

张笑天文集

短篇小说卷

吉林人民出版社

目 录

底 色	(1)
母爱的废墟	(20)
爱的孤岛	(35)
寂寞的蝴蝶	(49)
瘾	(63)
萨哈连乌拉	(78)
落帽风	(89)
作家将以被告身份出庭	(103)
男人偏长女人心	(118)
人类走出来的地方	(129)
曼阁寨	(144)
明天，将如何	(163)
逝水流年	(177)
该谁“坐庄”？	(195)
无冕王	(206)
明月几时有	(222)
哲学天平上的爱情	(252)
东边日出西边雨	(269)

造神春秋·····	(289)
迟到的觉醒·····	(304)
父母心·····	(320)
肥水甘落他人田·····	(329)
椽子烂了也出头·····	(342)
生活是真的·····	(353)
新管家出山·····	(365)
陨石雨·····	(384)
美人松·····	(395)
徒弟今天有难·····	(411)
她心中的风筝·····	(424)
算 卦·····	(441)
冷面西施·····	(453)
莫愁前路无知己·····	(469)
无意中的雕塑·····	(483)
手杖不是权杖·····	(511)
文化厅长的“惯性”·····	(523)
康乃馨·····	(531)
献给艾丽丝·····	(538)
我想生病·····	(546)
人间重晚情·····	(551)
各领风骚的作家们·····	(571)
灰色的影子·····	(585)
时间错位·····	(593)
盖棺论定·····	(596)
数学皇后·····	(606)
肥皂泡枪·····	(617)
净 土·····	(629)

时间隧道·····	(636)
飞 松·····	(646)
水上观音·····	(656)
酸 雨·····	(666)
忧郁的天使·····	(673)
魔 方·····	(687)
男儿有泪不轻弹·····	(696)
种瓜记·····	(712)
北大荒的“神话”·····	(727)
永不停摆·····	(737)
夕阳无限好·····	(745)
银 座·····	(755)
风 车·····	(762)

底 色

荷花是怎样染上淤泥的

1957 年夏天，北京举办了一次油画预展，以便从中精选出几幅去参加威尼斯国际画展。

初出茅庐的 17 岁女画家、中央美术学院一年级学生游墨染的《摇篮》，立意独特、构图讲究、着色大胆、写意浑厚，获得了独岫群芳的好评。

但在排列名次时却叫人伤脑筋。因为应选作品中，还有一幅《东方欲晓》，是美院副院长李匡时教授的大作。他向来负有中国油画鼻祖盛名，历年参加国际画展，他的作品都毫无例外地领衔独尊，素有“中国达·芬奇”之美称。

尽管李匡时对于高足的成功沾沾自喜，但当有人提议把《摇篮》推居首位时，他心里却有点不是滋味了。

权威的脸色有时就是一种权威的力量！于是，几经磋商，就把游墨染的画“减等处理”了。虽则好多评选委员感到不够公平，但料想 17 岁的小姑娘不会去计较，高兴怕还高兴不过来呢。

岂不知，游墨染身上那种孤傲、清高的秉赋，竟然比老艺术家还重要。况且由于幼稚的偏见，她总觉得直言是美德。如果说

从前她的直言还只是有点讨嫌，这一回却是恼人了。

游墨染公然指责评选委员会不公平，“画以人贵”。当然，不会因为她的意见而改变“成议”，结果，游墨染一气之下，竟然撤回了应选作品。

李匡时以指导教师的身份，把游墨染叫到工作室去，批评一通，要她交一份检讨书。在他看来，树不剪枝不成材，天经地义。

游墨染倒是按时交了卷，但不是“检讨书”，而是一幅水墨丹青画，画的是一枝亭亭玉立的荷花，旁边题了一行草书：出污泥而不染。

这不明明是在对李匡时示威吗？她竟用起宋代周敦颐《爱莲说》的典故，以荷花不与世俗同流合污的风骨自比，讽刺、抨击李匡时。

盛怒之下的李匡时把游墨染的明志画交给了院党委书记，就出国去观光画展去了。

李匡时的本意是要给她点处分，煞煞游墨染的傲气。哪料到，这张画一交上去，就由不得他了。

在李匡时出国的日子里，一次党委会上，党委书记端出了游墨染的画，他声言这是一幅向党进攻的黑画，游墨染居然把自己比成高洁不俗的荷花，岂不等于把社会主义比成污秽的烂泥塘吗？

世上最容易画的是鬼，因为鬼谁都没有见过，可圆可扁，就如同有些随意捏弄别人命运的人一样，无论怎么荒唐，都可以从圣经上找到根据。应当说，在审定游墨染够不够右派时，党委成员中是有异议的，但一半以上的人主张“掐尖子”，这是说给某些对尖子惋惜的人听的。有人还暗示说：罂粟花因为太美，常常使人忘了有毒；河豚肉因为太香，往往叫人丢了性命。

其实，游墨染的事不能算偶然，即使她没有这张画，在内地

名单上她也早就排在右边那一行了，她太好提意见了，平时人们可以说这是骄傲，而此时，却可以作任何解释。有什么办法呢？连上帝也未必喜欢听逆耳的话呀！大概这就是小画家真正悲剧的起因吧。

当游墨染的定性材料批下来的时候，李匡时刚好从国外回来，他找到了游墨染的寝室。

天真无邪的少女正在作一幅油画《北京之春》，她左手托着调色板，右手拿着画刀，嘴里还哼着小曲呢。

李匡时腋下夹着一本《欧洲五十年代油画选集》，笑吟吟地看她作画，好久没有惊动她。李匡时在艺术上造诣颇深，在政治上却不过是幼儿园水平。他只想他自己的逻辑。在他看来，一帆风顺成就不了艺术巨匠，古往今来，凡是有成就的文学家、艺术家都碰过壁，只有碰壁才能发奋砥砺，才能专心一致。

他终于亲昵地叫了一声：“小游，你过来。”

游墨染眨了眨水汪汪的大眼睛，扔下调色板，欢快地从导师手里接过那本珍贵的油画集，翻弄着，给李匡时鞠了一躬，笑了。此时，她似乎早把同老师怄气的事忘到脑后了。她顽皮地一笑，手往鬓发处一捋，却不料抹了一脸油画颜料，更显出了她的稚气和无邪，她搬了个小方凳，说：“先生，您坐！”

李匡时掏出手绢，替她拭掉脸上的油画色，爱昵地说：“你这小鬼，傲得可以呢！我涂到画布上的油彩也能刮下一卡车，我还得夹起尾巴做人呢。”

游墨染歪头一笑，露出一对可爱的小酒窝，抗声说：“那，你们不公平嘛，不兴人家提意见？”

“又来了！”李匡时绷起脸来说：“你记住，你最大的敌人是你那张嘴——爱提意见的嘴！懂吗？”

游墨染摇摇头：“不懂。”

李匡时叹口气说：“听说你要被划成右派了。你不改掉这个

骄傲、抗上的毛病，还要犯更大的错误。”

游墨染毕竟是孩子，当时学院第一批右派分子名单尚未公布，她根本弄不清右派的概念是什么，也许是一个什么处分吧？等到获悉右派是和反革命同一概念时，已经迟了！

她要被押送到乡下去劳动改造。爬上汽车时，她这才大声哭叫着：“我不再提意见了，我不骄傲了，我改……还不行吗？”

汽车卷起一阵烟尘无情地开走了。

烟尘后头，孤零零地站着老泪纵横的李匡时，他的心也碎了。应当说，他意识到事情的严重性，要比游墨染早半月。他到处奔走呼号，试图替他心目中“久后必成大器”的艺术天才辩护，但却无济于事。院党委书记警告他说：不要忘记，凡是同情右派分子的人，也是右派！

从此，李匡时缄默了，时常闷坐流泪。他心目中的彗星陨落了，只留下了闪光的一瞬。闪光以后，眼前比原来还要漆黑。

艺术的翅膀还能飞起来吗？

生活的天平有时候并不公允。

当游墨染一昼夜之间从美术学院高才生的宝座上跌下来的时候，用绚丽的彩虹搭起来的艺术桥梁在她面前折断了。她哭，她喊，她咒骂，用她这个年龄所独具的反抗形式发泄着内心的愤恨和不平，甚至在改造期间她还公然敢说院党委抓右派“扩大化”……，这一切招来的是更加猛烈的批判斗争。

她绝望了，不再哭，不再闹，她不得不认真思索一下了。她每天从地里荷锄归来，总是呆呆地面壁出神，她好像突然长大了好多、好多……

在人们眼中，她是敌人，开初她还昂首挺胸，借以表白自己的委屈，当这一切努力只能招来改造日子的无限度延期时，她屈

服了。习惯是可怕的，后来，连她自己都觉得应该低人一头像个罪人了。

但忧郁和绝望对她来说毕竟是短暂的。艺术的感召，为祖国艺术献身的初衷给了她力量。有一次她从田里收工回来，发现行李底下有一个包袱，打开来，是一张精巧的竹笔帘卷着 10 支画笔，还有 100 元钱，一张没有签名的字条上写着这样一句话：一分是天才，九十九分是汗水，艺术的良心是不会死掉的。

游墨染激动得哭了，这是谁给她送来的呢？

从此，她白天把汗水浇洒在大地上，夜晚用汗水和着颜料拼命涂画布，用与她的年龄完全不相称的惊人毅力向艺术的顶峰突进。不久，院领导宣布摘掉她的右派帽子，让她回美术学院。

这是初春的日子，春天的气息充满了游墨染的心房。回北京的前一天，她提着盛满画稿的画箱走在春天的阡陌间，一行行旅雁北旋，一波又一波的春水荡漾，她按捺不住心头的喜悦，坐到一泓春水前，画起写生画来，从日初画到日落。

当溪流铺上绯红的晚霞，草塘响起阵阵蛙鸣的时候，游墨染对着面前的五六幅写生画笑了，一边在汽油钵里洗笔，一边像在问什么人：“画得好吗？”

“好极了！”突然，背后有一个陌生的男人脱口回答了这一句，倒把姑娘吓了一跳！她掉过头，发现有一个 20 多岁的小伙子抱膝坐在她身后，口里衔着一根草茎。

游墨染一边卷起画笔，一边不屑地斜了他一眼，那眼神很容易叫人理会到她没说出口的潜台词：“你懂艺术吗？”她讨厌别人看她作画，更讨厌别人瞎叫好。

那小伙子嘿嘿一乐，并不生气，反倒问了一句：“你是嘲笑我对艺术是个外行吗？”

游墨染正把一幅画拖出老远，对着写生对象找寻差距，听见小伙子这样说，她头也不回地说：“内行人看画从来不这么讨

厌——从头看到尾。你坐了多久了？”

小伙子的答复叫她吃了一惊：“从你画第一张开始。”

游墨染撂下，重新盯了他一眼，不冷不热地说：“你倒是个热心的外行。”

小伙子吐掉衔在口里的草茎，慢吞吞地说：“其实，外行比内行更懂艺术呢。”

游墨染咀嚼着他的话，觉得这其中含有一点耐人寻味的哲理，不觉心里一动，她忽闪着长长的睫毛，不知不觉改用柔和的语气问道：“既然这样，你倒说说看，我这几幅画的主题是什么？”

小伙子说：“照我看，你画了一天，所有的画都是一个主题：艺术的翅膀是锁不住的！你看，又飞起来了……”

游墨染回了一句：“瞎说”，却扭过头去，轻轻闭起了眼睛。晚照透过她那微微颤动的眼帘，投到她瞳人里的是一片耀眼的炫红色彩。她嘴上不承认，她的心却被这小伙子说得如醉似痴。是啊，当她熬过了孤寂的改造生活重新步上艺术坦途的时候，她每分钟都在为艺术翅膀的再度起飞而在心底动情啊！

游墨染很奇怪，这小伙子不过是一个陌路相逢的人，他怎么会一语道破姑娘的内心？……这不由得使她记起了一个给她以活下去勇气的、不知姓名的人，那个人在她濒临绝望的时候，给她送来了颜料、画具和钱，还有那张给她增添信心和力量的小纸条。她多么想找到这个知音呀……

大概往事的触动吧，姑娘不能自制地多看了这小伙子几眼，仿佛他就是那个给过她力量的人。她破例地问了小伙子的姓名、职业。

小伙子的回答是很简单的，他说自己是矿业学院矿山机械系二年级生，叫李卓英。

第二天，他们同路回到了北京，在西直门分手了。尽管游墨

染从李卓英的眼睛里看到了隐藏不住的热情，可她终于没有半句稍微热情的话酬答，就这样各自走开。

游墨染一跨进美术学院的大门，她的心都要醉了，这里的一切，她是那样熟悉、那样神往！从前，她在这所学院里被无端地伤害过，如今伤痕渐渐平复，她小心翼翼地到各个工作室去拜见老师们，她甚至在心中虚构了一场动人场景：当老师们看到他们曾经誉为画坛公主的游墨染重回艺术殿堂的时候，可能把她举起来……

她太天真了！

游墨染一出现在工作室门口，正在作画的老师、同学们全都愣了。游墨染张开两臂扑过去，想要拥抱她的好朋友李琼，可是李琼原地没有动，脸上是惶惑神色。思想毫无准备的游墨染僵在屋中央，两臂张着，她看看这个、望望那个，她觉得先生、同学的眼睛里都闪烁着迷离、陌生和不可琢磨的光焰，叫她无法琢磨，像厌弃，像同情，像怜悯，又像回避……

她悄悄退出了工作室，眼泪在眼圈里转。她随着舍监老师走向寝室去安顿，无论她和哪个路遇的师长、同学打招呼，无论她用怎样热情的语调，换来的只是一两个模棱两可的单音词：“哦”、“噢”，便远远地走开了。游墨染由惊奇、不解很快坠入了迷茫的深渊，她甚至神经质地怀疑自己身上是不是带有一种自己看不见的传染病毒？

开饭的铃声响了很久，游墨染才走进餐厅，她怕看到冰冷的、嘲弄的、鄙夷的、怜悯的眼光。她把碗袋放到一张有空位子的桌上，到窗口前去买饭。

可当她端着两碗饭菜走回来时，发现自己的碗袋被抛到了衣帽架下。她的心跳得难过极了，她尽量控制着就要流下来的泪水，悄悄拾起碗袋，向最僻静的角落走去。角落里的一张餐桌上，只有两个同学，游墨染踌躇了一下，几乎向那两个同学投去

抱歉的一瞥，才占据了一个桌子角。两个同学互相看了一眼，同时端起了饭菜，像躲避瘟神一般挤到邻桌去了。

游墨染的泪水再也止不住了，噼里啪啦地往下流，一时犹如骨鲠在喉，一口饭都吃不下。她仿佛隐约听到了来自四面八方的讥诮：“看，小右派！”“摘帽右派！”

游墨染终于明白了：摘了帽子和不摘帽子是画等号的！

她哭着冲出了餐厅。

这天晚上，她伏在床上哭了很久很久，没有哭声，只有流不完的眼泪，泪水打湿了枕巾，浸透了枕头。姣好的上弦月从淡绿的窗上斜照进来，照着空荡荡的寝室。方才，与她同寝室的两个女同学都借故搬走了。

她第一次意识到可怕的孤独，回到欢乐人群当中后的孤独，远要比鲁滨逊的孤独可怕！

大概有半夜光景了吧？游墨染悄悄地从床上坐起来，扭亮了电灯。昏黄的灯光从门旁一块镜子里反射回来，显得格外刺目。她如醉如痴地在镜子前彷徨了一阵，打开浓黑的头发开始梳拢，别上发卡，洒上香水，再换上一套平日最喜欢的衣服。然后，夹起盛满画稿的画箱，一步一步地走出了冷冷清清的学院大门。

春夜的首都是安谧的，没有车水马龙的喧闹，没有人声鼎沸的吵嚷，空寂的街市是绿树和春花的世界。她走着，流荡在夜空中的丁香、杏花和迎春花的香气追随着她，……只有夜阑更深别人都沉入梦乡的时刻，这些美的东西才暂时属于她，她才感到少许的慰藉。

游墨染提着画箱，拖着沉重的步子，在月华如水的路上走着、走着，来到了金鳌玉_□桥上。

中海、南海和北海像一床锦缎静静地铺展在月色下，微风吹过，水面皱起一层碎银似的波纹。天上在过旅雁，空中留下一串嘹唳的雁鸣，那声音好像在对少女呼唤：“投下去吧，你脚下平

静深邃的水，是多么安适的所在啊……”

游墨染手抚桥栏，仰起头来，两行苦涩的泪水顺着面颊流到嘴里。她还有什么可以留恋的呢？如果活在世上连苟安都不可得，还不如死了好！

她不由自主地一松手，画箱坠下北海，水面卷起一阵激荡的涟漪，很快又恢复了原来的样子……。她痴痴地想着：人，跳下去，不也是这个样子吗？多么简单，多么干净！明天，拥有 400 万人口的北京照旧是人声鼎沸，有谁会注意到在他们之间少了一个多余的人呢？

就在游墨染轻轻闭起眼睛的瞬间，突然有人在她身旁说了一句：“死是最容易的，然而也是最怯懦的！”

游墨染回眸一望，原来是李卓英！

不知为什么，她有点恼怒，为什么他又像幽灵一样奇迹般地出现了呢？然而，游墨染又不能不承认李卓英的话是有道理的，可她又不愿意承认自己是怯懦者。因此她冷冷地说：“你以为我会死吗？我才不呢！”

李卓英淡淡地一笑，说：“不过，你把艺术品扔到水里，这是犯罪。那些画是属于人民的。”

这句话多么熟悉啊！那个没写姓名的字条上不是有过同样的话吗？

想到这里，游墨染缓缓了口气，问道：“是你……”

李卓英手拍玉石桥栏，说：“是我——一个自杀的外行。”

游墨染不语。

李卓英叹了口气，说：“不公平是有的，有志者应当斗争。”

“斗争？”游墨染不解地反问了一句。

“是啊，”李卓英说：“用你的画笔！一分是天才，九十九分是汗水，艺术家是属于人民的，人民是承认天才、承认艺术的……”

啊，多么熟悉的话啊！游墨染仿佛已经确认，李卓英就是那

个曾经给过她活下去勇气，如今又在给她力量的人……她该说什么呢？道谢吗？自悔吗？明志吗？

她什么都说不出来，当李卓英替她打捞起画箱送她回学院时，游墨染只是说了这么一句：“你不必护送了，我不会再想到自杀了……”

爱情的防线何时拆除？

游墨染说的是真话，她活下来了，在白眼和艰难中活下来了。但是，她变成了另外一个人，从早到晚，她的眼神总是怀疑的、冷漠的，对一切都是这样。不过，她时刻没有忘记那句话：艺术是属于人民的……一分是天才，九十九分是汗水……

惊过弓的鸟闻弦音而振翅飞走，受过挫折的人除了敏感，还有本能的自卫。从前，她曾经多么需要友爱、同情和大家庭的温暖啊！现在，她却讨厌向她投过来的怜悯的目光，整个身心，只有艺术能够占有。她刻苦学画、作画，作品却从不想去发表，也不去卖钱。她用画笔说话，扬善斥恶，把艺术珍品留给人民，留给后世，她只是按照艺术家的良心去办事。她曾经在心里发誓：嘴上不能说的，画笔是可以画的，生前被埋没的正义，终究会得到公理的承认。只有这一点，她又恢复了从前骄傲公主嫉恶如仇的性格，几经曲折，她变得更为深沉了！

转眼间，大学生活结束了。李卓英和游墨染同年同月从两个风马牛不相及的专业毕业了。

走向生活是鼓舞人心的，连游墨染心里也藏着从来没有过的像少女出嫁前的那种不安和兴奋。她想，尽管自己受尽了心灵的磨难，毕竟拿到了文凭，这是准许她把艺术才能献给人民的许可证啊！她没有过高要求，哪怕到一所电影院去画广告画也是快乐的。

这天午后，游墨染打点好行李，跑到校园人工湖畔，去画在校的最后一张写生画。李卓英骑着自行车来找她了。

不过，他没有惊扰她。他坐在人工湖旁的长椅上，悄然看她作画。

画刚刚开始，游墨染在画稿上刚刚涂了一笔粉绿，一扭头看见了李卓英，笑了笑，算是打招呼。

李卓英的神情有点索然，他苦笑了一下，寻找话题说：“你的分配志愿表填哪儿了？”

游墨染正把一块擦笔布丢到一边，头也不回地调着颜料，说：“我分配到哪儿，和你有什么关系？”

失望取代了李卓英脸上的一丝笑意，他无可奈何地长叹一声：“我……真不敢相信，你真的像别人说的那样，是冷血……”下面两个字他没有说出口。

“我是冷血动物吗？”游墨染听了这话，倏然掉过身来，冷冷地问道：“那么，我得到了什么？是冰冻！你干吗苦苦地来纠缠我？你不知道我是个摘帽右派吗？”

李卓英喃喃地说，“从认识你的第一天起……不，从还不认识你那时起，我就知道你的一切……”

“那么，你是出于同情心了？”游墨染有几分反感地说，“我说过，我讨厌同情，我不需要！”

是的，这种话，她的确说过多少次了，这实在是这一对青年男女向一起靠拢的障碍，这不能不使李卓英回忆起他们之间奇妙的交往。

自从游墨染打消自杀念头以后，李卓英倒是常常来看望她，但百分之百的时候是遭到不近情理的冷遇，他的十句话换不来游墨染哼一声。她也有高兴的时候。有一次，碰巧她刚画好一幅得意的作品，见李卓英来了，就叫他帮着捧调色板，捧画架供她欣赏，等到他耐心地做完这一切，站得腰酸腿疼的时候，她没有一

句道谢的话，反倒把他轰出房门，然后关门下锁睡觉。

难道少女的温存、感情都从游墨染的身上消失了吗？难道她的热血都凝固了吗？不，不是这样，她既不愿意连累别人，也不需要廉价的爱情，更不愿把珍贵的爱轻易给人，因为除了爱的权利还归她自己支配外，她是一无所有的。世上没有超脱的爱情。如果爱情也要打上黑色印记任人拍卖，那她宁愿让爱的种子烂在心底，永远不让它见到阳光。

曾经沧海难为水，李卓英哪里知道这年轻的姑娘在乡下的一段遭遇啊？

那还是在乡下改造最孤寂难挨的日子里，有一个年轻的地质队员叫陈春，曾经那样疯狂地爱过她，她也险些把爱给了他。

那时，陈春常常在夜阑人静的时候，从地质大队的勘测现场步行8里地，跑到村里来看望游墨染。有时遇上刮风下雨不好走，陈春在她那里只能小坐十几分钟，就得急匆匆往回赶，惟恐误了点。这个人很怪，他天天跟游墨染见面，却从来不直接表白什么。他语迟，文笔却很流利。他每天离开游墨染的时候，照例要留下一封信给她。陈春的每封信都像是发高烧时写出来的，热度高得惊人！差不多把世上最甜蜜、最美好、最热烈的词汇都堆砌在纸上，如果压缩一下，无非是一句：陈春如果没有游墨染一天都活不下去。虽说最炽烈、温柔的情书未必就能换得别人的爱，尤其不能轻易打动有一定生活阅历的人。但是，初恋的人有几个是进过恋爱专门学校的呢？初恋者可取之处就在于他（她）们的感情纯度高、没有水分、没有市价的标签。但同时，也容易受到诳骗。当游墨染处在举目无亲的境地的时候，在别人都侧目相视的时候，突然跳出一个人来渴慕地追求她，把安慰给她，效果就要比平时强烈十分。于是这个18岁少女的心被搅动了。

不过，令游墨染奇怪的是，陈春总像贼一样来来去去，他好像怕什么。

世间的事，没有不透风的墙。有一天，负责管教右派改造的人把游墨染叫了去，兜头便诘问她，是什么人天天到她那里去？

游墨染害怕了。她思忖了好久，终于决定破釜沉舟。晚上，陈春又循例到来时，她大胆地向这个青年请求说：“如果你真的对我好，我们结婚吧。”

陈春由吃惊继而变得狂喜起来。要知道，在这以前，对于他所有的热烈追求，游墨染一直没有半点表示，想不到这个漂亮的姑娘出其不意地拆除了她周围的一切设防！陈春张开两臂去拥抱游墨染，亲吻她的脸颊……正当陈春还想越过恋人间的界限再向前跨进一步的时候，姑娘推开他，冷静地问道：“你答应吗？”

陈春说：“爱情不一定非得结婚。你知道，我……全家、亲属中没有一个人有政治污点……我不能……墨染，我是永远爱你的……”说罢又去拥抱她。

但是，陈春得到的是一记耳光。

赶走了陈春，游墨染哭了半宿。这个感情的强盗不过是想占有她，为容貌所吸引的占有欲！占有者和被损害者之间哪有真情可言！从那以后，她明白了，像她这种身份的人哪怕谈恋爱，也要降级压价！

她不再稀罕这廉价的爱情，她讨厌男人，尤其讨厌那些为她的美丽倾倒而把目光投向她的人。

应该说，游墨染这种心理是由于局限所带来的偏见，但却是她通过直接感受得来的结论，这种“自我经验”往往要比公认的哲理更容易支配人的神经。

李卓英就是在游墨染刚刚受过这个欺骗之后闯入她生活中来的，当然要充当女画家喜怒笑骂的发泄对象了。

对于李卓英的真诚，她并不是看不出来，但是她不愿意和他亲近，难道天底下也有李卓英这样愿意同她一起沉沦的傻瓜吗？

此时，这个即将走向生活的矿业学院大学生正在说傻话：

“墨染，你不应当自暴自弃，别人的白眼不应当使一个正直的人丧失信念。相反，你应当用你的才华，用你的热情，去歌颂光明，去鞭挞黑暗。你过去不是、现在也不是敌人，党，历史，人民是公允的。我不是天才，但我愿意为人民挽救天才……”

游墨染心潮起伏，心房在痛苦地痉挛，泪水渐渐模糊了视线，她一方面感动，一方面纳闷，难道这个冒着毁掉自己前程的青年人是出于道德幻想和自己亲近吗？

见游墨染低头不语，李卓英叹口气，从怀里掏出一张填好的表格给她看。这是一张应届大学毕业生志愿表，在“本人要求”一栏里，有这么几行字吸引住了游墨染的眼睛，使她几乎屏住呼吸一口气看下去：“爱人游墨染系应届美术学院毕业生，如果组织上予以考虑，希望把我分配到她走向的地方……”

她说了一句近于恼怒的话：“你——太欺侮人了！”

不过，她却没有扯掉那张表，泪水噙里啪啦落到纸上。被泪水浸湿的“爱人”两个字，一瞬间像泡得膨胀起来似的那样醒目。

这种特殊的复杂情感却使李卓英大为不安起来，他长叹道：“原谅我……如果你愿意，可以送我一张画做纪念吗？”

游墨染说：“我的画从来没送过人。”

李卓英说：“破一回例吧……”

游墨染斜了他一眼，柔声说道：“你自己到我画箱里选吧。”

李卓英却捧起了人工湖畔那张刚涂上粉绿底色的画板，说：“就这一张吧。”

游墨染苦笑起来：“这哪是画？充其量是涂上色块的底色！”

可是李卓英有他独到的理解。他说：“不，这是画。绿色是春天的色彩，是生命的象征，是永恒的标志，因为春天、生命和真理都是永恒的。可惜，肯于为天才铺路的人太少了，肯于当陪衬一幅好画的底色的人更少……”

多么深沉而又暖人心肺的话啊！游墨染的心哪怕在零点以

下，也要被这灼热的火焰熔化了。

她终于撤掉心灵上的最后一道防线，扑到李卓英怀里，失声痛哭起来……

什么颜色是永恒的？

矿业学院的大学生随着女画家分配在唐山郊区一个矿上安家落户了。

游墨染在小镇的工会俱乐部里工作。她的职务很难有个固定名称。演电影她画海报，演戏她绘景片，当然也画幻灯片，甚至清扫剧场、替班当售票员、收门票。她心安理得，工作得很愉快，她有充裕的时间从事创作，她有一个理解她、全力支持她事业的丈夫，她的生活有了巨大的转折。

生活是不平静的，平静只不过是下一次风暴到来之前的短暂现象。

在他们有了一个小女孩以后的一天傍晚，游墨染买了些新鲜蔬菜、鱼、肉赶回家去为丈夫过生日。

当一脸兴奋的游墨染走进自家小院时，她猛然间听见屋子里有人在激烈争吵。她愣了一下，走到窗下想听个究竟。

只听见一个苍老的有些耳熟的声音上气不接下气地在训人：“……怪不得你结婚几年不带媳妇回京探亲，怪不得你放着设计院不去，非跑到这地方来落户，原来你背着我和这样的人结了婚！”

窗外的游墨染浑身一震，提着的蔬菜全部落在地上。她像被人揭了疮疤一样难过，眼泪直在眼圈里转。

接着，还是那个余怒未息的声音传出来：“若不是组织上告诉我这件事，我也许被你蒙骗一世！你自己不长进，还要不要为你的父母、兄弟姊妹的前途着想？你好糊涂啊！将来你的孩子将

没资格考大学，不能入党，甚至也不能当兵……”

孩子哇哇地哭起来，她听见丈夫在低声哄孩子，却没有一句反驳，她的心难过极了，她觉得自己真的成了十恶不赦的罪人。

停了一下，仍旧是父亲盛怒的声音：“何去何从，你自己选择好了！要么离婚，要么和家里一刀两断！”

这时，李卓英不卑不亢的声音响了：“那就一刀两断好了。我不能抛弃墨染。爸爸，您真忍心吗？您最了解她，您如果不是整天内疚，叹息您毁掉了一个天才，我也许不会认识她！难道不是您叫我到乡下看她的吗？为了叫她早日摘掉帽子，争取早日回到艺坛，您不是曾经到处奔走呼号吗？为什么您心目中的天才、好人成了您的儿媳妇，您倒害怕了？”

游墨染惊呆了。直到这时，她才明白，李卓英的父亲就是李匡时，为了不让她记起痛楚的往事，竟把这件事瞒得这样结实！

大概由于儿子犀利的言语刺痛了李匡时吧，只听他长叹一声道：“我的良心没有一日不受谴责，可我并不是扼杀天才的凶手，我同情她……可是，难道同情病人，就喜欢自己也得这种病吗？”

“自私！”儿子抗声说道。

“住口！”李匡时震怒地吼了一声，却又止不住呜咽起来。

游墨染泪流满面，她心软了，她反过来同情李匡时了，难道李匡时说的不是实话吗？她原谅了他。

……

李卓英常对妻子说：“我虽学了几年矿业，却是个没有造就的庸才，我给你当铺路石，给你的画布铺底色，红花总得绿叶扶啊！”

李卓英自动承担起全部家务事，生火、煮饭、洗尿布、带孩子。这些与矿山机械毫不相干的事情，他全做得很出色。有一年假日，他和几个好心的矿工一起，在野外滚了半个月泥巴，脱了两千块坯，居然在住室旁边为游墨染接盖了一间简易画室。

游墨染有时也因为心灰意冷而懒惰，甚至想罢手。她可怜日渐消瘦下去的丈夫，她常常恼人地自问：你把全部精力都倾注到作品中去，有谁去问津？为了这缥缈的憧憬连累丈夫，叫他得不到一点家庭温暖，又把生活弄得十分狼狈，这是何苦呢？家里的被褥、床单始终没有添过一条新的，不是他们有意节省，历年的布票都被李卓英拿去买了画布。每当她心灰意冷时，李卓英总是陪她到矿山去，到巷道煤井去，在坑道里为工人举行画展，使她不止一次地受到工人渴望艺术的感染……

渐渐的，游墨染由对丈夫的满足转为歉疚了。她觉得自己欠丈夫的债——感情的债太多了，还也还不清。她无时无刻不幻想着，有朝一日让丈夫付出的心血见到天日……

然而，这代价是何等的高昂啊！文化大革命的风暴一来，老账新账一齐算，游墨染是当然的“牛鬼蛇神”。

人，也许倒过一次楣好些。李匡时这个一生小心翼翼向左边靠拢的人，在这场风暴中也没能幸免，被从美术学院院长的宝座上掀下去，而且其境遇比游墨染还不如，他莫名其妙地成了“文化汉奸”、“里通外国的特务”，被甩到北大荒一个偏远的乡村，监督改造。他的高血压心脏病发作，是用担架抬下去的。

在老画家濒临绝境、奄奄一息的时候，他每日念叨的只有儿子和儿媳妇了，他多想见到他们，他真想跪下去求得他们的饶恕！他不偿还这笔良心上的夙债，在九泉下无论如何过不了“奈何桥”啊！但他知道，这只是幻想。游墨染，这个被他伤害的小鸟，绝不会飞到北大荒来了……

有一天，李匡时昏昏沉沉地卧在病榻上，他忽然看见了一双诚实的眼睛，一张善良的面孔，啊！这不是当年被自己誉为彗星的骄傲公主吗？这是梦？不，这是现实，是游墨染不远千里来看他，给他端汤送水，来请他“宽恕”，接他去养老……

李匡时有生以来第一次流出了男人的眼泪，他满足了。但他

不愿跟游墨染去，他说：“孩子，别恨我吧……我不能给你们雪上加霜了。”游墨染说：“不，老师，爸爸，您是清白无辜的，总有一天会云消雾散！”

李匡时那天老泪纵横，梦呓般地反复说着：“我……老朽了，你不能消沉，艺术的翅膀会还给你的……”他多么想让这颗艺坛巨星再升起来啊！

终于，这机会来了，来得那么突然。有一天，国家民航总局来了几个同志，请李匡时为即将动工的国际机场画正厅的一幅长达36米的壁画，指名要画“总理在泼水节”。这正是总理刚走的苦难日子，尽管李匡时可能冒着杀头的危险，但他应承下来了，不过，他推荐了游墨染，说她是大手笔。

李匡时为游墨染亲自裁好画布，备齐各种颜料、画笔，亲自送她上路，让她到西双版纳去采风。

没有哪一个画家像游墨染那样艰苦。她登车南下时，带的画具比她的体重要重两倍。别的画家可以在当地筹措，她不行，既没有体面，又没有钱，只好多吃些苦。

就这样，为了事业，为了南国风光对一个艺术家的吸引，她抛下丈夫、女儿走了。多少年来，她没有远离过丈夫一步，她登车时有点凄然。然而，丈夫是用这样的话为她送行的：“去吧，你离开我，就真正投身到事业当中去了，多年来，这不正是我们所盼望的吗？”

人离亲人愈远，心离亲人愈近。游墨染在西双版纳密林和傣族村寨里度过的每一个日夜，都是安实的、幸福的，丈夫的心一直伴随着她。

最值得庆幸的是她那具有非凡艺术魅力的几百幅写生画感动了上帝。经云南一位画家提议，在昆明为她举办了个人画展。

当游墨染第一次得到心灵的快慰，带着给丈夫、女儿的云南特产，准备驱车北上的时候，收音机里传来了唐山遭到毁灭性地

震灾害的消息。

游墨染呆了、傻了，她觉得脚下的八百里滇池都在震动，震得她坐卧不安、心痛欲裂。她近乎疯狂了，一天之内连续拍了四封加急电报。

没有消息，还是没有消息！

游墨染连卧铺票都来不及买，连夜北旋。她不能想像，倘或真的没有了李卓英，自己还有什么存在的价值？

几天几夜间折磨得形销骨立的游墨染终于赶回到一片瓦砾的唐山废墟。

她的房子、画室全都坍塌了，周围一片死寂。不知什么时候，几个好心的邻居簇拥着李匡时围拢过来，带着她的女儿。

孩子臂上缠着刺目的青纱，啊！最坏的预感变成了现实，游墨染眼前一阵阵发黑，天在旋，地在转，对她来说，毁灭的不只是唐山，是一切，一切……

李匡时捧过一卷子画，对她说：“唉，卓英本来已经带孩子出来了，可是他说，你还有几幅珍贵的画挂在房中，他非要再返回去……唉，画是抢出来了，可他到底……”

游墨染透过泪水，依稀看见，有一轴画上还染着血浆。

李卓英就这样去了，在荒土坡上留下了一堆小小的土丘。游墨染带着女儿从早晨守到黄昏，泪水已经流干了。唐山地震没有损失游墨染一幅画，却压去了为这些艺术品铺设底色的人。

游墨染就坐在丈夫的坟头，挥动如椽的画笔，涂啊涂，画啊画，没有山水、花鸟，没有人物、台榭，只有一片新绿。

有谁能懂得她的心呢？绿色是春天的色彩，是生命的象征，它们都是永恒的，因为它们永远活在人类美好的事业中……

（原载 1980 年 2 月《上海文学》）

母爱的废墟

张金花，多水灵的名字！

可惜她已经是 64 岁的老妪。唉，这年龄如果在中央，还算年富力强的，在她家里，却实实在在是多余的“棺材瓢子”。不但儿子、孙子们这样看，张金花自己也逐渐到了心如槁木死灰的地步。

多好的太阳！谁说秋老虎讨人嫌？张金花却喜欢秋天的太阳。除了因为它的光和热将要一天天减弱不可多得而外，还因为她觉得太阳是个不偏不倚的东西，不会因为贵贱、贫富而对谁格外赐予或冷落。

是啊，现在挂着一根铁梨木棍坐在墙根底下的张金花，不是正享受着那暖烘烘的照射吗？

一股活水在她眼前哗啦哗啦地奔淌，曲折地奔向低洼的地方，溅起一朵一朵的小水花。啊，那是生命的水吗？是的，她想起了她还做小姑娘的时候，她不是常常挽起裤脚，踏着小溪奔跑吗？啊，那头顶上翻飞的蜻蜓，那扇动着白翅膀的蝴蝶……

眼前没有蜻蜓，也没有蝴蝶，秋风吹起枯萎的蕹叶子，还有垃圾堆里的纸屑，在流水上头飞旋、飞旋……

老了，跳不出水花了，蜻蜓和蝴蝶也不会恋着一个有着干核

桃皮脸孔的老太婆了！

那股活水，怎么是有颜色的？啊，可不是，忽而是蓝的，忽而是红汞色的，怎么回事呢？是太阳的七色反射吗？不，那是张金花家毗邻的印染厂流出来的废水，也当然有制镜厂夹杂氧化银的浊流。

张金花看清了，这原来是从下水道里冒上来的污水，下水道堵了，可排水工人一个礼拜都没来修，于是张金花家门前疏通出这条奔腾跳跃的小溪。

她那双眦着的、挟着眼屎的红眼边的眼睛黯淡了！哪里是象征着童年欢乐的小溪？分明是一弯臭水，而且说不定几时就要断流，只在土路上留下一道污秽的泥沟！

张金花的嘴扁了扁，她觉得自己的未来，就是这条红蓝相间的污水沟，不，污水沟里淌的是她的血——稠滞而污浊的血。你看，有一团污物堵住了，水流迟缓起来，污水向她脚下蔓延。啊，血栓！血管硬化！你看，它害的病不是和张金花一样的老年性疾病吗？医生打过比方的，不就是这么比的吗？

张金花有两个月没有出来透空气了。她从前可不是这样。她每天早早起来，喜欢和左邻右舍的老婆子们一起赶到南湖的树林子里去，扭啊摆地在草地上散步，用露水洗脸，打几下无名拳。吃过晚饭，她总要推上小轮车，带着孙子到树林去，给孙子采野花，直到蚊子扑脸，她才肯回到家里来。

这一切都只剩下美丽的回忆，像 60 多年来一切美好的回忆一样。

血栓，一股活水被堵塞了，她的左半身麻木不听使唤，蝴蝶在头上飞走了，也许剩下枯叶、纸屑在盘桓！

早晨和薄暮的树林里少了一个蹒跚脚步的老太太。这是她自己感到的，少了她，别人永远不会这样觉得的，早晨和黄昏本来不应当属于她——一个老态龙钟者。人家不是说了吗？早晨是求

生者的时光，夜晚是求爱者的良辰……啊，早已失去对生与爱的追求的老嫗，只有被生与爱抛弃了。

张金花并不恋生惧死。

她虽说没念过几本书，可也明白“人迟早有一死”的道理。

死，和一睡不醒有什么区别？一样啊！她的老头子不就是睡觉时死去的吗？一觉从此不醒，伸腿去了，别人无论怎样哭他，他都不知道了。

张金花在历尽磨难时，未尝没想到过死，可是她不敢死，死了心也不净。那时，孩子都还没有成人，一种做父母的义务把她牢牢地拴绑在劳役的轭架上。

义务算不算幸福呢？母爱是不是义务呢？

你看，大路那边过来一个老太太，年龄大概与张金花相仿，只不过她没有“血栓形成”，所以还能背一个孩子，提一只盛满土豆、茄子的菜篮子。啊，她在尽义务，替自己一把屎、一把尿抚养起来的儿子再一把屎、一把尿地抚养孙子，这是义务，是被认为幸福的。不信你看，那老太太正高兴地咿咿呀呀地唱着对儿童永远是新鲜的老掉牙的摇篮曲，摇着身子，用一串葡萄引逗着孙子……

“你这个老不死的！屋里拉屋里尿，活着有什么劲儿！”

这是谁的吼声？啊，啊，这是张金花的孙子顺顺的吼声。顺顺今年19岁了，是她的长孙。张金花给这个孙子更换尿布和喂饭、揩屁股的次数一点不少于顺顺的父亲、叔叔们。直到如今，19岁的待业青年顺顺脚上穿的仍然是张金花手工做的条绒布鞋呢。

然而，她是“老不死”的！

从前可不是这样。“奶奶”的叫声又脆又甜。那时奶奶靠给服装店钉纽扣能挣一份儿“小份子”，奶奶的红布钱口袋就冲孙子一个人开放。

那么，由甜脆的“奶奶”转化为“老不死”的恶骂，它的分界线到底是由于那红布钱口袋的鼓、瘪，还是由于那该死的“血栓”呢？

儿子是身上掉下的肉，孙子到底差一层了。

张金花每逢听到孙子的呵斥，总是叹息着在心底这样自我安慰。顺顺，是奶奶给孙子起的乳名，希望他和顺、孝顺。可是孙子19岁了，一听家里人叫他顺顺，就有如被人骂了祖宗那么羞恼（不，他对祖宗倒未必这样看重），他早已随着潮流自己改了较为革命的名字了：宇红。

宇红和顺顺是一个人，还是两个人呢？抑或害了血栓的和血液当初流得满顺畅的张金花是两个人呢？

不，她无论如何找不出自己有什么变化来。

张金花是个“糊涂人”，历来都没明白过。这是儿子们对她的评价。

她自己却觉得自己“心善”，她是相信“善有善报”的。她来到这个世上，好像就是为了尽一个母亲的义务，母爱，便是她全部的存在！

她是个房无一间、地无一垄的穷人。土改那年，本村地主李贵堂一家子都被镇压了，那时叫“斩草除根”。几具尸首扔在野坟地里，狗扯鹰叼，天上盘旋着呀呀怪叫的老鸱……张金花把家里一个大躺柜劈了（是刚刚分来的浮财），和丈夫一起，三更半夜跑到乱葬岗子，把尸首埋了。

农会会长骂她“贱骨头”、“不分敌我”。她不明白，敌人有吃枪子的罪，也有喂狗暴尸的罪吗？

天上的云彩白得像棉团，不，像在大海上扯起的片片帆篷。大海那面有一个日本国。啊，日本国有多远？在她的想像中，那是小时候大人们说的“天涯海角”吧！可是，小莲子竟然飞过去了，飞到大海那边去了。

莲是“怜”的谐音。那是张金花 6 个儿女以外的第七个，捡来的。不，应当说是夺来的。

也是光复那一年，土改前夕，战败的日本鬼子拉家带口，潮水一般往后撤。不知怎么回事，这群平日拿中国人当畜生待的人如今可沦为没有人样的畜生了。一个个蓬头垢面，哭丧着脸，被起来复仇的乡民们团团围在协和会大院里。

就在那画满“仁丹”、“中将汤”和涂有“大东亚共荣”的青砖墙壁下，镐头、丁字耙乱举，斧头、铡刀飞舞，14 年的血泪和耻辱要拿日本战败者们的生命来抵偿。

孩子也有罪吗？年轻的张金花冲进了院子，抢出了一个 3 岁的日本小女孩。她挨了好几棒子。有人骂她“汉奸”，有几个红了眼的赤膊汉子要她放下“日本崽子”，否则，她将被一同打死。

张金花紧紧抱住那个孩子，给人们磕头，拜四方，一声声叫着：“积点德吧，不要杀一个哑巴孩子啊……”

女人经常创造奇迹。张金花感动了肉长的人心，她把日本孩子抱回了家，分吃她儿子的奶水，分吃她家的苞米面糊糊……

飞了，像天上的云片一样飘飘悠悠地远去了，莲儿到那樱花之国去寻找姑母享福去了。张金花想她，然而不能拉住她。

儿子们曾经劝张金花，应当到日本去一次。他们暗示，莲儿从手指缝里漏下的钱，也够她养老送终了……

罪过！张金花感到想一想都是罪过。施恩图报非君子，对了，这是那个戴红疙瘩毡帽头的老学究说的。他不是共产党，也不是农会主席，可张金花觉得他的话是人话。

莲儿来过信，问中国妈妈要什么，张金花只要女儿一张照片……

她抖动着青筋裸露的手，从怀里摸出一张照片。

这是莲儿穿着白纱礼服照的，是结婚那天照的。那飘飘的白纱，仿佛就是天际的轻云，是飘向日本国呢？还是从日本海那面

向自己飘来？

幸福，是精神的，还是物质的呢？

张金花绝对回答不出来。她心目中只有她自己的模模糊糊的生活逻辑，她常说：“做个人不易呀！”她也常用这个话来开导儿子、孙子。

莫名其妙，她为什么老是相信瓜皮帽的箴言呢？他不是说过吗？“人是根本，钱帛、官宦于我如浮云。”

张金花为了把孩子们哺养成人，花了多大代价呢？

十月怀胎的痛苦不要去说它了，那可以理解为动物的天性。

土改过后，她还住在乡下，有一间半分得的草房，有3垧号称“熟灰堆”的好地。

可是后来，她一无所有了。

为了供大儿子上学做个有出息的人，必须有一套行李、有足够的学费，她忍痛把房子卖了；为了给二儿子治疗肺癆症，她把3垧地抵给了人家。

啊，眼前流不动的小河啊，那是不是母亲的血呢？

那是1958年吧？是的，那是吃大锅饭那年的事情。大女儿考上了电器工业学校。怎么办呢？房无一间、地无一垄，无物可卖了。张金花的泪水都快淌成了河。

不，那不是泪水的河，那是血的河流啊？张金花背着全家人连续3次到市医院卖血，600CC，拿到了58元钱。打发女儿上路了，可她，却昏倒在火车站站台上。

母亲啊，母亲，这就是天下的母亲吗？

有人说：子女拿出父母对自己的十分之一来回敬给父母，就不错了……

张金花得到了多少呢？

操不尽的心，永远没有止境的义务！

秋风将顛树上枯黄了的叶子一片片摘下来，抛到柏油路上。

明年春天，会有新的绿叶抽出来，新的也会枯干脱落，啊，周而复始的大自然！

人的生命更替，像不像一岁一枯荣的草木呢？人，生儿育女的义务不正是这样往复代谢的吗？

张金花无疑到了油干草尽的年龄，像滚过她脚下的枯叶一样，只配做肥料！

然而她却不愿意死。

这倒不是因为她有什么幸福的留恋。显赫的贵人、富豪的财主都怕死，寻求长生药方是他们的事。张金花怕什么呢？一卷肮脏的、透着汗碱味的行李难道值得留恋吗？

啊，典型的东方贤妻良母啊！惟一系念的是“心不净”。据张金花早已死去的母亲告诉她，人死去的时候倘有未净的心事，是闭不上眼睛的，走在阴司路上，也难免悬念阳世亲人，无法超生。

母亲死的时候，不是睁着可怖的眼睛吗？张金花永远忘不了那令人酸痛的面容，妈妈的心怎么能净呢？家无隔夜粮，丈夫给地主扛活落下个伤累病，终年佝偻着背，几个孩子还小，连要饭都找不上门啊……

张金花比老一代的母亲要心净多了，可是也还不能闭严眼睛。

最小的儿子还没有成亲，她视为掌上明珠的孙子还在“待业”！

小儿子长得不丑，会干活，找个女朋友是不难的，可是一连提了几个，都吹了，理由都是一个：家里太穷。

唉，张金花怎么能不叹息？穷，在她的亲族中，已经有几个世纪的传统了，尽管哪一代人都用汗水浇灌着富裕的小苗，可那小苗压根儿就没有抽过叶、开过花。人心不古啊！有什么办法？早年，她张金花不嫌贫不爱富，不是夹着一个印花粗布小包

袱，就到了丈夫的小茅屋了吗？

可如今，姑娘都是仙子，家徒四壁是请不来仙的。

1 000 元，多大的数字啊！如果按姑娘的体重计算，每斤折合的价格，怕比“三年灾害”时的高价猪肉还要昂贵呢！

噼里啪啦，什么声音？啊、啊，是摔盆摔碗的声音，小儿子在发无名火。哦，怎么能说是无名呢？他不是常常在怨天尤人吗？他说什么来的？对了，他骂这个“穷酸家”，他恨自己没有脱生在“红旗牌”或“吉姆牌”的家里，他跺脚发疯地叫喊：“我若有个有钱的父母，来提亲的也早把狗洞子都塞满了……”

能说小儿子骂得没理吗？

泪水啊，只能往肚子里咽；泪水啊，只能蒙上被子在被窝里悄悄地流。张金花为儿子流了多少苦泪呢？只有她那被泪水泡苦了的心能够回答。

吵嚷，叫骂，老子扇儿子的耳光，儿子把夜壶踢碎在堂屋……啊，那是大儿子在和孙子顺顺吵架，三天两头总要重复一次。

孙子在逼儿子退休，好让出位子来叫他接班。

退休？退休不是生命衰竭的代名词吗？张金花没谋到过公职，可她知道退休的年龄是在 60 花甲！啊，罪过呀，她的儿子今年刚刚 43 岁！

43 岁就退休吗？啧啧，43 岁的小老头，就要挤到拄棍打太极拳的行列里混吃等死吗？这是什么时候兴的规矩？

可是，你听，孙子说得有理极了：“43 还不老？人家 40 岁就退了呢！你自私……”

于是响起了耳光声……

秋天的太阳多好啊，圆圆的、红红的、好像压在地平线上的一个鸡蛋黄。

秋风凉了，秋天的夜晚并不是张金花这种年岁的良辰美景。

她拄着棍子蹒跚着回到屋子里。

一片乱糟糟的混乱，不和谐的忙碌，神经过敏的争吵！

饭桌是战场，一菜一汤，八九口人如风卷残云般吃了个净光。

张金花刚伸出筷子，菜碗里已经是空汤了，像门前从下水道里冒上来的浑汤水一样。

小儿子在外面酩了酒，眼珠子红红的，抽着一根“关东雪茄”，正在讲一个什么故事，看来他又挖门子搞到了一张“内参影片”的票，这是他惟一的精神享受了。

他在讲什么？耳聩眼花的张金花听不大明白，新一代人讲的所有故事，她觉得都不如《曹娥投江救父》，也不如《义犬救主》。在她看来，总不会一代不如一代，人难道还不如狗了吗？

有时候，人真的不如狗。

你听，小儿子的故事说的是什么？

好像是说，有一个人（大概是美国人）为了谋得一笔数目相当可观的人寿保险金，他在送母亲上飞机时，偷偷在母亲手提包里藏了一颗定时炸弹。于是，母亲乘坐的飞机在一万米的云层上爆炸，一百多条生命换来的是这个儿子的暴富，他可以慷慨地拿出这笔巨款的万分之一为母亲吊丧……

啊，啊，这是儿子吗？是人吗？

可是，小儿子是津津乐道讲出来的，而且有意无意地瞥了张金花一眼。

张金花觉得不舒服。那眼光怎么贼溜溜的？从前是这个样子吗？他小时候偎在自己怀里吃奶时是这样的吗？不，不是的。那么，在哪里见过这种疹人的目光？地主门前的狗吗？是的，不，又不完全是，抛一点吃的，狗都会向你摇摇尾巴的……

张金花不怪儿子，她恨编这个电影的“说书的”（她把一切艺术家、作家统统叫“说书的”）。为什么把这样的故事编出来传

世？这不是戕害善良的人性吗？

这故事的后果是什么呢？

大儿子骂了一句“浑蛋”，斥责弟弟：“尽看这些不正经的玩意儿！”就拿起鱼竿去钓鱼了。他每逢周六，总是在 40 里外一个不准捕捞的养鱼池边消磨时光的——为了星期天有一碟煎鱼下酒。

孙子顺顺咂着嘴琢磨一阵，突然说：“妈的，中国要实行人寿保险多棒！”

幸亏他的老子没听见，免去了挨骂。叔叔不会斥责他的，咧开嘴一笑，四仰八叉倒在床上睡大觉了。

风儿敲打着纸窗，落叶在院外翻飞，远处不知谁家的孩子在练习吹唢呐，呜呜咽咽，好不凄凉。不知怎么的，张金花觉得那调调像是从前阔人家摆灵堂时吊丧的喇叭。

她睡不着，床上凉冰冰，周围黑漆漆，地狱是不是这个样子呢？

她恨自己，没有给儿孙们挣得富足的家底。在她看来，一切争吵、叫骂、不和，都起源于一个“穷”字，而穷的根源只能在她这个无能的长辈。

她本来早该进火葬场了，不，宁可黄土压脸，也绝不在死后遭一把火！她曾经向儿孙们吐露过这惟一的心愿，希望死后用木板拼个“狗碰”（最劣等的小棺材），她怕火殓。可是儿孙们都笑了，笑得她好不伤心。除了大儿子叹口气，说了句：“就怕人家不让……”外，别人都不理解这老太太是不是有精神病！没办法，她自己预备后事，她常常到建筑工地去，去向建筑工人们苦求，说明原委，居然有人把沾有水泥的模板给她一块、两块，日子长了，差不多够拼一个薄板棺材了呢！

张金花好不高兴。为自己准备棺材还能高兴得出来，大约只有年迈的人可以理解吧！

不知为什么，给母亲皮包里塞定时炸弹的故事像鬼影似的缠着她不放。她没见过美国老太太模样（她只见过日本老婆子），可她好像与那个不相识的美国老太婆一息相通，她也一定是个苦婆子，不然儿子何以得了那样的毒手？什么儿子？不如一条狗！

话又说回来，假如不是儿子放炸弹，倒是老太婆自己放的呢？她觉得这就不同了，故事本来应当这么编！

不，不，也不行，让一百多个乘客平白无故地丧命，那不是伤天害理吗？你有儿子，别人都没有妻子儿女吗？将心比心嘛。

义务，孝顺，到底哪个是根本呢？

啊，那看不见又做不完的义务啊！

假如，张金花能够用自己的一死换得这义务的最后完成，该有多净心呢！这是可能的吗？

突然，一个奇怪的念头不知从哪个黑暗角落钻到了张金花的心中，她几乎吓了一跳！

她好像看见了自己的死相，佝偻着身子，铁梨木手杖摔出老远，身底下是一滩血，儿子、孙子们捶胸顿足地围在她身旁恸哭……

那时的张金花可能什么都听不见了，然而一定是闭得上眼睛的。是啊，风烛残年的老太婆一死，却能换得孙子的职业、小儿子可以拿到一笔抚恤金去娶媳妇，这有什么不值得的呢？

啊，她仿佛觉得这是博得阖家从此和睦、幸福的惟一办法。

她应当感谢中国这条不成文的法规，这比人寿保险也逊色不了多少呢！

张金花感到漆黑的暗夜中裂开了一道缝隙，生之幸福的亮光从死的孔道中泻了进来。

她挣扎着起来，穿上她的装老衣服，一身没有扣子也没有兜子的毛边藏青衣服（这是她早就准备下的，怀着像出嫁前缝制结

婚喜服一样心情完成的)。

隔壁酣睡的孙子在咬牙说梦话，她感到隐隐的高兴。俗话说：“女儿咬牙是恨家不散，男儿睡梦里咬牙是恨家不旺……”这回好了，这个家就快发达兴旺了……

她还想去看看老儿子。轻轻拉开一道门缝，酸腐的酒气扑面而来，老儿子鼾吼如雷，她吓得退后一步……这声音怎么有点像飞机螺旋推进器的怪啸？她仿佛看到了一颗她形容不出样子的定时炸弹……

她迟疑了一下，终于觉得儿子是好儿子，是自己对不住孩子。仅仅叫孩子填饱肚皮能算尽到义务了吗？

秋夜寒肃而凄清，像人的心境一样。春天是向上者的春天，秋天是沉沦者的秋天。

星星满天，没有月亮。

张金花还在儿时，躺在老祖母怀中，就常常仰着小脸数那数也数不尽的星星。后来，她的儿子、女儿、孙子、孙女们又同样躺在她怀中数过星星。当孩子们恼恨自己数不清星星时，老祖母总是说：“地上有多少人，天上有多少星，一个人都要顶一颗星星的……”

此时，张金花拄着棍子，在萧瑟秋风中翘首仰望苍茫河汉，究竟哪一颗是自己呢？亮的当然不是，啊，必定是一颗最昏暗最不起眼的小星，啊，它很快就要陨落了。

张金花是个东方型的母亲，纯粹的！她默默无言地忍受过世间一切苦痛，出阁前跟着母亲挖野菜，跟着父亲讨饭，成了亲跟着丈夫卖苦力，为丈夫生儿育女，一个接一个地生孩子。最幸福的一次，是在生二女儿时丈夫给她买了5个鸡蛋，这是她最奢侈的享受了！啊，她临盆时还在地主家里推磨，大女儿不是生在磨道里的吗？后面3个孩子是在没有地主的时光里生的，可是6个孩子，不，是7个，7个孩子是压在她头上的7座山，每一张嘴

都要吃的，每一个孩子都不能光着身子。可是，她没有抱怨过谁，邻家大嫂不是常常赞她“有福”吗？是啊，中国的风俗是把人丁看做兴旺标志的，有人便有一切！她满足了，甚至一点都不羡慕别人的小康和殷实的家道，她的骄傲在于她家有人，人丁旺！

可是，她现在不得不承认，人丁兴旺并不能代表一切，儿女成群而让他们不得温饱，母亲的心不是更难过吗？

啊，不要说这些了，不要想这些了，你不是已经决定了吗？那么，去走你的路吧——为了爱的义务。

她蹒跚地走在清冷的马路上，昏黄的路灯把街树的影子一簇簇投到柏油路上，也投在她的心上，像是流出了一滩滩污血。

啊，究竟哪一颗星星是自己顶着的呢？将星陨落是要划出一道弧光的，可自己不过是千千万万最普通的女人中的一个，太渺小了，即或陨落，也不会拖着发光尾巴的。

怎么没有流水的声音？小溪呢？不流了吗？啊，可怕的血栓！蝴蝶呢？蜻蜓呢？它们飞到高处去了吗？不，那是飞机，带着定时炸弹的飞机！你听，轰隆隆地飞过来了，不，那亮着大灯从她面前飞驶而过的是运货十轮大卡车。

张金花突然打了个冷战，是冷吗？是害怕吗？不，都不是，是在担心她闭上眼睛以后的事情。万一……万一人家不答应给抚恤金呢？万一人家不批准孙子进工厂呢？

不，不会的。前个月，康乐街二委的成傻子不是个例子吗？他得到了棺材，得到了1500元呢。要知道，他是个傻子，张金花的命，难道不比傻子要值钱一些吗？

震耳欲聋的声音！像滚动的雷声，又像“九·一八”事变的炮声，也许是飞机马达的轰鸣。不，都不是的，那是她心目中最美好的救星——汽车，汽车开过来了。

看，那一对亮灯笼似的眼睛雪亮，射出笔直的光柱，把躲在

树下的张金花显得像个徘徊的幽灵。

童话里常常把吃人的老虎说成有一双灯笼眼。张金花没有到过深山老林，但她相信母亲不会骗她，老虎的眼睛一定是这样的……

她又一次战栗了、退缩了，以至于放过了机会。汽车一阵风似的驰过她身边，刮起几片枯叶飘到她身上。啊，这是一辆她叫不出名来的小轿车，她明白，坐在那里的人，是不用担心儿子往提包里放炸弹的，他们的人寿，不用花钱就是保险的。

又一对灯笼亮起来了，真的，是灯笼，也许是嫦娥奔月时提的灯笼吧！那是引着受苦的生灵、寂寞的灵魂飘向宁静王国的灯笼，广寒宫里也许缺一个烧饭的老嫗，张金花什么菜不会烧呢？

月亮升起来了，清虚虚地闪着白光。你看，嫦娥不是探出头来摆手叫她了吗？

为了儿子、孙子，也为了自己的心，她什么浮思杂想都在一瞬间摒绝了。

一辆汽车冲过来、冲过来，10米、8米，够了！

张金花突然从树下横冲过去……

打舵、躲闪、刹车，一阵刹车的怪叫……

司机一头冷汗地跳下司机楼，从前车轮子底下抱出满脸是血的张金花。

这一刹那，张金花突然清醒了，比任何时候都清醒。她看见了一片朦胧的光，不是灯笼，是一张闪着冷汗的懊丧、惶急的面孔，一张和儿子、孙子一样善良的脸。

你呀你，张金花，你这不是害人吗？你一世善心，你连蚂蚁都不肯踩死一个，你连走资派挨鞭子都要背过脸去流泪，今天怎么这样欠考虑？你钻到车底下，那不是害得司机要坐牢的吗？

她的气息在削减，她的神经在开始麻木，她的血液在凝固。不，有一根神经还没有失去功能——人性的神经，爱的神经。

就在交通警察驾着摩托车赶到现场的时候，张金花拉着年轻司机的手，面孔向着白衣警察，喃喃地说完了最后一句话：“不怪司机……是我自己……钻到车底下的……”

没有见到有一颗亮的或昏暗的星星陨落，张金花却在汽车轮胎下呼完了最后一口气。

她太善良了，她不肯害别人，说了最后一句真话，走了。可是，她却没有什么再仔细权衡一下，只要司机没有责任，她用生命希图换来的孙子就业和小儿子的彩礼钱，是否还会从车轮的碾压中得到呢？也许只是一片母爱的废墟！

她那双眼睛，是否闭上了呢？

啊，闪光的、母爱的废墟！

(原载 1980 年 12 月《长春》)

爱的孤岛

挟带着花香的晚风，透过碧绿的窗纱从外面阵阵吹来。曾洵知道，这是院子里那一畦夜来香正在吐艳。她喜欢那略显单薄的、鹅黄色的小花。在万花丛中，夜来香并不算名品，可它的香味却是好多名花奇葩比不了的。白天，它把花瓣悄悄合拢起来，像是不施脂粉的村姑；到了夜深人静之后，它们就悄然张开花瓣，露出花蕊，喷放出一股股醉人的幽香来。

曾洵之所以偏爱夜来香，可能与她的心境有关吧！

窗纱是簇新的，在灯光下，像一片朦朦胧胧的绿雾。绿雾中飘泛着一团恍惚迷离的红色，啊，那是褪了颜色的红喜字。如今，这间屋子的主人们，再有一两个月就抱儿子了，新房的气氛也早已淡下去。

这是她三弟的新房。吃过晚饭，三弟带着自己腆着大肚子的媳妇，看录像去了。

曾洵很感激三弟。她知道弟弟并不乐意出去看录像，大热天，在没有冷气设备的鸽子笼似的屋子里，坐上几个钟头，悟出一身臭汗，并不是什么美事。他纯粹是为了将就姐姐才出去的。

壁灯是橙红色的，它把房中的一切都笼罩在一种暖调子的色彩中，使人感受到小家庭的温馨。靠墙摆着一套组合柜，五斗橱

上的四喇叭收录机，罩着纱巾的双缸洗衣机，以及蒙着丙纶床罩的双人床，一切都显得特别和谐。

曾洵却感到自己是这和谐气氛里的不和谐色彩、不和谐音符。

曾洵看看腕子上的表，刚刚 5 点半，那个人要 6 点半才能来，她觉得每一分钟都很漫长。

她不知不觉地坐到弟妹的梳妆台前。梳妆台前摆着各式各样的化妆品瓶子，有的像长颈鹿，有的像熊猫，里面盛装的各种洗发水、护发素，红红绿绿。这里简直像百货商店的化妆品柜台。

弟妹很漂亮，她比不漂亮的女人更懂得珍惜自己的青春，她每天消磨在梳妆台前的时间，至少有一两个小时。

曾洵用手摸了摸吹风机，打开一个精致的盒子，里面摆着奇形怪状的卷发器，有的像手枪，有的像鸭嘴镐，有的简直像圆盘耙。

应当卷卷头发，薄薄地施一点脂粉！曾洵这样想了，还没等伸手去接通电源，她却觉得全身像通了电。虽然光线不强，她却仿佛看到镜子里的自己红了脸。干吗红脸呢？按周岁算，自己还没过 30 嘛！30 才是姑娘们的大限！曾洵最讨厌别人问岁数，特别是那些不知趣的“红娘”和“月老”，动不动就夸张地拍手鼓掌：“哎呀，快 30 了吧？人过 30 天过午啊……”

是啊，30 当然是一个分水岭，孔子不也说“三十而立”吗？

她知道，在一般人眼里，姑娘过了 30 岁还嫁不出去，就等于降等，非要“削价”处理不可了。哪怕是 29 岁半，在笼而统之地回答别人时，总还可以说是“20 多岁”，30 多岁的大姑娘，就不那么受听了。

曾洵就到了这个极限的边缘。

镜子里的曾洵老了吗？她先伸出手去按按两个腮帮，手指头一松开，出现一个白印儿，马上又泛起了血色。还有弹力，还没

到衰老松弛的地步。眯起左眼看看，再眯起右眼看看，浅浅的鱼尾纹果然有了，去年好像还没有呢！

真该嫁人了！不然，等到人老珠黄的时候，还有什么乐趣？

再说，万一出现黄媛媛那样的事怎么办？一想到黄媛媛，曾洵又心跳又耳热。黄媛媛是个晚婚的典型，出嫁前，是研究所里的“修道院院长”，34岁才结婚，35岁便死了！死于难产。据医生说，大龄产妇骨骼老化，对生育是极不利的，十个有九个是难产。

哎，怎么想到这上头去了呢？真不害羞！

不知不觉间，曾洵把电源接通了，卷发器发出呜呜的震颤声，她安上一把两面带齿的梳子头，心里想：就简单地卷卷“刘海”吧，这总不算过分。

卷发器的嗡嗡声惊动了隔壁房间里的父母。这一对退了休的中学语文教员轻轻推开门，向屋里张望了一阵，当他们发现女儿在烫发时，互相交换了一个欣慰的目光，掩上房门退了出去。

刘海儿烫出了一道弯儿，很自然地卷曲在那白净的额头上。她对着镜子左看右看，觉得自己一下子年轻了十几岁，仿佛成了小姑娘，又仿佛回到了那永远不能忘怀的豆蔻年华。

她曾经是地球物理系众人瞩目的月亮！她夏天喜欢穿深蓝色有宽背带的裙子，白府绸上衣扎在裙子里，白袜子、白网球鞋，短发齐颈，刘海儿有一道小弯儿，不过那是用铅笔卷出来的，每天早晨卷一次。

上了4年大学，她接到的情书能出一本书。本校的、外校的，同系的、外系的，同年级的、高年级的，出类拔萃的、平平庸庸的，……向她求爱的人五花八门。

曾洵那时又高傲又淘气，她打印了一份复函，格式就像编辑部的退稿笺。她每接到一封情书，就寄上一张“退稿笺”，她抄录的是别林斯基的一段格言：

如果我们生活的全部目的仅在于我们个人的幸福，而我们个人的幸福又仅仅在于一个爱情，那么生活就会变成一片遍布荒茕枯冢和破碎心灵的真正阴暗的荒原，变成一座可怕的地狱。

多么可笑！她那时正是凭借各种令人激动的格言而存在的青年，她太傲气、太自负了，也许她还不明白真正的爱情是怎么回事。如今，快 30 岁的曾洵，倒是想起了万明方在毕业时写在她的笔记本上的一句话：谁不曾通过爱而感受过痛苦，也绝不会通过爱而得到幸福。

万明方，这是叫她一想起来就心灵战栗的人！她和万明方，相识在一个奇异的地方，用万明方的话来说，是相逢在“星际”。

那是在大学二年级的时候吧，有一天夜里，曾洵跟老师一起登上物理系大楼顶，去观测一颗彗星。

地球物理系的教学楼是很特别的，楼顶上扣着一个硬大的铁皮圆球，很像基督教堂，只不过没有尖顶，没有十字架。物理楼的圆形穹隆里装的是天文望远镜。那天很扫兴，不知是情报不准确，还是天文望远镜出了毛病，反正他们根本没有看到罕见的彗星。他们白白地在楼顶上消磨了一夜。正当曾洵坐在平台上吃着刚分下来的干面包时，脚下传来两个男同学的几句对话。

一个沙哑嗓子说：“什么彗星？什么都没看到。”

另一个人说：“没有看到彗星，一点都不懊悔，我在天上找到了月亮。”

“月亮？”沙哑嗓子显然不懂。

“喏，”那个人用手指着平台上的曾洵，恰好这时候她往下看，看了个一清二楚。她知道这两个高年级生在打趣自己，就赌气下了平台。

那个称她为月亮的，就是系学习部部长万明方。从前，她听说过这个如雷贯耳的名字，知道这人念了3年大学却已经发表了十几篇论文，其中有两篇译成四五种文字，登在有影响的国际期刊上。曾洵原以为，万明方一定是个老成持重、一脸呆气的夫子，是个真正做学问的人，不料，他竟是这样一个轻薄的毛头小伙子，头发乱蓬蓬的，像分头又像平头，中间不分缝。干起事来毛手毛脚，在食堂买饭常常不排队，端着饭碗蹲在外面吃……

天晓得是怎么回事，这个不拘小节的人，倒真有几分魅力！

那时，曾洵是系团总支的组织委员，每周五的下午，照例到团总支办公室去“坐班”，处理团里一些事务。有一次，万明方探头探脑地来了，冲她一笑，把一个信封交给了她，转身就走了。

信封上写着：申请书。

曾洵望着万明方的背影，不屑地一笑，心里话：原来你连个团员都不是！她顺手把那份没有拆封的申请书，扔到文件筐里去了。那里面堆着几十份入团申请书。

一个星期以后，地球物理系宿舍里流传起了一种手抄本情书，先是在男同学中嘻嘻哈哈地传看，后来越过了男女界限，传进了女寝室。

曾洵气得发昏！

原来，万明方当面交给她的申请书，并非是入团申请书，而是写给“月亮”的情书。她没拆看，被宣传委员拆开，当做头号新闻传播开来。

这下子弄得万明方和曾洵都很狼狈，曾洵发誓不与万明方来往，直到万明方毕业离校，他约她谈十分钟，她都断然拒绝了。

自从万明方离开了学校，曾洵就开始盼信。她相信他不会就此罢休，会接二连三来信的。在向女孩子求爱这方面，曾洵发现很多男人都有一股超人的毅力和韧性的战斗精神。

她等空了，万明方一直没有来信。他的消息，曾洵都是从报纸上、从老师们口中知道的。他出国深造，考取博士学位，回国任教……终于，有一天，他给曾洵来了一封信。信写得很幽默，他说，星星都想围着月亮转，可是月亮不肯离开她固有的轨道，星星永远无法接近她，于是星星找星星，惺惺惜惺惺，他与星星结婚了……

曾洵哭了一场。从此，把这段往事深深地埋在记忆的坟墓里了。

曾洵是个意志很坚强的人，她能够有效地控制自己，使自己不去想那些令人懊恼的往事。

可是，每当有人给她提亲的时候，她却不能忘却万明方。

为什么蹉跎了这么多年没有结婚？对于一个知识女性来说，这是另一种悲剧，这是一种不易被人觉察的恶性循环。

也许，爱情的标杆是有害的。只因为在曾洵心中有了万明方这样一个半实半虚的标杆，所以，所有后来者，都不可避免地被拿来同他比一比，悲剧从此发生。这悲剧不在于万明方多么完美无瑕，而是女人们常常把得不到的爱情，人为地加了一层层美丽的光环，实际上已经把万明方神化了！这样一来，有哪一个食人间烟火的男人比得了神仙呢？几年来，同曾洵交往过的男人不算少了，这个“在事业上没造就”，那个“庸俗、有小市民气”，张三“小气、吝啬”，李四“作风轻浮、不踏实”……于是，她在苦闷中寻求事业上的突破和安慰。她如愿以偿了，今年被破格评为研究员，真的成了物理学界的“月亮”。

岂不知，这样一来，她反而又把自己孤立起来了。她越有出息，越出人头地，一般的人越不敢高攀，她被困到了爱情的孤岛上，四面都是白花花的水、水……

时钟打了6下，才过去半个小时，真难熬啊！真的感到时间难熬吗？怕也不是这么回事，曾洵感到一种莫名其妙的恐慌，她

未尝不怕时间走得太快。盼到 6 点半有什么好处？她愿意见那个谢了一半顶的处长吗？

曾洵见过严平处长一面了。严处长是电业局的，据介绍人说，电业局的处长，拿别的厅局长都不换。言下之意，这是万人垂涎的肥缺。噢，对了，报纸上不是常常批评“电霸”、“电老虎”吗？他们手里有电，凭着电，对别人实行高压、超高压，借以换取个人的好处。难道，她命中注定要跟一个电霸之类的人生活在一起吗？一想到这里，她总感到有点烦躁。

是人老了眼神不济了呢，还是怕女儿嫁不出去脸上无光？父亲母亲仅仅见了秃头处长一面，就交口赞誉。父亲说他“稳重、干练”，母亲说他“憨厚、老成”。年龄要比曾洵大 20 岁，可以当爹，至少可以当叔叔，可是爸爸说“男人总要大一点的”；妈妈说“大一点能体贴人”；大弟弟甚至这样表态：“孙中山比宋庆龄大多少？这有什么关系？”

严平处长有孩子，一共 3 个。大的工作了，能自立，二的被离婚的老伴带走了，小的 14 岁，在他身边。这一条不算优越，本来曾洵以为亲人们没什么好说的。岂不知父亲说：“孩子嘛，谁抚养跟谁亲。”妈妈倒是叹了口气，抹了几下眼睛，说：“一进人家门就有人喊娘，怪别扭的；好在，孩子大了，不用你一把屎一把尿地拉扯了……你冲的是老的，不是小的。”

当时曾洵真想哭。

据介绍人说，严平处长眼眶子不低呢！有人给严平介绍了一个寡妇，他不要；又有人给他介绍了一个营业员，他嫌文化水平低……言下之意，倘若曾洵错过良机，那秃头处长就会被别人抢走似的。

严平处长第一次会面就没有守约，迟到 40 分钟。可也无法生他的气，一进屋，就自怨自艾地说起来：“对不起，没有时间观念了，有什么办法呢？文山会海，哈哈，有人不是说了吗？国

民党的税，共产党的会……你们不当家不知柴米贵呀！煤紧张，电就紧张，巧媳妇难为无米之炊。咱这地区，一年缺几十亿度电，嘿，这可便宜了蜡烛工厂，他们钻空子发了一笔横财！这不，我现在正抓集资办电呢，大小工厂都得出血，拿钱。不然，对不起，咔嚓……闸一拉，给他断电这可不能客气。”

介绍人跟严平很熟，打断他说：“你别说大话，你就不敢给省委那几十栋楼停电。”

“在用电方面人人平等！”严平姿势老练地吸着香烟，说，“上个月，查偷电，我还叫人去查了省委丁书记家了呢。”大概是职业病吧？接下去严平讲起了用电常识，还亲自查看了介绍人老刘家里的开关、插座是否合乎安全规定。

老刘是街道玩具厂的厂长，他趁机对严平说：“严处长是电老爷，我们小厂子，可得照顾一下呀！”

严平说：“你们那儿，芝麻粒一个小厂，能用多少电？”

老刘咂着舌头说：“每年也要10万度呢。”

“小意思。”严平斜了曾洵一眼，说：“不过，你不能直接来找我，我是专门批字、画圈的。”

老刘很机灵，马上对曾洵说：“那我就求曾洵了。”

曾洵还没有反应过来，严平早就乐了：“你老刘真是人精啊！你求人家曾研究员，我再困难，也不能驳这个面子啊！不看僧面看佛面嘛！”

老刘乐坏了，当场拿出纸笔，就想叫严平签字画押。严平嘿嘿一乐，轻描淡写地说：“你不就是怕说了不算吗？没关系，只要我同曾研究员的事不吹，你就有电使！”接着，他抚掌大笑，而且抱歉地对曾洵连连点头，“玩笑，玩笑，请别介意。”

但是，曾洵分明听得出，这不是玩笑，只不过他把正事夹在玩笑中说出来罢了。

那天送走了严平，在老刘主持下，全家人开了个家庭会议，

无非是给严平下个完满的结论，然后把婚事一锤定音，或成或吹。

父母赞成，几个弟弟拥护，表姐夫老刘更是把严平吹上了天，说他是通天的大人物，说他的能量抵得上原子弹，说他只要想办什么事，没有办不成的。

这些，曾洵都相信，可是，这与她有什么关系呢？她要选择的是丈夫，而不是电老虎、电霸。她一想到见面的第一印象，就感到腻味、讨厌，她不敢相信，她可以同这位严处长一同生活。

也许果断一点就好了，她太优柔寡断了，她在家庭会议进入尾声时，只是用疑问句表达了自己的意思：“你们看合适吗？你们不认为我和他相距太遥远吗？”

妈妈抹眼泪，爸爸唉声叹气，弟弟们一声不响地抬腿退场，那动作本身可以做这样的解释：“那好吧，叫你自己去挑吧，看你将来能嫁个什么样的人！”

难道非要嫁人吗？

有好几天，曾洵差一点要下决心过一辈子独身生活了。

可是，各种各样的力量从各个角落里作用于她，使她没有办法“我行我素”。在这个意义上，她的人格、她的自身存在，都是有很大的依附性的。

妈妈使用的是眼泪炮弹，这最叫人受不了。她怕女儿老在家里没人要，从前年起，她就对别人讲，她的未出阁的大姑娘 28 岁，到今年，别人问起，依然说是 28。她恨不能在一个早上把女儿打发走了，好像那样她脸上才有光彩，女儿的婚事成了她一块最大的心病。当妈妈听说女儿居然说出要抱独身时，当着全家人的面，在饭桌上号啕大哭起来，她哭得鼻涕一把泪一把，一边哭一边数叨：“我前生作了什么孽呀！今生叫人家指脊梁骨。我的姑娘不傻不呆，不聋不瞎，怎么就嫁不出去？这叫我这老脸往哪儿放啊！”

爸爸倒没像老太太那样，不过他的焦虑程度不亚于当妈妈的。

他也盼女儿快点成婚。前几年，他看见老伴到处托人给女儿找主儿，还有些反感呢，他常常讥刺老伴：“你疯了？你真怕姑娘烂在家里是怎么的？没听说嘛，有剩男没有剩女！我就不信，一个大学生会找不着对象！”真冲他的担心来了！恰恰是一些有学问的、念大书的人老大独身，而那些胸无点墨的小青年们，在他们刚通人事的时候，就在抓紧恋爱了。

有一件事，当父亲的敏感地意识到了事态的严重，那件不被人注意的小事，引起了退休语文教员的高度警觉。

前年夏天，一家人围在院子里吃西瓜，这时门外传来一阵怪叫声，动静特别惹人。三弟问：“这是什么动静？这么难听？”

“猫在‘叫秧子’。”妈妈轻描淡写地说。

“什么是叫秧子？”二弟进一步提出了疑问。

大弟弟有意无意地斜了姐姐一眼，嘿嘿一乐，用极为权威的语气解释说：“‘叫秧子’都不懂？换句话说，就是调情、寻找配偶。公猫来找母猫，谁家有没主的母猫，公猫才上门来叫！”

弟弟们都乐起来。

“啪”地一声，曾洵把一块没有啃完的西瓜狠狠摔在地上，踢开门，进屋去了。

“姐姐怎么了？”三弟不明白。

爸爸赶忙用别的话岔过去，他对女儿的神经质是很敏感的。

这一年来，爸爸明里暗里也在替女儿张罗婚事了，他怕女儿长此下去，会养成许多怪癖。他很怀疑，曾洵已经有了“洁癖”了。她现在同父母挤在一间屋子里，她的床收拾得一尘不染，白被子、白褥子、白床单、白被罩、白枕巾，一切都是纯素的。她有事没事，总要拿起笤帚在床上扫来扫去，她从来不准别人在她的床边坐一坐，有一回邻居客人坐了，人一走，她马上扯下床罩去洗。

在爸爸看来，这些日渐滋长起来的怪毛病，都起源于婚姻上的不顺利。他从理论上探讨并用来解释给老伴听，他认为这是轻度“性变态”，而治疗这种“性变态”的最好办法，是尽快让女儿结婚！

曾家本来有3间屋子，前些年弟弟们还没长大成人，3个兄弟同居一室，她以姐姐的特殊资格独居。前年，老大结婚，把她的房间占去了，她是高高兴兴让出来的。去年，老二又结婚，幸亏他们地质队给了房子，搬出去了，曾洵暂时还同三弟住在一起，中间挡着一架屏风。去年年底，老三又闪电般登记结婚了，曾洵又退了一步，再从三弟的房间里退出来，和父母挤住到一起。这一次让房子，她可没有第一次那么痛快了，有意拖着，拖了十多天没把行李搬走。越是看着三弟妹在她面前摔盆摔碗、搯脸子，她越是有气。那一回，她几乎同这位没过门的弟妹打起来。

那一天，三弟雇了一辆三轮车，把新打制出来的组合柜拉到家里来，急于要地方，曾洵知道再也拖不过去了，也打算往出搬，碰巧，研究所派人来找她，说科学院副院长来视察她的实验室，请她去。等她9点多钟回来时，发现三弟的那套组合家具还有一半放在露天地里。她心里很抱歉，正要进屋去，听见三弟妹在窗前阴阳怪气地说：“哼，我这个大姑姐挺霸道呀！有能耐找个出人头地的对象嫁出去呀，省得在家里当炕头王，当压圈货！”

听了这话，曾洵本来已经气得发昏，却不料三弟像听了有趣的新闻那样，嘿嘿一阵笑以后，说：“她呀，也是瞎清高，心比天高，命比纸薄，你还记得中学课本上那两句诗吗：门前冷落鞍马稀，老大嫁作商人妇……”

“那可是形容妓女的啊！”弟妹尖叫着、尖笑着，那样子像是捡了天大的便宜！

曾洵一转身回研究所了，在试验台上住了一宿。她在心里发

誓不给三弟他们腾地方。

两天以后，妈妈找上门来了。老人的心肠还是软啊，她口口声声说弟弟、弟妹“年幼无知”，劝她不要同他们一般见识。最后，妈妈把话说绝了：“你是姐姐，你不成全他们谁成全？到底是一奶同胞呀！你还不知道他们为啥这么急呢！等不得了，再等下去，就丢人现眼了！你弟妹都怀孕好几个月了，快显怀了！你忍心叫左邻右舍指咱家脊梁骨说三道四吗？”

还有什么说的？搬！

她在这个家里还有什么地位，还有什么乐趣吗？

她是多余的人。

每当这时候，她就越发思念起万明方来。如果她能跟万明方去，她就不会有一点孤寂感了。

她有充分的选择时间、充分的选择余地、充分的选择对象。这一点，她不能不实事求是地承认。她挑选了这么多年、这么多人，自己都有一种沉重的过失心理，觉得对不起家里人，也对不起亲戚、朋友。仿佛她的婚事不是自己满意与否，而是周围的人是不是认可、是不是满意。

她有一种极限感。办事再一再二不能再三，她觉得亲人们的等待是有限度的。她看得出，好多人就差一点说出那句话了：“还挑呢！不搬块豆饼自己照一照，再挑下去，自己找去！”

她没有想到，三弟也会嫌她！上星期天，东院炸油条的胖大嫂过来借缝纫机轧鞋垫，又老生常谈地议论起曾洵的婚事来。妈妈当然还是说女儿已经 28 岁，三弟在一边打趣地说：“什么 28？才 15 岁。”

“15 岁？”胖大嫂没有那么多心眼，一时没能明白过来。

三弟笑得前仰后合地说：“15 公岁嘛，四八佳人！”

那天，曾洵实在忍无可忍了，走过去狠狠打了三弟一个耳光。她用力够猛的了，手指头疼了半晌。

这个弟弟比她小 10 岁，从小弟弟 1 岁起，她就背着他、哄着他，可以说，三弟是在姐姐的背上长大的，她给他换尿布、洗热水澡、喂牛奶、喂饭，给他揩屁股，到他上学时天天接送。弟弟常常不听爸爸妈妈的话，可是不管什么时候，也不管什么事情，只要曾洵轻轻说上一句，三弟马上服从。

曾几何时，三弟变了，他也站出来伤姐姐的心了。

当然，没有人拿刀逼着曾洵非嫁人不可。可是，她感觉到有无数把刀子在黑暗中闪烁，她往哪里走都没有路。她能逃到哪里去呢？研究所是科学的神圣殿堂，可并不是世外桃源。工会、妇联三番五次动员她，拉她到婚姻介绍所去登记、填表，她最不能容忍的是，还有那么一栏：你要求什么条件、什么标准的……啊，仿佛一个采购员，在填写要采购的货物品种、型号！

爱情、婚姻难道应当是这样一种东西吗？

她现在清醒地意识到，只要不尽快找到配偶（只能用这个词才稍感准确了），不可能耳根清静，将像是时代叛逆一样，受到道义的、心理的、舆论的攻击，久而久之，连她自己都觉得自己大逆不道了。

院门在响吧？是风刮的，还是有人进院来了？是有人来了。她听到一阵充满自信的脚步声，除了像号称电老虎、电霸的严平处长那样的人，谁能迈着这样沉着、稳妥的步子走路呢！

曾洵的心一下子收紧了，紧得如同害了心绞痛那般难受。脚步声越来越近了，像踩在她心上。

她没有多少时间可以犹豫了，在几分钟之后，她必须做出肯定或否定的答复。换句话说，或是做处长夫人，或是仍旧过她的孤岛生涯。

她问自己：你爱他吗？

她马上觉得这念头本身就是对爱字的亵渎。那过早谢顶的秃头，那不可一世的、仿佛世界只属于他一个人的神态……啊，难

道这就是她的归宿？

她的心乱极了！唉，快点想啊，必须在几秒钟内想出答案，你看，门开了，秃头已经闪进门来了……

(原载 1986 年 6 月《小说林》)

寂寞的蝴蝶

居民大杂院里仿佛正面临着世界末日，人人脸上都是令人琢磨不定的神情，毫无目的地进进出出，三三两两地站在院子花坛前交头接耳，好像有一场不幸正悄悄从院墙外渗透过来。

许校长相信大杂院里出了大事，他虽然不愿去问，他能从气氛里感受到某种不祥的信息。况且，他是有经验的，1945年日本人撤退前在这一带散布鼠疫菌的时候，大杂院上百口子人7天内死了一多半，后来连抬尸首的人都没有了。他觉得那时人们脸上就是这种迷离、恍惚和带有几分疑惑、惶恐的神色。

昨夜下了一场大暴雨，院子里积了一汪一汪的水，北墙老榆树下的下水道堵得挺厉害，黑绿色的脏水咕嘟咕嘟往外翻，真像济南的趵突泉。水劲真够大的了，把下水道的铁盖子都掀翻在一旁。幸好门房的老李头手脚勤快，他用铁锹从大墙底下掏了一道顺水沟，脏水才不至于淹没了堆在院子里的蜂窝煤、引火柴。

许校长坐在二楼阳台上，上眼皮耷拉着，还有点困。今天的中午觉没有睡好，他在铺着凉席的床上刚刚入睡，小水花轻手轻脚地推门进来，伸出那只绵软的小手，薅他的胡子！这若换成别人，不要说拽他的胡子，即使儿媳妇或孙子们在他午睡时弄出一点响动来惊了他的好梦，他都会骂起来没完，手杖点着地板，净

骂一些同龄人听不大懂的话：“下作！人心不古，世风日下，寡廉鲜耻，无耻之尤！”

当然，没有人怕他，他骂他的，别人干别人的，最多悄悄地捂上嘴乐。他儿媳妇当他的面对孩子们说过：“不兴乐！你爷爷当过中学校长，有文化的人骂人都是这样文绉绉的骂法不带脏字。”

从那以后，许家流行起了“下作”和“无耻之尤”一类的高级骂法，“他妈的”之类粗话轻易不见。

太阳暖洋洋的，日影有点偏西了，有下午三四点钟光景了吧？许校长手腕子上有一块表，是儿子手上的退役表，退给许校长了。走时本来就不怎么精确，许校长说不定初一、十五才想起来上一回弦，走走停停，他也不常看钟点。平时，倒是小水花在他跟前玩儿的时候不时地问他：“几点了？”他便扬起手腕子让小女孩看，小女孩其实不会看表，随口胡诌一个钟点，许校长便庄重地点头，从不怀疑真伪。

小水花哪里去了？她怎么不到阳台上来？

许校长忽然觉得心里空虚起来，回头看看房间，也显得空落落的，再看看大杂院里，也好像缺什么东西。其实，此时大杂院里来来往往的人比平时多得多，许校长视而不见就是了。

许校长不关心别人，也不承认别人的存在，他在这个几百口子人的大杂院里就有一个忘年交，那就是楼下 9 岁的小女孩儿水花。

通常，整个上下午大杂院都是静悄悄的，上班的、上学的都走了。这几年来，就像老李头那些退休好几年的人也不在老榆树底下下象棋了：他们出去挑馄饨担子、卖豆腐脑、卖道口烧鸡、烤明太鱼片，都有各自的营生干。大杂院里真正的有闲阶级只有两个人：从前的许校长，还有 9 岁的女孩儿小水花。

小水花够叫人揪心的了，可惜了她那一副水灵灵的模样！她

从7岁那年起，就上学，至少换了五六所小学，都是带着伤被退回来了。她有癫痫病，说不上什么时间、什么地点发病，尖厉地大叫一声，咕咚一下栽倒地上便人事不知，嘴唇抽搐，口吐白沫；常常被桌子角、水泥台阶碰得头破血流，孩子左眼眉上方至今留着一道长疤。

于是，孩子的父母再不敢送孩子去上学了，她的活动范围被限定在大杂院以内，50平方米方圆，像个小监狱一样囚禁着一颗童心。

小水花哭、闹，用一对小拳头砸大门，她怎么能乐意待在这枯燥的小天地里呢？

许校长是小水花的救星！

尽管他有脑血栓后遗症，走路靠手杖，一瘸一拐的，他毕竟是可以信赖的老者，小水花有他的庇护，就可以走出那长满青苔的青砖院墙围起来的院子。后来，小水花的父母还存了一段心思，他们希望许校长自然而然地成为孩子的启蒙教师。许校长执教一生，他教出的学生都有当市委书记，当军长的了，名副其实的桃李满天下，上哪去请这样德高望重的前辈教师去。小水花的奶奶说得好：“人家许校长才是为人师表，谦谦君子。你看这早晚学校那些老师，男不男、女不女，眼皮抹得焦绿，嘴唇子抹得像吃了死孩子，走起路来一摇三摆，好孩子也得教坏了。”这就更衬托出了许校长的方正。

许校长先前并不教小水花算术或者语文，没事就和小水花下跳棋，玩儿着玩儿着两个人就打起来了。小水花说许校长耍赖，许校长说小水花偷了他一个子儿，往往弄得不可开交，两家人倾巢出动，才能结束这场官司。每当这时候，许校长便一连几天不理小水花，小水花憋不住来找他，他就说“孺子不可教也”，脸对着墙壁，一坐就是几个小时。

许校长到底有求着小女孩儿的时候。

小水花腿脚是灵便的。她说不定多少天才能犯一次病，不犯病的时候和好孩子一样，她能到院外小卖店去为许校长买香烟、山楂片、草纸，跑腿次数最多的是买冰棍。

两个人吵了架以后，多半是小水花先摆出和解的姿态，许校长记仇的时间要抵上小水花的几倍。

小水花摸透了许校长的脾气，你不是不理我吗？我就买一包山楂片，远远地坐在一边，当着你的面，一片一片地吃着山楂片，吃得许校长不断地咽唾沫、淌口水，最后的防线被攻破了，放下了德高年劭的长者尊严，伸出手去接受小女孩的施舍：一片山楂片。下一步，便是许校长慷慨解囊了，拿出一块钱，叫小女孩跑腿，买10包，两个人平分。小水花吃东西细水长流，许校长胃口不开，全靠山楂片刺激食欲，一吃就是一小把。他很快就把自己那5包吃光了，于是央求小水花，先借一包吃（这多半是在食品店闭店以后买不成的情况下发生），小水花呢，很会拿架子，噘着小嘴，扎着丫角辮的小脑袋摇得同货郎鼓似的，死活不肯借。这时，许校长就会翻小账了：“是我出钱买的呀，借怎么不行？下次再买什么都不给你了！”

小女孩儿的妥协经常是有条件的，借贷可以，要利息！譬如许校长借了一包山楂片，她一定要让许校长答应还两包，利润翻一番。许校长常常笑着对同院的人说，小水花会放高利贷，是“驴打滚”的“重利盘剥”。

许校长觉得口干舌燥，拿葵扇扇了几下凉风，并不解决口渴的问题。现在若能连着吃几根冰棍该有多好啊！不能吃一毛钱一根的那种，奶油太多、太腻，越吃越渴。大杂院的人公认许校长和小水花是吃冰棍的专家。这爷孙两个都有这样的本事，隔着院墙听着外面男声或女声吆喝冰棍，就能准确无误地说出来，卖的是哪家冰棍厂的冰棍，是小豆冰棍还是加果汁的，或是加了芋泥的。

坐在阳台上竹躺椅里的许校长突然坐直了身子，他有点恍惚，睡觉的时候，不是打发小水花去买冰淇淋了吗？这种冰淇淋是新品种，外面是一层卷成喇叭筒状的煎饼，里面是加了芋泥的冰糕，两毛五分一个，很可口。

对，没错，是打发小水花去买了。

她揪着许校长下颏上那稀疏的、银丝样的胡子，许校长故意不睁开眼睛，说：“是哪个小坏老鼠跑出来给老猫来捋胡子啦？”

于是在许校长耳畔响起一串银铃般的笑声。一粒甜腻腻的东西塞到许校长嘴里来了。哈，又香又软，一到嘴里就化掉了，这是巧克力，是上海出的，不是哈尔滨的，哈尔滨的太甜，硬邦邦的，硌牙床子。

许校长睁开眼，望着小水花乐了。

今天小水花打扮得好漂亮啊！一件尼龙纱的连衣裙穿在身上，像裹着层层叠叠的岚雾。小水花还化了妆，眼眉描黑了，还故意向鬓角外斜了一点，两条细眉像蝴蝶的两根须子。小嘴唇抹口红可是有点抹多了，指甲涂了指甲油，不是红色的，是银色的，一闪一闪地刺人眼睛。

许校长从床上坐起来，夸张地打了个哈欠，说：“你破坏了我的好梦，这在外国，是可以起诉的。”

“什么叫起诉呀？”

“就是到法院去告你。”

“那我还给你巧克力糖了呢！你不讲良心。”

许校长哈哈大笑，从床头柜里拿出他的万宝箱，是藤条编成的，里面的格局很复杂，是专门存放小食品的。这个万宝箱对小水花总有极大的吸引力，不亚于潘多拉的魔法盒。不管什么时候，只要许校长伸手到小藤箱里去掏，总能掏出好吃的东西来，威化饼干啦、朱古力豆啦、口香糖啦、怪味豆啦、栗羊羹啦、松子儿啦，当然傻子瓜子儿、金桔饼、云片糕就更不稀奇了。

不过，许校长从来没有把小藤箱彻里彻外地叫小水花看过，他在拿吃的东西时，总是背过身去拿，拿过之后立即锁上那把蚕豆大小的小铜锁。越是这样，万宝箱越是对小女孩儿发出强烈的诱惑。

许校长记起来了，中午他打开万宝箱时，给了小水花一块栗羊羹，自己也吃了一块，没吃了，剩下的半块也给了小水花。

透过铁纱窗，传来院外一阵高一阵低的叫卖声：“冰棍，奶油冰棍……”

许校长立刻觉得口渴难忍，一边掏钱包，一边喊：“去买冰棍，拿暖水壶去，一人 5 根！”

小水花仰起小脸儿说：“还不如去买煎饼卷的冰淇淋。”

“对，买冰淇淋。”许校长从钱包里翻了半天，只有两角钱零钱，踌躇一下，只得抽出一张 10 元票，在小水花眼前晃了一下，说：“会花大票吗？”

“一百元的票也会花呀！”小水花不屑地扁了扁嘴，对许校长明显的轻视表示不满，“买几支吧？10 支？10 支两元五，剩七元五，对不对？”

“好好，”许校长把 10 元票交给了小水花，望望小水花脚上的新尼龙袜、红色新凉鞋，说：“外面刚住了雨，你得换一双水靴子。”

“我光脚！”小水花说着就脱鞋、扒袜子。

“不好，”许校长说，“你那病怕着凉。”

“我没病，你才有病呢！”小水花突然急红了脸，连珠炮似的冲着许校长发泄：“你得羊角疯，你抽风，你……”

许校长后悔刺到了孩子的痛处。

他不由得记起了孩子向他靠拢的那一次。

那是去年刚开春不久的时候，柳树刚刚吐绿，街旁的丁香树已经开花了。那一天许校长在丁香树下的铁椅子上养神，听到花

树里头一群孩子乱吵乱嚷，就走了过去。他发现一个小女孩儿在哭，一群七八岁的男孩子用手指指点点地骂女孩儿：“噢——羊角疯！”

“噢——抽风鬼，歪歪嘴，白瞪眼，蹬了腿……”

女孩子哇哇地大哭，哭得好不伤心，许校长走过去，轰走了那群调皮捣蛋的男孩子，替小水花擦着眼泪，小水花一甩手，走了。

许校长一个人默默地坐在冰冷的长椅上，一坐就是大半天，有时半闭着眼，有时干脆把眼睛全闭上。

有一天傍晚，小水花出现在丁香树下，她蹲在那里一动不动，原来她在看一只蚂蚁怎样把一粒超过它体重几倍的米粒驮起来。

孩子好可怜。这是许校长的直感。

可是，一个八九岁的未谙世事的小女孩儿会和一个古稀年龄的风烛残年的老人发生某种联系吗？

这是两个无法架桥的山头。

那只艰难的蚂蚁终于摇摇晃晃地进洞了，小女孩儿扔掉手上的柳条棍，显得很惆怅，脸上分明有成年人常有的那种失落感。她蹲在那里望着铁椅子上的许校长，望了好久，她踏着刚冒绿芽的青草地，轻手轻脚地走过来，身子靠在铁椅上。

这一老一少就这样互相凝视了好一会儿，小水花突然没头没脑地问道：“你很没意思吗？”

许校长几乎给孩子问愣住了，他转了好一会儿弯子，才结结巴巴地回答孩子说：“唔，没意思？是没意思，你说对了。喂，小丫头，你怎么知道我没意思呢？”

“我也没意思啊！”小女孩指了指远处长椅上监护他的父母，说：“他们什么都不让我干，不让上学，不准出院子，你不也一样吗？”

许校长心有所动，肚子里一时什么滋味都有了，他深深地叹了口气。

“咱俩玩儿呀！”小女孩扬着粉红的小脸，一双水灵灵的大眼睛望着许校长那副长了大块老年斑的脸。

“咱俩玩儿？”许校长感到好笑，一时怕也没能尽解。

“你也没意思，我也没意思，咱们在一起玩儿，不就有意思了吗？”小水花说。

“好，好。”许校长敷衍地点了头。

他没有想到，小水花可不是走过场。第二天早饭后，她爸爸妈妈一上班， she 就把全部家当都搬到许校长那间 10 平米的屋子里来了：塑料小炊具、积木、玩具钢琴，什么玩具都有，光是各种各样的布娃娃就有十多个，此外还有跳棋、象棋、军棋，各式各样的花布角，糖果点心，课本、演草簿，还有人造玛瑙的项链、塑料戒指和玻璃耳环。

许校长哭笑不得，他火了：“快拿走，跑我这过家家来啦！”

小水花像受了天大委屈似的，哇地一声大哭起来，哭得当场抽起了风，口吐白沫、翻白眼。

幸好许校长是学过几天针灸的，用指甲狠狠掐住孩子的人中，过了一会儿，孩子才苏醒过来。

不知是出于什么原因，许校长非不再发火，而且亲自动手，腾出一个小五斗橱来，把孩子那些玩具井井有条地摆了进去。

疲惫不堪的小水花脸上露出了笑容。

那时，也许是出于对病孩子的可怜和同情吧！可后来呢？为什么许校长总不心烦呢？奇怪，是有点奇怪。

他对亲孙子、亲孙女也没有这样的耐性。是啊，在家里，他是备受尊重的活祖宗，有他在场时，家里人走路都要格外放轻脚步，说话格外降低音量，他随时都可能发怒。在家里他是油瓶子

倒了不去扶的人。

可是他能戴上花镜一针一线地给小水花钉扣子，没法解释。

他自己也不能解释。

他的晚年生活是优裕的。他是天亮前参加抗日地下斗争的小学教员，因此办理退休手续时，他是按离休老干部办理的：每月开百分之百的工资，98元，再加上粮煤补贴、洗理费、肉食补贴，已经过百元，何况去年又给退休人员加了17元！他很自得，他有足够自立的经济条件，他不可能成为万人烦的多余的累赘。即使有一天儿子、孙子们全都不管他了，他也可以雇到人送他的终，130多块钱不是吃香的喝辣的吗？

没有人敢虐待他（这个词用得太重了，不要说虐待，连薄待他都不可能），他有3个儿子2个女儿，除了负担赡养义务的长子当着大学副教授外，其余的子女全在外地，当工程师的，当医生的，当干部的，没有等而下之的。每逢年节，儿女们争先恐后表示孝心，各种土产、特产全都堆到他的眼前，他的胃口再好也吃不完。

家里有一块肉是许校长先吃，锅里煮的第一盘饺子必定是先端到他面前来。因为许校长不吃虾皮儿，许家人即或在吃韭菜馅饺子时也不敢掺上一颗，做凉拌粉皮都不敢放海米，后来发展到不敢在老头面前提虾米的字眼儿，怕引起他的不快。

他还不幸福吗？他还要怎么样呢？

他记得，10年前老伴下世前，在弥留之际，拉着他的手流着眼泪语重心长地说：“我到底走到你前面去了！咳，我先走，你可要吃苦头了。儿女们再好也不行啊，你那古怪脾气，在哪也待不下去。你信我话，到不能动弹那一天，申请到养老院去吧……”

这话，围在病榻前的儿女们也都听到了，大家哭得泪人似的，都劝妈妈放心，他们能让爸爸受苦吗？

许校长自然没有受苦，可他的内心一点幸福感都没有，老伴临死前的那番话总跳出来干扰他。

他有时自己问自己：你还要什么呢？

他自己也不甚了了，真不是一句话两句话能说得清楚的。

那一次，当副教授的儿子好像受了什么委屈，或者受了什么处分也未可知，总之，许校长从儿子的脸上看到了异常。傍晚，他听见儿子和媳妇在客厅里嘁嘁喳喳地说着什么，连电灯都没有开，样子又神秘又蒙着悒郁的色调。是儿子遇到了什么危难吗？他觉得自己理所当然地应当为儿子分忧。他走进客厅，慷慨地表示自己的心迹。儿子和媳妇都愣住了，旋即，他看到儿子双眉中间皱起了一个川字，语调平和、尊重，却也透露出能够让人觉察得到的不耐烦：“爸爸，您好好养老算了，跟您说您也不明白。”

许校长呆住了，他已经到了不明事理的地步了吗？他有点不相信，他还是从前的许校长不是？那时他站在千人大礼堂的讲台上做起时事报告来，口若悬河，他在学生面前，无疑是智慧、权威的象征。可现在儿子都劝他“好好养老”了！儿媳妇的话要比儿子的客气，可听起来就更不舒服：“爸爸，您现在的任务就是休息，想吃点什么就吃什么，多活几年是最高纲领……”她一边说一边嘻嘻地笑。

哈，许校长成了多余的人了。

前几年，不管家里来什么样的客人，许校长都是以第一主人的身份在餐桌旁就座的。不知从什么时候起——他确实无法计算到底从哪一天、哪一次开始的了——他渐渐失去了主宾席旁边那把高背椅子，当然也就失去了那份荣誉。啊，想起来了，那是前年招待系主任那次，许校长感冒了，他事先预备了两块手绢，准备在席间使用，万一淌起清鼻涕来，叫人家看了不雅。没想到，儿媳妇在开饭前就把他打发了，她端着两个大拼盘进了许校长的卧室，一个冷拼盘，一个热拼盘，菜的数量、样数倒不见得比席

上少，有白酒、葡萄酒，可毕竟不让他上席了。儿媳妇说得好听极了：“爸爸，您病了，在这儿自个慢慢地吃吧，吃完了发点汗，可别上餐桌去折腾了，灌您酒您咋办？那种应酬又劳神又累人……”许校长有心发一顿脾气，又有点没来由，只好借坡下驴，不上席面就不上吧。

哪料到，从那次开了先例，就立下了规矩，一来客人，他便吃“小灶”，不管他是否患感冒，再不准他作陪。

他为这事一个星期没跟家里人说话。他想不通，自己到底在哪次家宴上出了纰漏、丢了人？是新年招待老亲家那次？噢，他伸手从汤盆里拽下一只鸡爪子，两手把着啃了起来，啃了满嘴巴子油，手在桌布上擦了几下。他发现了儿媳妇不悦的目光，就改在裤子上抹蹭了；这更糟，他看见大孙女和二孙子在指指点点地嘲笑他。也许是因为去年8月份同学会那一次吧？他多喝了两杯酒，说话走了板儿，他说：“啥时候都是一样啊，飞鸟尽，良弓藏，狡兔死，走狗烹！我们这一代人榨干了油，都一脚踢开了……”

这无疑闯了祸，他看见了儿子责难的目光，不过儿子毕竟是有教养的，他谈笑风生地说：“来，干杯，一代人有一代人的牢骚，来，来，喝酒……”

许校长虽然想不起是什么具体原因，但他意识到，他在家地位的微妙变化不是没缘由的。

他觉得一家人都不了解他，对他不过是敬而远之，像敬一个祖宗牌位一样，彬彬有礼的冷淡，或者没有真情实感的热情。孙女从前是最喜欢围着爷爷膝前转的，千方百计哄爷爷高兴，把小钱包里的钱哄去，可现在，他想同孙女一起去看一场电影都比登天还难。连她的同学都替校长讲情了：“带你爷爷一块去呗！”

“不带他！”孙女在外间断然地说，“碎嘴子，一边看一边东问西问，啥也不懂，像个乡巴佬儿。”

最不能让他容忍的是，孙子的同学来家时，孙子总是事先关照他：“爷爷，一会儿我有同学来玩儿，您好好在您房间里待着，您千万别出来扫兴，别张口闭口给我们忆苦思甜，可真受不了……”他每次一边嘱咐一边会塞给爷爷一把枣或一把巧克力豆，叫你没法发脾气。

他事实上成了这个家庭中可有可无的行尸走肉。

他在这种情况下结识了小水花。

小水花从来不歧视他，不嫌他脏，给他擦鼻涕，给他洗脚，给他跑腿买东西，陪他下跳棋。许校长只觉得他与这个小女孩儿有一块独自经营的领地。

多少个冷冷清清的黎明，多少个宁静的黄昏，这一老一小就出现在大杂院外的小树林的毛毛道上。一蹦一跳的小水花拉着许校长，蹒跚着脚步，一起采蘑菇、扑蝴蝶，许校长还给小水花编了一个竹篾子的蝈蝈笼子。这还是他儿时的手艺呢，已经荒芜了半个多世纪了。他对他的儿女们那么爱，也没给他们编过蝈蝈笼子。

有一回这一老一小失踪了3天。

大杂院闹得人仰马翻。后来连公安局都惊动了，才找到了他们，原来他们在医院里。他们在林间散步时，小水花突然发病，人事不省，许校长吃力地抱起孩子住进了医院。人们拥到病房时，小水花早没事了，她坐在床上，正一个粒一个粒地剥葵花子儿瓢，自己一个粒都舍不得吃，全攒在一个小盒里，放在许校长跟前。许校长呢，坐在一把小凳上，伏在病床上睡得正香。护士说，他在病房里守了两天三夜没有合眼。

不知是哪个医生说的，日本有一家医院能治癫痫症，但药费、医疗费是相当惊人的。

许校长变得吝啬起来。他从前答应过给孙女买一把吉他，食言了；他允诺给大孙子买一套运动衫，不给了；他应允给二孙子

买一对网球拍，泡汤了。

大家一齐对他不满，甚至有人背地里说他准备用钱铺棺材底！

儿媳妇看到许校长好几次锁起门来在点钞票，家里人就趴着门缝看，嘲笑他是阿巴公。许校长有一天对儿子说：“我最近手头紧，不怎么宽裕，伙食费先不交了吧。”儿子付之一笑，说：“您说哪去了？您从前拿出 30 元钱来，那也是您自愿。您若是没有退休金，儿子还不给您饭吃吗？”

话是这么说，家里人不高兴是可想而知的。

人们都像猜谜一样研究着从前这位名气蛮大的中学校长。

“你打发小水花去买冰淇淋的吗？”突然，有人用凶狠的语言质问着许校长。

许校长茫然地侧过头来，才发现身旁站着儿媳妇，儿媳妇后面是儿子。他们脸上都有汗：儿子脸色煞白，儿媳妇印堂发青。

许校长不明白到底出了什么事，不过他这一下记起来了，他说：“是呀，我打发小水花去买冰淇淋，拿的 10 元票子，她知道，买 10 个得找回来 7 元 5！”

“天哪！”儿媳妇一跺脚，双手掩面哭起来，儿子脸上豆大的汗珠淌得更凶了，一声接一声出长气。

又拥上凉台一大群人，都是大杂院里有头有脸的人。咦，都不上班？

接着，楼下传来女人的号哭声。那是谁，在地上打着滚哭？呀，浑身上下沾满了泥水，任人拉也拉不起来，那不是小水花的妈妈吗？那个平时爱打扮的女演员，见了许校长总是离挺远就笑。可这次是哀哀的大哭，哭得天昏地暗。

许校长眼前突然打了个焦雷，不好，别是小水花出了事吧？是呀，中午饭后打发她去买冰淇淋，现在都快黄昏了，怎么还不回来？

“小水花——”许校长突然从躺椅上挺直身子大吼了一声，那声音直而大，叫得好不凄惨。

小水花买了冰淇淋，回来的路上，走到人工湖旁犯了病，一阵抽搐失去知觉，栽到水里淹死了。直到人们把孩子从水底下捞上来，小水花手里还死死地攥着保温瓶的铁梁。

只因为小水花死得太惨了，大杂院里好些人都在忙活这次丧事。

许校长是软禁对象，一切消息都对他封锁了，他全凭猜测来判断周围发生的事情。

那不是一具小小的棺材吗？

从楼上看上去，那棺材显得特别小，像个玩具。许校长无论怎样琢磨，都觉得尺寸做小了，盛不下小水花。

“棺材小了。”许校长突然在凉台上声嘶力竭地喊了一声，把院子里的人吓了一跳。

许校长急得喘门，要下楼去。门喘不开，他就找了一条绳子吊在凉台栏杆上，打算像消防队员那样溜下去。

人们都惊呼起来。没办法，他的儿子跑步上楼来给他开房门。

许校长走到空棺材那儿，坐了下去，伸手拍拍棺木，再抬起头来时，已经满眼是泪了。他哽咽着说：“小水花呀，小水花，你走了，我还活着干什么？我有话冲谁去说呀？有乐冲谁去乐呀？你别走，慢点走，钱我就快凑够了，你看……”他一边说一边从怀里往外掏钱，一大把一大把的钱，1元的、2元的、5元的、10元的，票子雪片一样落在小小的棺材上。

许校长痛哭失声：“你别走啊！钱攒够咱爷俩就飞到东京去，那里不是有一家能治癫痫的医院吗？”

大杂院里的人全都陪着许校长落泪了。

一阵风刮来，那一堆纸票子像一群花蝴蝶飞了起来……

（原载 1986 年 12 月《鸭绿江》）

癮

他把他的刀剑当做他的上帝，
当他的刀剑胜利时他自己却失败了。

——泰戈尔

我有唱歌的欲望，虽然我的嗓子也许比脖子还粗。听什么人说过，长歌可以代哭，我所以要唱歌，那是因为我想哭。

大约认识我的人，谁都不会想到，“无产阶级专政”会专到我头上来的。不可思议！啊，不能沿用这个词了，公安局的管教再三申明，这不是专政，是拘留。根据刑法的规定，判定 15 天拘役。

15 天，不能算漫长。人的一辈子按 60 岁寿命计算，至少有 1500 个 15 天。这样一比，15 天就可以忽略不计了。

然而，这确是一个耻辱的记录，档案里无疑会点上一个污点。我有一件的确良白衬衣，溅上了葡萄汁儿，任什么洗涤剂、漂白皂都洗不掉污迹，人的档案还不是一样？有谁不希望一生清白？这一回，对后半生……后半生？我能活到 60 岁吗？按说，今年才 52 岁，再活 8 年，只能算最低纲领。肝炎呢？讨厌，是

什么时候发明了肝炎这个东西的？古时候就不一定有。马克思、恩格斯……好像都不是得肝炎死的。

不叫你吃早饭，拿一支像兽医站给牲口注射用的大针管，抽出你血管里的血，拿去化验血脂啊、肝功啊，还有看不见、摸不着的超声波，判决了：肝炎！

比 15 天拘留讨厌多了！

过了 60 花甲，不死也活埋，真够残酷的了。那是元朝的法律吧？

干吗过了 60 岁就让人家退休？连我这还差 8 年零 3 个月 10 天的人，也居然令人劝我离休呢！他们无非是看中了我那个副科长的衔儿，18 级，还不够听文件那一级，若按前清的官制套一下，等于九品，刚入流，仅仅比县尉典史强一点儿。今年要普调工资，人人有份儿的，那我就理所当然的是 17 级了！15 天拘留会不会使这法定的一级泡汤呢？

听说我得了肝炎，你瞧他们乐的那样子！当我面不乐，背地肯定乐！名义上劝我好好休养，照发工资，其实还不是让我腾出位置来！交班是可以的，不搞终身制嘛，可是交给某些人，我还不放心呢！

他们想赶走我，自然是蓄谋已久的。他们怕我，怕一个坚持原则的人留在他们中间。

见鬼！判我 15 天拘留！这不是坏人整好人吗？坏人打好人，光荣？不，不能用这句话，这是林彪用过的。

我是好样的，在拘留证上我没有签字，没有盖图章（有一个图章，阴文小篆的）。在家里，还有一个 5 分大小的“李枫之印”，是代替公章用的，保存在保卫科一等科员小李子手中。也没有画押，古代人才画押呢。

一句话，我藐视这次拘留，我不承认它的合法性。

可我现在不是躺到 5 丈长的大通铺上来了吗？炕沿儿上露着

黑乎乎的一大排脑瓜壳，秃顶的、花白头发的、留什么长长的“矢村头”的……说不定明天早上，看守就会找来一个剃头的，嚓嚓，都给我们剃成光头，叫你们时髦！早听说过，一进拘留所，第一手就是推光头发——杀威棒！唔，不好，若是连我也一起剃光了呢？我必须声明，我和他们不能鱼目混珠！

啊，打呼噜的大合奏！张着大蛤蟆嘴的，鼻孔一张一收的，奇形怪状，有的声音像大贝司，有的动静像大圆号，瘦长个子的走私犯像在吹铜笛，而挨着我躺着的拖鼻涕小家伙，憋憋屈屈地像是拉风箱！

生活的变奏！扭曲了的、变形了的人们，我恨他们，又可怜他们，一群没有信仰，没有灵魂的人！

有灵魂又怎么样呢？还不是越来越糊涂？50年代，自己不是曾经批判过“小脚女人吗？”竟然挥起砍刀一下子砍掉过几十万个农业合作社！还不该批吗？现在呢？“小脚女人”们突然放了“天足”，竟然允许农民“包产到户”，竟然提倡少数人先富起来。谁发家谁好汉？向钱看？这不是资本主义又抬头了吗？这些现在居然登在党报上，而那些吃着人民小米（不，如今是白面、大米了）的总编辑，却牢牢地坐在皮转椅里，脸都不红！

若判罪，我看报纸总编们应当服重刑！

见鬼！他们没拘留，我们要圈15天！

我偷过人家一针一线吗？没有；在公园里无论看到怎样漂亮的姑娘，我多看过一眼吗？没有；我到黑市场上卖过高价商品吗？没有；我骂过别人还是动手打过别人？全都没有。

我是在这些人当中惟一清高的“罪犯”，只有我这种“罪”，将来有可能变为“功劳”。不信你试试看，反正大家一时半会儿都不会去见马克思！

拆信有罪？那要看动机。

那个登了布告判了10年徒刑的家伙也是因为拆信，他好像

是邮递员吧？用特殊的镜子照，像“X”射线一样具有穿透力，哈，现代科学用来拆人家信里的钱、粮票、存款折……败类，10年都判轻了。

我的拆信，和那个邮递员可以说是风马牛不相及，泾渭分明，我是出于政治嗅觉的敏锐！

唉，怎么一时一个令呢？从前，也是因为拆信，由一等科员提拔为副科长。现在拆信，纵然不能抹掉副字升为正职吧，也总不该拘留 15 天呀！

那个见习技术员，哼，1957 年他一分到我们厂，我就看他不是好饼！别看他一天捧着书本蔫头耷脑，鸣放会上一言不发，这种人骨子里不会不反党。怎么样？我没猜错，他朋友给他的信中到底泄露了天机：“你提的那个‘内行领导内行总比外行领导内行好’的意见，马上收回去，这是于你不利的……”

这个隐蔽得很深的右派，到底叫我们抓住了狐狸尾巴。话又说回来，没有我拆他信件的攻击性举动，他不是滑过去了吗？不是漏网了吗？

海里捕鱼是很有趣的，机帆船撒下的网铺天盖地，依我想，大网走过的地方，那是小虾米都逃不掉的，可是后面的船网照旧打得着鱼。一点儿不假：鱼过千重网，网网有漏鱼呀！

嘿，改正！这当然是策略了。改正了，就没事了？总还是改正右派吧！绝不证明你一点问题没有，不过是党宽大为怀罢了。红头文件上可从来说反右派斗争全错了，只是扩大化就是了；改正过程就没有扩大化吗？何况，上级也从来没提再搞一个“反左派运动”，把我们这些人处分一批。当然了，我们也可能犯过“扩大病”，可那是出于好心，是左派犯错误，比起右派犯错误来说，毕竟是两回事，一个是方法问题，一个是立场问题。

《天云山传奇》是什么东西？还能评上“金鸡奖”、“百花奖”？老干部保准噤鼻子，我们这些人也像吃了个苍蝇那么难受。

拍手叫好的不是右派，就是右派的亲属，还有是漏过网的。对了，一大批小青年，哼，“持不同政见者”，恐怕是新形势下右派的变种。

唉，忧国忧民的心哪，有谁理解？我不相信地球会绕着月亮转，只要搞社会主义，就得有运动。运动不就是政治吗？当然，暂时不能搞。不是不报，时候不到，时候一到，全都要报。一切都是权宜之计。大包干能行吗？哪还有什么集体化道路？永远让私人开什么“狗肉馆”、“灌汤包子铺”，还有“傻子瓜子”、“汽车大王”的出现，那还叫什么“国营经济为主导”？

唉，15天啊！15天这个数字本身并不惊人，360个小时，我挺也挺得过去！58年大炼钢铁那时候，我搞尖端产品“单晶硅”时，没连轴转过360个小时吗？铝锅、铝盆、铝勺、铝饭盒，凡是铝的不管生铝熟铝，都从各家各户收上来，砸碎了去炼“单晶硅”。炼成炼不成在其次，说的是那种精神！

可是这次的360个小时却是个耻辱的记录。大杂院里那些形形色色的家伙们可要笑破了肚皮，他们解恨了！唉，亲者痛、仇者快呀！

拆他们的信，难道不是出于对党的忠诚吗？事实也证明了这一点，那些信都是有问题的。

奇怪，公检法是干什么吃的？竟然不在意！严重的右倾！也许是因为号召全党要反左，把右字先放一放？

譬如那个一心想出国去留学的大学生，他和洛杉矶的一个美国人勾搭上了，书来信往，这种人肯定是有叛国的念头。若那个美国人干吗在信里肉麻地吹捧他？怪不得他天天到楼下打水的时候，还叨叨咕咕地背英文，这都是外逃前的迹象！奇怪，电台却在吹捧他，说他是“自学成材”的……一个中国人，不爱他自己的祖国，却争着要去开洋荤，还有一点儿骨气没有？中国什么比外国差？四大发明，还有圆周率，三点一四一五……哼，奶油

面包好吃，可我们宁愿吃自己的窝头，朱自清不是宁肯饿死不吃洋面粉的吗？

大杂院里那个退休老干部说得对呀：一代不如一代，死了都闭不上眼睛！“九斤老太”的说法何尝不对？这一代人先天就不足，战争啊，艰苦奋斗啊，什么都不懂，空白！

自己的儿子又怎么样？也叫大染缸染黑一半了！大杂院就是个大染缸，是黑染料，一沾边，就是一片黑，最好的漂白皂怕都漂不过来。

学校老师净出花样，搞什么暑期野游，还不是借机会游山逛景？为什么不去参观煤矿万人坑？为什么不去看泥塑“收租院”？

教育的失败！我那小子才 16 岁，就可以嘲笑老子了，好像他比我更懂马列主义，他竟说我是“极左那一套”。我费了多大劲儿才搞到一点麦糠，跑到自由市场去买了 2 斤人家喂鸭子的芥荠菜，要包一顿糠菜窝窝头吃。他妈也是忘本了，嘟嘟囔囔说我多此一举，是“老来疯”！

一想起我小时候吃糠菜窝头的苦，我就想流泪。在饭桌上，我双手捧着窝头，一边忆苦一边吃，眼泪噼里啪啦往下掉。唉，偷眼看看儿子，他看见我哭，竟然哈哈大笑，像看公园猴子山里猴子吃辣椒一样。

我打了他一个耳光。

吃这种耳光总比资本主义制度下吃老板的耳光要好得多！

唉，我离家 15 天，儿子的堕落可能要抵得上 15 年！那个吸引着大杂院青年们的作家，不就是个最可恶的教唆犯吗？可他偏偏又上电视、又上报，听说还当上了人大代表！

一摊稀屎总要招来一群逐臭的苍蝇，那个作家就是一摊臭狗屎！

他会写书，专门写阴暗面，你又抓不住他什么，他的文章是大骂小帮忙，他总要塑造几个老实人、实干家，或者几个好干部

装潢门面。

会装蒜，老运动员！

天哪，他的文章还得奖！那天在电视里看见他了，真恶心，得意洋洋，首长居然同他握手祝贺！说得好听，都说他的作品是反“四人帮”的，就算是吧，可是外国人不不管你“四人帮”、“五人帮”，人家分不清，都会把账记在共产党身上。说他写现实好倒不如说他“三突出”呢，当然可以换个名词儿，“三突出”是江青用过的，犯忌。

可惜呀，好多人都叫这个作家迷住了，别看他写了光明面，写了党和群众的主流，可那是一层糖。

小时候我肚子疼，妈妈说有蛔虫，大夫拿来“三道年”药片，苦得要死，每次吞一片哄着给一毛钱都不肯。大夫真会变把戏，后来拿来一种和糖块一样好吃的塔形药丸，我一次就吃下10丸，有一半是背着妈妈偷吃的，害得我连拉带吐好几天……

那个作家的作品不就是宝塔糖吗？别人看不出来，可骗不了我。天下没有小说，没有电影，人们照样能活下去建设社会主义；有了它，会捅娄子，腐蚀人的灵魂。你看，躺在大通铺上这些罪犯们，说不定就是看小说、看电影学坏的哩！

这种作家，难道不该监视吗？拆他的信有什么不对？顶多是礼貌问题。保护通信自由，难道也保护敌对分子通信自由吗？不知人大代表们为什么忽略了这一点，没有加上一条，至少应当在后面加个括弧！

话又说回来，这次算倒霉就是了。拆了他的信，却没有发现其中有什么反党言论，他们居然互相鼓励要为振兴中华而写作！天晓得这是不是官样文章！可是，既然没有抓住把柄，那我自然就触犯了法律了，闹了个反坐！倘若发现了问题，譬如这些作家们在书来信往中策划叛逃问题、反党问题，那我不就是功臣了吗？还会有今天这个不光彩的下场吗？

其实，也不能说一点儿毛病没有，只是有些人太麻痹就是了。譬如信中说“文艺从属于政治”这个口号不确切，应该改为“为人民服务”、“不能脱离政治”，竟然要求“创作自由”！这不是赫鲁晓夫的“全民文艺”又来了吗？还有，他们主张文艺作品“触及现实矛盾”。注意！这儿露了马脚，现实是什么？现实不是社会主义吗？你要“触及”社会主义，是什么用心？

唉，巧妙一点儿就好了！

有谁能料到大杂院门洞里那个半瘫的老太婆还是他们的“克格勃”呢？

大杂院，我没白起这么个名字。实在太杂。一栋老式楼房，6栋青砖房，六七十户人家，五花八门，什么三教九流都有。这是房产局的房子，是没收一个旧当铺老板的房产，不比机关、厂矿的宿舍清一色好管理，成分本来就复杂。

我是有责任的。肝炎病，可神态是清醒的。身体可以休养，思想也能休养吗？老婆说我“狗拿耗子多管闲事”，我却不这么认为。确实，是我找到街道办事处，主动要求担当居民委员会的义务治保委员，这有什么不对吗？不是区委书记都表扬我了吗？

哼，我“犯了事”，连区委书记都拍了桌子，说我“太不像话”！当着好多人的面，我只是给他当领导的留点面子就是了，他呀，也是个风派！现在右的风强，他也随着这股风一边倒，同志呀，有你甩大鼻涕那一天的！

那个没牙的、扁嘴巴的老太太，半个身子不会动，成天躺在窗下躺椅上，像个木乃伊！哪料到她的眼睛还管事！

都怪我那天太大意了，不该在大白天一下子拿七八封信！

像头两次那样，深更半夜到门洞的信报箱去取，保险系数不是会大得多吗？

难怪没牙老太太告密，她和她老伴就是那些不三不四者的社会基础，不信查查历史，没牙老太太准不是正经贫下中农出身。

即或她没毛病，她那个老伴“大旗杆”也一定有背景。他们是欢迎资本主义的，为了钱，是连命都能豁上了的。

“大旗杆”是个回族，65岁了，从前退休在家哄孙子，倒还本分。自从兴个人做买卖以后，他也“自发”起来了。我不用问就能猜得到，他在国营饭店那时候，一天也未见得熏三五只鸡。这回可是看准了空子，天天起大早去买鸡，上午退鸡头、熏制，午后背着烧鸡箱子上街叫卖，一天能赚四五十元！比中央的总理、部长们收入还高！哼，少数人先富起来！

可叹啊，这是一种什么风气呢？尽管“大旗杆”的烧鸡熏得油亮、喷香（这得承认，我每次从他家门口过，都忍不住流口水），如果大家都抵制他的、不买他的，他不就是不倒自闭了吗？偏不！大杂院里的人有时就能包去烧鸡的一半！连那个退休老红军都买，还啧啧称赞，夸他的手艺是“老独一处，别无分店”，这叫不叫无耻的吹捧？这叫不叫实质上的支持资本主义自发势力？“大旗杆”把国营食堂的“禽味店”差点顶黄了铺，公家卖3块5一斤，“大旗杆”卖3块4，不择手段！

我是尽到努力了的，问心无愧。去年我一共买过4只烧鸡，两次赶上节日，两次是待客，我宁可花上两毛钱的电车费，跑到国营“禽味店”去买烧鸡，绝不叫“大旗杆”得到这份光荣！

唉，说起来，国营食堂那态度，真叫人寒心，烧鸡是冷的，人比鸡还要冷。也许是10天前熏的鸡，色泽又黑又紫，皮都掉了，咬一口像木质纤维，干柴一样！还要多花3毛钱，外加两毛电车费。这也罢了，还要生一肚子气。那天我笑着问那个女服务员：“喂，烧鸡你卖多少钱一斤？”这顶多在语法、修辞上有点毛病吧？谁知她登时火了，双手往腰里一叉，像个巡海夜叉，大叫起来：“你才是烧鸡！我看你像个烧鸭子、烧茄子、烧秃驴……”

真憋气，她是在我的秃头上做文章了。如果没有人劝解，她说不定还要骂出诸如“烧兔子、烧王八”之类更不堪入耳的脏话呢！

也正是因为这样，我们才更应当支持他们，买他们的烧鸡。那些私人小贩和待业青年们办的小店，不就是靠“态度好”来同国营商店争高低的吗？

态度好是代表本质的吗？资本主义国家的商号经理一清早站在门口恭迎顾客，还说：“谢谢光顾”、“请多关照”呢，这就能够掩盖他们剥削人的本质吗？

黑洞洞的大房间，充满着各种音色呼噜的大通铺，啊，多像一个夜间驶过暗巷的垃圾车呀，这里面盛的不是垃圾、废料吗？我是委屈的，有什么办法呢？垃圾里有时也会遗落进去珍珠；吃鱼肉挑刺，也总难免带出一点好肉去。

“万人皆醉我独醒”，这是哪朝哪代人的一句话呢？那可记不得了，但它却写出了我的心理——此时此刻。

委屈有时是顾全大局，这也是一种没有信仰的人不具有的美德。

那个不肯退休的老红军不就是具备这种美德的表率吗？他是我们厂的老厂长。有些小青年攻击他，说他“霸着茅坑不拉屎”，他只是嘿嘿笑，若换我呀，非给他们几句不可：“怎么着？茅坑是老子挖的，老子不霸着让给你？”

这才叫有骨气！当然了，不大合乎潮流。可是，我宁肯信任他，却绝不相信那些白面书生们当政。什么“企业管理”呀，什么“民主选择”呀，选来选去，还不都把老同志都选掉了？民主当然是好玩意儿，可是这帮小青年都是给他脸就往鼻子上抓挠的人，给他民主他就滥用，就搞什么“民主墙”。还不如不给，省心，少惹麻烦。我看是政治运动搞得不彻底，怂的惯的。这和惯孩子一样，惯子如杀子嘛！叫孩子怕爸爸有什么不好？无法无天倒好吗？管得严，有好样的，孩子成了人，就会反过来感激父母，没有哪个孩子怨恨他爸爸打过他的。

我年轻那个时候多好！上级说什么，大家齐下火龙关，就那

么回事！现在可好，你讲了，他还要问个为什么，可怕的后遗症！

我们院里那个活妖精还不该治治吗？宣扬什么性解放，不结婚，那不成“滥爱”了吗？

活妖精脸子长得挺漂亮，父母又都是干部，她本人是歌舞团演员，凭她的条件，找什么对象找不到？我清楚地看到，上她家来说媒的整天不断，她一律不理茬儿，自称自己不是商品，要寻找什么“真正的爱情”。

玩弄词藻！什么叫“真正的爱情”？还能爱出个花来吗？

都怪那些乱七八糟的书！

书店架子上只有《毛泽东选集》当然不好，可也不能出什么《飘》呀！飘到哪里去？更不能容忍的是《性的知识》又公然摆到书架里去了，那种叫我都不敢正眼看一下的淫书，居然同《青年思想修养》摆在一起。不卖《性的知识》，小流氓都够多了，还要你在理论上予以指导？我若有权，第一个把新华书店经理撤职！还有出版局长！

再有 8 年就 60 岁了，离死的终点线越来越近了，心不净啊！这一代人怎么办呢？

一头扎到书本里，一心考大学，这不是白专道路的翻版吗？一个人多么需要政治上的免疫力呀！

我不该掌握这些青年人的动向吗？这也叫监视吗？

今年大旱，自来水水源水位下降，居民限量供水，这本来没有什么不好，大家理解国家困难嘛。

可是你听小青年们说些什么？

一到晚上 6 点到 8 点，那是大杂院最热闹（应当说是最混乱）的时候，群魔乱舞！每家每户都拿着水牌子排队到水龙头前打水。

简直是怪话连天。这几年中国人就有一样长进——发牢骚的

水平大大提高了。

一个小青年嚷：“放水啦，快来呀，生活三要素对每个人都是平等的！”

另一个把铁桶敲得叮当响：“不见得。空气是污染的，自来水是掺了过量漂白粉的，而且限量。太阳好像不断出现黑子活动，地球将逐渐变冷。”

于是爆出一阵哄堂大笑。不像话，连那几个中学教师都跟着笑，没有半句话教育他们的学生；那些干部们考虑的是怎样同放水的胖老太太搞好关系，把木桶装得满一些，对一切奇谈怪论置之不理。

这叫什么风气？正不压邪！

放水的胖老太太更可恶。我看得出，她一点觉悟都没有。谁对她甜言蜜语，或者塞给她一两个西红柿，她就多给谁放点水，或者允许你不排队。

胖老太太的丈夫，那是可以当反革命处理的！用不到拆他的信（他也没有什么通信往来），他简直是教唆犯！我把他的材料整理过，上报过公安局，公安局却认为还是教育问题！

右倾，麻木到这种程度！总有一天，当这些糊涂的同志掉了脑袋时，他们才会后悔！

胖老太太的丈夫是个跛子，瘸得不很厉害，是收破烂儿的。

有一回，我亲眼见到几个孩子从二楼跑下来，抱着一摞子书，其中有一本红彤彤封面的一眼就看出来，那是经典著作。这能当破烂儿收吗？常识啊！这个狡猾的老东西，竟然对孩子们说：“不收，不收，带红皮的一律不收。”

好家伙，孩子们背过身去把封皮撕掉，老东西立刻把书放到了秤盘子上，一毛钱一斤！

我简直发怒了，这若在“文化大革命”那时候，不，就是在“文化大革命”前，也轻饶不了他呀！

可他却逍遥法外，还有人替他辩解道：他不识字！

他照旧走街串巷去收废铜烂铁、啤酒瓶子、牙膏皮，我呢？蹲拘留！

那几个卖大碗茶的待业青年就更放肆了！他们公然说“待业”不如“失业”，失业证明原来有过职业后来失去了，待业则从来没有过什么业，这不是反动透顶吗？

他们倒崇拜那个二轻局局长！

这个局长我认识，和我的经历差不多。他办了不少待业青年工厂，搞什么企业管理，搞什么浮动工资，干得好的小青年一个月拿一百元工资，他连工读学校出来的小流氓都敢收。

也许他是个干将，可我觉得悬乎。我提醒过他？他只是笑，我行我素。邪门，省里有人支持他，中央报纸表扬他。

我真不明白为什么表扬他？无非是利润多、奖金多呗！我看他也是看风使舵的人。58年比武打擂那时候，他是一个小五金厂的厂长，他是最后一个跳到台上“放卫星”的，他居然说他们五金厂将要研究成功“隐身术”，可以应用到军事侦察上，我们看得见敌人，敌人看不见我们。他这个牛皮大王还小吗？谢天谢地，“隐身术”幸亏没有搞成，否则被小偷们利用了去，可就永远破不了案了，不用偷，当你面拿就是了！

他居然一下子成了“解放派”，赶上了时髦。假的，肯定是投机分子！

杀了我的头，也不干这种事情，顽固派总比两面派好些，正如左总比右好些一样。

左和右，有时候也混到一块来，像火线和零线常常混电一样。不过，那是鱼龙混杂，是水和油放到一起，不会水乳交融的。譬如我现在和那些破坏公共治安的、赌博、拖欠税款的、污辱人格的、酗酒破坏公物的、喝酒开车的人，不是混到一起了吗？这是令人恼恨的，也没什么，“文化大革命”时的牛棚里，

不也是大杂烩吗？

可怕的是我的孤独感。我干过什么坏事吗？没有。女儿去年考大学，老婆逼我托人到教育厅去问问考分我都没去，那总有走后门的嫌疑。可是没人选我当模范党员，我为什么落了个姥姥不疼、舅舅不爱的结局呢？

那是个可怕的反动神圣同盟！那个大杂院是个小社会，是大社会的缩影，他们是很会整人的。生活的蒙太奇可比电影技巧要复杂得多，全是颠倒了蒙太奇结构！

1975 年追查政治谣言时，我是向组织揭发了大杂院里的流言蜚语，我错了吗？那时谁知道江青是反革命？不能离开历史条件看问题，当事后诸葛亮谁都会。

那是串通好了的阴谋，他们异口同声栽赃供出是从我那听到的“小道新闻”。搞清查的人够浑的了，笑嘻嘻地把我隔离审查了半个月，这股黑势力还小吗？

这一次，为了我拆信的事，大杂院的松散的神圣同盟又搞了一次统一行动，于是我被拘留。

当然，收破烂儿的、卖烧鸡的、放自来水的和那个作家、大学生和中学教员是背后摇羽毛扇的角色，这我看得清楚。

能说改造知识分子不对吗？是劳动人民的一部分就可以不改造吗？我真想给中央提一建议，应当对知识分子严加管制，当然不一定用敌对办法了。他们是属葫芦瓢的，按得紧，好点；一松手就冒出水面，应当永远叫他们感到有压力才行，像马必须带上嚼，走磨道的驴必须捂上蒙眼一样！不然，你给他梯子，他就想上天！

15 天，360 个小时啊，现在才过去 5 个小时，天刚刚发亮。唉，大概比一个世纪还漫长。

几点吹哨子集合呢？几点开早饭呢？听身旁这个“老伙伴”说，吃的是“炒三样”，不但小民要吃，干部也要吃……鬼东西，

太放肆了。白菜汤、二两窝头虽然粗劣，可是对我来说还很有魅力呢，肚子在咕咕地叫了。

还是睡一小会儿吧，列宁流放到西伯利亚森林里时，也不忽视睡觉的。

什么声音？敲钟吗？啊，是敲铁轨的动静，真讨厌！

门被踢开了，有人吼了一声：“滚起来！”

啧啧，好粗野！啊，又忘了身份，这里没有什么“五讲四美”，也别指望用“您”的称呼。

他们麻木了！我是怀着怎样痛心疾首的心情向他们呼吁的啊！该讲的都讲了，不该讲的也都讲了，可办我案的人只是嘻嘻地笑，好像笑一个精神分裂症患者，或者是笑一个从月球上来的畸形人。

这不要紧，真理有时候掌握在少数人手里，当年的卡尔·李卜克内西不是被排斥的少数派吗？然而历史证明他是真理拥有者。

我穿着裤子——摸黑，使劲勒了勒裤带，忽然觉得不能松懈斗志，还要找管教做工作，特别有必要庄重地声明：为了执行刑法，判我 15 天拘留或 15 个月都没有什么，但是，并不能抹掉那些在信中流露出反动、抵触情绪者本来的罪过。这材料，应当提醒公安局妥为保存，千万不能交还本人销毁物证，这不能算是“黑材料”……

唉，昨天，那个管教说什么来着？啊，他说我，好像是上了瘾的抽大烟的人，戒了烟，反倒全身不舒服，哈欠连天，鼻涕眼泪一起流……记得他说这话时，民警们都哈哈大笑了。

怪！这有什么好笑？到现在，我仍然没明白他打这个比方是什么意思！

也许 15 天拘留期间能明白过来？

（原载 1986 年 3 期《天津文学》）

萨哈连乌拉

我行进在青幽幽的波涛上。真的，尽管你从船舷旁伸出手去，掬上来的一捧水像露珠一样清亮，可黑龙江的色泽确实是青森森的，它像一口古老的深井，埋藏着不知几万年的神秘，谁也无法解开它的谜。

不知为什么，每一次航行在黑龙江上，我都像进入了安徒生的童话境界。

“啊啦赫尼娜，啊啦赫尼娜……萨哈连青岫萨哈连大，赫哲人的手上有鱼叉……”划船的姑娘唱起了标准的赫哲人小调，有一个乘客也是同族，吹起了口弦琴，像是用树叶子做成的“叫叫”的声响，虽然原始，却很动听。姑娘的唱法也很原始，既不是什么美声唱法，也不是什么通俗唱法，唱的是纯粹的打鱼人的“伊玛堪”民歌。

她长得并不漂亮，脸有些扁平，用电影界行话来说，是不大好打轮廓光的脸型，眼睛不大，皮肤由于江风吹打，有些粗糙。

我想起了萨哈连娜，她在哪里呀？

我明明提醒自己，眼前这位摆船姑娘和萨哈连娜风马牛不相及，可我总是产生错觉。昨天的记忆是无法夷平的。

算起来，是3年前了。我搜集民歌素材到了街津口下面的一

个小村子里，找了好几个年过七旬的赫哲老人，请他们演唱古老的“伊玛堪”民歌。可是没记成谱，因为这几个老人偏偏是不爱说唱的，我只好乘船到另一个村子去。

萨哈连娜被指派为艄公和向导。

我吃过大马哈鱼肉馅的饺子，背着录音机，沿着长满红毛柳的毛毛道奔向泊船的江边时，猛然间吓了一跳，赶忙就地蹲在柳毛丛里，一动不敢动，连喘气也不敢大声。

原来，一个赫哲族少女正在江边浅水里野浴，健美的身材在阳光下闪着光。她几乎是旁若无人的，哼着好听的赫哲民歌。我蹲坐在草丛里，都听得见姑娘往身上撩水的哗哗声。

在闷热的、蒸腾着潮土和青草气息的草丛里待着，真不是滋味。白天，蚊子、小咬本来已经贴在草叶背面休息了，这时受了我的搅扰，倒活跃起来，成团地扑脸颊，还直往耳朵眼和鼻孔里钻。我真想朝那任性的赫哲少女大吼一声：“你快点洗不行吗？”

终于没好意思喊。

过了一会儿，我听见一阵金属样清脆的笑声，笑得好长。姑娘笑够了，忽然冲我大吼：“别藏在草里喂蚊子了，我的音乐家同志！”接着又是一阵天真无邪的纵声大笑。

我走出草丛，有点狼狈，裤子上沾了好些草籽儿。我看见这位赫哲姑娘背着阳光在江水前面站着，短裙下露出两条健美的腿，赤着一双很大的脚。再向上看，她穿的是一件没有纽扣的鱼皮褂子，缀满了新式的金属片装饰，闪闪发亮，像舞台上歌唱家们的演出服。那件用鲑鱼皮泡制出来的衣服，一般来说，现在只能在博物馆里见到了，而她，嘿，却真想办法弄了这一身的复古装束，而且只在腰间松松地扎了一条鱼皮绳带子，胸部半裸半露，隐约可以看见隆起的乳房。

我把视线压得低低的，不好意思去看她的脸。

大概是我的样子太熊吧，她又纵声大笑了一阵，然后便从红

毛柳丛中扛出一条桦皮船来。

我只在北京图书馆资料室里查阅过有关赫哲人桦皮船的资料，那是俄国人纳达罗夫所写的《北乌苏里概要》里所提供的一点图片资料。万万想不到，20世纪80年代，赫哲人竟还保存着这种原始的桦皮船。

我试着动了动放在卵石滩上的桦皮船，顶多三四十斤，弓起手指头扣击一下船帮、船底，铿然作响，真正的金属般的音响。

我望了一眼烟波浩淼的黑龙江，再用手捏一捏鸡蛋壳样的小桦皮船，然后，目光便瞟着了眼前这位很有几分野性的姑娘。

她猜中了我的心思，把桦皮船往水里一推，自己先跃上去，拿起铲形桨，挑战般地对我说：“敢不敢上啊？”

我会游泳，即便翻了船也不至于丢命，可我不放心我的这一批录制好的音乐素材和资料，万一这些盒式录音带沉到江底，那我半年来的心血就全部付之东流了。

见我犹豫，姑娘说：“是怕你的录音带吧？拿来！”

她麻利地接过录音带，全部塞到一个塑料口袋里，外面又套上一个鱼皮口袋，斜背在身上，接着，向我一挤眼睛：“这回怎么样？”

这回，满可以。

我小心地上了桦皮船。

没坐过桦皮船的人，真无法想像它的优越性。由于它体轻，转动灵活，只要桨稍稍动一下，桦皮船就如箭一样往前射，我的形容一点儿也不过分。

“你叫什么名字啊？”我问她。

“你往哪看！”她用斥责的口吻说。我赶紧把目光从她颤动的胸上掉向烟雾迷漫的江面。

她又宽宥地笑了，说，“我呀，我的名字和这条江一样，叫萨哈连娜。”

“这条江？”我真有点弄明白了。

“黑龙江是后来的名字。”萨哈连娜一往情深地说，“从前，它叫萨哈连乌拉。你知道，乌拉是江、是河，萨哈连是黑色，连起来就是黑色的江。”

我想起来了。这可能是满语，因为松花江叫“松阿里乌拉”，意思是漂满松树花的河。

“你知道黑龙江的水为什么是黑的吗？”萨哈连娜像舞蹈演员那样，以优美迷人的姿势划着桦皮船。她歪了头，问我。

我摇摇头。我正百思不得其解呢。松花江的水是黄的，乌苏里江的水是绿油油的，黑龙江的水是青森森的，三条江汇合以后，形成黄、黑、绿三条彩带，并肩流淌，几十里地都不融和，真是一种奇观。

萨哈连娜嫣然一笑，把桨和录音带往船上一放，连鱼皮服也不脱，一个猛子便扎下水去。几秒钟光景，又蹿上船来，手上抓着一块亮晶晶的河卵石，是黑石头，像是涂了福建的脱胎漆，油黑锃亮。

“明白了吗？”姑娘的头发梢儿，眼上眉上都滴着亮闪闪的水珠。她把石头递给了我。

“是这黑石头把水衬得发黑了？”我问。

萨哈连娜无声地一笑，点点头，说：“别听他们瞎编，什么秃尾巴老李大战白龙，都是胡诌八扯！”

黑龙江在又高又蓝的天底下静静地流淌着，我眯起眼来看它。它有时不像一条河，倒像一条巨大的黑色传送带，均匀地、不紧不慢地在天底下运转。我们这只小小的桦皮船，还有中心界那一侧挂着前苏联国旗的水翼船，还有那艘挂着五星红旗的航标船，都像是这条巨型传送带上慢慢蠕动的小甲虫。

太阳暖洋洋地晒着我的脸，小小的桦皮船里蒸腾着淡淡的鱼腥气息，萨哈连娜不时地哼着古老而优美的赫哲民歌，我像是催

眠曲里的孩子，真想在这轻轻摇摆的桦皮船上沉沉睡去。

哗一下，冰冷的水忽然泼了我一脸，头顶上炸开了一串几近疯狂的笑声。

是萨哈连娜撩起江水往我脸上喷水呢，她笑着喊：“该下船了！”

我又看到了她那丰满的、摇动的乳房，不过这一次，像是有意在我眼前炫耀似的，她并没有责令我移开视线。

我向岸上张望了一下，首先看见高高的将军崖上有一座 40 米高的铁架子，铁架平台上有瞭望楼，一架高倍望远镜支着。明白了，这自然是边防哨所的瞭望塔。

“上这来干什么？”我不肯下船，“这里全是军人，他们会唱‘伊玛堪’吗？”

萨哈连娜又往我脸上撩了一下水，说：“你看太阳多高了？在这吃了午饭再走！”

拗不过她，只好听命。

看来，萨哈连娜是将军崖哨所的常客，她见了谁都打招呼。喂猪的兵刮她鼻子，扎着白围裙的炊事兵唱着南腔北调的“伊玛堪”与她取笑，文化干事拿了一卷子招贴画送她，只有一个满手机油、穿着蓝色作业服的兵只是斜了她一眼，从她左边擦肩而过。这个兵看来是修理机械的，或者是开摩托艇的，有一身黑红的腱子肉，像半截铁塔。

萨哈连娜扔下我，跑到红砖房的兵营里去了。不一会儿，又跑出来，煞有介事地站在台阶上高叫：“将军崖哨所最高军事长官、连长袁方明召见作曲家！”

院子里的士兵都哗然大笑起来。

随着笑声，走出一个 30 岁上下的青年军官，他一脸含笑，打了个检阅官似的手势，说：“欢迎！希望我们哨所能给作曲家同志留下印象，将来在你的黑龙江组歌里有那么一两个音符就行了。”

我也乐了，走上去同他握手。

袁连长皱起眉头，说：“你来得不巧，没什么菜。小李——”一个穿胶皮衣服的战士跑过来，打个立正：“报告连长——”“去弄点菜！”

随后，袁连长便拉着我的手进了他的办公室。

在我同袁连长闲聊的当儿，萨哈连娜不在了，我也没找她。半个来钟头，门外有人喊报告。

“菜弄来了？”袁连长推开窗户问。

底下的人在外面喊：“少了点。”

我也站到窗前去。袁连长说：“是少了点。这几天不怎么好弄。”

天哪，他们所说的菜原来是鱼。小李和另一位士兵用木棒子抬着两条大鱼，一条是鳊鱼，另一条是鲤鱼，两条鱼都比人高，尾巴拖到地上。看那两位兵，累得肩膀都打颤。

我啧啧惊叹了一番。

袁连长下令：“做生拌鱼、鱼丸子、熘鱼片、炒鱼丝，要快！”

鱼被抬走了。

趁还没有吃饭的当儿，我到外面去走走。

这一带的江面特别开阔，遥望对岸，只模模糊糊看见边岸的轮廓线，茫茫的白沙滩，一堵墙似的白杨树林子，林子上头，间隔不远就站着一个瞭望塔。苏联那面的浅水里有人游泳，沙滩上还有人在晒太阳，江边有一些挂着各色帆的帆板。

我们这岸是悬崖，到处是灌木丛、红毛柳，杜鹃一声又一声叫着。黑龙江显得太宁静了、太古朴了、太原始了，除了大自然的声息，什么都没有。如果没有铁制的瞭望塔穿插其间，你在这里排演几百年的历史剧，绝对不需要任何加工。

我听到了一种异样的声音，就在我立足的崖边不远的柳毛丛里。

我侧过身来向那里张望，看见了红毛柳柔嫩的枝条在晃动。

我好奇地蹑手蹑脚走过来，双手分开密密层层灌木枝叶，一时间，简直不敢相信自己的眼睛了。一个大兵正骑在萨哈连娜身上。我一时不知道该下什么样的结论才对。正在我进退两难、不知该怎么办才好的时候，两个人已经穿上裤子站了起来。当兵的低着头从我身旁一阵风似的跑过去，消失在灌木丛中，看那半截铁塔似的身材，我认出了他就是那位摩托艇水手。萨哈连娜没跑，只捋了一把瀑布般的秀发，半裸着那一对颤动的乳房，朝我走过来。

我惊愣地望着她。我发现她的牙齿紧紧咬着上唇，咬得嘴唇没了血色。她显得很平静，可平静中潜藏着愤怒，我从她那本来蕴含着野性的眼睛里看到了一丝凶光，哦，这是不是古书上所说的“杀机”呢？我有点胆怯了，对这次江边漫步非常后悔。我不由自主地后退了两步。不能再退了，再退就掉到悬崖底下去了，脚下是黑沉沉的黑龙江水。

萨哈连娜一直逼到我跟前，默默地望了我好久，忽然抽出右手打了我两个耳光，然后悻悻然说：“你去告发吧！”

我的头一时涨得有笆斗大，我真想回敬她两个嘴巴，然后骂一句“淫妇”或者其他什么话，可是我忍住了。我想了想，轻轻对她说：“我，什么也没看见。”

“是吗？”萨哈连娜似信非信地笑起来。“那好，你就饿肚子同我马上上船。”

她那双逼人的目光一直盯着我。

我明白，她是不想给我在哨所有逗留的机会，也就是立即中断我与袁连长的任何接触。那么，守口如瓶的保证才有可能落实，当然是这样。

我虽然感到萨哈连娜幼稚可笑，可我还是屈从了。“好吧，马上走。只是……连告别一声的机会都没有，我太不礼貌了。”

“这个交给我。”萨哈连娜的样子不像方才那么凶了，还掏出一包鱼皮豆来，分给我几粒，说：“方才……他给我的。”

我知道萨哈连娜的“他”是指谁，为了不招惹她，也不便多问。不过，平白无故挨两个耳光之后，再吃她的鱼皮豆，可实在不知是什么滋味。

鸡蛋壳样的桦皮舟又漂漂摇摇地在江涛上晃了，我越寻思越窝火，心里很不是滋味。如果不指望她把我送到下一个村子去，我是不会这样委曲求全的。

萨哈连娜一上船，好像满天阴云都散了，立刻恢复了她那无忧无虑的模样，唱她的小调，讲她的故事，甚至向我撒娇，好像在此之前根本就没有两个耳光的响声。

我忽然想到了报复。我嘿嘿冷笑一声，说：“你认为，把我弄上船，不让我再见到袁连长，你就没事了，是不是？”

萨哈连娜停下桨，眨动着乌溜溜的大眼睛看着我，冷静中透露出一丝恐慌。

我说：“我哪怕回到北京，只要写一封信给将军崖哨所的袁连长，还不是一样？”

“真的吗？”萨哈连娜也回我一个冷笑，“如果你真是这样的恶魔，我现在就把你掀到黑龙江里去！”

她的眼睛里又一次闪露着凶光。

我的心咯噔一沉。这种玩笑，无论如何是不能再开下去的。我告饶般地说：“开玩笑，开玩笑，我不会去告发的，永远不会。”

“你发誓——对着大江。”萨哈连娜用桨戳点着江水。

发誓，容易。

我认认真真地说：“我若是泄露此事，就掉进江里淹死！”

“喂王八！”她补充了一句更狠的。

“喂王八！”我诚诚恳恳地复述一遍。

她格格地乐了，扔下桨，扑到我跟前，双手搂住我的头，在我脸上胡乱亲吻着。这大概是她表示亲热和信任的方式吧。

待她又退回划船的位置时，我又认真地说：“每个人都有爱的权利，被爱的权利，每个人都有选择爱的方式的自由，这又算什么事情。”

她有几分惊奇，大概是没想到我会这样地不拘泥吧！她笑了，笑得好看极了。

过了一会儿，她的笑容便消失了，忧心忡忡地对我说：“可是，他……他……他是个有老婆的人，那也……行吗？”

我吃了一惊，这可是事前没有料到的。我除了顾左右而言他，已经没有办法令她满意了。可是我见不得她那双眼睛，那是一双充满了依赖、友谊和期待的眼睛。

“他是个兵？”我问。

她点点头。

这就更难办了。兵，服役期间是不准谈情说爱的，何况与人发生这种关系！更何况是少数民族女人！更严重的，这个兵竟是已婚之人！说他道德败坏、喜新厌旧，绝对是不过分的。

“你爱他吗？”我问，“他爱你吗？”

“那还要问！”萨哈连娜噘着嘴说，“你不都看见了吗？”

唉，我还能向她解释什么呢？这处在原始情爱圈子里的萨哈连娜，把性爱当成了爱情的一切。

“那，他应当先离婚。”我断然说，“不然，那是违法的，也是不道德的。”

“我不管，”萨哈连娜奋力划着桨，“那是你们男人的事。我爱他，他有老婆我也爱，没有我也爱，一个样。”

我还能说什么呢？

3年过去了，我再也没有见到萨哈连娜，我曾经给她发过两封信，可是两封信都如沉入江底，再无消息。

我在这世上活了几十年，见过各种各样的女人，而像萨哈连娜这样给我留下那样难以泯灭印象的姑娘，还真不多见。不知为什么，我总怀念着她，怀念得如同青幽幽的黑龙江那样深沉。

这一次，黑龙江又见到了，可惜，坐的船不是桦皮船了。

我打听了。对于萨哈连娜，有人说不知道，有人说“出远门了”，我有点凄然。

上船之后，我送给扁平脸的“女艄公”一串玻璃珠子项链，算是讨好，然后打探萨哈连娜的消息。

那姑娘收下项链，马上戴到了脖子上。她斜睨了我一眼，不无讥讽地问：“你不是那个来过这里的作曲家吗？”

“是呀，是呀，”我说，“那年，你大概还小，不认识我呢。”

“认识，”女艄公说“你不是给萨哈连娜撑过腰、打过气吗？”

我大惑不解起来，这是从何说起？

“反正你有的是时间。”她说，“我叫舒茵娜。我们第一站是将军崖哨所，在那吃午饭。到那，你就知道了。”

将军崖哨所远远在望了，绿色的铁架子，绿色的瞭望塔，飘在黑龙江上空的国旗……一切都像3年前一样。那一排掩映在绿树丛中的营房，崖下的摩托艇，都使我想起了3年前与萨哈连娜在这泊舟的情景。我的心有点不托底，难道……萨哈连娜出了什么事吗？

将军崖哨所一如从前，可却人事皆非了。最高军事长官依然笑吟吟地接待我们，也同样慷慨地下令去“弄菜”，吃鱼丸子、生拌鱼，可他已不是当年的袁连长。兵，也全是些生面孔了。

我有点索然。我找到正在洗脸的舒茵娜。

没等发问，舒茵娜就朝我摆摆手：“跟我来。”

我们沿着通往江崖的羊肠小径走去。杜鹃在黑龙江两岸一递一还地叫着，灌木丛中蒸腾着潮土和青草的气息，黑龙江依然像一条缓缓滚动着的传送带在天底下流动……

突然，一个小土堆出现在我面前。小土堆上长了些多年生草本植物，差不多要把坟土盖严了。坟的底角，不知什么人从黑龙江底捞上来一些黑油油的河卵石，围了一圈。

是坟吗？

我的心怦然猛跳。难道，在这个极其荒凉的坟堆底下，就埋着昔日那个活泼可爱的赫哲少女吗？

舒茵娜阴郁的目光证实了我的判断。

“怎么回事？”我一把抓住了舒茵娜的手，“到底是怎么回事？”

舒茵娜轻描淡写地说：“男的犯了事，受了处分，复员回家了。萨哈连娜要跟他去，他不肯答应，他说那样是犯重婚罪。他走了，萨哈连娜就从将军崖上跳了下去……”

结局是如此的简单，如此的凄惨！

我的眼睛有点模糊了，我抬起头，只觉得青森森的黑龙江正在逆向流动。

我仿佛听见这逆向而来的江涛中，裹挟着一个赫哲族少女的近乎粗犷的“伊玛堪”歌声。

不，这也许只是我内心的长长的叹息。

(原载 1986 年 3 期《小说界》)

落帽风

“好老官”刚刚复职不到两年，就又面临“下台”的危险——这是他自己的预感。对他这个有着 50 年政治斗争阅历的老干部来说，预感往往比真事还要可怕。

“好老官”是个说不清几分褒、几分贬的诨号。郝毅群哪一年得到这个外号，无可考，反正医学院上上下下都这么叫他（当面除外）。

你不能说郝毅群不好，他身上的官气不浓，有时候像个慈面的老太太，哪怕下级找他来要求一件极不合理的事情，他都没有拍过桌子瞪过眼睛，更不要说是发脾气骂人了。他会向你说：“你的心情是可以理解的，我们再研究一下。”尽管“研究一下”并不能使人解决一米房屋、一顿饭或一种化验仪器，可找他去解决问题的人却总不至于完全失望地离开“好老官”的办公室，常常幻想着那慈善而和蔼的笑容后头，会有好结果等着他们。

但是，郝毅群给人的失望并不少于别的领导者，只不过他不是闪电式，是马拉松式的罢了。

人们照旧叫他“好老官”，教授们叫，各附属医院的医生们叫，后来连大学生们都叫，“好老官”的“好”字却越来越不纯了。

目前，是对这个“好”字所含各种成分的最后化验阶段，医学院系统的人都在窃窃私语，等待这张化验单的公布。郝毅群自己也像病人在化验室门口等待宣判一样焦灼、忧心。倘若“一切无异常所见”，那不是满天阴云都散了吗？不，不，若是异常呢？

这是一个晚间，郝毅群穿着一双呢面软底拖鞋，在自家客厅里转来转去，几次想打电话，却又都克制了自己的冲动。冲动，不是郝毅群的本性。

隔壁房间里传来一阵阵怪里怪气的音乐，软绵绵的，好像趴在枕头上对着他耳朵唱的，不，像哼的！这是什么曲子？《桃花江》吗？是金嗓子周璇灌的唱片？啊，不，不，又是邓丽君！郝毅群讨厌死了，今天就格外心烦，邓丽君倒有闲心，吃饱了饭唧唧呀呀唱情歌，你可知道，情歌对老年人等于什么？是流逝去了、永远不会返回的美好的记忆，是唤起老年人辛酸和对人生嫉妒的引子，真可恶！人为什么会老呢？啊，听说元朝有个规定，把年满60花甲的老人全部活埋，残酷！那么，当前的退休呢？不，这不能等同，中央没有说老同志一律退休啊！

该死的陈博怎么还不来？莫不是在哪个附属医院对医生们高谈阔论？说不定连饭都没顾吃，又下到病房去了！陈博啊，这个48岁的副院长，好像上帝赐给他一瓶神奇的生命水，有那样旺盛的精力！

嫉妒人家吗？咳，当年建立这所医学院时，郝毅群不也是这个年岁吗？几夜不睡觉是常有的事，干起工作来，魄力不比陈博小，他除了有个副教授头衔比自己内行点以外，自己哪点都不比他逊色！

可陈博这小子这几次在党委会上，为什么总在眼镜后头眯起眼睛莫名其妙地笑？那次在并不一致通过提拔一个30岁的医生进党委班子时，他不是持有异议的吗？

啊，“一致通过”，多么顺耳！习惯了，几十年的习惯了，像

郝毅群每天早上一定要喝一杯牛奶，晚上喝一杯加奶粉的咖啡一样习惯。“不一致通过”？别扭，省委会怎么想呢？是猜疑郝毅群在班子里的威信、影响减弱了呢，还是认为医学院常委一班人充分民主了呢？

不管是哪一种，“好老官”都不那么舒服。唉，最后，问题都会落到他这第一把手头上，弹钢琴的嘛，弹得不谐调，本来是A调，突然钻出个D调，刺耳！

不，不是D调，你听，隔壁房里传过来的是什么？

不要恨流水无呀无情，
不要惜落叶飘呀飘零，
树有荣时花有谢，
一茬青草一茬青……

讨厌！郝毅群真想用拳头擂墙，叫隔壁关掉录音机，难道我这一茬青草就没有一点儿绿色了吗？

他没有敲响墙壁，门却被敲响了，他坐回到写字台的转椅上，习惯地喊了声“进来”。

是陈博来了，这是个块头不大的中年人，梳着小平头，所有的头发梢都直立着，像个刺猬那么难看。他那双有神的、常常露出莫名其妙笑容的细长眼睛，充满智慧，使人感到那里面蕴藏着不尽的精力。

不知为什么，一看到陈博这副表情，郝毅群总是下意识地摸摸头顶，太光秃了，除了两鬓还有几根又细又软的毛发而外，真像小孙子说的那样：“光葫芦”。哼，当年我的头发比哪个都好，黑马鬃似的，一把抓不透呢！唉，人为什么要老呢？假如医学院哪个教授肯下功夫研究出一种返老还童的激素，一定给他发双份奖金，给他拨最优厚的研究资金……

陈博早已经在郝毅群对面坐下来了，望了望神志有些恍惚的郝毅群，说：“你等我很久了吧？”

郝毅群拍了拍头顶，从纷乱的浮想中清醒过来，说：“哦，是呀。省委怎么说？”

陈博的眼光似乎含有一种狡黠的笑意。

从文件夹里拿出一份红头文件纸，冠着医学院党委字样，底下是打印出来的一份名单，还附有每个人的简历、小传。没等说话，郝毅群伸出有点发颤的手（不是因为激动而发颤，近年来早已不激动而自颤），拿到手中，戴起老花镜，啊！竟然没有一个铅笔圈圈，真是奇怪！是常委们都没看吗？不，不会，上午常委办公会上，秘书还在电话里催要这份名单啊！

不是眼睛花得更厉害了，也不是老花镜度数不够，确实没有圈圈，从省委第一书记起，直到主管卫生的副省长，名字都在，却没有一个圈圈。

郝毅群是很熟悉这种圈圈的，他常看到首长在批件上画，自己也常在下发的公文、上报的材料上画，那画过的铅笔圈圈一环一环地接起来，怕也能绕运动场一周。当然，圈圈有各种各样的含义，有时可以解释为“同意”、“照办”，有时可以翻译为“研究一下”，有时可以被认为是“继续传阅”，“交主管同志阅”外，有时（当然在十分微妙、棘手的问题上）甚至只代表“我知道了”，未置可否，有功可领，遇过得推，圈圈实在大有学问。

今天，居然连“我知道了”的那种圈圈都不见，更不要说具体批复了！

郝毅群觉得心律不齐起来。他本来患有“收缩期早搏”的，他不用摸脉搏，也能感觉到早搏给他带来的心慌。

他无力地放下文件，摘下老花镜，问道：“怎么搞的？”

陈博笑了，又是那种叫人不舒服的莫名其妙的笑。他说：“我见到省委温副书记了。他把咱们上报的材料原封不动地退给

我，让我告诉党委，省委的意思：交给全院党员去民主选举吧，省委没有具体意见。”

天哪！这可怎么办？这可真是破天荒的事。这么大一所医学院，还辖有4个附属医院、一个制药厂，产生新党委班子之前，省委竟然“没有具体意见”！

郝毅群感到头像要裂开那样疼痛，这不由使他想起了《西游记》里的孙大圣，他是怕紧箍咒的，唐僧一念咒语，他便被紧箍勒得疼痛难禁……可是，失去了这道紧箍呢？不是更令人头疼吗？

这时，陈博说话了：“我看，这也好。看来，保守、姑息疗法是不行了，只好手术了。”

岂有此理！手术？把医学术语用到产生党委会这样神圣的事情上来，太不庄重了。郝毅群真想斥责他几句，转念一想，却又觉得陈博“可以理解”，一个书呆子懂得什么政治呀！充其量不过是党委成员中一方面的代表！唉，如果不是考虑到“普遍性、代表性”，他陈博能进党委班子，担任分管科研的副书记吗？

不表态？省委为什么不表态呢？

啊，不表态本身就是一种态度，这不是政治生活中的常识吗？你怎么会忘掉了？郝毅群突然有点凄惶起来，他意识到，省委的不表态，说明对医学院提交的党委成员名单不满意，甚至是个否定！

他又想起了3天前党委会上那场“不一致通过”的争论。此前，省委组织部曾经下达一个文件，要求医学院这一级的党委成员，平均年龄“大体上不能超过50岁”。在郝毅群的经验中，把上级的“大体上”向来视为“基本上”或“原则上”的。所以，他在向委员们交底时，一再强调：“平均年龄绝不准超过50岁，哪怕超过零点零零一都不行。”死杠杠一下，人们都有点发闷，你看看我，我看看你，秃顶对白头，都没法乐观下去了，于是低

头喝茶水，仰脖吸香烟，闷了起来。

这也难怪。在座的委员们，除了一个陈博，顶小的要算几个副院长了，也都接近 60 岁或 60 出头，如果真的“绝对不能超过零点零零一”，那么，13 名委员中，起码要拿掉 $1/3$ ，换上 40 多岁的人，这才能把年龄平均值降下来，这是不言而喻的。

郝毅群从怀里摸出一个带开方的微型电子计算机，是去年出国考察时日本朋友送给他的。用不到开方，加减乘除就够了。他连 13 个人的生辰八字都一清二楚，擦了几下，便在荧光板上先后得出了一系列数据，他都叫办公室秘书记了下来。

13 名党委委员现在平均年龄是 65 岁，年龄总和为 845；如果平均年龄要降到 50 岁，总和里必须减掉 195；倘若提拔起 4 个 20 岁左右的青年委员，拿掉 4 个 70 岁左右的人，那么，平均指数才可以达到标准。动 4 个委员，面尽管不小，还不足 $1/3$ ；如果新选出来的委员都是四十多岁的人，那就要乱套了，岂不是需要换掉 60% 的老干部吗？

经过测算，郝毅群抛出了他的方案：狠狠心，为干部年轻化，只得忍痛把至少 4 个老同志拿下来，放到第二线去。在郝毅群看来，这对老同志的经验是一种“牺牲”，对他们的积极性是一种“挫伤”，可是没有办法，这是中央精神，是怪不得他这第一书记心狠手黑的。

选拔 4 个 20 岁左右的青年委员谈何容易！先是陈博反对，他认为 20 岁左右的人不能算年富力强，不应该再搞“火箭干部”，何况事先没有认真考察过，很难一下子选准。陈博主张，在中年知识分子里物色。

陈博得到了几乎是一致的反对（所以选用“几乎”一词，那是因为他还有几个附议者或动摇者），理由是，不能用“小老头”接“大老头”的班，要年轻化，就彻底化一下，要想到 20、30 年后，磨刀不误砍柴工……

于是，陈博以少数派宣告失败，他除了保留意见和不举手赞成4个20岁左右的青年人进党委而外，没有扭转乾坤的能力。

于是，敲定了4个青年人，一个是市劳动模范，一个是发明了自动炒菜机和自动面包炉的休养员灶的小厨师，一个是模范护理员，女的，第四个是药厂的仓库保管员，据说他从接父亲班以后，3年来没丢、错过一种药品，连一个空药瓶都没丢过。

陈博和少数派们哭笑不得。你能说这4个青年人不是好样的？可是，好样的厨师、保管员、护理员，同万把人的大学的党委成员有什么必然联系呢？

这个使党委班子平均年龄降到“绝对”标准的方案，尽管是“不一致通过”，毕竟上报到省委去了。

谁想到，没有画上一个圈圈，这画圈圈的权交到了一千多名党员手里，唉，真愁人，还不给你画个七圆八不扁啊！

想到这里，郝毅群对陈博说：“这可要难产了……”

陈博却不以为然地一笑，说：“不见得难产，至多打点催生素，新党委会诞生得很顺利的，接生员多呀！”

郝毅群挥挥手：“你还有心思开玩笑！”

陈博说：“不是玩笑，是真的。附属二院不是很好的例子吗？有了一例临床经验，那就不是试验性的了。”

郝毅群听他提起二院的事，吓了一跳：“怎么？选完了？我怎么不知道？”

陈博说：“方才在院部办公楼前碰到了李院长，他说，过一会儿上你这来汇报，文字材料明儿早送报党委。”

郝毅群觉得心律又不规整起来，仿佛医学院附属二院刚刚闹了一场地震一样，令他心惊肉跳。他是善于把事情往坏处想的人，他隐约感到，二院一定选砸锅了！因为陈博的眼睛在笑，他是“持不同政见者”啊！

郝毅群正要追问二院新党委人员构成名单，门外走进一个人来。

一看那人的脸色，郝毅群就什么都不用再问了，二院党委的选举，比他最坏的估计可能还要惨！

来人 60 岁左右，一头雪白的头发，戴一副黑色宽边眼镜，证明他的身份不低。他的身体看上去不错，至少不像离休干部或顾问。他叫张权，是郝毅群的老部下了。

不知是顾及礼貌，让他们说点私房话，还是出于别的原因，陈博同张权应酬了几句，告辞出去了，郝毅群一边起身送他，一边说：“明天一上班，党委就开紧急会议研究。”

郝毅群走回到屋子里来，张权不拘小节地仰倒在沙发里，说：“给我点酒喝吧！”

“看你那鬼样子——泄了气的皮球似的！”郝毅群非但没有给他拿酒，反倒训斥他一顿：“工作嘛，总要碰到曲折，遇到困难，你又不是刚参加革命的毛头小伙子！”

“困难？”张权腾一下从沙发里跳起来，双手轮番拍击着胸膛，吼了起来：“我张权什么困难没克服过？吃过枪子儿，饿过肚皮，坐过国民党大牢，也蹲过‘四人帮’的牛棚！这叫不叫困难？我张权皱过一下眉头了吗？你说！”

“得了吧，”郝毅群平静地说，“不要总拿功劳簿上那点东西遮掩。你是官升脾气长，这几年官僚、主观得在省委都挂号了，还得我给你去揩屁股。”

“小题大作！”张权叉着八字脚，火气冲天地说：“我没把公家一分钱揣到个人腰包里，我什么都不怕！”

郝毅群所说的替他揩屁股，是指去年的一桩事。上级拨给附属二院 4 万美元外汇，扩建脑外科手术室，本来应当由主管医疗的院长和脑外科主任去同外国人谈这笔生意，可是郝毅群心软，受不了张权的软磨硬泡，到底改变成议，叫张权带队出国了。

生意倒是顺利成交了，张权在游逛了几个国家以后，带着录音机、电视机回国来了。他逢人便吹，由于他的“机智”，购买

这套脑外科仪器设备，节省一万多美元。首先外贸部门和计划委员会都十分满意，这比某些代表团出去做赔本买卖不是要好多了吗？

岂不知，当机器运到脑外科拆包时，医生们发现，这并不是他们所要的那种最新医疗设备，是 50 年代的产品。而这种产品，国内已经快要淘汰了。

张权不服，认为这是大夫们以“内行”压他这外行，他指着那些闪闪发光的仪器说：“这怎么是旧的？你们明明是要约翰·德罗公司的嘛！你们都念过英文，念念看，对不对？”

医生们哭笑不得，还是陈博说了这么一句：“1919 年出厂那种福特牌汽车，还是蒸汽的呢，牌子、厂子没变，可是 80 年代的福特汽车却是自动变速的了。”

张权气跑了，人们只能长叹。面对着人家压在库底的没人要的仪器，人们能说些什么呢？为这事，张权差点受处分，所以化险为夷，全是“好老官”的上下斡旋。

一见郝毅群哪壶不开提哪壶，本来一肚子邪火的张权更是气得七窍生烟了。可以说，他的全部火气都是冲着郝毅群发的。本来二院党委改选前，张权是拟了一份名单叫郝毅群过目的，不但是过目，他在那份可供选择的 9 人名单中画了 7 个圈，就这样内定了，两个人的想法本来是不谋而合的。问题出在后面，当张权按照老办法，一个支部一个支部地做耐心细致工作，把下面往领导意图的轨道上引导时，党内生活十二条准则公布了，于是二院掀起一片民主选举的呼声。

这时，张权跑来找郝毅群撑腰来了，希望他能出面用领导的权威去弹压一下。如果没有意外，郝毅群也本来责无旁贷要去的。这次他没有去，反倒来了 180 度大转弯，率先在党委会上提出：下面各医院的党委产生，要充分发挥党员民主，上面不画框框，不定调子。

这一行动，博得了好评，却几乎遭到张权骂娘的反对。那时，郝毅群刚刚参加完省委扩大会议，刚刚学习完“不搞干部终身制”的文件，他比张权要先吃到了上头精神。他内心怎么想的没人知道，反正他是这样安慰张权的：“你不要压制民主嘛！‘四人帮’这些年，党内民主被糟蹋得不成样子。当然，你的心情是可以理解的，党员群众的心理也是可以理解的。你是上级派下去的书记，我不相信二院的广大党员会同党的意图对着干。至于个别人嘛，总是有的，没有个别，就没有一般。不要求虚名，满票当选和多数票当选是一样的，有几个人反对，正好找找思想、工作差距。你放心，放手好了，有我呢！”

好一个“有我呢！”现在的张权就冲“有我呢”来了：“我可是党派下去的，我可不是民主党、共和党参加竞选的。你现在收拾局面吧！”

这句话把郝毅群吓了一跳，听这口气，二院的选举结果比他最坏的估计还要坏三分！

“怎么，内定名单上的人……大体上没有保证？”

“别提你那内定了吧！”张权气哼哼地抓起一支中华烟，点着，说：“连我这一把手，在二院当过十几年党委书记的人都选掉了！”

郝毅群一屁股坐到椅子上，张开的嘴半晌合不拢。这可能吗？不，不像是真的，就像4年前有人把他从干校接出来，告诉他“‘四人帮’前天被抓起来，你该出来工作”那样不可思议。

共产党的党委书记被选掉了？莫名其妙！怪不得陈博的眼光那么莫名其妙呢！

“不，这是不能容许的，这是不可能的！”清醒过来以后的郝毅群这样喃喃自语着。

可这是发生不久的事实！也许，就在这同一时刻，新当选的二院党委委员们正坐在日前张权发号施令的会议室中，研究党委

的分工呢！

这是中央精神吗？中国难道要这样别开生面地走下去吗？二院的先例一开，那么一院、三院和四院呢？这不是要发生连锁反应吗？不，是地震！震源很快会滚到他郝毅群的皮转椅底下，你听，那铿锵铿锵的声音不就是越来越近的地声吗？

错觉。不是地声，那是隔壁录音机里放出来的日本打击乐的鼓声。

郝毅群拭了拭渗出额角的细汗，心不仅又不规则的跳动了，还有点闷痛，像是要发生心绞痛的征兆。

他吞了两片“心得安”，静静地仰在沙发里，想尽快求得平静，尽快从近年来少有的激动情绪中跳出来，可是欲罢不能！他好像从张权的身上看到了自己的影子，张权的今天，也许就是自己的明天。

唉，如果真到了那一步，倒不如当个明智派，自动引退，省得丢人。是啊，人总是要老的，因为年迈下台，并不丢面子。

不，他终究有点信不实。即或党员群众可以不讲政策，上级党委总不会当群众尾巴的，难道可以任意把一个出生入死革命几十年的干部选掉了？什么都不是了？像资本主义那样，下野的州长去守大门、刷盘子？在外国，据说总统和守大门的人界限不那么分明，下野的总统去守大门似乎也不会使他羞愧得无地自容而自杀，那么二院或医学院的党委书记呢？他们被选掉以后会是个什么样子？啊，不，那是不可想像的，千人指背，童叟侧目，谁都会骂他们“无能、腐败”，否则人们何以不投你的票？

不行，事情不能这样放任下去！这要给坏人和野心家以可乘之机！这是他这个老布尔什维克至死不能瞑目的，他不放心！

张权不知什么时候从茶酒柜子里翻出了一瓶董酒，仰着脖子喝个不停，已经喝掉一半，一脸苦相。

郝毅群走上去夺下酒瓶，狠狠地朝茶几上一墩，说：“借酒

浇愁，你算个什么共产党员？

“那，你要我怎么样？”张权红着眼睛，梦呓般地喊叫着：“卸磨杀驴了，还不准驴呻吟一声吗？我满心要为四化使一把气力，可是，我被赶下来了！除了上吊、投河，我还有什么出路？我还有什么脸面去见死去的先烈？”说到这里，张权孩子般委屈地痛哭起来，肩膀一耸一耸的，叫人看了好不伤感。

郝毅群都叫他哭得落泪了，是感动呢，还是感染？是那悲声的刺激呢，还是老年人的脆弱所致？是同情别人呢，还是引出了兔死狐悲的酸痛？是从个人恩怨的泪腺里分泌出的液体呢，还是从为党的事业大公的泪囊里涌出的泪水呢？

郝毅群没法分辨得清楚。他没有再去斥责、劝慰张权，却抓起了直通省委第一书记家的专用电话。

郝毅群刚刚汇报了一半，对方就打断了他，省委第一书记说：“我全知道了，你想怎么办呢？”

郝毅群说：“我考虑，民主得要，集中要不要呢？过了格，就是大民主。”

省委第一书记替他说破了答案：“噢，你想让省委再保证一下，让张权同志进党委吗？”

这样当然遂心愿。

然而第一书记干脆否决了：“只能尊重广大党员同志的权利和眼力，我劝你不要为这伤脑筋。”

“那……张权同志的工作怎么安排呢？总不能到办公室去当秘书啊！60岁的老秘书可新鲜！”郝毅群饶有风趣地将了省委第一书记一军：“不然，我把他连人带档案上交给你了。”

省委第一书记也开了个小玩笑：“人，是你的，过去，组织部向你借调张权搞半年中心工作，你都搂住不放，说是放了他，就等于砍了你的左右臂，你还不如去上吊！为了不让你断臂自杀，我可不敢要他，君子不夺人之所爱呀！”

郝毅群了解省委第一书记的脾气，他常在玩笑中说真话，既不伤人，又巧妙地道明了意图，他的玩笑同正经下命令一样难以驳回。

于是，郝毅群只得叹口气说：“好吧，我只好把左臂移到右臂上去，这也算断臂再植吧。”

省委第一书记可不是吃素的，立刻从电话里明白了郝毅群的意思，便用手指头叩了叩听筒说：“你听着，你最好别干天怒人怨的事，脏水往邻人家里泼，要挨骂的！我真不明白，我们的官为什么一定得戴一顶风吹不掉、雨打不漏的铁帽子？你睡不着觉的时候想想，我也要想想……”

啪一声，省委第一书记先挂断了电话。郝毅群还握着听筒在发呆。铁帽子？自己可从来没这么比喻过，可认真想来，自从进城以来，他这顶帽子不是像铁铸的一样经久耐用吗（除非碰到史无前例的落帽风）？

现在“落帽风”又来了，上头刮，下头也刮，如果落帽风也能用级别来形容，至少有 8 级！

唉，企图把张权调到本系统别的部门当头头的想法显然不合时宜了。

在第二附属医院没能当选的人，会平白无故得到第一或第三附属医院党员的信赖吗？那里同样是要这样民主一下子的，前有车、后有辙，这是铸成的趋势。

人在任何境遇里，都是难以“忘我”的，郝毅群望着醉倒在长沙发里皱着眉头睡去的张权，突然想到了自身。

那副可怜相是不是明天或者后天自己的写照呢？

他本能地哆嗦了一下。“落帽风”一下子吹到了他的骨髓里。是啊，前天他蹲在医学院校部大楼二楼厕所里，不是听到有两个人在小便池旁的一段对话吗？那两个显然是党员的人，公然说他郝毅群“会玩儿权术”，“好老官”的骨子里是上下讨好，保乌纱

帽……他当时虽有感触，更多的只是恼火，如果不是蹲在厕所里有失尊严，他真想推开门，提着裤子去质问他们。

今天想来，他却是忧心多于恼火了。什么叫民意？这也许是吧！不用串联，也不用组织战斗队，众口一辞，都不选你，你能说自己被所有的人误解了吗？

他的心又在隐隐作痛了，他不知道该怎么办，他也没有精力去深想，为什么陈博会比自己得人心。他有的只是充塞心间的、恼人的愁闷。

啊，什么怪腔怪调？那个讨厌的歌又响了起来，像是灵棚前的号丧喇叭：

不要恨流水无呀无情，
不要惜落叶飘呀飘零，
树有荣时花有谢，
一茬春草一茬青……

(原载 1981 年 1 月《春风》)

作家将以被告身份出庭

“问题作家”遇到了新问题

被称为“问题小说家”的盛弩熬了个通宵，当他把桌上的稿子收拢起来时，窗户上已经爬上了一片曙光。

盛弩站起来做了几下叫不出名目来的体操，一头钻到被子里，打算美美地睡上一觉。

他有个习惯，哪怕困上 10 天 10 夜，入睡前也总要看上几分钟的书，文字仿佛是催眠剂。他捧过床头柜上的一捆书报信函，都是昨天晚饭后送来的。他没有去看一沓读者来信，也没有去翻新出的几种刊物，照例把晚报抓到手中，先去披览“本埠新闻”的栏目。

突然，他被一则醒目的标题吸引了：后天上午 9 时，将在市人民法院第三公判庭公开审理政治骗子李孝英诈骗案……

“问题作家”总是有点问题癖的，不知出于什么原因，他兴奋起来，一时睡意全消。他有一种强烈的欲望，无论如何要躬逢其盛。要知道，这是提倡法制以来第一次的开庭审理，而且这个曾经轰动全城、被记者们描述得神乎其神的案件，已经积了一年有余，社会上流传过种种猜测。如今，这个谜底到底要揭晓了，

盛弩还真不知道会是一个什么结局呢！

在这座城市里，骗子李孝英的大名家喻户晓，一点儿都不亚于市委书记。其实，李孝英不过是一个 23 岁的青年，入狱前是个默默无闻的插队知识青年，他既没有权柄在握的师长、亲友，也不拥有殷实的家道，于是只好长期待在乡下。据说，李孝英是个找不出污点的青年，可是生活往往能把人诱导到烂泥塘里，一个人想洁身自好不容易，被溅上一身污点，那是不足为奇的。

去年春天，李孝英回城探家，百无聊赖，经常去泡电影院、戏院，他打算在一个礼拜里，把全年应看的节目都补足，如此而已。

天晓得，李孝英是怎样走上另一种生活的！

那天，大舞台剧场首演古装戏《王昭君》，想买张票谈何容易，早在 10 天前就都预售净尽了。李孝英在戏院门前徘徊了很久，想买一张退票，不走运得很，没有一个人退票。他不甘心，还想再等下去。不巧下起雨来，他发现有一辆伏尔加牌黑色轿车停在广告栏前，车门居然没有锁！

李孝英纯属为了避雨，钻了进去，大大方方地半躺在沙发座上。他当然不会知道，这是市委书记吴义南的车（是秘书开车来为书记一家人订票的）。但是，有心人就认得出车号。譬如有个脸长得满漂亮的女演员冷静就一眼看出了这辆车子的来头。她大概一直在寻找机会而未得，一见车里坐着个潇洒的小伙子，便认定是能和吴书记说得上话的人，于是俯在车门口殷勤地问道：“怎么，不想看戏吗？”

李孝英没好气地斜了她一眼：“没有票啊！”

冷静巴不得有这样献媚的机会，于是赶紧拉开车门，说：“没别人的票，还没有您的吗？请吧！”

李孝英当然不傻，他立刻明白过来，他所以受到如此厚待，完全因为借了“伏尔加”的光，反正他只是要看戏，乐得装聋作

哑、顺水推舟。

戏还没有开场，李孝英被冷静让到首长休息厅去喝茶，冷静并不冷静，她急不可待地问道：“您是吴书记的儿子吗？”

李孝英说：“不是，我是从北京来的。”

从北京来的，能坐上市委书记专车的人，那来头肯定更大，说不定是吴义南的老上级或老战友的孩子——冷静这样想。于是她开始盘问李孝英的根底。她几乎把中央政治局、人大委员长、副委员长、总参谋长、副总参谋长的名字一一念叨出来（难为她有这样好的记性），但是李孝英一律摇头否认，不承认是他们的儿子。可是后来，不知是出于什么心理，也许是被她缠得不耐烦，也许是出于恶作剧或对生活的捉弄，当冷静提到一位副总长名字时，李孝英竟然笑而不答，于是，冷静狂热起来，亲自陪“副总长的儿子”看戏，还把剧院院长介绍给他。市文化局长闻风而动，主动上门来。也难怪这些人如此热情，他们都是有求于李孝英的，女演员冷静希望得到一套新住宅；剧院院长的儿子今年在某地质学院毕业，希望借诸权势分回到省地质研究所，否则有可能到大西北或大西南的深山老林里吃苦头；至于文化局长，早就想补上市委宣传部副部长的缺了，怎么能不全力巴结、讨好“副总长的儿子”？

李孝英就这样被莫名其妙地抬到了云彩顶上。当然，后来的事情，他是逃不掉干系了，他居然摸到了吴义南书记的电话号码，再通过军队专机接转过去，仿着“副总长”的乡音腔调要吴义南“不要溺爱，要好好管教他的儿子”。吴义南当然乐于承命，他的“管教”办法是把自己的专车伏尔加拨给李孝英随意使用，宁肯自己天天另要公用车，直到45天以后李孝英被捕为止。

这段行骗史，报刊早在一年多以前就详尽披露了，并非什么时髦新闻。不过，在这场表面平息下去的波澜底下，涡流却一直没有停止过。有些人实在可恶，他们不去谴责骗子李孝英，却幸

灾乐祸地拍手称快，大讲市委书记、文化局长、剧院院长的“自觉上当史”，好像骗子是无罪的，要受到鞭笞的反倒应该是市委书记，岂有此理！

在这股逆流中，我们的“问题作家”盛弩，是被认为起了推波助澜作用的。应当说，他并不冤枉，对这起案件的结局，他一直在拭目以待，所以晚报上的这条新闻，很自然地驱跑了他的睡意，他又要琢磨点问题了。

盛弩正要到楼下传呼电话间去给报社记者打电话问问究竟，眼光却被一封刺眼的公函吸住了。那是一封寄自本市的公函，落款处印着黑色仿宋体字，是“市人民检察院”，作家的名字也是用黑笔写的。

盛弩有生之年，尚未与检察院、法院打过交道，他无论如何也猜不透检察院为什么写信给他，总不会是请他去讲创作体会吧？当然更不至于传讯他，盛弩是个连封建道德都肯去遵守的人，虽则并不舒服。

他将那封公函迅速拆封，只有寥寥的几行：

盛弩同志：

兹定于本月 13 号开庭审理李孝英行骗案，务请届时出席作证，此案涉及到您某些因素。

盛弩素以研究社会问题著称，看了此函，也愣住，一时研究不透问题症结所在。他与李孝英素昧平生，要他出庭证实什么呢？见鬼！

不过，盛弩是有点怪癖的，别人躲事还躲不及，他却喜欢往是非漩涡里搅，他觉得置身漩流以外是摸不着问题的。因此，他看了这个无头告示非但不忧不慌，反倒乐于前往，他无论如何，都想像不到他会是以一种什么角色出现在法庭上，但一定是很好

玩儿的！

且慢！他还得设法“进入角色”，免得演砸了戏，他决定马上出去摸摸底细。

作家若是工具就好了

盛弩没有来得及走出屋门，就不得不退回房间，有一个40岁左右、穿一身中山装的人，夹着黑色公文包走了进来，皮鞋踏得地板笃笃响，很有几分气质。

来人礼貌而冷淡地问道：“是盛弩同志吗？”

盛弩本来应当热情的，看来人自傲的架势，使他产生了本能的反感，大概觉得“来而不往非礼也”，于是抱起肩膀客气而冷漠地说：“请坐——假如你愿意的话。”

来人睨了盛弩一眼，拉把椅子坐下，说：“我是市委办公厅的，姓冯，你叫我冯处长好了。”

盛弩偏偏不称他的官衔：“噢，老冯同志，找我有什么事吗？”

冯处长又斜了不卑不亢的盛弩一眼，他大概第一次见到作家，第一次体会到作家这种“见官大三级”的清高作风，他心里虽然不舒服，可是为了把事情办得顺利一点，他不得不委屈一下，脸上露出温和的笑容，说：“我不大看小说，可您的大名我还是知道的，吴书记也经常提起您。您好像不到40岁吧？年轻有为啊！”

这一套不着边际的恭维，使盛弩像吞下一只苍蝇那么难受。此前，市委吴书记却是把他视为异端的。盛弩听别人说过，有一次在宣传工作会议上，吴书记就点过盛弩的名字，他说：“盛弩这个作家很有才气嘛！才非所用，就要帮倒忙的！问题小说，什么问题？无非是在社会主义制度里挑毛病、找问题！好事为什么

看不见？他的小说，社会效果不好嘛！譬如，我的秘书告诉我，他写了一篇小说叫《谁的罪过》，公然同情一个骗子，把板子打在各级领导身上。我了解过市委 13 个常委，有 9 个常委是反对的，能说社会效果好吗？

谢天谢地，幸亏还有 4 个常委是赞成盛弩的，否则，后果真不堪设想。

那么，今天这位处长的光临，是不是要来开导他注意社会效果呢？大概是的。

果然，冯处长开始接触实质性问题了。他说：“青年犯罪是一个社会问题，因素当然是很复杂的了，但是，不能不认为，有些作品实际上起到了教唆的坏作用，譬如您那篇《谁的罪过》……”说到这里，他打开了公文皮包，从里面抽出一沓纸，放到盛弩面前：“请您看看好了。”

盛弩耐住性子拿起那沓纸，原来是一份预审笔录，有一段文字是画了红杠的，无疑是要提示盛弩重点去看的部分。

审判员：你的犯罪动机是什么？

李孝英：没有动机。

审判员：你是个在红旗下长大的青年，是什么力量促使你行骗的？怎么会没有动机？譬如，社会上有没有人教唆过你？

李孝英：没有。

审判员：再譬如，有没有哪篇小说、哪个电影启发你去行骗？

李孝英：我不看小说。

审判员：《谁的罪过》你也没看过吗？你要老实交待，不然你的问题结不了案，要无限期蹲班房的。

李孝英：我看过《谁的罪过》，我是受了小说影响的……

盛弩看到这里，只觉得全身的血一下子都冲到太阳穴上，他把那份没有看完的笔录刷地一下甩回到冯处长怀里。他现在明白了，检察院之所以要他出庭作证，原来他是以“被告”和“教唆犯”的名义出庭的，他感到受了极大的侮辱。他冷笑一下，说：“我的小说不过说了点儿真话，不过写了一点点生活中大量存在的事情。如果我的笔不去写它，社会上就不存在阴暗的东西，那我一定洗笔洗手。倘或你能拿出证据，证明李孝英真的是看了我的小说才起意行骗的，我愿意负法律责任。但是，你这份笔录是诱供，我不怕丑，希望我们也勇敢一点，把这份笔录公开发表，你敢吗？”

冯处长大约没有料到作家还有这么一手，他连忙说：“那没有必要。当然喽，你说的不能说没有道理。问题是，现在社会上有股歪风，他们不去谴责骗子，却把责任往领导身上推。所以，我是来同您商量的，希望您能顾全大局，从党的利益出发，出庭一下，哪怕违心地承担一点责任，这对党、对你个人都是有利的。”

冯处长说得够明白的了，让我们的作家出面揽过、替人代罚。

盛弩开心地笑了起来，笑过，他说：“是呀，从我自身的利益考虑，你确实给我指出了一条十分得体的道路，可我若是一件得心应手的工具就好了——可惜我不是。真遗憾，现在，你可以走了，我会出庭作证的，不，也可以站到被告席上去。”

冯处长的鼻翼扇了几下，终于没有说出一句话来，悻悻地走了，留下一阵急促的脚步声。

作家可惜没有惩办的权力

正如盛弩自己所说的，他不是工具，更谈不上得心应手。为了争得不当工具而做一个可以维护自身尊严的人，他曾付出了多大的代价啊！剃鬼头、挂牌子、住牛棚，浩劫总算过去了，他手里那支笔，终于可以写点良心发现的作品了，却不料又要搅到法庭上去。

盛弩正在气闷，楼下传来一片杂乱声音，他推开窗子向下望，只见一群衣着朴实无华的青年人正向楼下患风湿症的老太太问什么。老太太说话不方便，只是举起手杖向楼上点了点，于是那群青年人一拥而上，楼梯打鼓样地响着。

又是一伙不速之客！这群男女青年是来找盛弩的，每个人的胸前都戴着综合大学的校徽。

为首的是个梳短发的姑娘，看上去文弱，说起话来却响亮、有节奏：“请您原谅。作家同志，我们是法律系学生，有一件事，不得不来打扰您的工作。可以进来吗？”

盛弩苦笑一下，说：“当然可以。不过，我的屋子只有 10 平方米，同学们别挑剔就是了。”

大学生们一拥而进，坐床沿儿的，坐板凳的，甚至连地板上都坐满了人，还好，给作家留了一把藤椅。

盛弩笑道：“昨天一夜未睡，因此没有做着好梦，今天一早就和法律打上交道了。你们这些未来的法官、律师们，一定也是为李孝英的事情来的喽！”

梳短发的姑娘说：“您说对了。我叫李丹，是受权讲话的人。您的作品我们看过很多，您能够切中时弊，提出许多发人深思的问题，特别是那篇《谁的罪过》，我们认真讨论过，觉得您提出了一个十分尖锐的问题，那就是，骗子固然可恶，可逼使他走上

这条斜路的旧势力为什么不应受到鞭挞？如果骗子真的是首长的儿子，那么，他的一切骗术岂不都是天经地义的吗？可是，不客气点说，您只提出了问题，却没有回答问题，这不能不说是遗憾的。”

盛弩被李丹伶俐的口齿打动了。他笑了笑说：“作家、作品的责任是反映生活，却从来没有承担惩办人的使命，那是法律的事情。所以，我并不遗憾，你们是真正寻求解决问题的人。”

李丹笑道：“您也许是对的。可是，您不去关心法律，法律却要来关心您的。您大概已经收到出庭作证的通知书了吧？”

盛弩心里不觉暗暗称奇，这帮未来的律师们，竟然动用起侦破手段，这么快就知道了一切。他了解一下大学生们的语向，于是做出不介意的语气说：“这有什么大惊小怪？”

“不，”李丹那张带三分稚气的脸上透出了七分严肃，“事情并不那么简单。据我们了解，这是一个计谋。有人想把骗子的犯罪根源推到您的小说上，这是滑稽戏，连野蛮的中世纪宗教法庭都没有过先例。”

盛弩故意说：“那有什么办法？人家供认是看了我的小说才犯的法，这是检验作品的社会效果啊。”

这几句话激怒了所有的大学生，他们一下子都站起来，面红耳赤地吵起来，有指责、有辩论，弄得盛弩狼狈不堪，简直无法招架了。

还是李丹有点权威，她向同学们摆了一下手，屋子里立时鸦雀无声。她对作家说：“我们尊重您，首先是尊重您的人格和正义。您如果拿人格同法律开玩笑，您势必得到加倍的嘲弄。”

嗨！李丹公然对作家使用起外交辞令了。

盛弩觉得好玩儿，就故意忍住笑问道：“假如我真的出庭，做出了违背你们意愿的事，你们又能怎么样？总不会判我两年徒刑吧？”

“是的。”李丹说，“可是，世界上除了有刑事法庭而外，还有一种无形的良心法庭，您不会过得舒服的，因为你危害了公共道德，纵容了邪恶。何况，我们会当场让您出丑，把您揭得体无完肤。”

一个男同学接上去说：“我们法律系同学组成了一个70多人的律师团，由李丹充任首席辩护律师，已经声明，我们无代价地充当李孝英的辩护律师。”

好大的阵势！盛弩虽然觉得这有点类似“大民主”样子的超级辩护律师团并不见得被法庭承认，但他的心却被这群正直青年所感动了。如果说他在“问题小说”里没有找到问题答案的话，那么，现在他找到了，祖国未来是光明的，光明必将战胜邪恶，这希望的曙光，就蕴藏在这些正直的热血青年身上。

盛弩不再兜圈子了，他向律师们说出了自己的想法：“我要出庭的，哪怕是以被告身份被传讯。法庭也是一种斗争场合，为了保障现代化建设得以实现，我们都有义务去维护社会主义法制的威严。从某种意义上说，作家的笔是起不到这个作用的。”

大学生们几乎欢呼雀跃起来。他们临走前，李丹告诉盛弩说：“现在看，这次开庭审判阻力很大。检察院同市委吴书记商谈了三次，让他出庭作证，因为他是直接为犯人行骗提供汽车的人嘛。可是他拒绝了，据我们了解，昨天午后，他以开会为由，躲到黄山温泉疗养院去了。文化局长没有那么大的谱，却在家泡病号，看来也决心不去丢这个丑。而且据可靠消息说，市委已经讨论过四次，指令法院判处李孝英3年有期徒刑，如果不是检察院和法院顶着，市委根本不主张开庭公审的。”

盛弩很佩服李丹他们的能量，他说：“这不是对实行社会主义法制的嘲弄吗？没有开庭，市委怎么就好越俎代庖先行判决了呢？”

李丹反倒笑了：“有趣正在这儿。所以，我们感到，李孝英

的案子是一块试金石，是能否尊重法律的一次考验。我们决心维护社会主义法制的不受侵犯，就由此开始。”

学生们走了，盛弩感觉心里踏实起来。他甚至盼望早点到开庭的日子，他已经预见到真理战胜封建特权的曙光了。

他忽然觉得肚子饿了，就走到厨房去，打算烧点早点吃。

作家不是贵妇人裙边的巴儿狗

盛弩刚喝了一口牛奶，又听见了叩门声。

他心里说：“这是怎么了？一清早就门庭若市了？”

尽管不耐烦，他还是打开了房门。

这个来访者是个四十五六岁的女人，胖瘦适中，穿着雍容华贵，特别是配上一副无边方形镜片，更衬托出了她的身份。

她很客气，笑容可掬的样子，话说得也满亲热：“哦，对不起。你是小盛吧？”

盛弩习惯地用冷静的眼光一边观察着她，一边拉过一把椅子请她坐。

这女人显然是希望作家动问她的身份，见他不问，只好委婉地自报家门：“看，你这屋子都叫书堆满了，真是做学问的人啊。难怪我们家吴书记常常提起你，夸你是一肚子文才呢，敢情读书破万卷嘛。”

这女人讲话有点艺术，含而不露地点明了身份，既然称“我们家的吴书记”，那她自然是吴书记家的了。

不用她说明来意，盛弩已经大体猜出了她此行的目的。不过他心里有点儿好笑，那位办公厅冯处长唱黑脸达不到的效果，书记夫人扮红脸会得到满意的结果吗？

他很想研究一下她。这样高档人物，他还真缺乏研究呢。

见盛弩没有什么反感的表情，书记夫人露出了更明显的笑

容，她在继续运用语言的艺术。她特意环顾了一下房间，用抱打不平的口气说：“唉呀，一个出名作家就住在这样一间鸽子笼里！老吴啊，他整天叫会议缠住了，他若是知道，说什么也不会不管的。回头我叫办公厅行政处长办一下，靠菱湖不是新盖了几栋带洗澡间的房子吗？叫他们给你拨一套。”

盛弩虽然觉得滑稽，却并不认为书记夫人在开空头支票，她绝对有这个本事，只消给行政处长挂一个电话，那他盛弩就可以享用到一套阔气的房子了。可是，他明白，为什么一下子他成了幸运儿，他更多的是感到悲凉。

书记夫人随手翻了翻他刚写好的小说草稿，说：“真是大手笔。叫我抄，我都要头疼的，听说你的书都卖到香港、日本去了呢。”

盛弩应付地一笑：“我写得不好。”

书记夫人脸上带着神秘色彩说：“你听说了吗？最近中国作家协会要组织一个作家代表团，到日本、西德好几个国家去访问呢。听组织部说，咱们省有一个名额。”

好香的诱饵！

说心里话，盛弩早就想出国去看看了。他不贪图游山逛景，不乞求去开开洋荤，他倒是真心实意地想去看看中国以外是个什么样子，用自己的眼睛看，用自己的大脑分析，而不是人云亦云。他对于那种把海外描绘得像一片神仙乐土的说法，如同对前几年说西方一无是处一样不感兴趣。

现在，这梦寐以求的机会送上门来了！

盛弩当然知道得到这份荣幸的代价是什么，出卖灵魂，出卖真理，把社会犯罪的狗屎全部拍到作家脸上，然后在狗屎上头再涂一层胭脂，最后坐上波音飞机去出国观光。

他忽然感到胸腔隐隐作痛，脸上火辣辣的，他感到比指着鼻子骂他祖宗还不堪忍受。

但是他并没有发作，没有采取对待冯处长那种态度，生活使他学会了对付各种手段的办法。

他脸上挂着难以琢磨的笑，问道：“您有什么事吩咐我吗？”

书记夫人不惟懂得语言艺术，还是深通世故的人。她始终没有正面点破她登门拜访的目的，总是顾左右而言它。她在听了冯处长碰了钉子的报告后，骂了他一句：“愚蠢！”就决定亲自出马了。

她坚信：响鼓不用重槌敲。她本人就是个受过大学教育的知识分子，她更懂得知识分子的性情，他们敏感、正直、清高，又易于感情用事，他们抵得住高压，却经不起感化。她相信，用不着把事情真相说穿，只要对方感动了，那他就自然明白应当怎样去报恩。

她猜对了一半。盛弩的敏感是不用怀疑的。可是智者千虑总有一失，她忘记了另一条，盛弩不是蹲在贵妇人裙子边的巴儿狗！

书记夫人到底没有交底、摊牌，盛弩也乐得装疯卖傻，直到把她送走。

盛弩喝掉半盏冷牛奶，忽然来了灵感，坐到桌前急速地写下了一个标题：作家将以被告身份出庭。

作品的顺手是可想而知的。各种人物都送上门来了，用不到他花力气去体验生活。说真的，即使他登门造访，也未见得这样真实、生动地把握住他们的内在灵魂啊！

作家的形象思维靠不住

一篇一万字的小说一挥而就，由于激情和责任感的驱使，他自认为写得很精彩，几乎无须誊清就很干净。

他重读了一遍，忽然产生了一火焚之的念头。这篇小说怎么

可以没有被告人李孝英的形象呢？他为什么承认是受了小说的毒害才行骗？如果是假的，那他又是在什么情况下，出于一种什么心理招供的？

盛弩感到必须弄清楚，一则为了小说更完满，二则为了明天的出庭。

于是他连忙骑上自行车，通过检察院去见看守所里的李孝英。

盛弩是带着一种悲凉的情绪走出看守所大门的。李孝英非但没有读过他的小说《谁的罪过》，他连鲁迅是何许人都不知道。盛弩向他提出了一长串古今中外名著的书名，他一律眯着眼珠子表示茫然，后来他突然说：“我读过《智取威虎山》，是小本的有画的小说。”

盛弩哭笑不得，李孝英充其量是个小人书读者。

距离开庭还有十几个钟头，他坐在桌前出了一会儿神，觉得改小说还在其次，拯救青年是当务之急。从重判刑能使李孝英改过自新吗？法制不是法治，李孝英自己不是说了嘛，他啥原因都没有，当官的那么吃香，他就恨他没有一个当官的爸爸。

听起来是幼稚可笑的，可细细想来，却又道出了一个朴素的道理。打击这个人固然应该，不煞住封建主义特权的歪风，像李孝英这样幼稚的青年难道不会再走邪路吗？治本还是治标呢？

他正在胡思乱想，李丹带了几个同学气喘吁吁地闯了进来。

李丹张口就问：“您同李孝英谈了些什么？”

盛弩被责问得张口结舌，茫然地望着她，半晌才说：“没有说什么呀，我只是问了问他前后过程。”

李丹气呼呼地坐下，尖刻地说：“我以为您要比我们成熟，我却忽略了您是靠形象思维生活的。不过，社会上的事情，可不都是形象思维啊！”

盛弩显然意识到事情出现了坏的趋势，于是问道：“怎么，

我帮了倒忙吗？

李丹叹了口气，说：“你不该告诉李孝英，要出庭为他辩护。”

盛弩说：“我也告诉他，以毒攻毒是不正当行为啊！”

李丹说：“你一离开看守所，有人就向书记夫人打了电话，她马上给黄山挂了长途。吴义南连忙打电话给检察院和法院，指令取消这次开庭审讯。”

“理由呢？”盛弩有点愤然了，“他一个人能代表市委吗？他有什么权力凌驾于法律之上？”

李丹反倒显得老练了：“道理和现实总是有距离的，中国的家长制延续几千年了，父母官一句话，就定论了，有什么奇怪。而且他说得头头是道，法律系学生竟然搞个 70 多人的律师团为骗子辩护，矛头是指向谁？学生与专门揭露社会阴暗面的作家结合起来为犯人撑腰，这不是向无产阶级示威吗？你听，没有几分道理吗？”

盛弩一屁股坐下去，心里一阵阵发冷。

他是手无缚鸡之力的人，他能有什么办法呢？除了重新改写他的小说《作家将以被告身份出庭》，他一无所长。

而且，这篇作品能否与读者见面，本来就是问号。

(原载 1981 年 2 月《芒种》)

男人偏长女人心

这是何苦呢？专门干自己不乐意干的事。唉！

这是从他被老婆热烈地送上火车就苦恼，直到坐了一夜车走出省城车站仍然苦恼着的问题。

她倒高兴，那积极劲儿，叫人琢磨不透，好像他此行如果成功，她就可以当一品诰命夫人似的，可笑。

啊唷，天怎么这么低、这么灰？啊，污染，废气的污染。离开这座城市十几年，明朗的天、洁白的云都不见了么？讨厌的灰颜色！马路是灰的，房顶是灰的，人们的服饰也是灰色居多。

街道显得宽了，像一条开阔的泥沙俱下的河流，河面上漂流着车辆、人群。哦，街道不会变宽的，没有改建高速公路。喔，错觉，是视觉的反差！在小县镇住久了，那里道东道西可以对烟袋的小巷子，和这条亚洲闻名的长街自然不成比例。

他像一个小水珠，不声不响地汇进了灰色的河流。

干吗不坐车呢？啊，错过了站头。何必走回头路？步行去吧，这里离南园路只有5站。在城里人看来，5站路是够远的了，乡下人跑5里路还不是玩儿一样吗？

他下意识地摸摸兜。喔，幸亏没有挤电车！兜里连一个钢开儿都没有，只有几张10元票子，是藏在内裤口袋里的。内裤本

来没有口袋，上车前老婆给他缝的，她说：“万一用钱，就到厕所去掏，免得叫扒手‘打上眼儿’！”

笑话！他是大学毕业生呢，又不是第一次逛城的乡巴佬儿！他在这座大城市念过5年书，什么世面没见过？唉，女人啊，女人，就是刁唆，心细。也难怪，她是小镇姑娘，父亲是卖豆腐的，怎么能要求她能雍容大度呢？算了，她要在内裤上缝兜就缝好了，尽管他不乐意，还是屈从了。

唉，为什么要屈从呢？这一生，不，顶多是半生，屈从的事不是干得太多了吗？最小的事情他屈从过。譬如他原来有个毛病，9点钟躺下睡觉，总要看上半个钟头的书，才能合上眼皮。她不让，理由是躺着看书落近视，十多家点一个电表，人家会背地叨咕闲话。于是他屈从。最大的事情他也屈从过。他大学毕业分到县城。人事局把他分到县运输公司，很对口，他是汽车拖拉机学院汽车制造系的学生嘛，运输公司当然是汽车最多的地方。到了运输公司，管人事的掂了掂他的档案材料，叫他到汽车修配厂去。这也算本行，县城没有汽车制造厂，修理也沾边。其实，那时修配厂只是个70多人的集体企业，除了补内胎、充气和紧紧螺丝什么的，连中修都不过关，而小修，汽车司机自己都会干。于是，他当了个只管补轮胎的汽车修理工。

这可不算学以致用！他很苦闷，设计汽车发动机的人和补胎打气有什么关系？特别是当工人不合理，大学毕业生是国家干部，这是常识，是县人事局的疏忽呢，还是下面胡来？

她和一些人劝他去找公司党委、找人事局，而且断言“告到哪儿都能告赢”。

告状？哦，那是脸红的事。他们叫“上访”，还不是一个意思？算了，找它干吗？如果真的分配错了，将来上级会发现；万一新政策条文就是这样子，找了没用还落个不识趣。

他于是干了六七年没修理过汽车的汽车修理工。幸亏那时候

还没有和当电焊工的老婆订婚，否则，她会打发他上北京去“上访”的。

想到这里，他扑哧一下笑了。

眼前是十字路口，不，是八卦路口，一个转盘、一个交警台，四面八方的车辆交错行驶着。

是走哪条路了？该死，怎么会忘了？从前不是就讨厌这八卦图似的转盘街吗？每逢走到这儿，总要犹豫一会儿选择路径。哦，记得那位瘦高个子的吴先生，教机械物理的，他说过：“人生时时处在八卦街口，选择是很重要的，甚至会影响一生。”

这话对吗？大概有点道理。唉，选择，个人的选择有什么用处呢？不是提倡党的需要是个人的第一志愿吗？

是的，他是这样走过来的。一切都听其自然。报考大学，学工还是学理？学医还是学文？按自己的喜好，应当是进综合大学理科的，别人视为枯燥的天文数字样的符号，他简直着迷。可是他请示了中学党支部书记兼校长，老校长替他填了汽车拖拉机学院，理由是发展农业，这个专业是国家急需。于是他上了着眼于“以农业为基础”的工科。

党支部书记为自己填写志愿的时候是想过他自己代表党吗？也许不是，只是出于对学生的关心。可他是认真的。

按他的志向，大学毕业很想进汽车动力研究所，但他被分配到长白山下一个小县城。他服从了，连心底那点保留意见都努力排除净尽。

唉，服从好呢，还是自己选择好？

当然选择是显现优越性的。同学当中，有的进了一机部，有的当了讲师，有的在斯里兰卡当专家……他们的学业没有超过自己的，他们各自走了门子，或托亲朋，或靠父兄，一个个都走运了，不，是走上轨道了。

唉，自己至今学非所用！当然现在不是修理工了。前年提为

技术员，听厂长不止一次许愿说，还要报他提升助理工程师呢。

“照直走，别拐弯！”这是交通警察回答他的询问。

对了，照直走，走过那一片蓊郁的杨树林，不就是四季花香的南园路了吗？

他为什么要说“照直走”？是不是含有人生的哲理呢？天晓得。人的一生，前20年是积累、准备，是不成熟的；后20年是衰老的、失去工作能力的晚年；中间能有多少时光？“照直走”怕都走不出名堂，何况要曲曲折折地走好多冤枉路呢！

啊，这一次到省城来，也许真的是走上阳关大道的转折点！老婆是这么说的。

他怀疑，首先对这次进城的是非就动摇。一想到这一层，他就耳热心跳，好像去干一桩见不得人的勾当。

施恩望报，多叫人笑话！自己不是成了下贱的讨债鬼了吗？这事幸亏没有别人知道，幸好是利用国庆节的3天休假悄悄出来的，若传扬出去，何以为人？

“小题大作！”这是老婆对他的驳斥。是小题大作吗？她说得也许有几分道理：“这年头撑死胆大的、饿死胆小的，别人满山放火都没事，你在家点盏油灯都怕犯禁？”

是呀！何况老婆催他去干的事，最多在一个人面前略嫌难于启齿，其实既不触犯法律，又不妨碍道德，也无损于人格。难怪老婆骂他“心比天高，脸比纸薄”！

唉，脸皮薄，多吃点亏罢了，心里是干净的。

现在呢？你也称得起心是干净的吗？你挎在肩上的蓝帆布包里装的是什

他几乎站住了，手下意识地按住了挎包，仿佛那里面窝藏着什么见不得人的赃物。

他的心又跳起来。

都怪老婆，太世故了，进城就进城呗，干吗要送礼？

“这叫什么礼？一点儿土特产嘛，一点儿心意嘛。又不是送烟、送酒、送什锦盒子，有什么客气的？话又说回来，他倒应当给你送点大件礼品呢，咱不挑他，他倒好意思挑咱？你真是呆子，去吧，总比空手去要浑和儿，没听说吗？自古‘官不打送礼的’嘛！”

唉，她真有一套把死人说活的本事，反正不是炸药包，那就带上吧！

于是，这一斤炮制好的人参就带上了。他老婆会琢磨，人参一共8支，都是六品叶的老园参，一根根洗刷干净，装在垫了脱脂棉的木匣里，用红丝线把每一根须蔓都钉在衬布上，人参一下子显得高雅、名贵起来。

余副省长现在会是什么样子呢？像一般听见的首长那样，肚皮膨隆起来？当年他在汽车拖拉机学院绘图室囚禁的时候，可是瘦得皮包骨似的。千万别发胖，那会使自己认不出来；再说，不是“有钱难买老来瘦”吗？

哈，有些人就会夸张！什么“大恩人”，什么“救副省长一命”。他做的那点事，谁都做得出来的。

好多年没回母校去了。那座水磨石贴面的工字形教学楼一定早已重新补缀好了吧，当年两大派武斗，机枪掀掉了多少砖瓦、水磨石啊！还有被火舌烧得焦糊的窗户。

真是滑稽，书声朗朗的大学校园，怎么会有弹雨横飞的年月？人如果能退回去多好，现在的大学生幸福得多了。

奇怪，自己哪有那么大勇气呢？说起当年自己救险那一幕，连老婆都不信，她说：“自卖自夸！我不信你有胆量顺檐水管子爬到二楼去！我倒相信你能救人，你有女人的心肠……”

笑话，难道世上只有女人心肠才是软的？不是有个外国电影，就叫《女人比男人更凶残》吗？

信不信由她，他没有给自己贴金。

枪声，大概还有加农炮声，火光闪闪，拖拉机（那本来是学院的教具）焊上钢板，变成了土坦克。除了没有动用飞机，那次波及全市两大派的武斗，可以称得上是真正的常规战了。

他是逍遥派，爹不亲娘不爱，没有哪个人事先向他透过武斗的信息。他嗅觉不灵，也没有闻到越来越浓的硝烟火药味道。直到枪炮齐鸣，他还躲在一楼实验室里研究什么液压装置！

他头顶的4楼和楼顶平台，就是死守者的最后堡垒，攻坚者的弹雨全是集中到这里的。

教学楼起火了，攻坚者胜利了，楼顶的人纷纷逃走。

他不傻，趁黄昏跳出窗子也想溜掉，却猛然听到2楼图书资料室有人在嘶喊。回头一看，啊，资料室起火了，那是整座大楼惟一可以点燃的房间，文献、典籍远比钢铁部件容易毁灭。那是谁？双手攀扶着窗台，大火在他背后飞舞！

不认识。不，知道，是余副省长，主管文教的，从前当高教厅厅长，自己入学那年的开学典礼，不就是他来致贺词的吗？多么有涵养、有学问的人！据说，他是英国剑桥大学毕业的，得过博士学位，抗战时回国，奔赴延安，标准的“三八式”。

对了，他是被造反者抓到这里来批斗的，两派轮流批斗，一方“借”走，还要打借条。现在弹片横飞的时候，武斗双方把这位有学问的副省长连同大量图书一起遗忘了——如同遗忘一个无关紧要的借条！

救他！去救这个好老头儿，就算他有罪，也没有被大火活活烧死的罪！楼门口是进不去的，堵满了砂袋，门被弹簧钢板焊死，只留了几个漏斗状的枪眼。

爬檐流水的铁皮管子！

啊，这比爬吊绳难度要大得多，何况屁股后流弹乱飞！

人一着了迷，被一种信念支配的时候，是不会感到恐惧的。他正是这样，居然顺利地把余副省长背下了楼，拖到了校园后的

槭树林子里。

不用问，余副省长是有家难归的，他身上除了有伤痕血迹，没有别的，不名一文。

穷学生有什么呢？掏了半天，只有半个月的内部食堂餐券，没用。好在有 12.5 元钱，一古脑儿都塞给了他，说了句“你快走”，自己也跑掉了。

就这么简单！

对了，他记得余副省长嘶哑着嗓子，叫过他：“好同学，等等，把名字留给我……”

他没有回头，也没有俏皮地说：“我叫共青团员”之类，走了。

就这么自然！

“你真蠢！干吗不告诉人家名字？说不定人家心里不安呢！受人好处而不得报答，那也是一块心病呀！”

这是他老婆的抱怨。

他只付之一笑：“枪林弹雨，谁能想那么多！”

撒谎！你不脸红吗？你现在不就想了好多好多，回省城来找余副省长来了吗？

不，不，这是公事。学非所用，本来按政策是该落实的，汽车动力研究所已经 3 次派人到县里去要人了嘛！可是县里不放。管文教的书记说什么来着？啊，他说：“墙脚挖到我这儿来了！既然是人才，当初你们眼睛瞎了吗？黄嘴丫子没蜕那咱，甩下来完事！现在羽毛丰满了，会飞了，你们来□现成的！呸，不浇水想摘桃！”

研究所的人碰了一鼻子灰。

他不怪这位书记，他是大老粗出身，有他的粗理。

“唉，只要上面有人过问一下，县里马上用轿子抬着把你送到研究所去。”这是与他同病相怜的一个大学生，当他和他老婆

面发的感慨，既是抱打不平，又是启发。

他老婆最先醒过腔来，大声叫道：“对呀！你去找余副省长啊！ he 现在是书记了！这点面子总能给吧？别说有落实政策这一说，没有，他下令调个人进城，不是吹气一样容易？”

不能说老婆言过其实。可他不乐意那么干，他说：“那太低三下四了，再说，拿上头压县里也不好，县委把着咱不放，还不是看咱还有点作用？”

这当然说服不了老婆，其实也说服不了自己。汽车动力研究所，是他多年来心中神圣的殿堂，那里才是他的跑马场！

屈服了，妥协了。有什么办法？这不是由老婆做主，打了火车票，进了省城了吗？别找客观了，什么老婆做主？一个大活人，又不是绑架，你是自愿的嘛！

自愿就没有苦恼了吗？

他感到自己正干着一件对不起人的丑事。

唉，修配厂厂长待自己不好吗？人家不是说，5年内这个厂子要造小型手扶拖拉机吗？能没有自己的工程师、设计师？

1977年，40%职工提工资，全厂上下一致投了他的票；转年2%有特殊贡献的人提薪，不经过群众，党支部一研究，又给了他。

他曾推辞过，脸红啊！什么特殊贡献？研究出新式汽缸了吗？最多造了几块汽车轴瓦！有愧啊！其实，倒没有人跟他争，譬如分东西，东西多了，感到使把劲有可能分到，人们才去争；全厂一个指标，希望渺茫，谁伸这个头？

可他感到心不安、理不得，仿佛上下班在厂门口碰上工人，觉得人们的眼光都是嘲笑的，好像潜台词是“你给厂长、局长们打了多少溜须”？

冤枉！他还没送过一支香烟给任何上司呢！可是担嫌疑呀！这不是，风言风雨，有人开玩笑地称他是“大红人”、“掌上明

珠”了吗？

惭愧！“掌上明珠”居然要走了、进城了，是不是要被厂长说成“非组织活动”、“小动作”呢？

干吗不是？你向支部打报告、提申请了吗？你这是三级跳，搬大将压小兵啊……

对得起县里人、厂里人吗？

“有什么对不起？”这是他老婆的理：“上省城，进研究所，又不是去台湾，走到哪儿不是干四化！你又不是厂长、县委书记的私人所有。”

能说老婆是胡搅蛮缠吗？

“八级大工匠，叫他挑砖头、拌三合土，这不屈材料吗？”还是他老婆的比喻。

他驳不倒她，正确点说，驳不倒内心滋生出来的某种欲望。想为国家多出一把力，还有错吗？

“你想走？我哪点对不起你了？死了这条心吧，除非我死了，管不了你了，不然，你就得老老实实给我干！”

厂长那天说这话，是在劳模会的酒桌上，在和他碰杯的时候，脸上带着笑，是友好的、半真半假的，却是掏心话。

“本位主义”，他老婆嗤之以鼻。

可是，有几个当干部的不本位呢？有谁愿意把自个手下的顶用人马都放走？厂长讲得好：“汽车研究所的人倒会讲话，人才流动！哼，调皮的、没能水的全泡在这儿，用棒子打都不流，好样的都流走了，我还有什么劲头？”

这不是实话吗？唉，真是左右为难啊！

咦，这是走到哪来了？爬满长春藤的大理石柱廊形阔门……啊，走到南园公园门口了，过了半站路！

向回走！

心又怦怦地跳起来了。半站路，不过是三两分钟就走到的，

而他反反复复的犹豫，却刚刚开头。唉，老婆要在跟前就好了，不管对错，她只要认准要干的，倒真有股子快刀斩乱麻的劲儿。

十多年过去了，万一余副省长忘了自己的脸面呢？呃，完全可能。那只是匆匆的一面之交，首长每天接触的人何止千百！哪能一一记得住？万一他记不起来，自己怎么启齿提示？难道可以说：“您忘了，那年是我把您从火里背出来，还给了您十多块钱吗？”

胡扯，那怎么张口？想一下脸都发烧嫌臊啊！

他站住了，眼前就是余副省长的家了，铁栅栏门，刷着铅粉，有门铃，摁钮在信报箱后头暗处，这都是别人告诉他的。

院子里有几棵松树，不像山里的那样挺直，九曲十八弯，观赏起来好看。楼是白色的，房檐下有浮雕，有一个铁皮尖顶，好像是外国建筑。

门口拥着一群人，男女老少都有。

是聊天的吗？不像，有人抹眼泪诉说什么，有人不时向院里张望。

他凑过去，哦，听明白了，都是来自各地的上访者。

有告状的，有要求发放抚恤金的，有要求落实政策的，有要求照顾子女进城的，也有要“老少间”房子的。

轰的一下，他的头涨大了。

当省长、省委书记还有这么大难处啊！拦路喊冤，驻轿车接诉状，这是京戏里清官的美德。可你来试试，天天有人堵在你门口，叫你吃不成饭，睡不成觉，你那清官的兴致会不会削减、淡薄？

大概是保姆吧，走出来了，没有开门，在院里说：“都走吧，有事到省委机关去办。余书记在开会，也许要半夜才回来呢。你们也得体谅一下别人了，他忙得一边吃饭一边同人谈话呢。”

上访者们都同情，也都通情达理，大约心软又解决不了困

难，只好厚着脸皮，虽然一声不响，却也没有哪个开步走。

一辆伏尔加牌轿车从南园路尽头开来，不知为什么，远远停住。司机伸出脑袋，朝小白楼望了望，缩了回去，车子轻巧地拐弯，又从原路开走了。

他到底是读书人，一时开动了脑筋。不是接人，不是送客，为什么望一眼又开走？会是走错了路？

不，不，这是一种保护！是的，司机见到门前的“闹市”，不肯让首长的休息受到干扰，也许到哪个宾馆去另找下榻处了。

他深深地后悔了。

为什么要掺和到这群上访者中间，给人家工作之余又添烦恼呢？如果全省两千万人，都因为调动的事千里迢迢来找省委书记，那，人家是铜头铁臂，也得累趴下呀！

唉，没有文化的人这么办，还是情有可原的，因为他们总想高一级的领导总不会跟他们踢皮球；可是，有大学文化的人也干这种蠢事，不是太不知羞耻了吗？特别是挎包里那盒人参！

他走了。扫兴，后悔，又一步几回头，万一余副省长偶然走出家门，一眼认出自己呢？

啊，“你什么事都办不成的！男人偏长了一副女人心肠！”

这是老婆一句极不恰当的评语，可此时他感到再恰当不过了！

（原载 1981 年 10 月《春风》）

人类走出来的地方

透明玻璃输液瓶里的血浆，像一块璀璨夺目的宝石，在他眼前闪光，闪光……这是带有体温的血吗？是从自己血管里抽出来的吗？不，那冒着圆圆的气泡、顺着输液胶管流淌的血流，不就是长白山里涓涓的泉水吗？那热水泉不就是热的吗？

是的，是的，老林头说什么来着？啊，他说过：“喝一口温泉吧，它能把人的肠子洗净，它能叫冷血变热……”

啊，那苍古铜钟一样的声音！

神话吗？他刘栋从小就不相信什么神话，更不相信因果报应。可是，现在心为什么狂跳呢？从冠状动脉里涌出去的血，不是热得连自己都感到发烫吗？

人血是热的，它应当是热的！

这是刘栋在心里默诵的话。他本来想说给对面病床上的老林头听，可他听不见，他正处在这个世界同另一个世界的分界线上，也许就是平素所说的弥留之际吧？那一团白光是什么？是检查输液速度的护士的影子吗？抑或是长白山洁净得如同丝绵一样的云絮？啊，山里的天真蓝，山里的云真白！为什么呢？老林头说过：“山里没有灰尘。”是啊，那吸一口凉丝丝、甜蜜蜜的空气，真能驱净肚子里的浊气啊！

大森林真是个谜！大森林，人类祖先走出来的地方，仿佛是绿翡翠的摇篮！植物学上怎么说的？树木吸收二氧化碳，却放出大量的氧气。无生命的东西有时远比有生命的要高尚！

刘栋以前做过可怕的梦，其中最叫他醒来心悸的莫过于自己变成了一只大黑熊了，笨拙、凶残……这是西方所说的“异化”吗？不，不是这个概念。当一个人不是野兽而显示出兽性的时候，那才是“异化”，刘栋感到齿冷。他仿佛经历了一场痛苦的“异化”过程，没有毛、直立行走的、会思维的兽！

然而，大森林是一个伟人，它可能比造人的上帝更值得颂扬。这叫什么？净化！

啊，净化。他刘栋不就是从郁郁苍苍的林海里净化过来的吗？不然，他怎么能想像会卷着衣袖躺在医院病房里？他这个连一滴汗水都绝不为人流的人，会把 500CC 鲜血送到别人的静脉血管里去吗？

刘栋怕想过去，就像常人不喜欢回忆噩梦一样。

刘栋是个苦人儿，父母在解放前就下世了，他被一个堂叔丢给了外国慈善会办的孤儿院。他没有尝过爱的滋味，也从来没去爱过别人。

刘栋是在人间爱的夹缝里走过来的。

如果说刘栋是天底下最自私的人，恐怕未必公道。但他确实信奉“拔一毛利天下而不为”的信条，并且身体力行，这就难免在机关里留下叫人噤鼻子的恶名。

据说，他所以一直独身，也因为这个毛病，百战百殆，没有哪个姑娘肯嫁他。有一次，他到底交上了一个女朋友，居然破例地保持了一个星期来往的记录。到第八天，他同女友夜晚逛马路，有些饿了，女友提议到馄饨馆去吃夜宵。刘栋尽管不那么情愿，还是相随进去了。每人一碗馄饨，每人两个烧饼。刘栋吃得快，先吃完了，把碗一推，在碗底下压了钱和粮票。女人本来

就是心细的，更何况谈恋爱年龄的女人！女友拿眼睛的余光一扫，心立刻凉了半截，刘栋压在碗下的是3毛钱、2两粮票，只是他自己那一份！女友不动声色地擦擦嘴，如法炮制，也在自己碗底压了3毛钱、2两粮票，起身就走，走得风快。刘栋还在后面追着呼叫：“慢点走啊，咱们还没谈完呢！”女友一脚踏上电车，回头客气地一笑，说：“怎么没谈完？账都结了，人钱两清啊！”

于是告吹！刘栋莫名其妙，反倒逢人必讲：“女人真是难以琢磨，我把心都交了，她们却相不中我……”

因为这，与刘栋同科室的一个见习技术员说他是“不可救药的阿巴公”，常常当面揶揄他。

史无前例的风暴一来，没有人敢取笑于他了，他成了人人侧目而视的造反派。因为他有从不徇私的素质，凡是别人打怵的事儿——诸如看守黑帮、用棍子触及皮肉之类——他都责无旁贷地欣然领命。

有谁能想到，1969年春天，刘栋从长白山回来以后，变成了另外一个人呢？他在经历了一段反常的、痛苦的沉默以后，先是退出了造反派组织，继而是从他个人积蓄中拿出钱来偷偷周济那些每月只发20元生活费的走资派家属。

刘栋又成了新闻人物。没有人赞扬，却都怀疑他是在施展什么阴谋，好像他的施舍品是抹了砒霜的。于是他的下场是冷冷的一句“多谢”，钱、物百分之百的退回。

据说，他痛哭了一次。这是更加引人注意的。在人们的印象中，他好像是没有泪腺的。记得那个慈面老婆婆似的邱副局长被活活打死那天，好多人（包括戴红袖标的造反派们）都背过脸去忍泣，只有刘栋还挥舞着手臂大呼大叫：“要站稳立场……”

可是这次他怎么哭了？没有人理解，也没有人去问他，他是个没有朋友的人。

啊，咸咸的、流动的是什么？是泪水。现在，泪水又流下来，流到他嘴里。像不像长白山悬在山梁上的泉水呢？

刘栋现在并不伤心，不再为不被别人理解而痛苦，他是人，净化了的人。

翠绿的窗纱，在安谧的病室里投出一团朦朦胧胧的绿光。多像大森林啊！绿颜色的世界！

大海是神秘、醉人的，但有时它能覆舟，又是可怕的。大森林虽有悦耳的松涛、迷人的风景，却也有翻脸的时候。

一条崎岖的小路，不就躺在荫天蔽日的原始林下吗？腐草落叶堆得厚极了，比眼下他躺着的弹簧床要软得多。

刘栋走在秋天诱人的山林里。红色的枫叶，枯黄的甜杨，茶色的柞树，墨绿的冷杉……秋天的五花山能难倒任何一个山水画大师，使他色盒里的人工颜料相形失色！

刘栋走在山岚飘泛的林间，像踏着祥云瑞气飞升的仙人。怎么不是呢？他是这座原始林的宠儿，与他同来的人——无论是林学院的教授或林业局的局长，都是只能丁当伐木受惩罚的人，他们哪配领略大自然的瑰丽奇伟？

小时候自然常识教科书上不是写着吗？人类是从大森林里走出来的，大森林是人类的发祥地。可是，一百多个人类的子孙走回到这座山林的时候，只有刘栋一个人是可以令祖先骄傲的，他是黑帮们的管教。而他们，不过是伐木场上的一群被改造者！

真是妙极了！把蜕化了的人们再送回到人类蛮荒未化年代居住的地方去改造，多么富有诗意！

刘栋不是游山逛景的人，他是革命者，重任在肩。今天他要下山到就近的双鹿峰林场去求援，弄几盏气灯，叫黑帮们挑灯夜战。不然，林子里天黑得早，太阳一落就听凭他们钻到大工棚里去“挺尸”，未免太便宜他们了。

甜丝丝的山泉水真可口啊！它们是红颜色的，像眼前玻璃输

液瓶里的血浆一样红，不过山泉水里没有红血球和白血球，那色泽不过是小泉上头红得透亮的枫叶照出来的，像月亮本来不发光而借助太阳一样。

刘栋是月亮呢，还是太阳？是个冷冰冰的、只会成为地球卫星的角色呢，还是一颗炽热的、发着 6 千度高温的火球？他的头脑也许根本没有思考过这么玄妙的问题。他倒在绿草如茵的美人松下，头枕着裸露地面的树根，双脚泡在冷冽的泉流里，进入了黑甜乡。

他睡得太久了。都说饱食终日无所用心的人必能酣睡。一点不假，刘栋是一颗永远固定在天宇中的冷冰冰的恒星，不是别人的卫星，也不借助别人来发光，他无忧无虑，怎么能失眠呢？这向来是他独到的幸福。

幸福有时也能变成灾祸。这不是卧在绵软的床褥上，这是空旷的、野兽出没的原始林啊！

一阵稀里哗啦的响声把他从甜梦中惊醒。啊，已经是夕阳西下的黄昏时分，坠进山岳后头的太阳，真像个熄掉了火苗的炭火球，不，更像输液瓶里的血浆……

是什么东西发出稀里哗啦的声音？啊！一头黑熊从茂密的灌木丛中踟躅过来，一路拔去挡道的小树……

刘栋一跼脚蹦起来，顺着山泉流下去的深谷没命地逃窜……

夜幕四合，林子里起伏着呦呦鹿鸣，闪烁着野兽夜觅出食时眼球发出的绿光……他慌不择路，不停地走，荆棘划破了他的手脚。他躺在山泉旁沉入梦境以前的美妙的童话般的大森林，顷刻间变成了狰狞可怖的魔窟！

他一直走到天明。啊，眼前是一泓涓涓流淌的泉水，一片被野兽践踏过的灌木、草丛，一个瘪了的价值 9 分钱一盒的“经济牌”香烟盒。这烟盒不是他丢下的吗？

天哪，他走了一夜，披星戴月的一个整夜，又兜了个圈子转

回原地，他迷路了！

人生不也是常常迷路吗？

此时刘栋静静地卧在空寂的病室里，恍惚有隔世之感。他感到自己是个迷了路的人，现在刚刚看到朝阳，看到了东方……

为什么浑身发软呢？啊，是输血的缘故吧？不然大夫为什么非让自己在床上静卧两个小时呢？不然护士为什么给自己强行灌下一碗浓浓的、甜得发苦的红糖水呢？

肚子在咕咕地叫，是有了食欲吗？

不，那是饿的，饥肠辘辘。

他仿佛是一头磨道上的驴，哪怕再走上3天3夜，轨道仍旧是圆形的，起点是山泉，终点必定要再见那踩瘪了的、令人生厌的香烟盒子！

几颗落地的橡子尽管可以充饥，却有一种难以下咽的苦涩，山葡萄倒是随手可摘，却只能吃上几颗，就酸得牙疼了。

一阵窸窸窣窣的草梢响，尔后，一个腰间扎着虎皮围腰、别着小鹤嘴锄的采参人出现在他的面前。他鹤发童颜，真有几分仙风道骨。难道这是20世纪60年代末中国土地上的人吗？

是的，他姓林，是双鹿峰里的采参人。采山参、摘猴头、以及打松子儿，是他生活里不可缺少的插曲。

刘栋遇到了救星。

但是，林老头只能送他下山，却没有带着足以使他充饥的食品。

这是一张有如山核桃皮一样深纹的脸，掩在一部白胡须里的嘴好像一直挂着笑，他是善良的。

没有阶级性的善良吗？资产阶级的人性吗？

刘栋忽然认出这个人来，他们是见过面的！

那是6个月前，还是山谷里的空山水冰碴儿未化的早春季节，大森林里来了一伙极不精干的开拓者。不，怎么能说是开拓

者呢？走资派、反动学术权威，他们是到这荒僻的角落里流放的苦刑犯，像当年拿破仑被拘在荒岛上一样。

监护他们的刘栋具有神明一样的至高无上的权威。在他看来，这些死有余辜的罪囚们，允许他们带行李都太便宜了，他们凭什么要享受比鲁滨逊要高级得多的待遇呢？

春寒砭骨，冰寒冻肉，这是山里人都明白的道理。黑帮们却远没有这个常识。单薄的褥子铺在冷冰冰的冻地上（工棚里没有床铺，屋地同样是冰冻3尺），那些年逾半百的人只消睡上3天，就浑身关节不适起来。于是有人申请要家里捎来褥子或加条被子，或者要求打造离地2尺的简易床铺。

刘栋认为这是资产阶级老爷在抗拒改造。睡几宿冻地算什么？自己小时候在孤儿院还住过屎尿横流的厕所呢，还有骷髅一样的修道士的鞭打！

脱胎换骨能够在天堂里进行吗？笑话！

至高无上的权威刘栋的答复比砭骨的春寒还要冷：“不行！”

奇怪，黑帮们那一天怎么交头接耳起来？他们怎么敢这样放肆？

刘栋赶到工棚去。啊，原来有人给他们搭了简易地铺，一排排的风倒木上横上碎松枝，有好多褥子底下多了张狗皮！

这还得了？

刘栋下令拆掉地铺，撤去防潮隔凉的狗皮。面有难色的黑帮们尽管不愿意，却不得不含着苦泪去执行命令。

这时，一个洪钟样的声音从门外响进来：“住手！就是牲口有了过失，抽上几鞭子，也还得给草料吃，总不能都一刀宰了啊！杀人不过头点地。”

刘栋吃了一惊，扭头一望，门口站着须眉蹙然的老林头。

“你是干什么的？”刘栋的目光无疑是带有蔑视黑帮的神色。

老林头说：“你叫我老林头好了。你看见我这把白胡子了吗？

我是 70 多岁的人了，为什么这么硬朗？做事对得起天地良心，把人当人看，自己才是人。”

不知是他的态度起了作用，还是他的威风起了作用，刘栋第一次屈服了。但他并不喜欢这个老头子，哼，一个敌我友不分的人性论者！

有谁能想到，人性对于反人性论的人也有视为及时雨的时候呢？

当刘栋走投无路的时候，假如不是老林头的人道，他也许成了狼虫虎豹的餐料！

啊，那洪钟样的声音在耳畔震响，可是他的嘴闭着，掩在一部雪白的胡须里，青筋裸露的胳膊上插着针头，这就是那个穿山甲一样的老林头吗？

他为什么说喝一口温泉，能把人的肠子洗净，能叫冷血变热呢？

难道从前自己的血是冷的吗？从前的动物学上怎么说的？对了，青蛙和蛇是冷血动物，可厌的形象！

自己的血温上升是因为喝了温泉水吗？不，不！那是老林头的心暖热的、烤热的。

莽莽苍苍的林海，黑松、绿柏，没有个尽头，脚踩在软绵绵的落叶上，双腿也像大地一样绵软无力。刘栋不知道还能不能支撑到下山。

扶着他走路的老林头真像丹麦的安徒生，一路讲着只有孩子才愿意听的童话，不过多是讲长白山里各种动物的，他会拟人化。仿佛他眼里的山兔、松鼠、獾子、梅花鹿全是具有人的大脑会思维的。讲来讲去，都是可以用 8 个字来归结的：善有善报，恶有恶报。

难道他刘栋的迷路和受饿之苦都在于他的作恶吗？可是有谁对自己行过善呢？

他实在走不动了。正当他颓坐下去的时候，老林头亮开洪钟般的嗓子笑起来：“再挺着挪几步，有吃的了！”

谁说画饼不能充饥？老林头的一句话，不就足以支使疲饿不堪的刘栋又走了一箭地吗？

哪里有吃的？

眼前一片白桦林中，不过有一个东倒西斜的小马架房，用没有刨光的桦木咬着缝儿垒起来，很像西欧那种尖顶小教堂的模样。看来这里很久没有人烟了，年深岁久，房前屋后蒿草没膝，房顶上长了一片小灌木！

一派颓败景象。既没有炊烟人迹，岂能有食物果腹？

老林头是那么自信，像是逆着河道走就能寻到源头那样自信。

他扶着刘栋走进了屋子。

啊，连屋中央都长满了青草！一只小松鼠大概正在草丛中玩耍，一听见脚步响，敏捷地顺着桦木墙爬上去，钻到了房顶上不见了。

好一片凄凉景象！

锅灶倾塌了，地中央有一堆灰烬，睡铺倾了半边，墙角堆着一垛干柴。

这是狩猎人临时居住的碓子房吗？还是进山采参人的简便屋舍呢？

都像，但如今却是多年无人问津了。

老林头让刘栋坐下。他的一双眼睛在屋中扫来扫去，他说：“你别灰心，老天饿不死瞎眼雀，一定有吃的东西。”

除非他是魔术师！刘栋除了烦恼，连驳他的气力都没有了。

忽然，老林头踩着锅台跷起脚来。

他在拿什么？啊，看见了，屋梁正中吊着一个破树条子筐，老林头把筐摘下来，里面有一个帆布小口袋，千补万衲，用麻绳

扎着口。

老林头掸去厚厚的一层浮灰，打开口袋嘴，里面是半口袋黄澄澄的小米！

刘栋的眼睛瞪大了，奇迹的出现使他暂时忘掉了饥饿。

真是米！金子一样的米！不，比金子还要贵重的米。尽管这米不知放了多久，已经生了虫子，可毕竟是能够让人活命的米啊！

吃生米吗？有火柴多好啊！

可惜老林头不会吸烟，刘栋的打火机不知掉在什么地方了。

别急，老林头又在变戏法。他像是这间小屋的主人一样，在锅灶上头的类似小佛龛的壁洞里摸到了一盒火柴、两块松明子，还有半碗粗盐，已经落满了灰尘。

“是这里的主人用剩下的呢，还是他们丢下不要了？”刘栋发出了这样的提问。

“为啥一定是这样呢？”老林头手上托着那盒火柴，像托着一件传世国宝，眯着眼睛端详着，慢悠悠地说：“你把人心想的都太坏了。不知从什么时候起，林子里的人就立下个规矩，这规矩不是开会定的，也不是下命令的，反正山里人都这么做。他们在离开住处的时候，再困难，也要在屋子里留下火种、干柴和米盐，为的是叫迷路的人、遇难的人得个方便……”

神话吗？莫不是发生在眼前的是人间神话？老林头对刘栋的惊讶只是报以轻轻的一笑，他说：“这太平常了，有人心的人都会这么干的。”

啊，人心！这无法用尺量、用秤称的人心啊，它原来应该是这样的吗？

那在若干年前留下火种和粮食的人，没有留下名和姓，因为他们从来没有想到施恩图报，像山泉流淌一样自然；他们也绝对不知道将有什么样的受难者得到他们的资助逃脱厄运，也许他们

希望那粮食永远挂在那里无人享用。

泉水煮发霉的小米，却是刘栋有生以来吃到的第一顿美餐！

吃下的是米粒，咽下的却是一种神圣的力量，具有点石成金效力的东西。如果说，这件小事使刘栋的心灵受到了震动的话，那么他们分手时的另一件事，就彻底使他看到了真正的人生亮光。

本来老林头可以坐上集材拖拉机顺盘山公路回山的。可是不，不知从哪家弄来了半口袋大米，又从坎坷的荆棘小路上山了。

刘栋明白，他要再返回那破败的马架小屋，他要补上被他们吃掉的小米。在他们的后面，不知若干年后，还可能有受难者的足迹光临。

这只是他平平常常的、天经地义的举动，这对山里人从来没有认为这是什么壮举。然而对于刘栋来说，却是具有撼动山岳的力量，把他心目中积年形成的一切都动摇了、动摇了……

人，不是本来应当这样吗？

人的这种本性难道不是一种美吗？

哲学的美、艺术的美、形象的美……这一切，躺在特护病床上的老林头可能都不懂得。

对于他，也许是一种原始的美吧！

难道来自人类发祥地——大森林里的人，都是这样的吗？

人为什么要死呢？像大森林里的一茬青草变黄、又一茬青草吐青那样交替吗？对面那张铺着雪白单子的弹簧床上，躺着一个活人，老林头的脉搏还在轻微跳动，这是他活着的惟一标志，他正处于生与死的界石上。

从前，他们谈到过死，那是在一片风倒木的山冈上。

好一片大青杨，粗的足有几围粗。一场大风，它们齐刷刷倒伏在地上，绿叶开始枯萎，躯干开始朽烂，刘栋曾经感到可惜。

但是老林头不以为然，他敲敲空声空气的树干说：“你听，是空声，树心都烂空了，像人老了一样，大树也有晚年。新芽催旧叶，你看，一排小杨树不是起来了么？”

是的，在大青杨们倒下去的墓场上，一排排小杨树站起来，摇曳着枝叶，像当年老杨树一样挺拔、充满生机！新陈代谢，小杨树承袭了老杨树所有的优良因子。

人的更新易代，不也应当像植物一样吗？

老林头善良的一切，难道不应当传延下去吗？

物质上的，他可能一无所有。他没有妻室、儿女，他没有积蓄、财产，他的全部精神财富都在他的躯壳中。

不，他有过致富的机缘，在别人看来，他是个傻瓜！如果他不那么傻，何至于连住院费都没有呢？经过他手上的人参、鹿茸，怕可以用车载、用斗量，可他一根也没留给自己享用！

那是昨天的事情呢，还是恍如隔世的事情？那是传奇中君子国的人物呢，还是发生在中国土地上的现实？

啊，那苍郁的山岳、林海，那崎岖的山路！

秋天是山林里金子般的季节，大自然毫不吝惜地向人类贡献着一切收获。

刘栋同老林头去挖人参，带着鹤嘴小锄、剔除泥土的骨针（据说挖参忌用铁器）。

那正是人参结出一排伞状红参籽儿的时候，万绿丛中一点红，比任何季节都容易发现！

啊，那红彤彤的不是参吗？也许是六品叶！几百年的老山参，多么显眼！

可是老林头的鹿皮靴从它跟前绕过去了，好像视而不见的样子。

“这有一棵！”刘栋喊了出来，并且蹲到山参前。老人温和地一笑，挽起他的胳膊，说：“我眼睛不瞎，早看见了。我从来不

挖独苗参，那是杀鸡取蛋啊！”

莫名其妙的仁慈吗？有点像。除掉老林头而外，别人也会视而不见地从这棵老参旁边走过去吗？

会的。老林头指了指草丛中的废纸屑，说：“有人到过这里，不出一个礼拜。人不能光想自己呀！”

不是批斗，不是触及皮肉的棍棒，然而这话的分量可能要比批斗来得有用。随风飘洒的春雨，是无声无息地悄悄渗入大地的，禾苗、小树能够一点一滴地去吸收它。而那倾盆大雨，除掉刷去禾苗的护根土而外，还有什么用处呢？

刘栋脸红了，也许是平生第一次。

啊，找到了，像并蒂莲一样的两株。刘栋说：“你挖大的，我挖小的。”

他觉得自己满够仁义的了。

老林头只是一笑，胡须颤抖着说：“咱们挖小的吧，只能挖一株，给别人留一棵，人心不能太贪。”

愕然！不解！

人心不足蛇吞象，不是像日出日落一样自然的事情吗？只要不过分，那就是好人了。老林头呢？是迂腐的书呆子吗？不，他不识几个字；是蛮荒未化的山里野人吗？不，他比世间文明昭著的人更懂得事理。

啊，是大自然的陶冶吗？是大森林的感召吗？是什么原因呢？

那张红彤彤的脸，是一面镜子。是的，一面镜子，它能照出人心灵上的污秽。

刘栋在山林里看管黑帮的日子里，他却被一种神奇的力量融化了，不，是净化了。不是蜕去一张皮，而是脱过了胎、换过了骨！

他确实觉得自己体内在增长一种新的力量，好像污浊的血滤

清了，堆积的尘垢扫除了……

刘栋从床上爬起来，周身轻爽，他要走过去呼唤老林头，哪怕他听见一声也好，他要告诉这老人，没有白白认识他……唉，真后悔，为什么没有在他清醒的时候向他吐露心声呢？爱面子还是觉得多余？

一群医生护士走进了病房。

会诊，也许是最后一次吧？从他们的脸色可以判断的。

“救救他吧，世上不能没有他……”刘栋喊出了这一句，热泪顺脸滚下来。医生有几分困惑、迷惘。难道这个普普通通的山里人是救世主吗？为什么世上不能没有他？

医生是喜欢说实话的，有时只有对患者本人例外。也许他们本来就认为刘栋是这山里人的儿子或孙子，为了弄准确，问得极有分寸：“您是他的——”

“儿子。”刘栋毫不犹豫地回答。

医生说：“您的心情我们理解。但是他的病势太重了，光靠输血维持，您也许要花上一笔巨款——毫无意义的巨款。您看——”

刘栋觉得眩晕，什么话？难道巨款与生命是可以相提并论的吗？

他掏出了所有的存折——这是他在当了若干年“阿巴公”以后积存的全部家当。

然而，生命毕竟不是巨款所能买回来的，像人格不能用纸币来赎买一样。

老林头溘然长逝了，手上、身上还带着松脂的芬芳，带着大森林的气息。

墓志铭怎么写呢？可恨，刘栋竟然没有问起过他的名字。

名字有什么要紧？它只不过是一种符号，像 H 代表氢，O 代表氧一样。有的代表着人类、万物不可少的生存要素，有的却

是对生物有害的原素。老林头当然是氧气！他走了，留下的是芬芳！

他没来得及留下遗嘱。他会有遗嘱吗？这似乎不是他这种身份的人所应有的习惯。但是，刘栋总感到他临终是有遗言的，一定是这样！

他一定希望把他的尸骨葬到大森林里去，埋到人类走出来的地方！不是为了风流千古，不是为了与绿意不衰的大森林齐名，怕是为了给那松软的土地增加一点儿肥力，让自己变成另一种对生命有用的原素。

然而，最主要的还不是这些，那都因为森林是人类走出来的地方，有追本溯源的意思吧！

啊，飞向人类摇篮的灵魂……

（原载 1981 年 12 月《北方文学》）

曼 阁 寨

—

澜沧江畔傣族的泼水节简直是醉人的、狂热的。

盛云曼紧紧用衣襟裹住卡依牌照相机，才免得镜头被水淋湿。此时她头发稍滴着水，连衣裙湿漉漉的，拉着林冬，从江滩人海里钻出来，格格笑着，开心极了：“这回好了，浑身上下的晦气都冲掉了！”

林冬远没有盛云曼那么高兴，他只是淡淡地一笑。自从他进入西双版纳以来，一直心事重重的样子，这是令盛云曼费解的。西双版纳不是被林冬称为第二故乡的吗？他在勐腊傣族地区整整生活了 7 年啊！

为了提起林冬的兴致，盛云曼提议道：“咱们去逛逛缅寺好吗？听说澜沧江大桥北面的曼阁寨，寺庙保存得相当完好，新近请来好几个和尚呢。”

林冬无可无不可地同意了。他们步上澜沧江大桥，江滩上阵芒锣和像脚鼓的声音以及赛龙舟的呐喊声还不时送过来。

偷望着林冬阴沉的脸，盛云曼心里在打鼓。林冬的职业是编辑，因为他有几篇小说打响了，作家协会才破例代他请了两个月

创作假。临行前，盛云曼替他带了足够写 10 万字的稿纸，可至今他连一个字都没写出。盛云曼是上海一家摄影杂志的摄影记者，听说林冬要重返西双版纳，她连夜去找总编，好说歹说总算请准去拍一组泼水节镜头，她是乐的，可她感觉到，林冬却不喜欢她同往，只是他嘴上没说罢了。这真是太奇怪了，林冬不是亲口说过：“只要你守在一旁，我的创作灵感就不断闪现”吗？

对了，昨天林冬突然提出要回他插队的勐腊橡胶园去看看老朋友，却又要她留在允景洪拍照，这不能不引起姑娘的多心，他到底有什么心事呢？

可是盛云曼不敢问。他太盛气凌人了。尽管盛云曼感觉到，他们的热恋，从第一天起，就是林冬主动向她撒出了情网，可表面上他却完全拉出一副被动的架势。他越是不巴结女孩子，女孩子越是觉得他不同凡响。结果，在人们的印象中，盛云曼是采取主动攻势的一方。

曼阁寨不比花园逊色。夹路高大的凤凰树顶着一团团火焰般的花冠，荔枝花半开半谢，风都是香的。高大的槟榔树、青棕和结满麻梨样果实的菠萝蜜，绿阴重重，掩映着错落有致的傣家竹楼。

寨子里几乎空了，年轻人都跑到热闹的江滩去了。只有几个不想动的老人坐在竹楼前守着懒猫晒太阳，少牙的嘴不停地蠕动着，大概是咀嚼着揀了烟草丝和石灰的槟榔吧？

真正热闹的所在倒是缅寺，钟声悠扬，木鱼声声。

在离缅寺不远的庙台下，有个看上去不过六七岁的小女孩，面前摊着一块破布，摆着一些土造草香和红烛，正把香烛卖给那些好事的中外游人。有人可能出于虔诚，有人则可能是凑趣，花上一角钱买上一扎香，给佛爷供上，即使不得赐福，也总不至于降灾吧。

不信神的人未必不烧香，逢场作戏的盛云曼忽然动了雅兴，

拉着林冬走近小女孩儿，她说：“别白来一回。咱们也求个吉利，上一炷香。”

林冬顺水推舟地说：“好吧。”

她蹲下身去，拿起一把香，问小女孩儿道：“卖多少钱啊？”

小女孩儿又像怕人又像羞怯地伸出一根食指来比画一下，很快又垂下了头。

她不懂汉语？

小女孩儿头上盖着一方土织粗布格巾，穿着傣族筒裙，却远没有泼水节傣族姑娘穿得那么鲜艳，红色印花早就褪成了茶褐色，一半缩到裙子里的小脚丫光着，沾了些红泥和水牛粪。

林冬也蹲了过来。盛云曼分明看出他的眸子里含着怜悯和同情。

盛云曼问小女孩儿道：“你叫什么呀？你懂汉语吗？”

小女孩儿一手拿着一节草棍，在泥地上画着什么，就是不肯抬起头来，她轻轻地说：“我叫依盼。”

啊，这是一个相当俊秀的小姑娘呢？一双乌溜溜的大眼睛黑白分明，有点发蓝，像一汪水，可惜脸色太苍白了，像害过贫血病似的，薄薄的小嘴唇也没有血色，风裂出许多小口子。

她年龄虽小，大约也能从人们的眼睛里分辨出厌恶和同情，她从身旁一只带穗的筒帕兜里又拿出几扎草香，双手捧到林冬和盛云曼面前，细声细气地央求说：“买香吧，愿佛爷保佑你们。”

想不到这个傣族小姑娘还说得出一口流利的汉语呢。

同情弱者的本能，此时占据了盛云曼的整个身心，她毫不迟疑地接过那两把香，从口袋里摸出一元钱，塞到依盼的手里。

依盼慌忙从怀里摸出一些零散硬币给她找零头。

盛云曼按住女孩的手，说：“不要找了，都给你了。”

依盼眨动着长长的睫毛，执拗地说：“不。妈妈说，不能白拿别人的东西。”

林冬心里油然升起一股敬意，他拍了拍小女孩儿的头顶，问道：“是妈妈要你出来卖香烛的吗？”

依盼晃了晃头，耳垂上的淡绿的纺锤形小耳坠子也在摇晃。

林冬又问道：“是爸爸叫你来卖的吗？”

“不，爸爸在很远很远的地方。”小女孩儿又低低地垂下了头。

盛云曼用肘弯碰了林冬一下，意思是叫他不要再问下去，很明显，这小女孩儿是不幸的，她已经懂得什么是痛苦，什么是悲伤，她同样不会喜欢别人戳她心上的伤疤。

按盛云曼的意思，他们应该识趣地离开可怜的小女孩儿了。可林冬却如痴似呆地端详着依盼，好像在沉思。

盛云曼又碰了碰他。

林冬像是自言自语似的说：“悲剧，人生的悲剧不只是大人才有。”

林冬同依盼谈起来了，不过她的回答总是极其简短，多数只用“是”与“不是”带过了。

林冬终于弄明白，依盼的妈妈病得很重，不能下田去种大麦。今年寨子里分责任田到户，现在家家都在放火烧荒开始春播了，她家还不知道应当开哪块林地呢。没有办法，刚刚上了半年学堂的小依盼逃学了，背着妈妈到允景洪一个香贩子那里，贩来香烛拿到缅寺前面卖，她希望在泼水节这3天里，能卖得几块钱去买苞谷、木薯。

听到这里，林冬眼里蕴满了泪水。

他什么都没有说，往日那种脱口而出的激昂愤慨的话仿佛都凝固在肚子里了。

他从钱夹里抽出一张10元钱的票子，塞到小女孩儿手里，低声说：“拿回去给你妈妈买药，不要再来卖草香了。”

小女孩儿愣愣地望着他，手里的10元票子似乎像火一样烧

了她一下，她抖掉了，后退一步。

林冬又走了上去，把钱再次塞到她的筒帕兜里。

依盼看见这个陌生的人流出了泪水。这是什么原因？可怜我们吗？是了，这就是妈妈说的那种好人。

依盼深深地向林冬和盛云曼鞠了一个躬，草草地把草香、蜡烛塞进筒帕，飞也似的走了。

刚走了几步，她又跑回来，拉住盛云曼的手，说：“不要去烧香。老师说，没有神仙，那是骗人的。”

只这一句话，就把盛云曼的泪水牵了出来，她抱住孩子，在她那没有血色的小脸蛋上亲了一口。

小依盼走了，一双赤脚吧嗒吧嗒地踏在长满紫茎草的小路上，瘦弱的身影在竹林后头消失了。

二

不用说，他们想逢场作戏给佛爷进一炷香的念头告吹了。

盛云曼和林冬一起回到宾馆。林冬没有吃饭，把半湿半干的衣服一丢，就回到他的房间蒙头大睡去了。

其实，林冬怎么能睡得着呢？

他这次重回阔别 4 年的西双版纳，本来是为了了结一桩心事的，却万万没有料到，盛云曼也讨到了到橄榄坝采访的任务，跟他一同来到了大西南。

曼阁寨缅寺前的卖香烛女孩儿，对他心灵的震撼力是无与伦比的，这力量几乎要打碎他心灵的均衡。

说起来，小依盼既可亲又可怕。他甚至怕看见那一对黑得发蓝的亮眼睛，他自己明白，这绝不是一般的同情心所能概括得了的。

他现在要支走盛云曼，不过是给自己多留一点思考的时间。

他来云南前，本来是打定主意到勐腊县去的，可是必须由他独自前往，他最大的苦恼是摆不脱盛云曼，她原来说是单独到橄榄坝去的，现在却又要寸步不离地跟着，这真叫他没有办法。唉，大概一个人不会有绝对的相知，连自己未来的妻子不是都有不得与闻的事吗？

夜已经很深了，街市渐渐寂静下来，宾馆院子里的门灯也熄掉了，月光把窗外一片片黑黝黝的龟背藤的影子投到窗上、床上，像是压到他心口上的大山，叫他透不过气来。

他并不厌弃自己，只是后悔。如果他有一点远见，就不会寻来今天的苦恼了！

有人说，爱是一种可裂金石的力量。盛云曼对他的爱是执著的、深沉的，但却摧不裂压在他心头的巨石。就某种意义来说，反倒成了强化剂，使得他愈发喘息艰难。

他辗转反侧不能成眠，看看腕子上的夜光表盘，已经半夜12点了。

他终于披上衣服下床，走出了房子。

尽管日间西双版纳早已是酷热难当，夜晚却凉丝丝的。

林冬站在院里一株鱼尾葵树下，被叶上的露水滴湿了肩膀，他打了个寒噤。远远的，传来几声模糊的钟鸣，那是城外曼阁寨缅甸寺的夜半钟声。

他眼前不由得又浮出小依盼的影像来。这可怜的小女孩儿，是死掉了爸爸，还是被爸爸遗弃了？他不禁打了个冷战！倘若……那么自己的亲生女儿不也会像小依盼一样可怜吗？他觉得良心受到了鞭答，他悄悄走出来，先是无目地的踟躅，后来不知怎么，竟向曼阁寨走去。

前面的树影里，出现了一座竹楼。忽然，他自责起来。你这是干什么？可怜别人吗？你的心软了吗？你在这里待下去，你可能要下不了狠心的。当他想起自己此行的使命时，清醒了，正要

走开，头顶的楼梯响了，林冬来不及躲闪，恰好同站在楼梯口的人打了个照面。

双方都大吃一惊！然而他们没有像电影通常处理的那样互相惊呼对方的名字，有的只是难堪的僵持。

林冬觉得自己宛若在噩梦中。这怎么可能呢？她，不是在靠近老挝边境的勐腊县山寨中吗？怎么会跑到这里来呢？

然而，拄着一根龙竹手杖站在那里的，分明是她！一副病容憔悴的模样，平素绾在脑后的发髻没有打，松软的头发瀑布般散到肩上，月光下，只觉得她的脸苍白如纸，两腮塌陷下去，颧骨显得很高。林冬看不清她眼里的神色，但可以想见，那是愤懑的、凄伤的。

林冬在自己的小说里常常用“无地自容”这个词儿，他现在正感受着这种滋味，倘若现在大地突然裂出一道缝隙，那他一定毫不犹豫地钻下去。

过了很久，林冬手扶着楼梯木栏杆喃喃地说：“我……特意来看你的。”

披发女子凄然一笑，说：“那你为什么不到勐腊去找我？”

林冬没法圆谎。尽管他会编织离奇曲折的故事，但在这个女人面前，却噤若寒蝉。

“我以为你永远不会来了，你把我写给你的几十封信都退回来了。”那女子顺势坐到楼梯上，拉了拉筒裙盖住赤脚，忧伤地像在自言自语：“4年了，4个泼水节过去了，我在准备第五盆清水的时候，来了……”

林冬能说什么呢？在这个傣族少妇面前，他被盛云曼称道的侃侃大度全都瓦解了，他发觉自己不过是个平凡的人，不，也许是草包。怪谁呢？只能怪良心，即或把恶事做绝的人，在某种感应下也有良心复苏的刹那，而这短短的刹那间，却足可以把一个人击垮！

三

面前这个傣族女子不止是与林冬有过旧情的人，她是他的妻子，也许一式两份盖有勐腊县城郊公社公章的结婚证书还保存在她手中，这是事实。

她当年是一个活泼得像孔雀一样的小普少（傣语：姑娘），湖绿色的筒裙，月白色的紧身无领小褂，衬出她那白皙明净的脸。吊在她耳垂上的两颗绿莹莹的耳坠子，简直把林冬的心都摇碎了。

她叫刀美芳，是寨子里文化程度最高的漂亮姑娘，她念完了初中。据别人告诉林冬，傣历 1336 年的泼水节上（公元 1974 年），居然一连有 30 几个傣家青年向她丢包，表示爱慕之情。那年刀美芳恰好是 18 岁，是孔雀起飞的年龄。按照傣族的风俗，她只要接过某个小伙子抛过来的荷包，向竹林跑去，那就等于说她为自己选好了可心的配偶。

可是刀美芳在泼水节盛会上没有接任何一个包。后来人们才惊奇地发现，她不知在什么时候，把一串钥匙挂到了银腰带上。这成了轰动全寨子的新闻。原来傣族已婚少妇是没有资格参加丢包的，为了防备外寨来的冒失鬼向她们误投荷包，少妇们有个约定俗成的规矩，在腰带上拴上钥匙，表明自己已是掌管家务的主妇了。

刀美芳的情人是哪一个？连她的老阿爸都莫名其妙。

啊，那个给刀美芳拴钥匙的人，正是当年落难的林冬！

林冬是勐腊边境家喻户晓的人物，他的名气不亚于泼水节上人们驱赶的瘟神。村村寨寨大榕树下的揭示板上都张贴着捉拿林冬归案的通缉令，印着他的照片。

据说他是攻击中央文革的现行反革命犯，在勐腊劳改监狱越

狱潜逃，去向可能是逃往老挝或缅甸。

刀美芳曾经随着寨子里的民兵在绵亘在国境线上的山岭上搜捕过这个林冬，有谁能料到她会对这个十恶不赦的囚徒以身相许呢？

是啊，阶级性和政治性有时候对爱情是没有约束力的。

雨季的热带林里是无法想像的。一交阳历 5 月，从印度洋吹来的季风被北面的横断山脉障住，窝在西双版纳低海拔的深谷地域，便形成了绵绵不绝的淫雨。

那年刀美芳的阿爸患了高血压病，久治不愈，她听热带植物园的一位研究员说，热带雨林中有一种对生叶子结红果的罗扶木，它的根熬了后可以治高血压症。

于是刀美芳背上一袋米，拿上一把砍刀，带上一盒防潮火柴，披上油麻编起来的斗篷，钻进了莽莽苍苍的林海。

刀美芳在原始林中转了 3 天 3 夜，走遍了沟谷、山巅，也没有找到罗扶木的影子。

天像漏了似的，树林里的雨水比露天地还要大，雨水积存在野棕树的大叶子上，负荷过重时便稀里哗啦地倾泻下来，像瓢泼的一样。刀美芳浑身上下早都湿透，几天没有干了。

林子里一点儿风都没有，雨雾和山岚飘浮而过，大森林里像个热气蒸腾的蒸笼，实在不好过。

林子里暗下来，专门夜间出没的白鹇鸟发出一阵阵令人胆寒的器叫声。纵然刀美芳从小就会钻山爬树，此时单身在老林子里过夜，仍然有些恐惧。为了防止野兽光顾，她砍了几条粗粗的羊蹄筋藤，在两棵吊着粗大气根的大榕树枝桠间绑起一张吊索床，上面铺了厚厚一层芭蕉叶子和蒲葵叶子，然后拢起一堆火塘，烘烤着衣裙。

她砍下一节坳勒竹，用砍刀削掉外面那层绿皮，把米放进竹筒，接了点山泉水，敞开的一端用野芭蕉叶子严严实实地塞好，

埋进火塘去烧饭。

趁饭没熟的当儿，她往附近环顾了一下，发现山崖旁有一棵藤黄树，光滑硕大的藤黄果把枝子都压弯了，正是成熟的时节。刀美芳攀援着粗藤爬到崖石半腰，砍下一条枝藤，上面少说有二十几个藤黄果。

当刀美芳从石崖上跳下来时，踩到了一堆灰烬。她有点奇怪，是谁在这里点过火塘呢？看那草木灰，不是很久远的事。

她注意观察起来。发现了岩石上有一个缸口粗细的石洞，洞口被一丛叶子茂密的野黄竹掩住。

刀美芳小心翼翼地走近洞口，用砍刀拨开一丛竹枝，她吓了一跳，纵深不满5尺的一个小洞里，有一个衣衫褴褛已经奄奄一息的人蜷缩在那里。

什么人？迷路的猎手，还是采集热带植物标本的植物学家？啊，不，也可能是从缅甸窜过来的国民党匪帮，或者是走私鸦片的家伙越境过来……刀美芳想退走已经来不及了，那蜷缩成一团的人显然听到了脚步响，这时正扶着石壁坐直身子，从铺在身下的树叶子底下拽出一把匕首来。

狭路相逢，已经没有退路了。

刀美芳乍着胆子问道：“你是什么人？”

那人没有回答，乱蓬蓬的头发耷到前额，一双犀利而警惕的眼睛直视着刀美芳。

如果刀美芳当即认出他就是被通缉的林冬，那她会同他搏斗并押解他下山的。可惜林冬脸腮上茅草般的连鬓胡子和瘦得走了相的面貌替他打了掩护。他说自己是热带植物研究所的工人，是跟着蔡希陶教授搞自然群落调查的助手，10天前到山上来找珍贵的龙血树，不幸迷了路。

刀美芳是知道蔡希陶大名的，而且去年刀美芳给他当过向导，带老教授到山里挖过一株傣族猎人称为“见血封喉”的箭毒

木，引种到热带植物园中。

既然林冬自称是蔡希陶的助手，又是林中被难的人，刀美芳当然要凭着傣族人搭救弱者的传统来对他施恩了。

她对林冬说：“你一定饿了，来，我这有饭吃。”

林冬随她来到火塘边。

竹筒里的饭散发出带有青竹幽香的诱人气味，林冬两眼盯着火塘里挂着汗青水珠的竹筒，恨不得一把抓起来，他有半个月没吃过一粒米了。幸亏大自然为他提供了充饥的野木薯、龙果、芭蕉心。3天前他便使完了最后一根火柴，不幸火塘在他熟睡时灭掉，这几天他全是吃生食，过起野人的生活了。

刀美芳从火塘里拨出竹筒，用芭蕉叶子垫着拿起来，往地上一摔，竹筒顿时纵向裂开，筒形的一砣米饭蒸好了。她从筒帕兜里摸出一包盐巴、一包辣子粉，在砣饭上撒了一点，用砍刀把砣饭从中间剖开，拿芭蕉叶子捧了一半给林冬。

林冬双手捧着饭，像饿狼一样吃着，还没等刀美芳捧起自己那一半吃，他已经把砣饭全部吞下肚去。

刀美芳又把自己的那半砣饭捧给了林冬。

林冬几乎想伸手去接了，他终于避开她的目光，摇了摇头。

刀美芳说：“你吃吧，我再蒸一筒就是了嘛。”

林冬见她果然又砍了一节竹筒，便不再客气，一口气又把刀美芳那份饭风卷残云般吃了个净光。

刀美芳往火塘里焙烧着饭筒，望着林冬那贪婪的模样，禁不住吃吃地笑了起来。

有了一筒米饭下肚，林冬有了精神，他说：“你嘲笑我吗？”

刀美芳红了脸，急忙分辩说：“不，不，傣家人是不准嘲笑别人的。”

那一夜的火塘烧得旺极了，他们很晚才睡，谈了很久。刀美芳知道林冬是上海知识青年，1969年来到西双版纳开辟橡胶园

的。他的履历没有什么特别的地方，和许许多多刀美芳认识的上海青年的履历是一个模式。

只有一点，林冬是欺骗了她的，他假造了一个名字，当然是为了掩盖他越狱潜逃的要害。

天上的雨早就停了，但积在树叶子上的雨水还滴滴答答掉个不停，空气潮湿得如同浴室一样。

刀美芳躺在颤悠悠的吊床上，一直没能入睡。在很远的地方，不时传来类似树木折断的音响，是大象在用鼻子卷倒挡路的小树呢，还是它夜晚出来咬吃含淀粉量很高的柚棕树呢？

她侧过身子，脸恰好对着竹丛掩映的洞口，那里边火光一闪一闪的，她听到了轻轻的呻吟声。是那个青年人病了吗？他真的是迷路的人吗？这不会错，不然他会答应明天天亮同自己一道上山吗？

刀美芳已经快进入朦胧的梦乡了，忽然被一阵稀里哗啦的响声惊醒。她以为是野牛，正要坐起身来，却见山洞口的竹丛一阵摇晃，那个青年人踉踉跄跄地走出来，他似乎向榕树吊床这里望了好一会儿，才扶着一根拐杖，瑟索着向树林深处走去。

他要逃走！

这个念头飞快地闪过刀美芳的脑海。什么迷路的人？什么蔡希陶教授的助手？他肯定不是好人，不然为什么三更半夜不告而别？为什么不肯下山去？啊，说不定他就是那个没有捉拿归案的林冬呢！

唉！你真傻啊，美芳！你怎么就没有看出他是那个逃犯呢？现在怎么办？任他逃之夭夭，还是追上他？

傣族姑娘凭着她们敢只身夜宿森林的胆魄，就有同坏人搏斗的勇气。

刀美芳顺着榕树干溜下来，握住砍刀，悄悄追踪着林冬走去。

刀美芳原来料定这家伙一定要越过国境逃走的，国境那边，对于他来说，是囚徒的天堂，那里没有中央文革。

然而奇怪，刀美芳一直跟踪他到天亮，林冬都没有越境的兆头，虽然他随时向前跨上半步，就离开了 960 万平方公里的最后一寸。

在这蜿蜒起伏的山岭上，立着好多界碑，林冬不会看不见，可他就是不越雷池半步，刀美芳一直在等待他向外跨出一步的刹那，她就有理由把这个叛国者捉拿回来。

林冬一直沿着国境线这一侧艰难地挪步。他肯定在打摆子，有时哆嗦成一团，要蹲在地上呻吟好久。

他终于又找到了一个天然石洞藏身。

隐在丛林中的刀美芳竟然下不得手，不知道应当怎样处理这件棘手的事。

天又下起雨来。过了好些时候，林冬从岩洞里爬出来，就地摘了一片伞状的野芋叶子遮住头，到附近的一棵树上打山丫果子。

刀美芳趁这个机会钻进了他的山洞。地上放着一个用破衣服包得很紧的包袱。她小心地打开，原来是一沓厚厚的稿纸，一只开了裂的圆珠笔，他用这支笔在稿纸上写满了密密麻麻的字迹。

探索奥秘的心驱使着刀美芳，她捧起稿纸看了看，原来是一部自传体的小说，他果然是那个林冬。

不知为什么，刀美芳心里一动，竟把这沓稿子掖到怀里，她想带走，看个究竟。她本能地相信，一个人躲在深山老林里写出来的文字，一定是真心话，他是好人、坏人，不是可以有个明确答案了吗？

刀美芳偷了林冬的原稿，躺在枝叶繁茂的榕树吊床上看了一整天，忘了吃饭，忘了自己的存在。她不知为林冬掉了多少泪水。他这篇小说的标题就足以催人下泪：《爱你的儿子吧——在

他活着的时候》。

难怪他不想叛国。一个对祖国这样忠诚的青年人，即或在他过着野人逃亡的生活，他还充满希望，相信不久的将来，一切倒行逆施都会成为令人不齿的历史！

他不是反革命！

这就是刀美芳躺在吊床上的结论。

她发疯般地在林子里奔跑，她不知被讨厌的羊蹄筋藤绊倒了多少次，她终于抱着那沓原稿在一株龙血树下，找到了林冬……

大自然为这对青年男女提供了方便，没有人撮和，天地为媒，他们在郁郁葱葱的热带原始林里度过了没有干扰的蜜月，刀美芳的银腰带上挂起了金钥匙。

1976年10月，林冬走出了森林，像经历了第四纪冰川浩劫以后走出森林的人类祖先一样，他变成了人。

当林冬和刀美芳到县里去补办登记手续时，是抱着他们在大森林里生养的小女孩儿的。那时林冬给孩子起的名字是依光，希望重见光明。那时节，孩子的妈妈还想不到给孩子改名依盼，爸爸没有远走高飞，是无须望穿秋水那样盼望的。

1977年，林冬在接连发表了几篇小说以后，被调回上海去了。

自然是依依惜别，自然是信誓旦旦的重复，林冬那时只恨大上海的户口卡得太死，不然他会一个早晨就把刀美芳母女的户口一下子迁离西双版纳的。

然而生活给予他们的权利只是等待。

四

夜风轻轻地吹拂，竹林一片窸窣作响。此时此地，林冬和刀美芳大概都陷进热带原始林甜蜜而辛酸的往事回忆中去了吧？

蜜是甜的，然而存放过久，会变得又酸又苦。爱情也会是这个样子吗？

刀美芳的等待，难道应该是日渐稀疏的信吗？以至于后来她所有发往上海的书信都原封退回，上面贴了个小纸条，注明“此人不在”的千篇一律字样。

这是变心的信号吗？

傣族人家有个规矩，夫妻间从不反目，一旦吵起架来，就意味着到了分手的时候。她与林冬没有红过脸，但没有多长时间，她就意识到了黯淡无光的前景，他的文章越写越多，他的信越写越少，终于半年前他在一封最热最长的信里提出了“命运迫使我们不得不分手”。

傣族姑娘是挺相信命运的，她常常对林冬说：“是命运把我们联在一起了。”这话音也许还在大森林里积存着，海未枯，石未烂，那可怕的命运又转到一个最不吉祥的角落去了吗？刀美芳的阿爸曾经何等决然地反对过这门亲事啊！他说，她带林冬第一次见到老人时，他看见太阳四周有一层黄晕，他说那是傣族人心目中不吉利的魔圈。

世上惟有爱情之火是压不灭的，他们违拗了傣族老人的意志，如今，阿爸去世了，他预言的不幸降临了，他在变成灰烬的芭蕉林里会嘲笑自己的女儿吗？

他，在沉寂了这么久以后，幽灵一样地回来了，他不再是大森林里蓬头垢面的逃犯了，他是风度翩翩住在大上海的人了。上海，那个只从银幕上看到过几瞥的繁华都市，她会觉得那么亲切，因为那是丈夫扎下根基的土地，而她，在屈指可数的日子里，就要永远移居到黄浦江畔，像热带柚棕树引种到西郊公园一样。

现在，上海成了她心目中魔鬼的巢穴，一个产生霉菌和垃圾的场所！

她没有同意离婚，傣族姑娘不会没有过失而被人丢弃。她早已抱定决心，守着小依盼，在西双版纳过完一世，死也不给林冬出那个手续，这是傣族姑娘仅有的一种报复手段。

林冬胆怯了呢，还是又赶回来玩儿新花招？她更希望他能回心转意。

形容枯槁的刀美芳觉得自己是个强者，林冬是个可怜虫，像7年前在大森林发生的那一幕一样。

在长时间的沉默和僵持以后，还是刀美芳长叹了口气，首先发了话：“你想到楼上坐一会儿吗？你想看看你的孩子吗？她已经6岁半了。”

林冬没有做声，却扶着木栏杆一步步走上楼梯。刀美芳闪到了一旁。

竹篾子编成的地板一踩上去，发出吱吱嘎嘎的响声，林冬默默地坐到了火塘旁。火塘的火彻夜不熄地燃着，映亮了涂满黑色烟垢的板壁。

林冬为什么要坐到火塘边？也许是无意的，又像是自然的。记得他和刀美芳别离前夕，两个人就是守在火塘旁嘁嘁喳喳谈了一夜的。那晚上，刀美芳一边往火塘里续柴，一边说：“傣族人家只要有活人，火塘是一年四季不准熄灭的，你再回来，它们还是你接引的火种。”

是的，新婚仪式的时候，按照规矩，新郎林冬扎了一把蘸满茶油的火把，在德高年长的岩格老阿爸家接引过来火种，点燃了自家的火塘。可是，在他心底的爱情之火，却早已熄灭了。

坐在前面这个脸色惨白的傣族姑娘是自己的妻子吗？是的，是过。是爱人吗？自己爱她吗？

不，不，与其说是爱人，不如说是自己的恩人更合适。中国的女人，也包括傣族女人，一有了丈夫，就像千绕百转的青藤一样，只有缠绕着大树才能立基、生存，她们是可怜的。一旦自己

同她分手，她能像自己一样轻而易举地找到像盛云曼那样可心的新伴侣吗？

想到这里，他觉得她很可怜。

啊，又要心软了！也许大森林里发生的事情本来就是一种误会，正确点说，完成生理需要和慰藉孤寂灵魂的做法，不过像饥不择食的饿汉子一样，那怎么能称得上爱情呢？爱情本来应当比那要高尚得多。

可是，你占有了一个少女，你俘获了别人的青春，刀美芳对自己的爱难道不是真挚的吗？你的良心跑到哪里去了呢？

林冬恨自己，他此时充分认识到，自己是神鬼同处一体的混合物，有高雅一面，也有邪恶一面；他觉得自己是一株老榕树，结出的果子甘美可吃，但难免身上寄生许多有毒的霉菌。

爱情是一种给予，同时不就是一种牺牲吗？他可以牺牲自己把带走的爱再还给她，然而对她早已不爱的自己不就是一世的牺牲吗？他不能想像，当他把一个土里土气的傣族姑娘引见给文艺界同事时，也不会引起大哗？

既然总要有一方做出牺牲，权衡的结果，只有刀美芳更合适些，何况自己可以做出许多绝不食言的承诺！

不能再犹柔寡断了，当断不断，自受其乱，这是林冬的生活哲学。

他拨着火塘里的火，说：“美芳，我感谢你，我一生都不会忘掉你。可是我们调到一起，是不现实的。”

“就这些吗？”刀美芳苦笑了一下：“4年你没有寄过一分钱来，你没有回过一次西双版纳，不是也熬过来了吗？”

“你听我说，”林冬打断她说，“你是读过书的人，你应当明白，我们还是分开的好。”

“是啊，”刀美芳的脸上挂起了泪珠，“我配不上你。我当年在山上救的是一只狼，早知道今天，我……”她呜咽着说不下去了。

又是沉默。

刀美芳还是那句老话：“想让我出手续跟你离婚，永远办不到，你可以胡来，那是你的事。”

林冬有点耐不住性子了，他站起身，竟然违犯了傣族家里的第一条法规，身子靠到了屋中央号称神柱的柱子上。他低沉而简捷地说：“现在是 1981 年，新婚姻法颁布了，男女双方有一方坚持离婚，经调解无效，在法律上就生效。”

可怜的刀美芳做梦也没有料到，林冬是扛着这张王牌再下西双版纳的。她像被人猛击了一闷棍。眼前金星乱迸，几乎支撑不住了。

没有什么好讲了，她像亲眼看到火塘里的火熄掉一样绝望了。她向林冬摆摆手，说：“你走吧，为了不叫孩子知道有你这么个爸爸，你快走吧，去办你自己的事情吧。”

林冬没有马上走掉。他撩开住室门帘一角，看到了睡在地铺上的小依盼。她正是白天在缅寺庙台上卖香烛的小姑娘。她睡得那么甜，大概正做着的一个五彩缤纷的梦，也许梦见了阿爸从上海来看她吧？

林冬的心又开始紧缩起来。一个作家的女儿去卖香草，又偏偏由自己去扮演施舍 10 元钱的角色，这是生活本身提出来的不加雕琢的素材，难道不是一个莫大的讽刺吗？你是到处大声疾呼要凭良心写作的人啊！

啊，良心是这样的吗？对别人、对自己，是这样任意捉弄的吗？

他几乎要流泪了。这时，风姿绰约的盛云曼的影子冲出来，隔断了一切，他决然地放下了门帘。

他从兜里掏出厚厚的一沓人民币，放到小茶桌上，对泣着的刀美芳说：“这是 500 元钱，你留下吧，往后，我还会寄给你的。”

说罢，他有如卸去一桩重载那样飞步下楼了。

突然背后一阵楼梯响，他扭头一看，刀美芳站在那里，她哈哈狂笑几声，然后一扬手，那一大把 10 元券像坟头前飘飞的纸钱一样到处撒落，她一直在狂笑不止。

林冬有点毛骨悚然，他害怕惊动了四邻，他不知道应当怎样稳住她。

小依盼跑出来了，她抱住狂笑的妈妈的大腿，吓得哭了起来。

就在这一瞬间，依盼认出了施舍给他钱财的人，她摇着妈妈的大腿说：“你不说要找那个好心人吗？他就是那个叔叔呀……”

“叔叔？好人？哈哈哈哈……”刀美芳手撑着门框，更加肆意地狂笑起来。

哗啦一声，有人撞开篱笆门，跑了出去。人影是从竹林后头出来的。

啊！那是盛云曼。天哪，她什么时候藏到竹林里的？难道……这一切她都目睹、耳闻了？

林冬只觉得竹楼在旋转，心中营造起来的楼阁，塌成了一片瓦砾堆！

林冬也狂笑起来……

（原载 1982 年 11 月、12 月合刊《东辽河》）

明天，将如何……

每去一趟海南岛，等于剥一层皮，那种酷热，北方人实在受不了。

可干我们这行的，又不能不去。那里一年 3 熟，搞制种、培育优良品系，那是一年顶 3 年用啊！

这一趟出差，不多不少，差一个月就是整整两年，可以说是满载而归了。我杂交培育了两种适合北方生长的水稻品种，生长期短，耐寒抗霜能力强，产量不但高而且稳定。

车一进站，我最先看到的是农作物栽培研究室主任李允哲。刚交 6 月，他却戴起了遮阳帽。我想大概有一半原因是为了掩盖他那越来越秃的头吧。一见他那样儿，我就忍不住想乐。

我刚一走下车，他就第一个跑上来，当胸给了我一拳说：“黑得可以了，简直像从刚果、坦桑尼亚来的客人。”

我笑了，连被挡在人群后头的妻子都笑了。

李允哲拉着我的手，夺去我手中提包，说：“今天司机大秦开着新伏尔加来接你这功臣了。”

我知道，坐大秦的车不容易，除非是“借光”、“捎脚”，因为他开的是所长专车。

我返身又要上车去搬种子口袋。

李允哲有点惊讶，关切地埋怨说：“你这苦行僧啊！见你的鬼！谁要你省那几个邮费？好家伙，这么一口袋一口袋的种子，赶上铅蛋子沉了，干吗不发快件？”

“我不放心。”我咧嘴笑笑，“万一丢了，可就哭不回来了。”

“对、对，要不你大概又该杀人家鸡了，哈哈……”李允哲这一笑，逗得来接站的人全都笑了。因为人人都知道我去海南岛大吃“白斩鸡”的典故。

那是1978年夏天的事了。我好不容易从国外搞到3百多粒最珍贵的水稻品种，据说是水稗草同旱稻杂交的后代。我是通过新加坡一个橡胶技师连偷带摸弄回来的。

下种前，我把这几百粒比珍珠还要贵重的稻种晾在崖县南滨农场我的住处前面。在一片菠萝蜜树下，用条凳支起一个箩，把籽种晒在上面，又喷了一层防霉剂。

不巧，这时候来了几个客人，是黑龙江虎林农场的几个熟人，也是常年在海南岛制种的。没什么招待他们的，我就爬到一棵椰子树上去，扭下几颗还没有黄亮的椰子扔下来，看看表，10点钟，正是椰子水最甜的时辰，再过一会儿就有酸味了。

我用黎族人那种砍刀砍去椰壳一角，再挖一个小洞，每人捧一个，喝那凉丝丝、甜滋滋的椰子水。当我们喝完椰子水，剖开椰子，正要挖那白嫩的椰子肉时，突然听到茅寮外面一阵鸡叫声，我陡地一惊，扔下椰子壳冲了出去。

坏了！晾种子的箩已被踩翻，种子不见了。大概早叫那一群鸡给啄到肚子里去了。我仔细寻觅，偶尔有几粒落在葫芦叶子草丛里。可几只大火鸡还是不放过，抻着长了秃疮一样的脖子，一粒一粒地抢着从草丛里箝出来，吞下去。

这简直比吃了我的心肝还疼。我又怒又恨，疯了一般，“呀呀”地大叫着，操起一根毛竹竿子，没头没脑地大打出手，闹得鸡飞狗跳，惹得平素与我和睦相处的黎族老乡们，都从“船屋”

里走出来，瞪大眼睛看我打鸡。他们出于礼貌，还没有责问我的鲁莽。

继而，我扔下竹竿，伤心地大哭起来……

当黎族奥雅（公认的头行人）分开围观的人们坐到我身旁安慰我时，我的那几位黑龙江客人才替我说明了原委。他们说，被吃掉的种子，是从外国弄来的，一粒种子比一粒黄金还贵呢。

黎族老乡们一听便惊讶地大声叫起来。于是在烂眼边的老奥雅召集下，好像开了个什么紧急会议。

随后是一场鸡飞狗跳的大动乱。

那些赤着脚、屁股后头背着圆竹篓的男人们；穿着绣花黑筒裙的少妇们；还有如今穿起了港衫、牛仔裤和西服裙的小伙子、姑娘们都动员起来了。他们把村寨折腾得烟土腾空。大概抽一袋烟的工夫吧，以老奥雅为首的男男女女就向我的茅寮走来，而且每个人手里都提着一只鸡。

我慌得不知如何是好了！

老奥雅却说：“杀吧，全杀了吧！还来得及，种子现在还没变成鸡粪呢。”

我的眼泪止不住流下来，叫黎族老乡感动得不知说什么好了。

那一天月亮很亮，又大又圆，叫我们在苦楝树林下，和全村黎族同胞聚在一起吃“百鸡宴”。他们的吃法很简单，烧一大锅开水，把褪了毛的白条鸡扔进沸水煮成八分熟，用黎刀削下带血丝的肉蘸盐巴吃，叫做“白斩鸡”。

我虽然没能收回全部稻种，可到底从鸡嗉子里找回了 200 多粒。

来了两辆接站车，李副研究员和我的 3 个助手都钻进了面包车；李允哲却单单逼着我和妻子上了伏尔加轿车。

我把种子口袋扔进车里，钻进去，同司机大秦打了个招呼。

大秦侧过头，向我挤挤眼睛，怪模怪样地问我：“带回菠萝蜜了吗？”

他鼻子够尖的，肯定闻到了旅行袋里菠萝蜜发出的诱人香味。那东西长得太大，我只拿回来一个，像个麻面大葫芦，足有20多斤。

还没等我答腔，李允哲打诨地说：“带回来了，不过都贮存在他肚子里呢！”

我哈哈一乐，说：“什么东西都能偷，只有菠萝蜜偷吃不得。”

“为什么？”大秦驾着车，头也不回嘻嘻哈哈地问。

“菠萝蜜有一股怪味儿。”我说，“你吃了，打嗝有味；人们从你身旁走过，也闻得出味；放屁的臭气里也还有强烈的菠萝蜜味！”

车里的人都大笑不止，我老婆伸出脚尖踢了我一下，大概嫌我有点下道了。

一路上，李允哲谈东扯西，可就是没有一句有关我当劳模的事。

李允哲可是个专门报喜不报忧的人。他掌管的研究室里一有了什么好事，总要挂在嘴皮子上十天半月，逢人便讲，发誓要做到“家喻户晓、人人明白”。上个月他就连续给我寄过三四封航空快信，催我尽早把工作交给助手快回来，还暗示我，要我当劳模呢。对了，他还用挂号信寄给我一份铅印的报纸大样，是介绍我育种先进事迹的，此前，报社一男一女两个记者到海南岛曾经采访过我。我按照李允哲在信里的意图，及时看过材料，把不符合事实的部分圈去；把说得太空、太满、太夸张的形容词、修饰语抹掉……便寄回去了。

今天，李允哲怎么只字未提这码事？这可不是他的性格呀。当然，我是不能发问的，我一问，不等于说我急不可待地要当劳模吗？

回到家里，马上冲凉。天气只有 23℃，我站在院子里，却把一盆又一盆的冷水浇到头上，这吓得我老娘心疼地直叫：“唉哟，宋田，叫凉水激着咋办？你看我儿子，黑得像个炭人了，掉地上都找不着了。”

我妻子正在厨房里剁饺子馅儿，这时候伸出头来笑道：“妈，你不用心疼，你儿子晒黑了皮肤炼红了心。这次实行浮动工资，说不定还能长一级呢。”

“什么浮动工资？”

“你还不知道？”妻子说，“李允哲对你那么好，我以为他早就告诉你了呢。从今年起，每年所长有权给全所 2% 的优秀科研人员长一级工资，你们农业研究所 400 多人，一年就长 8 个。听开车的大秦说，这几天各室正在往上报呢。”

“啊——，你又找李允哲去为我争了？”我有点火楞楞的，生怕她又像 1980 年长工资那次一样，趁我不在家，差点没把李允哲家的门槛儿踏破了。

妻子把菜刀往砧板上一剁，说：“我找挨骂呀？今后才不管你的闲事。”

我一笑，说：“这样最好。”

我心里有底，这回该稳坐钓鱼台了。

谁都知道，论学历，我是正牌大学——北京农业大学农学系毕业生；论资历，我已经有 24 年科研第一线的实践经验；论贡献，我已发表过 20 多篇论文，我制成的玉米 301 号和小麦北丰 1 号高产种，现在仍然是这个地区农村大面积种植的作物，还为此得过农业科学院的嘉奖。我是骨干，我是尖子，这是公认的。起码，我所在的作物栽培研究室里，没有一个人能比得上我的。

我不去争、不去闹，但是我相信，即使全所只有一个名额，也肯定是我的。

可是我太乐观了！

傍晚时分，大秦来了，带着他那念高中的儿子。他的孩子天赋不算好，死啃书本，死用功，数理化不怎么开窍。因为我老婆是市实验中学的物理教员，大秦又很会来事儿，不知他怎样讨得了我老婆的高兴，答应每星期给他儿子补两次课，一次两小时。

大家分吃了一块菠萝蜜，留下补课的师生在我的卧室兼客厅里补平面几何。我和大秦躲到西屋我妈的房间里去抽烟、喝茶、聊大天。

“你没去曾副所长家吗？”大秦问。

“正要去。”我说，“老头近来没闹事吧？”

“刚安了心脏起搏器回来，红光满面，”大秦说，“又照常上班了，那玩意儿挺绝门，听说电池没电了，还可以充电，像电子表一样。”

老曾头是有博士学衔的专家，曾因为卓越的学术著作被聘请为苏联科学院通讯院士。他在我们的研究所里主管农作物研究，我每次回来都要先向他汇报的。

沉默了一会儿，大秦又问：“你听说要给尖子长工资了吗？”

“刚听说。”

“你咋样？”

我没必要说谎，也没必要太认真，就做出个不介意的神态说：“无所谓。给呢，就要；不给呢，也不闹。”

大秦有几分讨好似的说：“我这人就爱打抱不平！照说，像你这样的若不长级，农研所就没人够格！嗨！你别生气，你别生气，你快去打听一下曾老吧，听说你们室里可没报你。”

我的心咯噔一下子像被电殓了一样。可是我却生怕在司机面前失控、失态，工资可以不要，脸皮不能不要。于是尽量镇定了一下，随随便便地笑了笑，说：“你听谁说的？”

“那你就别问了。”大秦也不是傻帽儿，他不肯兜底。但是，

我百分之百地相信这消息的准确性，不是有人说过吗？开专车的司机等于半个首长。

平时大秦的嘴还是相当严的，他知道漏了风声对他将意味着什么，同时他也明白什么可以说，什么又绝不能说。

此时，占据我脑海的倒不是长一级工资十几块钱的问题，而是我纳闷这李允哲究竟为什么会把我漏报呢？

那么他今天接站的笑脸有什么异样吗？没有。他的言谈有什么对我不满、不信任的征兆吗？同样也没有。

“不是我这大老粗说你，”大秦又点了一根我从海南岛带回来的良友牌香烟，用语重心长的调子对我说：“你好好想想，是不是有得罪了李主任的地方？”

根本没有的事，我从来没有得罪过李允哲。他自称“杂牌军”，因为他是农业专科学校毕业的，比我少念几年书。他入大学前没有多少文化底子，这我是知道的。从前他在银行当职员，后来保送进了工农速成中学，继而又保送上了农专。据他自己说，他当时不怎么高兴，本想上法律系，以后当法官、当律师那还有点味儿。研究种地还用得着念大学吗？其实他安心在农专念下来，很大程度上是因为那时他特别受器重：他入大学之前就入了党，大学阶段又一直当年级党支部书记。在反右斗争中，鉴于专科教师支部出了两个派流而瘫痪的局面，李允哲被任命为联合支部书记，领导了1957年夏天的那次紧张而又惊心动魄的运动。

平心静气而论，农研所的人谁都知道，李允哲当技术员都不够资格，因为他连米丘林和达尔文都分不清。不过，这不妨碍他当研究室主任，他一分到研究所来，人事部门一翻档案，他的椅子马上就安放好了。

从前，室里有些人乐意在自己的论文后面署上李允哲的大名。日积月累，李允哲竟也能捧出一沓厚厚的专业论文了。在前年评职称时，他把剪贴好的论文往桌上一摊，室里的人没有一个

不暗自吃惊的，“啊——？李允哲居然集腋成裘了！”

好多人首先举李允哲的手，推他当副研究员。不过李允哲这会儿也是挺有人情味的，他相当卖力气地给别人争职称，所以我们室报批的助理研究员就比另外4个研究室多一倍！

我承认我软弱，我从来没有、也没想过同李允哲争斗。我也像研究室里有些人一样，捧着李允哲来。反正只要他有笑脸，他高兴，日子就好过。他能为室里争科研经费、争房子或者争年轻女职工孩子入托的权利等等。中国这么大，多一个滥竽充数的副研究员也不会亡国亡党的嘛。

基于以上的原因，我觉得，我是不会有得罪李允哲地方的。

有些话我不便同司机大秦说，心里却憋着一股火。难道我还不了解他李允哲吗？他是个睚眦必报的人！那年同他一起到北京去开会，他一直躺在车上看《慈禧前传》，车过秦皇岛时，李允哲突然从铺位上弹坐起来，哈哈一阵大笑，笑得我和邻座的人都莫名其妙。原来他看到了“精彩”处，顺手指给我叠起来的书页说：“你看，慈禧够得上女中丈夫了！她说，谁叫我一时不痛快，我就叫他一辈子不痛快。嗯，这女人，有气魄，有气魄！”

这等等不等于他的宣言呢？

我不由想起了助理研究员李国贤的下场。那茬口是个心直口快的人，嘴冷，眼里又揉不进沙子。1976年春天，正是追查“政治谣言”最凶的时候，李允哲追查得特别认真。有一回他三番五次找李国贤谈话，要他交代传播的有关江青的“谣言”是从哪里来的。李国贤死活不讲，后来逼急了，谁知他写了一份书面检查，竟反打一耙，说那谣言是听李允哲讲的，只因为他是顶头上司所以才不敢揭发。弄得李允哲好不狼狈。

尽管这事后来澄清了，那阵风也过去了。李国贤却深深地得罪了李允哲。从此李允哲表面上同李国贤亲亲热热，可来真格的样样事难办：长工资没他；分房子漏下他；安排子女就业嘛，专

门分配他的女儿去掏厕所。李国贤急了，打报告要求调转。可不管哪个单位来人来函商调，李允哲却一律笑脸相迎，把李国贤吹成个大红人、顶梁柱，还再三请求别人“高抬贵手”，不要挖他的墙脚。一句话，死活不放人。在一次宴会之后，有了三分醉意的李允哲在回家路上对我说：“他李国贤不是和我过不去吗，那才好呢，苦瓜就让他吃去吧！想走？没门！我放了他那是便宜了他。嘿嘿，就叫你在我眼皮底下难受，不重用，不提拔，也不叫你入党。哈哈，不放的理由是爱才、重用嘛！”

那笑声曾令我发冷，使我浑身上下起鸡皮疙瘩。今天想起来还有点毛骨悚然哪！

我百般检查，生怕是哪些地方得罪了李允哲。我想正面的冲突从来没有，那么迂回的、潜移默化的、株连性的……有没有呢？真急人，这事你又不能当面去问他。他这人，你就是剃了他的祖坟，当面他都不会露声色，同你嘻嘻哈哈开一阵玩笑，过后他就牢牢地记住了你。他是个使暗劲的行家里手。

谁都知道，万一得罪了他，他就撤了你的选题，断了你的经费供应，那不是等于慢性自杀吗？可是如此这般的一个人，他却有着粗硬的后台，任人皆知，那是万万扳不倒他的。我还记得上次科委主任来所，不是公然地说“这里有允哲在，我是一百个放心”吗？

我藏起心中的郁闷不快，一点儿都不敢流露在老婆面前，女人嘴快，万一露出去，那就更糟了。

我按原计划到副所长曾老家里去汇报。

曾老果真精神很好，我去时他正看电视呢。见我进屋，他关掉电视，站起来说：“我算计你该登门了。唉，没想到还能见面。上回心绞痛发得凶，你远在天涯海角，我一口气上不来，见不了面是小事，可那些资料……，说不定会叫别人当废纸卖它一毛钱一斤呢！”他一边说一边朗声大笑着。

“您最好别激动。”我赶忙提醒他。因为他这人，一见了干事业的谈学问的，就兴奋得不行。

“好，好，不激动，不激动。”曾老连忙给我倒了杯茶，说：“医生嘱咐我不要激动；所长劝我不要激动；老伴和女儿也唠叨我不要激动。哼，要我变成冷血动物，就什么激动都没有了！那怎么行？你看看咱们研究所现状，得了一千元发明奖，要全所平均分配，连保育院的阿姨也得分一份儿，嗨嗨，搞个球科研啊！”

“看看，又激动了！”我又笑着提醒说。

“对了，”曾老把一大堆捆好了的资料递过来，亲切地说，“这是我一生的心血，都在这儿了。你干脆抱回家去，我这蜡头，还……”

我怕他伤感，赶忙打岔：“曾老，这几天到所里去了吗？”

“一去他们就往回赶，”曾老说，“好像我是个废物了。对了，明天要我必去的，好像是研究尖子提级的事。你再长一级是应该的。我像你这个年龄时，早拿 280 块钱了，是你今天的 4 倍。唉，太委屈你们了……”

他这一点，我的知识分子的软弱劲就上来了，想起方才大秦告诉我的消息，不觉一阵阵鼻子发酸，似乎眼泪就在眼圈里打转转。我突然想哭！像我这样一个献身科学的人，却要每天小心翼翼地仰人鼻息地求得生存，看人家脸色说话过日子，这难道不是太不公平、太可悲了吗？……

不知道哪来一股勇气，我也忘了不应当对一个心脏病病人刺激了，我一口气说了下去：“我会长级呢？根本没报我！曾老，我不用说，您也知道我的日子是怎样过的。我没什么对不起党、对不起祖国的地方，我确信，我死的那一天，骨头烧成灰也是白色的、纯洁的！……前几天从海口乘水仙号轮船回广州，有机会结识了一个香港的小伙子。他对我很尊敬，一口一个宋老，这大约是因为他知道我是从事科研的。他呢，是个修手表的，每月拿

4 000 港币，折合人民币是一千多块；人家坐船坐 2 等舱，在广州住白天鹅宾馆；我呢，坐船坐 4 等舱，在广州住东山的一个小旅馆。一间屋子 30 多人，我只能把种子口袋当枕头，生怕被人偷了去。因为那种小店是不替客人存东西的。那天，香港小表匠去找我，见我正蹲在小店门前小食摊上吃最便宜的云吞面，他嘲笑我说：‘你这么活着有什么意思？我真不明白像你这样的大科学家，还不比我这小表匠拿钱多吗？嗯，对了，你想当百万富翁吧……’曾老，你知道那时候我是什么心情吗？我那眼泪暗自刷刷地流进嘴里，咽到肚子里去！小表匠的每句话都像锥子似的扎疼了我全身的神经啊！’

我说到这里，突然咽住了。我看见，曾老的嘴唇有点灰白，在轻轻抖动，两颗晶莹的泪珠就在他那浑浊的老眼中转游。该死，我真后悔，我说这些干什么？又不是曾副所长苛薄我了。

“曾老，您别在意，千万别在意。”我马上轻声说，“我不该发牢骚，真不该发牢骚，这牢骚发得太过分了……”

曾老把他那青筋裸露的大手压在我的手背上，颤抖着声音说：“不，不——这不算是发牢骚！‘不平则鸣’！此乃至理名言。唉，宋田同志，我认识你快 20 年了，从没听你发过一声牢骚，这一回，看来你是忍无可忍了。”说着，他眼里那两颗泪终于掉了下来。

我惶惑地望望里屋，生怕他老伴见了这情景，会不原谅我。

曾老说：“这事，你不要再多说一句了。我明天到会上去给你据理力争。争到了，你莫高兴；争不到，你也别灰心。记住，中国读书人惟一的一点骨气，那就是从不向钱臭低头！切记！”

曾老的话，句句打动了我的心。我真有点无地自容了。我记不得那天我是怎样向曾老汇报制种工作的，一定很乱、很没条理。

5 天以后，是发工资的日子，我去研究所植物园里忙了一上午，看看到 11 点半了，洗了手，正准备到办公室去领工资。

这时，李允哲迎面堵住了我，亲亲热热地叫了声：“宋田儿（咬的是小字眼），我正找你！”

看他眉开眼笑的样子，肯定不是什么坏事。他把我拉到植物园一片龙脚竹林下，伸手轻轻在我肩窝处捣了一拳：“你小子得请客！”

“师出无名啊！”

“怎么？提了级、长了工资还说无名？”他两眼打量着我，那样子像在我脸上搜索震惊、感谢、喜悦和兴奋的表情呢。

大概我表演得不甚成功，他有几分扫兴，于是又把右手搭在我肩上，同我一起迈步走出竹林。他说：“伙计，2%全所才8个！我是据理为你力争！唉，差不多是舌战群儒了。哈哈……还好，总算没有落空。可是就这样有人还造我的谣言，说我没有报你，真乃岂有此理。你听说过吗？信吗？”

“没有！更谈不到信。”我矢口否认。一时我弄不清楚，看样子，他说的也许是实话。那么，曾副所长没有在所务会上力争吗？若不事后曾老为什么再也没提起这档子事？忘了？不可能。和他几乎天天见面，也谈过工作以外的琐事呀，也有过单独交谈的机会呀，可他好像压根儿就忘了那次许愿的事。

我没有那么厚的脸皮，我不会问的。那么，看来李允哲说的不会是胡编吧，他有这样的胆量说这么大的谎话吗？

“省报那个女记者够可恶的了！”不知怎么，李允哲突然话锋一转，骂起记者来。我晓得，他骂的记者是省报文教编辑室的，就是负责采访我的事迹写通讯的那个。我正想问问这件事为什么石沉大海了呢！

听我发问，李允哲说：“报道失实，所党委不同意见报，可这刁女人竟敢开顶风船，顶着不改。她又在搞个人非组织活动，还要找到你的头上，你要小心注意，可千万不能把功劳都揽到自己身上，曾经有好些英雄模范，可惜后来都垮了，垮就垮在贪天

之功据为己有上了。这是前人的教训啊！”

这是说给我听的吗？什么意思？敲山震虎？我迷惘了。

3天以后，我眼前的迷雾就全都散开了。

女记者逢宁果真找上门来。这个初出茅庐的24岁的女大学生，大概是刚刚拿到记者证没几天，大有“无冕之帝”的气概。

她拿着一份批满各种笔迹的报纸大样，一进屋就愤愤然地声称：“我非干到底不可！我这一支秃笔，非要揭开这道铁幕不可！”

她谈话间把大样推到我面前：“这是介绍你的事迹的，就是我去海南岛回来写的事实已经校对过十几次了，可是你看，这一串批示多有意思！”

(1) 作物栽培研究室主任李允哲写道：报道严重失实，特别不能容忍的是贪天之功据为己有，而且宋田本人傲气逼人，鉴于以上情况，不同意见报。

(2) 所党委意见：基于基层意见，建议缓发。

(3) 科委党组意见：不要因为表扬了一个人而挫伤了一批人，可不发。

(4) 报社总编意见：经过多次核实，事实无误，报请省委宣传部批准，拟发，且加发编者按以正视听。

哎呀！这不是顶牛了吗？

见我有点惶惑，逢宁胸有成竹地说：“怕了？——你别软下来。……你看中国之大无奇不有，怪事可真多呀！出了一个小小的模范，大家都想抹油沾光，沾不上宁可推倒他，行使他们的否决权！成也萧何，败也萧何，岂非咄咄怪事，这怎么得了！”

说着，她又打开一个采访笔记本，让我看：“总编让我写了一个编者按，你看看够不够味！这次官司打不赢，我就洗手不干，去种地！”

我一看那编者按的草稿，只觉得心在怦怦乱跳，好家伙，这

等于向李允哲开火了：

……令人不解的是，当初最卖力气推荐宋田的那位室主任，恰恰是今天最起劲反对宣传宋田的人，成也萧何，败也萧何，其中奥秘何在？为什么他昨天提供的事实，今天却变成了他指斥为“失实”的内容？他曾直接提示或暗示宋田，让把室主任也摆到英雄或识别英雄的地位上去，来个利益均沾。宋田没有领会他的意图，于是原来在他室主任眼里最杰出的模范居然不给提级也长不上工资！幸而研究所班子里尚有像曾昭连那样正直的老同志站出来主持公道，宋田才勉强得以提级、增薪。今天这篇报道终于见报了，同时也公布了室主任等人的“批示”。那么今后他会怎样动作呢？我们请读者拭目以待。

辛辣，够辛辣的了！尖锐，也够尖锐的了！我以前知道的、不知道的；公开的、半公开的；清醒的、朦胧的……全被女记者这支如椽大笔轻轻一挑，暴露在光天化日之下了。

可是，明天怎么办？我明天的日子也许就更难以打发了。因为我明白：我不是生活在报纸上的铅字。

（原载 1984 年 8 月《鸭绿江》）

逝水流年

不，这不是巧合

铁珊最怕听凤阳花鼓。他受不了那凄凉哀怨的刺激。

命运却偏偏和他作对，他被赶到凤阳这块穷乡僻壤整整 8 年，是在凤阳花鼓的苦水里泡过来的。

现在好了，他这次到县城办好了回省城手续，3 天后省委要派专车来给他搬家。他心头一阵阵轻松，总可以耳根清净了。

通往韩庄的末班公共汽车还有半小时剪票，铁珊在候车室门前的吃食摊子前转了一圈，买了一串本地驰名的双面芝麻香饼，半斤咸卤杂碎，蹲在地上打算凑合一顿晚餐。羊杂碎散发出强烈的诱发食欲的香味，他咬了一口羊百叶，真可口！8 年前，这种含有高量胆固醇的东西，保健医生和他老婆是绝对禁止他食用的。现在呢，他的食谱早已变得实用主义，丧失科学性了。他咀嚼着，也像咀嚼着这 8 年来漫长的生活，自己都感到好笑。

蓦然间，他停止了咀嚼，有人在唱凤阳花鼓，还配有单弦声。

铁珊的食欲顿时减退了。他站起身，一个十七八岁的姑娘打着双条花鼓在卖唱，有一个长着红眼病的老头蹲在一边弹弦子。

那姑娘梳着一条粗辫子，头发上沾着草屑。如果不是因为女孩子衣衫褴褛，谁都会误认为她是花鼓剧团的演员，那张脸真动人。只是那对水灵灵的大眼睛没有光彩，像蒙着一层阴云，不是泪水。

她轻轻款款地跳着，歌声伴着低沉的鼓点从她那两片纤小而干涩的嘴唇里流出来：

说凤阳，道凤阳，
凤阳本是个好地方。
自从出了个朱皇帝，
十年倒有九年荒，
咚咚咚锵，咚咚咚锵，
咚咚锵锵咚咚锵……

大概卖唱、讨饭在凤阳是有积年传统的，几乎没有什么围观的人。这段老掉牙的词儿，铁珊能够倒背下来，他一听就难过。

他正想避开，那女孩子却打着双条鼓向他走来，一双凄怆求助的眼睛毫不掩饰地向铁珊投过来，叫他不忍心躲开。

忽然，铁珊有点骇然了！

那对水汪汪的眼睛，那条结着一根红绒绳的粗黑辫子，那苗条的身材，那击打花鼓柔和的动作，他何等熟悉啊！像她！简直如同脱了个影儿！

当然，那是不可能的了。如果他从前倾心过的姑娘还活着，至今，该是 50 多岁的老太婆了。

久经忘却的往事猛然被勾起，总是酸楚的，像陈年老醋一样，酿得越久就越酸。

铁珊回首这段往事，除掉酸楚，还有自愧。说真话，他怕听凤阳花鼓，根子还在这里。如果可能，他宁愿让心底凤阳那块地

盘像长满骆驼刺的大沙漠一样荒芜起来，永远！

然而，这是不成功的自欺欺人。你看，眼前这个唱花鼓的小姑娘，不是一下子打乱了他心头的防线吗？

这小姑娘太像阿凤了！

铁珊和阿凤一起编织生活锦缎的日子距今有 30 多年了。阿凤是房东的女儿，姓郭，她要算是凤阳吕溪村上最美的美人了，又因为花鼓打得好，还博得个“花鼓皇后”的美誉呢。

那时铁珊叫温铁柱（铁珊是进城后改的），可不怎么起眼，一脑袋干焦焦的黄头发，穿一身肥大的“二尺半”，小脸瘦成了一条条，叫那草汁染得青不青、黄不黄的军服一架，有点滑稽。阿凤就嘲笑过他像个“打镗锣”的。

温铁柱那年虚岁刚 17，却是个“小老革命”，远在太行山时候就混到队伍中来了，因为人机灵，一直跟着吴连长。后来吴连长当团长了，他还是跟着，当了警卫员。

他到凤阳来，是因为吴团长负了重伤，由他陪同，离开战场，来到游击区吕溪，藏在老乡家中养伤的。这儿，敌人的统治虽较薄弱，但我们的力量也不很强，处于一种既复杂 却又比较平静的状态。

铁柱和阿凤同庚。两个人经过认真掂斤掰两的计较，结果铁柱大为晦气，不得不认阿凤为姐姐，人家姑娘是腊月初三生日，他呢，腊月初八，5 天定乾坤，又不能篡改生辰八字，有什么法子？

凤阳穷，是有传统、有历史的。老一辈人一说起穷根，总会长叹一声，怪朱皇帝，据说好风水和福气都叫他一个人拐走了。铁柱是解放军，他当然不信风水，可凤阳的穷，那是他亲眼目睹的。

他住吕溪的岁月，本来就无隔夜粮的凤阳农户，因为晚稻黄梢儿季节漫了一场洪水，弄得田坂颗粒不收，一交仲秋，十有八

九的人家背起花鼓出外逃荒、讨饭去了。

阿凤说过，若是往年，她早远走他乡出去卖唱了，今年却不能去，他们得照料受伤的吴团长，吴团长膝盖骨都打碎了，露出白花花的骨碴子。阿凤说得对，人家为穷人打仗挂了花，难道郭家人能顾自个的肚子饱，丢下伤员去逃荒吗？

粗心，往往是男人的通病，男孩子的粗心又常常沾有傻气。唉，温铁柱好长一段时间居然没有去看看房东一家人的饭锅！一到开饭时间，郭大爷、郭大娘就叫女儿洗净手，用一个长腰形竹箊子篮子盛着饭菜端到他们住的厢屋。伙食不能说好，但稀饭里总算有米粒儿，隔三差五还有一张全面大饼呢。吴团长每次拿起筷子，总是要问温铁柱：“房东还有粮吗？”脸上总是现出不安神色。铁柱呢，每次都回答得干脆：“有，你尽管吃就是了。”是啊，这话是阿凤告诉他的，亲口，还能有错？

温铁柱对郭大爷一家真感激呀！在那种荒年头，别人家早就吃野菜、掠树叶子了，他们的饭却是越来越花样翻新。有时一碗杂烩汤上来，你只要细心用筷子搅一搅，会发现里面什么都有，有面筋条儿、白米粒儿、香饼块儿，甚至有时还有星星点点的肉。阿凤问过他：“你们最爱吃什么？爹叫问的。”

温铁柱不假思索地回答说：“什锦杂烩汤呗，真香！”

不知为什么，阿凤听了这带有夸赞的回答，反倒眼圈一红，哭起来了，弄得铁柱劝也不是，哄也不是，问了半天，她反推说她有个风流眼的毛病，见风好流泪。

温铁柱真是个傻小子！

有一天，阿凤很晚才送过晚饭来，温铁柱的肚子早都饿得咕咕叫了。一见阿凤提着盖了饭布的篮子进来，他急不可待地揭开一看，真是两碗什锦杂烩汤！他伸手接过篮子，正要递给吴团长，却不防阿凤身子一软，咕咚一声栽倒在地上，脸色煞白，额角“刘海”下渗出一层密密麻麻的汗珠儿。

温铁柱赶紧撂下篮子过去扶她：“阿凤，阿凤，你怎么了？”

阿凤闭着眼，眼眶四周印着明显的黑圈圈，怎么叫都不应。

温铁柱有点急了，扭头问床上的吴团长：“是中暑了吧？咱们有藿香水！”

“混！”吴团长骂了他一句：“秋凉时节了，中什么暑？”

温铁柱不得要领地看了看吴团长，他哭了，泪水顺眼角往下流。铁柱正感到奇怪，吴团长拄着一根枣木棍踉跄下床来，一只手抖抖地捧起一碗杂烩汤，吃力地蹲下身，对温铁柱说：“撬开阿凤的嘴，她是饿的呀！”

听了这话，温铁柱的五脏六腑像叫人用刀子绞了一样，比饿饭的滋味不知要难过多少！

吴团长没有说错，阿凤是饿的。喂她半碗汤以后，她睁开了眼睛，喘了一口粗气。

那天，是温铁柱把阿凤背到她房中的，当他把她放到床上时，他看见阿凤腿上有一块块伤疤，像鞭痕，又像恶狗咬的。

傻小子变得聪明起来。他终于揭穿了秘密，郭家一家人一天三顿是野菜汤，是那种凤阳人称做“吹一口千层浪，吸一口一道沟”的稀汤！老太太喝得面目虚肿，老大爷走起路来一摇三晃。

从那以后，温铁柱再也不肯与吴团长同吃了。

说也怪，平时阿凤下河罩螃蟹、淘草虾，总是带着铁柱去的，近来却躲闪他。在样样能干的阿凤面前，他连个蹩脚的帮手都够不上，阿凤总是笑着申斥他：“你呀，笨死了！”尽管这样，阿凤还是乐意和他结伴干这干那。

但是最近一段，他发现阿凤有意在甩他，有时天不亮她就无影无踪了，点灯后才回来，一回来就像得了一场大病那样，躺在床上就不起来了。特别叫铁柱不满的是她撒谎，而且不是一回。有一天，阿凤起晚了，已经日上三竿，铁柱问她今天干什么，她说去河滩地里拾稻穗，河水落潮后，地里残留的发了芽子的稻穗

时常拾得到的。铁柱坚持要去，没办法，阿凤只好带他同行。刚出村，阿凤突然说忘了带口袋，叫他坐在村口老槐树下等一会儿，她就跑回村去了。

温铁柱在村头直等到日影平西，也没见阿凤的影子，回家去一问，郭大妈说她早走了。不用问，她从别的岔路走了，把铁柱骗得好苦。铁柱气得很，咱铁柱是个任人欺哄的毛孩子吗？是17岁堂堂的解放军呢！你阿凤也太不把人放在眼里了。

这口气咽不下去，他全倒给吴团长了。吴团长听完，叹口气，笑道：“明天，你按我的主意办，准能追上她。”

温铁柱第二天果然盯住了阿凤，不过他是在暗处，决心拆穿她的把戏，又不让她知道，他对阿凤动用起侦察手段来。

阿凤是起大早伙着露水上路的，病体恹恹的郭大爹拄着一根棍子与她同行。老头肩上背着个破包袱，鼓鼓囊囊，一步三摇。父女俩一出村，就直奔凤阳城去了。

他们在前面走，铁柱在后面跟，一直跟下去40里，影影绰绰望见凤阳古城城墙了。

古城的午门前是逢单日的集市。说书的、耍猴的、卖狗皮膏药的，尽是跑江湖的穷艺人。

郭大爹拱起手，转动着瘦骨嶙嶙的脑袋，向四方拜了拜，便解开背上的包袱，里面原来装着一把单弦琴、一把落了漆的花鼓。

铁柱的心一下子提到了嗓子眼，他全明白了。

他躲在人丛中，泪眼模糊地在看，他看见郭大爹在弹弦，阿凤在击鼓卖唱，每唱一个段子，郭大爹便抱拳拜四方，阿凤便垂着头，捧着一个漆木桶讨赏，有人丢半块芝麻饼，有人倒进一碗辣糊汤，也有人在她手里塞两个铜板。

铁柱的心有如打翻了五味瓶，一时说不清是什么滋味！啊，他最喜欢的“什锦杂烩汤”原来是这样一口一口讨要来的！这父

女俩每天要跑 80 华里的路程，要唱哑喉咙累断腰，才换得出解放军亲人一天的温饱啊！而他们自己呢？清水煮野菜！

铁柱再也看不下去了，他一口气冲出集市，跑到城外，伏在路旁的土坎上呜呜咽咽地哭起来……

人的思维并不那么连贯，这些积在心底的往事，此时不过被唱花鼓调的小姑娘勾起来，片片断断闪电般地在铁珊的眼前亮了几下。

当铁珊再去注目那姑娘时，她早已收起了鼓槌，抱起一对小拳头，向他拱了拱手，没有说话，那对好看的眼睛忽闪了一下，早把要说的说明白了。

铁珊把手中的香饼和一串羊杂碎全都丢进了小女孩的漆木桶。怨孩子吗？不，只能恨“四人帮”。

这一瞬间，这只漆木桶强烈地吸住了铁珊的眼睛。这是一只直径 20 公分左右的深口黑漆小桶，黑漆上描着“五谷丰登”的图案，虽说剥落净尽，却仍然认得出，这就是当年阿凤用过的那只，你看，下半截那一道铜皮箍圈还在，那是铁珊当年亲手替她箍起来的嘛——阿凤的小桶叫警察狗子给摔裂了。

铁珊的心隐隐作痛，比心绞痛还要难以忍受。快半个世纪过去了，革命成功了 26 年，这只讨饭桶又传延到新一代手中，还是同样的用场，“五谷丰登”的图案模糊了，永远是图案！怎么能不让人心酸呢？

小姑娘向他道了谢，正转身要走开，铁珊叫住了她：“你家住在什么地方？”

小姑娘似乎羞于说出家乡的名字，垂下头，抚弄着花鼓带子，低低地说：“吕溪。”

啊，吕溪，多么甜蜜而又苦涩的名字啊！世上有这么巧的事吗？难道她……真的与阿凤有某种血缘关系吗？

铁珊怔在那里，他多想问个究竟啊！可他实在没有勇气。他

恨自己，37年来，他为什么没能下决心到吕溪去一次呢？

他眼睁睁望着小姑娘走了，像丢了魂似的僵在那里。

不，这不是简单重复

末班车在检票了。

铁珊随波逐流地排在队伍里向车门口蠕动。当他的一只脚踏上车梯的铁皮时，他耳旁忽然炸雷似的响起了一个声音，他自己都十分纳闷，这个久已在耳畔消失的声音，是怎样冒出来的呢？那是阿凤的声音：“将来你们掌了印，说不定三过家门不入了呢！”

这是当年铁珊爬上骡子大车，阿凤送行时的话。应当说，阿凤的语气是柔和、甜蜜的，说的是反话。

可是今天冒出来的，却是充满谴责、鞭笞意味的，竟然使得铁珊毛骨悚然，像打摆子一样抖个不停。

他没有勇气向车上迈另一脚了！他逃也似的从人丛中跑出来，连丢在检票员手里的车票都不要了。

他在长途汽车站前广场大步走着，心里盛满了苦水，直想往外呕。他恨自己，为什么让阿凤的话应了验？为什么37年来一次都没有去过吕溪？撒谎只能骗别人，却骗不住自己。从前他当过十几年地委书记，直接管着凤阳，只要他愿意，随时可以叫一部车子直驱吕溪！

然而，一次也没有去过，以至于留下今天的悔恨！

如今，他又要离开凤阳了，官复原职自不必说，也许调到别的地区、别的省去，今后还有机会到吕溪走走吗？过家门尚且不肯入，何况千里迢迢专程来访？

人，实在是怪物。有时候一辈子下不了的决心，会在一刹那之间突然决定。

铁珊决心去吕溪，不计后果！

他想寻见那个唱花鼓调的小女孩，然而没有找到。

路径他是不问自知的。他反正没有什么行李，背着一只破挎包，出了城南关，沿着公路走下去。

一阵汨汨流淌的水声清晰地传过来，他抬起眼来，大路右前方有一湾小河，从一片竹林中穿过。

竹林前那个土丘还在，当年他就伏在那个土丘前哭过，为百姓对子弟兵的真情，感动得真心地哭过。

对了，后来他哭乏睡去，觉得有人在摇他的肩膀，睁眼一看，是卖唱归来的阿凤和她爹，天已经黄昏了。他已经记不得这父女俩说了些什么埋怨话，只记得阿凤笑吟吟地从漆木小桶里拿出半块香饼送到他嘴边。铁柱没有吃，他双手勾住郭大爹的脖子，哽咽着说：“我都知道……你们背着我讨饭，在供我们啊……”

郭大爹长长地叹了口气，给他正正帽子，说：“当兵的大汉子，不兴哭嘛。要饭不丢脸，古时候英雄落魄都讨过饭，朱皇帝不是也讨过饭吗？”

大概女儿嫌爹的话太旧、不中听，埋怨地瞪了他一眼，对铁柱说：“别听我爹瞎说。你们是为穷人打天下的，我们一口一口攒下饭来，也得让你们吃饱，我们要饭，是为了将来凤阳不再有讨饭的，这不是你给我讲过的吗？”

铁柱驳不倒阿凤，但他还是说：“若团长真知道你们讨饭供着我们……他一定会……”

郭大爹打断了他：“有一点法子，也不走这条道嘛。还是那句老话，讨饭不丢人，一没夺、二没偷，正大光明。百姓的兵嘛，还不正该吃千家饭吗？”停了一下，郭大爹又说：“有那么一天，你们打下江山坐了殿，只要别忘了我们就行了。”

阿凤赶忙拦挡他：“爹，您又扯哪去了？什么坐殿啊？”

尽管老汉说得不中听，这话却打动了年轻战士的心，他对这父女俩发下了不太像战士发的誓言：“我若忘了本，天打雷殛！”

阿凤爹哈哈大笑，笑得是那么畅快，阿凤伸出手去捂铁柱的嘴……

一想到这里，铁珊打了个冷战。他这个无神论者突然唯心起来，他想，如果世上真有神明，我早该被五雷轰顶了……

铁珊正自胡思乱想，身后响起一阵急促的脚步声。

他掉过头一看，又惊又喜，原来正是向他讨要的那个唱花鼓的小女孩，肩背花鼓，手提漆木桶，正低着头匆匆赶路，脚下踢起一片尘土。

铁珊从竹林里走出来，迎上小姑娘，刚要张口发问，她站住了，打量了铁珊一眼，大概认出了这个好心施舍的人，竟然破颜笑了一笑，两腮露出两个明显的酒窝。铁珊几乎看呆了，这一笑的神态，更酷似阿凤了！

铁珊忽然在心里断定：“这小女孩说不定就是阿凤的女儿！”

他的心怦怦跳着，终于发问道：“你叫什么名字啊？”

“甄丹凤。”小女孩有几分羞口地说。

铁珊心头一热，用十分肯定的语气问道：“你妈妈叫阿凤，娘家姓郭，对不对？”

甄丹凤抬起一双乌溜溜的大眼睛，惊奇地斜了这个鬓发花白的长者一眼，那神态等于默认。

啊，那一双眼睛，他太熟悉了，阿凤不就有这一双眼睛吗？他不但看见过，而且抚摩过，真的。

那不是阿凤在扫院子时迷了眼吗？她丢下扫帚跑过来，叫铁柱给她翻眼皮，吹出麦鱼子来。

铁柱洗净了手，轻轻地去抚弄那轻轻颤动的眼皮，直到吹出麦鱼子，望着淌出泪水的阿凤，他突然觉得阿凤的眼睛长得实在美，就灵机一动地说：“你不该叫阿凤。”

阿凤笑了：“怎么，这名字不好吗？还是爸爸求村里老学究起的呢。老先生说：“凤阳栖凤，沾点风水。”

铁柱说：“我看过一出戏，叫‘丹凤朝阳’。再说，讲古说书的常说丹凤眼，大概就是你这样子。你改叫丹凤算了。”

阿凤害羞地双手捂起脸来，哧哧地笑着说：“我不……什么丹凤，轻飘飘的。”

当然，铁柱灵机一动的建议没被采纳。

可是阿凤放在心里了，没有忘。

是的，没有忘。那不是吗？吴团长伤好，要去参加淮海大战了。阿凤一家人送他们上路那天，阿凤和铁柱有意落在后头，唧唧喳喳地说了一道“社会主义”、“集体农庄”的事儿。不知怎么回事，阿凤突然前不搭村、后不着店地问了一句：“你说，丹凤的名字真好吗？”

铁珊可记不得当时他是怎么回答的了，但肯定是又吹嘘了一遍。

阿凤问完，脸羞得通红，像被风呛了嗓子似的咳个没完。

可惜铁柱没有注意。

铁珊现在当然明白了。其实，那时候是太傻气了，玩笑中常常露真情，你怎么不记得这句俗话呢？

那是上路的头一天，月儿圆圆的仲秋晚上，郭大爷不知筹办了多少天，终于摆出了庄户人家难得的好饭菜，凤阳名菜“瓢豆腐”都上席了。

那天晚上的月亮真圆、真亮。在铁柱的记忆中，好像月亮从来没有这样亮过。就是这以后，铁珊也没有再碰上过这么好的仲秋月夜。

那天是喝了点酒的，他被团长特例地批准沾唇的；阿凤呢，显然也是爹娘破例允许的。他们都高兴得无以名状，竟不知由谁开头，学着大人们的样子，碰起杯来。

乐得合不拢嘴的郭大娘说了句什么来着？对了，她说：“这俩孩子真对脾气，倒是天生的一对。”

阿凤埋怨地叫了一声：“娘！”跑走了，一头钻进了竹林。铁柱呢，也窘得手脚没地方放，这叫人多难为情！特别是当着团长的面。

万万料不到，团长不但不制止，反倒顺水推舟地打哈哈说：“好嘛。等革命成功了，我陪咱这新姑爷到凤阳来接新娘子……”

不用说，铁柱也臊得钻了竹林子。

有人说，意识能够流动，把完全没有时间、空间联系的概念衔接起来。这不单是艺术手段，生活中也是常有的。

譬如现在的铁珊就把当年的这场半真半假的笑谈同阿凤送行时间的“丹凤这名字好吗？衔接到一起了，于是形成了这样的蒙太奇遐想：是不是阿凤当时心里有他，想把这个好名字留做某种幸福结晶的纪念呢？

显然是的。

不是吗？阿凤的女儿袭用了丹凤这个名字，可惜……

不，不能再让这种辛酸而又带有某种甜蜜感的意识再流动下去了，人为什么专门去挖记忆的墓穴呢！

铁珊下意识地晃晃脑袋，把浮在眼前的纷杂往事似乎抖掉了。他用征询的口吻向甄丹凤说：“我也去你们吕溪，咱们同路走吧！”

甄丹凤无可无不可地笑了笑，脚步走得很快，弄得铁珊总是跟不上。

铁珊要替她背双条鼓，她摇摇头不肯。

默默地走了一程，倒是甄丹凤先开了腔：“你认识郭阿凤吗？”

铁珊不想向她剖露心中的往事，只是含糊地点点头，故意显得很随便地问了一句：“她是你什么人？”

“妈妈。”甄丹凤回答的声音小得像蚊子。

铁珊看了一眼她手里的汤水小桶，又找话搭讪：“你天天出来讨饭吗？”

姑娘的头垂得更低了。她说：“尾巴都砍光了，不讨饭吃什么呀！”

她说的“尾巴”，凤阳人都懂得，即所谓“四人帮”指令砍的“资本主义尾巴”，自留地、副业，甚至鸡鸭鹅猪，都算“尾巴”，早都一刀切了，驱赶着农民今天挖条田，明天又要垒梯田，越折腾地越不打粮，铁珊在凤阳“改造”了8年，都是流过大汗亲历过的，无须多问的。

铁珊叹了口气，用安慰的口吻说：“四人帮倒了，快过好日子了。”

“好日子？”甄丹凤几乎是苦笑了一下，说：“凤阳人只求丢下双条鼓，能吃饱肚子就知足了。”

铁珊像被雷殛了一样，感到浑身一阵阵发麻。

这话怎么这样耳熟？啊，是她妈妈阿凤说过，只不过是用半开玩笑口吻说的，不带苦笑罢了。

这是历史的简单重复吗？铁珊一时无法决断。

一时，他仿佛又听见了小溪潺潺的流水声，他仿佛又置身在那茂竹掩映的水滨。啊，你听，阿凤在叫他：“那么笨，要快开快闭才行。”

对了，他和阿凤在小溪里抓螃蟹，那正是接近仲秋蟹子最肥的季节。阿凤真有本事，她能在一个晚上捉到半桶蟹子，铁柱只管照亮，对准有声音的地方猛开手电筒，急速闭上，再开一次，蟹子就伏在浅水石缝中发懵不动了，阿凤伸手一箝，十拿九稳，从来没夹过手。

月牙从竹梢上升起来，他们俩背靠背坐在草丛中等待另一批蟹子游到浅水来，他们只能说悄悄话。

铁柱说：“我最爱吃蟹子，蘸上生姜末、老醋，10天不吃饭我都干。”

阿凤扑哧一笑，说：“傻话，山珍海味也不如粮食是根本啊。要有了粮，我宁可不吃蟹子。”

铁柱许愿似的说：“等着吧，革命成功了，就过好日子了！”

阿凤却说：“好日子？凤阳人只求丢下双条鼓，能吃饱肚子就知足了。”

铁柱一本正经地纠正她：“目光短浅。到了社会主义，吃饱肚子还算问题？你们吕溪有电灯、电话、拖拉机，比地主的日子还阔呢！”

当时阿凤说的是真话，铁柱说的又何尝不是真心话呢？

可是，事隔30多年，铁珊却感到齿冷心寒。革命成功了，让阿凤那最低的要求得到满足了吗？她那做人的起码要求又蝉联给女儿，重新道出来，这对向来有自信力的铁珊来说，不能不是一个打击。

不，这应当永远成为过去

淮上的风光真美。不过，向来是供外边人欣赏的，饿肚子的人绝对没有陶醉于大自然的雅兴。

甄丹凤的脚步快，大概与没有雅兴有关。走了个把钟头，她脸上沁出了一层细密的汗珠。

铁珊早已走得拖不动腿了，趁机提议歇息一会儿。

小姑娘没有反对，她选在靠近池塘的沙土岗儿放稳双条鼓，坐了上去，抬起袖子擦擦汗，望着被火烧云烧红了的西天。

铁珊在她对面坐下来。

池塘里的荷叶早都卷曲陈旧，藕早被拔光，留下一片残败景象。晚霞映照的塘水静悄悄的，只有几条水牛泡在水中，懒懒地

蠕动，扩出一圈又一圈的浪环。放眼望去，山青水绿，土地也并不贫瘠，可是，凤阳人什么时候才能扔掉讨饭鼓呢？

突然，一个铜钟一样的声音灌进铁珊的耳鼓：“天灾人祸两重山，人祸远比天灾凶啊！”

这是谁的话？当然是郭大爷说的。他说这话是在30多年前，可直到昨天还适用，这不能不让人痛心。

月亮仿佛又从他眼前升起来了，啊，竹梢上的月亮，长条桌上的西瓜、月饼和瓢豆腐！他又被记忆的向心力吸到往事的圈子里去。

记得，在那个月儿朗朗的仲秋夜，郭大爷喝得多了一点儿，话说得特别多。他没有文化，却能讲今比古，大概是从民间说书人那里听来的吧！

那天，他在酒桌上忽然讲起一段风马牛不相及的古老、近乎荒诞的故事，笑得铁柱和阿凤弯了腰叫肚子疼。

昨天的笑话，常常是今天的镜子，而今天视为笑话的，却沾着昨天的血和泪。

那故事是这样引起的，郭大娘做了一道醒酒汤，里面红红绿绿，十分好看。用勺子舀上来，有糯米粒、茭白条，也有油菜叶。这正是铁柱常吃过的“什锦杂烩汤”，郭大娘却管它叫“珍珠翡翠白玉汤”。

多美的名字啊！别说温铁柱闻所未闻，连在郭大娘膝前长大的阿凤也是第一次听说。

女儿不信，她说：“娘净胡编，哪有这种汤名！”

谁知郭大爷一声长叹，说：“傻子，你不是靠吃这种汤长大的吗？”接着，他拍拍温铁柱的肩膀，意味深长地说：“人，不能忘了根本。日后你们打胜了，占了天下，可别忘了喝‘珍珠翡翠白玉汤’的日子啊！”

天真的阿凤啊，她还替温铁柱辩解呢：“看您说哪儿去了！”

铁柱是那种人吗？

当然不是。铁柱当时急红了脸，竟然忘记了有团长在场，站起身，指着月亮赌咒发誓：“我忘了本，天打雷劈！”

唉，人的记忆有时就是痛苦的引子！此时的铁珊痛苦得无法忍受了。天打雷殛的誓言固然沾有唯心色彩，可是他在党旗下宣誓过的“为了全中国人民谋利益”，总应该算数的吧？

铁珊此前只恨“四人帮”，从来没恨过自己。只有此刻他才意识到，万恶的“四人帮”并不能把他自己的一恶也揽过去！

啊，很快就要再见郭大爷、郭大娘和阿凤了，你这个负心人，有什么脸面站在他们面前？当年，他们用讨要来的汤水养育了你，你当了8年这个地区的地委书记，却仍然看着他们在要饭……啊，不要想下去了，罪过啊，罪过……

甄丹凤突然奇怪地打量起她的同路人来：“你……哭了？”

铁珊揩掉泪水，问道：“告诉我，丹凤，你老爷、姥娘，还有你妈妈，他们都好吗？”

丹凤那露着趾头的脚尖用力搓着面前的枯草，半晌才说：“姥爷、妈妈都死了……”

“死了？怎么死的？”铁珊痉挛般地凑上去，双手扳住小姑娘的肩膀。

“饿死的。”丹凤垂下了头。

“是在这10年吗？”铁珊追问。

小姑娘摇了摇头，又点了点头：“老爷是刮五风那年饿死的，妈妈是前年饿死的。”

天哪！刮五风那年……

铁珊多么希望他们都饿死在“四人帮”时代啊！

可是现实往往比想像得要残酷。刮五风那两年，铁珊不就是执掌着凤阳大权的地委书记吗？“号召”生产队“放亩产一万斤卫星”的倡导者，不就是自己吗？

啊，太可怕了，吃老百姓讨饭粮活过来的他，给养育者的却是……

铁珊出了一身冷汗。

他几乎是用梦呓般的语气说出了这样的话：“他们会恨我的，是的，他们死前一定恨我……”

“不，”甄丹凤开始可怜这个老人了：“他们不认识你，怎么会……”

“你不知道，”铁珊像痼病人发作那样，两眼发直地自顾说下去：“不，我认识他们。我在你们家住过半年，那是 30 多年前的事了……”

甄丹凤眼睛忽然亮了亮：“你是铁柱伯伯吗？我猜到了，怪不得你知道我妈妈的名字。她临咽气，还在叨咕你哪，她说，铁柱发过誓，只要他有权，他不会忘本的，因为他尝过苦滋味。”

铁珊竟然号啕大哭起来，哭得甄丹凤都害怕了。

后悔和眼泪无法补救遗憾，但却是良心的萌发。引起老年人恸哭的诱因，又实在需要有极大的分量。

铁珊还有什么必要到吕溪去呢？

明月没有了，瓢豆腐不存在了，即或有，物在人亡，他连去负荆请罪的机会都不存在了。

他决定同甄丹凤告别。

甄丹凤却不该在这时候再给他一棒子——虽然小姑娘出于无意。

她说：“老爷、妈妈临死都没骂过那个叫铁柱的人，真的，没骂过你。走吧，姥姥眼瞎了，也一定摸得出你来，她说你最爱吃瓢豆腐呢！”

铁珊逃也似的走了，他再听下去，已经无法活下去了。

铁珊沿着来路走了，走得踽踽凉凉。

恍恍惚惚间，他记起了一件往事。那是他被宣布为“死不改

悔的走资派”开除出党籍那天，他大声抗争过，他曾经扪心无愧地为自己辩解过，他深信，历史是公允的，在自己闭上眼睛那一天，在盖棺那一刻，一定能平反，一定能在悼词里承认自己是一个优秀的共产党员。

难道这过分吗？

他从来没有怀疑过。

不，这是可耻的自信！只有今天，他突然看到了自己身上阴暗的一面。

他庆幸的是又要走上领导岗位了，人民给了他一次将功补过的机会。倘若死在凤阳，那就永世没有这个机缘了！他又在发誓了，而且是咬牙切齿！他要让凤阳人，不，在他力所能及的范围内，让人民吃饱，让人民丢下双条鼓、讨饭棍，让人民看到真正的社会主义，而不是莫名其妙的理想境界！

他走了一程，忽然站住了。

一个极其强烈的意念像电流一样钻入他的脑袋。

为什么不敢去吕溪呢？想偷偷改过的人，一定没有决心的人。他忽然大步向来路跑去，直到气喘吁吁地追上了甄丹凤。

甄丹凤愣了，眨着乌溜溜的大眼睛望着他。

铁珊说：“我跟你去，你知道我是谁吗？”

丹凤不禁向后退了一步，他莫非发了神经病吗？

铁珊对丹凤，不，是对死去的阿凤、郭大爷说的：“当年的铁柱回来了……不，你们恨怨的那个铁珊，上门认罪来了……”

丹凤怔了片刻，忽然明白过来，一溜烟儿跑走了。

铁珊却感到一身轻松，他边向吕溪走，边想：“这孩子会喜欢我的，因为，我说了真话……”

（原载 1980 第 12 月《上海文学》）

该谁“坐庄”？

我说的坐庄不是打麻将，是选队长。

你感到奇怪吗？葫芦嘴子生产队选队长就出过轮流坐庄的奇事。

为啥？你听我算笔账就清楚了。小小的葫芦嘴子村总共只有 22 户人家，近 10 年来，每逢年终选队长可难死了人，大家像订了“约法三章”一样，一听说叫自己当队长，就把脖子缩回去，起誓发愿地往外推。总不能没有一队之长，没办法，选队长自然而然轮开大襟了，而且年年是“皇历牌扯尽，队长卸印”，一茬庄稼一茬干部，多一天不当。这一来，10 年里，就有 20 户轮上过正副队长，没坐过庄的只剩两户：一户是富农分子，一户是最早打趴下的走资派。

这是笑话吗？正经得很。头几年，葫芦嘴子人当中流行一句约定俗成的咒语，每逢吵架，动不动就跺脚吐唾沫：“妈的！哪个昧良心，下年叫他当队长！”似乎当队长就是天打雷霹！

就是这样一个被称为“难剃的三楞子脑袋”的后进队，今年上去了！竟然为国家市场提供了 120 万斤鲜鱼，上了全省光荣榜。

你一定要问：如今选队长还是轮流坐庄吗？

当然不是，这得从 1976 年 10 月“四人帮”粉碎后的一次选举说起。

到葫芦嘴子去真不容易。下了火车转汽车，还要顺丹江走上 80 里水路，还好，公社特地开了一条 75 马力的机船送我去，才算免去了舟楫之忧。

这条船上除了我，还有一个搭脚的，是个 20 岁出头的姑娘，丹凤眼，眼眉有点向上翘，不苟言笑，一望便知是个厉害丫头。

因为她自报是葫芦嘴子人，为了了解情况，我总想同她攀谈几句，可话不投机，她一双大眼睛里好像积了一股怨气，不客气地在我身上、行李上扫来扫去，似乎我欠她钱。

我心里好笑，望着越来越远的大东湖说：“真美呀，山清水秀。”

姑娘眉梢一耸，白了我一眼：“我们一不作诗二不画画，跟我们啥相干？”

我说：“看不透你不喜欢家乡。”

姑娘叹了一口气。我知道她心里憋着一股子气，就说：“这几年，葫芦嘴子不大景气，是吧？”

姑娘说：“哼，你到县以后，早有人给你灌足米汤了吧？”

噢，她是对县里有气！

我问：“今年分配方案定了吗？”

她回答得十分干脆：“那还不简单！”

“不简单啊，”我笑着说，“秋收分配政策性很强，做起来很麻烦。”

“那是你想的，”她白了我一眼说，“我们队今年分配账，会计一袋烟工夫就拢好了。”

这倒是神手，我有点不相信。

姑娘又是冷冷一笑，近乎嘲弄地说：“一个劳动日的分值是零！白干！干多干少一个价钱，还不好算吗？”

我有点不相信自己的耳朵了：“工分值是零？”

“奇怪吗？”姑娘先前还冷笑，说着说着流出了眼泪。“去年还出过倒找账的事呢！干一天，欠两角，干的越多，欠的越多，躺炕上望房顶不干活的，倒不欠！”

岂有此理！这种怪事简直无法用经济法则来衡量。听到这里，我眼前一亮，忽然悟出一点真谛，就脱口说道：“怪不得你们队里人人不爱当队长，都不愿意去挨骂的角色，是吧？”

大概这句话说到她心里去了，她向我露出了一点笑模样。

机船快到江湖汇口了，嘟嘟的马达声惊起一群潜水觅食的野鸭子，几乎每只鸭子嘴里都钳着一条鱼。

姑娘望着在水上盘旋的野鸭子，若有所思地说：“穷了葫芦嘴子人，可肥了野鸭子，你看，鸭子肥得快飞不动了。”

这姑娘为什么把话引到鸭子身上？人穷和野鸭子肥有什么必然联系？这里肯定有很多奥妙。看来，在县里听说的太皮毛了。

短短的几句交谈，使我对这嘴冷的姑娘产生了好感，觉得她胸有成竹，不同凡响，谁说葫芦嘴子没能人？

于是我问道：“你叫什么名字啊？”

姑娘淡淡地一笑，说：“张小菱，菱角秧的菱。”

我向她提出了一连串问题，当然都离不开葫芦嘴子的生产。

不知为什么，她不肯深谈，往往是话到舌边留半句，对我怀有一种明显的戒心。

我不好强人所难，谈话也就告一段落了。

葫芦嘴子名副其实，几排房舍错落有致地盖在江口，村子背后三面是突起的奇峰，成簸箕状拱卫着一片浩浩大湖，真像个丫丫葫芦。村里人若想外出，只有葫芦嘴那里有一条水路。

应当说，葫芦嘴子是十足的水乡，水边却没有半点渔家气息，别说船口没有几条船，我几乎没看见网房子上有一片鱼网。

张小菱留在湖边了，她要打捞一些菱角回村。我半信半疑，

甚至猜想她是不愿意和县里的干部并肩出现在乡亲面前，我心里一阵阵不是滋味。

我独自顺着羊肠小路拐上田埂，想看看庄稼。到如今，豆子还码在地里，我起码对前任队长有点恼火。眼看到霜降节气了，说不定哪天误上一场大雪，一冻一化，豆子不得都捂长芽子啊！就算队长不走正道，难道²⁰几户庄稼人都不心疼粮食？

可跨到谷垛前一看，我的心凉到底了！顺手掐下一个谷穗在手里掂掂，轻飘飘没有分量，再掐一个穗头捻捻，一包浆水，根本没长成，怪不得社员不急着想打，这些谷子不过是喂马草罢了！

不用问，葫芦嘴子遭了早霜。雪下高山，霜打洼地，看来葫芦肚子里的地是霜道。

我心情沉重地走进一块苞米地，苞米躺在铺子上，也没有上场。站在地里，我连掐掐苞米棒子的兴致都没有了。一看那贪青的秸棵就知道苞米全瞎了。

我正在难过，猛听背后一阵车轱辘响，我扭过身，见一挂铁轮车来拉庄稼了。

车老板⁵⁰多岁年纪，下巴颏蓄一把山羊胡子，脸上布满深深的皱纹，看他那调理牲口的娴熟劲，就断定他是个庄稼院的好把式。

车老板吆喝住牲口，拿起垛叉向我走来，在离我⁵步远的地方站住，一双眼睛上下打量着我，那神情活像审贼！

好厉害的眼睛，和张小菱一样冷漠！

“拉庄稼吗？”我先打了个招呼。

“庄稼？”他似笑非笑地说，“不如说拉马草！”

我点点头：“是呀……你是——”

他不回答，只顾反问：“你是县里的？”

我又点点头。

“怎么？今年工作队只有你一个？”

“嫌少吗？”我忍住笑，也来了个反问。

“山羊胡子”古怪地一笑，说：“实在话，嫌多！一个都嫌多。”

又是个嘴冷的人！怎么葫芦嘴子人说话都是这么一种腔调？

我正在纳闷，“山羊胡子”拿垛叉挑了一下秸棵青青的苞米，说：“这是去年工作队逼我们种的什么‘紫花六号’，说是能高产。你不种，好，帽子扣上了，‘反对新生事物’，‘反对学大寨’。捏鼻子种吧，颗粒不收，苞米秸子长得粗，马草倒高产了！”

我的心像被什么咬了一下，半晌才说：“生搬硬套害死人啊！”

我说我的，他干他的，他好像发誓不再开口一样，任你说什么，他都是哼哈地应着。

我帮他装了一车苞米秸棵，他既不道谢，也不问声累不累，拧上绞杠，鞭子一甩，赶起大车进村了，把我扔在野地里。

天底下的巧事就是多。中午，一个半大孩子把我领到派饭的人家，我一拉板门，手里拎着一把大菜勺子的张小菱站在锅台前。她见了我，抡起菜勺子向屋里一指，说：“庄稼院没好吃喝，别挑拣就行。请吧。”

我正打量着简朴无华的房间，一回身，张小菱早已手脚麻利地摆上了饭菜，一碟腌山蕨菜，一碟酱黄瓜，一碗萝卜条土豆汤，主食是苞米面和菱角粉两掺的窝窝头。

我望着这拿不成个的窝头，心头一阵发酸。记得土改年月，我和贫下中农一道吃过这种东西。那时，我们吃得乐呵呵，由吃糠面到吃菱角面，已经是不错了，大家一边吃一边畅想未来，手里的窝头仿佛一下子变成了白面馒头……可是，革命成功二十多年，种粮食的人又啃起了两合面窝窝头，怎能不叫人心酸？

张小菱在桌上放了两双筷子，奇怪，她自己却站到一边去了。她见我纳闷，就说：“有人陪你。”

说话间，门响了一下，一个满身苞米叶子碎屑的人跨进来。你道是谁？正是午前那个车老板。

我欠身邀他入座，问道：“啊，你是小菱的——”

“爹！”他替我说了，之后双手捧起窝头就咬，偶尔掉下的碎渣，他都用手指头沾起来吃掉。

他说话和吃窝头一样节省，叫我无从发问。

还是从收成上入手吧，于是我说：“今年这场苦霜不轻啊！”

“山羊胡子”白了我一眼，说：“霜灾打叶不打根，人灾可是打心又打根啊！”

张小菱自己发议论无所顾忌，可听她爹这话，她又是打手势又是努嘴，好像这里头又有点文章。

我看出了门道，就说：“粉碎了‘四人帮’，如今不用怕了……”

“怕个屁！”这话反倒激怒了“山羊胡子”，将筷子啪地往桌上一撂，索性喊了起来：“还能再打倒哇？”

唔，我明白了，这老头看样子原来是干部，“四害”横行的日子里被打击过。

于是我说：“这回好了，要拨乱反正了。”

他说：“这我信，我想问一句：你们这回下来打的是什么谱？”

我说：“搞农业现代化，多出粮食，当然首先落实农村经济政策。”

他喝了一口萝卜条汤，眨眨眼，又问：“第一步棋咋走法？”

我半开玩笑地说：“当然得先选个好队长，人无头不走啊！不过，可不能再轮流坐庄。”

张小菱在一旁格格地笑个不住。

“山羊胡子”却没笑，他还在追问：“你相中谁了？”

我说：“新来乍到，不了解呀。你们最有表决权。你们心里那杆秤最准。”

张小菱说：“这不假。哪人脸上有几个瘡子、几个雀斑，都在大伙心里呢。”

“山羊胡子”说：“有一个人倒合适，他自己也有这个心。”

我连忙催他快说：“谁？”

“我！”他这个字几乎是喊出来的，而且伸出一根钢锉样的手指头点着自己的鼻子头。

由于来得突兀，我竟然呆住了，一时无法断定他这是气话还是真话，当然也就没法表态。

见我哑口无言，这老头生气了：“怎么？你以为我是打哈哈逗乐子吗？你认为我是吹大牛？你看我是老王婆卖瓜吗？给你亮个底吧，我张全海土改那年就当农会会长，就入了党。这么多年，一直领大伙往前奔，万没想到，在我满28年党龄那天，我被开除了。”说到这儿，他眼圈一红，两大颗泪珠吧嗒一声掉到炕席上。

我把疑问的目光掉向了他女儿。

张小菱说：“去年四级干部会上，爹挨了顿批，惟生产力的黑典型，走资本主义的黑标兵，还有民主派……原先光是撤掉县委委员、生产队长，后来，因为我爹太犟，不服，就说态度不好，给开除了党籍！”

哦，我记起来了。我在县组织部看过张全海的材料，大家都感到应当平反，熟悉张全海的人都说这是一只虎，土改时，合作化时，从来都是打头阵的一杆旗。

想不到，这杆大旗倒在这偏远的水乡！

于是我尽量安慰他，说是县委已经研究了他的问题，纯属陷害，很快就会把“四人帮”强加在他头上的罪名推倒。

我暗自猜想，这回他该高兴了吧？

可是当我问起“葫芦嘴子该上去了吧”的时候，张全海出其不意地说：“不上去！”说得硬邦邦，像五月里的山梨蛋子，又酸又硬。

我又吃了一惊，就试探地问道：“这是为什么？”

张全海见我撂下了碗筷，就说：“走吧，说一千道一万，不如实地转一转。”

张全海带我们足足在零星的小块地上走了一下午，直到傍黑，我们才坐到垄台上抽烟。

张全海吧嗒一口烟，说：“全队的地你都转遍了，你看怎么办吧。”

全队的地都转到了？我听了这话，不禁回首四顾分散在山沟、山坡和水边的小块地。地块实在小得出奇，最小的大概种不了 50 颗苞米。

张全海说：“论地块数，大小均匀 96 块，最大的一亩，最小的不到半分，总计是 32 亩 4 分 2。”

我问：“你们村多少口人？”

他说：“不多，120 口。”

喔唷，一口人平均不到 3 分地。

我想了一下问：“不能再开点地吗？”

他说：“你问得不新鲜。从前工作队叫我们炸大山造田，造一亩地要用 1000 吨炸药、几万个工，为买炸药把队里流动资金花光了不算，还把固定资产变卖了一半，一颗粮赶上一个金豆子值钱了。你不干，人家说你反对学大寨。”

我哑然失笑了，这种教条主义的瞎指挥风，从前坑害了不少社队啊！

这也不行，那也不行，葫芦嘴子真的就没有出路了吗？

张全海扣了烟锅，我们向队部办公室走去。

离远看，队部空房子里本来有一堆人影，我们一露头，他们像见了鬼一样四散走开了。

我望了张全海一眼，他光笑不答话。

到了院门口，他伸手抚摩着写有“葫芦嘴子生产队”的木牌子，深深叹了口气说：“办法不是没有，只要把这块牌子翻过来就行了。”

翻牌子？这怎么讲？又不是变魔术。

张全海真的把牌子翻了过来，原来背面也有字，写着“葫芦嘴子渔业生产队”。

噢，我恍然大悟了，这个祖辈靠打鱼为业的村子，自从强行被勒令弃渔务农以后，步步走下坡路了，因为这里都是高拔万仞的石山，毛草不生，哪有种庄稼的地啊！

我问：“这几年一直不让打鱼吗？”

张全海说：“是啊，打鱼是‘资本主义’，城里人吃鱼却是‘社会主义’！那好，我们不打，你们也别沾腥味，大家就都是‘社会主义’了！”

我被他说得哈哈大笑起来。

张全海却没有笑，他说：“我们笑不出来呀，我真想哭。这回呀，你不是要落实政策吗？看你敢不敢把牌子翻过来！你敢，队长好选，人心准齐，一年就上去，供应市场 100 万斤鲜鱼手拿把掐！”

我拍了他肩膀一下，说：“一言为定。”

他却不大相信我：“你的话有多大分量，我还没有掂量过呢。”

我正苦于无法表态，队部窗户里探出一个脑袋，向张全海喊道：“张大叔，县委请农业局刘局长讲话，刘局长是个啥模样啊？”

我刚要接电话，张全海猛地抱住了我的双肩，眼里涌出了泪

水：“啊，啊……一言为定，你不反口吧？”

我笑了：“不是我不反口，是四个现代化要求我们不能再反口、坐坡了！”

给我来电话的是县委副书记老关。我把这里的情况一五一十地说了，提出了自己的处理意见，关书记完全支持我的意见。

当我放下被哈气嘘了一层水珠的授话器时，一扭头，发现屋里屋外，悄悄地围了五六十号人，男男女女，老老少少，都眼巴巴地看着我打电话呢。

显然，我的话他们都听了个清清楚楚。当我一转身时，张小菱带头，呼地一下，一窝蜂地拥上来，又是喊又是叫，又是跳又是笑，叫我听不出个数来。一句话，他们乐。

张全海对我说：“人们这个乐呵劲，和土改那阵子一样！”

一点不假，从前是从地主的枷锁下解放了他们，如今，是从另一个桎梏中拯救了他们啊！

一听说葫芦嘴子有了希望，队部门前的人越拥越多，风雨不透。有人点起了马灯，有人公开在灯下织起网来，他们不再背着我搞渔具了。

又是张小菱提议说：“还等啥呀？趁热打铁，先把队长选出来吧！”

这话一落地，哄地一声，四方响应。

我深深地叹服了！这就是政策得人心的威力，这就是人心的力量！谁说葫芦嘴子是难剃的三楞子脑袋？谁说葫芦嘴子选队长非得轮流坐庄？看今天这个架势，你要提出轮大襟挨号当队长，大伙能把你砸扁！

我就势宣布了社员大会开始，我的话音没落，会场一下子开了锅，大伙争先控诉起“四人帮”的倒行逆施，把“四人帮”那一套称做“吃政治、吃土疙瘩、吃西北风”。通过控诉，我才知道，从前的渔业队，现在连一条渔船、一片网都没有了，全叫公

社没收了，据说这叫：“没收资本主义的生产手段！”

真叫人哭笑不得。

我当即宣布，明天就发还所有的渔具，并且把我乘坐的那条机船扣下还给葫芦嘴子，因为那也是被“上调”去的渔船。

这一下，会场更热烈了。

会一直开到深夜，我最后提出了一个问题：葫芦嘴子该谁坐庄？

会场几乎是一声雷：“张全海！”

张全海腾地从人堆里站出来，山羊胡子一撇，说：“不是我坐庄，我看，该四个现代化、该真正的社会主义坐庄了！而且得坐它个铜帮铁底！”

他说得好啊！这话至今在我耳边轰响，当时，我仿佛已经从人们喜笑颜开的脸上看到了葫芦嘴子欣欣向荣的明天。

这一天不是到来了吗？仅仅用了一年的时间啊！

(原载 1979 年 1 月《长春》)

无冕王

“无冕王”这顶桂冠是什么年月颁发给新闻记者的，无从查考，也未见被公认。但笔者却希望真正直书不阿的“无冕王”得以加冕。

瓜田不纳履，李下不整冠

重阳这天快下班的时候，农村部记者黎砚被总编李茂竹叫去了。

听见门响，李茂竹的目光从一封群众来信上移开，斜了风度潇洒的黎砚一眼，忽然觉得派他去处理那件事，未免欠妥当，因为……“瓜田不纳履，李下不整冠”啊！

在李茂竹现出犹疑神色的当儿，黎砚把公文包朝沙发上一扔，就势坐下，道：“又是告状的？”

李茂竹淡然一笑，把那封没有署名的读者来信递给他：“你先看看。”

黎砚看了看寄信地址：柳树县小柳河公社。他不由得皱了皱眉头，然后看过只有一页的短信。

李茂竹审视着他的脸，征询地问道：“有难处？”

黎砚的回答多少有点令总编意外：“马上动身吗？”

李茂竹点起一支烟，道：“一年来党报的声誉大振，因为报纸说了真话。人民来信就越来越多。在这种情况下，搞新闻的不要热昏了头，我们不是法院，是党的喉舌。”

黎砚是一点就透的人，他明白李茂竹的苦衷。人民叫好的同时，他每天也接到不少警告、质问的电话，打电话的人官级都比他大得多，他怎么能不慎重？李茂竹对黎砚是放心的，这是个有着倚马可待的才干的记者，他写回来的稿子准确、及时，通常无须更动一字，只是稍嫌辛辣一点，总是给总编惹来一些麻烦。可是总编还是对他偏爱，这是不无缘由的。

黎砚的父亲黎佐是李茂竹的老同志，远在延安《解放日报》时，就同濡一砚墨，交情深厚。解放以后，黎佐在中央一家大报当副总编，因为爱写杂文，难得了个“三家村分号掌柜”的罪名，被卷进幽深的浪谷，从此没再浮出水面，心肌梗塞死在批判会场。

那时，黎砚正在北大新闻系念书，在火化了他爸爸尸骨后，妈妈几乎用哀求的语气劝儿子改行，她说：“我宁愿你到小吃铺卖大饼，也不让你再去舞文弄墨……”可妈妈的话，无法改变从小酷爱新闻的黎砚的初衷，因为他早就立志要做个像父亲那样的人。黎佐的为人实在有几分酷似古代的直书史家，敢于向腐蚀社会道德的痼疽开刀，而且在他被批判的年代，居然还说这样的话：“尽管上帝也喜欢吹捧，可我是共产党员，没学会这个。”

李茂竹常说，子肖其父，无疑是夸赞黎砚，却又有几分担忧：耿直总是讨人嫌的呵。

方才李茂竹所以委婉地叮嘱他几句，不是一点原因没有的。这封告状信牵涉到黎砚的舅舅、主管农业的省委副书记肖林啊！

“四人帮”猖獗的时候，小柳河公社是省报多次点名批过的“黑典型”。其实，新闻界的人都不言而喻，既然有“爱屋及乌”

之说，也当然有“恨屋及乌”之说。小柳河是无辜的。当时，被罢了官的前副省长肖林就在小柳河插队落户。据说，肖林不是以副省长、而是以社员身份提了几条建议，干部们听取了这些建议，那几年这个公社粮食产量居然上去了。这可触怒了当权者，他们认为肖林阴魂不散，在农村搞复辟。于是动员了报纸广播来了一通围剿。大概批人家余粮卖多了总有点说不下去，所以换了个说法，叫做：舍得一年丢，为了万代红。从此省、地、县工作组都来“帮助”小柳河“把关定向”，路线是“把正”了，农民的米柜却空了……

“四人帮”垮台后，小柳河这个“按不沉的葫芦”又漂上来了。据说今年要卖余粮一百万斤，比历史最高纪录多一倍！这情况，肖林副书记在全省大会上讲了几次，小柳河名字比原来更响了。

可就在这时候，居然有人（而且是小柳河的人）给报社总编辑写来一封信，相当辛辣地讽刺了小柳河典型，也等于嘲讽了报社、肖林书记。其中有这样一段话：“……如果吹牛能吹出农业现代化来，那在‘舍得一年丢’的年月里，小柳河早进入现代化王国了。可怕的、可悲的不在于下边干部的吹牛说谎，而是上边人喜欢和怂恿吹牛、说谎……”

这封信与事实有无出入，水分大小，是偏见，还是代表落后层的情绪？李茂竹都不好判断。可是有一点他是清楚的：要慎重，这事牵涉新省委班子，牵涉主管农业的书记，而下去调查的人又是肖林的外甥（当然别人是不知道这一层的），他惟恐搞不准，后果严重。

黎砚是聪明人，他笑了笑，说：“你不是常赞扬我爸爸的‘直书’精神吗？我直书就是了。”

李茂竹以长辈口吻纠正说：“不要混淆概念……要考虑对四化是否有利。好了，稍有眉目，就给我挂个长途。”

黎砚把匿名信放到公文包里，说：“我晚车就走。”

家有金银邻有秤

清晨，黎砚从一个冷落的小站走出来。时光尚早，如果等第一班公共汽车，还要在票房里蹲 3 个小时，他决定步行 12 华里到小柳河去。

走在秋草枯黄的路上，他不禁又拿出了那封匿名信。他差不多都能背诵下来了，他总觉得那潦草的字迹眼熟，可一时想不起来何时何处见过这种手笔。忽然，他站住了，那一行大写的年月日唤起了他的回忆，丙辰年清明节，省报的一个女记者在被押回原籍的时候，不是在一个十分偶然的时机，把她抄录的一百多首《天安门诗抄》塞给了自己吗？每一首诗抄下面的年月日，不都是这样别扭地大写吗？黎砚慌忙拉开公文包，拿出那个始终保存着的袖珍小本子，打开对照一下，果然对上了笔迹，出自一个人手笔。是她，是这个叫路遥的姑娘！那么她竟然在小柳河公社？

假如真是她，那可真具有戏剧色彩。这个只有一面之识却给年轻记者心底打下深深烙印的姑娘，他找了多久啊，难道就这样神奇地出现了吗？

黎砚一路沉思着，忽听背后一阵清脆的车铃响，他闪到路旁，见是一个二十五六岁的姑娘追上来，她敏捷地刹闸下车，笑嘻嘻地望着黎砚，那一对有点儿调皮的大眼睛忽闪着，有几分傲气，又有几分嘲弄。她见黎砚正打量自己，就半开玩笑地说：“原来是无冕王驾临小柳河，我这有单座高级两轮轿车，坐不坐呀！”

黎砚心房猛地一动，他从那双有几分挑战神色的眼睛里认出了她。

他走过去，说：“哦，果真是你——路遥？”

那姑娘俯身在燕把上，格格一笑，说：“我可没想到是你来处理这件棘手的事。”

“为什么？”

“因为你不好和你舅舅唱反调啊！”路遥一边说，一边不住地用不信任的眼光打量黎砚。

黎砚有几分不悦，他本想当场揭破，是她写了匿名信，可随即又打消了这个念头。他只是淡然一笑，说：“没想到你还在这……”他有意把“还”字咬得特别重。是呀，天安门事件早已真相大白，受迫害的人理所当然地要复职归位，这个女记者怎么还在乡下呢？

路遥幽默地说：“这不很简单吗？发配又延期了——我多想学会阿谀奉承啊！”

黎砚没有出声，他心里很乱，说不清是喜欢这姑娘的桀骜锋利还是讨厌她的张狂。两个人一人扶一边车把，慢步走着。

路遥是个忽而天上、忽而地下的人——像前几年不正常的气候一样。她的经历，用她自我嘲讽的话来说，一夜之间腾云驾雾成了神，一梦醒来下地狱成了鬼。后来她声明，还是脚踩黄土，当个正经人为好。她原来是个下乡知识青年，普普通通。有一年，省委岳书记坐了吉普车到乡下视察，当转到小柳河时，发现一伙在地头柳阴下歇晌的小青年，正听路遥讲《水浒后传》。讲到宋江临死前怕李逵闹事，先把黑旋风毒死这段，岂料到省委书记已经悄悄来到了身后。路遥见有的同学为梁山伯好汉的下场落泪，她就发表了一套与众不同的高论，她说：“别看古书掉眼泪了，宋江是个软骨头，愚忠！”

要知道，这个时候“评水浒”的政治运动还没有兴起，省委书记当即叫人没收了小青年们的书，教育他们说：“这种封资修黑书，会腐蚀人的意志的，啊，无非是……这个，哥们义气呀，剑侠呀……”

天晓得，事过两个月，路遥突然发迹了！岳书记派专车接她到省里去，她平步青云成了批儒评法的标兵。在路遥稀里糊涂讲了一阵子批水浒的“经验”以后，她被安排在省报当了理论部记者。路遥高兴极了。当记者，那是她梦寐以求的呀！凡是认识路遥的人，不能不承认这个风风火火的姑娘是个天才，她不但思路敏捷，文笔也流利，采编业务她仅仅用了一个月时间就精熟了。不过她倒霉还是倒在嘴上。丙辰清明节时，她正在《人民日报》招待所住着，等着改定一篇稿子，也是在这时，她结识了住独身宿舍的记者黎砚，也只是点头之交。那几天，她没事就往天安门广场跑，也常和黎砚在广场打照面。“天安门广场事件”定性广播以后，晚上10点多，省委岳书记给她挂了个加急电话，叫她摸清北京动态，问问“反对邓纳吉”的游行搞不搞？显而易见，省委书记要抢头功、先表态，像往常一样，从《人民日报》字缝里摸点“小道消息”。他万万没料到，路遥竟然在非专用电话里说了一连串叫省委书记毛骨悚然的话：“千万别表态。依我看，根本不是反革命事件……”岳书记当时就冒汗了，没等听完就撂了电话。这还了得？万一被人窃听，不等于他派了个“特务”在北京搞情报吗？

天真的路遥却仍旧拼命到广场去抄诗，尽管黎砚提醒过她“处境危险”。果然，3天以后，省委来了两个机要秘书，下车伊始，就要搜查她的住处，幸亏路遥在最危急的时候，把诗抄传给了黎砚，她从他的举止上，本能地产生了一种信赖。

从此，路遥又被遣送回小柳河，勒令就地监督，永远不得升学、进工厂。连那天晚上长途值夜班的“06”号话务员，也莫名其妙地撤了职。就这样，她一个筋斗又从云彩里摔了下来……

走了一程，黎砚问道：“不想回报社了吗？”

路遥有意回避，所答非所问：“你这次下来，是办丧事，还是办喜事呢？”

黎砚扑哧一声笑了：“怎么话一到你嘴里，就变得这么挖苦了呢？”

路遥说：“当然了，说拜年话，连灶王爷都不生气。可我没受过这个训练哪。”

黎砚明白，她说的“办喜事”是指宣扬好典型，“办丧事”当然是批评歪风。说真的，他喜欢路遥这个“讨人嫌”劲，人想说实话，不常常被人讨厌吗？如果说从前替她保存天安门诗抄不过是出于正义的驱使，那么现在对她倒有几分敬重了。安于贫贱，却不畏权势，照旧直言犯“上”，不是难能可贵的吗？黎砚很高兴，她会是第一个知情者，何况她本人就是发信者！为了工作，他必须装傻，先不能揭底。

于是他说：“喜、丧难说。有人写了告状信。”

路遥说：“是吗？胆子不小。这不是给典型抹黑吗？要知道，小柳河是肖林书记抓的点啊。”

黎砚看她煞有介事的样子，忍不住暗笑，故意试探地说：“你能估计到写信人是谁吗？”

“我要学点麻衣神相就好了。”路遥仍旧不很正经地说：“既然是匿名，就不想公开，看来是个胆子最小的人。”

黎砚道：“恰恰相反，这个人胆敢太岁头上动土，胆子还小吗？”

“是吗？”路遥瞟了他一眼，问道：“我倒想知道一下，你是不是加了冕下来的？”

黎砚笑道：“不，免冠而来，纯系报社业务。”

路遥说：“能透露一点内情吗——假如不保密的话。”

黎砚说：“你应当比我知道得清楚。你们县委、地委上报说小柳河交售余粮突破百万大关，可写信人揭露说新开荒地¹²⁰亩瞒产未报，产量却打入了单产、总产，一句话：浮夸吹牛。”

路遥忍不住笑起来：“何必去找发信人？弄清真假，易如反

掌。哪个社员肚子里没个小九九？家有金银邻有秤，粮食又不是天上掉下来的。”

黎砚说：“你说的倒简单。”

“事情简单，”路遥冷冷地说，“人为地复杂。你还是打道回府好，免得里外不够人。”

他觉得受了轻侮，正要再说，路遥早格格地笑起来：“对不起，我得回去做早饭了——民以食为天哪！”说罢，把黎砚的手从车把上拨拉下去，轻巧地跨上车子，飞快地骑走了。

“谁找这么个媳妇，倒不会寂寞！”望着路遥的背影，黎砚脑海里突然钻出这么个古怪念头。

写在瓢把上的数字

记者在小柳河常来常往，一般都享受着县委书记一格的待遇，用公社书记陈虎的话说：他们一手拿喇叭，一手拎哭丧棒，还是好酒好菜恭敬着好处多。岂不知这一回的记者不识趣，一头扎下去就没影了，连个食宿都没准地方。陈虎一天几遍打电话给各大队询问记者的下落，得到的回答经常是“刚走”或“猜不准他在摸啥底”……

陈虎还是有警惕性的。他忽然悟出了真谛，赶忙召集了党委紧急会议，一方面决定严密控制记者行动，一方面层层打报告了解记者的背景。在陈虎看来，“这个人眼里简直没有党了”！

此时，黎砚正坐在小南坡大队村边一家热炕头上喝大豆饹子粥呢。主人冯万福是个老光棍汉，是小柳河上的摆渡人。

黎砚喝着饹子，咬着咸菜疙瘩，问道：“今年收成这么好，留量得 500 斤吧？”

冯万福拿着筷子敲着碗沿说：“500？这是写在瓢把上的，水一涮就没了。”

其实，跑了几天，黎砚心里早有底了，他今晚有意躲到安静地方思索文章怎么写法。

这时，门斗上的有线广播喇叭开始播送本县新闻：“我县各社队正掀起学柳河、赶柳河，争为四化做贡献的热潮……”

听到这里，冯万福伸手拉断了刀闸。

黎砚故意说：“大爷，全县学你们，光彩嘛！干吗不听了？”

冯万福把碗一推，说：“再当典型，得典裤子喽！”

黎砚问：“为什么呢？”

冯万福说：“反正你不是工作组的，说说不碍事。吹典型谁得实惠？当官的！越吹官升的越快。这可坑了社员了，你不是吹出余粮过百万吗？好啊，粮库大车小辆就来拉，没法子，大伙勒裤带。唉，从前林秃子、老妖婆这么整，可现在……”说到这儿，老头打住话头，不说了。

黎砚压住火气问：“为什么不向上反映？”

老头嘿嘿一笑：“上边？大得过肖书记吗？这是他的点啊！县委、地委拿肖书记当封条，早把我们嘴糊个溜严了！”

听了这话，黎砚的心像被小虫子咬着那么难过。他意识到自己的担子有多重，为民请命吗？不，不仅如此，应当把这种欺上瞒下、把浮夸当做升官梯子的恶劣风气暴露在光天化日之下！多少年来，国家、人民，吃这种苦头还少吗？

正在这时，门外那条小狗叫起来。还没等冯万福老汉穿鞋下地，公社书记陈虎带了三四个人进来了。

陈虎⁴⁰多岁年纪，脸色黑红，大眼睛、宽下巴，很有点威势。他在门口站了几秒钟，似笑非笑地对盘腿而坐的黎砚道：“记者同志，够辛苦了，啊？”

黎砚不动声色地说：“怎么，要把我驱逐出境吗？”

陈虎呵呵一笑，说：“说哪去了！都是为党工作嘛。你一来到小柳河，就一头扎到群众当中，这种作风是值得学习的。如果

你认为深入下层的工作可以告一段落的话，是不是可以和党委交换一下了？’

黎砚跳到地下，说：“你不来，我也会这样做的。在这谈呢，还是到别处？”

陈虎说：“还是到公社去方便，把公社常委叫来大家一起听听。”

一路上，黎砚很少说话，陈虎却吹嘘了一顿小柳河的成绩、经验。然后，他斜了黎砚一眼，接着说：“‘四人帮’那些年，农民太苦了，有点穷怕了，恨不得把粮囤子存冒了尖，难免有点自私情绪……”

黎砚文静地一笑，说：“听你这话，倒像共产党怕农民富。粮囤子冒了尖是好事啊！”

“我不是这个意思。”陈虎说，“农民意识嘛，总是有私心的，所以不能光听一面之词。”他方才得到了一些风声，说这个记者到处核实单产、总产，甚至问过生荒地打入单产的事，陈虎虽说不知道有人告了状，但他本能地猜到这小子此来不善，怕有来头，不像来报喜，倒像是报忧。别看陈虎在大、小队干部面前胸脯拍得啪啪响，嘴上说得当当硬，可心里却不能不怕黎砚三分。如今的记者不比从前了，到处找毛病挑刺，而且一旦给你在报上捅出来，哪怕是个“小豆腐块”文章，你也就算倒了大霉，轻的得附上一篇检讨，重的要罢官、丢党籍呢。最近，这类的事还少吗？不过，陈虎还有点底，小柳河是肖林书记的点，县委、地委是知道的。现在，小柳河已经是“窗户眼吹喇叭——名声在外”，就算搀点假，有点水分，也不至于怎么样，县委书记、地委书记能不给肖林留一点面子？再说，就算我陈虎欺上瞒下，你县委书记、地委书记不是也添枝加叶往上吹了吗？“学柳河、赶柳河”的口号是我提的？至少，你们没有亲自下来核产，你们也担着官僚主义的罪名呢。

想到这些，陈虎是有恃无恐的。但是他还是希望“善了”，不希望把事情闹大，如果风平浪静，年底他就能当上县委常委了！

沉默了一阵，他试探地问道：“黎记者是不是要给我们小柳河再写一点什么呀？唉，当记者真得有天才，脑袋快，手笔还得有一套，像我这种人，干点具体工作还行，要让我拿起笔杆子呀，比锄杠还沉，哈哈哈哈哈……”

黎砚可没有心思跟他打哈哈，他在考虑下一步怎么办，怎么向他摊牌？对了，总编李茂竹可能正焦急地等电话呢。

不知不觉已经来到了公社大院。陈虎客气地把黎砚让到他的办公间，让人泡了一壶茶，就带上了门。不知为什么，他并没有把干部们都留下来。这也是他慎重的地方，他明白，干部们各有各的心眼，如果不是惧怕他陈虎的权威，大概早就乱套了。所以，在没有探准黎砚虚实以前，他不敢叫大伙都来听，惟恐黎砚往火药桶上扔火星子。

黎砚在一把椅子上坐下来，说：“陈虎同志，你一定很关心我来干什么。现在可以说明白了，我要了解一下你们这个典型的可靠程度。”

“好啊，”陈虎说，“这是党报对我们的关怀。我们这个典型，是肖林书记抓的……”

“不管谁抓的，只能实事求是。”

“当然。”陈虎观察着他的脸色说，“也可能……个别大队、小队有虚报产量的。”

“不，”黎砚道，“各队报产量时，你不是下令，连土粮、鸡饲料、自留地打的粮都得加到总产里去吗？更奇怪的是，你连黄菸、线麻和茄子、黄瓜都让按4斤折合一斤粮计算，这是怎么回事？”

陈虎有点吃不住劲了，矢口抵赖道：“不对，这一定是有人

借机攻击公社党委。”

“那么，”黎砚道，“你在全公社广播会上，讲了这些土政策，也是人家攻击吗？”

陈虎气得心里暗骂：小小的记者，小白脸子倒审起我来了！他觉得不能再低三下四去挨打的角色了，于是呷了一口茶，开始以攻为守：“黎记者，你打算怎么办呢？”

黎砚道：“希望你说真话，纠正这些不正之风，不要让这些坏毛病干扰我们搞四个现代化，不要压制农民的民主。”

陈虎虎起了脸：“你太大言不惭了！你一个记者有多大权力，敢凌驾一级党委之上？你有什么权力下来指手画脚？你拿省、地、县三级党委的介绍信来！”

黎砚倒没想到陈虎亮出这一手来，他站起身来说：“权力是人民给的、党给的，只要我办的事符合党的利益，我就是一个普通社员，也可以这样同你谈话。我倒想问问你，是谁给你这样的权力，自己就代表一级党委？”

见黎砚不吃他这套，陈虎眨了眨眼，往椅子上一躺说：“那好，我倒要领教领教你能把我怎么样！哼，老实告诉你，‘四人帮’那时把我打到牛棚里去，罢了官，都没有把我怎么样，我还是我！你难道比‘四人帮’还厉害？”

黎砚道：“被‘四人帮’迫害的都该平反，但不等于该平反的人连毛病也都该平掉！任何阻碍‘四化’的绊脚石，人民都能把它踢开的。”

彻底谈崩了，两个人都不想再多说。陈虎只剩一招棋：连夜给县委刘书记打电话。他深信，刘书记即或不去维护一个下级，总不至于乐意去得罪上级。黎砚呢，也准备挂长途电话给总编辑，好决定下一步。

于是两个人各自找了个房间，各自挂起了长途电话。

罢官易，罢癖难

总编辑李茂竹在接到黎砚的电话后，感到事态严重，他让黎砚找人丈量地亩、复核产量，先稳住神。因为小柳河的事，关系重大，李茂竹不好擅自决定登报与否，他在电话里让黎砚等待通知，他要亲自去找肖林汇报。

黎砚决定扯旗大干，这事终于轰动了县委和地委。县、地两级的联合调查组下来了，但黎砚坚持要有贫下中农代表参加。

复核的结果，这个公社虚报产量 20 万斤，把新开荒地 135 亩也打入在册土地产量。

核实材料一出来，两级调查组都吃了一惊。县委刘书记闻讯赶来。如果按新核实的产量，小柳河在全县最多占住中游，还称得上什么全省典型？刘书记冒了汗，他当场批评了陈虎“浮夸”，并且亲自向省委报告。

陈虎是有口难分诉，他怎么敢说县委刘书记指示他还要多报的实情？现在，惟一能保护他的就是县委刘书记了。果然，在工作组联席会上，县委刘书记不同意在报纸上公开这件事，他认为那会有损省、地委威信，对党报也不利。

黎砚却执拗得很，他说：“包着错误，倒会有威信了吗？长了疮并不丢人，把疮掩盖起来，那才是丑事。过去，正是因为我们有些干部报喜不报忧，说假话升官，才助长了这种坏风气。偷着纠正就不如大张旗鼓地改，造成一种新风气，人人痛恨说假话，这有什么不好？”

从道理上，没有能驳倒黎砚。后来，刘书记作了个姿态，他检查了自己的官僚主义，并且当场给县委打电话，提出要严肃处理陈虎并且决定表彰写告状信的人。

可是，信究竟是什么人写的，至今还是个谜。大家都很好奇

怪，事情已经水落石出了，写信人还有什么必要匿名呢？

黎砚说：“我想，只有事情全部得到解决时，写信人才能露面。”

县委书记有点不解地问：“还要怎么解决？难道还要……”他下半句没有说出来，但潜台词人们都懂得，人们都觉得记者太过分了，县委书记最多负个“没有深入调查研究”的责任，难道也能因为这点事情罢官不成？

黎砚说：“罢一个陈虎容易，就事论事罢不了虚夸成癖的歪风。上有所好，下有所投，说假话的人反而升官，这就使这种坏作风恶性发展，不以为耻反以为荣。”

“说得好！”路遥不知什么时候突然闯入会场，她狡黠地朝县委书记、地委干部们笑了笑：“你们别发愣，容我亮亮相——一个普通老百姓。我觉得，搞四个现代化，不把封建衙门、官僚主义这一套彻底扫除，化不成。”

县委刘书记望着这个大言不惭的姑娘，问道：“你是——”

“我嘛，”路遥笑道，“是个爱给你们找点小麻烦的人。坦率地说吧，给报社的告状信，就是我写的。执笔是我，可意志是小柳河公社的广大社员。”

人们都目瞪口呆，感到十分突然。只有黎砚向她投了一个会心的微笑。

正在僵持时，报社总编辑的长途电话来了，县委刘书记建议黎砚到隔壁去接。

黎砚抓起会议桌上的耳机子，说：“叫大家一起听听有好处。”

交换员呼叫了几声以后，传来了李茂竹的声音：“喂，黎砚吗？报告材料我都转到省委了，现在，肖林书记在我这儿，他直接同你讲话。”

一听说肖林与黎砚直接通话，在场的人没想到小记者惊动了

大人物，都情不自禁地向前挪了挪座位，伸长了脖子。为了叫人们听得见，黎砚特意把耳机子离开耳朵半尺远。

只听电话里传来了肖林的话：“喂，小砚吗？你倒真是个无冕之王喽？搞到我头上来啦！”

听到这里，人们都紧张起来，刘书记甚至有点幸灾乐祸！听吧，尽管肖林没有发火，可这种语气往往比发火还厉害。接着电话里清晰地传来了这样的声音：“……我坐夜车去小柳河。雨后送蓑衣是晚了点，可是留下蓑衣下回用，也比不送强。喂，我的无冕之王，你谈谈你的打算？啊？”

黎砚说：“我还没有请示总编。就我个人想，不能大题小作，要小题大作。”

肖林问道：“大作，怎么作啊？”

黎砚说：“发一个整版！头题发群众来信，加编者按，压尾附调查后记，中间发一个决定，当然应当是县委处理这件事情的决定，再发一组检讨书。”

一听说要发检讨书，县委刘书记倒抽了一口凉气，注意地听着。果然黎砚第一个就点了他的名，接着是地委书记的，最后，竟然说：“第三个是你——肖林书记的检讨，而且应当是你自己起草，不要秘书代劳。”

人们都被大胆的小记者吓得面面相觑，他们当然不知道黎砚是肖林的外甥，他们生怕肖林会摔耳机子发火的。却不料肖林又笑起来：“好，基本同意。不过，我的检讨，块可以大一点，就不要叫县委、地委同志检讨了，问题出在下面，责任在上头……”

肖林的话，像一颗重磅炸弹意外地在人群中炸开，掀起的是阵阵热浪。县委刘书记不知是惶愧还是感动，悄悄垂下了头。

黎砚放下电话，耳畔爆出春雷般的喝彩声，原来屋里屋外早就挤满了基层干部和社员。

现在，对黎砚来说，只剩下写编者按和调查附记了，他轻松地走出了屋门。

繁星缀空，斜月初上，秋夜的空气分外清爽。他伸了个懒腰，正要去找地方。忽然，一个姑娘的声音，轻轻地说：“纸笔都替你准备好了。”

他扭头一望，正是她！正是他急于与之倾谈的路遥……

(原载 1980 年 4 月《春风》)

明月几时有

红色恐怖的故乡

裴业芳是乘早班车从深圳抵达广州的。一走出车站，这个潇洒的青年深深吸了一口飘泛着花香的空气。一年来他几经辗转，移居过新加坡，曾流落曼谷，最后总算从拉瓦尔品第获得归国护照，取道香港回到了大陆。“大陆”这两个字，对于在台湾长大的裴业芳来说，像是母亲乳汁浓缩的奶酪那样香甜、诱人。父亲最喜欢“故乡明月在，何日彩云归”这两句诗，他现在仿佛是乘着彩云回归的游子，心里充满了美好的憧憬。

憧憬并不是现实。

裴业芳一到广州，就有点骇然了！广州倒没有香港的空气污染，但噪音的“污染”却不得不使裴业芳捂耳朵。无论是站前广场，无论是越秀公园或海珠大桥，到处是几十瓦的高音喇叭叫着“红后代兵团现在开始战斗、战斗、战斗！”“横扫一切牛鬼蛇神！”……甚至在电视塔铁架子上挂了一幅摩天柱地的大标语：红色恐怖万岁！

“白色恐怖”裴业芳是知道的，是台湾的特产。这4个字通常是与警棍、囚车、怪啸的警笛、无端的失踪联系在一的。那

么，大陆的“红色恐怖”该是什么样子呢？

这是毋庸置疑的，裴业芳不仅马上能领略到，而且将要长期生活在“红色恐怖”的故乡啊！

最热闹的中山路成了红海洋，店铺的门面，临街的标语牌，甚至连灯柱、公共汽车站的栏杆，都涂上了红漆，满街是红语录、红像章、红心的世界，一片耀眼的煊红。红色包皮的里面是什么呢？裴业芳在长街闹市寻找了一上午，居然没有一家饭馆营业，没有一家旅店接客，广州大厦成了“批邓联络总站”，门口有戴铅盔的人荷枪实弹守卫，流花宾馆楼角垒起了麻包工事，黑洞洞的枪口时隐时现，据说那是一大派的“文攻武卫”指挥部。

裴业芳彻底惶惑、绝望了，难道他多少次梦中驾着彩云来归的祖国，就用这种冷酷的恐怖迎接投入母亲怀抱的游子吗？

裴业芳颓丧地逃到越秀公园五羊石下，一筹莫展，尽管这无人修葺的公园里也有造反者的队伍出没、舌战，用高音喇叭拼消耗，毕竟没有人强拉他跳那蹩脚的、无论如何学不来的“忠字舞”。再说，他没有护身符一样的小小的红语录袋，简直是寸步难行。他不由得回想起从拉瓦尔品第启程前夕，为他筹办护照的一个陌生华侨（当然他与爸爸肯定是至交了）对他的劝告：“莫急着回去，大陆起风暴了，你会不适应的。”对这些，裴业芳听不进去，古语说，归心似箭，他的心，却又在箭前头啊！

如今，他确实有点后悔，他迷惘地想着未来的漫长道路，他才19岁啊！他将怎样在这举目无亲的故国生存下去呢？他不明白，大陆的同胞们到底是怎样一种性情。你看，你们是那樣的狂热，砸孔庙、游斗坏人，高呼口号时热泪满腮，而这狂热背后，裴业芳却感到了一种令他心头发悸的冷漠。

裴业芳并没有到山穷水尽的地步，他的手提箱里有两个联系地址。据护送他的华侨伯伯说，无论找到其中哪一个，只要递上他的信，他们都会像对待亲生儿子一样待他。这一点，裴业芳曾

经坚信不疑，现在却有几分疑虑了。他打开一盒沙丁鱼罐头，马马虎虎吃了几口。唉，总不能在越秀公园露宿啊，何况方才有一个花匠已经警告过他这个衣着特殊的海外来客了：“奇装异服可要吃苦头，剪了喇叭裤事小，小心抓你特务。”

他幸好已经在委托商店买了一套半旧的中山装。脱去西装，换好这套八成新藏青色毛哔叽中山装，穿到身上，他感到一阵阵恶心。衣服上散发出一种难以说清的刺鼻味道，除了樟脑味，还有一股怪味。不知为什么，裴业芳总怀疑这套衣服是从死人身上扒下来的——听爸爸讲，台北的估衣店里，常卖这种掘墓盗尸得来的衣物，便宜倒是便宜。

裴业芳现在不必担心在众人侧目下招摇过市了。他除掉胸前没有吊着一个红金丝绒缝成的“红心”而外，与别人无大差别。

他费了九牛二虎之力，才打听到去往白云山庄的路径，人们都是带着一种厌恶心理说出“白云山庄”几个字的。后来他才弄明白，原来那里是高级干部（如今是走资派）的“安乐窝”！倒无须动问坐几路汽车，因为司机也在串连、革命，全广州的公共汽车都瘫痪了，路多远都得靠两条腿。

皇天没有再让裴业芳跑十几里冤枉路。

他刚跨出越秀公园，正想向北拐，猛听得一片鸣锣声、高音喇叭声和一阵高似一阵的口号声从流花宾馆方向传来，他惊惧地回头望去，只见体育馆横街那里，密如桅杆的高帽子正排山压地而来，前有广播车开路，后有全副武装的造反者乘敞篷车押送，围者如堵。

不用问，这又是司空见惯的游斗队伍。裴业芳仅仅在广州待了十几个小时，却已经能数得出几十种不同型号、类别和质地的高帽，还有五花八门、绝不雷同的“鬼头”。可他仍然怀着极大的好奇心想看看，因为发生在20世纪60年代的这些事情，裴业芳从前只是在古典传奇里才知道的，他不知道应当赞许这种国粹

精神对，还是应当厌恶这种在他看来非人道、不文明的蒙昧做法对。

在裴业芳胡思乱想的当儿，游斗队伍已经推进到越秀公园门口。前呼后拥的围观者潮水一般冲击得他站不住脚。他向后退了几步，身子靠在大墙上，举目望去，嗨，果然又是别开生面！既有按历代官制品级糊成的纸帽子以别被游斗者的官阶，又有垂地的飘带写着挖苦的对联。有的人胸前垂挂一个涂了墨的大秤砣，这好理解，表示该人的心是黑的；可是，有的人脖颈上套着一串掉底烂帮的破鞋，这却是裴业芳百思不得其解的罪名了。

忽然，他呆住了，他看见了一个令他惊骇的名字：徐仰光！

这名字是生铁铸成，就铸在一顶足有五六十斤重的铸铁高帽上，名字上头还有附加成分：国民党大特务、走资派。由于这顶高帽太重，压得徐仰光直不起脖颈，不得不有劳造反派的大驾，一面一个替他扶着铁帽子，因此叫裴业芳看不清徐仰光的面孔。

裴业芳像听到了世界末日的丧钟一样，心几乎停跳了，一个劲向无底的深渊沉沦……这就是他要找的人吗？自己想当他的座上客，可他本人却早已成为阶下囚……

裴业芳从战栗中清醒过来，拼命地在人群中钻动往前挤。啊，他看清了，那张苍白、挂满淋漓虚汗的脸，铁帽子底下露出的几绺银丝般的鬓发……他，真有几分与死去的父亲酷似啊！这在平时，该是一副多么善良、可亲的老人面孔啊！可现在，他……

裴业芳的眼睛渐渐模糊起来，涌动的人潮席卷着他，脚不沾地地盲目向前推进，他突然声嘶力竭地喊了一句：“徐叔叔，我……是裴悦南的儿子啊……”

这声音，在高音喇叭与口号声浪里，本来是微不足道的，可是，像有一只无形的声音过滤器一样，单单把这个声音过滤出来，送到了徐仰光的耳朵里。这位主管公、检、法的前省委负责

人这根听觉神经是相当敏锐的，他听得真真切切。他显然想回头去寻找喊话人，可是沉重的高帽压住了他的大脖子，他只能用眼睛的余光向鼎沸的人群中扫视了一下，除了不断举起来的拳头、手臂，他什么都没有看到，眼前只有高帽投在面前的又黑又长的影子……

野浴的“白仙鹤”是贼吗？

裴业芳像躲避瘟疫一样逃离了羊城，或者确切点说，他像是瘟神一样被主宰乾坤沉浮的造反者们送出了穗城。他在广州一共逗留了 7 天，并非自愿，他以“特嫌”的名目被抓进了设立在流花湖假山后的专政队，在原来关老虎的铁笼子里被审查了一星期。他还应当感谢造反者们，尽管这些人把他手提箱里的港币、外汇券全都拿去“检查”并且永不再退还，可是他那张护照感动了造反者们的心，居然把他放掉了。

裴业芳庆幸的是那两封缝在树胶衣领里的信没有被发现，否则他真担心也会像徐仰光叔叔那样扣上几十斤重的铸铁帽子拉去游街。直到今天，这个海外归来的天真的白面书生才知道阶级斗争是你死我活的。

他懒散地走在通往新会县的田间土路上。

乡下倒还清静，地里照旧长庄稼，大脚片宽裤腿的农妇们担着箩筐在田坂间来往如梭，甚至时常听到那充满闽粤风味的南国民歌，他好像来到了另一个世界。他并不会唱闽粤民歌，但爸爸喜欢唱，记得 3 年前爸爸带他去游日月潭，在他们乘坐游艇横渡水面时，爸爸躺在遮阳伞下，就如醉如痴地唱起过闽粤小调。

啊，花园一般清幽、秀美的新会县啊，这就是他裴业芳醒里梦里思念着的故乡吗？他忽然觉得在中稻泛黄的田间收割的农民们是天下最可亲的人，不能设想，假如他们也都拉起大旗、挂起

“红心”去造反，那么，天下的人岂不要活活饿死吗？

此时他要奔东乡村去，去找另一个人，叫区粤眠。从前听爸爸说，在广东新会一带，姓区的是最多的。裴业芳猜不透这个区粤眠是个什么角色，但愿别像徐仰光那样高帽压顶就好，否则，他可就真的走投无路了。

到底乡下人热情，他一进东乡村，一个在菠萝树下刈除杂草的老者厚待了他，听说他是从海外来，老人特地摘了几个大个的菠萝削给他吃，还折了几根没长成的甘蔗。

但是，当老者问明他要找谁时，他的脸变得阴沉了，一再追问裴业芳与区粤眠是亲是故？

7天的经历虽短，可积累的教训却抵得过7年，裴业芳说什么也不敢唐突露底了。他支吾搪塞地说：“我在南洋有一个新会老乡，他托我给区先生捎个好。”

“哦，是这样。”那老人似乎松了口气，真诚地说：“这个好，不捎也罢，免得无事生非。”

“难道说……区先生也是牛鬼蛇神吗？”话一问出口，裴业芳觉得心都快跳出来了。

“他嘛，是老牌的‘历反’了。”

“历反？”裴业芳无论怎样聪明，也不懂这个简称的含义。

老者笑了，解释着说：“历史上就是反革命。解放前，他干过国民党县党部书记长，是军统特务……喂，吃呀，别客气，菠萝甜吧？”

裴业芳咬在嘴里的菠萝真觉得苦得要命，他一句话也说不出

来。

老者没去留意这年轻人的表情变化，像讲邻舍家常似的说：“文化大革命一来，老账新账一齐算，上个月，死了。唉，死了倒心净。”

裴业芳的头轰地响了一下，眼前一团漆黑，死了……一切都

完了，他觉得自己像断了线的风筝，头重脚轻地漫天飘摇……

几片枯黄的落叶撒到他头上，又轻轻滑到树根。他听老者说：“回来好啊，落叶总要归根的……”

裴业芳问道：“区家还有人吗？”

老者说：“有倒是有的，还是不看的好……”

裴业芳没有深问，道了谢，怅惘地走出了流溢着芬芳的果园。

小小的村落，找到区粤眠的家并不费难。但他竟不能迈进区家一步！两条盖着血红印记的封条斜十字形贴在板门上。秋风吹来，门前那几竿湘妃竹轻摇慢晃，发出令人心碎的飒飒声。人去屋空，一切都化为乌有——像他自己的一切希望都化为乌有一样。

他手抚一竿瘦竹，禁不住胡思乱想：“爸爸的朋友，为什么都是祖国不容的敌人呢？这湘妃竹上的点点斑痕，是不是区先生生前泪痕所染？”

夜幕降临，村里传来几声水牛的号叫，月亮朦朦胧胧地升上东天，村子里静得怕人。

裴业芳还能到哪里去呢？他有点悲愤了，禁不住涕泪横流。送他归国的人告诉他，他的父亲是有功于祖国的英雄。可是，英雄的儿子却是这般凄苦，960万平方公里的土地竟没有他立足之地。他悲悲咽咽地走出村子，穿行在蚊蚋四起的甘蔗林中，偶然忆起少年时代一个讲圣经的神甫先生说过的话：“孩子们，要做好事，上帝就无时无刻不在你身旁；假若你干坏事，你就是被上帝抛弃的苦人儿……阿门！”

“阿门！”一向不信上帝的裴业芳近于绝望地仰天叫了这么一声。他，这个自幼被爸爸用爱国思想灌输长大的孩子，不曾做过半点损人利己的事情，却缘何落了个被上帝抛弃的下场呢？天晓得。他从踏到深圳第一脚时起，是举着万花筒看祖国的：完全是

一副五光十色的升平世界。可是，几天来，他的万花筒变成了凸透镜，一切都是扭曲、丑恶和变态的。

他不得不考虑安身立命的问题，要想活下去，就得找个事干，口袋里劫余的一点钱能支持他几天呢？

在他心目中，看果园的老者倒还通达情理，只得去拜求。还好，老者把他引到大队办公室，清队办公室检查过了他的证件，当确认了他不是“特务”以后，决定派他去 30 里外的地方守竹林。据说，那是这个队的自有竹林。这两年来一切都颠倒，常常有人私伐竹林，不得不派人监护。本来有一个老头在那里，腿脚不便，起不到镇山太岁的作用。这差事，有家口的人没人愿去，巴不得有这么个外路人去应差。

裴业芳喜出望外，乐得找个清幽的所在先安下营寨再说。第二天早上，他拿上大队盖了章的介绍信，就只身上路了。

这里是南岭余脉，山势不高，却也郁郁葱葱，山野草径上开满了他叫不出名来的野花。一条流向北江的小河绿油油的，水面漂泛着点点落红，发出悦耳的哗哗声。

裴业芳走得浑身汗津津的，就斜过一片草地，打算到河里痛快地洗个澡，反正再爬过一道山梁就到目的地了。

他刚走了几步，忽然听得一个苍老的声音在教训什么人：“我总算抓住你了！”

接着，从河面上送过来一个女孩子哀求凄恻的话语：“老爷爷，行行好吧，我再也不了……”

裴业芳快走几步，穿过竹林站在高坡上一望，原来河岸上有一个老态龙钟的人一手拄着拐杖，一手抱着一套女孩子的衣裙，裙子里包着十多个白薯。他又向河里望去，只见有个面目凄楚，有一副惊人美丽面孔，最多不超过 20 岁光景的女孩儿。她显然正在河里洗浴，却不知为何衣服被这个老头子拿到手中。她赤身露体，当然不敢上岸，此时把全身都隐没在河水中，只露出头

来，那一头乌黑的、被河水浸湿了的头发，像一把青丝，拖在水波上漂摆。

这时，那个龙钟老者在起步了，走得像蜗牛一般，一边走，一边发誓地叨叨：“天报应！我看你这回怎样上岸！”

裴业芳只觉得浑身热血猛地都冲到了头上，这老者如此霸道，欺侮一个少女竟然使出这等卑劣手段，他怎么能不管！

他一个箭步从竹林后头窜出来，拦住老头的去路，威严地双手叉腰，厉声喝道：“把衣服放下！”

老头吃了一惊，抬起像没有睡醒的眼睛，望了裴业芳一眼，慢吞吞地问道：“你是干什么的？”

裴业芳的目光一接触老头那浑黄得像散了汤的鸡蛋样的眼睛，气更大了，不由分说，伸手夺下衣服，险些把老头推了个仰面朝天，他怀里抱着的白薯滚了一地。

老头只能狠狠地骂几声，论力气，他当然不敢同裴业芳较量。

裴业芳怕浸在河里的姑娘不好意思，就倒退着走，背向河床，直到后脚跟都踩到湿沙子了，才停住步，把一件小白褂，一条短裤，一条白地滚边裙子放到一簇干净的杜鹃花丛上，然后大步离开，钻进了竹林，一直监视老头悻悻地走开，隐没到树丛中……

这时，远远地从河岸飘过来那个女孩子唱诗般的声音：“谢谢你……”

裴业芳掉过头去，只见那姑娘披散着黝黑修长的散发，向他行了个90度的鞠躬礼。他看不清女孩子的眉眼，那苗条的身段，配上白色的百褶裙，却十足像一只展翅欲飞的白仙鹤！

裴业芳向她拱了拱手，大步走了，一次都没有回头。他有一条戒律：在别人难堪的时候，不要用正眼看人家。

裴业芳在密叶披拂的楠竹林里钻行了一会儿，来到一处平坦

敞亮的高阜，有一架支着 6 根粗竹的竹寮坐落在草地上，不知是真用还是吓唬人，竹寮的 3 节梯子上横放着一杆裴业芳只在博物院见过的老式猎枪。

裴业芳走到竹寮前，故意咳嗽一下，没人应。他小心地踩着梯子上了几步，撩开挡门的软竹帘，只见屋中除了一张床、一副旧得发黄的蚊帐而外，连只猫都没有。

他走下梯子，转到竹寮后面，见有一个露天锅灶埋在 3 块赭石中间，灶下还有残火，显然主人离开不久。他坐在灶前等了一会儿，还不见人影，伸手揭开灶上的锅，原来里面煨着半锅鲜笋汤，香气扑鼻。

裴业芳盖好锅盖，站起身来，望望坠到竹林后头去的太阳，不禁四下环顾起来，难道主人放下煨好的笋汤不吃了么？

他正狐疑，冷丁听背后竹林里发出几声响动，不像风刮的。他朝那里走去。

忽然，草丛里露出一颗人头，操着苍老而颤抖的声音说：“你……你……要怎么样？”

裴业芳看到了那一双浑浊得像散蛋样的眼睛，啊，这是劫掠女孩子衣物的老东西！他很奇怪，干吗他弓身草丛里，像见了强盗一样胆怯不敢露面呢？裴业芳不由自主地望望自己的身上，他忽然醒悟了，一定是他让自己方才那一手吓昏了，或许以为自己是来寻衅报复的。

想到这里，裴业芳鄙夷地笑了笑，心里说了一句：“银样蜡枪头”，径直踏倒没膝深的杂草，走过去扶起了老头。

那老头浑身都在战抖，结结巴巴地求饶说：“造反……反派同志……对不起，我……可不是黑五类，方……方才……我不知道那姑娘……是……是你们的人，我……可没有歹意啊！”

裴业芳真是哭笑不得，心想，也难怪老头这样胆战心惊，在他心目中，造反派比强盗都可怕呢。

裴业芳笑了笑说：“老阿公，您别怕，我不是造反派，我是到这里来看竹林的，还得听您调遣呢！”

老头似信非信地打量他一阵，见这个长得白白净净一副书生相的青年的确没有什么恶意，这才同他一道回到竹寮旁。

当裴业芳道明了来意，简要地说明了身世，老头才渐渐镇静下来。他本来已经给新伙伴盛了一碗鲜笋汤，还从炭火里扒出两个热白薯，一听裴业芳是这么回事，又伸手把白薯抓了过去，坛地一声扣上铁锅盖，说：“你这吃里爬外的人，还配吃饭吗？”

裴业芳有点愕然，不晓得这老头为什么这样反复无常，脸子说变就变。

老头咬了一口白薯，扁着没牙的嘴，嘟囔着说：“吃白薯容易吗？我种在河边那点，只能出 5 担，可那个不要脸的姑娘天天来偷，我好歹抓住了，你却来帮倒忙！”

“哦，是这样。”裴业芳赔笑说，“我不知道。”

老头似乎消了点儿气，又塞给他一双新竹子劈成的筷子、两个白薯，说：“吃吧！你来了就管用了，山下糖厂的造反派们都敢来欺侮我，今天盖敬建馆，明天说要修大字报栏，一砍竹子一大片，你要问一声，就抽你几鞭子，还得罚你背‘语录’，说你不‘三忠于’呢……”

对这些，裴业芳全不感兴趣，他倒很想知道一下，出没深山里的姑娘到底是怎么回事？

于是裴业芳试探地问道：“老阿公，你尊姓台甫啊？”

老头说：“姓吴，人们都叫我吴阿公。”

“啊，吴阿公，”裴业芳又问道，“那个偷白薯的姑娘你认识吗？她为什么一个人躲在山里？”

吴阿公说：“从没正眼打过照面，我一露面她就跑，不像正经货，好人家姑娘谁不下田？用得着偷摸吗？”

裴业芳慢吞吞地嚼着白薯，陷入苦恼的思索，对于眼前的一

切，他都是无法理解的。

他的新生活要在这一片竹林中开始了，他将怎样去打发这寂寞的时光啊！

吃过饭，吴阿公给他端来一铜盆洗脸水，待他洗过脸，老头一本正经地从怀里拿出一本¹²⁸开本的袖珍“语录”，说：“咱们该晚汇报了。”

早请示、晚汇报，这些虔诚而有些滑稽的举动，裴业芳领教过了，他甚至很快就弄明白了全套仪式的始末。不过他仍然不能不大为惊诧，在这风嘶猿啼的老山林里，吴阿公单身一人还要履行这套仪式，那显然不是做样子给人看的，他该是怀着怎样一种诚笃的信念啊！

裴业芳不好违拗他，入乡随俗嘛。他向老人讨来一本崭新的、显然没有翻过一页的毛主席著作，权代语录。

站在一旁的裴业芳觉得好笑，但他却掉下泪来。同情、悲伤、可怜、忧愤……所有的感触一时汇涌心头，都化成了一声莫名的慨叹！

大概是月亮升起来吧！竹林上方一片朦胧的白光笼罩着，幽深的竹林间滚动着山风，抖得竹叶刷刷震响。躺在咯吱吱作响的竹寮地铺上，裴业芳无论如何闭不上眼睛……

同是天涯沦落人

裴业芳悄悄走下了竹寮。

站在月淡星稀的竹林里，他狠狠吸了一口潮润、冷冽的空气。

忽然，他在心底升起一个十分强烈的念头，想去探望那个在河中野浴的姑娘。不知为什么，他受一种本能的心理驱使，认定这白仙鹤一样纯洁的少女断不会像吴阿公想像的那么坏。可是，

挖白薯又是事实（他有意避免那个“偷”的字眼），这难道不是个谜吗？

可是这姑娘到底匿身何方？是在林海，还是在石窟？反正睡不成，不妨顺山路转转，也许能邂逅相逢呢。

借着淡泊的月光，裴业芳拄了一根楠竹，走在树阴匝地的山麓。有几只枭鸟躲在树上，一听见脚步声，惶惶然地飞起来，在林间留下刺耳的怪叫。

他不知走了多少路，连续翻过几道山梁以后，猛然见前方山凹里有一座巍峨的建筑群，从大屋顶画栋飞檐的建筑来看，猜测可能是一座古刹，然而没有钟鼓铙钹之声，也没有一星灯光。这是裴业芳能够理解的，大陆不比台湾，没有人信佛，当然也就无须有和尚高僧。据说从前还把一些庙宇当成文物保护，文化大革命风暴一来，一切污泥浊水都要荡涤净尽，何况寺、观、庵、堂？

裴业芳顺着绕山铺成的石板路，曲曲折折地向古刹走去。在离庙宇红墙只有一百步，当他连墙上写在圆圈里的“南无阿弥陀佛”的字样都看清了时，猛然缩足停步，侧耳谛听起来。

月摇竹影，随着飒飒的晚风，一阵阵琴声送到他耳畔。这不是幻觉，真的，对于从小和五线谱打过交道的裴业芳来说，不但可以准确无误地判断出这是古筝，而且还听得出飘向夜空的每一个音符都饱和着愤世嫉俗的正气和如泣如诉的哀怨。琴师是什么人呢？是遁世埋名的高士，还是看破红尘的僧道？

不，那琴声里分明透出无法抑制的催人向上的旋律，这岂是老朽所能弹奏出来的？

裴业芳突然顿足醒悟了，为什么不能是那个隐居山林的白衣女子呢？只有她，才堪配这高雅不俗的音韵啊！

想到这一层，他简直有点狂喜了，他不顾一切地跑过去，在碎裂的石板路上被葛藤接连绊了几跤，都不感到疼痛。

这所庙宇早已毁得不成样子，旗杆只剩了一个石座，山门坍塌，朱漆剥落，门扇不知被什么人卸走，只在门楣上残留了4个残缺不全的大字：钟灵宝刹。裴业芳从野蒿蓬蓬的院庭走过，绕过几株参天古柏，却被一堆砸成了黄泥的神像挡住了去路。他在月光下望着这些被造反者拉垮的佛像，除了有一尊从手做弹指状可以猜出是如来佛而外，其余的全被雨水浇成了烂泥。

裴业芳只好踏着诸神的尸骸走进空旷阴森的大雄宝殿，屋子里蝙蝠盲目地撞来撞去，发出呼呼的声音。大殿里供桌倾翻，铜香炉大概早已被人送进了废品收购站，只有一架一人高的生铁大鼎虽然裂开了，却因为没人搬得动，才得以幸存。

弹琴者显然不在正殿。他从后门出来，正要向地藏殿跨过去，猛听琴声昂扬起来，而且有高亢、激越的女腔在伴唱，那歌词却又是一首古词：

明月几时有？
把酒问青天。
不知天上宫阙，
今夕是何年？
起舞弄清影，
何似在人间！
.....

这凄怆而激越的弹唱几乎把裴业芳听醉了，他向发出琴音和歌声的东配殿奔过去。

当他奔到麻刀纸窗下时，琴弦像断了似的，顿时哑然，音响俱无，偌大的钟灵寺里，只有瑟瑟风响，显得阴森可怖。

裴业芳在门外游移一下，轻轻推开虚掩的房门，多年失修的门扇，发出叫人毛骨悚然的怪叫。

淡淡的月光透过棋盘格的窗子，照亮屋子的一半。这间配殿当年香火鼎盛的时月，很可能是住持高僧的藏经阁，因为一壁厢还保留着一排深紫色的经柜。靠近经柜，有一张用门扇搭起来的床榻，床前有一个瘸脚香案，上面摆满了书籍、纸张，还有一把3尺长的古筝。

琴音尚在绕梁，却不见人影。

裴业芳蓦然间想起少年时代看过的《聊斋志异》里描写的鬼狐妖怪，不禁毛发倒竖，正要抽身退步，却听得东墙角有柔弱而急促的呼吸声。他掉头一望，见经柜后头露出一角白裙，是滚了海蓝色碎花边的。

裴业芳心里的恐惧被惊喜所取代了，果然是她——那个野浴小河的少女。

裴业芳原地不动，平心静气地说道：“姑娘，你出来吧，我……不会伤害你的。”

裙角轻轻动了一下，裴业芳在依稀的月色下，看到了一双黝黑而深邃的眼睛，那是怎样一双饱含着愤懑、忧怨的眼睛啊！

姑娘终于轻轻地从藏经柜后头走出来。她认出了这个年轻人就是白天在小河边仗义救过自己的人。她的脸灼热起来，幸喜天暗对方觉察不出来，只好用耳语似的声音说了句“谢谢你的好心——”，就动手点起了用一只破钵改装的麻油灯。

现在，裴业芳看清了少女的真面目：白皙的鸭蛋脸，左腮有一个深酒窝，一双幽深的大眼睛常常处于凝滞状态。他觉得这是一尊雕得十分传神的石膏像。

两个人默然相对了片刻，姑娘掸了掸床头，说：“请坐吧。”自己却闪到窗下去。

裴业芳坐到床榻上，一只手搭在琴弦上，无意间拨响了低音部的一根老弦，说道：“你弹得真好，只是调子太高了。”

姑娘心里一动，却没有作声。

裴业芳轻轻叹息一声，又说：“曲高和寡啊！明月几时有？我想，乌云散尽，就会明月高照的，云能遮月，却无损皓月自身，它是皎洁无瑕的……”

大概裴业芳说到了姑娘心里，她垂下头，轻轻陪了一声叹息，算是对知音者的酬答。

过了一会儿，裴业芳又关切地问道：“你为什么离群索居，弄到这样清冷的地步呢？你一定有无法解脱的苦衷。能告诉我，你叫什么名字吗？”

姑娘望着对面这个潇洒的青年，还是没有做声。在裴业芳眼里，她真像一个屏去一切浮思杂念，独坐青灯古刹里的绝代修女，所谓古人说的“静若处子”，不正是这个写照吗？可是，你能想像到，就是这样一个恬静的少女会下山去偷人家的白薯吗？

在裴业芳胡思乱想的当儿，姑娘却反问起他来：“你是什么人？从哪里来的？”

裴业芳沉了片刻，叹息着说道：“同是天涯沦落人啊！”接着，他扼要地谈了自己回到大陆后的经历。

一听说这陌生的年轻人专程去找过区粤眠，她的呼吸显得急迫起来，胸脯一起一伏，急切地问道：“你，为什么要找他呢？”

裴业芳道：“1949年在我父亲去台湾之前，同区先生都在军事调查统计局工作，父亲说，能证明他身份的只有两个人，一个是他的上级徐仰光，一个是他的下级区粤眠！”

说到这里，那姑娘突然掩面哭泣起来，哭得又伤心、又绝望，弄得裴业芳不知该怎样解劝。

姑娘哭了一阵，抬起泪眼，仰面喟然长叹地说：“看来，月亮永远没有挣出乌云的时日了！可怜爸爸生前恶名压顶，死后也得不到昭雪了。”

听到这话，裴业芳心里一动，问道：“这么说，你是区粤眠先生的女儿区华？怪不得你家上了封条锁了门，原来你躲到这儿来了。”

“不是躲，是逃！”区华凄然地说，“运动一来，他们要从爸爸身上挖特务网，清队活活把他打死了，我也是特务嫌疑。我本来可以一死了事，可我不能死，死了，就更没有人知道爸爸的千古奇冤了。何况，爸爸生前的自白书只写了一半，下一半要靠我写完它，然后交给党中央，到那时，我才有权利死啊！”

一席话说得裴业芳好不心酸，他问道：“你爸爸是共产党，是打进国民党里的，难道这么多年来一直被冤枉着？”

区华说：“爸爸的下级解放广州时牺牲在黄花岗了，爸爸的上级是你父亲裴悦南先生，从前都是单线联系，别人谁能证明？而当地人只知道我父亲一直在国民党县党部和军统局混事，当然是历史反革命。爸爸惟一的指望，就是台湾解放那天，你爸爸一回大陆，一天云雾就都散了，明月就会出来，他已经弯腰驼背地劳改了快20年，人都老了，他自己说，一不求荣华，二不求富贵，就求在临死得以正名。他屈死了，没有看到。现在，惟一可以证明他身份的人也……将来，我连告慰亡灵的一点希望也破灭了……”

说到这里，区华又呜呜咽咽地哭起来。

麻刀纸窗户忽然暗下来，浓重的阴云吞去了皎洁的明月，古刹里一片漆黑，只有荧光如豆的一盏麻油灯，在两个苦难的青年中间爆出一个又一个的小火花……

裴业芳本想找几句话来安慰区华，可又觉得多余，安慰的言辞只对那些蠢人有用，对一个绝顶聪明的少女来说，多陪她坐一会儿，就是最大的慰藉了。

窗外风吹树响，一股冷风从破窗洞灌进来，胡乱掀动着香案上的纸页。裴业芳顺手拣起一沓纸来，只见是毛笔小楷写成，题目是：明月几时有。还有个副标题，叫做：一个共产党人对母亲的自白。这无疑就是区粤眠先生的自传了。他翻了一阵，觉得浑身的血在奔流，心头一阵阵发热。当他翻到区华用钢笔字续写的

部分时，终于忍不住落下泪来，泪珠儿噙里啪啦地打湿了那血泪写成的自白。

“写下去吧，”裴业芳突然说，“一定要写下去，乌云不会长久的。吃的，我按时送来……”

区华眼里又淌出泪来，她勉强作出一个苦涩而羞赧的笑容说：“谢谢，你不会怪我……是个贼吧？”

裴业芳真诚地摇摇头，笑了。他把古筝放到膝上，把桌上的一份五线谱拉到灯下，调了一下弦，弹起区华自谱的《明月几时有》来。

琴声是可以说话的，歌声更能披露内心，他们还需要说什么吗？无须。

难识庐山真面目

吴阿公并没有老到昏聩的地步。

他不止一次地发现米袋子无缘无故地少米，白薯地也经常失盗。不过，他再也没有见到那个白衣女孩子的影子。

吴阿公心里有数，他在米袋子上做记号，晚上装睡，然后跟踪拿了米趁夜走出竹寮的裴业芳，一直跟到破败的古刹。他一切都弄明白了，而且认出了那个女孩子是同村的区华。

这天吃早饭的时候，吴阿公给裴业芳盛了一碗糙米干饭，自言自语地说：“外贼好堵，家贼难防啊，咱的米袋子矮得好快哟。”

说完，他斜眼观察着裴业芳，见小伙子的脸呼一下红到了耳根，既没反驳，也没分辩，只是低下头去往嘴里扒饭。

吴阿公也不再敲打他，各吃各的饭。

放下碗，裴业芳说：“队里盖牛棚，不是让咱砍 50 棵老竹吗？我去吧，您在家歇息吧。”说着，拿起了一把板斧、一卷棕绳。

吴阿公那浑黄的眼珠里闪动着狡黠的光点，他弦外有音地说：“还是我去的好。还有人没有饭吃，你能安下心砍竹吗？”

裴业芳的脸又红起来，支吾地说：“我……不懂你的意思。”

“我懂。”吴阿公突然把半袋米、一筐鲜菜放到他脚下，“拿去给那个女孩子吧，别拿我当傻瓜就行。人心都是肉长的，别让她记恨我就是了。”

一时，裴业芳呆住了。说真的，从前，他跟这昏昏噩噩的老头不过是同床异梦，甚至恨他，讨厌他那浑浊的眼睛，愚不可及的举动。现在，他后悔了，他竟然歪曲了一颗善良的心，他的脸一阵阵灼热，眼泪不知不觉地流到了腮边，他扑过去，抱住吴阿公，一句话也说不出。

吴阿公一个人去伐竹了。

裴业芳这次可以正大光明地扛上米、提上菜去见区华了。他一边走一边猜测，晚上吴阿公在“晚汇报”时一定又要加保佑区华平安的新内容，……准是这样。

当裴业芳穿过一片樟树林时，发现从盘山路上来一伙挑担的人，细看又不像出苦力的挑夫，他们一个个走得翘翘翘翘。

裴业芳坐到一棵虬枝盘卷的老榕树下一边休息，一边想看个究竟。

这伙人走近了，原来都是年过半百的人。从那些人发胖的身体和秃顶、戴眼镜的样子判断，都是干部或知识分子——至少从前应当是这个身份。

裴业芳没有猜错。清队后期，五七干校时髦起来，广东省也在这一带山区办了一座五七干校，今天上来的人是第一批，担着自己的行李，还有炊具、粮食，前后都有戴红袖章的造反派押解。

有一个人渐渐掉队了，不管押解的人怎样吆喝，他还是走不快，一摇三晃。当他勉强爬到半坡时，忽然连人带担栽倒在路旁

杜鹃花丛中。裴业芳见大队人马已经过坡没人理他，就奔过去想扶起他来。

当裴业芳扶起他的头时，不禁大吃一惊，这不是在广州越秀公园门口戴过铁高帽子的省委负责人徐仰光吗？果然，他左胸前的黑名签上清晰地缝着歪歪扭扭这3个字。裴业芳连叫了几声，徐仰光都不出声，脸色死灰，虚汗满面，他的左手拇指和食指作钳状，颤抖着伸向上衣口袋。裴业芳恍然大悟了，他不是中暑，一定是心脏病突然发作，自己去摸解救药。

裴业芳迅速把他放平，从他上衣口袋里摸出一枚裹在丝绵纸里的玻璃药管，是硝酸甘油酯。幸而裴业芳看过爸爸生前用过这种缓解药，他马上把玻璃管掰碎，凑到徐仰光鼻子底下。

神奇得很，仅仅过了十几秒钟，徐仰光长长地出了一口气，一手揉着胸口，睁开了眼睛。

裴业芳掏出手绢替他擦拭着额角的冷汗，轻声呼叫着：“徐叔叔，好些了吗？”

听到这亲切而陌生的呼叫，徐仰光侧过头来打量着他，说道：“谢谢你，同志，你是——”

裴业芳不能再错过这个良机了，他说：“我是裴悦南的儿子裴业芳啊！爸爸叫国民党处决了，我逃回来找你……”

徐仰光恍惚记起了越秀公园门前游斗时的那一声呼叫……他眼里闪着泪花，勉强挣扎着坐起来，伸手抚摩着裴业芳的头，说：“没想到啊！你父亲是党的好儿女，他从大革命那时起，就打入到国民党内部，一直没暴露过身份。党和人民会记住他这个无名英雄的……”

一席话，说得裴业芳心里又热又酸，他本想说，英雄无名并没有什么遗憾的，可有功于党的人却遭到敌人一样的待遇太不公平了。屈死的区粤眠不就是吗？可是，转念一想，现在就连徐仰光自己也是个朝不保夕的“敌人”，他已经丧失了代表党的资格，

跟他说，除了惹起他的悲愤，还有什么用呢？

徐仰光完全缓解过来了，他一边整理倒翻的担子，一边问：“你这一阵子住在哪儿？叫你受苦了。”

裴业芳简单地说了几句，言语中不免带着几分怨气。

徐仰光说：“你刚回大陆，要多看光明面，不要悲观，一切都会好的。等我的问题结论下来，我来接你……”说到这儿，他流出了热泪。

裴业芳怎能再给这可怜的老人增加负担？他说：“我很好，总算有个吃饭的地方。我帮你挑到地方吧。”说着就去抢担子。

但是，徐仰光拒绝了。他瞄了一眼正从坡那边赶回来的押解人员，从腕上解下一块表，塞到裴业芳手里，叮嘱着说：“跟任何人不能说出我们的关系，更不能谈到你父亲的事，他们正在追查我和台湾的关系，说得清吗？他们无法去台湾外调啊！孩子，听见了吗？把这块表卖掉，别的，叔叔无能为力了。”

裴业芳含泪地点了点头，望着徐仰光咬着牙挑起担子，真恨不能上去替替他。他无论如何弄不明白，一个省委负责人受了冤枉还说不清吗？他和台湾的裴悦南联系，不正是对社会主义祖国的功勋吗？为什么反倒成了见不得人的东西？

徐仰光频频回头，给他留下深情的依恋，一摇三晃地走了。

留在裴业芳手里的那块英纳格日历表，嚓嚓嚓地响着，像是一颗破碎的心。

望着徐仰光消失在火一样枫林后头的身影，裴业芳才怏怏地斜过山梁，向大庙走去。他想到徐仰光的遭遇、区家父女的下场，忽然发起抖来，一个省委领导尚且如此，将来自己又怎么样？父亲的真伪、曲直、善恶会不会大白于天下？会不会走区粤眠的旧辙？那不是太可怕了吗？虽然大陆的阶级斗争还十分离奇费解，可有一个事实他是看到了的：儿子必然要继承父亲的厄运，像在台湾常见的继承遗产一样……

走着走着，刮起了山风，不一会儿下起了讨厌的山雨，他加快了脚步，把半袋米盖在衣襟下，在布满滑苔的石板路上一抗一滑地走着。

忽然，他看见前边树下影影绰绰有个人影。走近了才看出是披着蓑衣的区华。她戴一顶桐油油过的大檐竹笠，再配上那身毛茸茸的斗篷，显出了一种别具风韵的美。裴业芳竟然看呆了，他记得这形象从前见过，在哪里呢？哎呀，对了，台北博物馆里不是悬挂着一幅清代大画家董邦达的《秋江烟雨图》吗？那立在船首带有一股绝艳群芳野味的渔家女，不是和眼前的区华一模一样吗？

区华迎上来，把夹在腋下的一个大竹笠给他罩到头上，顺手接过了米袋。

裴业芳问：“你来接我？你怎么知道我这时候来？”

区华羞赧地歪头一笑，说：“是碰上的……”

天晓得她为什么说谎，既然是碰上的，何以备下一个遮雨的竹笠呢？女孩子的自尊有时实在耐人寻味啊。

他们并肩走在大庙夹道的方砖路上，雨流从破漏的檐头淌下来，有如倾盆。

裴业芳说：“我见到徐仰光了……，总有一天，我会把你爸爸的事向他说清楚。”

接着他详细叙述了方才巧遇的经过。

裴业芳满以为区华会激动振奋的，却不料她的表情十分冷淡，像听路人谈论一件与自己毫无关联的事情那样不感兴趣。

来到区华的住处，区华把竹笠、蓑衣挂到门口，回身从藏经柜最底层拿出一大捆印刷品，解去绳子，翻拣好一阵儿，终于抽出一份《羊城造反报》递给裴业芳。

裴业芳还是第一次知道中国也有这种民办报刊，而且是套红胶印的。他还没来得及细看，首先被头版头题的特号新闻吸引

了。通栏标题是：金猴奋起千钧棒，玉宇澄清万里埃。大特务徐仰光供认，多年来他一直与台北军统要员裴悦南单线联系……

徐、裴的姓氏都是把铅字倒排的，打上了红十字杠，底下有“罪责难逃”、“最最最最大胜利”之类的欢呼语气。

裴业芳还不能尽解，但他已经在心里产生了疑惑，难道父亲30余年未曾暴露的身份会是因为这一张传单小报吗？难道父亲的突然遇难，真正的凶手竟然在他忠心耿耿为之奋斗的党里面吗？

他还来不及细细猜辨，区华给他倒了一杯温开水，冷静地说：“你所信赖的徐叔叔如果不说，会有人知道他与你父亲的关系吗？”

裴业芳无论如何不肯相信，那善良、温和的徐叔叔会干出这种事来，不，不可能！

他只觉得眼前阵阵发黑，像回到了台北那个令他难以忘怀的暴风雨之夜一样。那是太平洋强台风袭击台北的一个夜晚，海潮倒灌，暴雨泼洒，天地间黑得伸手不见五指。那天夜里，台北大学一年级生裴业芳提早从图书厅回到公寓，一个陌生人破门而入，低声对他说：“马上跟我走，离开台湾，什么东西都不要带，至于为什么，你不要问。”

他痛苦，可是顺从地跟那人走了，人家早为他预备好了去新加坡的机票，明早台风一过就要起飞。他不能问，但他本能地意识到凶多吉少，父亲尽管是肩膀上扛着3个梅花的上将肩章，可他干的事情，裴业芳是多少画过问号的。

直到陪他同行的人和他一起升上一万米高空，他只能透过云朵看到机翼下的积木块一样的台北市容时，同行者才沉重地对他说：“你父亲昨天夜里被逮捕，枪决在总统府后花园了。孩子，他是30年来没有暴露过身份的共产党。现在，你只好离开台湾，回到大陆去，去找党吧，等台湾解放，再回来祭奠你的父亲……”

裴业芳恨国民党，更恨出卖父亲的败类。可是他无论如何不会相信这败类在共产党内部，如果这人又恰是父亲的领导者，那就更不可思议了……。他仿佛置身庐山云海，反倒不识庐山真面目那样茫然。

在他陷入痛苦的沉默时，区华悄悄走出去，过了一阵，提了一个竹篮子进来，揭去筐盖，里面有一只白荏鸡，一包五香鱼皮豆，一盒黑豆凤尾鱼罐头，还有一小瓶白酒。她笑吟吟地一一摆在香案上。

裴业芳大为惊诧：“哪来的？”

区华轻轻一笑，说：“你放心，这么好的东西，是偷不来的。”

裴业芳“哦”了一声，忽然发现她腕子上的表不见了，就问道：“你把表卖了？”

“这有什么！”区华一边往桌上摆筷子一边说：“我猜到你今天能来，为我庆贺一下吧，替爸爸续写的自传昨天晚上全部完工了。”

“是吗？”裴业芳伸手就去翻找，“我来看看。”

区华矜持地一笑，说：“你找不到的。仅仅是个草稿，等改过誊清，一定请你过目。”

裴业芳只好坐回到案边，见她摆了四副碗筷，就奇怪地问道：“还请了别的客人吗？”

区华的眼圈一红，叹息着说：“除了你……我的伴侣只有清风、明月，哪还有客人？”

裴业芳突然醒悟了，这显然是为无辜死去、至今还未得昭雪的区粤眠、裴悦南备下的，他已经没有勇气说破了。

还有什么庆贺的欢乐可言？这一对苦难的青年酒未沾唇，已经是珠泪承睫了……

并不光明的尾巴……

用泪水浸泡过的日历终于一页一页地翻过去，已经翻到了1969年。

随着时间的流逝，人也有了变化。

现在，裴业芳早已不在东乡看竹林，而成了一家华侨橡胶农场的割胶工。现实生活像一把万能的雕刀，能够把人雕成各种形状。裴业芳学会了撒谎，他编造了一套相当有情节的个人履历，把自己描绘成南洋一个苦华侨的后代，反正任何群众专政指挥部都无法到南洋去核实。加上吴阿公在队长面前说了他不少好话，他终于有了固定职业。

可惜区华还在钟灵古刹里独守青灯残佛，过着不想出家却不得不出家的苦行僧日子。后来裴业芳才知道，她的出走并非看破红尘，她是从群众专政指挥部的刑堂里逃走的，人家要她交出反革命父亲的“变天账”，她与其说乖乖就范，挂上个“特务”牌子被劳改，还不如独处山林之中“诵明月之诗，歌窈窕之章”。这寂寞的姑娘，惟一的节日就是周日裴业芳到来的时候，她除了每周一次的“礼拜”，竟比基督教徒还要少很多节日呢。

这一天，裴业芳一收了工就跑到新会县城，给区华买了条黑纱巾（不知为什么，她只喜欢白的和黑的两种颜色），又买了些点心、小菜，就连夜往钟灵古刹来了。

又是落叶飘零的晚秋季节，满山红叶。

他们在红叶丛中相逢，在古寺案前团聚，一边吃一边讲述裴业芳道听途说的新闻。这一年来，区华向裴业芳不断地索要纸张，直到今天，她才扯着黑纱巾的一角，对他说：“我在写小说，只怕在国内发表不了。”

“写小说？裴业芳惊喜地问，“什么题材？书名叫什么？”

区华嫣然一笑，说：“除了写我自己，我还能写什么？小说名字嘛？还是叫《明月几时有》。”

“好名字，”裴业芳嚼着鱼皮豆说，“有诗意，我能当第一个读者吗？”

区华笑了，抿了一口酒，说：“你也是作者之一，我早把你名字写上了。”

裴业芳哈哈一笑，说：“别的，我可以跟你合作一辈子，写小说，我怕不是那块料。”

也许是说者无心，可听者有意，区华被他说得心潮起伏，他所说的“别的合作”，除了爱情的结合，世上还有一辈子不散的合作吗？

他们风雨同舟的相处，已经 300 多个朝朝暮暮，他们像兄妹一样友爱，像情人一样依恋难分，可是他们谁都没有逾越感情的鸿沟再向前跨越一步，虽然这种机会太多了。这也许是由于他们的心境不好吧，据说男女的恋情是风和日丽的……但是他们双方都觉得没有必要非说破那一句，说破了反没意思，仿佛倒是对这种神圣的情操的亵渎。

现在，纵然姑娘的心动了一下，她还是克制了那多余的话。她拾起包鱼皮豆的包装纸，在手上揉搓着，忽然捧起包装纸细看起来，并且招呼裴业芳：“你快来看——”

原来这是 5 天前的一张《南方日报》，可惜只剩了一小块，但仍能辨出一个大标题：省革命委员会负责人徐仰光同志前往会场祝贺。下面没有字了，不知祝贺什么。这真是一个喜讯，裴业芳攥着那块废报纸跳了起来：“徐叔叔又上任了，没事了！我们的出头之日到了！”

区华却出奇地冷淡，和裴业芳的热烈形成鲜明对照。裴业芳发觉了，问她：“你不高兴？”

区华沉吟着说：“你以为满天的乌云都散了吗？”

在这点上，裴业芳和区华想的可不一样，他是见过徐仰光的人，那副慈爱的脸孔深深地印在他的心底。他宁肯相信这双眼睛，也绝不相信打在传单上的铅字。

区华没有深劝，裴业芳第一次破例，没有在钟灵古刹呆到月落西山，提前下山去了。

裴业芳没有看错徐仰光，他交了好运。

区华在深山古寺焦灼地等了两个星期，裴业芳终于来看他了。他穿得笔挺，小汽车一直把他送到山垭口，只是为了不使区华隐居的秘密暴露，才没有让热情的司机同他一道进山。他提着好大一个衣箱，一见到区华，马上打开，抖出一件纯白羊绒开斯米春秋衫，一条乳白色西服裙，一双白麂皮网眼凉鞋，连丝袜、发卡都一律是白的！

他把区华打扮成了白仙鹤，区华也算高兴、也算勉强地随他去见省委负责人去了，她自然不会忘记带上那厚厚的一沓自传了。

区华不比见过世面的裴业芳，她对徐家坐落在白云山庄附近的那幢住宅几乎吃惊了，她从小跟着“反革命”的父亲所能享受的除了蓝天、大地，没有更值得夸耀的了。

现在，她有些拘谨地坐在客厅的长沙发里，抿着浓浓的咖啡，好像在半天云雾中，总觉得不那么踏实。

裴业芳像忠仆那样不离她左右献殷勤，他俨然是这所华丽住宅的主人，他仿佛要在一天之间把人间最美好的东西都叫她分享到似的。裴业芳告诉区华，说徐仰光对他像亲儿子一样……所以，裴业芳迫不及待地吧区华接了来，让她当面把区粤眠的自白托他转给党，不就一切都解决了吗？

区华是在不幸的苦水里泡大的女孩子，对于这突然到来的祥云罩顶的幸福，反倒有几分信不实，或者说不大习惯。她相信裴业芳，她把所有不该说的都烂在心底，只是微笑着听凭摆布。

快吃午饭的时候，院落里响起汽车喇叭声，裴业芳踏着鼓点一样性急的脚步跑下楼去迎接徐仰光。被抛闪下的区华坐也不是、站也不是。

等了一阵，听不见楼梯响，区华走到落地大窗前，轻轻撩开苏州织花窗帘，向楼下望去，只见徐仰光正和裴业芳在院落里谈话。她看不清裴业芳的脸色，却从他下意识挪换双脚搓着沙土的动作判断，他们的谈话，并不像裴业芳想像的那么美好。

她的心不规则地搏动着，她的手拧着窗帘，紧紧地侧耳倾听。

只见徐仰光有意无意地向楼上客厅瞥了一眼，说话慢条斯理，声音不高却字字真切：“你太冒失了！怎么不和我商量就把她带到家里来了？”

只听裴业芳说：“徐叔叔不是也认为这起大冤案应当甄别吗？”

徐仰光说：“救人的代价如果是首先可能淹死自己，你想，应该怎么抉择？这个积案我查了，唉，怪不得几十年来区粤眠的问题得不到解决，是没人敢办啊！”

“为什么？”裴业芳问。

“因为牵涉到中央一个首长。”说到这里，徐仰光左顾右盼了一阵，才压低嗓音说，“肃反那年，他亲自来信定区粤眠的历史反革命……”

明白了，一切都明白了！区华记起了爸爸写在自白书里的那一段：“一天，中央一个大人物特地跑到肃反训练班来看我，张口就问：‘你认识我吗？’我当然认识他，我在1936年亲自审理过他的案子，他是个在狱中自首变节分子，我当时通过地下党及时送出了这份情报。但想不到，这人后来去了延安，竟然越爬越高。因此，我答道：‘我当然认识你。’我当时如果装糊涂也许就平安无事了。结果，他给肃反办公室留下了一个铁令，说我不是

我党的地工人员，是个罪恶极大的历史反革命……”

有的人，一只手没有缚鸡之力；有的人，却可以一手遮天。区华此时明白了，任何一个要保住前程的人，也包括裴业芳景仰的徐仰光在内，都懂得“维护”上级意图是一种起码的仕途经济学。还是她说得对，哪能这么轻易地散了满天乌云呢？

乞求吗？哭哭啼啼去求得别人庇护吗？这个外柔内刚的姑娘还没想去学。

她再也不想听下去了，她躲到楼梯口后面，待徐仰光、裴业芳走上楼去，便飞也似的跑出了徐家小院……

这天是中秋节，当然是月儿最圆最亮的日子。可是裴业芳心中的月亮却只是一闪，就落进了无底的深渊。

他连午饭都没有吃，乘车出城，追过新会，一直追到钟灵古刹，天已经黑下来了。

光洁无瑕的一轮圆月挂在中天，夜风轻轻扫过古寺，柏树发出低沉的鸣叫，这一切，都和从前一样。

然而，从前飘洒出琴声的东配殿已经人去屋空，只有几张碎纸片在月光照射下懒洋洋地趴在方砖地上。

裴业芳像做了一场噩梦一样，虽然醒过来了，却仍然沉在可怕的梦中，两眼发直。

他多想找到区华留给他的信啊，哪怕是一张字条也好。可是没有，什么都没有，好像这荒凉的古庙只能给人留下荒凉的记忆。

区华到哪里去了呢？她还在人间吗？

裴业芳禁不住大声呼叫起来，只有颓败的大殿碰回的余音在空旷中发出凄怆的回响。

他绝望地在古柏参天的大庙里奔走呼号，月亮把他的影子拉得又黑又长，他终于伏到树上失声痛哭起来。

这时，在清风中，仿佛传来一阵高雅不俗的琴声，那不是区

华那哀绝人寰的歌声洒向人间吗？

明月几时有？
把酒问青天。
不知天上宫阙，
今夕是何年？
起舞弄清影，
何似在人间？
.....

(原载 1980 年 1 月《芒种》)

哲学天平上的爱情

第二信号系统的烦恼

鹿逸群被管教叫到劳改大队办公室门前的时候，第一眼就看见了停在门前的一辆草绿篷顶的北京牌吉普车。

那蓝地白字的车牌尾号是“0818”，这数字是那样地刺痛了她的眼睛，像她囚衣左胸那组“005489”的囚号一样令她永生不能忘怀。如果人没有第二信号系统就好了，那积郁在心底的耻辱、辛酸和快乐就不会被任何一组阿拉伯数字勾起来，可这是不可能的。

尾号是“0818”这辆车，对鹿逸群来说，充满了戏剧性的记忆。在那叱咤风云的年代，她作为造反团的第一常委，经常驾着它飞驶在长街短巷。她所以选择这辆并不比伏尔加、上海轿车舒服的车，除掉吉普车有点战斗气氛而外，一大半原因在于这有纪念意义的尾号：“8·18”。这是鹿逸群挑大旗起来造反的日子，也是她在天安门城楼上第一批被毛主席接见的日子。

人间许多偶合的事情往往比作家笔下的编排还要巧！1976年清明节后的第八天，又是这辆尾号“0818”的车把铐上手铐的鹿逸群押送到监狱。

那么，3年后的今天，来接她出狱，恢复她人权和自由的车又是“0818”，这是不是人为巧合的呢？

鹿逸群敏感地肯定了这一条。

这使她很痛苦，心像被马蜂螫了一下。“0818”是与李衡的名字分不开的，很有可能是李衡代表大学党委来向她宣布平反决定的，他如今是保卫处长。平反，这是她料到了的，狱中有关她所有的审讯笔录上，都记载着她那千篇一律的供词：“历史迟早要宣判我无罪！”

只是一想到李衡的名字，她说不清是什么滋味。可以说，她所有的甜蜜、苦痛都与他分不开，忘却只不过是理智对感情的抑制。直到此时，她才不得不承认，仇恨的种子要比爱的种子更容易萌发。

李衡与鹿逸群同年，又是同乡、同学，从颈上戴起红领巾，一直到升入大学哲学系，这对青梅竹马的朋友始终没有分开过。就是那场把人们头脑吹热的风暴到来的年月，他们也是一派，只是由于漂亮的鹿逸群兼有非凡的组织才能和具有煽动力的口才，使她独岫群芳，成为造反团里撑大旗的角色，而温文尔雅的李衡只不过是她的随从罢了。

那时的鹿逸群不但风采楚楚动人，更兼她那孤芳自赏的性情，惹得男同学们整天围着她转，却没有一个人敢公开向她表露爱慕之情，她那双会说话的眼睛随时都带有一种挖苦人的神情，足以消蚀别人的勇气。

得天独厚的只有李衡！李衡可以陪她散步、打网球，甚至在一起春游的时候，鹿逸群当着好多同学的面，让李衡为她梳拢披在肩上那黑缎子似的长发，真叫小伙子们快嫉妒死了！然而有什么办法呢？谁知道李衡哪一点引起了鹿逸群的好感？是耳鬓厮磨的岁月，还是李衡那老实厚道得有点过分的性情征服了女孩子难以驾御的心？天晓得。

生存，是一种自然的选择过程，据说爱情却是主观的淘汰过程。女孩子心上都有一架自己的天平，她们不知要把多少小伙子偷偷放到天平的一端去量，这一端的砝码不尽相同，鹿逸群的砝码只有两个字：忠诚！

她无论如何想不到，人生的哲学是不能用天平量的，在这一点上，她常常在狱中自恨：白白念了哲学系！

她正胡思乱想，背后响起管教有几分严厉的声音：“喊报告吧！”

鹿逸群心头微微一震。按狱规，犯人见管教，要在3米以外喊“犯人某某报告”的，经允许才能提出要求。

鹿逸群是个发誓不承认自己是犯人的“犯人”，虽然因此而被关过“小号”，在那站不直、躺不下的水泥槽子似的“小号”里关了3个月，差点瘫痪。

现在，她听了管教的命令，一种火辣辣的反感从心底升起来，她掉过头，用比平日更冷漠的目光扫了管教一眼，终于什么都没有报告，伸手拉开了管教办公室的门。

满屋子烟雾腾腾，办公桌后，旁边的长椅上坐满了蓝衣、白衣警察，像过去提审她一样，没有她的座位。

门一拉开，所有的人都用一种审视和好奇的目光盯着这个险些被执行的苍白而美丽的死刑犯。

鹿逸群反倒落落大方，她像平素一样，越是在大庭广众面前越不低头，她认为让别人看见眼泪，都是人格的耻辱。今天，她嘴角浮出一丝冷笑，冷静地环顾了一下在座的人，最后，定睛在一个穿藏青色毛料中山装的人身上。

那是一个五官端正的中年人，有风度，笑容可掬，还像从前一样温文尔雅，所不同的只是额头多了几条浅浅的皱纹。

这就是李衡。李衡的出现，在鹿逸群看来，像蛹里一定能飞出苍蝇、苍蝇一定能生出蛆来那样自然，没有什么值得惊奇的。

一阵静默之后，胖胖的管教大队队长从座位上站起来，由于激动，很吃力地、像宣判一样说道：“鹿逸群同志，从今天起，宣布你无罪释放，你是反‘四人帮’的好同志，你所在大学的同志亲自来接你，为你平反！”

随后，他亲自给鹿逸群搬来一把椅子，有人递来一杯茶，几乎同时，她瞥见了所有人脸上的笑容。

接着，李衡站了起来，他从文件夹中拿出一份打印的平反决定，当众开读，当读到“给予被诬陷的鹿逸群同志平反”时，在场的人都热烈地鼓起掌来，管教们纷纷走过来与她握手，为她道贺。她甚至看见李衡的腮上挂着泪珠。

令人奇怪的是，鹿逸群几乎无动于衷，没有激动得发抖，更没有流泪、高呼，仿佛她是一个局外人，仿佛李衡所宣读的决定与她毫无关系。

李衡来到她面前了，双手捧着那份平反决定，用颤抖的声调说：“鹿逸群同志，请你签字……”

意外得很，鹿逸群没有去接那张纸，她摇了摇头，用冷漠而带有明显嘲弄的笑容对着李衡。她两眼死死地盯着李衡的脸，似乎在鉴别一件古玩的真伪，又似乎是研究他那双又像内疚、又像胆怯的眼睛后头隐藏着什么东西。

李衡已经没有勇气再对着她那逼人的目光了，他心里像通过了一股寒流，赶紧把眼睛掉向别处，几乎是哀求地说：“请你……签个字吧。”

“我不能签。”鹿逸群推开椅子站起身，冷冷地说：“我请你再念念最后几句结论。”

李衡犹豫了一下，点点头，说：“好吧。当然，你若有不同意见，还可以再研究。”

屋子里的气氛又有几分紧张了。有人怪鹿逸群太过分、太不识相，有人担心会为此僵持下去不好收场。不管怎么说，这些只

对犯人有威力的人，纵有天大本事也奈何不得现在的鹿逸群了，除了对她寄以同情，他们只能当旁观者。

李衡鬓角渗出了细密的汗珠，这使鹿逸群联想起他平素的性情，他每次被自己打趣发窘时，总是要出汗的，事隔多年，他的汗腺仍然这样发达。

在鹿逸群胡乱联想的当儿，李衡已经在复诵决定里最后的几句了：“……鹿逸群同志在 1969 年以后退出‘8·18’造反团，是由于她从自身的经历中看到了四人帮的罪行，因而她所有被视为‘攻击江青’等人的言论，都是革命的。所谓参加‘5·16’集团是莫须有的罪名。所谓‘吹捧邓小平’的言论是正确的。鉴于该同志年纪尚轻，也有误解毛主席的言论，这只是认识问题，应给予平反……”

李衡念过，垂下手去，他倒像受审者那样小心翼翼地望着鹿逸群，生怕她提出具有爆炸性的质疑来。要知道，为了替党委起草这份平反决定，他熬了几个通宵，多吸了好几包香烟，多耗了多少脑细胞啊！没想到鹿逸群还不满意，他不禁有点惶惑。

鹿逸群浅浅地一笑，声音不高，却字字有力地诘问道：“你不会忘记，今天已经是 1979 年的 10 月 9 日了吧？如果倒退 3 年，你拿来这份平反决定宣读，我甚至能痛哭失声。你不因为我今天的无动于衷而恼火、惊奇吗？叶帅国庆节的讲话难道没能使你在写这份结论的时候感到内疚？难道没能使你为这种给政策打折扣、留尾巴的做法感到羞耻？”

李衡张口结舌，额角的汗流了下来，他只能推说：“这是党委定的，如果有意见，当然还可以提交党委讨论。”

不管意见大小，平反毕竟是事实了，无罪开释也是定局了，鹿逸群当然不可能再回到监号里去“寄存”而等待大学党委的新决定，看来，她只有随同李衡返城的一种选择了。

午饭再不是 2 两黑窝头、一碗菜叶汤了。管教大队机关食堂

为鹿逸群举办了一次相当丰盛的午宴，一则为她饯行，二则为她平反祝贺。

鹿逸群三年来第一次闻到了酒的味道，她不由得产生了一种强烈的欲望，想痛痛快快地喝上几杯……

爱神与犹太的眼泪

现在，吉普车载着鹿逸群飞驰在曲折不平的山路上。

伏天虽已过去，坐在车里总有点闷气，为了让鹿逸群有心情领略大自然的风光，殷勤的李衡特地把车门的有机玻璃窗卸了下去。车速很快，风扑到车里来，坐在前面的鹿逸群长发被飘了起来，有好几次都飘到李衡的肩上了，他好像又嗅到了从前他闻惯了的淡幽幽的发香。

不知道是因为没有司机愿意跑长途，还是因为李衡愿意造成一个与鹿逸群单独在一起的机会，反正他没有带司机来，而是亲自驾驶。

李衡尽量使出十多年前他在造反团时驾车的本事来，希图引起鹿逸群的美好记忆。他不时地偷眼去观察鹿逸群的脸色，他多么希望她露出笑容啊，哪怕是浅浅的一笑也好。可是，他所有的努力都失败了，鹿逸群像个陌路人，像个蹩脚的搭车人，不，搭车人也总要向司机赔个笑脸的……她身子微微后仰，双手抱在胸前，白得没有一点血色的脸一直是那么冷漠。她的头一动不动，眼睛一直盯着扑向车窗的五颜六色的秋景，真像一尊大理石雕像！像谁呢？啊，李衡忽然觉得她像从希腊古石洞中发现的那尊断了双臂的爱神维纳斯，令人目眩神摇……他油然记起了往事。那是一次流血的武斗以后，他去找她，却见鹿逸群把五四式手枪砸碎了，双肩抱着，仰在沙发里呆呆地出神，那样子多像此时啊！记得她说：“傻瓜周围一定有骗子！我们为什么要造反？为

什么要上阵杀人？为什么？砸烂一切、打倒一切，把中华民族、好端端的一个国家弄得七零八落就是革命吗？我们不过是几个野心家改朝换代的工具——可怜而愚昧的工具！”

那时，狂热的李衡曾为她的反叛语言震惊了。可是事后，他不能不在事实面前承认，她是有头脑的、最早的清醒者，他随着她急流勇退，背着“背叛红卫兵神圣使命”的罪名，离开了她苦心经营的组织……

一想到这些，李衡的心上就打哆嗦，手心难免出汗，他有意腾出右手在膝盖上擦擦汗水，甩了甩手腕子，斜了鹿逸群一眼，那意思是说：“你想开会车过过瘾吗？”她只消有一个含糊的表示，李衡便会马上刹车，把司机的位置让她。

然而，鹿逸群纹丝未动，完全是视而不见的样子。李衡换了档，一边加油爬坡，一边随着吃力的马达声深深地叹息了一声。

爬上坡顶，李衡扭头问道：“你……还不肯原谅我吗？”

这一次，鹿逸群侧过头来看了他一眼，没有说话，话是用眼睛说的，那意思只有李衡能意会：原谅？你不觉得这原谅的字眼儿对你来说过于轻松了吗？

于是李衡更正地说：“本来……党委要派人来接你的，是我自己抢着要来，当然是双重身份、双重使命……代表组织，这不必说它了；更主要的是……我是来请你……宽恕的……”

“原谅”尽管换成了“宽恕”，却依然没有得到丝毫反响，鹿逸群早就把头扭向车窗外了，只有那有意没有梳拢的上路前洗过的长发，飘洒在她那瘦削的肩头上。

李衡的内心产生了深深的悲哀。

他最怕的就是鹿逸群这种带几分冷酷和嘲弄的沉默！他多么希望她带着哭声责难他、指着鼻子骂他呀！那样，他心里会好受得多，会得到一种在教堂里忏悔时获得的轻松感。可是，鹿逸群无论如何不给他这种卸债的机会，好像她让内疚的大山压着

他，使他透不过气来，才是她最开怀的事，才是她最得意的报复手段。

想到这里，李衡沉重地说：“看来，你是永远不肯宽恕我了……你骂我一通，我都高兴……”

这一回，鹿逸群答话了，不过说得十分挖苦：“据说，犹太出卖了耶稣，仅仅得到了 30 枚银币，你比他要幸运得多，30 枚银币未见得能买来一个处长的宝座。不过，犹太为了能升到天堂去，想用耶稣的眼泪来洗掉他手上的腥污，我宁可把眼泪吞到肚子里去，也绝不给他一滴。”

李衡的心上一震，本来想刹车停下，心一慌却踩到了油门上，吉普车发疯般向前冲去。

说实在的，鹿逸群连这几句话都懒得跟他说，跟他说话，她感到降低了自己的人格，而且常常引起她痛苦的回忆。

鹿逸群骂李衡是犹太，是一点都不过分的。

在清查“5·16”分子的年月里，鹿逸群和李衡同一个晚上被隔离到审查室去。灾难、迫害，对于一个有精神准备的人来说，尽管也是一种痛苦，可他们能够自制，能够保持冷静的头脑，鹿逸群正是这种人。她最担心的是李衡会吃不住酷刑，他那瘦弱的身子会经不住折磨，在她最苦痛的日子里，她把手上的一块菊花表解下来托一个要好的女同学卖了，买了一条鸭绒被、一些麦乳精、奶粉送到李衡那里去，她自己竟没有花费一分钱！

爱情的火可以把一切化为灰烬，也可以把最低下的贱骨头露出来。鹿逸群做梦都不曾想到，她从小视为青梅竹马的知心朋友会是出卖真情的犹太！

失掉爱人是痛苦的，但毕竟可以另寻新欢；失掉前途却是无法弥补的损失。李衡不是出于自愿，是经过仔细权衡以后，在酷刑下忍痛交出替罪羊的。他揭发了鹿逸群许许多多的“罪行”，当然包括对江青等人的看法，最要害的是这样的一句话，据他

说，鹿逸群说过：“像对待神明一样的宗教狂热决不是马列主义，达到迷信程度的个人崇拜只有封建社会才有……”

够了，仅这一条，就可以定她的现行反革命罪……

从那以后，鹿逸群戴上了现行反革命的帽子，但总算没被送到监狱去，就留在学校农场劳改以观后效。

那年，学校革委会成立，为了兑现政策，李衡不但没有随着斗批改的洪流被赶到北大荒去“锻炼”，反而留校当上了人事科长。

历史的颠倒就常常是这样令人啼笑皆非的。

人生的哲学并不像书本那样美好

车子开到凤凰坡半腰，李衡刹住车，下了手闸。鹿逸群望了他一眼，那意思是问：“为什么不走了？”

李衡推开门下了车，转到右边，替鹿逸群打开车门，说：“下来歇歇吧。”

鹿逸群没有说话，跨下车子。

好大的山风！那层层叠叠醉人的五花山，像是大画师随意涂抹的色斑，不规则却十分动人。

鹿逸群一下子明白了李衡的用心。

凤凰坡对他们两个都不是陌生的所在。这里的空气中，或许还残留着他们对爱情海誓山盟的声波。那是 10 年前的事情了，有一次对立面要来寻衅武斗，鹿逸群本来可以从容应战的，可那时她已经不愿意看着那些虔诚而炽热的小傻瓜们无谓地流血了，她在头一天晚上把武斗勇士们运到了山高林密的凤凰坡，带着他们在密林中玩了整整 7 天，围打猎物，烤吃野味，她在一个星期内少说放了一箱子子弹，她最后一次过够了枪瘾，宣布隐退，退出了她一手营建起来的“8·18”红色造反团。

现在，李衡无疑是要借旧地重游的机会唤起她往日的回忆。是啊，山腰那涓涓流淌的小溪里，他们曾经濯足畅谈；红枫树下，他们曾燃起过彻夜营火，哀叹青年一代被欺哄捉弄的年华；在那怪石嶙峋的山麓，鹿逸群曾发誓用另一种方式拯救危亡的祖国……

这一切音犹在耳，历历在目，宛如昨天发生的事情，可是对于鹿逸群来说，却恍如隔世，太陌生了。

见她陷入沉思，李衡很高兴，他轻轻来到她身旁，身子斜靠到车门上，娓娓动听地说：“人非草木，孰能无情？唉，一失足便成千古恨，我不想解释什么，但愿用我的余生来赎回我的罪过……”

他几乎心酸落泪了。然而鹿逸群根本没听，她在想着许许多多离奇的往事。

李衡从腰间皮枪套里掏出五四式手枪，把一个弹匣推进去，锁上保险，伸手递给鹿逸群，说：“我特地多带了几十发子弹，我知道你从前很喜欢玩儿枪。今天，我们在凤凰坡好好打一会儿猎，只要你高兴，在这露宿都不妨，尽兴才好……”

这真是残存着造反派脾气的独特的表白方式！

不知是酷爱响器还是出于别的什么原因，鹿逸群淡淡地一笑，居然接过了亮着烧蓝的短枪，而且在手掌上抛了几下，然后打开枪保险，哗啦一下推弹上膛。

李衡心里舒了一口气。啊，没想到，这只手枪到底使她有了和缓的表示。

李衡却万万没有想到，鹿逸群突然把黑洞洞的枪管顶在他硬肋间，食指就卡在扳机上，她的嘴角浮着令人无法琢磨的笑容，像揶揄，像鄙夷，又像开玩笑。但是，有一点是清楚的，李衡的生命，就在她那根食指上，他吓得心都停跳了。

只听鹿逸群低低地说：“你说，我敢不敢撙火？”

李衡没法回答，无论说“敢”还是“不敢”，都是拿命当赌注的事。不过，由人事科长转为保卫处长的李衡，到底不是当年的文弱书生了。凭他的阅历，凭他对这个他倾慕过的女人的了解，他意识到将可能发生什么事情。他显得很镇定，没有躲闪，轻轻垂下眼皮，用一种近于凄凉的语调说：“既然你不肯饶恕我……那，我活在世上，也是一种多余……随你的便好了……”

鹿逸群冷笑起来，她分明看见了冷汗从他两鬓渗下来，他的假做镇定不过是一种明智的求生手段罢了，这是逃不过鹿逸群眼睛的。

她说：“你向来是个不很健忘的人，你还记得3年前——1976年4月15日，就是我被你诱捕的那一天，我戴上手铐的时候，曾经对你说过的一句话吗？”

李衡顿时被吓傻了。

3年前，当鹿逸群被花言巧语的李衡哄骗到保卫处办公室时，警察突然出现，几只枪口对准她，掏出了逮捕证。被押走时，鹿逸群回头对李衡看了一眼，那是一双喷火的眼睛，显得十分怕人，她说：“只要我不被判死刑，我迟早要亲手杀掉你！”

这是事出有因的。当着天安门广场事件广播后的第二天，李衡被叫到省委大院去。他很纳闷，省委第一书记为什么要见他这个正受审查的小人物？他感到胆寒，他曾经追随鹿逸群搞过这位前军代表的专案材料，结果当然是以鹿逸群的失败告终，她成了“反军”的黑干将。

这位省委书记显然是了解李衡与鹿逸群关系的。他在会客厅里一落座，就警告李衡“不要被儿女情长蒙住政治眼光”，接着问起了鹿逸群对天安门事件的反应。

李衡诚惶诚恐地说：“自从她戴了帽子以来，我……已经和她断绝了来往，实在……没有接触。”

省委书记似乎不大相信，却很有涵养地拍拍沙发，说：“坐

下谈嘛。我是很支持你们的造反精神的。天安门事件嘛，你一定听广播了，邓纳吉若上了台，那要千百万人头落地呀！什么人支持他？地富反坏分子。最近，各地都要抓一批、关一批、杀一批，我相信你不会跟着鹿逸群这种人死心塌地走下去了。”

李衡打了个寒噤。又听省委书记恩威兼施地说：“在你面前只有两条路，你要善自抉择啊……”

在此之前，李衡的处境并不妙，他百般检查、上纲，甚至承认自己“思想反动”，他无休止地“大义灭亲”，揭发了包括情人鹿逸群在内所有同伴的“反对文化大革命”的言行，但他仍旧是“审查对象”，他绝望了。他曾经幻想过，若能编出一套离奇古怪的“反革命集团”案，当做“反戈一击”的材料拿出去，或许能够得到“立大功受奖”的结局，可惜他没有编造故事的才能。

省委书记的破格接见，使他受宠若惊之余，感到这是天赐良机，省委书记等于给他开了一道通向天堂的天窗，当然也能给他发放走向地狱的通行证。

他知道，这位大人物恨不能一口吞掉曾经搞过他专案的首恶分子鹿逸群，找他来的目的再清楚不过了。只要他李衡肯于把心上的人当做祭品奉献给省委书记，那么，他就可以解脱厄运，从此飞黄腾达。

可是他毕竟是人，不要说他爱过的人，即或是毫不相干的人，何忍去加害呢？

人在犹豫的时候，就是一种权衡利弊的过程。李衡的心上也有一架天平，他有他的量法。如果失掉了自由，爱情又有什么价值？前途和恋人如果同时放到天平上去，当然是前途的砝码要重得多，因为有了前途，就会有爱情，甚至不止一次。

于是，他向省委书记表了决心，接受了省委书记的授意。

回到学校，得到省委书记关照的学校保卫处派人用车子把他送到了郊外农场。

那天，天阴得灰蒙蒙的，下了一阵雨，又下了一阵清雪，雪水、雨水混在一起，路上泥泞不堪。李衡站在农场大门口，一直等到黄昏，才看见一队浑身上下溅满泥水的人扛着镐头从地里归来。几乎全是他认识的人，有“反动学术权威”，有“叛徒、特务”，也有“走资派”，也有好几个鹿逸群那样革过上述这些人命的人，革过命的和被革过命的享受着同等待遇。

李衡终于在队伍最末尾看见了鹿逸群，她浑身上下都打湿了，头发贴到脸颊上，脸比从前消瘦多了，挂着水珠，不知道是雨水还是泪水……

李衡的眼睛模糊了，他本来想叫一声她的名字，可是喉咙里作梗，什么都没有喊出来。

倒是鹿逸群一眼看见了他。她那宁折不弯的性子并没有被改造掉，她没有向押解他们的人报告，就踏着泥水离队向李衡奔过来，把自己身上的一件劳动服给李衡披上，轻轻问道：“你冷吧？”

本来不冷的李衡反倒从心里往外冷起来，牙齿捉对儿打架，浑身瑟缩着，半晌说不出一句完整的话来。

鹿逸群问道：“怎么，把你也送到这儿来了吗？”

李衡摇了摇头，又马上点了点头，目光一接触到鹿逸群那火一样深情的眼睛，立刻避开了。

鹿逸群说：“你来了也好，还有个照应。你看，我多坏！从前，我总担心，我会成为你感情上的包袱……好了，现在我们真正画等号了。你……一定会骂我太坏了吧？”

李衡支支吾吾地答应一声，他看见了挂在鹿逸群嘴角上的变态的苦笑，他的心在隐隐作痛……

显然是农场的主持人得到了保卫处的格外关照，那天晚上，竟然没有人干涉他们，李衡居然在鹿逸群的房间里（其实叫不得房间，是农场的茶炉室）待到晚上10点钟。

外面刮着冷风，飘着霰雪，茶炉室里却是温暖的。鹿逸群把李衡的湿衣服撑在手上在热茶炉上烘烤，通红的火光从炉门透出来，一闪一闪，照出李衡哭丧的脸。

鹿逸群放下烤干的衣服，从炉膛里扒出几个马铃薯，吹掉灰尘，剥去焦皮，递到李衡手里说：“吃吧，我只能用这个来招待你了。将来如果能写回忆录，也许这是别有风味的呢……我一定用上几句带有哲理性的语言！”

可惜，人生的哲学远没有书本上那么美好动人。

李衡吃不下去。不是因为马铃薯不好吃，而是为那张不开口的任务而苦恼。鹿逸群越是含情脉脉，他越是感到自己的卑微渺小，世上恩将仇报的人也不见得不经受苦痛的折磨。他几乎想哭出来，想向他心灵中的上帝忏悔了……然而，良心、爱情，在他心灵的天平上不过是一根鸿毛、一粒微尘，比起前途的砝码，那是太没有分量了！此时享受着异性爱的他，中枢神经却受着省委书记的指使！

他不敢看鹿逸群，声音小得像蚊子，他像自言自语地说：“天安门……围观的达几十万……都是反革命……”

鹿逸群说：“这并不多。等到把 8 亿人民都划到反革命圈子里去的时候，中国革命就成功了，不过，也就到了亡国灭族的地步了。”

李衡似乎吃了一惊，他马上盯住她问道：“你说，天安门事件不是反革命事件？”

鹿逸群冷笑道：“喊捉贼的可能正是贼！你看，这是一个朋友从北京抄来的诗，说得多痛快！中华儿女清醒的一代终于发出了第一声呐喊！”

李衡真的像听到了震人的呐喊一样，抖了一下，从她手中接过几页从笔记本上撕下的纸头，他看了看，全是毫不掩饰的“反动诗词”。

李衡把诗还给她，显得不安地问道：“邓小平又罢官了，这事难道真与他有关？”

鹿逸群说：“你真糊涂！欲加之罪，何患无辞？”

李衡的两只手一直插在口袋里，紧紧攥着，都握出汗了。把心都掏给他的鹿逸群，又怎么会想到爱神和犹太形神为一呢？

精神的贫困

多么绚丽动人的五花山啊！

可惜在同一场景出现的情人早已是仇敌！鹿逸群顶在李衡肋间的短枪，把李衡眼前诗情画意的一切都化做了地狱的浑沌色彩。

然而，鹿逸群并没有开枪。不知是她本来就是开个玩笑，还是出于原谅和怯手，反正她收起了枪，嘴角浮出令人揣摩不透的笑意。

李衡恍如噩梦乍醒，一动不敢动地盯着她手里的枪，身上的热汗被冷风一吹，仿佛化成了无数小冰球，凉冰冰地贴在肉皮上。他在喉咙里咕噜了半晌，才吐出了这么一句：“你……我……我是罪人……”

“算了。”鹿逸群眉毛一扬，说：“但愿过去的都过去吧……我也不愿意再记起被捕那天的诺言……叫我不能原谅的是你的现在……”

李衡是个聪明人，一点就透。她所说的现在是什么？当然是对平反决定里留的尾巴不满意了。

于是李衡像报恩者那样诅天咒地地说：“你……看着吧。我……李衡的心也是肉长的，上有苍天，下有……”

不等他发完誓，鹿逸群早把手枪抛给他，钻进车里，砰一声关紧了车门。

李衡受了一场虚惊，只得驱车返城，她又恢复了令人难耐的缄默。

李衡虽然拼命想忘掉过去，却牢牢地记住了最近的诺言。

他奔走，他游说，他在党委会上百般为鹿逸群开脱、辩护，他不辞劳苦地把所有从前的证人都重新找过，……他有生以来，怕是第一次肯这样为别人流汗吧。

这一天傍晚时分，他来到独身女宿舍楼门前，抬头张望一下二楼南头的一间窗子，亮着灯光。

他嘘了一口长气，把腋下皮包换到右手，擦一把汗，上了楼梯。

他是闭着眼睛都可以摸到鹿逸群的房门的。他在她出狱的10天里，少说来过20次！

听到极轻、极有礼貌的叩门声，鹿逸群拉开门，很客气地点头，让他进来。

屋子大约有15平方米的样子，有一套钉着小铜牌的家具，是公产。一个人能住一间这样宽敞的房间，又是阳面，那是不容易的。换了别人，只能到8个人一间的集体宿舍去挤。为了叫鹿逸群能得到这间房子，李衡在总务处长的办公室里，简直是舌战群儒，终于用最堂皇的理由获胜。是嘛，照顾一个被“四人帮”迫害了多年的好同志，能叫过分吗？

至于检查身体、吃教师甲等灶这些琐事，李衡也都想得极为周到，这使鹿逸群成了得天独厚的人物。

今天，李衡带来的消息更好，他一落座，就说：“明天，党委要重新讨论你的结论了。”

鹿逸群坐在灯影里，随手抚弄着她刚才在看的《哲学的贫困》，没有出声。

李衡从皮包里抽出一札公文纸，放到她面前，说：“这是我起草的，你看是否满意？如果你不满意，你可以任意改……”他

一边说，一边从上衣口袋里拔出一支笔，也放到鹿逸群面前。

鹿逸群没有什么高兴表示，也没有去看那份“决定”。那是无须过目的，不用担心，他一定会选择最动听最革命的词汇。他从前怕过鹿逸群，怕她连累了自己，为了自己的前途，他出卖了人格、良心。如今，他更怕鹿逸群，她是个言必信、行必果的“亡命徒”，倘若得罪了她，她是随时都可以兑现杀掉他的诺言的，这便是他买好鹿逸群的一切动机。

鹿逸群把领款单和平反决定草稿从桌上抓起来，掷给他，说：“你一定希望我对你感激涕零的，可惜我又叫你失望了。我是无罪的，历史必将这样承认我。我没有兑现我从前一时气极的诺言而杀掉你，不是希图威胁你为我谋求可耻的私利，不过是不愿意为你这种下流的人污了我自己的手！你从前可以为了蝇头小利而出卖爱情、出卖良心，你今天又可以为了保住你的命而出卖党、出卖人民的利益，那么，明天你什么事干不出来呢？滚开吧！我真奇怪，你这种人怎么会有人喜欢，居然越爬越高！”

她不由分说，推开门，手一挥，要赶李衡出去。

李衡呆了。他做梦也不会想到，她这样冷酷、不尽情理。难道从前并不了解她？那么现在就更茫然了。

李衡走了，一步步在黑暗中摸索着下楼，并不比向上爬轻松。

鹿逸群心倒是平静的。她心中哲学天平上的爱情失去了平衡，但良心天平上的哲学却找到了平衡的砝码！

（原载 1980 年 6 月《长春》）

东边日出西边雨

唐朝诗人刘禹锡有一首《竹枝词》，是为渔家姑娘写情歌的，脍炙人口。诗云：杨柳青青江水平，闻郎江上唱歌声；东边日出西边雨，道是无晴却有晴。

晴者情也，一语双关。千百年来，文人一直相沿这种诠释，大概不会有误。

缘何抬出这首诗来作个开端？就因为我在那似阴似晴的日子里，经历了一段无情而又有情的经历，至今思来，还是令人缅怀长怀，心头梗塞着一种说不出甘辛的滋味。

那是天安门广场血腥镇压的头一天晚上，风声已经很紧了，北京城风声鹤唳，刚交黄昏，街面上行人已经寥寥无几，天气十分晦暗。

我邀集了8个国营厂矿的十几个伙伴，在建国门外一个炼钢工家里聚会，这里远离市中心，安全系数要大一些。其实，三天以前，我们还都是素昧平生，忧国忧民的情丝，使我们在英雄纪念碑前结系成牢不可破的友谊。

屋子里被激愤、压抑和斗争下去的决心所笼罩，会议刚刚开了一半，忽然走廊外响起一阵轻轻的敲门声。我们一下子都静下来，互相对看一眼，似乎都在判断吉凶。是啊，万一发生意外，

除了束手被擒是别无他法的，再有本事，也不可能从12层楼上跳下去呀！这一刹那间，无论哪一个，想到的都不是个人的安危，而是刚刚凑集起来的16卷胶卷，还都没来得及冲洗呢。这是历史的见证，是人民的财富，比生命要宝贵得多了。

幸而炼钢工小李子有一块石棉布，包起了胶卷迅速把它塞到厨房的炉膛里。我们松了口气，才示意小李子走出去开门。

轻轻的，很有礼貌的敲门声消失了，我屏息望着走廊尽头的五合板房门。奇怪，来人并没有进来，而且也没听到敲门者说半句话。过了一会儿，小李子带上门走过来，手里拿着一个折得很窄的纸条，一脸疑惑神色。

我们这群小伙子都伸长脖子争看这张字条，条子上只有寥寥几个字，写得很潦草，却很有几分笔力：“请尽快疏散，10分钟后有危险。”

没有称呼，没有落款，莫名其妙。

我把疑问的目光投向主人。小李子挠挠头皮说：“送条子的，是个姑娘，穿一件米色风雨衣。”

这件事引起了一场议论，有人说穿米色风衣的姑娘是“歇斯底里”，有人说她是“故弄玄虚”，但更多的人判定她是个好心人。我没有参与猜测争论，心里却在画魂儿：她当然是好心人，可是她怎么知道我们这些人的聚会性质？她又是通过什么渠道风闻了危险信号的呢？

没有时间去寻根问底了，事情很明白，与其说亡羊补牢，莫不如防患于未然。我叫小李子把包在石棉布里的胶卷从炉膛里取出，藏在饭盒中，宣布立即散会，没议完的事项，明天另定地点。

人们陆续走散。我骑着自行车走在春风料峭的东长安街上，心里有一种说不出的滋味。

尽管我解散了会议，但对那张来历不明的纸条的真假和可信

性，仍然抱着几分怀疑。

但是，我到家后 30 分钟，传呼电话叫我，是东风仪器厂的小肖打来的。他告诉我，炼钢工小李子被捕，家同时被抄，时间恰好在散会后 10 分钟。

我又惊又气，无力地扣上耳机子，悲愤取代了无可名状的压抑，除了骂一声“卑劣”而外，我不能不由衷地感激那个穿米色风雨衣的姑娘。她到底是谁呢？她何以如此准确地知道公安局的行动时间？又为什么肯冒这么大的风险来保护我们？是同情者，还是志同道合者？

我感到十分烦闷，真恨不得叩遍北京城千家万户的房门，立刻找到这个心地善良、富有正义感的姑娘！这种无法自制的强烈欲望，弄得我心神不宁。这种异乎寻常的情感，即或在我热恋的日子里，也还未曾有过呢。

已经夜深人静了，妈妈见我呆滞地坐在窗前出神，轻轻叹了口气说：“今晚，总该好好歇歇吧！唉，听说广场的花圈都叫人家收走了……午后，居民组都下通知了，说坏人在广场闹事，不让去送花圈，你小心点吧！别再像去年追查政治谣言那阵，叫我天天担心你那张没有把门的嘴……”

我什么都不想说，听凭母亲独自唠叨一阵回她的屋子去了。她总是这样，我已经是 25 岁的人了，可在她眼里，好像还是个刚刚学步的娃娃，怕跌怕摔。其实也难怪母亲为她的独生子担忧，去年我好险没被“谣言舌头狱”送进大牢，妈妈希望我这个技术员天天能安心在桌上绘图，那她该多舒心啊！

母亲走后，我用红布、毛毯挡严了卧室的窗户，把厨房里所有的盆盆罐罐都搬了来，按照《摄影手册》上的药物配方比例和顺序，依次把米多儿、海波等显影、定影药液配制起来。我忙了一头汗。我这个摄影外行必须保证一夜间把 16 卷“120”、“135”规格的照相底片冲洗出来，而且不能有半点差误。一旦冲坏，那

就成为永远的遗憾了。历史不会重演，珍贵的历史场景绝不可能摆在那里再让你补拍的。历史的责任感几乎使我的每一根神经都一直处于高度紧张状态中。

还好，《摄影手册》没有欺骗我。正确点说，没有欺骗天下的良心。夜阑更深，我望着吊在天棚下晾晒的¹⁶卷显出历史宏大缩影的底片，油然生出一种自豪感，我仿佛成了被万世称道的“直书史家”，每一个画格，都闪烁着祖国未来光明的异彩，照亮了漆黑的暗室。

黎明时分，我刚刚和衣朦胧入睡，楼道里传来一阵极轻的脚步声，随即是极轻的、有礼貌的敲门声，我从睡梦中惊醒过来，禁不住心头一阵怦怦乱跳，多半属于凶兆的敲门声，使我想到昨天夜里建国门外的事情。

我迟疑片刻，一边把基本晾干的底片统统卷起来，一边到隔壁摇醒妈妈，叫她去开门应付敲门的不速之客。

妈妈睡眼惺忪地走去开门，仅仅半分钟就趑了回来，手里拿着个折叠得很窄的一个纸条。

我忍不住叫出声来：“一个姑娘——穿风雨衣的姑娘送来的？”

“咦！你怎么知道？”妈妈的反问，证实了我的判断。我来不及看纸条，也来不及回答妈妈，趿上鞋，一口气跑出楼道，想追上那个来无影、去无踪的姑娘。

我失望了。这正是黎明前举目皆黑的时辰，昏黄的路灯在寒风中摆动着黑乎乎的树影，空旷的马路上哪有半个行人啊？我说不清心头那种无限怅惘的滋味！好心的姑娘，即使你不愿意留下姓名，难道也不肯让受到你保护的人在心中刻下你那善良的面影吗？

我在清冷的马路上伫立了许久，才若有所失地拖着沉重的步子回到房中，打开字条看看，又小小吃了一惊：“警报：有抄家

危险！请从速转移照相底片。倘若万一来不及，可将底片装入废罐头盒中，丢到33号垃圾站，切切。”

我在灯下捏着字条出神。难道她这次报警还会像昨天晚上一样准确无误吗？再说，她何以确认照相底片在我手中？

突然，我感到一阵无名的战栗！不知道是哪个哲学大师的话突然钻到我的脑海中来：“幼稚不能算缺陷，轻信却是生活中的致命伤。”

我被这无声的警语吓了一跳。同时，一种最坏的预感猛然袭上心头，不好！焉知她不是投下香饵的垂钓者？先给你一点甜头，再放长线钓大鱼，谁能保得住她不是为那些珍贵的胶卷而布下的连环套呢？不然，报警也罢了，为什么让我把胶片送到垃圾站？

我越想越觉得像，越想越觉得可怖。不知怎么的，我心中忽然生出一条计来，决定骗她一下，算做一个小小的报复。

天刚放亮，我把冲胶卷剩下的挡光黑纸卷紧在废片轴上，塞到一个午餐肉的大罐头盒里，故意大摇大摆地丢进33号垃圾箱。

回到家里，我连早点都顾不上吃，赶紧把胶卷塞到饭盒里，上面盖了两张油饼，打算乘早班车回工厂，尽快把胶卷转移到更安全的地方去。

我叮嘱了妈妈几句，带上房门刚要下楼梯，发现钥匙孔里插着个小纸条，我的头嗡地响了一声，难道穿风雨衣的姑娘又来过了？她简直成了传奇式的人物！

果然，纸条上又出现了潦草、笔力遒劲的字迹：“罐头收到。感谢你的忠诚和警惕。仍要提示你注意，万分危险，望你能把东西送到绒线胡同56号，可保无虞。切切！”

我真有点着魔了！她到底是什么人？为什么苦苦缠住我不放？她为什么从不露姓名，从不打照面？为什么一切都带有神乎其神的色彩？难道又是一个吕由佳吗？

一想起吕由佳，我至今都不能平静，为此，我曾经一百次地在心里骂过自己“儿女情长”，可到头来还是忘不掉她。唉，这个有着一双水汪汪大眼睛的苗秀姑娘，半年多以前，曾经使我那样渴慕、思念，后来，却又让我那样痛恨。

人，实在是个怪物，一边恨她，一边不断地在记忆的屏幕上重印她的音容、笑貌。在感情上，她像一个轻盈熟稳的贼行窃那样，把我有生以来的第一次爱情盗走了。有时我常常不切实际地想，假如吕由佳的心地和她的容颜一样美好，那该是何等称心如意啊？可是，造物主好像有意捉弄我似的，……唉，去它的吧，又想这些干什么？

回到工厂，我到绘图间转了一转，感到一阵阵眩晕、头疼。周工程师把早点端到寝室来叫我趁热吃，我只喝了几匙豆浆，油饼一口都吃不下。大家都劝我好好补上一觉，我知道他们正在给总理焊制不锈钢花圈，才略略放心，我料想今夜肯定有一场恶战，就答应休息一下，养足精神再上广场。我把胶卷交给周工程师，千叮咛万嘱咐。这个不苟言笑的老人用手掂了掂盛胶卷的铝饭盒，说：“不用嘱咐了，我知道它的分量。我马上把它送到郊区去，我插队时那户老贫农家有个水泥菜窖……”

我放下心来，蒙上被子。

心里有事的人和睡眠是无缘的。你越是想使劲闭上眼睛，越不顶事，真能气死人。

说来也可笑，那个穿风雨衣的影子总在我眼前时隐时现。见鬼！你都没见过她的面，干吗老想着她？

幻觉是很会捉弄人的，不知为什么，穿风雨衣的情影朝我走来了，笑吟吟的，笑得甜极了。那一双水汪汪的眼睛，白里透红的脸，那蓬松的黑发……啊，这不是吕由佳吗？她好像在轻声向我絮语：“想不到吧？我就是那个穿风雨衣的人！我一直在你身边，尽管你同我绝交了，你误解了一颗纯正的良心……”

我感到厌烦、苦恼，想赶掉眼前这可笑得令人生厌的影子，可又驱赶不掉。唉，假如我真的误解了一颗纯正无瑕的心，那该多好啊？这是可能的吗？

我索性掀掉被子，拿出工作服口袋里的钱包，里面有一张4寸照片，从正中拦腰扯断，是我又用透明胶布并起来的。这张小照，是吕由佳留给我的惟一纪念，它标志着我们之间永远破裂的感情，这裂痕深处，却又潜藏着某种沾着苦味的甜蜜。甜蜜的爱情大约都是相似的，而苦恼的爱情经历，却又有各自的苦恼……

记得那是1975年秋天的事情了。

正是重阳节前秋高气爽的日子，北京人的心情也像秋天一样明净、透亮。

一天早晨，轮到我上正常日班。照例是早晨6点从天桥搭乘107路无轨电车，我们厂子在白石桥外，正好坐到头不用换车。

碰上上下班的钟点，电车拥挤的程度可想而知，这一天桥外挤，几乎关不上车门。我腋下夹着饭盒，被挤在车门口，连动一下都困难。幸好我前面都是一个厂子的熟人，大家一见面就无所顾忌地议论起来。那正是所谓7、8、9月“政治谣言”蜂起的日子，先前是交头接耳，后来变成街谈巷议，到9月份，简直在电车上、影剧院里都公开化了。

我是公认的“消息灵通人士”，不知怎么的，我成了主讲。说实在的，我觉得说出来痛快、解气，司马昭之心路人皆知，还怕人家说吗？

正在我讲得起劲的时候，我发觉有人在我肋间捅了一下，这并没引起我注意，还以为是车里拥挤谁无意碰了我。过了一会儿，又有人捅了我一下，比头一次用力。

我吃力地侧过半身看看身后的人，原来是个着装入时的苗秀姑娘，一双水汪汪的眼睛盯着车窗外，好像她根本没有碰我的样子。

我又回过身去和同伴谈论，于是她第三次捅了我肋窝一下，我再掉过头时，发现她两根手指头往嘴唇上一比画，那意思我明白：禁口！

她是好心，还是个爱管闲事的人？

我觉得她心虽好，不过胆子太小。

车过西单，车上松下来，我找到了一个位置坐下来，这个披散着一头浓发的姑娘凑过来，像监护人一样站在我背后，手搭在我坐席后的扶手上。

我照样和同伴议论“当局”，旁若无人。

两个穿深蓝色中山装的人坐到我旁边来，先是听，后来搭上几句，随后就问我在什么厂子工作。

我当然不肯贸然回答，正在我琢磨这两个人的身份时，我背后的姑娘转过来轻轻用皮鞋踩了我脚尖一下，随后，她向车门走去，原来电车在动物园站停靠了。

我忽然从傻气中猛醒过来，不等那两个便衣明白过来，我追随那姑娘一跃提前下了车。

我分明看见那两个人已经起身走近车门，无奈汽门关起，车已启动，没下来。

那个姑娘下了车，似乎为了辨认路径，迟疑了一下，挽住尼龙绸兜子，似乎有意、又似乎无意地回头望了我一眼，缓缓向西走去。

我竟然也跟着她走下去！

人的感情实在很怪，有时候它能抵消理智的约束，驱使你干出不明智的事来。我是第一次从切身的体会中得出这样结论的。你看，我明明已经意识到自己跟踪人家有点狼狈了，却一再作出不可思议的蠢事……我停下步子，正要返身向工厂走，却见那姑娘从提兜里拿出一方手帕擦脸，一扬手，一件东西掉到地上。

可惜，她并没有发觉失落东西，只顾向前赶路。

坦白地说，我当时高兴得心都快蹦出来了，我真希望她遗落的东西越贵重越好，只要我拾到手里，那么，我和她之间，就有了谈话的媒介。

我快步跑上去，啊，是一个熊猫式样的塑料小钱夹，打开来一看，里边除了有一张4寸小照而外，还有一沓10元券。

“同志！”我按捺不住心头的喜悦向她的背影喊起来。

她听见了，仿佛早就料到我会喊她似的，慢慢转过身来，嫣然一笑，问道：“您喊我吗？”

我走过去，简直有点结巴了：“您……您……的钱包……包丢了。”

那姑娘顺手接过钱包，甜甜的冲我一笑，说：“谢谢，您在哪个厂子工作啊？”

我巴不得有这个机会，于是来了个问一答二捎带三，我说：“汽车修造厂的，技术员，我叫严尚志。”

姑娘打量着我，格格格地乐起来。

她这一乐，弄得我浑身上下不自在起来。她是乐我傻气呢，还是乐我所答非所问呢？

我此时离她太近了，我闻到了她那秀美蓬松的头发里散发出来的一股香味，她的头发很长，没有烫，也没有梳成辫子，散披到肩后，仅仅用一块洁白的丝质手帕扎住。我禁不住猜测起来：她是哪个文工团的呢？或者是电影演员，不然怎么这样雍容大度、艳装而不俗气呢？

再坦白一次吧：我偷偷地多看了她好几眼。

坏了，她敏感地发现了 I 扫视她的目光，她把又黑又亮的眸子投到我脸上，我只觉得脸孔一阵发烧。她倒像很开心的样子，带着浅浅的、大方的笑意，我越发觉得窘、无地自容。

其实，我本来应当问问她，为什么三次不让我说话？为什么踩我脚尖暗示我提前下车？可是我一句都没问出来。

姑娘收起笑容，轻描淡写地说了一句：“现在雷锋的精神少了，您这种拾金不昧的品德不多见。我应当感谢您，再会。”

说毕，她翩然一转身，走了。

我在原地愣了一会儿，忽然埋怨起自己来：“傻瓜，干吗不问问她叫什么，在哪工作？你不是有点喜欢她吗？她这么一走，从今往后，哪还有重逢的机会？”

不过，转念一想，我又觉得自己是故做多情，她是一朵艳冠群芳的花，会对我这个一身油垢的小技术员一见钟情吗？

我泄气了，同时带了一点不屑的神情，悻悻然地走进工厂大门，到资料柜里拿了一卷子图纸，来到技术革新实验车间，一站到工人堆里，很快就把这一切都忘到脑后去了。

天下的事情真是难以预料，你求之不得的事情往往会找上门来。

在9点半钟作工间操的时候，技术设计科的周工程师不知什么时候转到我身后，在我脖子上轻轻拍了一下：“好啊，嘴上的封条贴得挺严实啊！”

我愣了：“什么事啊？”

“别跟我演戏了！跟我来。”周工程师夺下我手中的千分尺，当啷一声扔到工具台上，扯着我脖领子，一直把我拖到技术科办公室。

门一打开，我真是又惊又喜又后悔，原来是她！那个失落钱夹的姑娘笑吟吟地坐在板凳上。我真想扭身跑开，周工程师尽出我洋相，你若说明白了，我倒是洗把脸、换上件干净衣服啊！这多难为情，我不用照镜子，但我心明镜似的，肯定是个三花脸！

不用问，这姑娘是来登门道谢的。她自报是东方歌舞团舞蹈队演员吕由佳，在场的人谁都不会怀疑她这个身份，你看她那窈窕轻盈的体态，走起路来富有弹力的步子，真像是优美的舞步。

从此，我们相识了，不过她不肯把电话号码留给我，她说：

“我们总机难挂，我又经常不在，还是我给你打电话吧。”

我赶紧说：“我是 86 局……”

她格格一乐：“86 局 8841，对吧？”

嘿，她倒是个有心人，早把电话号码记熟了。

吕由佳没有爽约，第一个周末下班前，她给我打了一个电话，约我晚上 7 点钟在天坛公园北大门外等她。

别提我有多高兴了，也许初恋者的心情都是这样！我只觉得天格外蓝，垂柳分外绿，连路上所有行人都像在对我作笑脸……妈妈照例在周末改善伙食，今天烧了一条我最爱吃的糖醋鲤鱼，鱼一端上桌子，妈妈就自怨自艾地说不小心醋放太多了，我却觉得妈妈放得过量的不是醋，而是糖，真甜。

推开饭碗，我有生以来第一次对着穿衣镜打扮起来，还拿梳子把头发拢了拢。拾掇碗筷的妈妈显然感到新奇，带点探索秘密的味道问我：“该不会是去会女朋友吧？”

我脸一红，说了声：“您净瞎猜”，噤噤地跑下楼，连车都不坐，一口气跑到天坛北大门口，嘿，刚刚 6 点一刻！我自己都忍不住好笑起来。

吕由佳倒像报时钟一样准确。正在我焦急地翘首四下张望，惟恐她迟到、不来时，我身后哧哧一笑，我猛回头，不知啥时候她早站到我身后了，脸上仍是笑盈盈的，手里照旧提着一个塞得鼓鼓囊囊的尼龙兜。

她提议沿着通往体育馆的马路散步，我当然不反对。这条街宽阔而僻静，尤其是傍晚。我虽然是第一次和姑娘并肩散步，也绝不喜欢到大栅栏或王府井的闹市区游逛。大约情侣们都是喜欢安适清幽环境的吧！

走了一程，彼此谈话淡泊无味，无非是谈谈秋天的红叶比春天的风沙好，她说，她最讨厌北京的春风。我应和着，心想，有味大概都是从无味开始的吧！

我发觉，她问我的事多，谈她自己则很少，后来我终于忍不住问道：“你们东方歌舞团最近在排演什么节目？”

她好像有意支开话题，没有正面回答。

我又问道：“你是主演吗？”

吕由佳苦笑了一下。说真的，她苦笑的模样比甜笑时还要动人呢。她沉默了片刻，轻轻叹口气说：“我是演配角的，有时也演主角。在生活的舞台上，人人都在表演，你也是演员，不过，你能够随心所欲地去表现你的爱憎，这是最真实的演员。而我呢，不得不乔装打扮，粉墨登场。”

听她的口气，倒像有一肚子难言的苦衷，表面听来是在诉说舞台生涯的艰难，其实一句话都带有一点哲理的味道。过了一会儿，我说：“既然不愿意当演员，就改行吧，到我们厂来，我们业余宣传队也挺棒，演什么还自由点。”

吕由佳又一次露出苦笑，她扫了我一眼，说：“不，我不想改行。”至于为什么，她没有说。

我见她对这个话题有些反感，就转换口气说：“可惜我没见过你登台演出，你的舞姿一定不坏，看你走路都有弹力。”

“是吗？”她格格一乐，说：“跳舞我不见得行，不过，你若有兴趣，我倒想给你表演一下我的拿手好戏，可是，请你别生气。”

这是哪儿的话？哪有看表演还生气的道理！

吕由佳又冲我嫣然一笑，说：“那就试试好了，请你注意力集中一点。”

我们继续向前走着，谈东扯西，根本没看出她有表演的先兆。我正纳闷，吕由佳向道旁一个砖盖的女厕所一指，说：“请稍等。”就提着兜子转到砖墙影壁后头去了。

我总不能守在女厕所跟前等人啊，那成什么体统？于是我慢慢向前踱了几十步，站到15路汽车站牌下等她。

10 分钟过去了，20 分钟过去了，一直不见吕由佳从厕所出来，我有点着急了，但也不能贸然闯进女厕所去，无奈，又耐着性子等了 10 分钟，看看仍不见她的踪影，我可有点沉不住气了，想了半晌，终于想出个主意来。

正巧，有一个 30 左右岁的女同志顺着人行道迎面走来，我客气地拦住她，结结巴巴地说：“大姐，请您……这个……到女厕所里给看一下，有一个……这个……散发、穿银灰西装的女同志……是不是在里面……”

这位大姐闪身后退两步，打量着我，那目光好像在说：“你这人是什么毛病？”她或许是在审视的是不是精神病患者吧？所以她赶紧绕开我想一走了事。

我赶忙客气地说明原委，惹得这位女同志想乐又不好乐，最终还是哭笑不得地答应帮忙。

她刚跨进女厕所就返身出来，不十分热情地对我说：“女厕所里根本没人。”说完，这位大姐逃也似的走开。我怀疑她不肯说破实情，还是抱有一线希望地在厕所附近兜了一阵圈子，已经 8 点半钟了，看看毫无希望，才懒洋洋地扫兴而归。

别提有多晦气了，这叫什么事儿？难道吕由佳是逗我玩儿吗？天晚了！说真的，从她走进厕所，我就不错眼珠地盯着门口，除了有一个扎白围裙卖冰棍打扮的老太婆蹒跚地走出来，再没见到有人出入女厕所，难道吕由佳借“土遁”走了？真见鬼！

不怪妈妈说我“发傻”，我除了趴在绘图桌上，对其他生活琐事常常粗心得可笑，我就万万没有想到这是吕由佳在“表演”！

第二天，我正在班上纳闷，吕由佳打来一个电话，她在电话室里笑得不行：“……真对不起，昨天叫你久等了。你一定骂我了，是不是？我有言在先，叫你别生气嘛……”

我直到这时才恍然大悟，这么说，她一进厕所就无踪影了，就是她表演的拿手好戏吗？她到底是怎样从我眼皮底下溜走的

呢？这仍然是个谜。

吕由佳一再道歉，倒使我不好意思起来。后来她约我下一个周末再相会，仍旧是晚 7 点，天坛北门口。

谁知道这难熬的一个星期是怎么度过的，总算盼到了相见的时刻。这天，她换了一套毛料春秋装，还是提着那个不知装些什么的尼龙绸兜子。

这回，她提议顺着天坛公园大墙向西走，一路上，我当然追根问底，想知道她那传奇式的表演绝技是怎么回事，她笑而不答。

说也巧，弯过一条窄胡同，路旁又出现了一个公共厕所。吕由佳顽皮地朝我一笑，说：“你若有兴趣，我再表演一次，如何？”

我说：“好吧！这回我一定能戳穿你的把戏，不怕你上天、入地？”

吕由佳调皮地一笑，回头说了句：“请你神经高度紧张才是。”随即走进了女厕所。

这次我可提高了警惕，目力分外集中盯着影壁墙的出口处，不怕她能从我眼皮底下溜走！

糟了！又是 15 分钟过去了！我除了看见一个穿一身警服的女公安战士走出厕所而外，一直没见到第二个人影。我焦灼地等了好一会儿，吕由佳又像前次一样，一去不复返。

正在我百思不得其解的当儿，我背后响起一阵格格格的笑声，我猛回头，只见头戴无沿白警帽，身着蓝警服的吕由佳正冲我乐呢！

我忍不住笑了：“哦，原来女公安兵就是你，你是化装逃走的！”

吕由佳没有否认，笑道：“认输了吧？”

我说：“你真像个魔术师。这么说，上次是化装成卖冰棍的

老太婆了？’

她仍没有否认，只是笑。我夺过她手中的尼龙提兜，啊，谜底全在这里了，不但有几套各色人物的服饰，还有男人的假胡须、假头套。

我把提兜还给她，说：“想不到，你们东方歌舞团还搞高速化妆！”

吕由佳轻轻一笑，口气中带有几分善意挖苦：“你呀，你真傻！你看我真是能歌善舞的演员吗？”

这有什么值得怀疑的？除了每天要化妆的演员，别人谁有这个本事？

她见我心眼这么死，只好一笑了之。

我们继续散步，我忽然提出了一个要求：“给我弄一张你们团演出票——一定要有你登台的歌舞我才看。”

吕由佳无可奈何地斜了我一眼，说：“你呀，唉！我告诉你，我的演出是不卖门票的，你总有机会看得着的。”

我不懂她的话，我想，她可能是专门给首长和外宾演出的，不然何以不卖门票？不管怎么样，她总会让我观赏她娴熟优美的表演的，这点我毫不怀疑。

不知为什么，这一次散步她谈得最多的是追查政治谣言的事，我有些反感，却又不愿意伤害她，就缄默地听着。

后来她突然问我：“假如有人追查到你头上，你怎么回答？”

我没好气地说：“很简单，我根本没听说过。”

“可是你在电车上还宣扬过，”她冲我狡黠地一笑，说：“或许有人给你录了音，你是赖不掉的。”

“好汉做事好汉当，”我说，“我就承认下来有什么了不起的，人的嘴是封不住的，就是嘴可以封住，思维的权利总没收不了吧？”

吕由佳轻轻点了点头，忽然哧的一笑，说：“我们单位有个

小伙子够聪明的了，追查到他名下，他说，是从电车上听来的，传播的人他不认识，一下子断了线。”

我不明白她夸赞这个小伙子的真实目的是什么，就设置可否。

吕由佳说：“说心里话，我是不赞成在饭后茶余传这些玩意儿的，不过是说说嘴上痛快罢了，说一千句不如脚踏实地的斗争一次有用。”

这一句，真的打动了我的心弦，想不到外表文弱娇气的吕由佳还有这个心胸呢。如果说从前对她有三分好感，现在一下子增到了十分。我们沿着没有尽头的马路走着，我觉得展现在我们面前的友谊的路也永远没个尽头……

但是，几天以后这条铺在心灵上的友谊之路突然中断了，确切点说，我们闹翻了。

那一天，工厂保卫科长点名把我和另外几个“传播政治谣言”的“要犯”叫到一起，嘱咐说：“公安局来人追查了。瞧你们的破嘴，惹出事来了吧！回答问题时要实事求是，千万别乱说乱咬。”

这还用得着嘱咐吗？我们5个人毫不在乎地走进了厂里的会客室。啊，好森严的架势，四五个男女，有穿警服的，也有穿便衣的，在长沙发上坐了一圈，只在地中间留了几把折叠椅，分明是被告席！

我刚要落座，却见担当记录员的人抬起头来扫了我一眼，我的心咕咚一下，猛然停跳了，全身的血浆一瞬间也像凝固了。天哪，那不是吕由佳吗？她怎么会与公安局的人为伍？难道她又在演戏？这可是令人唾弃的不光彩的脚色啊！

吕由佳显然看见了我的脸色，她把目光侧过去，不让我正面瞧她。

“追查”和“审讯”有时候是同义词。那一天，我们几个人

被市公安局的人审来审去，我们的口径都是一致的，不得不承认本人传播了，因为他们竟然有电车上的录音！但我们又都拒绝交待消息的来源。在这中间，我发现吕由佳几次抬起头来盯视我，那目光似有埋怨，又似有怜悯。

我才不要你怜悯呢！好一个东方歌舞团的演员，怪不得你不卖门票呢，因为你在用各种见不得人的手段残害人民的民主权利。我真恨自己，竟然同这个公安局的密探说了那么多知心话！她所以和我应酬交往，还不是为了今天这场审讯吗？我一时想起了前几天她说的话：“或许有人给你录了音。”哼，录音磁带不就摆在茶几上吗？我觉得自己的人格、良心、纯真的初恋一下子都蒙上一层屈辱的污垢，我是个受了捉弄的弱者！我真想扑上去给她那漂亮的脸蛋一记耳光！

这机会终于来了。半个月以后，在我解除了隔离反省那天，她又约我在天坛公园门外见面，难忍的复仇心里促使我爽速地答应下来。

我看见，吕由佳好像带着歉疚的笑容向我快步走来，我停住步子等她走近，猛地挥起拳头把她打了个满脸花！我看见她哭了，泪水和鼻血流了一脸，我呢，却哈哈大笑起来：“你尝尝人民的拳头吧！你能蒙骗我一次、两次，你却不能蒙骗我一百次！滚你的吧！”

说完，我头也不回地走了。回到家里，第一件事就是把她送给我的4寸照片一扯两半，扔进了纸篓。至于是什么时候，受怎样一种情感支配，又把那张扯碎的照片重新用透明胶布补缀起来，我自己都莫名其妙。

这一拳，结束了我和吕由佳之间的一切，从那以后，我没有接到过她的电话，这个神出鬼没的姑娘从此在我的记忆中摒除了！

现在，自然是时过境迁了，我自己都不明白，我又从记忆的

废墟里把她折腾出来干什么。难道吕由佳与暗中保护正义者的穿风雨衣的姑娘有哪点相似之处吗？如果说有，只是来无影去无踪的神奇劲，其余，她们都是判若两人。可是，我为什么总产生一种离奇古怪的幻觉，硬要把吕由佳那张风神秀逸的面孔安在穿风衣姑娘的身上呢？天晓得！

我既然睡不成，就想尽快地从烦恼往事的困扰中解脱出来。在国难当头的丙辰年清明节，留给我缅怀过去的时间实在是不多，当天下午，我又和厂里的伙伴们到天安门广场去了。

闭闭的细雨，晦暗的天空，整个北京城都浸沉在灰色调子里。我的心比坏天气还要沉重压抑。我穿过有秩序的人海，耳畔响着国殇的悲泣，我得到的是力量，我心中只有一个信念：中国共产党和社会主义不能垮在一小撮盗贼手里。

我登台演讲，我大声朗诵那凝聚着血和泪的诗歌，我忘掉了一切，在我眼前只有一条路：用热血铺成的路，中国人民又到了非流血不可的地步了。如果鲜血能换来民主、自由和社会主义江山的万代不易，那，就让我第一个把一腔热血洒在光明之路的起跑线上吧。

血腥的镇压在高音喇叭的噪音中开始了，这是怎样不堪目睹的场面啊！

同志们一个个被捕。被关到工人文化宫森严的宫墙里面，囚车一时无法把这样多的“囚徒”运走。

我正在大声演讲，有人从我背后打了我一棒子，我昏倒在血泊中。

大概我被拖到了华表底下，昏迷中，我听见有一个女子声音，好像对别人发令：“把他抬到囚车上去！这是要犯，要马上单独送走！”

我忽然觉得这声音十分耳熟，我努力分辨着，终于在复杂的声音贮存当中滤清了这个声音：这是吕由佳！一时，愤恨袭击了

我的心，我真恨不能挺身起来再给她吃一次老拳，可惜力不从心，我的眼睛睁不开，我眼前是一片浑浑沌沌的雨雾、黑影、鲜红的血色……我又一次失去了知觉。

不知过了多久，我在剧痛中苏醒过来，发觉自己头上裹着厚厚一层绷带，躺在一间飘散着奇香的小屋子里，屋子里没有人。我环顾一下这间典雅、安适的房间，正在纳闷，蓦地发现在正墙上悬挂着一帧照片，披肩的秀发、含笑的眼目……啊，这不是我视如寇仇的吕由佳吗？这是怎么回事？为什么我没有被投进监牢，反而住进了吕由佳的屋子？

我正自惊疑不安，从门外拥进一伙人来，佩戴着民兵胸章，全是素不相识的工人。

他们来干什么？把我送进监牢吗？肯定是这样。进监牢和我的伙伴们关在一起，反倒比孤零零地睡在这可厌的地方要舒心！

我呼地一下从床上挺起身来，用力吼道：“不用你们动手，我会自己走！不就是到公安局吗？”

一个矮胖的工人把木棒倚到床边，出人意料地轻声对我说：“别嚷，我们是奉吕由佳命令，把你转送到安全地方……这里已经是不安全场所了……”不知怎么回事，说到这儿，他哽咽了一下，眼睛也潮湿了。

我还没来得及反应过来，矮胖的工人从怀里掏出一个折叠得很窄的纸条递到我手中，我看见眼泪顺着他的脸颊哗哗地流下来，好几个工人都难过地背转身去。

这是怎么回事？一拿起字条，首先使我想到穿风雨衣的姑娘，难道她……真是吕由佳吗？我双手颤抖着打开纸条，果然又是我见过三次的潦草而笔力遒劲的字迹映入眼帘。我的目光闪电般扫到落款处，第一次看到了吕由佳的亲笔签名，我的灵感没有欺骗我，我从前视为幻想的事情成了现实：高尚、纯真的灵魂终于附到了风神俊逸的躯体上。

但是，当我看完这张字条时，我的头嗡地一声，几乎栽到床下，我禁不住失声痛哭起来，字条上每一个字，都像鞭子一样鞭打着我的心啊！

尚志：

别了！未曾重逢，就要诀别，这实在是人间的悲剧。可是，当今整个祖国都正在演着一场悲剧，我们又算得了什么呢？我身在公安局，心在你们中间，今天是这样，从前也是这样。别怨恨我吧，从前我与你初识，还不过是公安学校的应届毕业生，假如你听我的劝告，你本来可以安然无恙的。你打我那一拳，我永生记得，尽管是误会，我却从这愤怒的误会中认识了一副为党的事业肯于舍生忘死的铮铮铁骨，有了你这样觉醒的一代青年，和尚存的老一代革命家们戮力同心，中国是有希望的。我不能再保护你了，因为我做了一点有良心的事情，我被捕了，望你保重，你的朋友遍天下。我们在长夜中分手，到曙光再现时再会吧——假如那时我还活在人间。落款是：曾经折磨过你的心灵、今后热切盼望继续折磨你的心灵的吕由佳，急就于丙辰清明。

我痛哭，我大叫，我真想自投罗网，去和吕由佳一起坐牢！我忍不住叫了一声：吕由佳啊，你在哪里？

（原载 1979 年 5 月《江城》）

造神春秋

并不白扔

周巧伶有生以来第一次尝到了失眠的滋味。她那 130 磅粗憨的身躯压得钢丝床咯吱吱作响，弄得同寝室的女同学都反感地蒙起被子或故意打唉声提示她。

周巧伶不巧也不伶，五大三粗的模样不怎么惹人喜欢。在乡下时，有些嘴冷的人说她是“压圈货”，还给她起了一个很不体面的外号：白扔。但是，幸运之神叩响了她的门，并把她送进了工学院的大门。

天明，她就要结束历时 3 年的大学生生活了。她兴奋，又有点莫名其妙的不安。她的学业并不好，入学前她连一元一次方程都没学好，入了学又一直是改造旧学校的动力，如果说有长进，那是开了眼界。这姑娘 3 年前一直以为家乡小镇上的尤书记是天下的能人了。她没想到，省委书记的魄力更大，真是天外有天，人上有人！

“工农兵大学生要改造一切！”这是省委书记说的，那还有错？周巧伶即便不能到冶金设计院去当个助理研究员，到哪个一流厂矿去当个技术员也是手拿把掐。

她感谢她的表哥，是他为表妹谋得了每月 43 元工资的好差事。是他，把幸运之神的光圈套到了她的头顶……

想到这里，周巧伶忍不住从被窝里拱起来，从枕头里掏出一个用桃核雕成的小偶像来。

她把小偶像攥在手心里，不敢开灯，就着从室外洒进来的月光，久久地凝视着。小小的桃核刻出来的是个秃老头，拄着一根龙头拐，刻得十分传神，连秃顶上的纹路都清清楚楚。这是她表哥的手艺，装在她枕头里已经好几年了。表哥曾经开玩笑地说过：“把它藏在枕头里吧，它能让你把好梦变成现实，因为它是幸运之神！”

周巧伶尽管不精灵，也绝不相信有什么“幸运之神”来显灵。可是细想起 3 年来自己走过的路，又真是吃甘蔗上楼梯——步步高、节节甜。小木偶不过是表哥雕刀雕出来的玩物，和父亲拿到自由市场卖的玩具没有什么两样，真正操纵她命运的神就在人间，是她的表哥！

她把小木偶放进了枕套，又从褥子底下拿出一套深灰色涤卡建设服，这是按表哥身材买的，她想不出表哥见了这份礼物会乐成什么样……

忽然，她又发起呆来！表哥能穿得出这套衣服吗？

她的心咯噔一沉，表哥那苍白、发青的脸，那被蛤蟆头子辣烟熏黑了的牙齿……她心里直打哆嗦，表哥好像眯着那双网满血丝的眼睛在质问她：“43 元加上一个技术员，你就满足了？嘿，目光如豆！”

周巧伶再也躺不住了！

她披上一件春秋衫，趿着鞋走出了学生宿舍。秋天后半夜的月亮沉到了水塔后面，地上灰蒙蒙一片。

她没有到秋菊喷香的花畦间去散步，她向来没有一般同龄女孩子的气质和爱好。她就坐在篮球架下的大青条石上，托着下

巴发呆。

“表哥难道还会说我目光如豆吗？妈呀！千万别再出花花道眼了，这几年吃的苦水都能熬出2斤黄连了……”

周巧伶又怕表哥节外生枝再叫她吞黄连，又有一种锦上添花的心理。“知足者长乐”和“人心不足蛇吞象”两种秉性，现时构成了周巧伶矛盾的中枢。

使人尝到甜头的经验是诱人的！

周巧伶不禁回想起往事。

她远在1968年就从初中毕业了，城里青年都下乡，她自然也只有这一条路可走。

论力气，她出得不比别人少，可是升学啊、参军啊、招工啊，周巧伶连个预选的资格都没有混上过。她常常在家里摔家什、耍脸子、撅嘴愣生闷气。每逢碰上女儿不顺气，她爹就吧嗒着烟袋说：“认命吧！咱和镇上干部一不沾亲、二不带故，又穷得吃了上顿没下顿，拿不出闲钱送礼、打发外鬼，种地的命呗，谁叫你爹没能耐呢！”

周巧伶不认命也得认晦气。她也学会了藏奸，拿轻躲重，反正好事轮不上她。爹早说过了，再过两年，挑个相应的主儿，嫁过去吃穿靠汉子，像死去的娘那样过一辈子算了。到这时候，曾经在姑娘心底爆过的一点点火花，彻底熄灭，变成了一堆冷灰。

谁能想到死灰也能复燃呢？

那是那年冬底，碰上腊月里一个大雪封门的日子，周巧伶从修梯田的工地回到家里，满身是雪粉，鬓发被汗水濡湿又冻成了冰砣子，张了嘴的棉胶皮鞋冻得回不过弯，一走路当当响。

周巧伶一推门，见爹陪着一个四十五六岁面黄肌瘦的生人坐在火盆前烤火、抽黄烟。爹见她回来，就说：“丫头，过来见见你表哥，他刚从山东关里家过来。”

周巧伶听爹讲过这个比她大一倍的表哥，只是从来没通过

音讯。

她懒洋洋地扔下丁字镐，解去冻得邦硬的围巾，跺跺脚，直喊饿：“快前腔贴后腔了……”

表哥抽着烟，盯着狼吞虎咽吃着苞米饼子、豆腐汤的周巧伶，叹口气问道：“老姨夫，伶妹子就这么出苦大力呀？怎么招工、升学都没去上？”

老头子叹了口气：“没听人说吗？一有权、二有钱、三有听诊器、四有方向盘，咱一样没有，好事能摊上咱？”

不知为什么，新来的表哥竟然哈哈大笑起来，笑够了，他一本正经地说：“伶妹子若肯听我话，这四样都不用，保管你从此交好运。”

老头子先活了心：“你有这个绝招？那咱可得烧高香了。”

巧伶却不信，汤勺子摔得乒乓响，在一旁接话说：“没做那个好梦，咱家祖坟也没冒青气。”

表哥见她不信，就说：“我这人就爱研究旁门左道，玩个邪门，信不信在你……”

老头子证实说：“这倒不假。你表哥小时候押宝就专能押邪门，别人输得当了裤子，他可光赢不输！”

不下本钱的生意，连光棍穷汉都敢照量！

巧伶半信半疑地按表哥的指挥行事了！头一天，他问巧伶：“队里什么活最累、最埋汰？什么活工分最少？什么活出力不讨好，没人愿意干？”

周巧伶张口就来：“那还用问？刨冻粪砣子呗！下去一镐一个眼，三五镐刨不下几个碴儿来，进一嘴臭大粪……还有大清早挨家挨户去倒人家的尿壶……”

表哥想了想，说：“你明天就自报奋勇去挑人粪尿，但要拿 8 分工，不能要 10 分，更不能要 12 分。”

周巧伶照表哥吩咐挑起了人粪尿。这下子可出了笑话，队里

人都说这姑娘是“傻到家了”，大姑娘天天早起挨家串户去倒尿壶，丢尽了人。

干了两天，周巧伶两只耳朵塞满了难听的村话，她不想干了。可是她表哥问道：“是不是有人说你难听话了？”

周巧伶说：“丢死人了……”

表哥一听，反倒高兴起来：“好！见效了，别人越骂你傻，你越猛干，越是吃亏的事你越抢。这就行！”

周巧伶忍气吞声挑了一冬天人粪尿，到春荒时，表哥竟逼着她把半口袋小米给一个五保户送去，……一句话，这姑娘行事越来越傻气，可别人又不得不承认这傻气是好心眼儿。

春天市钢铁厂来招工了，生产队第一个就想起了周巧伶。她那天乐颠颠地跑回家来，把招工表格拿给表哥看，她爹乐得合不扰嘴了！

万万想不到，正在雕刻桃核的表哥用雕刀敲打着那张表说：“目光如豆！当一个工人算什么？不能去！”

接着，她表哥教给了她一套嗑，她把表退了回去，说了些在农村扎根一辈子的话——当然是背表哥的台词。

从那以后，队干部对这姑娘另眼看待了，讲用啊、出个风头啊，都先想到她，反正有表哥替她写发言稿，她拿去照念就行。她红了起来，直到保送她升了大学……

月亮钻进了云层，校园里黑乎乎一片。

周巧伶虽说头脑不那么复杂，也总要对表哥画个问号。你能说表哥出坏主意吗？他叫表妹干的事，既不是偷、摸、懒、惰，又不是坑、蒙、拐、骗，恰恰是干好事。而且他很喜欢看报纸，别人最不爱看的第一版，他看得最仔细，他又像个关心政治的人。

可是，周巧伶还是画魂儿，表哥为什么从不出屋呢？他说自己有个“头风病”，一见风就疼，他到周家都几年了，镇里人还

都不认识他呢。大概白吃饭不那么心安理得吧，他在家开起了手工作坊。他有一套大小不齐的雕刀，他手真巧，他能用桃核、杏核、花梨木、黄杨木雕出各种逼真的人物，然后交给周巧伶她爹拿到集市上去卖。

周巧伶不能不佩服表哥的手艺，她忽然觉得，他就是幸运之神呢！

夜风凉了，周巧伶打了个寒噤，她打了个哈欠。暗自下了决心，天一亮就告假，反正坐半小时汽车就到家，这样的大事不叫表哥拿主意，也许要后悔呢！

谁说周巧伶傻？

杰作并没有雕完

周巧伶坐头班汽车赶到朝阳镇，正是镇上上集的时辰。她眼珠子一束，毫不费力地在人群中找到了爹。

她爹用王八柳弯成一个弓箭形状的架子，撑一根立竿，弓子上拴着五光十色的木偶人，惹得一帮上早学的半大孩子围着他闹哄。做小买卖赚几个活钱，比顺垄沟找豆包吃不知少摔多少汗珠子。先时这老头虽说看准了生财的门道，却不大敢上市卖小人儿。这时节，辽河那边出了个“哈尔套大集”，市场天天抓“资本主义”，他有好多天不敢在集上露头。可是周巧伶的表哥像能掐会算的土神仙一样，他给姨夫打气说：“你放开胆子去，没人敢没收你的货、罚你的款！”

老头儿半信半疑地挑着小木偶上了市，果真平安无事。这老头自个也纳闷，只见市场管理所和镇上的人总是围前跑后地转悠，干瞪眼不好下手。后来还是他外甥揭了谜底，他说：“我刻的除了杨子荣就是李玉和、郭建光、再不就是江水英，这是样板戏上的英雄，他们敢反对，那咱们敢到江青那告他们，看谁吃

得消？’

老头儿虽然不大明白样板戏怎么会这么“避邪”，也不去深究，能赚钱不惹事，就念佛了。

今天，老头儿正在和孩子们周旋，见女儿巧伶从人缝里挤过来，扯着大嗓门叫了声：“爹，快跟我回家去！”

老头儿打量了姑娘一眼，她今天打扮起来了，藏青呢裤子卷着腿，露出一双挑花尼龙袜，上身穿了一件中西合璧的洋便服，看上去不土不洋也挺顺眼。再看看女儿的神色，脸涨得通红，淌着热汗。老头儿心里一动，八成又是喜事临门！对了，前些日子她不是捎信说快念完书了吗？说不定在大城市里找到了好差事，也许要接我这孤老头进城去享清福呢！

他猜得一点不错！

当这父女俩一路喜笑颜开往家走时，还特地买了2斤肉，买了一斤芹菜。

表哥还是老样子，躲在房山头接出的小厦子里，大白天拉着窗帘点着灯，鼻梁上卡着一副窄边眼镜，一刀一刀地雕着桃核，他身旁放着一卷子报纸，好像他雕出的人物是按报纸的蓝图下刀似的。

周巧伶没先说正事，把给表哥买的一套涤卡建设服送到他眼前，说：“表哥，试试合不合身？”

表哥摘去镜子，打量周巧伶一眼，问道：“这么说，你拿到大学文凭了？”

周巧伶无拘无束地笑着点头。

表哥放下雕刀，不阴不阳地说：“我算计你该回来一趟了嘛。我还担心你忘了我的话，见好就收了呢！”

一句话赶跑了周巧伶脸上的笑容，她的心咯噔一下，老大不是滋味。她忍不住粗声嗷气地顶撞了一句：“你还让我往黄连坑里跳？这回我说啥也不干了！弄个技术员当，我就知足了。”

在一旁剥饺馅儿的老头听出了话头，也赶紧过来插话：“我说大外甥啊，小心折了这丫头的福！咱庄稼院出息到这份儿，就算鸡窝里飞出凤凰了！再往高攀，小心跌一脸狗屎，到头来，还不是鸡飞蛋打一场空？”

表哥也不急于说服这父女俩，只顾端详他刚雕出个轮廓的白毛女，像自言自语地说：“看，这个坯子能卖两毛钱，再刻几刀，眉眼一出来那就能卖一块的大价钱，光心急，瞎了这功夫了。”

爷俩都不大是滋味，可又不敢不相信表哥机关算尽的本事，这几年，都应验了嘛。倘若真的再加一把火，就能卖个大价钱，半道刹车，那不是要吃一辈子后悔药吗？

在老头儿心里画魂儿的当儿，周巧伶气哼哼地问道：“说你的道眼吧，还要我怎么的？”

表哥翻了翻布满血丝的眼睛，说：“我没给过你亏吃吧？看来，你还是目光如豆啊！算了，我何必操这份心！你去当你的技术员，我闭嘴不说话就是了。”

这一激，反倒使周巧伶心痒难熬了，又陪着笑一个劲央求：“你说呀，表哥，是黑是白，说出来咱一家人还不好商量吗？”

表哥伸出小拇指剔去了眼角的眼屎，故意用一种吓人的语气说：“放弃技术员、不留大城市，不要工资要工分，一句话，社来社去！”

老头子先炸了：“什么？还回来种大地？”

周巧伶的眼珠子瞪得有铜铃大：“那……你还让我念这份驴马经干什么？”

表哥慢悠悠地笑了，笑过，他从脚边拾起一张报纸，指给周巧伶看：“看吧，这就是新生事物。”

周巧伶接过报纸一瞧，只见头版头条有头号铅字的通栏标题：社来社去，做同旧传统决裂的新闻将。副标题是：朝阳农学院 36 名应届毕业生自愿不拿工资拿工分……

周巧伶的手都发抖了，她不知道这是怎么回事，她更不知道表哥要她照这个路走是什么用意。

表哥说：“见小利而忘大义，不行啊！若说得不好听一点，这又是一本万利的买卖。信我话，你就走这步棋；不信呢，拉倒。”

屋子里的欢乐空气没有了。

吃饺子的时候，膀大腰圆食量惊人的周巧伶只勉强咽下5个饺子。她爹也犯寻思，吃不下。只有表哥胃口显得格外好，一转眼吞下两大盘子。

人往高处走，鸟拣亮枝飞，只要肯定能得好，眼下吃点苦，谁都承受得了。3个人经过一个晚上痛苦的、不太融洽的磋商，总算达成了协议，周巧伶决定社来社去，用她爹的话说：豁出去了，拿肉包子打狗试试。反正不是丢了肉包子，就是打住一条狗，舍不得孩子套不住狼啊！

一切步骤、安排，周巧伶都不用操心，这丫头昨夜折腾了一宿，今天可没精神头了，一头扎到土炕上，打着呼噜睡得满香。

这时候，她表哥可是够辛苦的了，他坐在灯下一笔一笔地替她写“申请报告”、“大字报底稿”，还要预备登台表态的讲话稿……他像使用雕刀雕刻各种栩栩如生的人物那样得心应手地替表妹筹办好这一切……

一秒钟跳出来的英雄

工学院的大礼堂张灯结彩，鼓号齐鸣，应届毕业生济济一堂，在举行隆重而热烈的毕业典礼。

周巧伶心里像揣了个小兔子，坐在人堆里，精神总溜号。她努力思索着表哥为她准备好的“程序”，又总是被一些离奇古怪的想法干扰……

她听见了暴风般的掌声。她下意识地随同起立的人们站起身来，在一阵欢迎曲中，她模糊地看见，校长、党委书记、教务长陪着省委李书记、省委常委、市委书记……风度翩翩地走上了主席台。

照例是首长讲话、校长讲话、在校生祝辞、教务长宣读应届毕业生名单、毕业生代表讲话……

这一切都过去了，周巧伶的心快跳出喉咙口了！下面只剩下颁发毕业证书和向母校赠送礼品两项，之后就要拥进大餐厅去吃最后一顿四凉八热的宴席了。

表哥为她安排的当口就在这里！

一时，害怕呀、担心啊，一切杂念突然从周巧伶脑子里消失得无影无踪了，她像个糊里糊涂临阵的士兵，尽管不情愿，面对掩杀上来的敌人，她除了忘我地应战，别无退路！

这时，掌握会场的副教务长刚走到麦克风前要宣布下一项议程，只见人群中弹出一个人来，她粗壮地吼了一声“报告”，之后飞也似的挤到过道，一边走向主席台，一边高声朗诵一段语录：“看一个青年是不是革命的，拿什么做标准呢？拿什么去辨别他呢？只有一个标准，这就是看他愿意不愿意、并且实行不实行和广大的工农群众结合在一起……”

全场哗然！主席台上的首长们面面相觑。但是，在人们的大脑中枢神经还没来得及反应过来时，周巧伶已经一个高蹿到了台上（不是从梯子走上去的），五指并拢，双臂贴膝，恭恭敬敬向主席像行了个90度大礼，再向首长敬了礼，然后以45度角半向主席台、半向大厅，讲了起来：“为了消灭三大差别，为了祖国千秋万代永不变色，我愿意放弃工资、放弃留城，强烈要求省委、校党委批准我社来社去，回乡务农挣工分，走永远与工农群众相结合的光辉道路……”

会场鸦雀无声，人们还是反应不过来，也许有人猜测她是个

歇斯底里患者吧？

不，我们的省委书记第一个醒过腔来，说真的，他有点狂喜了。在此之前，他曾经把省、市教育局的局长和十几所大专院校的负责人召集起来摸了一下底。他多么希望他这个省，也成为“社来社去”的第二故乡啊！他毕竟是站在政治潮头的人物，他能从《人民日报》一篇微不足道的报道中看出大气候来；他善于从一滴水观测太阳的光辉。可是，他失望了，现制造一个“社来社去”的典型谈何容易！

想不到天从人愿！你看，面前这个其貌不扬的女大学生不是一只从羊群里蹦出来的骆驼吗？

省委书记简直心花怒放了！在他眼中，这个女青年就是掌上明珠，是天之骄子。不，说得不好听一点，就是省委书记的一节云梯……

在那些略显迟钝的校长、教务长们不知所措地交头接耳商量应急措施的时候，省委书记早大踏步走过来，双手伸向了周巧伶，用力地握着她那双大手摇撼着，几乎不用大脑就说出了下面的话：“谢谢你，好同学，你真是毛泽东思想哺育出来的好青年！现在，我代表省委，代表全省两千七百万人民，批准你的请求，去吧，在社来社去的光辉道路上一往无前地冲杀吧！”

直到此时，台上台下才掀起了一片暴风雨般的掌声。副教务长的脑子也蛮灵活，他来不及按上级拟定的口号行事，现编现喊，领着人们呼喊起来，这一下，使毕业典礼别开生面地达到了预想不到的高峰。

周巧伶一转眼间成了万众瞩目的英雄。附属中学的红卫兵们跑上台来为她别上红袖标，献上一束鲜花。她两脚简直不是踩在地板上，倒像踏在软绵绵的五里云雾中，飘飘然……她真差点喊了一句：“表哥呀，你真是创造奇迹的活神仙！怎么生活的车轮就是按你的估计运行呢？”

可是周巧伶没有傻到忘乎所以的地步。

大厅里终于又平静下来。

省委书记这时才想起问她：“你叫什么名字啊？”

“周巧伶！”

“家在什么地方？”

“本市郊区朝阳镇第九生产队。”

省委书记和市委书记小声说了几句什么，秘书在飞快地记录。

省委书记又问道：“社来社去是光荣的，党支持你，你有什么打算呢？”

这不难！表哥早为她准备好答案了，她扬起脖来说：“我只有一个要求，那就是回到家乡，带领贫下中农去夺走资派的权！”

省委书记带头鼓起掌来。

之后，省委书记又问道：“你学的是什么专业啊？”

教务长殷勤地代答：“她是学有色冶金的。”

却不料周巧伶突然冒了这么一句：“不，我只学会了一门专业，那就是同走资派斗争的专业！”

省委书记又走上来握紧了她的手，台下报以热烈的掌声。

这种回答的神奇效果，不但教务长大为惊诧，连周巧伶本人都捏一把汗呢！她惟一不放心的是表哥为她设计的这一句答案，意想不到又敲到了点子上，别提周巧伶有多兴奋了。

省委书记掉过身去问校长兼党委书记：“周巧伶同学是中共党员吗？”

校长有点惶惑地站起身来，结结巴巴地说：“条件快……快成熟了……还……还没来得及研究。”

省委书记脸上像刮了一片阴云，沉了一下，他说：“这样好的同志关在组织大门外，简直是一种犯罪！”

副教务长小声说：“周巧伶同学升学前，就是学大寨标兵。”

省委书记斜了校长一眼，提高嗓音说：“我愿意做周巧伶同学的入党介绍人，吴校长，你不反对做另一个介绍人吧？”

吴校长唯唯道：“当然，那是我的荣幸！”

台下又爆起了一片雷鸣般的掌声，不过许多人脸上是一种困惑的表情，他们感到生活过于罗曼蒂克了！

匠心不已

现实生活中的收支账有时出现离奇的逆差，往往叫电子计算机都相形见绌，真的！

你能相信，一个“社来社去”换得的是省委常委、市革命委员会副主任的桂冠吗？

第二年枯草返绿的时候，周巧伶周游列国归来，大车小辆地回到朝阳镇搬家来了。小镇子上，围者如堵，有人说周家祖坟风水好，有人说这个“白扔”的货，是借着反击右倾翻案风这股更大的旋风旋到云彩顶上去的！

不管你说三道四，周巧伶是衣锦还乡地来接老爹到市里去享清福了！

只是这早晚她爹还在镇集上摆小摊子卖李玉和、杨子荣之类的样板戏桃核小人呢。

趁着省、市的大人物都还没有光临小镇，周巧伶钻进低矮的小偏厦子，去拜望为她编织五彩祥云路的恩人，去朝拜替她雕塑了福祿吉祥的幸运之神。

表哥没有什么异样的表情，蓬散着乱发，青白的脸上仿佛又多了几条折皱，他鼻梁上卡着窄边眼镜，还在雕着一件小玩意儿。

周巧伶扯着大嗓门说了声：“不用刻小人了，我养你老！”一边说，一边夺下表哥手里的雕刀。

表哥掸掸粗布围裙上的碎木屑，抬眼望了望分外发福的表妹，淡淡一笑说：“早听说了，看来，我再挡你的驾，你们爷俩就得操起菜刀和我拼命。唉，本来，你还可以更上一层楼。算了吧，当了市副主任也就行了，你不记恨这个穷表哥就好……”

人心总是肉长的，傻姑娘的心眼并不是太坏。听到这儿，她鼻子一酸，突然提出了一个十分在理的问题：“表哥，你有这么神的本事，你干吗心甘情愿刻小人呢？我看你当省委书记都稳拿糖瓜！”

表哥解下粗布围裙，脸上露出了一丝苦笑，说：“造神的人不一定是人啊，我根基不行。”

“什么根基不根基？”周巧伶不知不觉摆出了领导的谱儿，“重在表现嘛，你才 48 岁，正好是中、青年干部。”

表哥杆她一眼，说：“今儿个和你交交底吧，你和老姨夫都不知道，我是个在逃犯，知道吗？在逃的历史反革命犯！”

周巧伶傻眼了，呆了半晌才尖叫起来：“瞎说，你瞎说，爹说你小时候除了爱耍钱没旁的毛病……”

表哥说：“哼，我为什么不出屋？不是头风病，是怕人家抓我归案。我 1947 年，在昌潍地方干过还乡团！”

周巧伶信以为真了，但同时也傻了，这个新上任的市革委会副主任，无论如何对付不了这段公案了。

见表妹这个样子，表哥似笑非笑地问道：“你若大义灭亲哪，就把我送到公安局去，不过，我一坦白新罪行，你大概还得回来挑人粪尿……”

周巧伶憋得气都喘不过来了，她拼命摇头，都快哭出来了：“那，那，我该怎么办呢？”

表哥不慌不忙地说：“只要你还有良心，现在有什么好怕的？你是堂堂副主任，你就大大方方把我养在家里，别人敢说个不字？”

说到这儿，他见表妹仍然心有余悸的样子，就叹口气说：“再说，我是积德不图报的人，我根本不想叫你为难。你只要跟镇上说说，给我落个长期户口，给我发一个出小摊卖玩具的执照，我就知足了。镇上的头头巴结你还巴结不上呢，你只要一露口风，他们恨不能像抢孝帽子那样去卖力！”

惊魂方定的周巧伶总算答应了。

还是造神者通神气，周家的家具还没有搬上车，镇上尤书记已经把表哥的营业执照送来了，从此，表哥可以公布他的新名字了：庞四新。

省委常委们都坐了车子来到了朝阳镇。

周巧伶出其不意地送他们人手一份礼物，一色是桃核雕出来的小狗、小鸡、小人儿。她说：“这是土特产，拿去当个玩物吧。”

有人说：“嗨，好手艺，拴在车钥匙上不错。”

有人另有用场：“拴扇坠好！”

有人忍不住啧啧夸奖：“真是能工巧匠！真难为他，他怎么琢磨的呢！”

一阵爽朗的笑声过后，我们的“白扔”走马上任去了。

留下庞四新攥着雕刀临风而望，他那双眼睛眯着，他在想什么？天晓得。谁知道从今往后他还按什么模式去雕造新的阿物呢？

（原载 1980 年 12 月《江城》）

迟到的觉醒

他见了我会说什么呢？我想像不出。

不过，我开始有些后悔了，不该答应陈局长，不该同意此行——这本来是可以轻易推掉的差事，煤炭设计院的煤田地质师和高级工程师不止是我一个。

可这又能怪谁呢？人，实在是怪物。我当时是那样痛快地答应了陈局长，还让业余大学把我的讲课推迟一个星期，生怕夜长梦多，陈局长变卦，再改派别人去双树堡煤矿。

那么，现在为什么又后悔了呀？

鬼才知道呢！我也说不清。

夜行车行驶在没有星光的夜暗中，车轮辗过铁轨，震耳欲聋，像是罐笼车被绞盘吊出黑咕隆咚的煤井那样吓人。墙壁冰冷，黑乎乎的，真像幽深的井壁，而支撑二层吊铺的铁架子，不就是坑木棚架吗？躺在卧铺上，我感到身子不由自主地在倾斜，眼看要滑到地板上，不，或许要坠进深不可测的井底……

我惊悸地从睡铺上爬起来，茫然四顾，终于弄明白，这是开往双树堡煤矿去的快车。我记起来了，这是昨天——腊月二十三从省城开出来的车，车上的旅客百分之九十的人是带着笑脸的，探亲的、旅行结婚的、回乡度寒假的……当然都是喜庆事。

我呢？却是去处理丧事！

我只不过是这个丧事处理集团中的一个代表，带队的是省煤炭管理局陈局长，还有省纪律检查委员会的一位副书记、省公安局的几个处长、省高级法院的几个科长……

我当然知道，这个临时集团的成员构成，对于我青梅竹马时的朋友柴大年，意味着什么！

黑暗中，柴大年那长满黑胡茬的脸跳了出来，他是在笑，还是在哭？他是在悔恨，还是在表白？不，都不是，那是一张沉思的面孔，两条小棒槌样的眉毛都攒聚到一起来了，眉心出现一个“川”字，嘴角向下耷着，脸上的肌肉绷得很紧，那模样类似我们煤炭设计院花坛前那尊用 30 吨“煤根”雕塑出来的矿工群像。

凝思吗？这种表情在柴大年脸上见过吗？不，没有。这是我面壁虚构出来的。但是，他现在难道不应当是这样一副面孔吗？

假若不是呢？

我的心扑通一下，仿佛停跳了。那是什么表情？自豪的、略有几分讥讽的面孔，那是什么年月呢？12 年前，他捧着芒果，带着一支由 200 个矿工组成的工宣队进驻我们设计院的时候……对了，大概由于任务过急吧，柴大年和他的伙伴们连安全帽都来不及摘掉，有人还背着矿灯的蓄电池，全身带着煤粉呢……

没有人知道我和柴大年从小是邻居，一起在柳沙河边长大；更没有人知道我和他从小上学那天起，有过 6 年同桌的历史……我当然不会去说穿这个，尽管我在“牛棚”里，但那时的自尊（知识分子的自尊还要加上 29 岁大姑娘的自尊）不允许我哪怕用眼神向他投去一瞥求助和讨人怜悯的目光。

其实，自尊的防线是最虚弱的，有好多感情的因素都可以随时冲破它。我总不相信，柴大年会永远像对待陌路人那样对待我。

我没有猜错。

那是国庆节前夕。大约晚间 10 点左右，柴大年带着一伙人闯进反省室。大概外面在下雨，他穿着下井时穿的长筒雨靴，披一件胶面冲外的雨斗，脸色阴沉。沉默了好一会儿，他突然发问道：“谁叫顾萍？”

这是叫我吗？用这种冷冰冰的陌生腔调？严厉的老师对素不相识的犯了错误的学生，也许是这种口气；若不然，劳改队里的管教训斥犯人时或许是这种口气吧？

别人可以这么叫，他柴大年应当这样叫吗？

真怪！仿佛有人在我耳朵上安了个弱音器，把柴大年那近于冷酷的呼叫信息弱化了，变成了儿时一个小男孩亲切而腼腆的呼唤：“萍姐姐，帮我把这道题做上呗……”

同一个名字，同一张嘴，为什么在时空观念变换了的时候，就会完全相反了呢？

我不知道自己是怎样跟着他走出反省室的，柴大年好像更加冷酷地喊了句：“你出来——”

在值班室里，柴大年拿出一瓶酒，还有些酱牛肉、卤鸡杂之类的小菜，打发那些看守们去喝酒过节，屋子里只剩下我们俩。

柴大年毕竟是柴大年，他脸上虽能刮下霜来，可心还是热的。你看，他给我搬来一把椅子，给我倒了一杯热茶。我又从那张长了一圈黑胡子的冷脸上，寻到了童年时代他那憨厚、腼腆的影子。我呆坐在椅子上，他绕着椅子沉重地走来走去，好像难于启齿的样子。我纳闷，他是同情我吗？还是怨我不争气呢？

后来，他终于打了个长长的唉声，说：“人都说，念大书现大眼，一点儿不假。像我这煤黑子，整天是四块石头夹一块肉，365 天不见太阳，可心里亮堂，不掺一点煤矸石，沾火就着……如果你愿意，跟我回双树堡吧，不要在知识分子堆里混了，染缸里还能扯出白布来吗？”

我简直震惊了！

他是出于童年的友谊来搭救我的，他把我说成是“白布”，可怜这白布被知识或知识分子染黑了。照他的说法，一切罪过都是因为有了知识了？

这话像从柴大年口中说出来的吗？从前，他因为不能读书深造的哭泣声还在我耳旁萦绕。

我是怎样回答他这践踏知识的好心的呢？我不屑一顾地走出了看守所，我宁可当一个有文化的囚徒，不愿意当愚氓的强者。

往事过去了，像车轮辗转过去的路途，留下的是痛苦的呻吟。

柴大年如今该后悔了吧？不，我觉得他可怜，因为他是个心地很好的人。

柴大年本来是个天资很好的孩子。父亲从 16 岁起就在双树堡 3 号斜井当窑黑子，直到 36 岁才讨上一个从山东逃荒来的女人，生下了大年，两口子发狠心要供儿子吃点墨水，长大了改换改换门庭。柴大年没有叫父亲失望，每逢期考、统考，榜首从来是我们俩交替占领。可惜，他刚刚念了几年书，在解放前夕，哀哀哭着被父亲拖离教室，到选煤场当了童工。那是 1946 年春天，3 号斜井刚刚经历了一场瓦斯爆炸以后的事情。

是够惨的了，那几天，矿上整天回荡着闷哑、凄厉的汽笛声，井口摆满了被瓦斯火烧焦了的尸体，围着孤儿寡母抚尸哭叫。这次事故，竟有 72 个工人丧了生，我们班上就有 11 个孤儿，上课时座位空了一大片。

那几天，柴大年上课总走神儿，他爸爸倒幸免于难，那天他干了半路活，被绞盘机绞坏了脚趾头，提早半个时辰“升坑”。事有凑巧，大年父亲升井后不到一袋烟工夫，3 号井就响起了连环雷……双树堡矿柳家大柜的经理下了死命令，要人把井口用麻包封死了。事后扒开井口，人们才发现，有 12 个轻伤矿工已经摸索着爬到了井口，却无力推倒堵在井口的黄土麻包，活活被憋

死了。

就在煤黑子和死者家属把柳家大柜团团围住，要找经理算账的时候，经理不慌不忙地走到小楼阳台上。他穿着一身孝衫，一副哀凄欲绝的愁容，向愤怒的人群深深鞠了三躬，讲了一大堆好话、软话，答应厚葬死者，从优发放赡养费，末了他出人意料地说出了这样一番话：“各位工友、老大，山有山规，矿有矿忌，诸位比我清楚。敝人封了一口井事小，⁷² 条人命可是万金难买的啊。有人说 3 号井通风不够，有人说不该回采旧巷道，敝人不想剖白。据敝人探访，出事前有腥秽女人到过 3 号井口，不知各位知情否？”

人群一时鸦雀无声，个个面面相觑，随即，炸雷一般喊出来：“是谁？”“说出来！”“把她点了天灯！”“臭婊子自己站出来！”

无知本来就足以产生野蛮，无知而又有所信仰，那邪恶的力量简直可以摧毁一切！

多少年来，矿井里除了把地老鼠视为神明而外，还认为女人是不清洁的，只要女人接近井口，就会冲撞神灵，降灾给矿工，轻则“片帮”、“冒顶”，重则“出水”、“瓦斯爆炸”。

这种迷信虽然荒唐，却一直成为没有科学头脑的人们的执著信条，没有人怀疑过。

在窑黑子们的怒火即将烧垮柳家大柜的时候，善于利用愚昧战术的矿上大亨，只轻轻一拨，便把这熊熊怒火引到别人身上去了。

世上没有不透风的篱笆，任何一个女人在井口出现，总不会纹丝不露的。

当狂怒的人群中有人喊出“是柴四家的”时，黑鸦鸦的人流像决了堤的潮水一样，涌向柴大年家那两间用烂坑木搭起来的马架房。

千不该，万不该，大年的妈不该越雷池一步，干吗要到3号井口去呢？她那天腆着个大肚子到野外去剜车轱辘菜、小根蒜，转回矿上时，有人告诉她，她丈夫脚被绞盘机伤了，正在井口包伤口。她一时心疼，把矿上的规矩都忘到脖子后了，挎着柳条篮子，上气不接下气地跑到3号坑口，刚要伸手去扶坐在天轮底下的丈夫，丈夫柴四眉眼变得十分狰狞可怕，只吼了一声：“你找死啊？臭娘们，井口有你下脚的地方吗？”

这句话提醒了妻子，她像犯了闺门大戒的人一样，一时羞臊、惶愧得无地自容，稍一愣神，三脚并作两步，像逃离险境那样逃到井口神圣圈子以外去了。就这样，丈夫也并没有饶过她，回到家里，关起门来，抡起十字镐把，劈头盖顶打了女人一顿，又抱住她痛哭起来：“你别怪我心狠，万一……叫工友们知道了，咱的饭碗子砸了事小，咱可担不起人命啊……”

妻子光流泪，却没有一句怨言，她觉得丈夫不打自己那才是怪事呢。两口子洗了手，燃起了一炷香，供奉到神祇牌位前，双双跪倒，默默地祈求神明保佑，3号井千万平平安安……

神明仿佛也只拣那愚氓的人欺侮！这一对虔诚信徒的香还没有烧去一半，矿上就传来了叫人魂飞魄散的汽笛声！

柴四的老婆睁着可怕的眼睛，脖子一挺，昏死过去，口吐白沫，人事不省。

发昏当不了死，当没罪的人自己都相信自己是罪人的时候，文明与科学都救不了她了！

就在呐喊声越来越近、捉拿“女妖”的人群即将扑近柴家小马架的一瞬间，柴大年的妈妈拿起案板上的切菜刀，向自己的脖子砍了一刀，倒下去了……

尽管盛怒的复仇者们认定她死有余辜，杀人不过头点地，还能怎么样呢？

这就是柴大年被父亲拖出教室的原因。念书救得了自己吗？

不能。命运远比学问权威。

然而，科学与文化和翻身做主人的工人命运不是成正比的。

那年年底，双树堡煤矿回到了人民手中。柴大年又断断续续念到小学毕业，父亲再不肯叫他读下去了。那个饱经忧患的老矿工认为，学问不当饭吃，到了下井年龄就该去干活，新社会讲理，用不着另谋生路。

啊，学问只是谋生路的手段吗？

记得我离开双树堡到省城求学那天，柴大年哭着送我，送得最远。送过了火车道，送过了哗哗流淌的柳沙河，一直送到回头望不见双树堡煤矿高高的矸子山和尾矿上的天轮了，他才站住，把行李卷递给我，哽咽着说：“你多好……我，怕是没有这一天了。”

我为求学路上失掉了一个小伙伴而伤感，心里不是滋味。我抹着眼泪安慰他说：“不要紧的，早晚你爸爸会改口的……”其实我不过是自欺欺人罢了。我了解他爸爸的脾气，一咬了死口，十头老牛拉不动。为了大年就学，几天前我央求爸爸和堂叔到他家去求情，可是大年的爸爸说：“从前，让孩子喝几滴答墨水，是怕咱穷叫花子受欺侮。眼下解放了，凭力气、凭良心吃饭，不念书心更净。”谁都不能说服他。

不得不分手了，为了不叫他看到我的眼泪，我加快脚步低头紧走。大年追了上来，他呜咽着说：“过大年时，回来看我吗？咱们还一起放风筝吧！你是念书有出息的人了，不嫌我吗？”

多少年过去了，大年那童声童气的声音还在我耳畔萦绕。那时，他认为念书是有出息的，可是若干年后，当了工宣队长的他，却说出了“念大书现大眼”的话，哪一个真、哪一个假？人长大了当然要成熟得多，可免不了要掺杂世故；而童年虽然幼稚，却保持着不欺人，也不自欺的童贞。

那么，柴大年是属于哪一种呢？

这是一个自从1968年以后好多年来都没有找到答案的问题。啊，我推导数学公式，欧几里德原理或者牛顿定律，远比推演人生的公式要容易得多。

一道一道闪动的光从墨绿窗帷透进来，那光亮飘忽不定。是小站的灯光吗？不，也许是架在水泥矿井天车上的探照灯？再不，是夏夜里跌落到柳沙河里的星光？

柳沙河还是老样子吗？那被冰排撞得歪倒了的桥墩还在吗？啊，那神秘而有趣的桥墩，是我童年的乐园！柴大年真行，他光着脚丫，能够像小猴子那样一蹿一蹿地爬上去，而我却非要他坐下绳子才攀得上去。那里是蝙蝠的王国，一到天黑，它们就呼呼乱飞；那里，是野鸽子的领地，它们不怕人，有多少只鸽子腿上被我们绑上了“红丝线”啊！其实，并不是丝线，那是我们从煤矸石堆里拾到的缠有包线的细铁丝，是煤层爆破时导火索的残品。

夏夜，我们喜欢躲到大桥墩里去，仰面躺到朽烂的木桩上，数着天上的星星，听着脚下河水拍打桥墩的声响。碧绿的萤火虫就在我们眼前飞来飞去，只要你抓上几颗握在掌心里，就会在手里出现一团翡翠样的光球……

真美呀，柳沙河。在那里，我和童年的小伙伴曾经海誓山盟，倒不是说男女间的事，我们发誓念大书，幻想将来把双树堡煤矿变成全用风钻、电铲操作（那时只是从老师的口中听到这些名词儿）。记得柴大年说过：“我长大了念大书，念完大书回双树堡来当矿长，我要发明一种在地上掘煤的机器，一个人都不下井去……”我大声地嘲笑他，笑他是个小疯子。他却一本正经地说：“你才是疯子！当年，不是有人嘲笑伽利略、牛顿是疯子吗？”

谁能说柴大年说得不对呢？

是的，在那蓝悠悠的天底下、白茫茫的柳沙河上，科学曾经

给了我们童年多少引人入胜的幻想啊！我们讲伽利略、布鲁诺的故事，自由落体呀，万有引力定律呀，阿基米德原理呀……科学正鼓荡着心上求知欲的风帆……

可是，在知识的长河中，柴大年那片风帆坠下去了，再也没有升起来。

他只念了6年书，也许早把伽利略、牛顿和阿基米德忘记了。他是个优秀矿工，只知道煤炭是用力气掘出来的。

在我高中毕业那年，在得到了北京矿业学院录取通知书后，回到双树堡去度假，我又见到了柴大年。

他简直不再是我心目中的柴大年，完全是个大人模样了。戴着柳条帽，背着矿灯蓄电池的盒子，腰圆膀阔，苍白的脸上透着成年人的严肃，像光荣榜上的呆照一样……

当然柴大年不会再提抓萤火虫、给野鸽子缠脚绳的把戏。我大谈地质年代，大谈煤田结构，离不开碳氢化合物，离不开机械力学……我想尽一切办法，想借着科学的强风再鼓起他心上的风帆。

万万没有想到，他像听天书一样漠然、礼貌，然而没有丝毫的兴趣。我于是痛苦地闭住了嘴。

后来，他突然说：“我差点给毁了！矿上推荐两个人上煤矿中专，我没去，李同林去了。记得李同林吗？那个有雀斑的小淘气鬼？嘿，他去了才半年，戴了个白专道路的罪名给退回来了，你说，念书不是叫人思想复杂吗？”

我打了个冷战。

牛顿定律、阿基米德原理，这时候都从他心上排除了。不，也许时髦的观点使他相信，这都是罪恶之源。

只好呆坐。脚下还哗哗啦啦滚淌着柳沙河的水，不过不再是6年前的水了。儿时滚过我们脚下的水早已逝去，天幕上还卧着那些令人产生许多瑰丽遐想的星宿，不过也不再引起童年才有的

天真幻想了。

不知过了多久，柴大年突然向我说：“我当上了突击手，你知道吗？别人一分钟往溜子上甩 40 大锹，我甩 55 锹，锹锹抓底板，你猜一锹多少斤？18 斤！”

我不知道应当怎样夸赞他。不知为什么，我心里有一股说不出的酸楚滋味。

我忽然记起了往事，就有意重提：“你不是说，长大了要发明一种机器，叫矿工不下井就能掘煤吗？”

柴大年怔了一下，似乎忘记了，后来终于想起来了，他哈哈大笑说：“孩子说话和做梦一样，提它干什么。”

我问道：“你真的不想读书了吗？”

柴大年连想都没想，脱口说道：“读书？从前连做梦都想。现在，我看透了，不读书，少知道点天下事少惹闲事，干活吃饭，只要不偷懒，哪个月都开百八十块钱。”

我的心像被刀子扎了一下，这是我那求知欲过人的同桌吗？时隔几年，他会灰颓到这种地步？百八十块钱竟使他放弃了深造的机会？

柳沙河那岸有一团火光飘忽而来，不，那不是火球，那是一条大渡船的灯笼。齐头齐脑的渡船拢岸了，在一片吆喝声中，大约二三十号人跳到岸上，不用什么人指挥，自动排成一列，向矿区走去。没有矿工升坑后通常那种嘲骂和打闹，也没有热烈而不文雅的问讯……他们仿佛是一队驯服的机器人。

还没等我发问，柴大年望着渐渐消融在夜暗中的人影说：“看见那队人了吗？都是大知识分子，有大学教授，有留洋的博士，地质师、工程师，都是喝了一肚子墨水的人。可他们现在是强制改造，不管是煤炭部来的、设计院来的，还是矿业学院来的，都是右派分子。可咱双树堡煤矿万把号工人，就没一个右派，工人虽说斗大的字不识一升，可心里干净！”

我不禁打了个冷战。是神经作用，还是晚上野外风凉？我说不清。但我也无须再问，无须再枉费口舌劝他读书。既然他把“右派”之所以是“右派”的根由归结为肚子里墨水太多，那你就把墨水说成蜜水一样甘醇，他也不会喝一滴的。

隔膜，往往比受了屈辱还要令人不好过。

我们肩并着肩，沿着小河畔向灯火辉煌的矿区走去。这并不是伸手不见五指的暗夜，然而我看不清他的脸。他的心，更仿佛成了沉积在地壳深处的一块化石，要判定它石化的过程和年代，那是相当困难的。

那是十分不愉快的分手，他竟然没有到火车站去送我。这事应当怪我那个不识时务的堂叔，他是矿上通风段的一个老工段长。从前，有些矿工们见我和柴大年上学、下学形影不离，常常当我们面，用半开玩笑的口吻说我们是“天生的一对”，揶揄过我的爸爸，要我们两家结为儿女亲家。

说真的，如果没有什么变故，这本来是可能的。可是现在，我却一百个拒绝了！我不爱他，一个轻视文化、不求上进的人。

我走了，再也没有回过故乡。

啊，现在不是回来了吗？一个在柳沙河边长大，在煤矸石堆捡过煤矸的黄毛丫头，如今以煤炭设计院副总工程师的身份回来了。

然而，我的心是压着铅板回来的，我渴望见到柴大年，又怕见到他。是呀，我的出现，本身就构成了对他的报复性嘲弄，会使他更加伤心。童年的友谊毕竟是纯真的、没有水分的，我多么希望能帮他一把，即使减轻他一分一毫的罪责也好……不，这是不可能的。即便我有这种回天之力，我也绝不这样做，为了科学、文化的圣洁，为了惩办那些不尊重科学、捉弄知识的蠢人们！

天明时分，我们这一行人冒着纷纷扬扬的大雪来到双树堡煤

矿招待所。别人都去喝热豆浆了，我一点儿胃口都没有，独自站在窗前，呆望着漫天飘洒的雪花出神。

神奇的世界！乌黑的煤山、矸子山戴上了巍巍雪冠，像把富士山搬来了一般。

我真想马上去见柴大年。他这个鼎鼎大名的掘进队长出身的矿长，现在是在矿山公安分局的拘留所里呢，还是在另外什么地方？

去年，在《能源报》上，我见过柴大年的照片，胸前挂着一朵用整匹缎子扎成的光荣花，咧嘴笑着，真有点威震天下的气概。

现在会是什么样子呢？想像中的囚徒！

早饭后，听过煤矿党委对这次瓦斯爆炸事故的情况汇报，我们联合调查组立刻调来了全部文字材料，包括先锋井采掘计划和坑道作业图，有的同志分头去找各种人物谈话、取证。

对断案，我是外行；对于量刑、处分，我也隔行。我只是在全部看过技术资料，又到瓦斯爆炸现场看了之后，立刻明白了。我几乎是在井下狂怒地喊了这么一句：“这是对科学与文化的反动！这是科学对愚昧的惩罚！”

漆黑的、滴着水的坑道里，四壁参差不齐地回荡着我呼喊的残响。从井下调度房里射出来的探照灯光，斜躺在一片废墟的7号掌子面，那里有烧焦了的溜子传送带，翻倒在一边的罐笼铁车，烧得焦糊的煤层。巷道里到处是浑黄的锈水，水泵嘟嘟嘟地响着，把旧巷道里渗过来的水抽出去……

啊，扭曲的巷井铁道，变成一堆木炭的坑木棚架……这里、那里，前几天可能就是一个优秀矿工殉难的地方……

他们之中有我认识的人、熟悉的脸孔吗？说不定有我叫得上乳名的哪一个。不，我全认识，你看，他们脸上带着瓦斯灼伤、头上缠着绷带，吊着打了石膏的胳膊，一步步向我走来了，整整

一个班组！

啊，你们是来问我，你们到底为什么死去的吗？是啊，你们离开你们的亲人，离开你们乌金的战场，那只是来不及思考的一瞬间的事情，水与火的浩劫，绝不会仁慈地留给你们一分钟思考余地的。

矿上的人常说：常在井边站，哪有不湿鞋。这既是常情，又绝不是真理。你们比我知道，自从这座矿山回到人民手中以后，解放 30 年来，从来没有出现过恶性大事故，要钱不要命，不拿矿工当人待的只有资本家。

你们当中年龄大一点的，都还记得 1946 年那场惨不忍睹的瓦斯爆炸吧？你们当中有没有上了资本家的当，去围攻柴家小院的呢？草菅人命的大亨们只出几个臭钱就逍遥法外，一个无辜的女人却只因为到井口去了几秒钟，便被逼死，成了邪恶势力的替罪羊！

你们不是早就原谅那个可怜的女人了吗？不，你们用反对迷信的行动替那可怜的女人恢复了名誉，这是科学与文化的功绩。

可是，你们是否知道，科学与文化是不会徇私情的，它们不会因为你们勤劳、善良，也不会因为你们的矿长不同于黑心的资本家，就取消对反科学家的惩处。不，你们是某些反科学的没有文化的领导者的牺牲品。

这个罪人是柴大年！

我多不希望“柴大年”三个字同罪人连在一起啊！然而这是不能向你们隐瞒的。

请看，这条巷口横过花栅栏的旧巷道，昨天，你们在矿长柴大年的率领下，高喊着“老矿回春”的口号，不是让它一天献过 300 吨优质煤吗？可是今天，积存在这里的足以被风钻和截煤机械磨擦引起爆炸的瓦斯层里你们丧了生。

你们，新矿工和老矿工们，都明白花栅栏意味着什么。那是

矿井里危险和死亡的特殊符号，同氰化钾毒品箱上的骷髅、高压输电塔上的闪电形标记一样，代表着危险的极限。

这是科学，科学承认人们暂时制服不了的某种危险。是啊，有哪个矿工不明白，堵上花栅栏门的巷道是禁区？那里是封闭了的旧坑道、塌方冒顶的断裂层、存有无法排净瓦斯的危险地带，当然也有灌满地下水的区域……

然而，柴大年却要闯禁区，险中夺煤！

你们像了解自己一样了解你们那个有着轰雷闪电脾气的矿长，是这样吧？

对待困难，他是英雄；对待矿工，他是亲人；对待国家急需的煤炭，他是连命都豁出去的勇士！

然而，他惟独在科学与文化的巨人面前是败将，是个不肯认输势必受罚的弱者！

我看过有柴大年签字的开掘旧巷生产三联单，我看见那上面没有工程师的签字。

我在另一个材料里，看到了工程师给省煤炭管理局打的报告副本，他大声疾呼不能回采旧巷道，地质条件不明，容易出事故。

假如工程师是矿长该有多好啊！他没有权，他的报告要旅行到煤管局后，才能得到是与否的批复。而文件批回来时，柴大年已经尝到了日产 300 吨的甜头，他不肯罢手……

于是，你们经历了一场你们不应该经历的人生最后一次灾难。

恨你们的矿长吗？事故是偶然的，又是必然的，即或不是你们殉难，也必定是别人；即或不是今天，也是明天！他不是与你们同吃 4 两重的井下面包的知心人吗？他不是与你们在掌子面煤堆上一同开动截煤机的带头人吗？他不是亲自给光棍汉介绍对象的贴心人吗？

他哪样都好，只是他轻视科学。他应当是囚徒，可他并不是杀害你们的元凶。

我恨他，又可怜他，你们是不是这样呢？

他尝到的没有文化的甜头太多了，这只是在我们这一代人的特殊经历中才能尝得到的甜头，甜的东西吃多了也会苦的。何况那是味蕾失灵后的感觉！

是啊，有文化的是“臭老九”，没有文化的反是最革命的；懂科学的要住牛棚，没有文化的却可以到科学的殿堂去发号施令；先进的科学技术被视为资本主义，再仿效祖先拿起石器才是无产者战天斗地的本色……

啊，像绚丽的彩虹在污秽的臭水里折射出光影，却被误认为那虹本来是肮脏的，可怕的对科学的偏见！

这里已经没有绞盘机的运转，这里已经没有罐笼车可以乘坐。我靠着头上矿灯照出的一点光亮，一步步跋涉在通往井口的路上，远比修完矿业学院5年的课程要艰难。

井口几乎被大雪封住，我费了好大气力才扒开雪墙，雪光刺得我睁不开眼。

一个人站在不远处，一动不动，像是淘气的孩子堆塑的雪人。

那是谁？惨白的脸，也许有半个月没有刮的连鬓胡子……啊，柴大年！

他显然是在等我，这个曾经嘲弄过“念大书现大眼”的家伙！

我的骨节攥得格格直响，我会不会给他两个耳光呢？我想，我虽没这个勇气，却有这个冲动。

我们各自站在相距两米的地方，站了好久。

他是怯懦者，他是战败者，他垂下了那颗高傲的头。

我的心软了。女人啊，……

他突然对我说：“我为什么不去念书呢？你说？我为什么没去念书呢？”

我没有回答，他的声音凄厉而沙哑，在空旷的井口显得十分瘆人。

他呜呜咽咽地哭了，像孩子那样抽动着肩膀。我有些恍惚了，这就是威震矿区的柴大胆吗？这就是赫赫有名的煤老虎吗？

我应当向他说句什么呢？安慰吗？不，为了科学的尊严，为了死难矿工的血，我都不能。科学有时也是不公允的，对于一个不尊重科学的人的惩罚，为什么要落到别人的头上去呢？

不知为什么，我倒问了这么一句：“你想过你应当领受的惩罚吗？”

柴大年将披着的棉大衣一敞，他的胳膊上捆着绳子。我吓了一跳，难道他已经被逮捕了吗？我这个负责技术的人还没有签字啊！

柴大年几乎是喊着说的：“是我自己绑上的，我能说什么呢？去坐牢！在科学面前，我是囚徒！”

我的泪水不觉溢出了眼眶。啊，科学的囚徒！在愚昧者面前，科学与知识是囚徒，而对于反科学的人来说，他们才是地道的囚徒！

我突然又同情起柴大年来。真正在科学的法庭上应当被绑上绞架的该是他吗？他不过是个受人愚弄的无知的人，在十年浩劫中那些愚弄别人、愚弄科学的罪魁们，才是真正的囚徒！

然而，我不能为柴大年徇私。我为他庆幸，我过去拥抱了他，因为，那长久以来在他心头上降下去的风帆又挂起来了。

“朝闻道，夕死足矣”，我下次再见到的柴大年，一定会是科学的主人了。

（原载 1981 年 5 月《长春》）

父 母 心

鲜花、笑脸，一片“恭喜”的声音……像儿时大年初一人们见面拱手祝愿“恭喜发财”一样。

这声音，她仿佛已经听到了。相识的、不相识的，都走向她祝贺。

这次就把糖买下？对，买下，钱足够了，可以买 20 斤奶油太妃，不，再买几斤夹心朱古力。当然到太原街和平副食品商场去买，那里糖果齐全，不要说县里商店不能比，任何一家糖果店都抵不住它，听说正在展销呢，连北京义利食品厂的小人酥、哈尔滨的酒糖都有呢。

现在买，不早点吗？距离发榜的日子还有一个半月，糖果不会粘糊变质吗？啊，不会的，乡下风凉……倒是怕女儿延琴又会责怪自己多事。是呀，她没准会说：“看你！这么早就买下……万一……呢？”

“万一？”太可怕了。这个念头一闪，比地震前的地光要可怕多了！

4 年半以前的大地震，她家摊上了。幸好是平房，屋梁轻，没有死人，可老伴却成了半瘫，辞去了小学教师的职务，每个月只拿 32 元的劳保工资。

她经不起再一次心灵上的地震了，延琴不能有什么“万一”，只能是一万！

时间过得真慢啊！有11点了吧？

全家惟一一块手表戴在延琴手上，不，摆在考桌的右前方——自己不是这么嘱咐她的吗？这块表，比延琴的岁数可大多了，是一块老式的四轮子日本表，两个针的，表盘剥蚀得斑斑锈迹，换过一回发条，擦过十几次油泥，居然还走字儿。不过，停摆的时候常有。

老天保佑，千万别在这两天内“怠工”啊，它万一停了摆，那可坑了延琴，有它比没有还糟糕！

唉，其实应该借一块的。延琴她姨父有一块“鸡公舍”，她姨妈有一块“快摆上海”，只要开口，都借得出来的，只有两天时间嘛！这孩子生来知道自爱，她不肯叫妈妈开口求人。

嚓嚓嚓嚓……是手表走动的声音吗？净胡扯！表声哪会有这么大。放在枕头底下也不会这么响的！

啊，是蝉鸣！天越热，蝉越叫得响，敢情它们躲在扇子形的白果叶子后头风风凉凉，太阳一点都烤不着。

她可是热得要死。坐在树阴下也没有一点凉风，汗流一条条地从鬓角淌下来，流到脖子里，又麻又痒，像有无数条小虫子在爬。

何尝不像有小虫子在心上爬呀！

天热，人容易头昏脑涨！

唉，你真浑，早饭应当给延琴弄点稀的喝，免得口渴，汗出多了能不发虚吗？你干吗逼着孩子咽下两块又甜又干的蛋糕呢？对了，理由也是成立的：喝多了水，要上厕所的，在考场上厕所，那等于将军打仗打半截忽然要睡一觉一样……

到底让女儿渴着对呢，还是叫她舌头底下不干对呢？

校门外吆喝冰棍和酸梅汤的叫卖声此起彼落，啊，延琴听得

见吗？若能送给她一杯酸梅汤或者两根冰棍，那有多好！她至少能多答一道题，连加试题都能答上。

加试题可千万不能先答。那都是难度大的偏题，是考查考生额外知识水平的。一旦陷到这里面去，就会不知不觉地耗去时间。把正题解完，反复验算几遍，确有把握了以后，才能去解加试题！

这是她再三叮咛女儿的，延琴不会昏了头吧？

天下父母心，啊，这就是天下父母心吗？

她看不见女儿，她的考场在四楼。在她入座后，她看见她那蓝地白花褂子在室前一闪，就再也看不见了。

延琴就在那间屋子里！她知道妈妈就守候在操场吗？她知道妈妈的心比她还焦急吗？什么事妈妈都可以代劳，惟有答卷是有力使不上的。妈妈只能在外面站脚助威。

延琴的爸爸现在在干什么？一定守候在老闹表跟前，同自己一样心焦。唉，考孩子也是考父母啊！丈夫是当教员出身的，多半生教育生涯，他给学生监考何止千百次！他是懂得考场心理学的。他在信上不是一再嘱咐女儿吗：“一进考场，立即排除杂念，天地间只有你一个人和一张试卷……”

真难为孩子呀！延琴是个懂事的孩子，心思偏重了点，什么事儿能不在她心上折几个来回呢？她在考场里能保证一点都不分神吗？

天啊！你千万别胡思乱想，一走了神儿，卷子就要答不好的。

多不容易啊！人人都说延琴一定考中，不能说都是拜年话，这丫头流了多少汗水、吃了多少苦头啊！

话又说回来，倘若没有延琴姨父关键的一举，她能有今天吗？她姨父陪了多少人情，总算把延琴从县城中学转到市里来，而且上了重点高中！

打掉门牙往自己肚里咽，究竟花了多少送礼钱，她自己心里有数。

钱花在刀刃上就不后悔！只要延琴能有出息，再花上一倍也值得。

县城中学毕竟比不了城里。去年高考，居然剃了光头，只有5个学生上了中等专业学校。听说今年报考数字比去年还要大，那不是更没有希望了吗？

谁说没有地利？延琴就是借了地利的光。

也难怪城里重点高中考得好，人家下的是啥功夫哟！学生天天早上5点钟就爬起来上早自习，晚上10点才让回家。老师看学生像监狱的看守，像东家看长工！唉，你譬喻哪去了！

延琴瘦了一圈，少说掉了10斤肉！为娘的心疼，可又有什么办法？成人不自在，自在不成人啊！幸好延琴体检时没有出什么纰漏，全仗那一碗红糖水了！若不是她姨父的同事出了这么个主意，延琴的血压非高不行。这丫头没见过世面，一紧张就心跳，一心跳血压就高……谢天谢地。

她准能榜上有名的。

这不是妈妈的预言，是班主任老师说的。他说这孩子底子打的薄点，但这一年赶得不错，是上中等生，弄得好，可能考取重点大学。

不敢太攀高枝儿，考个非重点也就知足了，总比她的哥哥、姐姐们强。

延琴的大哥延方只念了初中一年，就随大流流到乡下去了，那年才16岁。天晓得庄稼是怎么种的，一年到头连口粮都领不回来，还要家里补贴出三五十元钱！

这也罢了，最叫人担忧的是人学坏了！抽烟啊、喝酒啊，离开娘的孩子什么毛病都沾上了，偷鸡摸狗，拴炸药包炸水库里的鱼，把小鱼苗都炸死了，白花花浮到水面上层。

令人眩晕的民事法庭的裁决……3 个月拘留，还要赔款……
这都是不念书的罪过啊！

老二延群本分一点，下了两年乡，进工厂进不了，在父母身边吃闲饭，时间久了，父亲发脾气，骂儿子没出息，儿子脸上下不来，一赌气出走，一年多没消息……怪孩子吗？20 多岁的棒小伙子，连买一根冰棍吃都要开口向父母要 5 分硬币，羞臊啊！

老三延令是女孩儿，总算接了爸爸的班，在校办小工厂当工人，每个月拿 32 元。这孩子有心计，一连考了 3 年大学没考上，灰心了，不再存有奢望，一次把积攒的 200 元全拿了出来交给妹妹，流着泪说：“全家就指望你出息成人了。只要你能考上大学，姐姐就是骨头里榨油，也供你到底！”

当妈妈的心都要碎了！养儿就算大功告成吗？不该叫他们成人，对社会有点用处吗？除了考大学，还有什么路呢？

唉，胡想些什么呀！

延琴能考上的，昨天晚上那个梦不是好兆头吗？一颗亮亮的星落到屋子里……又胡扯，迷信！

八月十五定收成，只要老秋不碰上早霜黑灾，总不会颗粒不收的。念书不是和种庄稼一样吗？种瓜得瓜，种豆得豆嘛！

大学录取通知书是什么样的呢？烫金的？像大红喜贴那样？反正一定是很讲究的。“状元及第”是什么样子？拜祖宗，宴请四邻……自己不也准备大大地破费一下，一下子买 20 斤糖吗？啊，那日子不远了，一个月以后的情景，真是想一下都叫人心醉的。

最好能考上第一志愿：医学院。

延琴小时候就喜欢当大夫，她那个当医生的表舅天天鼓吹，她到底填了这个志愿。

唉，延琴的爸爸多少有点不高兴，他是主张让女儿报师范学院的。他说一举两得，一来有人接替他的职业，他热爱教育这一

行，二来师范学院是全部公费，家里不用东挪西借操心。

这也是实情。

可是女儿报了医学院，当妈妈的二话没说，支持了女儿。

万一考上了怎么办？

一套行李要多少钱？一年学杂费多少钱？5年加在一起又是多少钱？

瘦驴拉硬屎！

这话极不中听，可也一语道破了自家所处的窘境。延琴她爸爸的担忧不是没有理由的。凭他每个月32块钱的劳保工资？延琴的姐姐今年24岁了，纵然她有心供妹妹，难道不找婆家？一旦结了婚，就很难指望了。自己呢？干点季节性临时工，夏天可以到建筑工地去挑砖头、磨水磨石，冬天却要闲起来，那不是铁饭碗儿！

也许延琴的爸爸是对的，他主张女儿报师范学院。这倒不完全因为他喜欢女儿承继他的职业，他看中了师范学院的公费！当然，医学院也可以申请助学金，可总是不充裕的。

管它呢，车到山前必有路！

房后那一分地说不定就是延琴的救星！

幸亏这块地皮没有出让给别人盖房子！在乡下，一分地算得了什么？在城里，一分地可不得了！从前不过是种点黄瓜、豆角、西红柿之类，为的是省点蔬菜钱，现在，只好靠它出息点钱了。

对，就学东邻老李头的法子，把那一分地全种成大蒜！当然是紫皮蒜卖得上大价钱。五月梢，拔一茬蒜苔上市，七月尾，起了蒜头，一头就值3分钱呢，何况起了蒜还能赶得上播种秋白菜！

天怎么这样闷热啊！好像要下雨的样子，可是天是瓦蓝的，一丝云彩都没有。

操场角落里走着各种各样的人，男人、女人、老的、中年的，有的提着衣物、书籍，有的提着水果、果子露。不用问，都是和自己一样的父母！经历不同、职业不同、年龄不同，但是天下父母心是一样的。有谁不盼望子女成人呢？可是，毕竟这些人中有人要失望，他们的子女不可能百分之百地迈进大学校门。

万一自己就是失望人群里的一个呢？太可怕了，干吗要往晦气处想呢？

等一会儿女儿从考场出来，一定带她去吃冰淇淋。哎，对了，听说西餐是不腻人的，应该陪女儿下一次西餐馆。这想法当然太不像话了，躺在病床上的丈夫操劳一世，就不知道西餐馆的门冲哪开……可是，他会原谅的，他的心是软的……

不是吗？那一回，他抡了延琴一手杖，把女儿打得哭了一天一夜，眼睛红肿得像一对桃！老头子自己不也后悔了吗？

能怪老头子心冷手狠吗？不能。恨铁不成钢啊！那一回，延琴突然说，她不想考大学了，毕业后要找个工作做，帮家里一把，她怕爸爸活不到她从大学门出来那一天，那就一天福都享受不着了。

老头子暴怒了，抢起了手杖。

他喊些什么来着？啊，他骂延琴：“没出息！庸才！扶不上台盘的东西！全不知当父母的心！”他仰天长叹，泪如雨下，他说，“我教育人、培养人一世，到头来，自己的孩子一个成人的都没有……”

从那以后，延琴铁下心了。

她简直是在拼命！听她姨父说，夜里天天学到两三点钟，头上扎块湿毛巾……

孩子吃尽了苦头啊！哪有麦乳精、巧克力给她添补营养呢？孩子心思太重，夜里饿了，本来可以到厨房拿碗剩饭吃的，可她不愿使姨父生厌，喝凉水充饥！

一想到这儿，当母亲的眼泪就又掉下来，好孩子呀，你若考不上，老天还长眼睛吗？

能考中的，没问题！

表舅许了愿，要送她一台电子计算机；姨父有言在先，只要延琴考上大学，送她一套新衣服……

这喜庆日子还远吗？

怎么有点头晕呢？啊，天热，不，昨天夜里一夜没睡呀。

心里禁不住咯噔一沉！你真傻呀，昨天夜里应当监督女儿不再开夜车，她姨父也这么说的。可是女儿要赶做 12 道刚刚到手的福建预考代数题，几乎陪她到了天亮！

万一女儿此时坐在暑热难当的考场里，也是昏昏然，不是糟了吗？

有人从考场出来了，一个、两个，渐渐多起来。有喜气洋洋的，有深深叹口气的，也有麻木无表情的……

好多家长围上去了，不是自己的子女也要围上去，问考题不难，问答卷时间够不够，甚至问与自己毫不相干的学生考得怎么样……

心又跳了，跳得好难过哟！

延琴怎么还不出来？答不上卷子？不，不会，晚出来点好，反正没响铃，不到抢卷子的时候，交头卷又不加分，再仔细检查一下，不是更好吗？

妈妈巴不得让女儿最后一个走出考场！

可是先出考场的人毕竟是一种不可抗御的诱惑！先出来的，证明答卷顺手，这总是常识啊……

那个人为什么脚步匆匆地跑出楼来？看年岁，不像考生，啊，是监考的老师，胸前别着绿布条的。

咦，怎么顷刻间同好几个人又奔上楼去，而且抬着一副担架？

出事了！

隐藏在各个角落里的家长们不知什么时候，从各个角落里钻出来，一齐围到考场楼门口，互相打听，听得出都是焦灼的口气。

楼门开了，担架上抬着一个人，脚步如飞地走了出来。

空白！脑子里一时成了空白，她没有明白出了什么事。

“有考生亲属吗？考号 0035874！”抬担架的人大声喊着。

没有人应，人群十分嘈杂。

“考生曲延琴晕倒了，有亲属在吗？”又是一声喊叫。

一声霹雳！地光！地震！……耳朵里顿时灌满了隆隆的、天摇地动的声响！

0035874，这个符号不是同曲延琴联系在一起的代号吗？

天啊，延琴晕倒在考场了？

撕裂人心的大叫、号哭，扑上去，扑上去了……

被汗水浸湿的头发粘在腮上，脸白得像一张蜡纸，嘴唇青紫，眼睛闭着，呼吸是那么微弱……

天哪！考卷答完了吗？即使答完了，一住进医院，下一堂还能考了吗？

鲜花、笑脸、一片恭喜声烟消云散，20 斤奶油糖用得着再买吗？

不该叫她考前再开夜车呀！你真浑啊！

脚底下的地皮怎么像在下陷、变软？大楼怎么在转个？人的脸怎么冲下了？不，我得支撑着，叫大夫快打针，延琴还得再进考场啊……

母亲倒下去了，飞驰而来的救护车多盛了一副担架……

(原载 1982 年 4 月《南苑》)

肥水甘落他人田

谁也没有料到，这次搞包产组，把磨盘山大队的首户朱锦和电下来了，电得真惨。

说朱锦和是首户，不单因为从土改那阵子起，他家就写在村公所的户籍册上头一名，主要因为他是全村挑头的，农会主任、互助组长、初级社长、高级社长……一直蝉联下来。这些年来，朱家小院风雨不动，日子过得同院心那棵老槐树一样，年年发枝，叶子越发越旺。

怪，组织联产计酬的包工组，他家竟会被当做孬种电下来！这件事成了全村第一号新闻，有替朱锦和打唉声的，不多；更多的人美滋滋的，像是在幸灾乐祸。

更有一桩怪事，听村里人议论纷纷，财大气粗的孟广俊老头成天吧嗒个旱烟袋，这走走，那听听，迟迟不吐口，暂时哪个组都没入。

孟家的人火上房一样着急。能不急吗？打春半个月了，地里的残雪化成一堆堆泥水滩，庄户人家大车小辆地往返浆的地里送底肥了，也有人开始刨去年的苞米茬子。照说，这个节骨眼儿分组正是时候，一年之计在于春嘛！

孟广俊莫非单干？他可不是落魄人物。在方圆百八十里山

区，孟广俊是说起来叫人竖大拇指的庄稼院好把式。他的长处在于会精打细算，春种、夏锄、秋收三大季活路忙时，别人家往往忙得脚打后脑勺，他孟广俊是当之无愧的，什么地种啥庄稼，换什么茬口，施什么肥，那都是在过旧历年时就打好的谱。他的自留地年年比旁人家多出息个百八十块钱。

孟广俊可不是吃粮不管事的主儿，铲地时吃粘豆包、豆腐汤的菜谱都得由他亲订。

这几天他可实在反常，他心里好像搁着啥事儿。能有啥扎手事？现在又没有人割他的“资本主义小尾巴”了，发家致富还不是全村第一把好手吗？今儿个吃饭，老头只喝了半碗小饹豆粥，就撂了筷子，从墙台上摸起拴在烟荷包上的短烟袋，蹲在门槛子上去抽苦烟。

老伴纳闷，儿子、姑娘们不敢问，怕触犯了他的脾气。还是老伴说了一句：“这早晚政策宽了，不正是张跟头折把式的时候？你沁个脑袋干啥呀？十个组有八个组巴不得要你挑头呢！”

可不是吗！在磨盘山谁的名声有他高呢？他能干，却从来不使坏心眼、挣黑钱，他没坑害过人。孟老汉以他的宽厚、老诚和不惜汗水的辛劳，挣得了这美誉。

光听嘴皮子上的奉承可能有水分，要章程的是这几天的分组。你看吧，从清早到深夜，磨盘山一百多户人家，可以说是倾巢出动，不但称得起户主的男劳力在串连、合计，连走东乡串西邻专以讲张家长、李家短为乐事的娘们儿，也都仨一堆、俩一伙地聚在一起，哧哧地抽着纳鞋底的绳儿唧唧喳喳在议论摸底。这情景，在磨盘山只出现过三次。第一次是斗争大地主许景峰的那几天；第二次是1953年搞互助组的时候；第三次，就是全村都入高级社的1956年。

说真格的，磨盘山除了这三次与庄稼人生命攸关的大事而外，就是史无前例年月城里枪炮齐鸣的时候，他们都没有乱过阵

脚，仍然遵循着祖宗留下来的方式种地、过日子。他们中大多没有文化，可他们咬定一个死理儿：总不能扎起脖来闹革命。

孟老汉不应当蹦高乐吗？全大队组合成的 25 个包产组，竟有 24 个跑到孟家来“拉夫”，甚至说“请师”，差点儿把他家早已凹下去的门槛子踩断了。

孟广俊是个“守旧派”，全村只有孟家保持着不分家的记录。他有一个哑巴哥哥，今年快 70 岁了，批《水浒》那年得了中风病，一年有半年时间躺在炕头上，屋拉屋尿。儿孙们一打病人门前过，就噤鼻子捂嘴。有一回几个媳妇联合起来，软的硬的一齐来，企图说服孟老汉把这个瘫子送到敬老院去，他们声称宁可好吃好喝供着他。孟广俊是个三棍子打不出个屁来的人，发火都不会。他没有责骂儿媳妇们。那是十冬腊月，他借了队上一条毛驴，套上花轱辘车，铺上干谷草、被褥，默默地把瘫哥哥背到身上，放到驴车上，搬到了队上的一间破碾房里。大家满以为他吃不住劲，向儿媳妇们妥协了呢。岂不知，他干脆和哑巴哥哥另起炉灶，单过起来。

这下子把全家都吓毛了。谁去说劝，他都不吱声，只守着瘫哥哥吧嗒吧嗒掉眼泪。后来，大队支部书记朱锦和把他的 7 个儿子、4 个儿媳妇、一个女儿全招来了，黑鸦鸦跪了一地，苦苦哀求他们回去。老汉这才活了心，他流着泪对晚辈们说：“人活世上，待人得掏心。你们对自家不中用的老人都这么黑心肝，对待别人，那更不用说了……”

儿子、媳妇们都认了错，才平息了这场风波。你不能说孟老汉治家无方，他一不用棍棒，二不发威风，却把这个二十几口之家治理得井井有条，连号称“山刺玫”的四儿媳妇都不敢在家里横踢马槽。他凭的是什么呢？诚实、勤劳，遇事一碗水端得平，从来不以小心眼儿对别人。

这几年，其实磨盘山真正的首户早就不再是朱锦和了。孟广

俊家才是人丁兴旺，劳力最棒，日子过得最火爆的户儿。

你想啊，有哪个包产组不希望拉上这个兵强马壮的地道庄稼户人家呢？不图家道厚实，就图借个名儿壮威都是好听的。没听信贷社的老周说吗：“贷款？那要看看是啥主道！若像孟广俊那样的根本人家，让我贷给他一台‘东方红’我都不带皱一下眉的。”

那么，孟广俊又犯的哪份愁呢？

按儿、孙们的“民主”，早选中了村西王大倔那个组。这王大倔从前成分高一点，是个上中农。可王大倔是叫得响的铁算盘，连半亩自留地都能种 3 茬庄稼，垄台垄沟都不空着，土豆上面种大蒜，拔了土豆秧子点白菜，跟上他那是没亏吃的。王大倔有句口头禅：“吃不穷，穿不穷，算计不到受大穷。”他够得上种田的好手。只是因为他倔，在割资本主义尾巴时，多吃了不少苦头。现在好了，农村经济政策一落实，他若不先富起来、先冒尖才怪呢。

如果王家和孟家联起手来，那不成了铜帮铁底了吗？再好没有的门当户对。

可是孟广俊却在犯寻思。

他好比守着讨饭花子吃烙饼的人，看着别人勒紧 3 圈裤带在一旁咽口水，那烙饼再香，也是横竖难咽啊。

他在心里掂量最多的是朱锦和怎么办？

朱锦和是个外头光、里头糖的户儿，只要拍拍良心讲话，都得这么说。别看他住着 3 间青堂瓦舍的土瓦房，门面挺大，可朱锦和欠着队上 800 元哟。他有 5 个孩子，大的才 16 岁，还在公社念初中三年级，小的只有 6 岁，连捡柴火都还不顶用。老婆是个病秧子，侍弄孩子三顿饭都难周全。

真有意思，曾几何时他朱锦和这个响当当的人物落到了这步田地啊！

他的饭碗捧得住吗？他可是被村里人称为铁饭碗、胶皮饭碗的角色啊！

是啊，从合作化以来，朱锦和不单在家里油瓶倒了不扶，在外头也只是开会、布置任务，他用不着像孟广俊那样，汗珠子掉地下摔八瓣。反正他有上级规定的干部工分补贴，那是写在金书铁券上的，旱涝一样保收！

现在，他得干活了，得下地耨青、抡镰刀了，他行吗？

不，他不行了，散了架子。用孟广俊的话是“纸扎人”，见风就倒。这些年庄稼活他早荒疏了，他只练会了一个本事：能熬得了夜，一夜能抽两包烟。好像天生是抵挡开大尾巴会的材料，不打哈欠、不打盹，无论是批林批孔啊，还是评《水浒》啊，他都能一坐到天亮，真叫本事。

孟老汉恨过他，朱锦和这个“会迷”还有过发明创造，用这个招儿把庄稼把式们治得好苦。那是批林批孔的时候，庄稼院的人一听说林秃子要害毛主席，炸了，骂起“早就看他贼眉鼠眼像个奸臣”来。骂完了，就想散场躺到热炕头上去烙烙胳膊腿，起大早还得出工啊！可是朱锦和不准，天天开会，逼那些锯了嘴的葫芦们连本大套讲话。于是庄稼把式们开始消极对抗，这个拉肚了，那个说脚上长了鸡眼，一听见队上打钟（其实是2尺长一段钢轨）就往被窝里一钻，打发孩伢子或老伴去顶数。这下子，批林批孔会场成了姑娘蛋子们、野小子们的天下，老太婆们不是扯些不咸不淡的嗑儿，就是在灯光底下搓苞米、挑小豆，倒是两不耽误，光出耳朵。

朱锦和火了，在工作队面前大大丢了面子。他真是个点子的多的人，他很快制定个“土政策”。别看这政策土，却有奇功显效，第二天钟声一响，尽管庄稼把式们打着唉声，还是拎着小板凳一溜小跑上会场。谁舍得叫他扣5分工啊？干一天活，才挣8分工，一个晚上不去开会就扣去5分，那比剜肉还难受。唉，连孟

广俊也只得把瞌睡带到会场角落里去打，出耳朵、出屁股呗。

你说，朱锦和能得人心吗？那时节，人们只是敢怒不敢言罢了，谁都不想当出头的椽子，叫工作队抓了坏典型，批斗一拍，那滋味可受不了，丢得起人搭不起工啊！

现在，有谁还怕他朱锦和呢？他好像被仙家取走了魔杖的凡人，又恢复了凡胎俗子的本来面目。他得靠自己的一双手，靠自己的汗水养家糊口了。政策不是规定了吗？反对不合理的“摊派”。别再指望大家口挪肚攒地省出来给他补贴了，再说，他也不大去开那种光练嘴皮子的会了。

孟广俊扣掉烟袋锅里的残灰，小烟袋往腰里一插，倒背起手，向村东走去。

孟家有的是耳报神，被派出去当探子的小孙女们很快跑回来报告，爷爷进了朱家大院。

一时间，不祥的阴云一下子罩住了孟家。打稻草帘子的大儿媳妇、二儿媳妇从厢房跑出来寻风，在灶间涮洗盆碗的三儿媳妇、四儿媳妇连围裙都没解，也凑到堂屋里察颜观色，在后院喂猪的五儿媳妇、六儿媳妇也扔下了拱圈门子吱吱乱叫的猪。

一家人都聚在堂屋里，老大算是主心骨，40岁出头了，性子有点随他爹，只顾一袋接一袋地抽旱烟。只有文化水平最高的老六说的话最多，他的结论是：老爷子又要钻牛角尖，说不定要和朱锦和搭伙！

这话像一颗炸弹，在每个人心上都引起了爆破的冲击波。别人也不比老六傻，谁看不出这步棋？只是没人捅破这层窗户纸就是了。

孟广俊这个外刚内柔的人，什么事干不出来？老伴跟了他一辈子，总结出一句话：“他呀，认准一个理儿，咬着屎橛子给麻花都不换。仇人在他面前抹两把鼻涕，他都能舍人家2斗米。”

仇人尚能如此，何况朱锦和又不是仇人！

全家人都预感到这老头子要往孟家房顶上降灾星，怪不得这几天无论大伙儿怎样着急，他总是说：“不忙，再看看。”原来他要看看个水落河干，磨盘山的残局由他来收拾。

孟家人的担忧不是没有道理的。

此时他果真坐在朱锦和家炕沿儿上，和朱锦和东一句西一句地闲聊着。

朱锦和抱着膝盖蹲在炕梢儿，脚下摆着一盒揉皱了的9分钱的“经济牌”香烟，一根接一根地抽，叹气声常常随着辣烟从鼻孔里一道喷出来，他从前可是抽两角八分的迎春烟啊！孟广俊眯着眼望着他，觉得这个面目清瘦背也有点驼了的人陌生得很。这就是拍着他脑袋看着他长大的小连锁吗？这就是合作化那年挑起第一面高级社大旗的省劳模吗？

老汉觉得是，又不是；像，又不像。

当年他多壮啊，壮得像一头小牯牛，扛得动200斤的袋子上跳板！连说话都亮堂堂，像敲钟的动静，嗡嗡地震人耳根子。可现在呢？是个病汉子了。

朱锦和比孟广俊晚一辈，两家都是从山东平度逃荒下关东来的，是几代的老乡了，头些年谁家米缸里有几把面，都知道个一清二楚。可是近些年来，孟广俊觉着朱锦和越来越不可琢磨了，是长年为官为宦的毛病吗？也不像。社教运动以前，孟广俊不也当过大队干部吗？怎么没有哪个乡亲说他孟广俊官升脾气长呢？可也难说，大概正因为这个，孟广俊的官儿总当不稳当，一有风吹草动就悬乎，三起三落。

从前，在朱锦和没盖成这栋大瓦房之前，和孟家本来是东西院的老邻居，无论哪家吃点稀罕东西，哪怕是一屉年糕、一排猪下水，都要二一添作五，送到那院一半。后来，不知从什么时候起，两家的来往日渐稀少，终于断绝了串换往来。

究竟是哪一年，由什么事引起的隔膜呢？啊，对了，那是

“哈尔套大集”经验吹得天花乱坠的年月。一提起这事，孟广俊的心上还哆嗦呢——不是吓的，是气的。

那是麦收季节，麦子刚刚黄梢儿，社员们磨好镰刀正准备收麦的当口，朱锦和从县上三级干部会回来，下了死命令：停产 3 天，到城西公社去赶哈尔套大集。

农民常说收麦如抢麦，有时抢晚一天，就可能糟损三成、两成粮食，雀弹、风刮、磨擦落地，再遇上连雨天，麦子趴窝都得捂长芽子。这时节去赶集？

可这又是“路线”上的大事，哪个敢顶？

有几个老庄稼人撺掇德高望重的孟广俊去当面说和。

孟广俊答应了，在场院里找到了忙得满头是汗的朱锦和。朱锦和正把大车小辆，拖拉机、小手扶、胶皮车都集中起来，明天一早要拉上全队男女老少去赶集呢。

孟广俊悄悄把朱锦和叫到场院后头白梨树下，打了个唉声，说：“连锁啊，你不是庄稼院长大的人咋的？就算那赶集是玉皇爷说的，也不能顺着他呀，到嘴的麦子扔了你心疼？”

朱锦和没有发火，讲了一大套像天书一样玄妙的理论，什么“关于国家变不变色”、“党变不变修”之类的都上来了。老汉一句也听不进去，他不相信庄稼人不赶集，或者晚赶一个集，就会把社会主义江山丢了。

当然，谁都不能说服谁。末了，朱锦和还是下了死命令：执行上级决议，党员要带头。

孟广俊是个党员，他带不带这个头呢？

拿什么上市？每户要拿上 100 个鸡蛋。天哪，这不是冲大姑娘要孩子吗？孟家去年本来养着 20 多只母鸡，可是被当做资本主义尾巴砍掉了，只准留 5 只，这 5 只不争气的鸡，又在春天刚开张下蛋时瘟死了，弄得终年靠鸡蛋换咸盐、火柴和花丝线的孟广俊老伴常常守着空鸡窝骂杂儿。现在要掏弄 100 个鸡蛋，莫非

要到别人家去偷吗？

大儿子那年当着大队队委委员，比老子开通，知道“哈尔套大集”的来头和厉害，他背着老头，花每个鸡蛋两角钱的高价，到黑市上买了100个，准备忍痛以每个8分钱的低价卖给大集上的国营收购站。一来可以表明农民走社会主义道路的决心，二来可以显示集市的繁荣。而他们自己，只求过了关别挨批就知足了。

孟家想出来的（不，其实是逼出来的）这个招儿，很快被队上采用了，虽说倒贴十几块钱比摘心肝还难受。

不知怎么的，孟广俊知道了。他一没声张，二没找朱锦和发火，连夜走三亲串四邻，人不知鬼不觉地串通好了。本来第二天早饭后，朱锦和就要带上全队男女老少，撑着红旗、打着锣鼓到城西去显示“社会主义优越性”的。却不料，他在大队办公室等到日上三竿，差点把那段旧钢轨都敲断了，村口也只稀稀拉拉来了二三十号人，除了看热闹的拖鼻涕孩子，就是小脚老太太，大煞风景！

朱锦和终于弄清楚了是谁捣的鬼。原来后明星刚出来，孟广俊早带着男女老少顶着月牙、星星下麦田收麦去了，把朱锦和亮了个光杆司令。

这事情闹大了，磨盘山成了资本主义的“土圩子”，县里一连派了两拨20多人的工作队进来扫土圩子。“打击资本主义热力”不力的朱锦和被记了过，闹事的头头孟广俊被挂了牌子四乡游街。

事儿往往真怪，这一游街，孟广俊倒出了大名，好多生产队的人都在暗里给孟广俊竖大拇指头。民以食为天，不种庄稼叫什么农民？叫城里人都喝西北风吗？

从那以后，孟广俊和朱锦和结下了仇疙瘩，朱锦和恨孟广俊拆自己的台，给磨盘山抹黑；孟广俊怪朱锦和忘了本，拿社员的

生活、拿国家的粮食开玩笑。

这是往事了。在“四人帮”倒台以后，似乎都成了不值得再去掂斤掰两的话题了。双方都减淡了仇意，可也没有认真坐到一条板凳上过过话。

朱锦和万万没有料想到，在自己最倒霉的时候，这老汉主动登门来了。他来干什么？秋后算账吗？奚落自己一顿吗？这都不像这老汉干的事。朱锦和委屈、自愧，还有几分心灰意冷。自己领导磨盘山大队二十多年，连叫大家敞开肚皮吃饭都没办到，真没脸在乡亲们面前抬起头来，从前自己怎么那么糊涂呢？话又说回来，“四人帮”那时候，一会儿一个会，一时一个风，小小的朱锦和顶得住吗？唉，他也是庄稼院出身的人，他不会种地？不知道打粮食是根本？那才叫见鬼呢！

现在好了，这两年不是有点见起色了吗？磨盘山把责任制落实到组里小包工，有的地方还搞了大包干、联产计酬呢？还是那么多车马，还是那么多地亩，可打的粮食多了！朱锦和打心眼儿高兴，替国家乐，也替庄稼院的人乐。

有谁能想到，他朱锦和为集体的事操劳半生，落下失眠症、胃疼病，没功劳总有苦劳吧？却闹了个没人愿和他互助的下场！

他真想大哭一场。

有谁这么臭过？有过的。组织互助组的年月，游手好闲的二流子没人乐意要，再就是孟广俊，人口多，穷，谁都不乐意背个大包袱，找个累赘。

是呀，那时孟老汉是全村第一个穷户。怎么能不穷呢？他老伴坐月子得了产褥热，土改刚分得的3间房、一头黄牛都折腾卖了，炕上一群挨肩儿大小的孩子，一个都不顶用，肩膀上却都扛张嘴等吃的。这种被富裕中农户称为“无底洞”的穷户，谁愿意背呀？

那时的孟家，不合作化说不定就得去逃荒了。

事隔二十多年，反过来要由朱锦和去扮演这个角色了，现在还会有人把自己也当成一块心病，令人睡不安实觉吗？他觉得没脸见人，更没脸见孟广俊这样的纯朴的庄稼人。

这时，孟广俊发话了：“你，心里在打什么谱儿？”

朱锦和吐一口苦烟，露出一丝苦笑，说：“有什么谱好打？对付着往前走呗，老天爷饿不死瞎眼雀，我不相信社会主义这条道儿会扔下不走了。”

孟广俊说：“你呀，净说泄气话。谁不走社会主义道儿了？可是从前那阵子，一会儿砍资本主义尾巴，一会儿学什么哈尔滨大集，越不出粮食越‘革命’，那能叫社会主义？”

朱锦和没话可说，只能用一声长长的叹息表示自己的同感。

静了一会儿，孟广俊又说：“你估摸，大伙为啥不愿同你搭伙凑组？”

这正是朱锦和百思不得其解的，也是他委屈的根由。他眼圈一红，说：“有啥好说的？落魄的凤凰不如鸡，我现在是武大郎卖棉花——人熊货囊了！谁不想尢蹶子干先富起来？谁愿意带上个赘脚货？谁愿意割自己的好肉补别人的烂疮？”

这话像一把冷嗖嗖的刀，插到了孟广俊的心口窝，叫他打了个冷战。

生活真是个难猜的谜。有时候它绕了个大圈子以后，又跑到原来的地方去了！可不是吗？方才朱锦和说出的那几句心酸话，怎么那样耳熟呢？啊，那是二十多年前办互助组时，从孟广俊嘴里吐出过的话。不过，那是吐给村长朱锦和听的。历史走过了二十多年的路途，又转回来，说话人、听话人完全掉了个个儿！

那是个春脖子极短的年头，别人都热火朝天地往地里送粪了，孟广俊却每天拉上个平板车，驮着病得起不来炕的妻子跑到区上，找一个老中医看病。家里的一群孩子大冷天穿不上棉衣，缩到炕头上，合伙盖一条破絮败露的棉被，屋子里冷清清，像每

顿饭端上来的稀米汤一样冷清。

孟广俊被生活压得抬不起头来，他已经下狠心要卖掉两垧地了。没有人同他换工插犋，早晚还不得撂荒了吗？

就在这个紧关节要的时候，也是一天傍晚，朱锦和来了，给孩子们夹来一迭大煎饼。饿得眼睛发蓝的孩子们一窝蜂围上去，抢吃煎饼，连掉在土炕上的煎饼渣儿，都用手指头沾起来吃了。

孟广俊在一旁看着，心酸得掉了泪。

朱锦和跨坐在炕沿儿上，说：“大叔啊，眼看要开犁了，今年墒情不错，地若莳弄上，到秋一垧地打个十石八石粮，是手拿把掐的。您老心里打个什么谱啊？”

孟广俊打了个重重的唉声。他还不明白自己半斤八两吗？谁肯对他这个穷户雪中送炭？所以他说：“我能打什么谱？我现在是武大郎卖棉花——人熊货囊，谁不想尅蹶子先富起来？谁愿意带上个赘脚货？谁愿意割自己的好肉补别人的烂疮？俗话说得好：肥水能落他人田？”

那时候的朱锦和是怎么说的？他蹲在炕沿儿上吸着蛤蟆头子烟说：“大叔啊，您别犯愁，共产党带咱穷哥儿们往富道上走，能单单把您丢下不管吗？走吧，扛起镐头，咱下地去，只要肯流汗，黄土变成金！我家地里有肥水，您家地里就沾得上光。”

孟广俊愣了：“下地？谁能要我？”

“上我们组吧！”朱锦和说，“咱们大伙一条心，有干的吃干的，没干的喝稀的，走！”

孟广俊哭了，这个硬汉子的心被热腾腾的暖气烤热了，他真是绝路逢生啊！

二十多年过去了，把戏从头演，只是孟广俊和朱锦和换了个个儿。

孟广俊看着朱锦和遭难，心里不是滋味。人心都是肉长的，将心比心，他能不勾起当年的事吗？

他怨过朱锦和，在心里发过誓，永远不拿正眼瞅他。这只是前几年逼出来的。时过境迁，一看到人家落了架，倒了台，他又变得同情起来了。在别人看来，朱锦和自作自受，活该吃点苦头，有人先富，有人后富，这是政策允许的嘛！

可是孟广俊肚子里有自个的小九九。先富当然好，那么甘心剝自己好肉补别人烂疮，总不能说犯什么病吧？

孟广俊虽说没有同一家老小商量，他自信做得了主，他孟家是忠厚人家。晚辈人可能心里憋屈，那就先憋屈点吧，人不能见利忘义，忘了大目标，何况人家当年拉帮过自己。

老汉心里敞亮多了，主意拿定了，于是他一边往鞋底上扣烟灰，一送教训朱锦和说：“你有什么抬不起头来的？‘四人帮’那年月，谁没干过点违心事？庄稼活扔了，再捡起来呗，别犯愁了，还用你那句话吧：只要肯流汗，黄土变成金。有干的吃干的，没干的喝稀的，我们老孟家和你搭伙弄个组，就是连拉带躲，也得把你们躲过河去。”一席话，说得朱锦和呜呜咽咽地哭起来，哭得好伤心。啊，这个一呼百诺了几十年的汉子，啥时候哭过呢？四清运动他被撇在一旁“靠边”那咱，史无前例风暴刮来他被挂了牌子游斗那咱，他都没有掉过一滴泪。可今天，他实在受不住了。鞭子不能使人哭叫，暖人肺腑的话却可以催人下泪，因为它能唤起人的良心。

明天，不，也许一个时辰以后，孟广俊和朱锦和结合成一个组的消息，就会成为引起街谈巷议的又一条爆炸性的新闻，人们会怎样议论呢？那是孟广俊老汉自己也无从预料的，他能管束得住的，惟有自己的心。

别人会嘲笑他吧？这不是情愿让自己田里的肥水流到别人地里吗？

老汉有话回答：“这是共产党教我这么做的。”

（原载 1981 年 4 期《龙沙》）

椽子烂了也出头

老郝头又挨批了！

这消息不胫而走，不到中午就传到郝照元厂长老伴耳朵里来。

“吃一百个豆不嫌腥！”老伴把水瓢狠狠地朝水缸里一摔，在围裙上擦擦手，对着烟熏火燎的墙壁骂了出来：“我就知道，他早晚还有这一天！”

“还”字是大有学问的，郝照元的挨批几乎是家常便饭。从前自不必说，从1979年重新当了电视机厂厂长以后，大小均匀，三五个月准挨批一次，用他老伴的话来说，丈夫是“钻够了枪眼的活靶子，不怕乱枪打！”

唉，拿他没办法！郝照元是个没记性的人，出头的椽子先烂，谁叫你抢孝帽子似的好出风头？他老伴真是又恨他、又可怜他。

老伴气得午饭也没吃，坐在窗前葡萄架下发呆。听送饭去的女儿小菊说，厂部小灰楼楼里楼外都是人，人们嘁嘁喳喳、交头接耳，仿佛要闹地震。饭盒没法送进会议室。据一个工人告诉小菊，党委扩大会从昨天下午开起，一直开了两个半天零一宿，火力都是集中到老郝头这个活靶子身上的。

好歹大字报取消了！老太太一闭上眼睛就能想像出当年大字报铺天盖地的场面。她也是去给一夜未归的丈夫送饭，一进厂门就吓傻了，一步也迈不动。场部小灰楼前的空场上，大字报挂得如同灵棚，可怜巴巴的丈夫背上也被糊了一张拖地的大字报，面朝石头墙，像只大虾米那样撅着屁股！

那是没办法的事，十个干部九个被揪，老伴不怪他，只有心疼。

这一回可不一样了，枪子单打他一个出头鸟，不怨他自个怨哪个？

老太太的目光不禁停留在东院的篱笆墙那边。东邻是电视机厂的副厂长刘嘉墨住，小院子收拾得井井有条，水泥砌成的菜窖上头是爬满青枝翠叶的葡萄，如今结得密密层层，葡萄粒子像马奶子一样爱煞人。菜窖那边是一片应时的青菜，葱、蒜、黄瓜、豆角，应有尽有，长势压过近郊四季青菜队的塑料大棚菜畦！窗下是上百盆南北名花异卉，仙人掌上嫁接着各种色彩的毛茸茸的仙人球，可以开花卉展览呢！

唉，你瞧人家刘副厂长多会干工作、过日子！人家是风不来先拴船、水不到先垒坝的明白人。他和郝照元同时进厂、当头头，可历次运动都消消停停，顶多碰掉几片鳞、几根翎毛，始终没伤元气，可不像一味傻干、一味死犟的郝照元，阵阵不拉！若不，能坐下一身病？

老太太仿佛又看见了刘嘉墨那白胖的身影在花间走动，左手执扇，右手提一把只能盛半磅水的小喷壶，身后跟着咿呀学舌的宝贝孙子……该死的老郝头子！孙女儿都快4周岁了，他没抱过一次，身上没叫孙女尿过一回。

忙啊，为公事操劳啊，也行，换来个好了吗？到头来还不是万炮齐轰？炒豆大伙吃，砸锅一个人的事！唉……

据说丈夫这次犯事，是由省报一篇批评稿引起的，罪名是

“商品走后门”。老太太恨那个玩儿笔杆子的“刀笔邪神”！不是他捅出来，会有这场风波吗？话又说回来，半个月前，小菊露过口风，说厂里决定把电视机直接卖给农村多少台，她心里犯过合计，问过丈夫。可那死老头子嘿嘿一乐，说：“你又瞎操啥心？卖，又不是送礼！”

也难怪他们厂的电视机疯抢，两年前他们厂光出显像管，兄弟厂安装起来光出大波浪不出人影儿。自从老郝头和技术科的几个大学生像出家和尚似的在一起泡了几个月，又像走方郎中样四处转了几个月，不知怎么的，不但显像管过了关，还能出产全套电视机了。今年春天居然一跃成了得金奖章的名牌产品！好家伙，压圈的背时货一下子成了热门货，市场上供不应求了。嘿，那些日子郝照元的嘴乐得整天闭不上。老伴敲打过他：“乐极生悲，你别美过了头，有你哭的那一天！”

应验了！这不是倒起霉来了吗？

现在，他也许耷拉着脑袋坐在会议桌的一头拼命抽烟呢！批判发言的一个接一个，打头的肯定是那个宝贝邻居！是啊，别看刘嘉墨副厂长在厂里油瓶子倒了都不扶，是个甩手掌柜的，可一出了问题，人家可是一身清白，不干事罢了，还保留着对别人的批判权！不干的整干的……别扭，可总改变不了这现状！

说心里话，郝照元老伴看不上刘嘉墨那样的“秧子货”，比起自己的丈夫来，差十万八千里。丈夫是个热心人，大事小情啥都管。小青年结婚他去当主婚人，夫妻吵架他去解劝，给死者送葬，他像孝子一样给捧骨灰盒，解决一个工程师两地分居问题，他亲自转各机关衙门，鞋底子都磨薄了一层……能说丈夫为人不好吗？

终有点“破车好揽载”呀！你不是能干吗？好，那就什么事都找你，柴米油盐都找你！自己不是嘲笑丈夫是个“跑堂的杂役”吗？可老郝头嘿嘿一乐，说：“当好这个杂役不容易呢！”

可是一挨批，怎么都推到丈夫身上去了呢？就因为他是一把手吗？

天不知不觉地黑下来了。刘嘉墨副厂长坐着吉普车回来了，提着一条活蹦乱跳的红鲤鱼，他那小孙子从院门里跑出来，欢快地叫着……

郝照元老伴有点嫉妒了，生气地扭过头来，可耳朵还听得见，刘嘉墨的夫人在问：“昨晚上怎么不回来住？”刘嘉墨极为轻松地说：“出了点事。”

“出了什么事？”刘夫人有几分紧张。

刘嘉墨拿起花剪子开始收拾花草：“啊，和我没关系……”

郝照元老伴心里咕咚一沉，像挨了一棒子。哼，和你没关系，分明都是我们那傻子的责任啦！别看我们老头挨批，可人比你正派，心里不愧！

“郝厂长回来了吗？”

老太太闻声抬头，见两三个人推门进来，笑吟吟的。她恍惚认出这几个人是技术科的，他家的茶水没少灌到他们肚子里。老太太一想到这些人也有可能是围剿丈夫的一伙时，不觉一股无名火从心底拱出来，她带理不理地说：“可能隔离反省了吧？等解放了再来吧。”

几个人互相看了看，哈哈大笑起来。领头的工程师曹炳文说：“老嫂子，你放心，郝厂长是好干部，批不臭的。”

“批不臭，也批个不香不臭！”郝照元老伴也不起身让坐，冷冷地说：“你们还找他有啥事？”

曹炳文扶扶眼镜，说：“我们找他倒没事，是厂长约我们在家谈工作的。”

老太太一听火更大了，真是吃一百个豆不嫌腥，班上挨批，班下工作。又是他当年那个样子，叫人家抹了黑脸、戴了高帽，游斗回来，造反派还没散，他把高帽一摘，脸用手一抹，说：

“大家别走，我把明天的工作安排一下，我还没罢官，还是厂长，生产不能停……”

想到这里，老太太没好气地说：“我们家不是办公室，有工作到厂里去谈吧。”说完，回到屋里，把几个客人撵到院子里。

曹炳文他们脸皮够厚了，也不在乎，对着脸儿嘻嘻一乐，就地坐下，一人手里拿了一根小木棍，在地上画拉着，比比画画地说起什么。

郝照元老伴也没心思煮饭，坐在窗前发愣。真怪，怎么又来了一大伙人？好像这些来人感受到了女主人的冷漠，都挺识趣，全都留在院子里，或站或坐，谈东说西，像电影院门前等待入场的电影迷。

郝照元老伴认得几个，那个大高个子钳工，是找厂长要求调换房子的，他的老妈从山东接来，老少三代 6 口人挤在一间 14 平方米的屋子里确实不像话，丈夫已经答应解决，他可能是来问消息的。那个烫发的年轻女人是成品库的检验员，不慎怀了第二胎，到省医院去打胎人流，医生不给做，因为发现她有功能性心脏病，惟恐发生意外。倘若不做人流，又超过了计划生育指标，她天天来找厂长，进屋就啼哭……啊，还有那个荧光屏段上的小刘，是找厂长提出离婚的，他媳妇已经第三次动手打婆婆了……

唉，这些人啊！像受气的孩子来找娘一样有事就往他们厂长这儿跑。难怪他们找得勤，郝照元真卖命地给他们解决问题呀！假如郝照元一连 3 天都用“研究研究”4 个字把人们推出门去，保准他的门庭会一天比一天清冷起来。东院刘家怎么从来没人去？哪个想解决问题的人愿意去领空头支票、听人家送空口人情？

把这些人挡在门外，是不是有点儿过分了呢？郝照元老伴又不能心软，不是同这些人过不去，她得给一条道跑到黑的丈夫一点颜色看看。她从前可不是这样子，不管家里来的客人坐到多么

晚，她都点灯熬油地陪着。她家住房不宽绰，没有客厅，只好在卧室里待客，整天被香烟的辣雾熏到二半夜。啊，还要赔茶叶！这不是一项小开销。他家客人多，每个月都得买上四五斤茶。开头郝照元撑着架子买 10 块钱一斤的花茶，后来搭不起，不得不一再降等，买茶叶店筛出来的茶末，两块钱一斤。

若在平时，倒还过得去，一到调工资、分配住房时，他家就成了闹市口。早晨天不亮就有人敲门，半夜 12 点还有人在门外等着排班谈话，有哭的，有闹的，有当场在他家床上抽羊角风的……大夏天，郝照元从来没睡过一次午觉。眼见得人一天天瘦下去，眼眶子印了一周黑圈，谁可怜他呢！老伴冲丈夫背地里发过脾气，可换来的是丈夫更大的脾气，他说：“怎么，烦了？等到咱门前长青苔的时候，那就好了，你就成了群众敬而远之的老官僚！那还叫什么为人民服务的共产党！”

还有比丈夫对工作、对群众更一心朴实的人了吗？到头来是一有风吹草动就挨批！她不能不归结到“出头的椽子先烂”这句俗话的理上去。

好拔尖、好出风头，确实是丈夫的毛病。就拿粉碎“四人帮”以后的事说吧，第一个在厂里敢搞计件工资的是他；第一个发超产奖的是他；第一个实行浮动工资的还是他！虽然后来都证明他走正了，可老婆孩子跟他吃了不少苦头，他自己也是在挨批中过来的。记得第一个回合要使厂子扭亏为盈的那场战斗中，郝照元在全厂大会上夸下海口，到年底不改变亏损局面，厂长、副厂长每人扣发一个月工资，两个副厂长支持他画了押。另一位副厂长刘嘉墨认为这是胡来，他没有在扣发工资上做文章，第二天就去住院了。结果年末仍然是亏损，郝照元把会计科悄悄塞到他公文包里的 122.50 元的工资袋当众放到群众大会的讲桌上，拍着胸脯说：“说话算数。如果明年还改变不了局面，我宁可扣掉半年工资，然后引咎辞职，说明我无能，不配当厂长！我不相信

共产党干不过资本家！”一席话说得在场的好些工人都哭了。一个平时最调皮、专门偷电子零件的工人跳上台，说：“咱们厂不是坏在厂长身上，是坏在我这样捣蛋鬼身上，我再不好好干，扣我全年工资！”真灵，来年第一季度就上去了。记得那年年末记者来家采访，郝照元请来好多工程师、工人和干部，他光乐，几乎没说一句经验。倒是刘嘉墨胸有成竹，成本大套地垄断会场，一个人谈了仨钟头！“马打江山驴坐殿”，这是郝照元老伴对刘嘉墨的评语。有什么办法呢，他总是一贯正确，你在工作上又抓不住他什么小尾巴，因为他没干！

这一回，刘嘉墨在厂党委班子里又可以当“动力”了。郝照元老伴听说，前几天在厂长到北京开会的几天里，刘嘉墨就召集了一个给党委提意见的会议，还特意把电台、报社的记者请来。哼，在郝照元老伴看来，没家贼引不来外鬼，“刀笔邪神”捅到报纸上的那篇东西，就是刘嘉墨提供的情报！

事情的麻烦远不仅于此，报社发了消息后，收到好多读者来信，一致要求省委、工交办和省纪律检查委员会严肃处理电视机开后门事件，这些买不到名牌电视机的群众终于抓到了把柄。于是，传闻省纪委的检查组马上就要下到电视机厂里来。在有些人看来，郝照元大祸就要临头，这也许就是兼任着党委副书记的刘嘉墨积极主张开会，抢在纪委检查组到来之前弄清谁是谁非的动议吧。

又让姓刘的捞了一把！郝照元老伴恨恨地想。话又说回来，谁叫自家老头子出这个风头呢？电视机卖给谁都是450元一台，统统交给商业局，那不是更省事吗？偏偏他要独出心裁，搞什么“支援农业大丰收”！你又不是农业局长、粮食局长，吃饱饭撑的，要你狗咬耗子多管闲事！我看你这个商品开后门的帽子怎么戴！对了，听说更为严重的是“非法交换”呢，他们用电视机换了农民两千斤大米，这不是破坏了农村粮食政策吗？难怪听说省

粮食局也要下来过问呢！

郝照元老伴可没见到丈夫拿回家来一个米粒，可报纸总不能捕风捉影地胡说吧？那个“刀笔邪神”与郝照元往日无冤近日无仇，会给他栽赃吗？

越想越可怕，越想越泄气，越想越委屈。郝照元老伴忽然生出一个十分灰颓的想法：莫不如退休算了！虽然郝照元才 50 岁刚出头，电子局长还说他正“年富力强”，可毕竟年过半百了，随便找一种病为借口，就退得下来，中央不是号召老干部让贤吗？干脆让有能力的人干去吧。让刘嘉墨当一把手看看，该叫这个风吹不着、雨淋不着的人尝尝左干不是、右干不是的滋味了，甭美滋滋地站在干沿儿上说风凉话。

可是，郝照元会顺着自己设计的道儿走吗？除非……除非给他点儿厉害瞧瞧。哼，别总拿我当四六不懂的家庭妇女看。不给你做饭吃让你革命！

忽然，院子里像唱大戏一样热闹起来。郝照元老伴趴窗玻璃朝外一瞧，是丈夫回来了，推着那台掉光了烤漆的白山牌老爷车，车把上吊着土改那年发的、磨得白花花的旧文件包，乐乐呵呵地，叫人们包了个风雨不透。

奇怪，这老东西怎么不知道犯愁？好像他不是挨批的对象，倒是动力似的。

郝照元那沙哑的嗓子响起来：“怎么不进屋去？我家门口又没挂着杀人刀！”

人们哄笑着同郝照元推开房门，一下子把老伴呆的房间塞了个满满登登，他老伴想躲都躲不出去了。

郝照元把文件包扔到床上，向老伴说：“你怎么了？脸上能刮下一层霜！快去烧水沏茶呀！”

老伴正等他这句话呢，一动没动地说：“白开水都没有！你挨批还有功了吗？”

郝照元望了望在座的人，忽然哈哈大笑起来：“小道消息怪灵通的。挨批对不对先不说，批评和自我批评不和洗脸一样天天有吗？你又不是刚过门的新媳妇，不知道我挨过批似的。”

人们哄一声笑起来。

他老伴赌气说：“你别倒驴不倒架逞能了！我看纪委检查组一来，你就该‘鼠迷’了！我可有言在先，再扣工资，你就趁早净身出户，没人给你倒贴菜金！”

看来郝照元对付老伴很有一套战术，他一不生气、二不激动，搔搔头皮，笑嘻嘻地反问：“若是我对了呢？若是省委表扬了我呢？你是不是得弄点好吃的犒劳犒劳我？”

“你别穷打哈哈！”老伴说，“电视机卖到乡下走后门的事有没有？换大米的事有没有？报纸还能扒瞎吗？”

“有啊！”郝照元一本正经地说，“电视机卖给乡下农民 50 台，不假，不过不是走后门。这些农民都是县委、地委奖励了的，每一户超产商品粮上万斤，有一个妇女 8 个月卖给国家两吨半菜鸡，人家要一台电视机都不给，我们这个电视机厂是干吗吃的？这不是为‘四化’服务吗？”

这时曹炳文工程师插了一句：“大嫂子，再说，这些电视机是超产部分，是我们职工利用业余时间专门给万斤粮户装的。”

一个工人说：“两千斤大米，也不是走后门换来的，更不是商品粮，那是社员自己的口粮，张家 10 斤、李家 20 斤，自愿凑起来给工人师傅们吃的，这也不犯法，一给钱，二给粮票。厂长把粮退回去三次，最后是县委书记押车送回来的，厂长才收下，全部交给独身职工食堂了。”

郝照元老伴有点理屈词穷。方才的质问本来不是出于真心，不过是一时生气，现在，她又转到了老问题上来：“那，要你们出这个风头？你们出电视机，往商业局一交，爱卖给谁就卖给谁，坏事都坏在你身上了，还不是出头的椽子先烂！”

郝照元说：“烂了，也还得出头！这个毛病，到死也改不掉了。人人都把脑袋缩着，怕树叶掉下来砸了脑袋，谁去革新？谁去干‘四化’？”

正在这时，门砰地一声推开，一个小伙子毛毛愣愣地闯进来，气喘吁吁地说：“郝……郝厂长……省纪委吴书记来……来电话了……”

郝照元老伴的脸一下子黄了，心顿时提到嗓子眼儿。她虽然觉得丈夫的解释占得住理，可到底这桩事算不算惹事，那权威还在省纪委。有人不是说了吗？省纪委是专管处分干部的，纪委书记打电话来还有好事吗？你看那小伙子的神色，说话都结结巴巴的了！

郝照元却很平静，他说：“你慌什么，喘匀了气慢慢说。”

小伙子喘了几口粗气说：“他叫你先不用去找他，叫你晚上8点钟听中央电台广播。他说，他要说的全在上海自行车厂那条新闻里了。”

人们面面相觑，都有点莫名其妙。

郝照元看看表，只差3分钟就到8点了。他赶紧把那台样式已经相当落伍的熊猫牌收音机打开。歌曲过后，第一条新闻便是：上海自行车厂党委在接到安徽凤阳县委信件后，决定发动职工利用业余时间，专门为凤阳农村万斤超产户农民兄弟赶制一百台永久牌自行车，支援农业建设，支援农业现代化……

曹炳文带头，一屋子人全都跳了起来，这是中央表态了！省纪委书记叫郝厂长听这条新闻，本身也是对电视机事件的表态！表态表得何等艺术！

只有郝照元没有欢呼，他两眼涌满泪花，默默地站了好一会儿，才转过身来对发愣的老伴说：“怎么样？这回该给我们沏茶了吧？”

他老伴扭头喊了声：“小菊！去买半斤一级花茶来！”

屋子里的人全乐了。

郝照元对老伴说：“我可是赢了！我还得当出头的椽子！”

老伴也笑了：“没烂够，你就出呗！”

(原载 1982 年 1 月《长春》)

生活是真的

莫非白日见鬼吗？

大清早跟在我身后走进市政府大楼的那个姑娘，面目怎么酷似吴巧芳呢？吴巧芳？呃呃，这是一个伴随着美丽影子一起飘散逸失了的名字，像一阵狂风掀走覆盖在城市上空的烟尘一样，只在我心灵深处留下一缕淡淡的哀伤痕迹。

胡思乱想！怎么会是她呢？早在6年前，吴巧芳便葬身在秋水泛滥的女儿河了……啊、啊，被水泡得膨隆的尸体，躺在那卵石沙砾的荒河滩上，盖着半截破旧的芦席，她的母亲伏在女儿身上哭得天昏地暗……虽然在人们拿着勾索到女儿河畔去打捞吴巧芳时，我因为目不忍睹而回城了，但那凄惨的场面是闭上眼睛就可以想像到的。我小时候见过多次淹死人的场面，1960年女儿河发大水时，白天见了河滩上一丝不挂的、被水泡发了的尸体，要一连几个晚上睡不着觉，我实在受不了这种刺激，何况又是吴巧芳呢！我宁愿在心底留下她那永远恬静含羞的笑影……

早晨上班，我照例先到收发室去取信报、文件。各局各处的人挤了一屋子，都在等收发员分发报纸，相互交流着最新情报，什么南山某某人熏烧鸡半年赚了5千元，什么北沟矿里新来一辆日本120吨的运矿卡车，谁家的门被小偷撬开丢了收录两

用机……

在收发室里闲聊了十几分钟，当我抱着一沓信报走出来时，一眼瞥见那个跟在我身后的姑娘正倚在绿色方邮筒旁，我上楼，她也上楼。

奇怪，她干吗老跟着我呢？

在楼梯拐弯处，我稍停了一下，她也止了步。我是俯视，她的脸微微仰着，一手搭在水磨石栏杆上，一双乌溜溜的大眼睛盯着我，那眼光里有几分羞涩，还有几分掩饰不住的狡黠。

我的心怦怦地跳了起来。假如我没有理智，我真会大叫一声：“你是鬼！”真的，她长得太像吴巧芳了，只是年龄比吴巧芳稍大些，稚气显得少些。那个鸭蛋圆的脸孔，那小巧的嘴巴，那两根齐肩的刷子辫，真和吴巧芳脱了个影一般。

我没有理她，大步上楼，推开了我办公室的门。

民政局办公室只有我和秘书科长李函两人办公，她到乡下慰问灾区去了，只留我一个人看家。

带上门，我擦了擦桌子上的浮灰，打算首先登记文件，可不知为什么，压在写字台上的那块厚玻璃板总是映出幻影来，一会儿是吴巧芳那含羞带笑的脸，一会是盖着芦席的尸体……像电影银幕上常常有的幻觉镜头似的。

是不是我的神经出了毛病？

我用力晃晃头，闭几下眼睛，仍然驱赶不掉吴巧芳的影子。

其实，怎么能驱赶掉呢？这影子像一片阴云，几年来一刻也没有离开过我，它像一架重型液压机，挤压着我的良心，使我一刻也不能平静。每当我看到同吴巧芳年龄相仿的女孩子们时，这种负荷简直叫我承受不了！

对吴巧芳的死，我当然没有什么直接责任——这是指法律与道德范畴，可是良心呢？良心的法庭尽管从来不向世人开放，但不等于不存在这个法庭。

你敢到三台子大队去吗？

我连见三台子社员都会害怕的。

“你那时年轻，我们不怪你，你眼下能到三台子串个门该多好啊！再不会拿一粒跟着一个粒跑的稀粥给你灌肚子了……”这是前些天三台子大队房东老吴头来信说的话，老头子居然求我给他买一台 14 英寸彩色电视机，还点名要日立牌的！

当时我惊得倒抽了一口凉气，真有点不相信自己的眼睛！几年前穷得三根肠子闲着两根半的三台子人，竟然要置办彩色电视机了？我这捧着铁饭碗的人，订了个五年规划，才可望在明年年底攒够一笔买 12 英寸黑白电视机的款子呢！

我没有给他回信，不是嫌麻烦，而是没有脸面再见他。他是个老实厚道的庄稼人，外号叫“老面瓜”，是个打掉门牙往肚里咽的刚强性子，当年听到女儿被逼投河的消息，他也没有怨天尤人，没有来找工作组算账，只是说：“俺家丫头是个有脸的人……唉，若不是一片孝心迷了心窍，队里的粮囤子流到家门口，她也不会拿一粒的……”

可是我不相信老吴头不恨我！没有我的两项“发明”，他女儿就不会去投河！退一万步说，即使老吴头心坎子宽，不计较旧怨，我却怕触动旧事。

走廊见到的那姑娘是谁呢？吴巧芳的妹妹吗？她倒确实有个妹妹，我没见过，巧芳的伯母是个寡妇，住在怀来县三十里堡，把巧芳的妹妹从小抱养过去了。

唔，很可能是吴巧芳的妹妹，说不定是老吴头打发她进城来找我的，既然我不回信，就带上钱当面托我买电视机。

我犹豫了一下，想推开门出去看看一直跟在我后头的姑娘是不是守在门外？

我没有勇气推开门。万一这姑娘指着我的鼻子问：“你凭什么搞‘土’政策？你应当向我死去的姐姐赔罪……”

若是这样，我怎么回答？这不是自寻烦恼吗？

啊，“土”政策！我真蠢，我怎么会有这种新“发明”呢？

这种发明的问世，是在1976年春天。在我们市委“路线教育工作组”的发动下，社员们早晨顶着星星下地刨冻土，修大寨式梯田，晚上带着月亮收工，别说靠三顿稀米汤填肚皮的社员，就是我这棒小伙子，抡大镐刨一天都够受，一回到住处，往坑上一躺，就再也不想起来了。

可是不行，路线教育，搞斗争，那是只能在晚上进行的。

大队办公室门前有一段废钢轨，是上工时当钟敲的。每天晚上撂下粥碗，我就得去敲道铁，召集社员到队部开会。

别说又累又饿，就是肚皮填饱，农民也没有开会的爱好，何况天天是连轴转的大尾巴会呢？我们工作组刚进点的时候，新官上任三把火，还算连吓带哄，召集了几回人丁齐全的动员会。日子一长，人们腻味了，家家开会派代表，不是把耳聋眼花的老婆子打发来到灯下纳鞋底，就是把半大孩子支使来充数，正经劳力越来越少。

工作组组长老刘急得嘴上起白泡，问问别的工作组，大同小异。你总不能拿鞭子把社员赶到会场去啊！

各种办法都用过了，三天新鲜，没有一付灵丹妙药能把厌恶开会的社员拘到会场上去。

后来，我发明了一个新招，立刻得到了工作组长的赏识，而且迅速推广出去。不是常有人说：工分、工分，是命根吗？不开会就扣工分，看你心疼工分不？

这招子真灵！社员们起早贪黑干十三四个小时，才挣上十多分工，只求到老秋把口粮领回去，倘若因为不出席会议就把汗珠子掉下摔八瓣的几分工扣掉，他们宁可坐到会场去抽苦烟、打瞌睡，也绝对不肯缺席躲会了。

“这招子绝呀！”老吴头有一天在饭桌上对我说，“你们用心

用到家了。”

我抬起头望望老人，他那双浑浊的眼睛里含着泪水，捧着小饹子粥碗，盯盯地看着我。

在他面前我是不好发火的，他真是好人。不，他一家人的心眼儿都那么好。春荒时节，家家粮食紧，去年秋涝，收成本来不好，由于公社春天时喊出了“学大寨、赶昔阳，誓在今年跨长江”的口号，就按口号和计划表格上的数字向三台子大队要高产粮，弄得家家户户交上了“余粮”，只剩几百斤皮粮，怎么能支撑到秋粮下来呢？

我那时够浑的了！公社的一个领导说“三台子粮食够吃，别听他们哭穷”，这是我们进点前就打了预防针的。

果然，天天有人向我们“哭穷”。我心里明白，农民就是每日每时产生着资本主义自发势力的阶级，哭穷无非是向工作组要返销粮！

真没有觉悟，他们哭穷倒也罢了，还给工作组脸色看，想把我们饿跑！或者是叫我们向资本主义势力投降！好笑，我们要那么软骨头，就不来搞路线教育了！

我下到三台子两个月，至少掉了 10 斤！妈妈是这么说的，她心疼我在乡下太苦，隔三差五要人从城里捎来点饼干、巧克力。我不吃，全叫人捎回去，我倒要看看，稀米汤能不能打倒“觉悟”！

嘴不饶人肚子软啊！那几个月我只盼派饭快点轮一圈，轮到老吴家。在他家，总能吃上稠一点的苞米饹子豆粥、小豆腐，有时还有一点干煎饼。吴巧芳的手艺真好，一半米一半糠的煎饼刮得又薄又匀，吃起来一点儿不牙碜，甜丝丝的。

轮到别的一些人家就叫人憋气了！我称为“老三样”，早午晚千篇一律是稀米汤，高兴了给你拿上几块地瓜干；不高兴时，地瓜干也没有，就叫你拿稀米汤涮肠子，还要在你端起粥碗时凑

到炕沿边来哭穷：“同志包涵点吧！若是有干的，哪能舍不得给你们吃？这稀米汤，真不好意思端上桌啊……”

哼，他们是想用这个法子逼工作组表态，向上级要返销粮，我们当时铁了一条心，宁可饿倒，绝不投降。

记得那是铲二遍地的时候，收工后，我饿得实在熬不住了，采了一把野灰菜，打算拿回去加到粥里，使粥变得稠些，糊弄肚子呗。

当我蹲到女儿河边洗着野灰菜的时候，听到上游哗哗水响，一抬头，见吴巧芳拿着一个柳条篮子，里面盛了一篮子野菜，边在水里涮着，边向我狂水走过来。

因为我住在她家的西厢房，同她低头不见抬头见，总算挺熟悉的。只是这姑娘过于腼腆，见了生人脸先红，我住到她家几个月，我们总共也没谈过20句话，她只会含羞带笑地点点头，说声“你起得早啊”、“你忙啊”之类的客气话。

可我对吴巧芳善良的心地是深有感触的。她不像那些目光短浅、偏狭自私的社员，忍心叫工作组饿肚皮。有好几次，我半夜从大队办公室回到西厢房住处，都发现温着的被窝里掖着一个烤熟的地瓜！

我知道，这是吴巧芳偷着放进去的，除了她不会有别人，因为给西厢房烧炕、顺便把行李卷放开，历来是她的“业务范围”。可是我吃了地瓜每次怀着感激之情去问她，她从不承认，羞红的脸垂到胸前，总是说：“俺可没那么好心……”

“你也采野菜？”我那天向站在浅水里的吴巧芳发问。

吴巧芳拎筐的手轻轻摆动着，望着落照时分的女儿河。女儿河水都被夕阳映红了，红光返照到巧芳圆圆的脸上，使人感到她像一株出水芙蓉。只是她比我刚来时要憔悴多了，两腮有点塌陷，眼眶四周好像演员上了妆，印着明显的黑圈圈。

她嗫嚅着说：“俺家……今几个包菜包子，爹叫我……请你

去尝尝。”

我笑着说：“好事。不然今天轮到老徐家，又得喝米汤。”

吴巧芳走到岸边涮涮脚，穿上断了一根梁的灰色塑料凉鞋，斜我一眼，问道：“你，当真把俺村的人看得那么黑心吗？”

“你当然例外。”我顺口说，“哦，你们一家人都是心眼好使的人。”

吴巧芳低头摆弄着辫梢儿，苦笑着说：“家有金银邻有秤，谁乐意哭穷呢！我有句话跟你说，不知道你乐不乐意听？”

她要说啥呢？这姑娘轻易不开口，说起话来细声慢语，像漫过女儿河浅滩的流水似的丁丁冬冬挺好听。

凭我对这姑娘的好感，我耐住性子说：“你有什么就说什么吧。”

吴巧芳微微侧过脸去，看着西天那绛紫色的火烧云，惴惴不安地叹口气说：“俺队上，十家有九家断了粮，靠车轱辘菜、苋菜粥糊弄肚子……我想求求你，向县里反映反映，给俺村拨点返销粮呗。”

说到这里，吴巧芳像说出了女孩儿家最羞于出口的话一样，深深地埋下了头，我只看得见她遮在鬓发后头的半个脸，红得像天边的火烧云。

说真的，若是看在吴巧芳的面子上，我真有可能心软的。可我猛然提高了警惕。前几天，听工作组组长老刘告诉我，说村里出了谣言，说吴巧芳和我有可能“对上象”，老刘叫我注意点。这事我当然没在乎，身正不怕影子斜嘛！为什么吴巧芳家要请我去吃菜包子？为什么偏偏是她来求情？莫非是什么人拿吴巧芳来软化我吗？

想到这一层，我冷冷地说：“这要调查一下再说吧。”

出于同样的原因，我没有去吃那一顿诱人的菜包子，尽管我馋得很。

临分手时，吴巧芳深深地叹息一声，喃喃地像对我说又像自语：“这……这往后，怕要出事呀！”

她这句话我思忖过，但没有往心里去。

麦子黄梢了，村里真的出了事。先后发现待割的麦田里有人用剪子剪走了一些麦穗。

我们细心查访好久没有头绪，就把几个工作组成员和基干民兵偷偷派出去，天天夜晚守在麦地附近准备现场捉拿。皇天不负苦心人，真的抓到了剪麦穗的人，有男有女、有老有少，甚至连队长的孩子都被抓住了手腕子。

按照邻近公社的经验，我们把偷麦子的人集中起来办“班”，每人脖子上挂上一串麦穗，每天早午晚在人们出工收工的村口大榆树下“示众”。据说这招很灵，农民胆子小、爱面子，为了不丢人，这股风也会刹住的。

这一天，我又轮到吃吴巧芳家的派饭了。吴巧芳在厨房里忙了好久，才低着头端上来一碗糠菜粥。

我问她：“怎么只一碗，你爹呢？”

她噙里啪啦地掉下了眼泪：“爹病倒了，3天没起炕了。”

我吃不下饭，到东屋去看老吴头。老吴头脸色灰黑，眼睛肿得剩了一条缝，正在说胡话：“吴巧芳，给爹熬碗小米粥吃！”

吴巧芳哽咽着答应，站在炕沿前掉眼泪。直到这时，我的心才像被锥子扎了一下，这样老实忠厚的人会跟我装神弄鬼吗？我从前为什么那样固执呢？也许吴巧芳说的本来是实情，村里人眼看家家断顿、揭不开锅了。

我见吴巧芳为难，就说：“你等着，我到公社粮站去弄点米。”

我骑上车走了。

当我从公社驮了20斤小米回村时，已经是黄昏时分，我看见村口大榆树下围了好些人，大约又是那些脖子上挂了麦穗的人

在例行公事地“示众”。

我忽然于心不忍起来，我打算马上找组长老刘去商量，先把人都放掉，然后摸出实底，向县委、市委打报告，要求火速发下返销粮来。

我正叫民兵先把人放开，忽然看见了吴巧芳！

我不禁倒吸了一口凉气，心咕咚一下快要停跳了。是她，尽管她低着头，那身材，那身褪了色的蓝地白花小褂子，还有那双断了一根梁的灰色塑料凉鞋都错不了，她的头几乎贴到胸脯上，一头散乱的头发遮住了脸孔，脖子上拴根麻绳，左边吊着一个小小的布口袋，里边有半袋子麦穗，右边吊着一把裁衣服的剪子。

我的头涨得有笆斗大。她也去偷队里的麦子了！埋怨、同情，一齐涌上心头，我不是给你爹去弄米了吗？你怎么连这半天都等不了啦？

不知出于什么原因，我觉得自己的脸阵阵发烧，瞧着吴巧芳无地自容的样子，好像是我自己站在那里“示众”。

我忘乎所以了，走过去对看押的民兵大声说：“放人！把人统统放了！”

民兵莫名其妙地呆看了我半晌，总算明白了我的话，乐得照办。

偷麦子的人都遇赦般地走光了，只有吴巧芳还靠着大榆树不走。

我走过去，把20斤米往她脚下一丢，说：“拿去，快给你爹熬点粥喝。”我本想还说几句批评她的话，可话到舌边打了个转又咽了回去。人家本来面软，又是个姑娘家，出了这样的丑，还经得住重话吗？我们搞“示众”这套办法，目的在于杀一儆百，惩治那些阶级敌人。万万没有想到，我心目中最老实的一个姑娘却受到了屈辱，我能找些什么话来安慰她呢？

我悄悄地走了。

我太粗心了！当时我为什么不安慰、开导她几句呢？至少我应当把她送回家去呀！

世上最难买的怕是后悔药了！

真是后悔呀，直到多年以后的现在，我的心还像负了重债一样，被压得喘不过气来。

那是第二天早上，我和工作组组长老刘到市委去请求调拨返销粮，刚要跨上自行车上路，猛听得女儿河边一片号哭声，好多人拿着勾索向河边跑。很快弄明白了，大清早吴巧芳投了女儿河。她的母亲伏在河滩上哭得凄惨极了。我往河边跑着，听一个老太太说：“多好的孩子呀，真孝心啊！为了给她爹熬一碗麦粥，她才剪了几个麦穗。唉！这也犯得着游大街？活活要了孩子一条命啊！”

我立时站住了。老太太的话仿佛像一根根针扎在我的心上，我还有什么脸往人前站呢？

我逃也似的回了城。当市委批下了返销粮后，我立刻称病，死也不肯回到三台子大队去，连行李都是几个月后工作组的同志替我捎回来的。

几年过去了，“四人帮”那时的极“左”一套早成了过去，农村实行了新政策，听说三台子也富了起来，我总想去看看，说几句认错的话，可一直鼓不起这个勇气。

老吴头没有恨我，而且还托我买电视机。是我的罪过不重呢，还是庄稼人心胸开阔？门外那个姑娘是吴巧芳的妹妹吗？我不该冷落人家呀！

我到底推开了房门。那个面目酷似吴巧芳的姑娘还靠在走廊的墙壁上，静静地等候着。她见我出来，含羞地一笑，轻声问道：“同志，我可以进去吗？”

我笑着请她进来，给她拉了把椅子。她太像吴巧芳了，声音像，笑起来害羞的样子像，身材也像。

我用十分肯定的口气说：“如果我没有猜错，你就是吴巧芳的妹妹吴巧兰，过继给你伯母的吧？”

姑娘抿嘴一笑，说：“你说是，就算是呗！”

我给她倒了杯水，说：“你有个好姐姐，她心眼儿好……可惜叫‘四人帮’的政策害死了，我觉得对不起她。你还不知道我是谁吧？我在你们村当过工作组组员，你那时还在怀来县。”

姑娘扑哧一笑，说：“我若不知道你是谁，就不跟在你后头来找你了。孙同志，你说我姐姐真有那么好吗？”

“当然。”我心头一热，鼻子一酸，差点掉下泪来，说：“我真想到她坟头上去大喊一声：‘你恨我吧！是我逼得你走了这条窄路，你太傻了……’”

“是太傻了吗？”姑娘沉思着说，“她那时没有活路了啊！人有脸，树有皮，我们一家人祖祖辈辈没动过别人一针一线……”说到这里，姑娘眼圈红了。

“那不能怪她。”我想扭转话题，就问她：“巧兰，是你爹打发你来找我的吧？买电视机？”

“你猜对了一半。”姑娘说着打开一个蓝布小包，从里边拿出两沓10元票子，都堆放在我面前，说：“这是1500元，求你给买电视机。这是1000元，是爹献给灾区的，听说夏天好些队遭了洪水，房倒屋塌，俺们不能好了伤疤忘了疼，饱汉子不知道饿汉子饥呀！”

这就是三台子人吗？这就是在我眼中不可理喻的自私、落后的“小农”吗？我激动得站起来，一句话都说不出来。

姑娘也站起身，腼腆地冲我一笑，说：“俺爹要我告诉你，叫你别忘了三台子的井水和窝头，叫你常去串个门。如今，饺子、包子任你点着花样吃，一天三顿不重样也不是啥难心事……”

我噤声半晌，才说：“唉，假如没有那痛苦的10年，假如我

没在女儿河边小村里当过工作组，假如可怜的吴巧芳姑娘还活在人世间，假如……”

姑娘扑哧一声笑了：“倒是你们识文断字的人，你一连气用了多少个‘假如’啊！假如没有这些‘假如’呢？都发生了，都过去了。”

是啊，生活中是没有那么好“假如”的！我深深地叹了口气，说：“我一定去，我要在你爸爸面前赔罪，还要到你姐姐的坟头去赔罪。”姑娘突然格格地笑起来：“谁要你赔罪？你知道她的坟头在哪里？你一定要赔，就现在赔吧，当面赔，不比拐弯好？”

我从她那双漆黑闪亮的眸子里发现了奇异的光，那是姑娘们捉弄了别人才有的得意和狡黠。这究竟是怎么回事呢？我越是发懵，她越笑得放肆。笑够了，她说：“你呀！你的那些‘假如’呢？你真的认不出我了？我不是什么吴巧兰，我就是那个被一位中医抢救而大难不死的吴巧芳啊！”

啊！幸福而欢悦的恶作剧！

我忘乎所以地绕过办公桌扑过去，若不是吴巧芳机敏地闪到门旁，我早已经忘情地抱住她！她笑着，我却流出了泪水，我把她重新按坐到椅子上，要她讲讲大难不死的经过。

吴巧芳恬静地一笑，说：“过去的伤都结了疮疤，还揭它干什么呢？现在，不是一切都好了吗？”

“假如我走在街上，”我说，“假如我冷丁看见你，我一定吓一跳！”姑娘笑道：“生活都是真的，没有那么多假如。”

她说得多好啊！一个没有多少文化的人说出的话却很有哲理。是的，生活都是真的，不允许我们用假想来代替的——无论过去、现在，还是将来。

（原载 1982 年 1 月《溪水》）

新管家出山

昨夜下了一场大雪，风一刮，把县银行营业大厅的门都封住了。

银行职员们上班前费了九牛二虎之力，才算把门旁、甬道的积雪铲平。回到营业大厅，都把手焐在暖气片上跺着冻得猫咬似的双脚。

第一个顾客闯了进来，是个女的，乡下人。她个头不高，瓜子儿脸，挺清秀，两道眉毛向上挑，形成个倒八字儿，一望便知是个厉害茬子。她头上扣着一顶男式长绒狗皮帽子，帽子外面和鬓发、睫毛都结了一层厚霜，看上去像从老君炉里刚蹦出来的。她裹着一件车老板常穿的短皮大氅，拦腰扎着一条苘麻绳，一双大号棉胶鞋冻着冰雪疙瘩。

她一进门，四下看了两眼，将抱在怀里的短杆鞭子朝腰后一插，跺跺脚上的冰雪疙瘩，朝门外一挥手，立刻跟进两个庄稼院打扮的人，一个三十多岁，一个二十七八，都是敦敦实实的个子，看得出有一把子力气。

营业室有点紧张起来，有几个人分别回到柜台里面去，站到钱柜前，看来大有“防抢”的意思。是啊，大清早，哪来这么几个不文不武的人？他们见惯的都是各机关、各商店的会

计、出纳员，小心地捏着钱袋，悄悄地在柜台前填写单子……

一见这情景，戴狗皮帽子的女车老板哈哈地笑起来，大声说：“又不犯抢，你们往后缩啥？咱是来领钱的！”

大厅里没人应声，都注视着这个女人。还是她身后那个年轻一点的小伙子扯了一下她的腰带，好像是怪她过于张狂了。

女车老板不予理睬，径自走到柜台前，问道：“我们是饽牛河大队的，来领钱，在哪领？”

营业员是个小姑娘，她眨眨眼，双手搭在绿色钱箱上，反问了一句：“领贷款，还是救济款？”

女车老板纵声大笑起来：“吃粮靠返销、花钱靠贷款，那日子从咱饽牛河流走了！你怎么专门看老黄历？咱今儿个是来领自个挣的钱。”说着，解去腰间麻绳，正要伸手到腰间去掏，马上想起什么似的，向两个“保镖”一使眼色，两个人立时站立两厢，脸冲着门外。

小营业员憋不住要笑，暂时没事的营业员们也都走拢来，好奇地盯着柜台外这位女将。

女车老板解开皮袄，解开团花绿柞丝棉袄，这才从贴身衣服兜里摸出一个红布包，从包里抖出了一张支票，四下看看，迅雷不及掩耳地塞进了窗口，还用双手摁着。

小营业员一笑，说：“不用怕，没人敢上银行窗口来抢你的钱。”

女车老板说：“那可没准儿，前些年，还从我们嘴里往外掏食呢！”

这句话说得营业员们丈二和尚摸不着头脑，没人搭腔，都伸长脖子去看那张盖有生产队公章和队长私章的现金支票。

不看则已，一看支票上那大写的现款支取数字，银行的人都吐出了舌头，开始上下打量起柜台外的几个人来。

整整 8 000 元啊！这不算小的一笔钱，这注大财，好像不可

能属于眼前这几个土里土气的庄稼人！

营业部主任被惊动了，他是个戴眼镜的瘦子，手指头特别长，大概打算盘是极利落的。

主任拿起支票看了好一阵，又拿空白支票对了，又让小营业员拿出饯牛河生产队底账，将支票折成对角，反复对照公章尺寸，看来一切无误，不是伪造，但还是问道：“这是什么钱？”

女车老板火了，顺手扒下滴着雪水的狗皮帽子，捋了一把鬓发，直统统地堵他说：“干嘛！审贼吗？你说是什么钱？一没贼腥味儿，二没有邪性气，汗珠子掉地上摔八瓣挣来的，堂堂正正。咋的，想不给吗？”

“啊，不是这个意思，”营业部主任连忙赔笑说，“大额取款，例行公事要问一问的。”

这可唬不了人，女车老板说：“你别拿我们乡下人不识数。你能管着公款，个人的，要取就取，你管什么闲事！”

营业部主任大概不愿再惹麻烦，就把支票交还给女营业员，说：“给她办吧。”随后又同女车老板的两个“保镖”搭讪起来。

营业部主任试探地说：“农村经济政策这一落实，立竿见影啊！你们真分了不少钱啊！”

年岁大的那一个说：“是啊，我们家 17 口人，这一年的劲儿没白使。”

营业部主任又问：“你叫什么呀？”

他答：“我叫刘禄，她是我兄弟媳妇，叫杨虹，那个是我兄弟，叫刘德。”

这时，女营业员抬起头来，冲杨虹问：“你叫李桂芝吗？有手戳吗？”

杨虹一边摸图章一边说：“有。李桂芝不是我，是我婆婆。”

这时，见方才那种剑拔弩张的劲头缓和下来，营业部主任又凑过来，笑着问杨虹：“8 000 块钱，一下子都取出去，能花得

了吗？

杨虹斜了他一眼，说：“放在家里长了毛、生了蛆，我们自认倒霉，和你有什么相干？”

营业部主任倒是一副好脾气，他耐着性子说：“一时花不完，还是存起来好，一来可以支援国家经济建设，二来你们又能吃到利息，两全其美。放在家里又不保险，遇上万一的事，白白损失了……”

刘德说：“是俺娘……”

刚说出仁字来，杨虹立刻推了他一把：“怕人家把你当哑巴卖了？去看着点毛驴。”

刘德马上闭了嘴，走出门去。

好多人都偷着笑了，大庭广众，刘德尚且如此怕老婆，在家的窝囊劲儿可想而知。

杨虹这才对营业部主任说：“你说的道理，我们都懂。”

营业部主任是从不放过宣传机会的，他给小营业员递了个眼色，示意她先不忙兑付现款。他和颜悦色地劝道：“那，我看你们还是用多少取多少，譬如把过大年办‘嚼果’的钱、换季钱、来年春天买化肥、买种子的钱留足，其余的存起来，好不好？来，我帮你算一下。”说罢，从桌上拿起袖珍型电子计算器来。

杨虹扑哧一下笑了：“你倒成了我们当家的了。不行，全支出来，一个子儿不能少。我娘吩咐了，非得亲眼见见票子不可，若不是大雪封道，她要亲自来呢！”

营业部主任料定，这个没出场的“老婆婆”肯定是个说一不二的角色。你看，户头上的名都是她的嘛。他仍不灰心：“老人嘛，总是有些旧脑筋，对储蓄呀、存款呀信不实，总乐意把钱塞到枕头底下、炕席下，你们年轻人要多劝着点才是呀！”

杨虹叹了口气，说：“你是饱汉子不知饿汉子饥，不摸我们庄稼院人的心思啊！从前喝大锅清水汤的年月，别说小家小户穷

得一年到头攥不热一块钱，就是队里，砸锅卖铁也拿不出万八千块的现钱啊！光我们队就欠国家 3 万块！1975 年，一分工倒找队里一分钱，一天 10 分，一个工就是一角。我们家劳力多，一天找回去七八角钱；干得越多，欠帐越多。到老秋，连钱毛儿都摸不着，人都穷怕了。这回我们富了，就不兴我们一家人守着这一堆钱开开眼、乐呵乐呵？”说到这儿，杨虹眼圈红了，眼里含了一包泪水，改用央求的口吻说：“你别以为我娘糊涂，她是土改时的老妇女主任呢！我们明儿早晨就把钱再送回来，存上。就麻烦你们一下，先拿给我们开开眼吧……”

一席话，说得营业部主任眼睛也发酸了，大厅里鸦雀无声。

营业部主任大声说：“快点，把票子点出来给她。小李、老王，你们两个负责护送她们回村去，明天再回来。”

杨虹乐了，眼泪挂在腮帮子上。整整 8 沓没打捆的 10 元钞票摆在柜台上。尽管银行的人再三说明，这是机器点钞，分毫不会错的，可是见杨虹他们执意要数，营业部主任还是支持了，把他们 3 个人请到主任室。一沓沓票子打开捆，3 个人用不好点钞用的海绵水儿，就蘸着唾沫，足足数了 6 遍，流水式地每人两遍，费去了仨钟头时光。

现在，毛驴爬犁飞快地跑在光滑的雪路上出了城。杨虹坐在前面赶毛驴，“保镖”的又增加了两位银行职员。8 捆 10 元大票，藏在草料口袋里。这是上路前老婆婆的嘱咐，她说，越是把钱塞到不显眼的地场，越不惹人注意。她年轻时候去赶集，向来都把钱掖到儿子鞋子里，万无一失，谁都不会怀疑毛孩子身上会有多于买一串冰糖葫芦的钱。

抖着红穗鞭子，杨虹沉醉在幸福之中，她能想像得出，一家老小，冷丁看到这么一大抱钱，会是怎样眉开眼笑！从前卖俩鸡蛋，拿两角钱去买一斤咸盐、半包火柴的日子总算过去了。她不能不佩服自己的婆婆，她真是女中豪杰，可惜过去是虎落平

阳，有力气使不出去。婆婆讲得好，吃不穷，穿不穷，架不住乱折腾，好日子也得折腾穷了。今天一个令，明天一个令，哪个令都是怕农民富的，好像穷才叫革命，穷过渡，见他娘的鬼！

那是什么日子啊！因为穷，过端午节时，杨虹的大嫂偷着自己孩子多留了5个粽子，惹得大嫂同二嫂不和；为着一丈五尺布不够仨妯娌各做一件花布衫，吵得翻天，最终是分家。各立门户，就会富起来吗？还不是穷得叮当响？

今年春天，搞包工那时候，家里人谁不希望包个出息大的活呀，可婆婆自做主张包了大田、包了块薄地。到底地是不亏人的，只要你认干，这不是一年就垫下底儿了吗？

杨虹不由想起春天包工会前前后后的事来。

那是打春的头几天一个晚上。

一走出充满蛤蟆头辣烟雾的会场，满仓家的男男女女全都耷拉了脑袋。谁不知道，满仓奶奶是十里八村叫得响的“把家虎”？若论治家理财，10个、8个精明的庄户把式捆在一起，不是她的对手。这个土改时的老妇女主任可见过世面，区劳模、县劳模，榜上有名。春起一传出搞生产责任田的风儿，村里人就传开了：到老秋看吧，满仓家真的要大囤子满小仓子流了，保准是全地第一个大冒尖儿的户！这还用说吗？满仓爷爷是公认的庄稼院老把式，比方耨青，猫下腰就是一根垄，前些年大伙最怕他当打头的。如今，就算满仓爷爷老胳膊老腿干不动了，可他家那“五虎上将”也够厉害了。哪“五虎”呢？大儿子刘福，40郎当岁，当着生产队长，能干活、会算计；二儿子刘禄，膀大腰圆，在木帮里抬过“小杠”，活像一座黑塔，是个碰上活计不皱眉头的汉子；老三刘德，是个初中生，庄稼院这一套手拿把掐，外加上识文断字，动不动搞点儿育种试验什么的，文武双全；可惜老四早死，他叫刘财，为这事，满仓爷爷常说：“唉，福禄德财，偏偏缺财，怪不得这么多年穷得叮当响！”刘财早夭，这第四虎就由

女儿刘丫杈代了。她今年 18 岁，还没婆家，炕上地下全都有一手，颇有点满仓奶奶的遗风；至于第五虎，却是从晚辈妯娌间公推的了。大儿媳妇秀花温顺寡语，像个锯了嘴的葫芦，多年来不出头露面，只围锅台转，不起眼。二儿媳妇刘贤菊进了家门就接二连三地生孩子，这个还没掐奶，那个又怀上了，一连生了 4 胎。这样，即使贤菊有天大的本事，只因为没露锋芒，算不得数。于是，第五虎头衔就荣幸地落到了三儿媳妇杨虹头上。这可绝对没有凑合的意思，杨虹外号“朝天椒”，你就想吧，辣椒里最辣的一种，可见是个不好惹的角色。

除了“五虎上将”，底下还有一群吃不着闲饭的喽啰兵。长子那支儿，有 3 个小子，大的叫刘华，20 出头了，正在念高中，已经出息成棒实小伙子，两个弟弟同他肩挨肩儿，各小三两岁，干活也都顶用。老二的孩子虽说最大的才 16 岁，可三大季活忙时，下地干活也能顶半拉子使。

虽说“人多好吃饭”，别扔了下半句“人多好干活”，这一家人，若是齐下火龙关，首先报富，还不是铁板钉钉吗？

队里包工会的头天晚上，满仓奶奶曾经召集了一个 17 口之家的全体会议，杨虹主张包北山果园，果园出产大，只要碰上“大年”，非大捞一把不可；刘禄主张包黄花松林子，一年栽上 5 千棵，早晚就蒔弄了，闲下时间可以干点别的，他会木匠活儿，满可以外出去给人打家具做手工，别的人可以进山采松子儿、采药材；满仓爷爷和长子刘福却主张包大田：“庄稼人嘛，种地是根本。”

会上各执己见，争持不下，最后满仓奶奶响亮地咳嗽一声，炕头、地下顿时鸦雀无声。她在这个家里，向来具有说一不二的权威，没有人封诰，没有人推选，是“当然”家长。除了小儿媳妇杨虹时常想挑个理儿、拔个尖儿而外，别人是一诺百诺。

满仓奶奶亮起大喇叭嗓子，三言五语，一锤定音了：“光讲

挣大钱、现得利，我比你们会钻钱眼儿！置一挂胶皮车，出去拉脚，春起运化肥，夏天倒腾西瓜，秋底到省里卖大蒜，冬天拉炭，那钱不是哗哗地往钱柜里淌啊！可是，最根本的，也是当务之急，国家要粮食，种出粮食富得在钱堆上打滚儿，那也没人说半个不字。咱包大田！”

没人再吭声，包就包呗。

可满仓奶奶干吗缩着脖子不抢槽儿呢？刘家的人眼巴巴地望着人家争先恐后地把好地、近地都包去了，老太太好像睡着了！

都是村里的老户了，哪块地肥，哪块地瘦，哪块地碱性大、哪块地旱涝保收，还不都在心里吗？刘福到底是队长，掌握着会场，他怎么好近水楼台先得月？可话又说回来，看在队长的面子上，只要满仓奶奶一张口，就算有人不乐意，大伙儿也会尽着她挑肥拣瘦，低头不见抬头见的，都是老屯亲了，谁肯为几垧地同刘家闹个半红脸儿？

天晓得老太太打的是什么主意！

该包的地都包出去了，剩下的全是岗地、坡地、河滩地，兔子不拉屎，一年不上底肥就不长庄稼，遇上有灾的年头，谷子秆儿细得像线香，穗头儿没有耗子尾巴大。还有什么可挑拣？半斤八两！

这时，满仓奶奶开腔了：“中啊！饹牛河滩那 8 垧薄沙地，我全包了。”

会场乱了营，人们惊讶得窃窃私语，好多人露出迷惑不解的眼神，甚至怀疑刘家人搞了个什么阴谋，好像刘家人知道河滩地里埋着金元宝似的！

这话叫一个老牛倌说出来了：“我说满仓嫂子，你可是人精灵啊！八成是薄沙流子地里埋着金豆子吧？”

这本是一句玩笑话，理应惹起一阵哄堂大笑的，可谁都没乐，都把眼睛冲着满仓老太太滴溜溜打转。

满仓奶奶格格一乐，说：“大兄弟你算说对了，只要汗水勤，黄土变成金啊！”

散了会，都快小半夜了，刘家的人没有一个人发困，蔫头耷脑地跟到满仓奶奶的上房里来，黑鸦鸦站了一大屋子。

满仓奶奶扭亮¹⁵瓦灯泡，盯了大伙一阵，格格一乐，说：“叫霜打了？还是叫人挑了大脖子？别像高粱秸似的戳在那，都坐下。”

满仓爷爷应当说话的，只有他可以和“把家虎”平起平坐。可他只顾抱膝坐在炕头上吧嗒烟袋，他只知道干活，是个三扁担压不出个屁来的性子。

刘福是一队之长，尽管他家没沾着大便宜，却也不怎么上火，省得叫乡亲们指脊梁骨，骂他刘福私心太重，因此他蹲在地下只是嘻嘻笑。

刘禄老实巴脚，扒下棉水靸鞣抖乱草、生闷气。刘德躲在地桌后头和媳妇杨虹嘀嘀咕咕，不知道在叽咕什么。

看来，能够开第一炮的该是满仓奶奶宠惯的老闺女刘丫了。

刘丫说：“我娘倒高风格！我以为娘又当了妇女队长了呢！”

“扯你娘的臊！”满仓奶奶笑道，“你哥当队长，你说咱该咋办？拔尖儿、抢先儿？不叫人笑话？自古说，地不亏人人亏地，半路上捡个金元宝，那不算能耐；汗珠子掉地摔八瓣，血汗钱花起来舒坦，半夜鬼叫门心都不惊！”

这时刘福补了一句，给他娘捧场：“再说，河滩地的征购任务也低呀！”

刘禄嘟嘟囔囔地说：“河滩地漏汤，下雨存不住，咋个整法？”

“这你们别操心，”老太太像升帐的元帅似的说，“从明儿个起，咱就全家出动，先改地，我就不信改不成好地，看你花什么功夫！怕苦咋的？前几年，深更半夜叫你们搞深翻，把狼屎泥、

生浆土都翻上来了，你们怎么那么老实，屁都不敢放一个？咱改地往好了改，就打怵了！从明儿个起，咱家也立个规矩，国有国法，家有家规，三媳妇当记工员，不偏不向，到年根，按劳取酬，不光分小份子，还得留点大柜上的钱。一家人更难调理，谁要是存心眼儿、藏奸耍滑，别说我不客气。一家人也不能吃大锅饭，干好干赖一个样不成。咱把丑话都说到头里，人人都得下地干活，到年底凭分算，若是今年地瞎了、叫大伙吃了亏，大年三十我给你们小辈的每人磕 10 个响头谢罪，行了吧！”

谁还好说什么？好在刘家的人干活都不怵头，不惜力气是家风。

老太太伸长脖子嚷道：“三儿，和你媳妇穷嘀咕啥呢？”

刘德没出声，他媳妇杨虹可不是白给，这时说：“我想，规矩得订细一点儿。譬如，大哥常开会，有公事……”

“你想的周全，”满仓奶奶说，“就由你写，贴在墙上。你大哥的事好办，从前队里不是给他误工补贴吗？咱照葫芦画瓢就是了，只要真是为公事误工，一天补 10 分，不论谁，进城掏换籽种呀、买化肥呀、买镰刀呀，一天补助费照给，干部一天补多少？”

刘福说：“8 角。”

“咱还没那么阔气，”老太太说，“减两角，一天补 6 角，咋样？”

家人都觉着新鲜，一哄声喊同意。

老太太又说：“还得订一条，贤菊在家整治饭菜，也得定个数儿，农忙时孩子们出工，也不能一刀切。”

“那，”杨虹想的更细，问：“孩子们吃串冰棍，从哪出钱啊？”

老太太说：“谁的孩子谁管，从小份子里出。逢年过节买花炮呀、买吃喝呀，奶奶包了！”

屋里人都笑起来。

老太太又说：“我不能天天长在地里，我当总管，平常的事总得有个记账的、领工的头。”

有人选刘禄，他往后缩。有人推刘德，杨虹首先反对。最后老太太说：“我看，就让杨虹干这差使吧！不是叫‘朝天椒’吗？得有点铁面无私的辣劲儿，干事温吞水、薄脸皮，还不把账弄得清不清、浑不浑？”

这决定有点出人意料。家里人都知道，满仓奶奶素来不大喜欢老儿媳。杨虹好逞能拔尖，仗着肚子里有几滴墨水，老太太的话她也敢驳。前几年，就是她吵着要分家另过，满仓奶奶心里不乐意，还是含泪答应分家了。其实，分与不分的标志只是各起炉灶，住，还是一个院子。妯娌们都明白，杨虹只有一个4岁的孩子，人口少，她是不愿意跟大伙一起堵窟窿受穷就是了。

别人还没言声，杨虹倒先说话了：“叫我管事，那行。可有一条，我若是出了令，娘可不能倚老卖老压服我。”

啊，这才叫针尖对麦芒！

人们都有点儿紧张，刘德一个劲儿在后头扯媳妇的衣襟，人们都料想满仓奶奶非发脾气、呛白她几句不可。

满仓奶奶憋了半晌，才说：“中。有理不在辈分。我先问你，头三脚怎么踢法？”

杨虹好像早有准备，脱口说道：“去请财神爷！”

人们一下子议论起来。

“财神爷”，是公社农技站小技术员魏秉魁的外号，从前在这十里八村是“万人烦”，而且同刘家有点旧怨。

魏秉魁是农技学校毕业生，人挺精明，前些年年年到各队去“蹲点”，一会儿推广他的合理密植、一垅3株，一会儿讲使用化肥的好处。但那时没有哪个队愿意兜揽他，用满仓奶奶的话说：“种一辈子庄稼倒不会种地了？要你黄嘴丫子没褪的楞头青来指

手画脚？把我们都坑苦了！”

确实，那年上级强行推广一垧 3 株和“三层楼”式耕做法，但因为生产队欠的三角债过多，没钱买化肥，结果虽然每垧地株数增加了 3 倍，到秋天那苞米棒还没有辣椒大，瘪瘪瞎瞎，反倒减了产。从那以后，大伙儿都骂魏秉魁坑人，到哪村哪村往出赶，再没人信他的“科学”。

去年，邻队双河镇首先实行了联产计酬、责任田制，被冷落了多年的魏秉魁突然走起红运来，家家户户争先恐后请他去“指点”，像供祖宗一样恭敬他，给他好吃好喝。这也难怪，经他的“指点”，一垧地多打两千斤粮呢，粮多了又不咬手！听说，魏秉魁眼下身价百倍，抢都抢不到手，刘家过去得罪过他，他肯来助阵吗？

若论起这桩往事，也不能全怪满仓奶奶。

那是 1975 年冬天的事了，魏秉魁又随工作队到饯牛河生产队来“蹲点包干”，捎带催办征购粮。按老规矩，干部下来都吃“派饭”，魏秉魁的饭碗被摆到刘家。那年，队里不景气到了极点，天灾人祸，口粮留量连最低标准都达不到，每人才分皮粮 280 斤，人们本来已经够憋屈了，工作队却怀疑队里打埋伏、瞒产私分了，天天明里暗里搞调查。

满仓奶奶来了气，上顿下顿不换样，一律给魏秉魁喝小米稀粥，那真叫稀，米粒一个粒跟着一个粒跑，能照人影儿。吃上几天，魏秉魁受不住了，央求满仓奶奶说：“大娘，多少给点干的吃吧，我还得刨冻土干活呢，好在一天我也交 1 斤 2 两粮票、3 角钱啊！”

满仓奶奶没好气儿地说：“想享福，想吃香的喝辣的，别往穷里折腾我们庄稼人啊！”她一点儿都不心软，照旧是一天 3 顿稀米汤给他吃。她有她的打算，她和所有人家都串通好了，存心饿跑他们工作队。你若是顿顿给他吃干的，他们更来劲了，会认

准你们有粮食，说不定把缸底、囤子底都刮干净，向上头去报捷，证明他们“割资本主义尾巴”和“大办粮食”有功！

有一天早上，魏秉魁喝了两碗小米粥，刚走出去，想起忘带十字镐，又趑趄回来，一推开房门，看见满仓奶奶正在灶炕前面给几个孙子分黄澄澄的苞米面大饼子。魏秉魁又气又恨，夹起行李卷就走，回到公社奏了一本，后果可想而知，硬是定了饷牛河大队瞒产私分的罪名。最后，到底又从社员嘴里抠走了一些口粮才算了事。为此，队长刘福被撤了职，险些开除党籍，留党察看！

今天，一经杨虹提议要请魏秉魁这个“财神爷”来，大家都感到怵头。一是刘家人张不开口去请，即使你厚着脸皮去请，人家也不会来，喝10天稀米汤的仇疙瘩不算小啊！

刘福虽然赞同兄弟媳妇的建议，却怕他娘绷起脸来一口拒绝，她可不是轻易服输告饶的人。

大家都用目光注视着满仓奶奶。

老太太抚弄着蜷曲在炕上的小花猫，沉思了好久，果决地说：“中！去请财神爷！”

三儿子刘德摇摇头：“怕人家不会来吧？”

“不来，我豁出老脸，上门去请。”老太太说，“刘备请诸葛亮出山，不是还三顾茅庐吗？架不住我心诚，我去认错，还不中吗？按我本心，按我这性情，我可是说不了软话的，可咱有短处嘛，那年月，穷怕了，不能怪他，也不怪咱。他小子若为这事记一辈子仇，他这人也就不咋着了。”

听老太太说得有理，人们又都来了精神。

刘禄说：“若能把他请来，那可不大离儿，听说他还管供早熟耐旱的种子呢！”

老太太又说：“秀花明儿早晨备饭，贤菊去打酒。别，不打散装的，买一瓶成瓶的，供销社里拔尖的酒是啥？”

刘福笑道：“德惠大曲，可是三四块钱一瓶啊！”

满仓爷爷说：“别摆谱了，1块零5分的老白干就行了。”

“舍不出孩子套不住狼，”老太太说，“买，就买德惠大曲。再买两盒好烟，要带把的。”

秀花讷讷地说：“娘，咱才攒了40个鸡子儿，全卖了也不够啊！”

“鸡蛋不卖了，”满仓奶奶说，“都留着招待财神爷！再杀一只鸡，大芦花鸡肥，不爱下蛋，杀了它吧。打酒买烟钱，不用你们张罗，把我那副水晶养目镜拿去卖了。”

这副眼镜，还是几年前三儿媳杨虹孝敬她的呢。听她要买眼镜，杨虹说：“娘，您眼神不好，离不了它。这钱，我出了。”

满仓奶奶朗声大笑起来：“这不憋出招儿来了？你别心疼你那小份子钱，记上账，秋后大柜还。大河有水小河满，如今上头让咱富，还怕富不起来？那两只手是泥捏的吗？”

一时，屋子里充满欢乐气氛。

谁说农民目光短浅、不接受新鲜事物？杨虹就不认这个账！

她家不是挖了几百车草炭土，硬是把下雨漏汤的河滩地改成了攥一把能出油的肥地了吗？她家不是三顾茅庐，请来了技术员魏秉魁，搞了科学种田，才在村子里冒了大尖吗？

可惜，河滩地怕涝不怕旱，去年是碰上了风调雨顺的节气，若遇上涝年头，河滩地没有排涝沟，那是危险的。杨虹想到了这一点。小家小户搞得起大型排涝网吗？不知婆婆想到了没有，小家小户也有难唱曲呀！

毛驴爬犁一进村口，杨虹甩了个响鞭，这是给家里人报喜的脆鞭儿。她分明看见，婆婆满仓奶奶正带着全家老老少少，站在村口大榆树下向村外张望呢。

这才叫名副其实地请财神爷！

杨虹、刘禄、刘德3个人像班师回朝的功臣一样，被簇拥到上房，炕上炕下摆了3张桌，称得上上等家宴：小鸡炖蘑菇、酸

菜氽白肉、猪血肠、酱猪耳朵……雪白喷香的大米饭。

银行的两位护送大员叨了光，被待为上宾，让到炕头落座，由满仓爷爷亲自斟酒。

饭后，满仓奶奶叫刘德把对面屋收拾出来，把放在炕席底下的苞米弄到筐箩里，安排两个客人去休息，正屋里的家庭会议就开始了。

不知什么缘故，今天的会不是“全委会”，老太太发令，只准年满 18 岁的人参加。这样一来，孙子辈的就只有长房孙子刘华有资格出席了。别的半大孩子有了三婶儿从城里带回来的爆竹和冰糖葫芦糊嘴，乐得跑出去堆雪人、放鞭炮。

满仓奶奶庄严地坐在炕头上，屋子里鸦雀无声，人们脸上漾着喜气，仿佛静等一个伟大的仪式剪彩揭幕。

满仓奶奶嗓门高，可有把门的，财经总账，她向来守口如瓶。午后两个嫂子几次想从杨虹口里探点实底儿，杨虹都因为老太太有话在先，只是含混其词地说：“好饭还怕晚？等着听消息就得了。”不管怎么说，去年收成好，又卖了几千斤药材、卖了几口肥猪，家里人心里都有个小九九，虽然不摸准底儿，也都相信能闹个三两千块钱进项。

万万没有想到，老太太一捆一捆地往炕上摆钱时，竟是没完没了，足足摆了 8 大捆！

几个儿媳妇都傻了！

秀花问：“多少啊？”

满仓奶奶说：“猜吧！”

老闺女抢先说：“有 3 000 吧？”

满仓奶奶摇摇头：“再猜！”

二儿媳妇贤菊说：“4 000？”

“狠点猜！”老太太说，“钱又不咬手！”

秀花明知炕上的数目要比想像的大得多了，心里乐开了花，

本想大大地猜出一个数目，一下子准盖了顶。可万一猜冒了，没有那么多，反倒显得晦气，所以故意往少说：“我不信，倒能有 6 000 ？”

刘福是队长，大田收入他心里有谱儿，他是能猜个八九不离十的，他为了讨得妈妈高兴，也故意往少里猜：“叫你们这一猜，还神了呢？5 000 撑死了！”

杨虹心里憋得发痒，忍不住叫了起来：“那好，就按到顶的数目 6 000 算，剩下的可归我了！”

这时，满仓奶奶才说：“都是小家子气！告诉你们，吓你们一跳！去了口粮留量、公粮和公益金，七扣八扣，净剩 8 000 元，8 000 ！”

屋子里顿时开了锅，笑声差点把房盖鼓开。多少年来，这间茅草屋里，没有过这样开怀的笑声了。

开始了庄严的数钱仪式。满仓奶奶叫老闺女端来一铜盆水，洗净手，开始有滋有味地一张张数下去。她在心里默默地数，家里人围在旁边跟着念出声来。秀花说：“听说 10 元票里有水印儿，得冲灯亮照照，别出假。”

听了她的话，贤菊果然摸起一张冲灯照照，嚷道：“我看见水印了，是天安门，还放光呢！怪，怎么印进去的呢？这可造不了假。”

“别穷咋乎！”老太太被搅乱了，又倒回来重数：“怎么像小孩子一样没见过世面了？”

人们这才又静下来。

老太太数过，交给满仓爷爷数，儿媳妇们也手痒难耐地再流水似的数个没完，8 000 块钱整整数到小半夜。数钱也过瘾呢！

下面是分小份子钱，铁面记账员杨虹端出了账本，唱名，发钱，共发出去两千多元。

满仓奶奶说：“过日子，不能杀鸡摸蛋！没全分，是我的主

张。得常将有日思无日，莫等无时思有时。你们的小份子钱干啥花我不管。老闺女的份子交我存着，出嫁时不至于临时抱佛脚。我和老头子那份儿，留着当棺材本儿，不攒几个，老了挪不动步那天，说不定姥姥不疼、舅舅不爱。”

几个儿媳妇争相说：“看娘说哪去了！”“您老就是一个铜子儿没有，我们也把您服侍到百年啊！”

老太太很高兴，格格大笑一阵，说：“你们真傻，给个棒槌就当针认！你以为我真要攒棺材本钱吗？这年头，不是兴火化吗？连大人物都烧骨灰，我一个乡下老婆子干吗非得臭块地！我才不操这份心。”

刘福这时插了一嘴：“娘，是不是可以再多分一点儿？你留的‘公积金’太狠了吧？”

“扯臊！”满仓奶奶说，“亏你还是个当干部的呢，耗子眼光。我问你，牛圈要不要盖？手扶拖拉机还买不买？化肥订不订？”

刘福说：“我给你算过一笔账，那也用不了。”

“又要分光吃光啊？”老太太说，“钱存上，我又不揣腰包，怕什么？今年，我想换个招儿干。”

刘福忙问：“什么招儿？”

老太太说：“叫杨虹出招吧，她的主意我看中。”

大家都把目光转向杨虹。

杨虹说：“其实，娘早想到了，我只是给敲敲边鼓。”

刘禄说：“别卖关子了，往外抖落吧。”

杨虹说：“没看过《三国演义》嘛，天下大事，合久必分，分久必合。小门小户，干不了大事，人心齐、泰山移。从前，大河没水小河干，叫大伙分开干，先打点底儿，把穷窟窿堵上，这是正理。可要兴修水利、实行机械化，小家小日子干不了。去年一年，咱也尝到了甜头，也吃到了苦头。我跟娘合计，今年再扩大点，把临近河滩地的 50 多垧地都包过来，这就有了十几户，

咱腰粗一点儿，多拔几根毛，多出点儿资金，准能成功，几家劳力差的也能沾点光。”

没人吭声。

满仓奶奶说：“咋了？嘴上又没给你们贴封条，说话呀，这是全家的事，也得讲民主。”

刘禄说：“这不是又要填平补齐吗？剜肉补疮，到头来都得弄散心了。”

刘德说：“只怕人心不齐，各怀小心眼儿。”

刘福巴不得地说：“娘这主意太好了，我看，只要按劳分配的制度订得好，别 7 口当家、8 口主事，就能行。”

大伙呛呛了好一阵，既然满仓奶奶拿准了主意，她不怕肥水流入外人田，就不再有人反对，都同意试一年看看。

快散会了，满仓奶奶跟孙子刘华说：“你快毕业了，好好念书。”

刘华说：“我娘叫我开春就下地。”

“是吗？”老太太转过脸去看秀花。

秀花赔笑说：“老大不小了，多一个劳力是一个。”

“见钱迈不动步了？”满仓奶奶生气地说：“小华下地？不行！给我好好念书。庄稼院也得有学问！去年没有魏秉魁那一套科学，咱能富起来？就怕华儿没出息，若有能耐，上大学，我供，不用你们掏半个子儿，这中不中？”

说得一家人都笑起来。

刘福说：“我看，娘若当队长，用不了 3 年，咱饽牛河非成全县、全省的冒尖队不可。”

满仓奶奶说：“你说到这儿，我倒得把话讲明白了。我今年 60 岁了，手脚不利索，脑筋不灵活，逞干巴强也逞不了几天了。实话告诉你们，去年好些主意，都是咱杨虹出的。我呀，从今起，就退位了，叫三儿媳妇当家，你们服不服？”

一家人都异口同声喊服。

只有杨虹涨红了脸说：“娘，我离了拐棍可是玩儿不转哪！”

“我给你当什么‘问’呗！”

刘福笑着提示：“顾问。”

“对了，顾问！”满仓奶奶说：“如今干部不都兴什么顾问吗？我这拐棍给你支着，有了功，是你领，有了过，我兜着，你就放大胆子干你的。咱家有一个‘把家虎’，再添上一个‘朝天椒’，不信发不起来。”

屋子里充满了笑声，笑声把银行的两个人都从梦中惊醒了，爬起来相对微笑。

外面，又在落第二场瑞雪。

（原载 1983 年 1 月《长春》）

陨 石 雨

明天，就要办手续去了，高博英不知道是喜是忧，心里像踢翻了五味瓶，什么滋味都有了，折腾到夜半两点，发木的眼皮还是合不上。

窗外的春风好大哟，吹得电线呜呜作响，偶尔掺杂一两声沉重的破碎声，大约是什么人家摆在阳台上的花盆坠地了吧？然而，没有人发觉，好像天底下的人都吃了过量的安眠药沉沉睡去，再也不会醒来的样子。

安眠药也有失灵的时候！真怪，高博英先后两次从床上跳起来，吞了十来片冬眠灵，除了加剧发涨的脑袋疼痛而外，一点儿作用都不起！

躺在身边的丈夫吴磊可睡得正香，伸胳膊扔腿，在床上摆成大字，一阵轻一阵重地打着呼噜，身上散发出明显的来苏儿药水味儿。他太累了，晚饭后一连做了两个大手术，下了手术台，大约都没顾得上冲个凉水澡，就跑回家来了。

闻着这股淡淡的来苏儿味，高博英心底油然而生出强烈的留恋感。是啊，从前什么歌里唱过的，农民恋土地，骑兵爱战马，飞行员爱蓝天……难道可以再唱上一句：医生喜欢闻来苏儿味吗？

从明天起，高博英再也闻不到来苏儿、石碳酸和福尔马林的

混合气味了。她将永远地离开她的外科医生办公室、麻醉室、消毒室和手术台。她像一个冲入敌阵一路冲杀过去的将军，在杀得正在兴头的时候，突然听到鸣金收兵的号令，不得不遗憾地节节退下来，她心中是不情愿的。

眼泪顺眼角淌出来，流到枕巾上，也流进嘴里，又苦又涩又咸，她难过极了！

高博英今年 44 岁，1962 年走出医学院大门，来到省立医院，已经 21 个年头。从见习医生到医师，到主治医师，她流了多少汗水，经历了多少坎坷啊！她什么苦都吃得了，只有一样是她承受不了的打击，那就是在你还能工作的时候被剥夺了工作的权利！这样的事，过去发生过，不过对高博英来说那是短暂的。她在 10 年劫难的岁月中，挨过斗，被隔离反省过，她毕竟不是“反动学术权威”，也不沾敌、特、叛的边，只是由于她“保皇”，被牵连过一段时间。随后，尽管她走了“6·26 道路”，到内蒙古草原牧场去行医，那毕竟是行医啊！

高博英最怕回忆被隔离起来的那两个月零 10 天的日子。她同科主任、院长们一样，被剃了阴阳头，每天早、午、晚 3 次在医院门前示众，她除了颈项下的牌子，还要额外地扛上一根 3 米长的暖气管子，像征“钢杆保皇”。那时，她渴望工作到了发疯的地步，看见护理员噤着鼻子倒脓血盘、污血桶，她都羡慕。如果那时造反派把她叫去，让她改行作护理员，她都不会皱一下眉头。

在住院部值夜班是最累的，一夜之间不知要抢救几个危重病人，每到下班时，她都是汗水湿透层层衣衫，下楼梯时不扶着栏杆就要摔倒。她患有低血糖症，有好几次昏倒在无影灯下。那时她常想：能休息一下多好啊！像电影里的人们一样，到海滨去度假，哪怕只有 3 天。她一定会在平软发烫的沙滩上躺上 3 天 3 夜，四肢伸开，全身关节、肌肉放松……那该是怎样的幸福啊！

这种幸福，高博英始终没有得到。同丈夫吴磊约过不知多少次，带上孩子去郊游一次。这只不过是自欺欺人，她永远没有这样的时间。前几年孩子小，她除了是医生，还是妈妈，还是一个家庭中支撑一切的主妇，不容松懈。她里里外外张罗、忙活，永远是一张张满的弓！

现在，这张弓不是一下松弛下来了吗？

高博英要退休了！

高博英吓了一跳，一骨碌从床上坐起来，茫然地望着漆黑的屋子发呆。屋子陡然间变成了张着巨口的怪兽，变成了囚笼，她感到毛骨悚然。

丈夫的鼾声使高博英渐渐清醒过来，这是一个同昨天、前天没有什么两样的深夜。960 万平方公里的土地上的人们，大多沉在梦乡之中，暂时忘记一切的屈辱、烦恼和种种欢乐，正做着绝不千篇一律的好梦或噩梦。

而高博英的梦却做不成，她面临的现实远比梦境要严峻！

高博英再也躺不下去了，她轻轻下床，从床边抓起衣服穿上，想出去透透空气。

“我不卖大碗茶！”这一声喊，吓了高博英一大跳。她轻轻推开外间的门，长子吴平踢开了被子，睡得正香，嘴里嘟嘟囔囔地喊着梦话……

高博英放轻脚步走过去，给儿子盖好被，在床头木然地站了一会儿，退出来，来到阳台上。

风势小了，天亮前这一段时间天空很黑。天没有阴，却也看不见几颗星星。北方的春天，早晚还是凉丝丝的，她没有穿毛衣，也不想回屋去取，就抱着肩膀倚在一盆夹竹桃旁，望着浑黑的天体出神。

高博英忽发奇想。她记起小时候奶奶常抱着她坐在老槐树下讲星空的旧事。奶奶不是说过吗？天底下的人，一个人头顶着一

个星星，宰相之类的大命人头顶着大星星，小人物的星既小又不亮。那时高博英缠着奶奶问：“哪颗星星是我顶着的呀？”奶奶说不准了，今天说织女旁的小星星是她，明天又说天河里最亮的那颗是……儿时的小博英虽然怪奶奶的胡诌可仍执著地相信，自己顶着一颗亮晶晶的星辰，而且生怕它掉下来。因为，她听奶奶说，人死的时候，他自己顶着的那颗星星就陨落了。

这些哄孩子的话，她自从上了小学，学了自然常识就不再信了。

如今，高博英是 44 岁的人了，在历尽人世沧桑以后，却又异想天开地要在浩茫的天宇中寻找她自己了！

月落乌啼，星斗黯淡，她能在哪里啊？地上没有她的位置，天上还会有吗？

啊，流星！

一颗不太亮的流星拖着一条大扫帚样的光亮尾巴，倏然间从西北方掠过，沉入黑苍苍的大地边缘。

高博英心里真不是滋味！她不迷信，更不会像孩提时代那样崇信奶奶。可是她真切地意识到，自己是那颗急速陨落的流星。方才，它还是星河中一个发亮的星体，一瞬间，它变成了陨石，一堆在大气磨擦中破碎散裂的石头。那年，一块陨石散落下来，形成罕见的陨石雨，降落在吉林市郊区菜田中，高博英正在那里会诊，有幸见到了陨石雨。一些坚硬的，发黑的小石块，如此而已。你拾起一块在手里掂掂，你很难相信，几秒钟前，它们是一个庞大的聚合体，是一颗光芒闪烁的星球！

人的殒灭，是不是也像星星一样的简单呢？

一堆小石头，燃烧后的渣滓！

高博英不由自主地抖动了一下肩膀，她感到从心里往外冷。

可是，她能怪谁呢？

退休，是她不情愿的，可又是她自愿，没有哪个人动员她退

休，相反，无论是院长、科主任乃至医生、护士们，听说高博英要退休，惊诧之余，都纷纷登门劝阻。事业需要她，医院离不开她，患者更需要她！

难道高博英不知道自己的价值吗？她却只能忍痛离开她的手术台，使自己贬值。想起来都好笑，退休！44岁的人要退休，大概足以使“退休”这个词改变原来的含义了。几年以前，退休是和年老、体衰联系在一起的。那些须发皤然的老者，拄着手杖领着孙子散步，在街心公园下棋、打拳……那才是退休者的模样！

一个44岁的人竟要“安度晚年”了？谁听了都要付之苦笑。

她能怪谁呢？一切都是高博英自愿，而且主动得很，主动得到处奔波、甚至干了些“走后门”之类的勾当。

是啊，按国家规定，女职工要到55岁才能退休。幸好近年来有新规定：50岁确因身体不支，不能坚持上班的女职工，可以办理因病退休手续。

一个好大的绿灯！

有几个病退的职工是卧床不起丧失工作能力的患者呢？

好在任何人都不深究这类事情，别人退休，让子女接班，这不危及任何局外人，绝不像提工资、分住房那样容易引起公愤，自然也没有告状、揭发之类的事情发生。不管退休人员如何弄虚作假，人们视而不见，彼此相安无事。

于是，省立医院的护理员、初级护士骤增，医护人员中大学生比例剧降。平均年龄倒是下来了，别具一格的“年轻化”！院长、科主任们尽管忧心如焚，大声疾呼，他们却无能为力。假如他们有几个子女吵着、闹着在家里大演“逼宫”戏，说不准院长也得考虑“下野”，回家抱孙子呢！

能怨谁呢？为了办理病退手续，你高博英连不该用的手段都用上了，还能怪别人遗弃你吗？不是你自己遗弃你自己吗？

大约省劳动局早已风闻“病退”的种种流弊，因此，今年5月份办的一批里，开始从严掌握。据说一连退回好多不合格的弄虚作假的名额。省劳动局当然不能帮助病退职工们舞弊，即或他们纵容舞弊现象，也有个先决条件，那就是“手续完备”，至少表面看不出纰漏。当然也不会像公安局侦破案件那样去一一核对。

“手续完备”对于高博英来说，已经是相当不易的了。即使办理因病退休，她也还差6岁的年龄。她有几种慢性病，但都不是影响吃、喝和工作的，诸如胃炎、神经衰弱，不少人都有一点。本单位同意，这一关也不好过。像高博英这样的业务骨干，那可以说是院长的四梁八柱，不能离开的。何况，当前正面临层层落实知识分子政策的局面，上级不时来检查，倘若放高博英病退，万一有人反映上去，院长们是要担点风险的。

还有档案呢？省劳动局发现有些退休职工不到年龄，走后门更改户口。为了堵住这个口子，这一批办退休手续时，又额外加了一件补充规定：原单位人事处长上报退休人员材料时，要附送本人档案！真是天网恢恢，疏而不漏。

高博英同丈夫一起出去活动，磨破了嘴皮子，总算掏得了业务院长这样一句：“你们只要能办下来，我不反对就是了。”

于是托人改户口。改，那是不行的，要把户口簿换掉（像通常办理遗失后追补户口簿手续一样）。哪个单位没有过住院的人呢？医生求人到底方便些。

于是送礼，登门叩拜，跑断了腿，磨破了嘴，总算手续齐全了，换句话说，终于把假的弄成真的，弄得天衣无缝了。

昨天晚上6点，当高博英做完一例外科手术，从手术室出来时，人事处老刘正在长椅上等她。见了面，老刘像从前专事报喜的报子一样叫道：“成了、成了！劳动局的批复刚下来！明天，就叫你儿子来院里办接班手续吧。工种嘛，照顾一下，我说了就

算数，到制剂室去，先刷几个月瓶子……过五关斩六将，好不容易啊！高大夫，你可要请客啊！’

可悲的喜报！她自己的五脏六腑也像被统统摘除一样痛苦。

高博英有如五雷轰顶那般难过，她眼前出现了一圈又一圈的“虹视”，她仿佛看见，人事处的老刘咧着大嘴笑着，却像在邀功讨赏的报子！她呢，仿佛是中了头名状元的举子……她想哭，却哭不出来，嗓子里又腥又辣，噗地一口，她吐了一大口血。之后，就什么都不知道了。

她不知道自己在急救室床上躺了多久，当她清醒过来时，坚持不要人送，自己蹣跚凉凉地回到家中。

丈夫去值夜班了，给她留了一碗米饭，一碟炒鸡蛋。吴磊除了会炒鸡蛋，别的什么都不会做。

高博英心里堵闷，一口都吃不下。

儿子吴平从外面进来，一身酒气，两眼红红的，走路有点儿歪斜，一进屋，把搭在肩上的茄克衫往床上一扔，粗鲁地问：“还办不办了？非要叫我等到头发白了再接班吗？我告诉你，今天听到一个消息，这批办不下来，下次就不再办了，你也太自私了……”

啪一声，一个嘴巴落到吴平的脸上，把吴平打了个趔趄。吴平在妈妈面前捂着脸站了一会儿，转身跑了。

高博英扑倒床上，失声痛哭起来。

她有生以来第一次这样失声痛哭。医生的职业，养成她善于克制感情的能力，她几乎每天都面对死亡的患者、痛不欲生的患者家属，她有再多的眼泪，也都早陪着不幸的人们流光了。

她恨自己的儿子！

自私的是妈妈，还是儿子？他怎么变得半点都不理解母亲的心了呢？难道养育他19年，只是培养起一个夺取母亲工作权利的逆子吗？

一巴掌打出去，解恨之余，高博英又后悔起来。儿子长到19岁，她还没有打过他一次。她的文化素养，他们的知识味极浓的家庭，不容许有任何粗暴的教育存在。

吴平怎么越来越陌生了呢？这是从前的儿子吗？

“我长大了开飞机。”

“我长大当工宣队……”

儿子那一脸天真的幼稚相，曾多少次把她逗乐呀！她会幻想过，一代胜似一代，凭她的家教，她的儿子一定是有出息的。

可是，在不要文化的年代里，会陶冶出有文化的人才吗？

高博英现在更恨自己。她把身心全交给了医院、病房，却没有分给孩子半点。她和丈夫都没有分出精力来抓吴平的学业，也许根本就不该把孩子送到乡下奶奶家去，等15岁升高中接回城时，发现儿子除了支起竹箩筐扑麻雀的本事超群，学业一无所长时，夫妻俩肠子都要悔青了。他们想到过亡羊补牢，可惜太迟了。

这能怪儿子吗？这一个耳光打得公正吗？一个19岁的大小伙子，整天东门出、西门进，买根冰棍吃都要伸手向妈妈要钱，那滋味好过吗？

工作、自立，对每一个人来说，不都是无可厚非的权利吗？

然而，为什么老天注定，儿子只能同妈妈争夺一个饭碗，竟然达到有你没我、有我没你的地步呢？

非正式的家庭会议不知开过多少次，议过多少次。儿子吴平曾想去当兵，他是把当兵当成“曲线就业”途径的。当上两年兵，吃上两年苦，回到地方，理所当然地有他一个饭碗。然而爸爸吴磊反对。他认为，当兵就当个像样的兵，不会去当，就先把它当成阶梯、手段，不如不去给军队抹黑。丈夫在家的权威使吴平失掉了当兵的机会。

去年，当吴磊为儿子操心操得不行时，倒是他主动提出让儿

子到军队里锻炼一下了。可惜，阴差阳错，机会已失，今非昔比了。去年招兵只要应届高中毕业生，待业青年没资格报名应征！

于是吴平在家里大闹一场，自然归咎于爸爸、妈妈。夫妻俩也没话可说。

有一天，吴平正式质问父母：“你们就不能退休一个？”

初时，吴磊和高博英都付之一笑，只当耳旁风，儿子的主意，那是不值一驳的笑谈。

现实，有时候具有撼动人心的力量！当一批又一批不到退休年龄的职工离开岗位，一批又一批儿子的同学接上班时，这矛盾就达到了一触即发的地步。儿子动不动发脾气，以至于最后使得高博英都觉得，“退休”的影子对她来说，距离越来越近，影像越来越实，全家不得不把它正式列入议事日程了。

她和丈夫都明白，他们之中的一个人要做出事业上的牺牲。天经地义，牺牲者非她莫属！吴平已经多次直言不讳地向妈妈开火了。在儿子眼里，父亲是科主任，是当今全省著名的胸外科专家，出国讲过学，那是无论如何不能退休的。而妈妈，只是一般的主治医生而已，权衡一下，当然只能是相对不重要的她来当牺牲品。

尽管丈夫反对妻子退休，可他既没仗义执言宣称过自己退休，又没有能力解决儿子就业问题，高博英的牺牲便成为天经地义的事了。

现在还想这些有什么用呢？一切都铸成了！明天，她就要到她工作过 21 个年头的医院告别，办理善后，然后一身轻松地走出医院大门。她再也不是患者们前呼后拥的中心人物，再也尝不到欢送患者出院的喜悦。倘若她有机会再进入病房、手术室，除非是她得了病，以患者的身份出现！

多可怕的联想！她浑身起了一层鸡皮疙瘩，眼泪都快流出来了。

吴磊说过的，即使退了休，医生依然有事可做，医术不会从她身上消失、老化，只要有听诊器就行。

省医院的业务院长不是没考虑过高博英的未来去向。他曾请示过省卫生局、劳动局，有意留用高博英。可是谁给出那 30% 的工资补差？上级有明文规定，退休职工是不能再录用的。

高博英理解丈夫的意思，她可以到街道居民委员会去上义务班，可以到街道托儿所去给孩子们看病。吴磊不过是从可怜妻子的角度出发，让一个 44 岁的中年人圈在家中“养老”未免太不像话，他担心妻子会精神失常。

站在漆黑清冷的阳台上，高博英感到一阵阵颤抖，肌肉在抖，牙齿在抖，连心都在抖，是不是心房纤颤？

一生中，她有过多多少少心灵的战栗呀！考上医学院接到录取通知书的一刹那；毕业实习时她第一次以第一助手的身份走上手术台的刹那；1969 年她第一次充当手术者，为一个肠扭转患者做剖腹手术的刹那……

这一次的战栗却是这样的难过！也是带着泪水的战栗，可这泪水却是苦涩的味道，苦极了！

她能说什么呢？怨丈夫？怨孩子？

她都不能！

明天，她还必须咽下泪水，装出笑脸，使丈夫安心上班，使儿子心安理得地走向人生，她的牺牲要加上许许多多辉煌的光圈，使她的退休降格为家庭中极其平常的琐事，像烂掉了 2 斤芹菜霉了几斤米……

她真是太难了！

天快亮了，东方已经现出了鱼肚白色，再过一会儿，五彩斑斓的朝霞就要染红天际了。朝霞，在作家、诗人笔下，向来都是象征活力、象征欣欣向荣的，这朝霞对儿子吴平来说，不正是一个美好的开端吗？可此刻高博英却怕见朝霞。对于她，早霞和晚

霞是没有什么区别的，夕阳无限好，只是近黄昏！

怎么又起了扫兴念头？再过一会儿，丈夫、儿子，上中学的小女儿都要起床了，他们不应当看到高博英这个当妻子、当母亲的苦相，因为，历史上任何的自愿牺牲者，总应当是义无反顾的，何况这牺牲是为自己的亲人呢？

高博英直起腰来，吸了一口早晨的凉爽空气，拢拢头发，把想好的一句台词反复默诵了几遍，当然是十分吉利的。

可是，当丈夫的身影出现在阳台门口时，高博英想好的话却突然消失了，怎样努力追忆都想不起来。

只剩下无言的苦笑，苦笑……

(原载 1983 年 6 期《五月》)

美人松

两个世界的相思

丁荫站在这所大学“科学艺术宫”的台口，宛如置身在光怪陆离的幻境中。挑台上一层层灯火，多么像长白山伐木场入夜的簇簇篝火啊！那闪烁不定的镁光灯，那为电视录像师预备的赢钨灯，一齐冲着丁荫，他成了这座大学30年校庆的“皇后”！他从来没有这样不自在过……为什么呢？他自己也说不大清。

台下黑压压一片新老校友的人头，像不像被荒火燎光了三楞草而留下的苍黑色的塔头呢？山里人说，秋天放火烧荒，是为了明年春草长得更肥美。这对大自然来说，是真理；那么人世间呢？在人才与天才的茂草间点起一把荒火烧个净光，是不是也能换得更可爱的新绿呢？啊，大概是的。你看，丁荫是公认的被烧得焦黑的人，现在不是成了万人瞩目的名作家了吗？

是的，丁荫是校庆会上被推为首席的尊贵客人，是被视为大学王冠珍珠的角色，整天被掌声和令他不舒服的赞誉声包围着。唉，最可恨的是人的记忆，人为什么有记忆呢？20年前，当丁荫修完大学课程，在这同一座大厅出现时，曾是何等地猥琐！他竟没有资格领取一张毕业文凭！他的政治操行不合格，缓期发给

毕业证书，一竿子插到底，是“试分”到长白山一个小县城去改造，以观后效，像判死缓的犯人差不多，表现得好，可以改判。

丁荫不是右派，但年级支部书记认为他比右派还恶毒，只是因为反右斗争以后才发现他的问题，虽然年级支部向上面汇报过丁荫的问题，试图追封他一个右派衔，可是学生科、系党委都没有通过。时过境迁，右派只是1957年前后的特定产物，到了50年代末，只能用新名词来代替，于是丁荫带着思想反动、走白专道路的帽子，以“同等学历”的身份走向社会。

或许是同情弱者的人吧，也只能在眼神里向丁荫流露出一点惋惜。只有刘宽路教授流露得更多一点。那天，他在校图书馆门口碰到了去还最后一批图书的丁荫，他默默地盯视了丁荫一会儿，伸出手来，握握丁荫冰凉的手，说：“去吧，草莽中也有英才。只要你有恒心，我相信后会有期的。”

刘宽路的预言不是实现了吗？此时，丁荫荣耀地坐在主席台显赫的贵宾席上，校长陪着他，还有专程从北京赶来的教育部长……他至今没有毕业证书，这件程序上的小事大约早已被人们忘却了，可是丁荫却记着，一个没有资格领到一纸文凭的学生，却成了这所历史悠久的高等学府的骄傲！

又是一阵经久不息的掌声，校友们在欢迎丁荫讲话。这是掌声吗？它多像长白松海树涛的轰鸣啊！那卷着烟炮雪的冷酷的冬天，那被北风摇撼着的原木房……

丁荫讲点什么呢？成就、喜庆话是现成的，他没有心思讲。啊，不是有很多师长、同学问起他那部小说里的女主人公吗？艺术是允许虚构的，可总不能离开地球虚构。有些读者常常写信给作家，要求索到小说里某个人物的“现在通信处”，往往弄得作家啼笑皆非。奇怪的是，丁荫自己却在苦苦地寻找他那部小说中女主人公的下落！是神经错乱吗？不，他清醒得很，他从来都把那部小说看成是为一个普通伐木女工写的传记。她的名很怪，丁

松鸦——一个带有松脂香味和蛮荒气息的名字。

啊，丁松鸦，她叫作家等了 20 个春秋，但他明明知道这是两个世界的相思！她已经死去多年，她即或变成鬼来到丁荫面前，他都会同她拥抱，他从她身上得到了人性的温暖！

丁荫啊丁荫，这个笔名不是一种怀念和追忆吗？不就是为了报答丁松鸦的荫庇吗？

长白山有一种卧牛石，它们是压在小草头上的庞然大物，可是它们也能风化，变成一把能揉碎的砂砾，强劲的小草曲曲弯弯地从巨石粉碎的缝隙里钻出来，也算一种奇迹！

啊，科学艺术宫巨大的穹窿，像不像卧牛石呢？

冰点以下的热力

啊，多么空旷的大厅！吹一下麦克风，传来阵阵回响。它多么像喊山号子从长白山石壁上撞回来的残响啊？

丁荫从那纷杂的残响里过滤出一个粗犷而又清脆的声音，他的听觉神经里有一个爱的滤清器！眼前的大厅，不就是长白山林班号伐木人的工棚吗？从房基到房檐，清一色用白桦木刻卯咬接起来，木头是新伐的，锯口滴着淡绿色的、发粘的树脂，来不及削净的枝桠上，间或冒出几片绿叶，这是带有生命力的房屋！

两排平行的大板铺，按每人 80 公分的铺位计算，一共能住得下 150 多号人。残留着大青杨树墩的屋地当中，砌着 3 个一丈长的炉子，底半截是砖，上面扣着两节锯开的汽油桶。不是烧火柴，而是把整根的树木填到熊熊的炉火中去，彻夜不熄，汽油桶的铁皮都烧红了。

丁荫在那蒸散着汗臭和湿木头烟雾的大工棚里，住了 4 个春秋！

这块山场叫赤松岗，因遍山长满了珍贵树种赤白松而得名。

但是山里的伐木工却管这种树叫美人松，丁松鸦就这么叫。

美人松，多美的名字啊！

丁松鸦呢，却显得太俗气了！

丁荫扛着行李卷拎着书箱来到赤松岗林场来改造时，押送他的人就把他交给丁松鸦——像交接一桩货物一样，也打了收条。

丁松鸦头上扣着一顶貂壳帽子，毛里的长针都拔去了，只剩下茸毛。由于两个帽耳朵向后翘着，露出姑娘的一头短发。她的皮肤不像城里人那么粉白细腻，圆圆的面孔，被山风吹得黑红，皮肉有细琐的裂纹，真像美人松的树干。她一定很凶，你看那双滴溜溜乱转的眼睛，不正在打量新来的“货物”吗？那研究的眼神，仿佛要给这宗“货物”估价。

丁荫站在林班号小木房的炉火前，不敢正眼看她，只用眼睛盯着姑娘那双穿着牛皮靰鞡的脚——上面沾满了冰雪。

丁松鸦抖了抖手里的一份材料，那是丁荫的处分决定吧？她说话声音很洪亮，没有节奏感，像喊“顺山倒”的号子差不多：“你是个漏网的右派？”

丁荫没法回答，这种结论，他自己是无能为力的。

丁松鸦又说：“鱼过千重网，网网有漏鱼，真是不假！你总算没有再漏过去。你是念大书的？”

丁荫不由得看了看脚边的书箱，它的重量不知超过行李几倍，这大概是“念大书”的标志吧！他仍然没有回答。

丁松鸦伸手提起书箱试了试，说：“赶上砖头子了！人都说，念书出息人，明事理！可我不懂，你们这些念大书的怎么越念越回陷呢？莫不是念了一肚子驴马经？”

丁荫真想给她一拳。可他不敢，真晦气，第一个碰上的就是这么个胸无点墨的山野村姑，秀才遇见兵，你能同他讲出个什么理来呢？

丁松鸦见他沉默，就说：“不顺耳了吗？你身上的刺儿还不

少呢！等到在林场都给你拔净了，你就老实了。”

说罢，她替丁荫提起书箱，掀开挡门的厚棉门帘子，说了声：“跟我来”，一弓腰，钻了出去。

好大的烟炮雪，林子里像打雷一样响，分不清是树涛、雪嘶还是风吼，天地间一片浑沌。

丁松鸦真有点臂力，提着那只沉甸甸的书箱，宛如提着一支松鸦，踩着冻雪，吱吱嘎嘎地在林间小路上走得风快。丁荫把脖子缩到棉大衣领子里，提着小得可怜的行李卷在她身后紧颠，还是跟不上。

丁荫有点恨她，又有点怕她。他没法想像，未来的漫长时日，将要在这个口冷嘴黑的姑娘管束下度过。

从林场所在地到大工棚去，要横穿过一条半里地宽的大沟膛。被荒火烧得焦黑的塔头埋在雪下，像一片坐在大笼屉里的白馒头，丁荫跟着丁松鸦在没膝深的雪地中跋涉，有好几次都被塔头绊倒。

这正是薄暮时分，阴天下雪，本来晦暗的林子里更加昏暗。他们好不容易才赶到大工棚前，屋檐上吊满大冰溜子，桦皮房顶上积了厚厚一层雪。

丁松鸦伸手拉开厚重的原木门扇，一股热气呼呼地扑出来。

大概右派们刚刚从采伐现场回来，正在烤衣服、鞋子，满屋里充满了焦糊的臭味。别看外面是滴水成冰的天气，工棚里却像澡堂子一样闷热，3个烧得通红的铁皮炉子前，居然站着几个光着膀子的人。

木门一响，一百多号人全都掉过身来，一发现是丁松鸦出现在门口，这些人立刻停住了手里的活，呼啦地从板铺上站起来，一时鸦雀无声，只有塞在炉膛里的臭桦树爆出噼噼啪啪的响声。

好大的威风！丁荫见此情景，不由得望了丁松鸦一眼，更加印证了自己的看法，这个沾有野气的姑娘确实叫人望而生畏。可

他又有点不解，她与普通人有什么区别呢？没有。应当说，工棚里被这个毛丫头镇住的人，都不是一般人，大学教授、作家、电影导演、高级工程师，还有民盟中央常委……他们怕她什么呢？哦，她是右派们的管教，在人屋檐下，怎敢不低头？这小小的人物手里却操纵着那些学者们的全部命运。这使丁荫忽然想到了上帝。上帝是本来没有的，不过是个概念，可这概念却足以使人又崇敬又惧怕，那不是因为基督教徒们深信上帝会给他们以好运或厄运吗？

丁松鸦显然对这种恭敬习以为常，她只是随便摆了摆手，意思是叫右派们各取其便，一直向工棚的最里面走去。

丁荫感受到了右派们投向他的目光，不用分析，那是询问、好奇和同病相怜的目光。啊，他们一定把自己看成了小右派，其实是个“准右派”，反正一样！怕是这伙劳改犯中年龄最小的一个了吧？

丁松鸦把丁荫的书箱重重地往光板铺上一放，说：“你睡这吧。”

丁荫打量了一下他的铺位，紧挨着冷墙，原木垒成的山墙上挂满白霜。同是一座工棚，这个角落却冷得叫人打哆嗦，老北风从圆木缝隙中灌进来，使这里成了工棚子的北极圈。

丁荫没有说什么，默默地把小行李卷放到床铺上，垂手站着，打算听女管教再训几句话后，好动手解行李绳。

丁松鸦见他发呆，冷冷地说：“你又不是朽木站杆，戳在那干吗？莫不是等着我给你铺床？”

丁荫叫她那冰砣样的话刺得透心凉。他不敢看她的眼睛，悄悄动手解开行李。

丁松鸦望着他那又薄又小的被子，皱了皱眉头，说：“哼，纸糊的被子，纸糊的人！”说罢，大步流星地走出去了，丁荫这才松了口气。

有几个邻铺的人向他凑过来。

一个戴着老花镜正在缝补棉胶皮鞋的老头把压在行李上的一件皮大衣扔给他，说：“压压脚吧，后半夜熄了火，工棚和冰窖差不多。对了，睡觉别忘了戴棉帽子，迎头风厉害。”

丁荫再三不肯要他的皮大衣，老头却坚持要他用：“你刚来，吃不住冷。老林子里，平平常常的天气，都是零下40度呢。我们都是老候鸟了，就是第四纪冰川漫过来，也不至于像猛犸、恐龙那样绝迹。”

从他的谈话中，丁荫猜到他是研究生物或地理的。果然，稍一问，便知道他叫徐顺玮，是生物研究所的一级研究员，鸟类专家。

徐顺玮见丁荫眼生不肯到铁皮炉子前去烤火，就用铁锹撮了一堆火炭过来，放到冻得硬邦邦的屋地上，两个人一边烤手，他一边问：“怎么样，你怕她吗？”

“怕谁？”丁荫不懂。

徐顺玮吃力地在松明灯下纫着针说：“送你来的那个丁松鸦呀！嘴像刀子似的。你知道松鸦是什么吗？一种鸟，属于鸱鸡类，嘴呈黑色，栖息在赤松林中，以松子儿为主要食物。这种鸟儿不怕寒冷，冬季到来也不乔迁，样子很凶，其实是一种很善良的鸟儿，任何生物都不肯伤的……”

丁荫莫名其妙。由丁松鸦这个女管教一下子扯开去，扯到了林中的松鸦鸟的生性，这有什么必然联系？不过是鸟类专家的研究癖罢了。

这时，丁松鸦又走进了工棚。她左腋下夹着个卷儿，灯火昏暗，丁荫看不清。

徐顺玮默默地退回到自己铺上，埋头去缝胶皮鞋。

丁松鸦照直向“北极圈”走来。她把丁荫刚刚铺好的行李哗地一下掀起来，将腋下的卷儿打开铺在板铺上，丁荫这才看清，

那是一张隔凉隔潮的老狍皮。

这是丁荫事先完全没有想到的，他愣了一下，赶忙走过去：“不，这不冷，谢谢你的好心……”

丁松鸦打量丁荫一眼，冷若冰霜地说：“你谢我干什么？烧香找错门了。这是你家里捎来的。”说罢，她目不斜视地走了出去。

丁荫纳起闷来。时到如今，远在大连的寡母还不知道儿子的结局，怎么会捎狍皮来？何况，他家祖宗三代也没有过这种东西呀！

徐顺玮又凑了过来，对他说：“不要怀疑，是你家捎来的。你看，我家也捎过狍皮来呢。”说着，他把自己的褥子角一掀，显然底下也铺着一片狍皮。

丁荫不明白徐顺玮为什么替丁松鸦圆慌，他也没有心思多问。

啊，山里的冬夜真是奇异的夜。

朔风吹雪，松涛滚荡，像是一曲豪壮的交响乐。屋子里的松明灯火一支跟着一支熄灭了，一片漆黑，只有空气里凝聚的松烟子味道，很浓很浓。

丁荫睡不着，红彤彤的炉火返射到挂满松烟灰的房顶，热气熏得烟灰串儿悠悠然地摆动着，像是琢磨不定的思绪一样。

啊，那摆动的塔灰多像科学艺术宫穹形屋顶上的枝形吊灯上垂挂的玻璃珠穗子呀！几年以前，自己刚刚踏入大学校门的时候，不是在那宫殿般的地方聆听过大学党委书记的讲话吗？

党委书记号召新生鸣放，帮助党整风，并且代表党委“保证不在新生中抓右派”。

丁荫没有鸣，也没有放，他是核心小组成员，专门整理鸣放记录的。他根据党委的意图，不分白天黑夜地找那些刚刚踏入大学校门的高中生们，让他们关心党的整风，他曾为新生中的沉默

而苦恼过，他是团支部书记呀！

终于，鸣放的浪潮在新生的水面上涌起来了。多么热心的青年人，多么纯正的青年人，他们把自己看到的任何微小弊端都摆到了桌面上。

然而，反右斗争在新生中展开了，丁荫同寝室的6个同学中竟被抓了4个，2/3！

丁荫坐不住了，他感到自己受了欺骗，又反过来去欺骗别人，拿党的声誉开玩笑，这是 he 不能充许的。他给校党委书记写了一封长信，投到信箱里去了，一直如石沉大海。世上的事真滑稽！他竟把信投到了一个久已废弃的伙食意见箱里去了。那时，人们都在忙政治，有谁顾得上去过问改善伙食？当一年后总务处偶然打开尘封几年的意见箱，打算改派做“选票箱”时，发现了他的信，于是他“犯了事”。只不过那时浪峰已经过去，他赶在浪尾，才没有正式戴上帽子。

但是，性质是一样的，他这个“准右派”甚至比右派还货真价实。

于是，刚刚开始的艺术宫里的梦幻灭了，换成了充满松烟味道和吊着塔灰的工棚子。

难道人民与敌人的界限只在于一句话吗？

工棚外面，有一种鸟鸣声，嘹亮怕人。徐顺玮也没有入睡，他翻过身来，伏在枕上点起一支烟，说：“松鸦在叫。”

啊，松鸦，叫得真叫人心烦。

然而，丁松鸦呢？她到底是怎么回事？丁荫感到是个难解的迷。

粗野，然而有爱……

从那以后，丁荫开始了另一种生活——在变幻无常的原始林

中过着单调乏味的生活。

抱着油锯放树的，开着拖拉机集材的，自有赤松岗林场的工人去干。右派们只是力工，干着最原始最笨拙的活，给放倒的大树打枝丫，在楞场抬木头归楞，在新林班号砍伐灌木、清理积雪，为集材的拖拉机铺修临时道路。

丁松鸦是右派大队和其他改造对象的领工员，并不是管教。她对右派们还是那么嘴冷，常常用教训哑巴牲畜一般的语气训人，特别是在管教在场的时候，训得更凶。

大概是由于丁松鸦的忠于职守，管教们渐渐不到工地现场来了。伐木场上真是活受罪，尽管管教们裹着厚厚的皮大衣，在风雪中站上几小时，那滋味比吭唷咳哟喊号子抬木头的人还难过。他们乐得躲在炉火熊熊的工棚里打扑克、喝烧酒。

只要管教们不在场，丁松鸦就变成了另一个人，纵然说起话来还是那么野气，右派们却从那野味中品出了温暖的滋味。

这姑娘有很多“妖道令”。譬如，不管你怎么累，绝不允许你坐在树墩子上休息，她说那是山神爷老把头的供桌。又譬如，不论你多口渴，绝不让你捧山坡上的积雪吞吃，她说吃了雪会长粗脖根。

这些大知识分子们当然不会相信这一套，可是人人都听她的话。哪怕她有一天神经错乱起来，突然宣布山泉水有毒不能饮用，人们都会渴着不喝的。这并不是无缘无故，那是在一次暴风雪考验后树立起来的信任。

那天是腊月初八，正是被老乡称为“腊七、腊八冻掉下巴”的奇寒天气。由丁松鸦带着右派们翻过几道山梁，到一个新采伐点去清理集材道。

丁荫从来没有碰到过那么冷的天气。雪后初晴，天气干冷干冷，小风从林子里钻进来，像刮脸刀片在脸上刮过一样，面部神经都仿佛冻得麻痹了，想笑，往往却笑得和哭一样难看。

右派们拼命挥动着开山板斧，砍伐着集材道上的榛树、老鸱眼等碍事的灌木丛。

丁松鸦这天特别反常，脸始终阴沉着，一会儿看看太阳四周的风晕，一会儿察看一番雪地上的新鲜兽踪，心绪显得很烦乱。上午 10 点，当队长吹起哨子照例要人们间休时，丁松鸦忽然火了，她跳上一个大树墩，大声吼道：“不准休息，干活，拼命干！”

人们面面相觑，却没人敢违拗她，队长只好撤销命令。丁松鸦跑前跑后，只要有人稍微直直腰，她都要粗暴地训斥一顿，人们都不知道这姑娘今天是犯了哪股风。

接近中午时分，她宣布收工，连坐下喘口气的工夫都不给，她喊了声“跟上队，边走边啃干粮”，就拉着队伍往回走了。

丁荫走在队伍当中，啃得冻得一咬一个白印儿的黑窝头，真要骂出声来了，这冻梨样的窝头怎么啃？往天总是笼起一堆火来烤热了吃啊！

丁荫赌气把冻窝头扔掉了。那黑窝头在雪地上特别显眼，骨碌碌地滚到了丁松鸦脚边。她弯腰拾到手中，回身站住，厉声问：“谁扔的？”

丁荫望望她那可怕的面孔，只得说：“我。”

丁松鸦把冻窝头又抛给他，盯着他下令：“啃，就是石头蛋子，你也得给我一口一口地啃光！”

丁荫敢说一句什么呢？唉，她简直就像山里的天气一样，说变就变。

那些老头子们的罪更难遭了，不光牙口不好啃不动冻窝头，那一顿跑，也累苦了！丁松鸦竟然下令跑步前进！那些筋疲力尽的人哪里抬得起腿来，这个起来那个摔倒，一个个都成了雪人。丁松鸦一点怜悯的表情都没有，手里提一根腊木杆，边跑边敲树干，一迭声喊叫：“跑，拉后一步也不行！”

她究竟要干什么呢？

徐顺玮终于看出征候了，他小声对丁荫说：“看样子，好像有什么险情。”

天空一团又一团的黑芯蘑菇云在飞奔，像要同地上艰难跋涉的人赛跑一样。

他们刚刚拐出一道次生林带，来到一个山冈上，烟炮雪骤然间把山岭隐没起来，风嘶雪吼的动静像山洪泻出山谷那么怕人。

丁松鸦终于站下来，长嘘了一口气，丁荫满脸都是豆大的汗珠子，汗水、雪水冻在鬓发上，成了冰砣。

她望望那些被折腾得张口喘气的人们，回手一指，脸色铁青。

所有的人都傻了！

方才他们伐木的山坡、跑过的林带、爬过的山岩，什么都不见了，山崩地裂的响声里，被暴怒的雪填平了！

啊，雪崩！大自然的巨人用开玩笑的小小手段把一座山坳掩埋了。而把百十号人从大自然的魔掌中救出来的却是一个山里的小姑娘——丁松鸦！

丁荫觉得，她简直是站立在美人松下的爱神维纳斯，不，她应当是中国的神，是他心目中的南海观世音！

拯救天才的南海观音

暴风雨般的掌声，像不像山间昼夜悬泻的空山水呢？

那璀璨的华灯，在科学艺术宫的穹形屋顶闪着迷离的光环。丁松鸦好像就站在那星辰一样的灯火之中，那光环就是从她头上辐射出来的。

然而，这只不过是幻觉，似有若无。啊，怎么科学艺术宫一下子显得黑苍幽邃、深不见底了？啊，那是痛苦的渊藪吗？那是

丁荫心中的爱神殒落的地方！

长白山的春天是美丽的，当白色的铃兰花、黄色的金针花、红色的达子香开放的时候，做木头的“木帮”们也从“黄金季节”的严冬走过来了。这时节，他们除了清理山场，给过伐地种植大青杨以外，没有更累的活了。丁荫像是解下轭具的牯牛，可以躲在树阴下睡上半小时懒觉，可以采点儿山蕨菜充饥了，这是他们以外的人无法理解的奢侈和享受。

那是一个黄昏，丁荫卧在一颗美人松下嗑着松子儿。雪化净以后，人们常常在树下的草丛中找到去年老秋自动脱落下来的松塔，尽管一大半籽粒饱满的松子儿被松鼠嗑空了瓢儿，可是劫余的部分仍然可供他们分享。

丁荫嗑着松子儿，从树隙里望着山间飘浮的岚雾和夕阳斜晖，呆呆的不知想什么。

忽然，有人走过来，随着踏草的脚步声，一个人影出现在丁荫面前。

丁荫坐起来，原来来人是丁松鸦。

他笑了，是真诚的笑。自从那次丁松鸦把人们从雪崩的危难中解救出来，人们常对她笑，她也常报以微笑。

她是囚徒们心中供奉的一尊最圣洁的神。

然而，今天丁松鸦没有笑。她审视着丁荫，问道：“日子过得好吗？”

丁荫由衷地说：“很好。我们应当感谢你，你把我们当人待……”

丁松鸦冷冷地一笑，说：“你倒很知足哇！山光美景，吃松子儿采野菜，这就是你的很好吗？”

丁荫望着她那一双深邃而有点发蓝的眼睛，一时不敢搭腔。

丁松鸦说：“你是识文断字的人，我不是要你将来成为一个伐木工，你不是写书的吗？为什么不做学问？”

丁荫心底的事业之火，早已经埋在雪崩下，变成一堆冷灰了，他不喜欢别人在他面前再提“学问”二字。不要说他，那些大学教授们还不是正在朝着“四肢发达、大脑平滑”的路上走吗？不过，他却有点惊奇，这个从小在山林草莽中长大的姑娘，除了狼虫虎豹，山神爷的供桌以外，却关心起“做学问”来，这说明她的心胸是很宽阔的。

为了不伤她的心，丁荫只是长长地叹了口气。

丁松鸦第一次用柔和的语气同他说话，而且蹲到他的身边，随手采了一朵野花在鼻端嗅着：“你叹什么气？你以为你的一辈子完了吗？人，也像山谷里的塔头草一样，一茬荒火过后，再发出来的草更旺、更青！长白山的冬天多可怕呀，可到底还有春暖花开的日子！”

一个普通的野姑娘的话，像一滴滴甘甜的山泉水一样，渗到丁荫那干裂的心田中去。她的热情像一颗火星，使他心底的死灰复燃。从那以后，他开始了著书立说的生涯。没有纸，丁松鸦天天剥来一沓又一沓薄得透明的桦树皮膜……

啊，那如今被图书博物馆珍藏起来的，写在桦树皮膜上的原始标件，至少有 10 公斤吧？

在丁荫没有倒运的时候，他曾经幻想有朝一日找个志同道合的伴侣，既是情人，又是事业的助手……不知从什么时候起，他忽然在心底立下了誓愿，将来要娶丁松鸦为妻，只要她不嫌弃自己。

啊，那闪着白光的是什么？是支撑艺术宫挑台的大理石柱吗？不，那分明是一根被削得平平整整的白桦木，就插在长白山美人松下，那是写有“丁松鸦之墓”的简陋木碑呀！

丁松鸦死去了，千真万确。她诞生在一片白桦林中，也许她来到人间的第一眼，看到的就是生机勃勃的林木。她短促的一生，也许亲手种植过千万株树木，她死后只享用到一根！

那是一个阴雨绵绵的夏季，丁荫在伐木场小板屋里看楞场，他正在屋中写书，听到门外有脚步声，以为是丁松鸦来送午饭了，就推开了柴门。

不好，原来是一头大棕熊。

丁荫吓得毛骨悚然，夺门而出，冒雨奔跑。那头大熊拼命追赶。

这时，丁荫听到有人呼喊：“顺风跑，顺风跑！”

丁荫真该死，是吓傻了呢，还是耳朵失灵了？平时丁松鸦不是给他讲过躲避狗熊追踪的妙诀吗？狗熊眼险上方有一绺长毛，如果顶风跑，风就把这绺毛掀开，它的视力好极了；相反，你若顺风跑，狗熊的那绺长毛就会耷拉下来遮住眼睛，被追赶的人很容易脱险。

然而丁荫一直在顶风逃难。

眼看狗熊的爪子要搭到丁荫肩上了。就在这千钧一发之际，丁松鸦朝天放了一枪。

听到枪响，暴怒的狗熊戛回来去追赶丁松鸦。丁松鸦刚刚压上第二发子弹要对准狗熊前胸的一撮白毛开枪，狗熊扑上去，一爪夺过猎枪，像折一根柳条似的把枪一折两段，随后一巴掌向丁松鸦抡去。

丁松鸦机灵地一闪，却不料双脚踩空，落到了山涧下……

暴风雨般的掌声，不，那是山涧底下的涧水轰鸣！那是为丁松鸦奏出的哀乐挽歌。

丁松鸦没有多少文化，她却懂得文化对人类的价值；丁松鸦并不是学问家，却知道人才的价值！

为什么没有文化的人，反而有那样浓重的人性呢？

研究人类历史的历史学者们，难道不应当把它当做一个课题吗？

丁荫站到了讲台前。

暴风雨般的掌声终于平息了，人头济济的艺术宫大厅里一片漆黑，那是长白山野火过后的塔头吗？那大理石柱子不是丁松鸦的墓碑吗？

这一刹那间，丁荫忽然记起唐代古文大师韩愈的名言：“千里马常有，伯乐不常有。”

丁松鸦是伯乐吗？啊，她像亭亭玉立的美人松，遮盖着毒烈的阳光，使她脚下的青草萋萋，护卫着幼树成林！美人松美在外表，更美在心间。

丁荫终于平静下来，开始了他的与艺术毫无关联的即兴讲话：“我要讲一个没有文化的却懂得保护人才的人，大家见过长白山的美人松吗？”

.....

(原载 1983 年 6 月《金达莱》)

徒弟今天有难

汽车的吼声怎么越来越不对呢？低沉、闷哑，夹杂着好像金属断裂的声音。车早该修了。你听，它多像一头西班牙斗牛啊，在斗场上刚刚挨了斗牛士致命的一刀，发出了绝望的嚎叫。

轻轻搭在方向盘上的那只戴着油污白线手套的左手，仿佛感到了某种令人不安的震颤。司机李丰下意识地赶紧把肿胀得麻木的右手扶到舵盘上，眼睛、耳朵顿时紧张起来。

解放牌拖挂运材车正在爬牡丹岭，这是千分之二十的长大坡道，冬季运材，雪路上不撒沙子、车轮不缠防滑链子，爬这道12华里的陡坡，那是根本无法想像的。

李丰不敢停车。猛推操纵杆，由二档换成一档，加大油门，汽车震颤着、轰鸣着，一尺一尺往上爬。他推开车门，向后张望着，拖在主车、挂车上长达8米的红松原条堆得像一座小山，排气管里卷上来的油烟味混合着红松的松节油味，十分难闻。而从前，李丰可是最爱闻怪味的：什么烤糊胶皮味呀、火烫牛蹄子味呀、汽油味呀……据他师傅高大山说，这是汽车司机先天的“绝活儿”。

解放牌车限制载重是4吨，长白山林区的特制拖挂运材车是6吨。自从实行运输承包以来，李丰这台车得了个诨号：黑瞎子

号。黑瞎子不是有一股子傻蛮劲吗？李丰这台车天天、趟趟满载超轴，都是拉 8 吨！

8 吨的重车，谁敢轻易在陡坡路上刹车？那 16 000 斤的力量，即使不把车坠回去，你再起车也相当困难了。

李丰只能留神听着轰响中有些什么异样的杂音，是挂钩断裂了？是刹车不灵了？还是发动机出了什么毛病？

李丰有点发毛。他好像听出发动机的声音不正常。可让他一下子断定是什么部位出了问题，他可没这个本事。若是师傅高大山在，他心里就有底了，他连车都不消下，闭着眼坐在车棚里，就可以告诉徒弟：右后轮胎瘪了、刹车碗坏了，或是哪一颗螺丝松动了……

咦，车的重心怎么有点向右后方去呢？李丰搭在方向盘上的手都似乎感到了这重心的转移。啊，不好，他明显感到车身向右倾斜，他的脸“刷”一下白了，管不得起车费不费力了，他不能让车翻到右面十几丈深的山崖下去，凭他的敏锐反应和青年人的麻利爽急，他一面向左打舵，一面来个紧急刹车，连手闸都扳过来了。

还好，“黑瞎子号”老老实实停住了，没有滑坡。李丰跳出舵楼，马上寻到几块石头，掩到前后轮的后面，这才喘了口气，去察看究竟。

没有想像的那么糟糕，也绝没有希望的那么侥幸！拖挂后面的轮胎漏了气，钢圈直接接触地，使得车身明显地向右倾斜。幸亏刹车利索，不然，说翻就翻啊！

李丰看看表，正午 11 点，肚子有点饿了。这前不着村、后不着店的牡丹岭，前距县城 80 里，后距伐木场 70 里，放眼望去，是一眼望不到头的白桦林子，只有这一条运材公路像一条小溪似的从林海中间穿出去。不要说找吃的，就是喝口水，在岗顶上也没门，要步行十几里赶到岭底，才有一眼山泉！

两个月来，李丰第一次倒霉了！

“人不能总走运，走运的时候得虑到倒霉那一天呀！”

这是师傅高大山说的话。真刺耳！如果他不是手把手教自己学会开车的师傅，他李丰饶得了他吗？李丰有一张全车队闻名的刀子嘴，挖苦人可不用拜师学艺，够得上天生的本领。可那天，他忍了这口气，没对师傅发出来，一来怕别人笑话他李丰“翅膀硬了忘本欺师”，二来他也体谅师傅的心情，俗话说，见钱眼红，有几个人见到钱不得红眼病的呢？

师傅拿话敲打李丰，是在车队开工资那天。那是两个月以前的事了，用李丰的话来说，“地球开始绕着月亮转”了。从前，每到发工资的日子，李丰都不怎么积极，别人催他，他总是那句话：“急什么？一脚踢不倒的390大毛，能打一壶好醋！”

他的师傅高大山是七级工，汽车司机没有八级工，七级工就顶天了，高大山每月拿百十元钱，是车队里的“元老院贵族”，这名堂也是李丰给师傅起的，不过并不含有恶意。高大山从1948年起，就参加了林业车队，从开那种屁股后头带着木炭炉的“老爷车”，到朝鲜战争年月在“B29”轰炸机翅膀底下开弹药车，是过五关斩六将过来的角色，李丰不敢小瞧，也从来没嫉妒过师傅的“高工资”。只有一次，李丰忍无可忍，当众给了师傅一点颜色看，确实弄得高大山张口结舌。

那是去年，高大山带着几个徒弟大修一台捷克进口柴油车，干了一会儿，只剩下高大山一个人了，李丰和几个年轻人躲到司机值班室里打扑克玩儿起“娘娘”来。高大山很恼火，闯到值班室去，把脏手套一掷，说：“太不像样子了！就是给东家干活，也不兴这么坑人啊！”

师傅不说这句，李丰也许不会动肝火，只见他把扑克牌一扔，说：“若是给东家干活，我早另找门路了！师傅嫌我们干得少？一天一块三毛钱，干俩钟头足够了！”

高大山气得直抖，说：“你……你，你刚出徒几天，就想拿大价钱？”

李丰不慌不忙地说：“我 1967 年进车队，今年 15 年工龄，每月 390 毛；师傅您哪？您满 15 年工龄的时候是哪年？1963 年吧？您那时可就是七级工了！您 15 年工龄的时候拿一百多元钱，一个顶我仨，可师傅一脚未必能同时踩 3 个油门吧？”

小青年们哈哈大笑，高大山气得半个月没跟徒弟搭腔。

两个月前那次开工资，全车队都轰动了，车队的“法权”第一次被打碎，“第三等级”的小司机们，第一次在“元老院贵族”面前趾高气扬起来！

李丰的工资袋鼓鼓的，他故意当众在桌子上抖个底朝上，簇新的 10 元大票厚厚一沓，超产提成奖、节油奖、小修节约费、夜班费、出车吨公里费……啊，名堂多极了，扣除杂七杂八的水电费、房费、互助储蓄费，小小的二级工李丰，居然净拿人民币一百七十九元六角二分！

李丰一时好像长高了半头，拍拍这个肩膀，向那个挤挤眼，一迭声吵着：“哈哈，是骡子是马，牵出来遛遛看……走啊，我请客，吃八仙席去！”

李丰看见，师傅高大山的脸一阵白、一阵青，躲在角落里抽着丙级香烟，好像被霜打了一样。

李丰的心咯噔一沉，有些后悔了。

说真的，李丰并不是有意让师傅出丑、难堪的，可不管有意、无意，师傅今天是走了麦城了！高大山敢站出来喊“是骡子是马，牵出来遛遛看”吗？如果倒退 20 年，36 岁的高大山，不会示弱，不会在人前服输，多少年来，他是创造吨公里安全记录的标兵，他高大山啥时候当过孬种？

如今，高大山不得不自暴自弃了！56 岁的人啦，脸上皱纹纵横，两鬓萧萧，论力气、论麻利劲儿，他都不行了，吃大锅饭

的时候，他高大山是作为一种权威和元老的象征摆在车队显赫位置上的，他够得上功勋卓著的特级教练。可是你让他上场去打中锋，他可能不如随便从马路上拉来的人。

当他的徒弟稳拿 170 多元工资而眉开眼笑的时候，高大山拿多少呢？只是原来工资的 70%，70 元挂点零。那 30% 拿出来“浮动”了。逢多必少，徒弟的“暴发”，是以师傅的“破产”为前提的。

不过，当时神经极度兴奋的人们，谁也没有耐性，坐下来研究研究政治经济学，一种显而易见的道理，没有理由不让人们振奋！多劳多得，按劳分配，这 8 个字在文件中睡了多少年大觉，今天总算走出文书档案，走到车队会计的账簿上、算盘上，最终走到每个人的工资袋里来了！

高大山能说什么呢？他难道可以说“按劳取酬”自己吃亏了吗？那么，你要占的便宜是什么？不就是少劳多得，不就是剥削别人吗？也许，过去自己一直在有意无意地侵占着徒弟们的劳动果实吧？

然而，高大山还是憋气，好像蒙受了奇耻大辱，却又没处去诉苦！

那一天，好多小青年存心出他的洋相，故意在出纳员面前起哄，吵着要看看“咱七级大工匠这个月开多少”。

李丰冷眼看去，师傅的脸青得像块轴瓦，额上的青筋簌簌直跳，一转身跨出了会计室大门，回家去喝闷酒了。

师徒俩崩了！没吵架，没拌嘴。

如果在往常，李丰哪怕感到自己再有理，事后也会上赶着给师傅提一瓶酒去，赔个不是，哄得师傅高兴了，留他吃饭，还要送他点土特产什么的，他绝不白送礼，拐回来的往往更多。

可这次崩得离奇，裂口弥合得也缓慢。正确点说，李丰根本没心思再像从前那样去表现高姿态。

8月的天气，确实是秋老虎，正晌午热得人汗流浹背，口渴得难熬。

李丰斜卧在拖车底下，费了好大气力，才用千斤顶把瘪轮胎支起来。

支起来有什么用呢？没有拖车的备用轮胎。不但李丰没有，车队的司机十有八九没有。高大山是有的，他的车上既有正常车轮胎，也有拖车轮胎，工具箱里家什全极了，如果允许，他也许把大修厂都挂在车后头。

指望高大山伸出手来救援吗？

李丰连想都不去想。一来，他认为高大山对自己恼火透了，伤心到了极点，他会视而不见，高声鸣笛从自己抛锚的车旁驶过，这是一种无声的示威和报复！活该呀！在李丰看来，人世间有差异就有矛盾，嫉妒比仇恨更普遍存在，嫉妒又本来是仇恨的种子和根源。

李丰握着活扳子，半躺在车厢挡出来的阴凉下，眼睛呆滞地望着天。天空有一团团的白云缓缓驶过，它们变幻着，忽而像奔马，忽而像羔羊，李丰的心绪也像那朵飘忽不定的云一样。

过路车不断隆隆驶近，大声掀着震耳的汽喇叭从李丰身旁驰过，卷起一阵阵尘土扑到他脸上。

司机的职业病！他总是不经意地看车号，他记车号的本事又本能地特别强，绝不亚于话务员记诵电话号码。

啊，方才过去的那辆嘎斯车，不是白河林业局的小吴吗？这小子，会认不出我的车来？喔，紧跟在嘎斯车后面的“太脱拉”柴油运材车，不是本车队小齐的车吗？他怎么也见死不救？

从前可不是这样啊！李丰偶尔在荒山野岭停下车来，下车去撒泡尿，后面的车也会急停下来，包括那些素不相识的同行们，都会摇下车窗，探出脑袋来问一声：“怎么了，师傅？要不要帮一把？”

那时候心里多舒服啊！那时是开车人海内到处有知己；现在呢，竟然是对面不相逢！

看来，只有把车扔在这里，走到岭下去打电话给车队，叫调度迅速派人送轮胎来，弄不好，要挨饿，要在这荒岭上挨一宿蚊子咬！

怪谁呢？是不是钱在作怪呢？

李丰忽然觉得眼睛湿润了，差点落下几滴伤感的泪来。钱和友谊，钱和人格，从来不是在一副天平上的。李丰也向来鄙视那种“把一个大钱攥出铜水来”的吝啬鬼，在他所在的车队里，钱的地位，过去远比义气要逊色得多的。

扪心自问，你李丰近来不是也开始把钱当成一个最重的砝码了吗？

节约一公升汽油，奖给节油费一毛钱，看起来，油水不大，可是一个月节省二三十公升汽油，那是不费吹灰之力的。

从前，李丰的油箱是朋友们的“揩油站”。县政府的朋友小宋买了一台嘉陵牌轻骑摩托车，没等到五金商店去提货，先跟李丰订了死合同：所需汽油，理所当然由李丰免费供应；领了个体户营业执照开大众餐厅的上灶师傅金拐子也是个喝油的大主顾！他改造了一种烧混和油的打汽炉，一天总要两三公升；至于平时熟人拿瓶子灌一点洗衣服油污、刷洗自行车零件、稀释地板油……那更是敞开供应了！

那时，全车队只有一个人是万人烦，那就是师傅高大山。他竟然把油箱锁了起来，你休想从他的油箱中抽走一滴油。车队长表扬高大山，说他“以队为家”，可好多人都都在背地里骂他，他老婆都说他“不开面”。有一回，他老婆刷完窗户框后，想要一碗汽油泡毛刷子，高大山死活不肯给，让她找会计去开票买半公升。后来还是李丰背着师傅给他老伴灌了两罐头瓶。

现在想起来好笑，李丰望着自己车上的油箱，不是同样上了

锁吗？那还是一把“将军不下马”的锁呢，车队不发给，自己到街上自费买了一把锁上的。为了什么？还不是为了每月节约几十公升油，拿那几元钱的节油奖金吗？为此，开摩托车的朋友已经骂他“见利忘义”、“不够哥们儿”了。尽管李丰可以用“制度严，弄不好要经济制裁”之类的话来搪塞，可是自己问自己，那真实原因，还用别人来戳破吗？

李丰拿扳子下意识地敲打着漏光了气的轮胎，他觉得自己也有点儿像这只泄了气的轮胎。

“承包好哇！”“唉，早不承包，晚不承包，偏等咱家老头子油干灯草尽的年岁承包，这不是坑人吗？”

这话此时在李丰耳畔响着，是那样强烈，这是师傅的老伴哀怨的话。

你能说这老婆子说得没道理吗？

如果倒退几十年，换成高大山开着嘎斯车同天上的油挑子轰炸机赛跑、周旋的年岁，高大山会比他那如今还不太会修车的二级工徒弟少拿钱吗？

人不服老是不行的！

56岁的高大山眼睛不行了，见风流泪，夜间行车不敢开快车；左肩膀严重风湿，一刻也离不了风湿止痛膏或别的老膏药；对路面上出现的复杂情况反应不像以前那么敏锐了。他如今，纵有千般武艺在身，怎奈他风烛残年啊！

自从大包干运输推开以来，李丰这帮小青年都“干冒烟儿”了！两头不见太阳，往返行程150公里，一天来往4次，运材达32米，顶得上一节火车皮！而从前，一天运一车，已经到头了，不是车出毛病，就是人递假条，外地急等用木材的客户上门来，求爷爷告奶奶，每天用大中华牌香烟招待“司机老爷”们，仍然无济于事。现在呢，反过来了。

李丰嘴上不是叼着大中华香烟吗？不过，这不是他自己享受

的，今天，只不过因为汽车抛锚，心里不痛快，他才破例地把“招待烟”拿出来，自己享受了一支，而平时，他左面工作服口袋里装着简装“大前门”，那标准已经不低了。而那“大中华”，是用来招待林场搬运工的，只有经常递甲级烟，让那些抬小杠的工人们连耳朵后都夹上“大中华”，他们才会格外通融，不让你排队，随到随装，而且单拣红松、白松之类的干木头装，否则，全给你装水曲柳、白桦之类的湿硬木，一根原木就多出千八百斤分量呢！

由抽人家的进贡、溜须烟，到掏自家腰包给人家进贡、溜须，这其中的奥妙是什么？哈，还美其名曰是什么奥妙呢！连白痴都明白！

想到这里，李丰望着自己喷出来的一团团烟雾，苦笑了。真是怪事，今天他抽起“大中华”香烟来，一点儿都不觉得香，苦溜溜的，这使他想到了美国人吸的那种大麻叶！

他讨厌地吐了口唾沫，踩碎了剩下的半截烟头。

又有一辆车从牡丹岭下爬上来了。

像老兵听烟弹啸音的本事一样，汽车司机分辨各种汽车的本事都很强。

是解放牌，不是新车，司机是成手，不是毛楞小伙子，听得出换挡时的娴熟和连贯，几乎听不出明显的间隔，啊，在揪喇叭，这司机不错，即使在野外，也不惯于使用叫人心烦的汽喇叭。咦，这铜管乐似的好听的喇叭声怎么这样耳熟呢？

李丰冷丁从地上跳起来了。是师傅高大山驾车过来了，从车喇叭就可以分辨出来，每台车的喇叭各一路，像每个人的嗓音各有特色一样！真该死，李丰会听不出师傅的车喇叭声？若在平时，他能在几十台各种车辆的鸣笛中分离出哪一声是高大山的喇叭。

不知为什么，李丰这会儿想躲起来。照说，这不大合乎落难

者的心境，他不是巴不得有人伸出手来救援吗？更何况他知道，师傅的车厢底下，就搁着备用轮胎！

可李丰不想让师傅看见自己，人能躲起来，装满木材的车也能藏起来吗？恐怕在 2 里地以外，高大山就认出徒弟这台车了。

李丰不能开口向师傅求援，他甚至不相信师傅会帮他一把。

明摆着的嘛！徒弟抢师傅碗里的饭，反过来要师傅再赔笑脸，这怎么可能呢？

自从承包以来，李丰拼上了，起五更、爬半夜，一天 4 个往返；师傅呢，那纯粹是老牛破车疙瘩套了，一天只能拉两趟。这一个时期以来，李丰见了师傅老远就躲，不躲说什么呢？李丰一方面拍着胸脯喊着“不吃大锅饭，砸烂铁饭碗”，一方面心里有愧，总好像自己抢了师傅的饭，剝了师傅的肉，补自己的疮。当然了，每人提取 30% 的工资作为浮动金额，全车队好几百职工，逢多必少，你很难说李丰多拿的那份工资就是揩高大山的油，可事实上，高大山确实少拿了，每月少拿 30 多块呢！

这使得李丰不大自在，生怕和师傅照面，万一师傅提起这档子事，自己怎么说都不中听。

李丰内心很矛盾，一方面觉得自己卖大力气、流大汗多拿钱，这是天经地义，按报纸上的说法是“符合社会主义分配原则”、“是按经济规律办事”。另一方面，他又于心不忍。假如他的师傅一个子儿不少拿，那李丰可就要心安理得多了。

上个月发工资的时候，李丰喝了点酒，折腾了半宿没睡着，最后，他爬起来，从工资袋里数出 30 元钱，写了个条子装到信封中，第二天天刚放亮，就从师傅家门缝里塞进去了。他那张纸条上写了这样几行字：“高师傅，您每月损失的钱，我按月给您补齐。”

李丰离开高大山的小院，长长出了一口气，仿佛自己刚刚完成了一项足以震撼全人类的壮举。

然而，高大山当众把钱退给了他，并且冷冰冰地说：“无功受禄，睡不着觉，你师傅什么年月花过不沾汗珠子的钱来着？”

羞辱、窘迫，使得李丰的壮举一下子变得如同粪土，他窝囊了好几天，最后得出结论：师傅这是在赌气，越是赌气，越证明他生气了，对承包制，对徒弟冒了高的工资，未见得不眼红！

从此，师徒之间像隔了一条无法填平的深沟。

汽车声越响越近，很快就会一阵风似的从自己车旁刮过去了，李丰这样期待着。他躲到油箱后面坐着。

咦，怎么车速减了下来？

他的心猛跳了几下，莫非是……那可真是救星啊……可是这……

正在李丰胡思乱想的当儿，嘎地一声刹车声，随后是车门打开和关车门声。

李丰从车底下望出去，师傅高大山那台车已经停在 15 米以外的地方，高大山那双穿着黄色解放胶鞋的脚从李丰的车后头绕了过来。

李丰一时愣住了，竟然不知道是站起来打招呼对，还是装作看不见对。

高大山好像根本没看见坐在油箱底下的李丰，他围着李丰的车转了半圈，在瘪轮胎前打了个站，回到他自己车后头，拿着扳手侧身钻到车底下去了。

李丰这工夫明知道师傅要给他备用轮胎了，却还傻站着，不知该说什么好。

高大山已经把备用轮胎卸下来了，站起身来拍拍灰，用脚蹬了蹬硬邦邦的轮胎，斜了李丰一眼，瓮声瓮气地吼着：“你发什么傻？还要我给你扛过去吗？”

李丰只觉得心跳得好凶，血一个劲儿往脸上涌，他知道师傅的脾气，只得蹭过去，把那只轮胎立起来滚过来。

卸瘪胎，上新胎，紧螺丝，两个人默不做声地干着，像是陌路人。

车胎上好了，李丰给师傅递上一支“大中华”牌香烟，说：“师傅……我没想到……”

高大山没接他的烟，从工作服口袋里摸出一盒压得扁扁的丙级烟，点着一支，说“挣小钱的，抽不起‘大中华’。哼，没想到！什么叫没想到？有了钱不认师傅，还是没了钱就忘了徒弟？”

李丰一声不敢吭。

高大山围着李丰的车，踹踹轮胎，看看转动轴，看看蓄电池，打开油门发动一阵，然后训斥说：“要钱不要车！小子，你再凑合下去，非出大事故不可！你听听，发动机是啥动静？像个痲病腔，至少要中修。”

李丰一声不吭。李丰也不算新手了，他难道不知道车到处有毛病吗？他几乎每天都修车，小打小闹，头疼医头、脚痛医脚，他是图现得利。大修，那要等过了运材的黄金季节，到了淡季时再说。

师傅早看出他肚子里的小九九了，冷笑一声，说：“舍不得忙季这注财，是不是？那你就对付吧，有你哭不上溜儿的时候。”

李丰还是不吭气。

高大山望一眼扔在地上的瘪轮胎，问：“为啥不带备用胎？”

李丰支吾地说：“借给二队小、小王了……”

“你一撅尾巴我知道你拉几个粪蛋！”高大山说，“什么借给小王了？你那个带也是瘪的！扎破了不去修补，怕耽误了跑车，是不是？照你们这样干下去，等运材忙季过了，你们的车都成一大堆废铜烂铁了，你拍拍心口窝吧！”

李丰下意识地望望他那台弄得很狼狈的车，没敢回话。

高大山叹口气说：“师傅见你多拿钱不眼红；看你糟践车，可是心疼啊！马上要取消奖金封顶了，你还能多拿钱。就算钱不

咬人、不扎手，可你得记着，世上除了钱以外，还有更值得人奔的呀！’

说罢，高大山甩掉烟头，大步流星地回到自己车旁，跳上车去。

高大山稳稳地起车，一阵风似的从徒弟眼前闪过去了，在李丰眼前只留下拖车后头的一排跳动的车号字码。一刹那间，李丰突然感到师傅正襟危坐的样子像一尊雕塑，花白胡须的下颏微微翘起，目光像车大灯那么亮。

李丰的心仿佛也亮堂了。

师傅老了吗？李丰觉得师傅的精神头正如当年！

李丰觉察到了自己的渺小。

是呀，世间本来有比钱更值得人去追求的东西。

(原载 1984 年 9 期《春风》月刊)

她心中的风筝

电话铃声又响了，新式电话丁丁冬冬的乐音像电子琴的演奏。

“讨厌！”义务电话员李翠兰放下批改作业的红毛笔，用沾满红蓝墨水的右手抓起话筒，懒洋洋地“喂——”了一声。她对接电话真是腻烦透了，林业局第二子弟小学就这么一台电话，就摆在李翠兰的备课桌前，一天到晚吆喝这个喊那个，给人家跑腿学舌尽义务，有时还要代校长听上级的训斥。

“劳驾，请借问一下，是林业局第二子弟小学吗？”

“你就说你找谁得了。”李翠兰不耐烦地应着，突然瞥见摊在眼前的作文本上，第一句话就是病句：“早晨起来一看，晴空万里，白云朵朵。”她忍不住了，把耳机子倒换到左手上，抓起红毛笔，在旁边加了一行行间批：“晴空万里，云从何来？”她觉得自己批得很风趣、很得体，禁不住乐了，露出她那一排碎玉似的牙齿。这中间，她只觉得耳机子里呜里哇啦响，却一句都没听清。

她只好重问：“你到底找谁？”

真是无缘对面不相逢啊，对方是浑厚的男低音：“也许，我要找的人，就是你。”

“是他？”李翠兰差点惊叫起来。由于意外，她那双本来很大的眼睛显得更大了。他能回到偏远的鹿鸣镇来，已经够叫人惊奇的了，他能打电话给自己，简直有点不可思议。

李翠兰有点六神无主，攥着电话听筒的手都出汗了，她完全不知道自己说了几句什么，反正很不得体，也许像劣等生驴唇不对马嘴地对老师提问那样吧？只有一点，她记住了，他约她见一次面，在南小石河桥头，晚7点，又是那个该诅咒又该留恋的“老地方”。

病句再也找不出来了，眼前作文本上的蓝墨水小楷，一时都浮游起来，像一群无头苍蝇，在李翠兰眼前嗡嗡乱飞，弄得她心里很乱。

最后一节课还没完，备课室里稀稀拉拉地坐着两三个科任老师，都在闷头批卷子、改作业，屋子里很静。只有上届毕业生凌钱为母校买的那架自鸣钟很响亮地摆动着钟摆。

李翠兰匆匆写了张告假字条，折成方胜，压到教导主任办公桌玻璃板底下，想想不妥，怕他看不见，摆在桌面上，又怕风刮走了，最后，干脆挂在抽屉拉手上。

走到门口，她习惯地站到了穿衣镜前。好大一块镜子，是5米毛的玻璃砖涂水银特制的，左上角是火炬图案，上书一行大字：教育者必先受教育。字和图案都是用氢氟酸咬出来的。

从前，李翠兰的注重仪表，那是在全县教育界闻名的。上课铃响时，她总是最后一个走出备课室，再匆忙，她也要在整容镜前照上几秒钟，哪怕一副发卡稍稍歪了一点儿，她都要重新别好。她有洁癖，不讨人喜欢。譬如，如果她忘了带茶杯，她宁可渴得嗓子冒烟，也绝不会借别人的茶缸一用，她的桌子上有个小型喷雾器，里面盛着稀释了的石炭酸溶液，隔三差五，就要在她活动的小范围内喷洒一回。有人说她从街里买冰棍不敢马上吃，都要在开水里蘸一下杀杀菌再吃，确实与否，无从考证。

更多的同事，能够原谅她，李翠兰长得实在漂亮。漂亮的人总会比一般人更有兴致修饰自己的，这不能算是缺点。

眼下，你还漂亮吗？

李翠兰目不转睛地审视着整容镜里的影子。别装腔作势，对，皱眉干吗？放松一点儿，全部放松脸上的肌肉……啊，还是很漂亮的，不用放大镜，很难看出额头、眼角的皱纹。李翠兰还不老，32岁的人，说出实足年龄，根本没人信，往过头里猜，一般人也顶多猜她二十四五岁。

她对镜子里的自己报以一个恬淡的笑容。你还有什么不知足呢？对面桌的地理教员秦桂芳，才24岁，刚生了一个孩子，你看那副早衰的样子，抬头纹像火车道线，两个奶子拖到肚子上，像一对悠悠荡荡的大油瓶子，不节食也不束腰，任皮下脂肪拼命在肚子上积存，所有的裤子都系不上扣了，十回有九回旁开门的地方露出了花裤衩，叫人拿她没办法。唉，还为人师表呢！

怎么又褒贬起人家来了，李翠兰打开发卡，拢了拢头发。她的发式，在这小小的鹿鸣镇上，也是独树一帜的。她从不上镇南头的烫发店去电烫。她托人从广州买来一套烫发卷发器，自己烫，从头顶下来，头发都是垂直的，只是到了发梢，才烫出一道浅浅的水纹，再向里卷回去，离远看，像一片大荷叶，这就是人们常说的荷叶头了。这种发式古朴、典雅，她在镇上一走，总要吸引好多姑娘、媳妇打量她的发式，好些人跑到烫发店去，点名道姓地要“李翠兰”式，一老一少两个烫发师傅满口应承，只是烫出来满不是那么回事，不像什么荷叶，倒像老鸱窝！所以，烫发开始在小镇风行以来，李翠兰的发式，仍有“只此一家”的地位。

要不要赶回家去换件衣服呢？眼下这套黑色连衣裙、黑色长筒丝袜，会不会使他感到自己像个修道院的修女呢？十几年前第一次同他在南小石河边约会时，穿的是什么衣服？应当来一次历

史的重复。不是吗？好多小说、电影里都是这么描写的，为了唤起美好的记忆，故人重逢，常常把搁置多年的旧衣服从箱底翻出来。可惜，李翠兰办不到了。14年前，正是街面上流行草绿色军装的年月，李翠兰那时穿一件大翻领的带掐腰的灯芯绒上衣，已经够惹人注目的了，是灯芯绒倒也罢了，她的偏偏是宽道的，浅烟色，袖口、兜口的布纹是横的，与其他地方的顺纹成垂直状态，叫人看了不顺眼，幸亏那时已经不是“破四旧”的时候，否则可能被堵在巷口的红卫兵一剪刀剪开。

李翠兰来到充满关东松脂油味的小镇街面上，突然好笑起来。现在不到5点钟，距离约会时间还有两个小时，到小石河桥头去傻等？理应回家去吃饭，可她已经没有心思了。仿佛她是一个整装待发准备去麦加圣地朝圣的回教徒，或者到耶路撒冷去领取圣水的基督教徒，不能再叫庸俗的、陈腐的凡俗气污染了。

哈，怎么突然承认自己营建起来的香巢是充斥着凡俗气息的地方了？

李翠兰的家，是叫好多人望而怯步的，干净的程度叫人咋舌。别的姑且不说，就说地板吧，那是用清一色有花纹的水曲柳木块镶拼起来的，淡淡地刷了一层清漆，呈奶黄色，打着一层蜡，看上去没法下脚。有一回，校长到她家去，在门口犹豫了半天，到底把鞋甩到门外，光着脚板走进屋去，他满以为这是够尊重人家了，岂不知，他的脚下，依然在光洁的地板上留下了明显的污迹。李翠兰竟然当着校长的面，跪在地板上去擦脚印，臊得校长在心里暗下决心：下八辈子不再登她家门。

真的，李翠兰家门口太清静了，用“门可罗雀”来形容，一点儿都不过分。人们有事找她，万不得已时，也只在院外扯着嗓子喊她一声罢了，绝不越雷池一步。

想当初，她同他闹翻，以至于终于离异，各奔前程，不也是由这个香巢引起的吗？

她决定在街上逛逛，消磨掉这两个钟头，反正近来鹿鸣镇又开放了两处农贸市场，肩挑叫卖的熙熙攘攘，把小小的两条丁字街塞得满满的，从这头逛过去，很要费点工夫呢。

空气里饱和着松油子味、干燥木材味儿。她知道，那是从松节油厂、纤维板厂和火柴厂里散逸出来的。由于鹿鸣镇地处两山夹一谷之中，房子都是沿着徐缓的山坡营建，不但视野不开阔，工厂烟囱冒出来的黑烟、废气阀排出来的怪味气体，终年排放不尽，都混合在湿漉漉的雾气里，低低地弥漫在小镇上空，使李翠兰大有“挤在罐头盒子里”的感觉。罐头盒子，哈，真形象，谁最先发明这个词的？是他！小镇上天字第一号的大秀才。

那时节，怎么会爱上他的呢？真是怪事！她有时想起往事来，把脑袋都想疼了，始终找不到他们之间相爱的根据，按他们的追求、爱好来说，他们不是水乳之分，而是冰炭之别，水乳可以交融，冰炭岂能同炉？

对于她与他的婚姻，她说不上后悔、恨怨，也说不出有什么令人缅想长怀的地方。一般说来，破裂了的婚姻，十个有十个是悲剧，尽管各有各的悲法，但悲剧的命运是大同小异的。李翠兰是个特例，有时回味起来反倒觉得有趣，像是她做小姑娘时喜欢搞恶作剧一样。那时，她几乎天天要惹哥哥，把他费尽心思弄回来的准备拴弹弓的橡皮筋偷出来，拿去跳皮筋儿。哥哥问到她，她装得若无其事，两个人打起架来，她就跑到妈妈跟前来个“恶人先告状”。结果是千篇一律的，不管哥哥有理没理，从来是败诉的角色，轻则挨顿骂，重则挨几巴掌，兄妹俩有时反目，几个月横眉冷对。

李翠兰对待他，是不是也有点像对待哥哥一样的使性子、撒娇、蛮不讲理呢？

“一等元蘑，个大肉厚，买回去炖小鸡、炖猪肉咧……”一个挎着杏条筐的山里人，吆喝着，快把一筐鲜蘑菇送到李翠兰鼻

子底下去了。

“不买，不买。”她用力推开筐，蘑菇的清香味道许久不散。

他是个见了蘑菇没命的人。嘴馋手可笨得出奇。那是哪一年的事了？啊，1971年夏天，她陪他坐森林小火车到沙松岗林场去，他的一个朋友病了。他提议采点鲜元蘑带去，他们下了小火车，一头钻到散生林里，啊，刚下过一场透雨，满地的榆黄蘑，像一片撑起来的杏黄伞。

李翠兰手把手教他分辨什么菌类可吃，什么样的有毒。他真笨得出奇，不但把“狗尿台”采来了，连有剧毒的“笔头蘑”、“鬼脸蘑”、“蹬腿蘑”也采到了筐里，若不是她及时发现，那一锅鲜蘑炖鸡，就成了毒药了。

怎么又想到蘑菇上去了？

她看见一个小女孩儿在卖草莓，好大的个，红扑扑香喷喷的，真诱人。她想买点，又怕不卫生，机灵的小女孩早用一张大葵花叶子包了一包递到她手上了：“大姐，吃吧，一块钱一大包，自己家园子出的，不甜不要钱。”

李翠兰不好意思往回退了，掏了一元钱扔给小姑娘，来到“松原旅店”洗漱间。把草莓彻底地冲洗了几遍，才敢扔到嘴里一颗。

一声长长的汽笛声拉响了。接着是一阵快似一阵的车轮撞击钢轨的锵锵声。末班通勤小火车出站了，小镇上空留下几缕白烟。

到这鹿鸣镇来不容易呀！他是专程来的呢，还是顺路？是来看我的呢，还是来奚落我的？

一想到这一层，李翠兰又感到后悔了。怎么那样轻易地答应了赴约会？不是显得自己太没身价了吗？不是显得自己在明显地巴结他吗？

她感到脸在发烧、耳根子也热了。

是呀，他和你有什么关系？陌路人而已，至多是旧日的情人，闹翻了的情人！如今自己有了丈夫，他也有了妻室，在各自生活的岔道上开车的时候，两个火车头干吗要掉过头来重逢呢？干吗要在一股道岔上对头呢？

不用问，他是以着一种居高临下的姿态降临鹿鸣小镇的。他是名人，他是鹿鸣镇上茶余饭后谈论的中心人物，他每在电视里露一次面，在报纸刊物上露一次名，都够小镇沸腾3天的了。连修皮鞋的王二都是以是他的同乡常常向顾客伸大拇指吹一通，他成了小镇上的张作霖！鹿鸣镇太小了，早晨发生的新闻，用不到中午，就会家喻户晓，而且这镇上的人，男女老幼，都喜欢嘁嘁喳喳传播点什么消息。前些年，基本路线工作队的一个队长曾经用几句打油诗讥讽过鹿鸣镇的“传闲话”风，那打油诗是：鹿鸣镇，两头注，不传闲话的有两家，镇东瘸子李，镇西崔哑巴。

这些年来，随着他的名气日大于日，李翠兰的日子一天比一天不好过起来。她有一阵子很恼火，她和他各持一份盖着血红大印的离婚书，井水不犯河水，谁好谁带着，他即使有一天升到中央去，坐到联合国去，飞到月球去，和我李翠兰有什么关系？

她堵不住鹿鸣镇人的嘴！说来说去，是因为这儿太闭塞了，太偏远了。生活在狭窄山沟里的人们，看到天上飘过来一片有别于昨天的云彩，也会成为谈话资料的，更何况李翠兰本来是个惹人注目的人，又尽干些惹人注目的事呢！

她已经预感到，现在看上去平静的鹿鸣镇又快起旋风了，而这旋风中心又是她李翠兰！她有点头晕，有点愤恨，有时又掺杂一点自豪。因为，并不是人人都可以成为旋风、成为新闻人物的。

她必须控制局面！在全镇人没有发觉成为鹿鸣镇骄傲的作家回来之前，搞好火力侦察，刺探他的来意，然后才能决定自己的态度，或不卑不亢，或不理不睬，或表示适度的礼节性的姿态。

她是一个乐观的人，但她预感到这一次大约乐观不起来。他会不会是来索要那一批原稿的呢？

她有愧，她打怵见他。

去年，她在一家晚报上看到这样一条消息。是一个晚报记者采访他的谈话记录，她至今记忆犹新。

记者：“听说，您在‘文化大革命’中写了一部长篇小说？”

作家：“是的，30 万字。”

记者：“您不打算出版吗？”

作家：“难了。原稿已经遗失了。”

记者：“又是‘群专’抄家抄走了吗？”

作家：“这回不是……”

记者：“那是怎么回事呢？”

作家：“是我自己搞丢的……”

他没有说真话，这曾使李翠兰心头发热过。他为什么没有说真话呢？是怕说出真情丢面子呢，还是有意保护我李翠兰、也保护我们之间感情破裂前的一点情感？不得而知。

他现在一定是一副鼻孔朝天的架势了，有他吹的了！

吹牛，他从前就有这个毛病，事没等做到，先吹到了；纵论今古，文坛上没有几个他五体投地崇拜的，他甚至说这些年来文坛是一片荒凉的沙漠！他呢？他想当沙漠上的骆驼草，他说他自己能开辟出沙漠绿洲，他说他是汨汨地流淌在沙漠下面的坎儿井！他说他将来必定要走上文坛，成为著名作家！

李翠兰怎么会相信他呢？他那时不过是刚刚从军垦农场统一分配到鹿鸣镇林业局中学的新教员，念了两年书、搞了两年“革命”的大学生。没有几个人瞧得起他，他是“一竿子插到底”的毕业生，山沟里的人笨，有个笨想法，好样的会一竿子插到底吗？

偏偏号称小镇公主的李翠兰鬼迷心窍，叫他俘虏去了！

她看上了他哪一点呢？她有预言家的头脑，预料到有朝一日他会成为名震遐迩的作家吗？没有这样的迹象。按一般人的观点，作事没诸葛亮的分析，李翠兰早知他有今日的飞黄腾达，当年就不会执拗地吵着同他离婚了。不过，这只是泛泛而论，是形式逻辑的推导，是不符合李翠兰的个性的。她同他离婚，绝不包含嫌他没出息的成分，相反，她希望丈夫永远在鞍前马后，随叫随到。

他不是个称心如意的丈夫，他是个窝囊废，除了夸夸其谈、纸上谈兵，什么都不会，难道过日子用巧言令色的嘴支着就行吗？

奇怪，结婚以前，李翠兰同他在南小石河岸草丛中散步的时候，觉得他挺有才情，挺有诗意的，可结婚以后，他显得那么平庸、那么萎顿、那么没有诗意！一双袜子要穿上十天半月，别人都闻到臭味了，他还不肯脱下来洗，他肩不能担，手不能提，发牢骚却挺有本事，还有夹在牢骚里的无尽无休的吹牛！

李翠兰腻透了，一天也过不下去了，于是家庭出现了马拉松式的争吵。李翠兰的坏脾气是公开的；他的坏脾气却是隐藏的，李翠兰发起火来大吵大叫，吵得四邻皆知；他呢，一声不吭地摔东西，茶杯呀、暖水瓶呀，抓到什么摔什么，别人来劝架时，他又常常笑眯眯地礼貌待客，以至于使人们常常误解，认为李翠兰砸锅摔碗，简直不能容忍。最可气的是劝架人散了以后，他又来了章程，点上烟，开始嘲弄李翠兰：“怎么样？周郎妙计安天下，赔了夫人又折兵吧？你呀，打架还得进修几年，摔东西得背着人摔，骂人也一样。”

你说，这无赖有哪一点可爱呢？

终于，1974年那一仗打大了，打到头了。为了解气，李翠兰进行了一次毁灭性的报复，她撕烂了他写的一部书稿，整整一千页稿纸，叫她撕得如天女散花，她一边撕一边哭骂：“我叫你

成名！叫你成家！叫你白日做梦去吧！”

那天，他的脸也变得铁青了！从前可不这样，他打架很特别，好像他从来不会真生气似的，一边摔东西一边说风凉话、打诨，架没等打完，人家早出去打了2两酒、买了5毛钱五香花生米，坐那喝上了。

这一次不同了，他满地抓那些被撕烂的纸片子，捶胸干号。李翠兰第一次反败为胜，大获全胜，能叫他这个癞皮脸的人号啕大哭，真够惬意的了。她乘胜追击，把一些残稿抓到手中，跑到厨房里，塞到灶堂里一火焚之。

这下子她可闯了大祸了。时隔多年，她闭上眼睛还能看见他那咬牙切齿的神态，简直像牛魔王！他什么都没说，蒜头鼻子两侧挂着两滴铅水一样的眼泪，一步步朝李翠兰逼近，一直把她逼到厨房墙角，她才发觉大事不好，尖叫一声，想夺路逃走。迟了，无路可逃了。他瞪着布满血丝的眼睛，骂了一声：“你个泼妇！”抡圆拳头，雨点一样朝她砸下去。李翠兰尽管拼力反抗，毕竟打不过一个男子汉，吃了大亏。第二天他们夫妻上法庭时，双方都带着伤。李翠兰的脸和脖子青一块、紫一块，右眼眶肿得老高，身上的伤更多，别人就无从知道了。他呢，也挂了幌子，都是指甲抓出来的血痕，横一道子、竖一道子，都挂在脸上；让法院的人看了捂住嘴直乐。

离婚极其顺利，这也是曾经轰动鹿鸣镇的奇闻。法庭问他们谁是原告，李翠兰说：“都是。”她丈夫说：“谁是都一样。”又问谁是被告，这对夫妻还是这么回答。

那时社会上离婚率不高，小镇上的民事庭挺寂寞的，所以法院的人有意问得特别仔细，连捕风捉影的“第三者插足”的事都正面问出来了。奇怪的是，打得头破血流的夫妻，都一口咬定，纯系感情不和，没有别的原因。

他们平淡无奇的离婚，使得小镇上那些喜欢传播义务新闻的

人感到索然无味。

他们做梦也不曾想到，李翠兰和丈夫在离婚前夜大动干戈以后，有过一场别开生面的双边会谈。

作家绞了块热毛巾给李翠兰敷在青肿的额头上，说：“看来，咱们还是离开的好。”李翠兰揭下热毛巾，远远地掷到窗台上：“你以为我还会跟你过吗？”作家点起一支烟，一笑，说：“不敢企望。我有几句话，看在3年多夫妻分上，不知当讲不当讲。”

“有屁就放。”李翠兰说。

作家说：“这小小的鹿鸣镇，东头放屁，西头闻得到臭味，枯燥的生活使人们渴望得到新闻的补充和刺激。你我都是有头有脸的人，小看了你我事小，这年头，读书人已经够低贱的了，别再给自己抹黑，弄得斯文扫地了。”

“你指望我给你立功德碑是不是？”李翠兰翻了他一眼。

“你也立不了节烈牌坊。”他说，“上天言好事吧。你若答应我的条件——不揭对方的短，好说好散、善始善终，咱们就去办离婚手续，否则呢……”

“别用转折连词了！”李翠兰侃快地说，“谢天谢地，为了你不再破裤子缠腿，我姑且答应你，好离好散。”

于是演出了那出和和和平平的、有礼有让的文明离婚，在分配家私时，双方都推对方多要，在讲到债务时，又是双方都要求自己承担。

这也是一桩奇案，一条奇闻，依然轰动过鹿鸣镇的街头巷尾，不过那是很长李翠兰面子的舆论，她不得不佩服那把她打得鼻青脸肿的坏小子“有韬略”。

什么响声？啊，水声。

她已经不知不觉地走出小镇了，前面，掩映在绿树之中的花岗石五孔拱桥，不就是储存着她和他多少美好、辛酸记忆的所在了吗？

十几年过去了，南小石河的水还是和从前一样，清亮亮的、不紧不慢地从布满鹅卵石的河床上滚下去，溅起成百上千朵雪白的浪花，一个消失掉，另一个马上跳起来。

这是一条没有现代工业污染的小河，这是因为它距离源头太近了，从这里往上走，步步上坎儿，再走二十几里路，小石河不过是一条可以跨越的小水沟罢了，它由两条涓涓细流汇积而成，山泉是小石河的发源地。

太早了，刚刚 6 点。如果他若看到李翠兰提前一个小时赴约，他肯定会笑话她，她最受不了的猜想是“巴结”。从这个意义上说，她宁愿他是落了魄回到小山沟来的，最好是行乞到李翠兰门口，那她可以大大地施舍一番，包括情感、人格、道德，她都可以向他施舍的。

偏偏他是衣锦还乡！讨厌。顺着小河边走走吧，有多久没有这样的情致了啊！

唉呀，草甸子上的花不知什么时候都悄悄地开放了。蓝得像蓝靛的叫什么来着？啊，马兰草，白的吊着银钟样花瓣的是打碗花，一串串的是铃兰花，挺立在草梢上的杏黄色的是萱草花，还有许许多多她叫不上名字来的花、忘记了名字的花。

他就全知道花名，连几月开、几月谢、能否入药、属于什么花科他都记到了小本子上，他问羊倌、问牛倌、问苗圃的工人、问老伐木工……她知道，他是为写作品做准备的。这几年，李翠兰把他发表的所有作品都找来读了，别人看着稀松平常的，她却觉得亲切备至，她闭上眼睛，就能回忆起哪个情节的来历，有的是她躺在被窝里同他说的笑话，都成了他小说里的素材！还有那些树呀、花呀、草呀，都巧妙地、顺手牵羊地塞到文章里去了，使李翠兰看了，如同闻到了夏天大草甸子的花气、草气、湿土气，如同吸到了大森林里过滤了的新鲜空气。有一篇评论里说，他的作品里飘逸着一股浓浓的松树油子的芳香。说得真透，她

呢，简直还闻到了别人不可能闻到的汗酸味儿。

她不得不承认，她是深深后悔了的，可她嘴上从来不认账，在自己的亲娘面前她还嘴硬：“他是他，我是我。有一天他当了国务院总理，我也不后悔。”

那你为什么这样心慌意乱？那你为什么急不可待地早早地跑到南小石河边来傻等？她在心里深深地叹息了：世上一切人都可以蒙骗，惟独不能骗过自己的心啊。

不过，认真说起来，李翠兰真的不后悔，这是理智在说话。前不久，她无意中看了一本好书，是《居里夫人》，作者是居里夫人的女儿。在这本书中，作者描述了一个伟大的女性，她不但支持丈夫成为天才，她自己也在同命运抗争中，在永恒的奋斗中成了天才。看过这本书，李翠兰忽然悟出了一点道理来，从前，丈夫每次和她吵架过后，总是发出这样的慨叹：“我将要淹没在无休无止的庸俗的家庭湖沼里了，天才的明珠一旦落入尘埃，也会一丝光亮都发不出来的。”

呸！自吹自擂到这种地步，脸都不红。这是当年李翠兰的反应。

今天呢，她早不这么看了。

也许，他们及早的、果决的离婚，造就了一个文学天才！这听上去有点荒唐、滑稽，平心静气而论，李翠兰感到这推论并不可笑。试想一下，假如他是个很容易改造的人，像一块可以任意搓圆捏扁的面团，那么，她就容易满足了，他真正驯服地拴在她的石榴裙下了，开门七件事，柴米油盐酱醋茶，样样想得周到妥贴，他会磨得一点儿棱角都没有了，也断然没有什么才气了，会像很多人一样，成为埋葬在平庸的生活死水中的牺牲品。

她庆幸，他们的大打出手，使他下决心挣脱了束缚，跳出了罗网——趁他的双翅还没有被家务事的牢笼锁折的时候。

想到这儿，她几乎百分之百地肯定了：果断的离婚，是使丈

夫成为作家的决定性一举！

只是，被她塞进灶坑的那一堆小说稿，那是太过分了、太愚昧了、太叫人不能原谅了。李翠兰羞于见他的惟一理由，就是这件事。

但是，李翠兰又实实在在是他的保护伞！没有她的庇护，他会有今天吗？非但不会，他有可能送命！他那时候的观点，有好多是同张志新一样的啊！这小子好胡咧咧，特别是灌了几盅马尿以后，嘴上就没把门的了，谈古论今，抨击时政，什么都敢说。1975年在他们分居后，他突然被公安局拘留审查了。据李翠兰听来的消息，他攻击“无产阶级司令部”，“传播恶毒的政治谣言”。那时候，“恶攻”罪是可以杀头的。

李翠兰没有料错，公安局没有忘记她这个可以利用的突破口。一天夜里，来了5个警察，开始对她的房子进行大抄查。尽管李翠兰表示抗议，可没有用处。带队的公安分局局长认识她，他说：“这和你没关系。因为你和他离婚时，他是净身出户，有些书籍、来往信件还都在，我们是来抄他，你不要误会。”

最了解丈夫的莫若妻子了。李翠兰走在头里了。头天晚上，她一宿没睡，把他那一大捆来往信件检看了一遍，哈，平时她不怎么注意，“犯病”的还真不少，他那些狐群狗友们真是贼胆包天，竟在来往信件中张口“女皇”、闭口“吕后”，得了吗？

一切犯忌的信件全叫她烧掉了。只有那七八本日记，她没舍得烧，替他送到娘家，塞到天棚上去了。

一次收效甚微的抄查之后，他被释放了，结论是“查无实据，事出有因”，变为一般性群众监督改造。

为了这，他给她下过跪。那是1976年春天，他下决心离开鹿鸣镇远走高飞的时候，她从娘家天棚上取来那一大包日记，捧给他时，他感动得流泪了。

从此再无音讯。他像一个断了线的风筝，不知道飘到什么地

方去了，抓在李翠兰手中的，只有一截风筝的断线。

这以后，她看见了她失去的风筝。

只是，它飞得太高了、太远了，只隐约看得见它在高高的天体中间运行，像地球的同步卫星，也像她心中的同步卫星。

他的成功，究竟是必然的呢，还是偶然？如果是必然，那么，他从前的自我吹嘘，便算不得吹牛，只能叫雄心壮志了。生活真有趣！

见了他，说什么呢？呃，当然应当祝贺，说拜年话。那有意思吗？没味儿！

对了，倒应该说几句俏皮话，开几句恰到好处的玩笑。说什么呢？应当说：“在我们相处的日子里，你隐瞒了你的才能，我若知道你有今天的飞黄腾达，那时该多打点溜须了。”

难不住他的，他是善于辞令的人。李翠兰低头采下一串洁白的铃兰花，凑到鼻子底下闻闻，忍不住扑哧一声笑出来。他一定会这么说：“我没有向你隐瞒我的才干。我在你面前天天自吹自擂，也没引起你的注意。因为，在你的眼里，才能还抵不上一串冰糖葫芦来得实惠。”

她的脸刷一下热起来。好像这是真的，他当真这么说了似的。

小石河的水花跳啊跳，一朵谢了，又一朵迅速开放。她盯着那速开速谢的水花，忽然又陷入了淡淡的愁绪中。我们之间的感情之花，不也是瞬间开、瞬间谢了吗？

有必要再见面吗？

他肯定是不恨我的，这彼此都清楚，在法院离婚时彼此也没有成为仇敌。也许是他常说的那句话起了作用吧：“不是爱人便一定是仇敌吗？中国有些事就是怪。两个人恋爱好几年，一旦分手，也应当比一般人关系要近。而事实上，大多数谈崩了的男女反倒成了互相诋毁、互相拆台的仇人，这何必呢？”

李翠兰在这 10 年里，在任何场合下都没有说过他半句坏话，甚至当与新丈夫进入新婚之夜时，他问到前夫的事时，脸上显然的表情是希望她说出前夫的一连串弱点来，得到某种精神上的满足。她心里像被猫抓了一般，她冷着脸，下了很大决心，才抑制住自己冲动的情绪，但说出来的话，仍然是很不中听的：“我希望你不要拿别人的缺点开头，我永远不会说他的坏话，因为没什么可说。”

一个相当冷淡的、敷衍的新婚之夜。

唉，一开始就是悲剧的序幕。

而李翠兰和前夫却有那么多值得留恋的黄昏和夜晚！有那么多值得追忆的往事！有那么多值得回味的充满火药味、哲理性的对话！

奇怪极了，连他许许多多明显的缺点，都时常回到她的记忆里来，干扰着她！

新丈夫对她好极了、驯服极了，她说一声东，他绝不朝西，她说鸡蛋有把，他一定说是树上刚摘下来的。她有时大声吼叫，污辱他的人格，希望激怒他，然后大吵一通，分手了事！可办不到！他只会讨好、发贱、出洋相！叫你有火无处发，想打架打不起来，你纵然点把火把房子烧了，他也不会急眼。

唉，一个好到可以用“无用”两个字概括的地步的好人！

这以前，她只感到生活的烦躁、压抑、憋闷。今天，她感到了自己正在透气，好像有一双巨手，正把压在她心坎上的巨石搬开、透亮了、透气了……还用说吗？伸出巨手的是当了作家的他。

她无法再骗住自己了，她真正能称得上“爱”的东西，早已给了他，叫他带走了。她现在空空的一无所有了，只剩下一副躯壳。他今天来干什么？把那份带走的爱再还给我吗？使它重温在我们中间吗？

否则，没有必要见面，没有必要在平静的水潭里再搅上一根棒子！因为我不欠他的，他也不欠我的，彼此间没有什么隔阂需要消除，没有什么误会需要解释。

破镜重圆吗？

李翠兰打了个冷战。

这可能吗？包括他在内，古往今来，作家们写了多少令人缠绵悱恻的破镜重圆的故事啊！可那是小说、戏剧和电影，生活中的旅程，可不像舞台和银幕那样，可以不遵从生活的逻辑。她忽然觉得自己清醒了许多。

太阳正要落下去，血红血红的，卡在两座黛色的山峰中间，像是锯齿狼牙的妖怪巨口，正要吞下一个灼热的火球。西天根的云彩全都烤红了，一串串的红云，像是一盘子烤红了的对虾。

晚霞好动人啊！晚霞好是好，只是已近黄昏。

李翠兰又一次打了个冷战。

还是不要见面的好。自己有丈夫了，有孩子了；他呢，也有妻室了，她从杂志上看到过他的全家福，妻子温文尔雅，好像是一位医生。

她觉得，她和他走的路，仿佛是两条曾经交会过的射线，走得愈远，距离越大，永远不可能、也不应该再有相交的点了。爱能够由甜变酸就好了，可惜真正的爱情，酵母菌不起作用。那就把它严严实实地保存在心灵深处吧。

李翠兰突然在河边草丛中停步了。她望望手中那束五颜六色的花，苦笑一下，毅然扔进打着漩儿、跳着浪花儿的河水中，看也不看，掉头朝来路快步走去。

那束在河里散开来的花束，漫开一片红的、白的、黄的花瓣，正随着小石河里跳荡的浪花急速地流去。

（原载 1984 年 2 期《关东文学》）

算 卦

人若倒霉，喝凉水都塞牙。这话一点不假，宋老蔫在唉声叹气之余，只能信命了。

昨天晚上，宋老蔫全家折腾到二半夜，上至拄棍的、下至吃奶不懂事的，没一个敢歪一会儿眯上一小觉的，你看宋老蔫那张马脸，能刮下一层霜来。

也难怪，这几天，背时倒运的事接二连三接上茬儿了。7天前，宋老蔫的二小子铡青贮饲料不小心剁去了3个小手指头；大前天，那口号称“石榴王”的老母猪下了一窝猪崽子，22只，真够称王称霸的了。谁想到，乐极生悲，夜里忘了给老母猪喂汤水，渴急了，一连气吃了5只猪崽，把宋老蔫心疼得直跺脚。5只猪崽，养上它一个多月，每只卖200元，就是整整一沓“大团结”票子到手啊！宋老蔫养了一辈子猪了，从互助组到初级社、高级社，一直到人民公社，他是终身制的“猪官”，三朝元老。碰上老母猪吃崽子的事，那可是十年九不遇。据老一辈人说，这是“凶兆”，主祸，犹如过去听到谁家母鸡打鸣报晓或是老鸱落在屋顶上大叫3声一样，都是不吉利的。

这些年不怎么讲迷信了，宋老蔫也好几年没占卦问卜了，可他心里却笃信，虽说没有上香许愿的机会了，当别人拿神灵开玩

笑的时候，宋老蔫却从来不插言，始终在内心保持着对神祇的敬意，他有他的心眼儿：万一神明动怒，要降灾给人间，总不会降到他头上的。

真邪了！这不是接二连三降灾了吗？最叫宋老蔫坐立不安的是荷兰种母猪“王母娘娘”的失踪。“王母娘娘”昨天下午还在后院刚起完土豆的闲地里拱来拱去，怎么一转眼工夫就不见了？这么大个活物又不是一穗苞米、一根黄瓜，随便往腰里一掖就能捎带走的呀！

不过，“王母娘娘”确实丢了。宋老蔫发动了全家老少不算，连七大姑、八大姨、老屯亲乃至左邻右舍全部惊动了，场院里，玉米地里，村外猪打溺的烂泥塘里，村西乱葬岗子，村北黄花松小树林……所有想得到的地方都找遍了，够得上翻天覆地。然而，杳无踪影，“王母娘娘”像腾云驾雾了一般。宋老蔫开始骂人，骂儿子，骂孙子，骂老伴儿，骂得最凶的是骂儿媳妇，“窝囊废”、“白吃饭”、“饭桶”、“丧门星”、“一副穷酸相”……所有从前他用过的脏词儿都从老箱底里倒腾出来了。宋老蔫有好些年不骂人了，那年月喝苞米糊糊还灌不圆肚子，天天提心吊胆怕“割尾巴”、“办学习班”，老头的好多坏脾气都吓回去了。从去年宋家成了养猪专业户以来，挣了钱、出了名，用他老伴的话来说：“烧包儿，叫钱烧得不知姓啥了”，于是恢复骂人。

也不能全怪宋老蔫骂街，丢了“王母娘娘”，他能不心疼吗？这口荷兰母猪，是他卖了5窝猪崽，又添上200元才从邻县集上赶回来的，那时是冬天，小母猪还不到30斤，冻得直筛糠，宋老蔫把自己的大棉袄披在猪身上，把留着路上“打尖”的一斤槽子糕也喂了猪，那上心劲就别提了。“王母娘娘”眼下正怀着崽子，又松又圆的肚皮直拖到地上，有人估摸这一胎少说20只，难怪荷兰猪名贵，怀了这么多崽子，猪腰都没有弯。

宋老蔫早就盘算好了，这窝猪崽一出手，能换一台“泰山”

牌手扶拖拉机，或者进一台马力大一点的饲料粉碎机，要东洋进口货！为了给“王母娘娘”配种，宋老蔫赶着母猪走了一百多里地，排了一个星期号，又递好烟、又说好话，好歹花了高价配上了“巴克夏”新型瘦肉猪。村里人还是识货的，别看他宋老蔫的猪崽儿比别人家一斤贵两角钱，可周瑜打黄盖，愿打愿挨，猪崽子没等落草，早有十几家有头有脸的户儿号上了，给谁不给谁，还得看面子呢！

真他妈邪，屋漏偏遭连阴雨，“王母娘娘”丢了。

宋老蔫骂孙子：“念了几天驴马经瞎起高调！都是这名字起坏了！我喂了大半辈子猪，不拘叫大黑猪、白条儿、大肚皮、花脸儿……什么不行，偏叫‘王母娘娘’，神是得罪得起的吗？这不是现世现报了吗？”

他骂他的，儿孙们在外屋捂着嘴窃笑，却也没人敢回嘴同他顶撞。他人虽老了，却仍是这户人家的权威，不久前，他还粉碎了一次来自“宫廷内部”的“未遂政变”。从前在队上当过农业技术员的三儿子茂丰居然同几个孙子串通一气，想在中秋节前后逼宋老蔫“离休退位”。哈，干部年轻化搞到老宋家门槛儿里头来了？屁！宋老蔫佯做不知，暗中访听，抓住了三儿子茂丰的短处：他竟敢在镇上花 60 元钱请一桌客，被请的有两个兽医、一个饲料加工厂的，还有生猪收购站的。于是，在茂丰没有政变的前夜，宋老蔫提前公布了他的罪状。这一下，大儿子、二儿子和大多数妇道人家全都咋舌吃惊起来，别说 60 元呀，叫他们舍出 6 元钱叫几个菜请客，也得琢磨 80 个来回呀，茂丰这小子可真是手爪子大呀！宋老蔫酸不溜地说：“黑爪子挣钱白爪子花，你小子倒会充阔，败家有一套哇！听说你想叫我退休，你当家？你问问咱家大大小小二十几口人吧，干不干？情愿不情愿？只怕跟着你得当了裤子喝西北风。大伙若乐意，有受苦的瘾，我不当这个家也中啊！”

当然，没有一个人乐意当掉裤子喝西北风的，茂丰有口难分辩，他的“政变”宣告流产。生姜还是老的辣啊！

不知怎么的，宋老蔫一想起冲撞了上天王母娘娘就想到赔罪，就想到道南斜对面黑门楼郭小仙来。

宋老蔫一时像蘸了水的萝卜叶子一样，来了精神，扑棱一下站起身，拍拍身上的尘土，倒背起手，急急慌慌往门外走。茂丰朝众人挤挤眼跟出来。

天刚朦朦亮，大儿子带着一个孙子打着纸灯笼从院外走回来，看他们那份泄气的样子就是没瞄见猪影儿。宋老蔫也没心思同他们废话，吐口浓痰，跨出小院门。

“爹，别瞎费劲了，”大儿子在身后说，“八成窜到外村去了。”茂丰接碴儿说：“吃过早饭，叫公社广播站用有线喇叭给喊几嗓子说不定就有了。我还写了一份寻猪启事，呆会儿到小学校去找吴老师，刻张蜡纸，拿油墨滚滚上它百十张，远近村子，大街小巷一贴，用不了两天，就有眉目了。”

宋老蔫头也不回地“呸”了一声，如当耳旁风。

村街上还很静，除了几个早起挑粪的、挑水浇菜的起来走动外，家家烟囱还没冒烟儿呢。

一阵哼哼唧唧的猪叫、一阵猪拱猪圈门子的声音都常使宋老蔫心动。他总疑心他的“王母娘娘”就圈在谁家的猪圈里，是有人看宋家人丁兴旺，又成了万元户眼红，有意坏他一下子。宋老蔫没咒念，他不是公安助理，他没权挨家挨户去搜猪圈、查谷仓。昨夜里，凡是从前同宋家有前嫌的户，他都有意无意地多张望了几眼，特别盯住猪圈、牲口棚不放，他总觉得那家人的眼神都有点“发贼”，样子像是心虚。可没拿到真赃实证，宋老蔫不敢声张。

斜对门郭家的黑门楼紧紧关着，透露着几分神秘。郭小仙的父亲早年在镇上教过私学馆，常给人看宅基地、选坟山，也会占

卜，号称老仙。老仙在大跃进那年入土了，儿子也有两手，会算卦，也会测字。郭小仙心不算太黑，他的卦金不重，给三两块钱也行，给两升米也行，给鸡蛋、给打一斤酒，多少不拘，特别是三年自然灾害的时候，有时算一卦只要二两粮票，神仙也饿得贬值了。当然了，郭小仙从来不敢公开出卦摊、开算命馆，他永远是处于地下或半地下状态。就这样，郭小仙也免不了挨斗、办学习班、罚款、拘役，最长的一次是去修水库，一去两年半。不来运动则已，一来运动，郭小仙总是“复辟”的典型，最先拿他祭刀。如果没有人信他郭小仙，他也早就另找饭吃了，再灵的卦没人算也白搭，可偏偏他有捧场的。村上像宋老蔫这把子年纪的人，对郭小仙还是挺信服的，尽管挨斗的时候，皮鞭子抽到身上，郭小仙也“妈呀、爹呀”地叫，也承认自己是“谋财害命骗钱花”，可宋老蔫认为那是“屈打成招”。

既然眼下宋家遇上了坎儿，忧心的事接二连三，宋老蔫再也按捺不住这颗暗中信神的心了，他非占一卦问问未来吉凶，否则心里就没法落底了。

宋老蔫怕郭小仙不给算卦。听说这几年郭小仙洗手不干了。可宋老蔫以为这是老于世故的遮人耳目的一套。算卦、测字只能背地弄，谁会扯旗放炮地张扬？这是天知、地知、你知、我知的事儿，好好求求郭小仙，他不会六亲不认的。宋老蔫没亏待过郭小仙。1975年，郭小仙最后一次挨斗，挂着大牌子游街时，多少人找上门来，叫宋老蔫出证，证明郭小仙骗过他钱、坑害过他。宋老蔫咬死了不出这份证。他心里有自己的定盘星，当初算卦是你求上人家门的，卦金是你情愿掏的，人不能昧着良心。宋老蔫不但不出证，那天趁民兵没注意，还给隔离在碾子房里的郭小仙塞进去两个粘黄米面饼子呢。

站在渐渐发亮的村街上，宋老蔫心里话：“咱没在郭小仙倒运时上去打死狗，没墙倒众人推，问心无愧。不像有些爷们，一

来了运动翻脸不认人，抽过郭小仙鞭子、打过人家嘴巴，他们就是有难处也没脸去求人家的。我宋老蔫呢，还有这点面子。”

宋老蔫有几分得意。

他正要去敲黑大门，冷丁想起来，郭小仙肯定不在家。这半个月来，他不是天天三更天就爬起来到镇上赶集去吗？他要到天大亮以后才能从村外回来呢。

宋老蔫又有点扫兴，从腰间拔出一巴掌长的小旱烟袋，拧上一锅辣黄烟，抽着，顺着惟一的一条村街向村东漫无目的地走着。

日头冒红了，宋老蔫在村东口大榆树底下到底等上了郭小仙。

到底是郭小仙，果然有几分潇洒劲，宋老蔫称之为“仙气”。白衬衫，毛坎肩，披着件中山装蓝褂子，飘飘悠悠的，一路骑着车，口中还哼着地方戏，好不自在！他骑着一辆半新不旧的金鹿牌自行车，是加重型的，后车圈上的车辐条不比手推车轱辘上的细多少。后货架子上横着一块湿漉漉的木板，左边吊着一个很大的水桶，每天早上盛 20 斤黄豆的水豆腐，另一端挂着个竹皮筐，现在里面只有一块麻包布，是用来包 20 斤干豆腐的。郭家做豆腐的手艺是祖传的，他家使卤水有绝招，点出的水豆腐嫩得像刚出锅的鸡蛋羹，却又可以用手托得住不散花儿，那干豆腐就更神了，薄得如一张透亮的纸，咬一口香喷喷的。凡是到这个村来公出的干部，一见着郭家的干豆腐，就一口饭都不想吃了，每人来上 2 斤干豆腐，卷上小葱，抹上麻辣豆瓣酱，一边吃一边叫好，可惜，前些年连苞米面糊糊都吃不上，谁能舍出粮来做豆腐？他郭家的手艺也只能在过春节时表演一回罢了。

没想到，专业户的风一刮起来，郭小仙自然而然地成了豆腐专业户！别人做 40 斤豆子的豆腐，在集市上往往蹲上一天，都把豆腐蹲酸了，未必能卖得完，眼下豆腐并不是什么稀罕物，惟

有郭小仙生意不倒，他的豆腐一上市便哄抢一空，他连叫卖的劲儿都省去了。

“郭家爷们，发财！”一见郭小仙的自行车骑到了跟前，宋老鳇凑上去，有几分讨好地笑着打招呼。

“是你呀，老宋哥！”郭小仙从自行车上跳下来，似笑非笑地朝宋老鳇扫了一眼，半开玩笑地说：“嗨呀！我说老哥，你印堂发暗啊，好像是有点破财的小灾呀！”

真乃小仙！宋老鳇心里一动，又往前凑了一步，扶住郭小仙的车把，说：“你真是神仙眼力呀！唉，家门不幸，坎坎坷坷，这几天不自在呀！”

宋老鳇满以为郭小仙会搭拢的，却不料郭小仙的眉毛耸了耸，话锋一转，说：“哎，你听到信儿没有？县里要办一个小煤矿呢，说是集资，一股一百元，赢了利一起参加分红。我说老哥，你反正手头有点钱，不如买上它 10 股、8 股，我访听明白了，煤炭价非涨不可，亏不了，现在一吨煤国家贴补 8 块钱呢，将来这贴补费非取消不可。”

宋老鳇心不在焉地听着，他对建煤矿入股一点儿也听不进去，眼下他心里只有一头“王母娘娘”猪。

“唉！”宋老鳇想用这重重的一声叹息唤起郭小仙的注意，再把话题拉回到“印堂发暗”上来，那不是离算卦的边儿不远了吗？就是按人之常情来推测，郭小仙也会问他为什么唉声叹气的。

怪，郭小仙好像不通人情事故，他根本没问宋老鳇为啥事犯愁，反倒说：“我买了一本书，从明天起，每天再多做 20 斤干豆腐，熏成五香干豆腐卷儿，下午再卖一趟。”

宋老鳇好不扫兴，见郭小仙急着要进村子，只好央求他直说了：“我说郭家爷们，我大清早到村口来堵你，是想求你给算一卦，测字也行。”

“什么？”郭小仙先是一愣，皱起了眉头，马上哈哈大笑起来了，“宋老哥，你是存心出我的洋相怎么的？都什么年月了，你还要我算卦。”

“轻点，别嚷！”宋老蔫四下束了一眼，生怕别人听见。他一听郭小仙一口回绝，就明白了七八，他是叫斗争斗得吓破了胆，所谓一朝被蛇咬，十年怕井绳啊！

于是宋老蔫低声下气地说：“咱爷们是谁跟谁呀！我这个人，是锯了嘴的葫芦，话到了我肚里，烂了也倒不出一句。从前咋样，他们那么动员我，叫我揭发你，我连个屁都没放，你不能不认真假人啊！”

郭小仙有点啼笑皆非，他说：“实话说吧，你别再信这一套了，那是迷信。”

郭小仙越说这是迷信，宋老蔫越是笃信不疑，他说：“神呢，信就有，不信就没有，反正我信。好兄弟，帮老哥这一回吧，我若是走漏半点风声，天打五雷轰！再说，眼下手头宽裕了，卦金还会少给你吗？”

看来，郭小仙被宋老蔫逼得实在没办法了，他无可奈何地干笑几声，说：“好吧，你别犷唆了，我替你算一卦还不行吗？说吧，所问何事？”

按一般算卦规矩，求卦人只消指出大概范围就行了，比如财、官、禄、婚、子嗣……无须说得过白。可是宋老蔫找猪心切，来了个竹筒子倒豆——全倒出来了：“我家那口荷兰老母猪，就是叫‘王母’……啊，不不，反正昨天晚上丢了，就是想问问能不能找到。”

“噢，知道了，别往下说了。”郭小仙煞有介事地让宋老蔫报了生辰八字，又看了看脸相、手相，低头沉吟了好一阵，说：“这注财散不了。”

宋老蔫脸上立时有了笑容，忙问：“在哪？”

“别急。”郭小仙支起车梯子，双手操在胸前，也斜着双眼看着宋老蔫问：“你打算出多少卦金呢？”

一句话问得宋老蔫心里扑通一跳，好家伙，卦金也要先订数目了。从前是多少凭赏，郭小仙从来不去争的。宋老蔫咬咬牙、狠狠心，说“亏不着你，猪一找到，我立时让大小子过去，红纸包里包两张票子。”

两张，那是一口小猪崽的价码呀，尽管咬着牙说出去怪心疼的，可也没办法，谁让你摊上倒霉事呢！

宋老蔫万万没有想到，郭小仙变得那么贪得无厌！他点起一支带烟屁股的洋烟，抽了几口，哈哈笑着说：“两张票子？你是打发要饭花子吗？”

宋老蔫心里又是咯噔一沉，心里不禁抱怨起来：心真够黑呀！再添一张票子，宋老蔫不是出不起，他得敲打郭小仙两句，不能叫他抓大头。

于是宋老蔫缓了口气说：“钱呢，多了也不咬手，是好花呀！可你别忘了，从前给你一穗苞米、一个窝头你都肯算一卦呢。”

郭小仙毫不为所动，不以为然地一笑，说：“此一时、彼一时呀，怎么样啊？爷们，上天要价，下地还钱，咱犯得上磨上几个时辰？”

宋老蔫咽了口恶气，说：“那你出个价吧，谁让我求到你门下了呢。”

郭小仙掸掸烟灰，眼睛在宋老蔫越发显得不亮的印堂上扫了几眼，说：“这样吧，一半人情一半钱吧。卦算不准，我分文不取；算准了找到了猪呢，我也不讹你，荷兰母猪下了崽儿，咱们二一添作五，各得一半，咋样？”

一听这话，宋老蔫差点要骂他祖宗了，这还不叫讹人？这还他妈叫“一半人情一半钱”？若是整个要钱又怎么着？莫不是把整个猪都当卦金拿走？这真比劫道的、打闷棍的都狠啦。

但是，这老头儿很快就冷静下来了。他在肚子里这么算的账：万一卦算准了，找到了猪，保了母猪的老本，只损失了猪崽的一半；不答应这条件，也许连另一半猪崽、包括母猪都搭进去了。

想来想去，还得听他算卦。

条件讲妥，郭小仙席地而坐，从兜里摸出两枚镍币，一枚是5分面值的，另一枚是2分的。他叫宋老蔫掷了一次，又叫他随便说了个字儿，然后经过一阵苦思苦想，又叨叨咕咕地自语一阵，这才对宋老蔫宣布说：“这注财丢不了，在正东偏南方向，离村3里地不到，在土城里。”

土城？村东3里地哪有什么土城？宋老蔫将信将疑。

郭小仙早站了起来，推上自行车，掉转车把，说：“去吧，咱们去看看。”

这条向东的路，正是通往镇上的土路，他们走了一段路，右边出现了废弃的旧砖窑。这窑地还是大跃进时候兴建起来的，那时为了“钢铁元帅”升帐，急需建高炉用的砖，没有耐火砖，青砖、红砖也将就。可惜，这座年产800万块红砖的砖窑只烧了一炉就报废了，原因说来简单，这一带尽是黑土，土质疏松，烧出来的砖被老乡们称为“核桃酥”，用手一捏就碎了。

如今，旧窑场用废砖坯垒成的堡垒形的窑还在。

一见郭小仙放下车子向旧窑那里奔去，宋老蔫一下子明白了：这不是土城是什么？他的“王母娘娘”跑到废窑那里去了！

宋老蔫肠子都悔青了！他恨自己死脑瓜筋，怎么就没想到上废砖窑这来溜上一圈儿？若是那口母猪果然在窑场里，妈的，郭小仙这狗东西占便宜占得太大了、太容易了。宋老蔫这会儿甚至怀疑，他的猪本来就是郭小仙偷去了，故意赶到土砖窑这里藏起来，然后狠狠敲他一竹杠。

宋老蔫艰难地走着收了麦子的横垄地，觉得腿肚子发软，心

里发慌，他真想拣起一块土坷垃照郭小仙后脑勺打过去才解恨。

猪叫，吱吱的。宋老蔫一听就听出了荷兰味儿！

跑过去一看，果然是他那口肚皮垂地分娩在即的母猪。咦，好怪呀，不知什么人用一根绳子拴住了猪前腿儿，绳子另一端固定在木桩子上。

“怎么样？卦算得准不准？”宋老蔫光顾蹲在那儿拍打他的猪了，听见郭小仙的话才抬起头来。他看见郭小仙在乐，嘴里叼着带红屁股的烟卷儿，你瞧那副小人得志的样子！

“想吃后悔药了吧？”郭小仙有三分奚落地说，“这一窝能下二三十头吧？嘿，十多头优良品种的猪崽，够我买一辆新车了。”

“有啥后悔！”宋老蔫不吃他这一套，“君子一言，快马一鞭，说话算数就是了。”他本想恭维郭小仙几句的，卦毕竟是灵验的嘛。可是他恭维不起来，觉得叫这小子敲得太狠了点。

两个人赶着猪往回走，一路上宋老蔫不言语。

郭小仙突然笑道：“老哥，你现在真是打我一棍子的心都有，是不是？你是又窝火又憋气呀，这都是你迷信的好处！”

这叫什么话？宋老蔫回过头来不解地打量着郭小仙，不明白他为什么说这种话。

郭小仙到底撑不住纵声大笑起来。笑够了，他说：“世上哪有什么神仙啊！算卦都是骗人的，从前穷极了，为了讨口饭吃，才干这种勾当。你想啊，若是能算准命，我就早该知道我算卦会挨批挨斗，早该躲躲灾了，你想，连自己的命都管不了，还能管别人的？”

宋老蔫站下了，愣愣地盯着郭小仙，他真怀疑这人是走火入魔了。

郭小仙说：“就拿你丢的这头猪来说吧，根本不是我算准的，是我看见的。方才我从镇上卖豆腐回来，看见有一头猪在废砖窑那儿乱转悠，走近一看，认出是你的荷兰猪，我赶不回去，就从

自行车上解下一根绳把猪拴上，想回去给你送个信儿，在村口碰上你，说你‘印堂发暗’，正要逗你几句说这事儿，见你失神落魄的样子，想故意憋你一会儿，不想你要我算卦，我不得不这么教训教训你了。”

一席话说得宋老蔫好不自在，呆了半晌，才说：“虽说不是算卦算出来的，可猪到底是你帮我找回来的，谢礼照给。”

“你真瞧不起人啊！”郭小仙说，“如今谁也不是揭不开锅那时候了，我干吗平白无故要你的猪崽儿？你把心放回肚里去吧，我一根猪鬃、一根猪毛也不要你的。”

“那，晚上我请你过去喝二两烧酒！”宋老蔫说，“宰一只老母鸡，再买一个午饭肉，那玩意儿挺好吃……”

“叫午餐肉！”郭小仙笑了，“这酒我去喝。我有句话要劝你，不知你听得进去不？”

“你说，你说。”宋老蔫显得特别虚心。

“当真人不说假话，”郭小仙说，“人老了，脑筋旧，该让位就让位吧，国家是这样，小家小户一个理儿。就凭你这迷信劲儿，能当好你那个大家？”

“你也说我老了？”宋老蔫嘿嘿一乐，说：“我一点都不糊涂，他们啊，我还信不着！”话是这么说，心里可直打鼓，算卦的事万一叫家里人村上人知道了，脸都没处放了。

这一刹那间，他觉得自己是老了，脑筋太旧，他已经决定交权了，只是，把权交给大儿子还是交给三儿子，这老汉还要再考察考察！

（原载 1985 年 7—8 期合刊《大江》）

冷面西施

一觉醒来，日已三竿。我吓得一骨碌爬起来，脸上的水都来不及擦干，就往我的冷面屋跑。

照说，我是这家个体饭馆的经理，股东是我，营业执照上的照片、名字都是我，我有什么可怕的？就是整天不照面，也没人奈何得我，只要我不怕赔钱。

不行，我自己心里明白，我怕我的那位伙计——冷面西施。真见鬼，真叫绝，不知是哪个调皮鬼，私下里送了她这么个不俗不雅的外号，我虽然一次也没敢当她面叫过“冷面西施”，可我心里却叫了千百回！她真漂亮，够得上西施；她厉害得叫人不大敢正脸看她，你很难看到她朝你笑一笑，上灶的夏民不是说她脸上“可以刮下二两霜”来吗？我看毫不夸张。

可以想像，我这当经理的领头迟到，她可有了口实。她面冷口也冷，什么事叫她抓到理，她那尖酸刻薄的话会像响箭一样射过来。

我的铺子下了棚板，正像往常一样卖早点！

我不是下过命令，全天停业的吗？

我的心咕咚一下子猛跳，腿也有些发软了，我禁不住叹了口气。冷面西施果然违拗我的意志。站在我的小饭馆前，望着装潢

得一表非凡的门面，心里突然升起一股酸溜溜的滋味，鼻子也觉得酸酸的。我真担心今天这一关过不去。

开张半年多，门市就翻修了3次，这都是冷面西施乐小云的主意。天知道，她这没出一个大钱股份的人有什么权利指使我干这干那？也许是耐不住她呵？也许是她说得在理？她说：“人靠脸面，店靠门面，把店面装潢得光光鲜鲜，就能广招顾客上门。”我信了她的话，买了两千多块瓷砖，把门面镶起来，又请本省书法学会会长刘栗源教授给题写了牌匾，“冷面屋”三个字是魏碑体，还有一副狂草的对联，上句是“古今中外名菜俱有”，下联是“东西南北贵客咸来”。这16个字写得龙飞凤舞，除了其中的“中”字、“西”字我一眼能认得出来外，其余都像鬼画符一样认不出是什么。当时，刘栗源教授哆嗦着手腕子写好了这一副悬笔对联以后，我心里直犯寻思，这天书一样的字谁认识呀？乐小云却不这么看，她一面请人去刻牌匾，一面说：“越是天书，越惹人来猜字、品评，酒好不怕巷子深，没听说过吗？若是只写上：本店供应饺子、包子外加朝鲜风味冷面，那有什么意思？”

乐小云是有先见之明的。自从这牌匾挂出来，天天吸引好多人来品评书法，小学生们则来猜字，更有文史研究所的人带着介绍信来找我，想用墨把这副对子的字迹拓下来，据他们讲，刘栗源老先生是国内屈指可数的书法家，又是金石学家、考据家，如今已年过八旬，所留墨迹，一点一滴都是极其宝贵的。

拓对联既要用墨，又要用槌子，对牌匾是会有损失的，多要他们几个钱，不能算过分，我正和上灶的夏民悄悄商议拓匾的价格，乐小云却在那边送了人情。她对文史研究所的人说：“拓块牌匾要什么钱？将来，你们稀罕，我们还乐意把这牌匾送到你们博物馆去呢。只要你们有事别忘了我们这小小冷面屋就行了。”

这一席人情话直把那几个人乐得不知说什么好，一个劲表扬乐小云“有学识、识大体”。我和夏民却气得恨不得打她两脖拐，

她上嘴唇和下嘴唇一碰，就把几十元钱送了人情！夏民和另外两个伙计已经在向我交涉了：“非罚她不可！至少，这个月的分红利钱应当取消。”

拓匾的人走了，冷面西施拿了一块湿抹布，把匾上残留的墨迹一点点擦拭干净，当她走回店铺，发现我们脸色都不大好时，她把抹布朝大铝盆里一丢，溅出一片脏水，她冷冷地说：“跟你们这群鼠目寸光的人合伙真没意思！”脱下工作服，扬长去了。

应当承认，拉主顾、做生意，冷面西施是行家。大概出于对冷面屋的感激吧？文史研究所在此后不到一个月的时间里，先后在我们的小饭馆里请了6次客，连招待北京来的考古工作队、宴请外宾都在我们这儿包席！这一下，冷面屋名声大噪，冷面西施也真拿出了平生本事，为了“创牌子”，她几次到北方宾馆去借特级厨师来“表演”，结果是可想而知，打响了炮，赚了大钱，冷面屋热起来。

也许，我应当持重一些，端一点架子为好，我不该在冷面西施面前表现得太浅薄无能，好像她才是小小冷面屋的擎天柱，只要她一撒手，这里就要天塌地陷似的。

从那以后，她更骄横了，明目张胆地篡权夺位，根本不把我这经理放在眼里，竟然奚落地戏称我为“小掌柜的”，言下之意，她成了实权在握的大老板娘了，你说可气不可气？我想同几个伙计联合起来对付她，却不料，那几个见钱眼开的家伙早被她收买了，同她一个鼻孔出气，一齐叫我“小掌柜的”，大事小情都不向我请示，我倒成了冷面西施的小伙计。我无计可施，连夏民都背我而去。只要冷面西施有本事叫他们月底多分红，她要他们朝我脸上吐唾沫他们一定都肯。

我实在咽不下这口窝囊气！我决定找茬儿解雇乐小云。机会终于来了，她公然吃里扒外！那是上个星期的事，夏民这个浑球小子，贪图农贸市场上的牛肉便宜，一下子买进80多斤，做成

酱牛肉，卖了一天，只卖掉一半，剩下的塞不到冰箱里去，那里面存放的海味比酱牛肉更值钱。由于天热，到傍晚时分，牛肉就有味了。闭店关板时，我问大伙儿：“怎么办？”

冷面西施用一双筷子扎了一块腱子肉，凑到鼻子底下闻闻，扔下，说：“看不出我们的小掌柜的连这点常识都没有。”

我以为她有什么起死回生的高招，就赔笑地说：“你说，我听你的。”

“是吗？”冷面西施眯起那双大而冷峻的眼睛，瞄了我一眼，说：“在后院挖个坑，埋掉，简单得很！”说完，穿起她那件铁锈色的、带招腰的风衣，踩着高跟皮鞋打鼓样的步子，推开房门走了。真把我气得发昏！40多斤酱牛肉，上百元钱，扔掉？说得轻松！这不是倒炉灰呀！我有点伤心。过去，听人家说，不当家不知柴米贵，果真不假，股东是我，人家是店伙计，不赚钱，人家可以一拍屁股走人，我呢？可是要赔了夫人又折兵啊！

我几乎一夜没合眼，央求夏民和我熬了个通宵，把酱牛肉又回了一次锅。我拿着中外各种菜谱研究了好一阵，觉得改做成犹太牛肉是可以遮丑的，于是在牛肉锅里猛加红糖和蒜泥，又兑上了大量酱油。到天亮时分，犹太牛肉出锅了，夹一块放到口中咂一咂，蒜味很浓，只要不仔细品味，很难品出原有的臭味。夏民竟然喊起来：“犹太牛肉万岁！”我哈哈大笑了，说：“如果将来再出现希特勒那样的法西斯分子出来排犹，我一定站出来，捍卫犹太人！”

正在我们得意洋洋地写出“本店新品种：犹太牛肉上市”的小牌看时，乐小云风摆杨柳般地上班来了。这丫头的眼睛真够尖的了，一眼就看到了墨汁未干的小牌子。她那双本来就上挑的眉梢这时猛地向额上耸了耸，她连风衣都没有脱，走到犹太牛肉瓷盘子那里，用不锈钢叉子叉起一块肉来，闻闻，没表示什么，把这块肉包在一张玻璃纸里，头也不回地出店去了。

我和几个店伙计都拿白眼送她。我们猜想，她准没安什么好肠子。我曾经对人说过，乐小云是小小冷面屋的萧何，成也萧何，败也萧何，她实在是个难以琢磨的怪人。

我万万没有想到，她吃里扒外到这种地步：她领来一男一女两个人，都穿着白大褂，一看便知是卫生检疫部门的。我和几个伙计的脸顿时都白了，我已经意识到即将发生什么难堪的事情。我此时能做到的，只是尽量缩小这件事的消极影响，尽量不当着顾客的面出乖露丑。我陪着笑脸，想把他们请到惟一的一间“雅座”里去。可穿白大褂的一男一女板着面孔，摆出一副天下为公的清官架子，简单扼要地对我说：“你是冷面屋的负责人，是不是？经过化验，你们店里的什么……酱牛肉含菌量超过卫生检疫标准，不准出售。好了，现在马上埋掉。考虑到是你们主动报告，就不处以罚款了。”

真憋气，吃了哑巴亏，还得向人家道谢！我咬着牙，等于在人家的监押下，把40多斤牛肉埋进了土坑里，心疼得我心里直翻个。可是你瞧乐小云呢，她可真够得上冷面西施了！仿佛她只是对苛毒的资本家实施了一次小小的报复那样，既有几分得意，又根本不在乎，此时她已经穿起了浆洗得又白又挺的工作服，头上扎起了她独创的雪白的三角巾，在给顾客上菜了。我简直恨得牙根都痒了。

我耐住性子，陪着笑脸，一直把两个卫生检疫部门的活祖宗送走，走进店里，我第一次对乐小云用了那种又冷又狠的声调说：“你过来一下。”

她那双好看的眼睛瞟了我一下，这一瞬间，她的嘴角颤抖了一下，似乎笑了，啊，那是很凄凉的苦笑。

也许，她进店来，这是我头一回看到她的笑容吧？竟是这样的苦笑！我的心不禁有些颤栗了。

我站在后院烟囱后头的鼓风机旁吸着烟。这儿满地是炉灰渣

子，厨房墙壁上的排气风扇把呛人的油烟子吹送出来，使人感到气闷、窒息。

不知什么时候，乐小云站到我面前来了。她已经脱掉了工作服，铁锈色紧身的风衣搭在肘弯里，左手提着她那据说是鳄鱼皮的手提钱袋，鼓鼓的，那手提袋对小伙子们来说，永远是个秘密。她确实美，时髦的蝙蝠衫半红半白，穿在她本来苗秀的身上，显得她弱不胜衣，裤子是那种称为“水磨蓝”坚固呢料的，也许是风靡全球的“苹果牌”牛仔裤吧，总之，裤子恰到好处地展现着她那双腿的健美。只是，她的脸上没有笑容。有时，我常常闭起眼睛瞎琢磨，若是这张脸时常带着三分笑，那不知该怎样迷人呢！但是夏民却另有一番见地，他说：“西施所以美，因为她常皱眉头；林黛玉所以美，因为她有病；乐小云所以叫人心里惦念着，因为她脸上冷冰冰的。”这真是怪论，然而，也许他说得对。

我恨乐小云事情做得太绝，太不把我放在眼里了，我眼里揉不进这颗沙子！我又怜悯乐小云，她回到家里去怎么办呢？去看后娘的脸子？即使明年能考上大学远走高飞，也要等到明年七八月份才见分晓啊！我曾经对乐小云说过，小小的冷面屋，只是你的中间站、过渡带，你好比是一只飞累了的小鸟，在这里暂时站一站、歇歇脚，然后再往更亮的地方飞……是啊，她这样精明、美丽的姑娘，如果不是生活厄运的迫使，会到我这里来当一个跑堂的吗？

可是，我现在要解雇她了，要从她脚下撤掉她暂时息足的支点了！

突然间我感受到了伟大和不凡。我有这么大的权力吗？解雇？这个十分陌生的词儿居然要为我所用了！从前，我只是在历史教科书上，在电影、小说里，从资本家口中听说过的，现在我居然拥有了决定人命运的大权。

我的心抖动了一下，我感到于心不忍了，事前想好的话一下子烟消云散。

这当儿，冷面西施乐小云先发制人了：“你怎么不说话了？我料到你叫我出来为了什么。小掌柜的是想解雇我是不是？那太劳你费神了，我识趣点，你就免开尊口了，还没有解雇伙计的嫌疑，就算我主动提出辞职，两全其美，怎么样？”

我一时哑口无言，不知该怎样撙其锋、挫其锐，只感到一阵阵脸热，又输在她手上了。

乐小云转身走了，走了几步，又趑趄回来，对我说：“我没有经过商，也不懂得生意经，不能帮你什么，不过，我懂得‘老实人常在’的道理。临别时送你一句话吧：‘德者本也，财者末也’！”

当然，她没有走成，我不能卸磨杀驴，何况磨还没有卸呢！当初，办起这家小小饭馆，全仰仗乐小云这个擎天柱子，她本人也许蒙在鼓里，我和伙计们都一清二楚，她那张标致的脸，就是天字第一号招牌！我常常听到附近居民的街谈巷议，都知道小小冷面屋出了一位倾国倾城的“冷面西施”，一传十，十传百，好多人好奇、好事，其实大老远来吃碗冷面是其次，来一睹美人才是真的。夏民对我说：“就冲她这张脸，也得千方百计把她留下来，上哪再找这样的摇钱树啊！”夏民的话虽粗鲁，不够得体，可也合我心意。说真的，我又怕乐小云那张冷脸，又离不开她，谁知道是怎么回事呢？

我正在自家饭馆前发愣，夏民系着满是油垢的围裙走出来，把一块写了粉笔字的小黑板挂到了玻璃橱窗前面，只见上面写着：“今日团体包席，客满，特此奉告”。

这是我头一天晚上的指令，夏民是执行者。按照我的意思，为了把今天的宴席弄得有点口碑，宁可早点也停掉，但夏民、乐小云他们没听我的话，早点照旧开业了。我现在最担心的是乐小

云的“外交攻势”进展如何？上几次名声大震，全赖北方宾馆特级厨师大显身手，这次事关重要，更不能降格。所以我除了把正在北方宾馆进修烹调术的小李子叫回来掌勺外，特地嘱咐夏民去通知乐小云，叫她连夜去请上次来帮厨的师傅，讲好一天帮下来，可拿劳务费 100 元！开价确实不算低了！为了这最重要的一关，砸锅卖铁、豁上老本也在所不惜了。

我正要跟在夏民后头进屋去，夏民看见了我。他那浑圆的、堆满厚肉的脖子吃力地扭过来，对我挤了挤胖得成了一条肉缝的小眼睛，头朝店里摆了摆。这是哑语。我明白，里面又有扎手的事。除了冷面西施，谁还能和我分庭抗礼呢？但这次总不同于“犹太牛肉”事件吧？她有什么好闹腾的？难道只因为我早上迟到了半小时？

我硬着头皮走进去，我只看见乐小云戴着三角形头巾的侧影，她正给室外的顾客打浆汁，另外两个伙计忙着收钱、开付油条，竹箩里的油条、豆沙包已经不多了。

我跑到厨房去，一片水雾蒸腾，满地都是水。冷面压面机停了，面糟都没来得及冲洗干净，灶台上一溜摆着的瓷盆里，发着海参、兰片、银耳、鱿鱼，案板上里脊肉、精肉都已备好。

我伸手在盆里捞出一根海参，捏了捏，还有点儿硬，我皱皱眉头叫道：“夏民，怎么弄的！海参根本没发好！赶快用速发法！”

夏民含混不清地应了一声，我回头一看，原来他正在啃一块猪蹄坑，啃得满腮帮子是油。我厌恶地奚落说：“你就知道吃！你大概快有零点二吨了吧？”

夏民的脸皮出奇的厚，反正他也知道我并无恶意，就一边吮吸着骨棒里的骨髓，一边笑嘻嘻地说：“那怕什么？没听说嘛，饿死的厨子 300 斤！我才哪儿到哪儿！哎，你看《参考消息》没有？美国有一个巨人，800 多斤，死了从门里抬不出去，把房盖

揭开，用直升飞机吊出去的。”

“那你就照他看齐吧。”我没好气地说，“别胡扯了，快用暖水壶速发海参。”

夏民撩起围裙擦擦手上的油渍，把海参捞进暖水瓶中，提起灶上的开水壶，一边向暖水瓶中浇水，一边牢骚满腹地说：“他妈的，老子没见过国民党刮地皮，我看，大不了这样子吧！”

“你胡说什么？”我斥了他一句。

夏民用力盖上暖水瓶盖，盖得太紧，被热气砰地一下顶飞起来。他一边满地寻找暖瓶塞，一边嘟嘟囔囔地说，“妈的，勒大脖子没这么个勒法！明个我买2斤巴豆，掺到菜里，叫那帮贪吃的杂种上吐下泻！”

“老实干你的活吧。”我洗净了手，开始备餐料。

夏民凑过来说：“你小心点儿，冷面西施今天可不怎么顺气儿。”

“为什么？”我还觉得气不顺呢。

夏民掀开通往餐厅的门帘子朝外看了看，小声说：“还不是对今天的大摆宴席不满意？”

这一说，我心底的火呼地一下子蹿起来老高。我问：“这么说，她根本没上北方宾馆去请厨师？”

夏民咧了咧嘴，一缩脖。

“这不是出我的洋相吗？”我把脚下的炉铲子一脚踢出老远，大声说：“你去，马上去，就是用八抬大轿抬，也得把师傅抬来，工价一百嫌少，再添50！”

“你疯了？”夏民嘟嘟囔囔地说，“再这么折腾几回，还不把老底都赔进去呀？”

夏民的话像一把刀子，闷声不响地扎到了我心口上。他说的都是实情，冷面屋现在是寅年吃了卯年的粮，光在外头撑个空架子，老底早折腾光了，上个月我已经豁出去花利息了，一次从银

行贷了一万元款，不这样，连工资都开付不出去。不过，打掉门牙往肚子里咽，贷款的事我同店里任何人都没说起过，买国库券时，我照旧瘦驴拉硬屎，报了 5 000 块，和当年我成为万元户的那年一样价码。哼，我是哑巴吃黄连，有苦说不出啊！有谁能知道，我是靠贷款买国库券支援国家建设的呀！

身上背个万八千的债，我并不怎么犯愁。3 年前我这小小冷面屋刚刚创业开张时，连一架像样的压面机都没有，就靠手工压面，3 个人的小店，一年净赚 12 000 块。现在呢，家大业大了，房子扩成了 3 间砖瓦房，人手增到了 12 个，冷藏柜、电冰箱都有了，外头人都传说我早已是百万富翁了，却不料我在贷款！哈，人真有意思，人的势力眼是没有办法的。我那 3 周岁的小女儿上个月过生日，我到儿童用品商店给她买了一副镯子，黄澄澄的，是镀铬的铜圈儿，一副才两元五，可是邻居和托儿所的阿姨都啧啧称叹，一口咬定那是 24K 的纯金镯子，由此传说，我家的门拉手、打火机乃至香烟盒都换成了金的！

可我并不气馁，我还有希望。我一不懒二不滑，我相信会度过眼下的难关的，我的冷面屋还会有大钱可赚。

前几天，报社、电台的记者来冷面屋采访，那个留长头发的记者开场就往痛处抓：“听说，现在个体户饭馆苛捐杂税特别多，还有好多人来敲竹杠、吃大户？”我当时吓出了一身冷汗，幸亏那天乐小云押车去进面粉和淀粉，不在家，否则说不定又会给我惹来什么麻烦。乐小云刚来店的时候，她正值中午班，电业局供电科的刘科长打发一个人来吃冷面，拿了刘科长一张白条子，要打 20 碗冷面，外带 10 斤咸辣狗肉片。乐小云不给，她说：“本店概不赊欠。”那人说：“这是刘科长写的条子，你还不给面子？刘科长吃你们冷面，是瞧得着你们！”

这一句话激恼了冷面西施。她双手叉腰，凤目圆睁地说：“刘科长算什么？处长、厅长我见得多了！吃冷面，给现钱，天

王老子也不例外，这是规矩。”

刘科长倒是被冷面西施顶回去了，可我却捏着一把冷汗。果然，不出7天，就找上门来了，电业局来了个安全用电检查组，冷着脸店里店外检查得好好细。夏民跟在屁股后头，托着大中华香烟，不时地打火、递烟，可那些人显得清廉得很，一支也不抽，宁可抽他们自己的低档烟。我在一旁看得明白，心想：坏了。我没有猜错，检查组临走时，扔下一张盖好了公章的纸片，上写：“冷面屋用电超负荷，又不符规章，动力线与民用线混装，有危险，且有偷电嫌疑。勒令该店从即日起停业检修，并处以罚款。”

天哪，明知刘科长在使坏，你却没地方去告状，他并不是冲着不赔冷面的事而来，他们是“公事公办”。

只要一停业，十天半月休想开板，合不合格，只要嘴上会气，反正你侍候他们不满意，你就永远不会合格。依照乐小云的脾气，她宁可倾家荡产，也要告倒那个电业局的“电老虎”。我毕竟在市面上混了几年了，知道那几家是惹不起的，附近的个体餐馆都一样，对那几家得罪不起的主儿好吃好喝地恭敬着。电业局管电，煤气公司管煤气，市场管理所管执照，卫生防疫站管食品卫生，街道办事处管杂事，物价局管物价，还有自来水公司随时可以给你断水，派出所管这一片地面，这些都是个体户头上的大爷。

我不知拐了多少弯，才给电业局的刘科长送上了一份礼：两条中华烟、4瓶茅苔酒、一架新式的西铁城石英钟。据说，人家是看面子才收下的。后来，我又专门摆了两桌上等席，把电业局头头脑脑都请了来，肥吃了一顿，这才当场开禁了。电线一寸也没挪，电闸一个也没换，冷面屋的用电设施就合格了。

我事后唉声叹气，真应了夏民那句话了：“哪儿不浇油哪儿不滑溜”啊！

为了生存，为了我这冷面屋的牌匾不被人摘去，我今天还得好好浇一次油！

今天午后，区联合检查团将要光临冷面屋，这是一年一度的总检查，合格者，发给合格证书，钉在门市上，有如丹书铁券，再不犯愁了。可是，有多少个体户为过这一关愁白了头啊！联合检查团是从大前天组建的，当天见效，光我们这一条长风街，从东头数下来，就勒令关闭、停业了 7 家饭馆：老正兴分号、这一村、晋阳削面馆、老边饺子馆、李连贵大饼铺、西域回回烧麦馆、禽味店。其中专做上海菜的老正兴分号，那是有 40 多张桌面的一大餐馆呀，听说卫生、物价、电源……好几项都不合格，至少要停业一个月，听说要罚款，还要报上点名。

老正兴是老店了，身价高、架子大，历来没人敢扳它。对待一般土头土脑的山神、土地们，也不大买账，多有不恭之处。街面上早就风传，迟早老正兴得倒一次大霉，这不是来了吗？

老正兴是财大气粗，又是国营，大船烂了还有 3 千钉，坐吃山空也有人开工资，怕什么？我们这小本经营的可受不了这大起大落的打击，惟一的办法是逆来顺受，舍出点钱财，出点血，才能免灾。

这次的联合检查团被个体户们背后称为“联合舰队”，说够得上“航空母舰级”，检查的范围之广，确是空前的。它包括街道委员会的人，负责检查行政、治安；派出所的人，负责检查防火设施；物价科的人，负责检查各种食品价格；区卫生局的人，负责食品卫生五四制的落实监督；区防疫站的人，负责卫生检疫（据说连饭勺、菜板都要拿去化验，看上面有多少肝炎病毒，有多少大肠杆菌）；还有煤气公司的人，负责检查煤气管道是否安全；电业局的人，自然掌管安全用电。可以想像，只要其中有一家不合作，提出点疑义，那就要出麻烦了。

我绞尽脑汁，才争得到了管饭的荣誉。像老正兴那样的以老

大自居的餐馆，即使他们罗列出山珍海味，人家检查团也不会去沾它的荤腥，人家列着架子要整它，岂能吃它的？这样想来，检查团没拒绝在我们冷面屋“吃顿风味便饭”，这本身就是开放绿灯！你想，盛满通化红葡萄酒的杯子一举起来，葱烧海参一落肚，哪还好意思板起面孔来办事？

我特别感激胖子夏民，主意是他出的，钩子是他挂上的。他有一个姨父，是区政府秘书科的科员，是这次“联合舰队”的铁腕人物，一切关节全靠他给打通的。

说真的，外鬼容易打发，我最怕的是窝里反，我得想尽一切办法，把我们那位冷面西施打发走，放她假、给她开双份薪都成——只要她不给我捅娄子。

我一面下令，叫大家马不停蹄地准备晚上宴席的餐料，一面把乐小云叫过来，说：“我有几句话，想跟你说一说。”

乐小云刚刚卖完早点，一脑门子热汗。她听到我叫她，走过来，解下头上的三角巾揩着汗，冷冷地问：“什么事？”

我又犹豫了。我要说的，真不好开口，何况要当着店铺里所有伙计的面！

乐小云似乎看出了我的难处，她脱下白色工作服，挂到衣帽架上，捋了捋头发，说：“不愿意在这儿说，到外面去谈吧，省得影响了这里的气氛。”

这倒好，我同意了，同她一同走出冷面屋。

从长风街过去，就是有名的江滨公园，中秋节已经过了，公园里的树木都变了颜色，明黄色的响杨叶子，褐色的槭叶子给公园增添了萧瑟的气氛，只有那条碧蓝的大江，还是像往常一样，热烈地流淌着。白色的沙滩上不见了昔日花花绿绿的遮阳伞和万头攒动的游泳人群，显得有几分荒凉。

我们不知不觉地来到江堤上，乐小云朝水泥台阶上一坐，说：“说吧，你希望我怎么做。”

她从来都是这样明快的，永远不是一把钝刀。可是她形容我却不怎么雅，她说我是一把“骑二里地不会拉屁股的钝刀。”

我点起一支烟来，吸了一口，发觉味儿这么醇厚，一看商标，才知道抽错了，这是一支大中华烟，放到西装的上口袋里，是专门用来招待客人的，平时舍不得抽，而自己的烟在另一个口袋里，最高水平是大前门。

我看商标的动作没能瞒过乐小云的眼睛，她冷冷一笑，奚落我说：“拿错了烟，是吧？你活在世上真没意思，可怜虫！”

我正好就着这个话题发挥：“是呀，我是个可怜虫，我也希望你能可怜可怜我。”

“我？”她斜了我一眼，问：“怎么可怜你？像幼儿园的阿姨那样哄你？”

我想乐，却乐不出来，半晌才叹了一声，说，“只求你……别给我帮倒忙，我就烧高香了。”

“在你眼中，我不是个省油灯，是不是？”乐小云挑衅地盯着我问，“你是老板，你是掌柜的，你不喜欢谁，一句话，不就打发了吗？”

“不，我喜欢你，”我真该死，怎么脱口说出这么不得体的话来了？我连忙改口：“不，不，我不是喜欢你……”

乐小云纵声大笑起来，那笑声里像藏着一根根针，那么刺人。而且我总怀疑那不是正常的笑，她分明是在捉弄我、嘲笑我。

笑够了，乐小云站起身来，把手里的一块卵石用力抛到河心，听到石子落水的扑通声以后，她才拍拍手，说：“你什么都不必说了，今天我会同你好好合作的，我理解你，你真是挺可怜的人，也是一个好人，我不帮你，谁来帮你呢？”

这话说得很坦诚，又有几分温柔，她虽然没有笑，却并不使我感到冰冷了。我相信自己的耳朵没有听错，却怀疑乐小云是在

讲反话。

不，她脸上很严肃，我相信她了，我说：“谢谢你能理解我。我本来想放你一天假的……”

“是吗？”她又斜了我一眼，说：“你用不着那么防范我。今天我亲自上菜，我还要给大伙拍几张照片，让这顿宴席吃得热热闹闹的。”

我彻底放心了，我想，人心总是肉长的，乐小云的面孔再冷，心也是热的。既然我们在同一个店里一锅搅马勺，利益总是一致的，难道她是傻瓜？难道她看不出此举的必要性？固然了，我们每周末的半小时时事学习会上，大家都把希望寄托在整党上，可用夏民的话来说，整党的风再大，只怕吹不到犄角旮旯，谁叫咱这冷面屋开在旮旯呢？

乐小云没有骗我，这天的晚宴上她表现得很出色，她右臂托着5块盘子，旋风般来往于5个餐桌之间，打发得吃客们喜笑颜开，喝得红光满面，有人要求乐小云唱“酒干倘卖无”，有人声言为乐小云找一个高干子弟当对象。这在平素，冷面西施早就恼了，可今天，她的耐性好极了，她不时地摁亮闪光灯、摁动快门，把吃客们大吃大嚼的镜头拍了下来，有些人还争先恐后地抢镜头，要特写，带着醉意叮嘱乐小云“一定要奉送一张照片，别像有些照相的那样，照过了，永远见不到照片”。

乐小云再三向吃客们许诺：“大家放心，你们保证能看到各自的尊容！”

乐小云没有说谎，她拍的照片，第三天就被人们看到了。天哪，怕是吃客们谁都不敢正眼看了！原来那张胡吃海喝的照片就登在本埠报纸上！而且配上了大半版文章，你看大小标题就够辛辣的了：“‘联合舰队’是蝗虫队，一路吃将下去，顺者昌、逆者亡，这是谁家王法？××区联合检查团如此欺压个体户，是什么作风？”

我捧着报纸，听着冷面机轧轧的吼声，一时心里成了一团乱麻。一方面我觉得报纸骂得解气，替我出了一口恶气，一方面我也攥了一把汗，可别打虎不死反被虎伤啊！凭一时痛快，把地头蛇们抖落一阵，过后他们仍然是土皇上，惹不起、躲不起，到那时，小小冷面屋可就真得倒闭了！

不用问，谁都知道，这是我们那位冷面西施干的好事！她竟对我们瞒了个风雨不透！看来，在我运动着大宴吃客的同时，她也没闲着，她早和报社记者达成默契了。

我不知道是恨她对，还是感激她对。

这时，冷面西施春风满面地进店来了，向我扬了扬当天的报纸，脸上挂着我从来没见过的笑意，笑得那么天真、那么甜蜜、那么开心，谁说她是个冷面人呢？

我本想说几句表扬她的话，可说出口的却是另外一句了：“你可把我坑苦了……”

冷面铺里的伙计们全都大笑起来。

(原载 1985 年 11 期《丑小鸭》)

莫愁前路无知己

——献给甘于寂寞的朋友

黎雨霏总可以盖棺论定了。他死了。

黎雨霏算不上是辉煌文坛的作家，不过他的作品在青年中有自己的读者群。他生前，是伴随各种流言蜚语存在的，流言对于他有如青藤绕树，摆脱不得。黎雨霏是一个没有被作家协会吸收为会员的业余作家。

这回好了！像人死账烂一样，有隔膜者或不过人云亦云者都不约而同地原谅了他，大家都提议为他举行一个像样的追悼会。一时，黎雨霏的“生前友好”从四面八方冒出来，拟悼词的班子是自动搭起来的，许多挽联写得令人坠泪。

我万万没有想到，黎雨霏这个生前被冷落的作家在他尸骨未寒时，一下子红起来。几乎所有同行都在交口赞誉他的德行，在叹惋他的早逝。作为作家来说，刚刚到了不惑之年便弃世而去，难道不该令人叹惋吗？

可冷眼旁观的人看得最明白，越明白越令人齿冷心寒。你看，哭红了眼睛自命为黎雨霏莫逆之交的段明，当年不是打黎雨霏小报告的人吗？还有那个矮女人——专写豆腐块文章的小报记者姜萍，她竟有脸跑到我家来约我去，而且在谴责“没心肝的

人”如何造过黎雨霏的谣言！我真不知该怎样对待她，当年造谣说我和黎雨霏关系暧昧的不正是这个姜萍吗？

我真想躲起来痛哭一场，我不知道还有没有这样的机会。

我知道我是不该来的，我商平与作家无亲无故，至多是作家的崇拜者、读者和学生。他生前，我给他带来那么多麻烦，我不愿意在他死后再为他抹黑。

办丧事的中心已经挪到机关去了，我在人们都离开了以后，才像贼一样悄悄溜进了他的小屋。

这正是黄昏时分，在作家抛下的仅有 10 平方米的、堆满图书杂志的小屋里，我找出厚厚的一沓草稿，用纸叠出花朵，再把一朵朵用字纸叠成的花朵拴在花环上。

我当然不至于买不起花圈，我所以用稿纸扎纸花，是为了满足黎雨霏的心愿。

记得大前年，“四人帮”刚刚粉碎不久，补开追悼会最多的岁月，有一天，他参加一个老熟人的追悼会回来，对我说：“花圈足能摆出 2 里地！可惜死者一点都不知道。假如我死了，决不要人家花冤枉钱，有一个花圈就够了，就用我历年存留起来的草稿纸扎成纸花，就很知足了。”

记得当时我哈哈大笑，说：“好，我保证，只要你死在我前头，一定替你扎一个这样的花圈。”

当时，我和他都是玩笑，有谁能想到，我今天当真要还愿了呢？

清明还没有到，暖气却停了，屋子里冷冷清清的。黎雨霏的屋子里除了散发着书籍纸张的霉味，再就是积存的冷烟雾难闻的味道。我数了数烟灰缸里的烟头，14 个，他死前的这个夜晚，共抽了 14 支烟！

我真不敢相信，仅仅一天之隔，黎雨霏就永远地离开了这个产生过许多好作品的斗室。我总感到那不是真的，总感到他还能

回来，他好像往常写累了出去散步一样，桌上还摊着一沓没写完的原稿纸，旋开了笔帽的笔放在桌上，弯曲的，磨得锃亮，咬出牙印的烟嘴里还残留着半截熄灭的香烟，他的外衣还搭在椅背上。

我不由得想起昨夜恍如隔世的一幕。

我拿一篇散文习作去请教他，到晚上 9 时半离开他的房间。平时，我来就来，走就走，他向来只送到门口，昨天却有点儿反常，他披上了棉大衣，非要远送不可。

他是不喜欢我来的，特别是风传我和他有什么不正常交往以后。我认为他胆小，脚正不怕鞋歪嘛！

昨天，他送我穿过 3 条横街，绕过了半个翡翠湖，但话却很少。直到他决定要同我分手时，他才说：“真奇怪，我近来常常感到害怕，怕什么呢？后来我自己弄明白了，是怕死。”

听到这里，我忍不住笑了起来：“我不信。你是把生死看得再透不过的人了。”

“当死亡离你十分遥远的时候，是这样的。”黎雨霏郑重地说，“当你看得见死神影子时，就是另一回事了。我多想多活几年，再看一看啊……”看什么，他没有说，神情有几分凄然。

可惜，我是属于距离死亡十分遥远的那类人，我是无法理解黎雨霏心境的，所以我当时笑着说：“你是对人民有用的人，如果你的寿命真那么短促，我愿意去走阎罗王的后门，拨给你 30 年阳寿！”

我说这话一半是真情，但更多的是玩笑。

现在想来，我真后悔，自己怎么会那么迟钝呢！这个玩笑开得太不得体、太没有分寸了。黎雨霏是个从来不拿生活开玩笑的人，他会无缘无故地说到死吗？直到他死后的今天，我才仿佛记起来，他在说那些话的时候，右手总是不由自主地在左胸间揉来揉去，啊，那是胸闷的征兆，那是他意识到心绞痛随时可能打倒

他的动作。唉，商平啊，你多傻呀，你昨天夜里，本来就不该离开他的……

听说，黎雨霏是坐着死去的，死在他那张半平方半的榆木小桌前。他死得很安祥，没有痛苦挣扎的痕迹。他的左臂伏在桌上，头枕在左臂弯里，面孔朝右，另一只手还握着钢笔，钢笔在绿格稿纸上留下了最后的一道笔痕，拉得很长很长，像是划了一条生命的终止线。

我放下手里的花圈，禁不住又拿起黎雨霏写给我的遗书，那是在搜拣遗物时从他的笔记本里发现的。这封遗书是半个月前就写成了的，仿佛他那时就已经和死神有了默契。

信是这样开头的：

商平：

这应当是一纸遗书。可惜我无法精确地知道我离开人生行列的时间，不得不预作准备。我百分之百地相信，我的死，会是山崩海啸一般的迅猛，不会给我留下半点思索、回味和交代后事时光的。

人死如灯灭，对于死者来说，两眼一闭，一切痛苦与欢乐都不复存在了；而死者要留下痛苦、怀恋，去折磨活着的人，这本身就是一种痛苦、残酷，这要请你原谅。

我既庆幸在人生旅途接近终点的时候认识了你，我又悔恨这戏剧性的相识。你是跳到我那日趋粥样凝固的血液中的热力，正像高尔基所说的“在血液中燃烧的太阳”；而我，却是降落到你生活中的一颗灾星……

读到这里，我的睫毛上又沾上了泪珠。我倒不这么看，相反，在我这少女的心目中，黎雨霏的出现，像一颗紫光灿烂的火

星，照亮了我的生活。只可惜，这是一颗彗星，虽然亮冠星斗，却只在漆黑的天幕上留下瞬息的光芒。

我们的相识是在 5 年前，十分偶然地发生在一辆近郊火车上，确实有几分戏剧性。

那是 1975 年春天，我刚刚 20 岁，从 K 市登车到仙人桥去，那里是我“接受再教育”的乡村。

上了车，我像往常一样，照例在那拥挤、破烂的车厢里找个座位，埋下头去看书。我看的书都是包了道林纸封面的，尽管不时有闲得无聊或好奇的人探过头来想看看是什么书，但都难以一目了然，我绝不把书摊开，而是卷起来读。

这一天，我对面椅子上坐了一个三十五六岁的人，上身穿的是一件补了补丁的旧工装，下身穿的是一条早已没有裤线折痕的毛料裤子，脚上穿着一双农田水胶鞋。我只淡淡地扫了他一眼，这个黑脸膛、其貌不扬的人并不怎么引人注目，像个工人，说是农民也差不多，至多是个农村干部。

但是，渐渐的我开始被这个人的谈吐吸引了，他简直是 72 行！

他和背着青菜、黄烟上市的农民谈墒情、夜盗虫；他和一身油污刚刚下班的便乘铁路工人唠起来，又全是“对时”呀、“漏乘”啊一类铁路术语；他和那些一上车就打扑克的近郊通勤炼钢工，又谈起弹簧钢、镀铬钢和低碳钢了……仿佛他是万事通。

他到底是个什么身份呢？倒像个有学问的人，只是太寒酸了点。不过，我感到，这种年月，真人不露相，有多少名人满肚经纶，却都是乞丐般的外表，我产生了一种研究家的兴趣。

不料，这个难以琢磨的旅客倒先发话了：“你在看《青春不再来》，是吗？”

我赶快卷起了那本书，有几分警惕地环顾了一下四周，见别人没有任何反应，才放下了心。既然已经被他窥破，也就没有必

要再瞒着他，于是我眨动着眼睛，调皮地反问了一句：“这么说你看过这本书了？”

他笑了：“你这么武断？”

“当然，”我说，“你一没见书名、二不看头尾，远远地扫那么几眼，便一下子说中，不但证明你看过，而且对这篇小说熟得很。”

他没有否认，点了点头，嘴角露出一丝苦笑。

我认为有了交流对象（那年头是不多的），就问道：“你说，这篇小说写得怎么样？”

“你说呢？”他又来了一个反问。

我认真地说：“比现在的小说好多了，还有点人味，我常常边看边掉眼泪呢。”

他仰起头来，注视着胡乱塞着麻包、烂行李卷的行李架，沉吟半晌，才说：“这小说是骗人的，真的！如果作家把别人的眼泪都骗下来了，更说明他骗术高明。这是真的，也许作者自己就是一个受骗者，再反过来骗人……他把世间的一切都写得那么和谐、真挚、可爱，他使青年们丧失了一切社会的免疫力……你还是不要看这些东西了吧……”

我又惊讶又不平！他对这样动情的一部作品，竟然以这种尖刻、辛辣的口吻否定，未免太狂了！他是个文学评论家吗？是个批评家吗？不像，他并没有用时髦的“人性论”、“中间人物论”等等戒尺去敲击，而是一套叫我不得不潜心思索的宏论，细细咀嚼，还真有几分道理呢！

我多想同他深谈啊！可是哐当当一阵响，火车停靠在将军坝小站了，他慌手慌脚地提起一个盛了些乱七八糟东西的大网篮赶着下车去了。我从车门口收回有几分遗憾的目光，突然发现座位上有一个淡绿色的小塑料本，无疑是他匆忙间失落的。我顺手拾起来，打开一看，心几乎停跳了！黎雨霏？这不正是小说《青春

不再来》的作者吗？会是重名重姓吗？这种可能性固然有，但这个古怪的名字，绝不会像张万福、李连贵那样到处都有人叫的。一定是他，难怪他那样尖酸刻薄地批评《青春不再来》，他是在骂自己呀，总比那些在生人和崇拜者面前吹嘘自己的人要高尚得多。

这是一个刚签发不久的公费医疗证，有黎雨霏的照片，工作单位那个栏目里填有“将军坝五七连”的字样。显然，他这支黑笔杆子早就被发配到农村来了。

本来将军坝距离我插队的仙人桥还有3站，我现在顾不得一切了，顺手抓起座位底下的小挎包，一溜风般地冲向车门口。车已经徐徐开动，列车员正要锁门，我把列车员向后一拉，一个箭步窜到站台上，险些摔了个大跟头。

如果把这鲁莽行为解释为单纯的送还公费医疗症，那是太不确切了。

我是个喜爱文学的人，对写出好作品的作家是景仰的。我有时孩子气地想：作家该是个什么样子呢？豁达大度，还是仪表威仪？是像哲学家那般严谨，还是像艺术家那样不修边幅？茫然。但我还是固执地相信，他们一定是一些与众不同的人。

今天，我到底见到作家了，又是我崇拜过的人。我又高兴，又有点好笑。令我多少有些失望的是，这个作家的外形过于猥琐，和我心目中虚构的影子无论如何重叠不起来。越是这样，我心里越是产生一种莫测高深的好奇心，促使我不能放弃这个好机会。

我那天费了九牛二虎之力，总算找到了黎雨霏的家。

这是一间泥坯堆砌的草屋，屋子里纸糊的墙壁被灶火熏得漆黑——因为锅灶就安在屋子里。孑然一身的黎雨霏是个贫穷者，又是个富有者：家徒四壁，图书报刊却接梁充栋。据他自己说，这些书是劫余幸存的一点，当年不知还要有多少呢。

在那种除了红皮书留作人们必读、其余古今中外图书一律查禁的年月里，我这个孤陋寡闻的姑娘第一次惊讶地发现，人世間还有这样的百宝窟！

我陶醉了，我满足了，我成了黎雨霏家的常客，借书、还书，我和作家熟了起来。我们之间的来往一直没有中断过。这期间他因为用“封资修的坏书毒害知识青年”而被挂牌子批斗，我却因为包庇他、不同他划清界限而不准返城，厄运又把我们打成了铁板一块！

后来他回城了，又能拿笔写作了，我呢，当轮胎翻修厂的女工。

黎雨霏所有的作品里都倾注着他对真理而发出的良心呐喊，他甘于寂寞，无所求于人，无所求于世，他惟一想得到的难道不该是公平吗？可是他连最起码的公平也不敢要，他只要求“平静”。可惜，他从来没得到过什么平静。

他的作品发得多了，人家说他粗制滥造，他挨了批写得少了，又有人说他心怀不满；没稿费的时候，人家说他写作是为了发泄内心的不满，有稿酬的时候人家说他是为了捞钱；他把稿酬捐给儿童福利基金会，人家又说他沽名钓誉。

他本来应当到作家协会去当专业作家的，可这只能是奢望，人家不要他的理由很多：骄傲、怪癖，甚至连不修边幅也算一条。他甚至连入作家协会都不够格，据说他的小说“没分量”、“都是通俗文学”。

我并不偏激，绝不因为我同黎雨霏熟就一俊遮百丑。但我替他整理过读者来信，黎雨霏自己称之为“最大的财富”。我知道广大读者是怎样需要他。可是偏偏有些大人物们不知道他。

有一回，一个同黎雨霏交情甚笃的老编辑一语道破了这其中的奥妙：“尽管有人拼命闭起眼睛采取不承认主义，总有一天，历史会挑开他们的眼皮！唉，千不怪万不怪，只怪你犯了规！在

别人躺在一本小说里打瞌睡、打饱嗝的时候，你却突然跑到前面去了，他们除了说你犯规，千方百计要取消你比赛资格而外，别无良策。他们忙啊，到处周游、演讲，当导师还忙不过来，哪有时间看你的作品？反过来说，你总写捅他们痛处的小说，他们怎么能高兴呢？

于是，黎雨霏一直是犯规的人，一直是被罚的人，罚角球，甚至是罚可怕的点球。

黎雨霏是“左右逢源”的人，这是他自己苦笑着说出来的话。反“左”的时候，他首当其冲；反“右”的时候，不但左派们反他，就连给他装过枪的人也第一个把他抛出来示众，借以证明他们的不右。

啊，这回好了，好在“了”。他永远在文坛上、在人世间消失了，他再不会威胁别人了。不过，我又总是禁不住在想，由谁来代替黎雨霏的位置呢？球场上总有挨罚的呀，不然立的规矩不就没用了吗？

我感到在这间小屋子里十分憋闷，憋闷得喘不过气来。这房间实在太小了。他生前幻想过有一套像样的房子，你听，他的遗书里说得多么凄伤：

……我平生幻想着有一间像样的写作间，有一张大一点的写字台，有几个大书橱……可这些，也许对我都失去意义了。

是的，现在，他什么都不需要了。

可他生前多么需要一间房子！

可是，分房子是要按级别的，他在机关里算老几？那是带“长”就吃香的衙门口，“作家”这种虚飘而不实惠的头衔在人们看来，可以像玩笑那样随口封一个，它实际怕连股长的地位、一

等科员的地位都不抵。

不知为什么，浸沉在悲痛和抑郁中的我，突然冒出来这样一个念头，我想让死者得到满足。

我是从小在美好的教育和熏陶中走过来的孩子，老师教我以道德、真理，父母教我以诚实、友爱……可是在那“史无前例”的年代，我一走出家门、校门，我所看到的、碰到的全然不是那么回事，我感到受了诬骗。

就在我自认为触目皆黑的时候，我看见了迷雾中一星亮光，这亮光是从黎雨霏的心中发出来的。他的品格、教养、为事业献身的精神，重又唤起了父母、师长们灌输给我的美好信念，我觉得，爱这样一个人是值得的，我终于可以免去在婚姻市场上被打上标签高价或低价拍卖了。

可惜呀，研究了这么多年爱情，写了那么多爱情小说的黎雨霏，充其量不过是纸上谈兵的书呆子而已，一轮到他自己，他这个号称“思想解放先行者”，不过是个胆小鬼，或者说是个仍然没有逃脱旧道德观念束缚的可怜虫。

他有过妻子，可没有爱情，1966年，他和妻子结婚刚刚一个月，就来了风暴，一夜之间，妻子就揭发了丈夫十几条罪状，同他划清了界限。可是，她事后又下跪又哭号，死活又不肯和黎雨霏离婚，而黎雨霏也不会再与她重归于好，他们一直分居了这么多年，他的妻子到处告状，说丈夫“出了名就当陈世美”，她扬言“一辈子不给他手续”。

我就是在这种时候闯进他的生活。我是热烈的火，他却是冰冷的一块生铁，我只能烤热它，却不能融化他。他死了，可他到底在遗书中流露了真情：

……你的自传体小说我看过了。我明白，里面的男主人公自然是你和我。我是故作不懂，把这篇小说说

得一文不值。这可能伤了你的自尊，可是，必须这样，我没有权利接受你的爱情。在爱情的海洋里，我是一个即将覆舟的人，怎么能让你上我这条沉船呢？我已经使你的名声受到损失了，但我们的清白彼此是知道的。我不能一生一世说谎，让我死前说一句真话吧：我多么乐意扬起爱的风帆，载着你在人生海洋中远航啊！可这是来世的希冀了。我不能把你的这份爱带进棺材，它理应留在人间……

我看到这里，泪水再也抑制不住了，泪水模糊了我的眼睛。我的心里不知是什么滋味，黎雨霏生前没有得到真正的爱，临死说出一句一反假道学观念的话，毕竟不失为一个勇夫！

用有字稿纸扎成的花圈做好了，我又犹豫起来。倘若我把这花圈拿到追悼会现场去，别人会不会说我是个精神病患者？会不会根本不允许我参加追悼会？我知道，能到市里去参加追悼会，也是要有资格的。我一非文艺界名流，二非名正言顺的亲属，究竟算什么？会不会使从前的谣言更加具体化？

这时，我油然记起了今天午前在这间房子里的一场争执，我真有点不寒而栗。

那是黎雨霏的遗体被送到市医院太平间冰镇起来待外埠亲人来告别以后，有四五个主持丧仪的人站在这间屋子里，磋商起来。我听他们谈话的口气，有省文联一个主席，一个作协主席，一个报社社长，还有一个是市委办公室主任，当然少不了黎雨霏所在机关的行政处长了。

大家一致的意见，丧礼要办得风光些。他们认为，黎雨霏贡献很大，待遇却太不公平，似乎要在他死后追补一下荣誉。那位办公室主任说得要直白一些：“我来前请示过了，丧礼不过是给活人看的，像黎雨霏这样能干的人，死掉了默默无闻的话，活着

的同行们会寒心的。”

听了这话，我真想过去给那家伙一拳！我不能允许别人拿一个死人当幌子，再去诓骗活人。可是我有什么办法扭转乾坤呢？

接着，那几个有代表性的人物在拟定技术性的措施。但结果是一条都定不下来，还是得叫办公室主任把矛盾统统上交。首先，对黎雨霏的评价问题，叫“著名作家”还是“知名作家”？或是加上几个字，变成“我省知名作家”？众说纷纭，文联主席认为“著名”不是封衔，要看作家、作品在群众中的影响，作协主席是支持他的，主张加“著名”字样。办公室主任不同意，他认为，这应当请示上级，否则下一个作家死了不好办，总不能人一死就“著名”啊！他是很现实很有远见的，又是有政策观念的。

第二个议题是发不发消息的问题。文联主席、作协主席当然力主发消息，甚至发照片都不反对。报社社长和市委办公室主任却主张照章办事，似乎对死人也应当公事公办。他们说，凡能在省报上登讣告、发消息的，必须够13级，假如现任职务不够厅局级，也必须是1937年以前入伍的老红军，或是天亮前干部，这两条都不具备，倘死者是省人大代表、省政协委员，也可以。

可惜，这三条黎雨霏都不沾边。

第三个议题，本来看上去是没有异议的，那就是追悼会后骨灰盒往哪里安放的问题。众口一词，只能安放在革命公墓。后来办公室主任说：“慎重一下为好，以免到时候出笑话。”

多亏了办公室主任经验多，否则，黎雨霏的骨灰都要弄到尴尬的地步。火葬场的头头在电话里说得斩钉截铁，一点通融的余地都没有，他硬邦邦地说：“活人走后门不行，死人也不能越级呀！这是有明文规定的，北京八宝山，必须是行政9级的，咱这里，也必须是14级才行！”

黎雨霏是行政20级，相差老远。在场的各位谁都没有本事

一下子追认他6级工资，于是只好作罢。

只有第四个议题大家不谋而合，都主张在悼词里把死者的功绩、品格讲够（夸大一点也可以睁一只眼闭一只眼），把他受的迫害要写得叫人声泪俱下。这是无须斟酌请示的，反正对迫害承担责任的只有“四人帮”去领，哪怕写得血淋淋的都无妨。

他们走了，我却哭得快昏了过去！我望着黎雨霏的遗像在想：你是个把一切都看透了的人，可是你大概没有看透你死后发生的这一切吧？但愿没有在天之灵，否则，即使在天国里，你也会伤心的……

我此时突然想起一个报复的办法，我甚至有点带恶意地笑了。我把黎雨霏的遗像捧在手里，喃喃地说：“你别怪我，我要让他们看看，你的一生，究竟应当怎样来估价！”

这一夜，我没有阖眼，我起草了一百多封装有讣告的信，都是发给近埠那些与作家素昧平生的读者的。

我打开了一口大木箱子，那里面少说有一两千封来自全国各地、出自各种人手笔的读者来信，他们是黎雨霏作品的忠实读者，也是真正知道应该怎样评价作家一生的人们。

我知道，天南地北的读者即或收到讣告也无法来，我却固执地相信，近处和本市的读者一定会来！

不出所料，我导演的这出戏得到了非凡的效果！

第二天，从清晨开始，好些人乘火车汽车赶来，陆续到这间小屋里报到，他们胸佩白花、臂戴青纱，有的工厂工人还送来了花圈，一时，屋里屋外、院里院外挤满了人。

我站在院子里，声音悲咽地宣布了官办追悼会的难处，说出了自己的想法。

我的提议，得到了所有人的赞同。有一个小青年说：“作家是人民的，作品是全人类的，只有人民和历史会对黎雨霏作出恰如其分的回答。”

接着，一些热心读者稍加商量，就组建起了以我为主的治丧委员会。印刷厂的工人赶回去印了几万份讣告各处散发张贴；玉器厂的师傅们当即着手为作家造一座雕像；木器厂的工人们答应在3个小时内用紫檀木雕出一个最漂亮的骨灰盒；建筑工人们干脆凑钱从材料库里买出一块黑色大理石，要为死者竖起一块金字丰碑；更有那些业余演奏家们约好，从家里自带乐器，要在送葬那天奏乐举哀！

送葬那天，是何等的奇观壮举啊！

整整一条大马路上，万把人排山倒海而来，哀乐高奏，灵车徐徐行进，好多路人纷纷加入到送葬行列里来，达到了万人空巷的地步！

我走在这浩荡的人流中，我的睫毛上沾着泪珠，我哭了。我望着在眼前飘动的巨幅挽幛，上面那两句挽辞字字生辉：

莫愁前路无知己，
天下谁人不识君。

（原载 1985 年 5 月《作家》）

无意中的雕塑

黄山美吗？

这本来是公认的。可李聪却一点儿都看不出它美在哪儿。幽暗的森林，阴晦的峡谷，像雾一样轻、一样细密的雨，像雨一样重、一样大的雾……她来的季节，黄山杜鹃早谢了，层层叠叠的老绿、嫩绿之间，只有些叫不上名字的小白花寂寞地开着。

17岁的姑娘李聪不是黄山游客，她一踏进黄山界，就有一种“宾至如归”的感觉，像到了安徒生描绘过的什么仙境，神秘、坦然，也有几分不测的恐怖。

为什么千里迢迢上黄山呢？细想一想，她觉得好笑。难道只是为了爸爸常说的那句“黄山归来不看山”吗？难道她此行只是为了领略黄山的云、松、石，黄山的险、奇、秀吗？

她梦见过黄山，不过那是小时候。这几年功课压得她什么有趣的梦都做不出来了。梦中的黄山可没有这样壮观，歪脖子榆树上刻满“×××到此一游”之类的铭刻，小松林里到处是冰棍纸和隐在草丛中的粪便……

眼前的黄山究竟不像东湖公园小北山那么叫人反胃。这姑娘已经在黄山游荡两天了，从慈光阁上去，经玉屏楼到莲花峰，直上光明顶，什么梦笔生花、猴子观海，什么飞来石、迎客松，还

有李四光鉴定过的第四纪冰川漂砾，她都一一领略了，别人是一路赞叹、叫绝，带着疲劳的满足度过黄山的日日夜夜的。她呢？对一切都漠然，一切都引她呆想，她像是专门赶来告别一切的，她是登山者中的不合群的一个。不过，没有人注意到她，她是被欢乐的情绪海洋中淹没掉的一小撮泥沙。

她昨天露宿在北海，她没有去登记住宿。北海宾馆的高级客房半个多月前就安排出去了，就是盖在石坡上的活动板房，也不是轻易住得上的。好在李聪本来就没打算过住宿。她在迎客松不远的山坡上找了个地方，杂夹在露宿的人群中，睁着眼睛过了一夜。那些等待看黄山云海的人都大失所望，早晨8点天还没亮，原来天阴了。

黄山的雨和雾、云和岚几乎是分不清的。雨像雾一样轻，小水珠洒落到衣服上，轻轻地沾在纤维的绒毛上，亮晶晶的；雾呢，又像雨一样密、一样重，伸出手去，就能感受到雾的浓度和分量。云呢，本来是在天上的，物理书上说过，云是水蒸汽，它比冷空气的比重小，因此浮在高空，可是黄山的云真怪，它在人的脚下，黄山⁷²峰像是露在云海中的礁石，像茫茫大海中的孤岛……

啊，是啊，最像孤岛了。她这样肯定了之后，打了个冷战。她感到，在人世间浩瀚苍茫的大海上，我小小的李聪也是个孤岛，一片浓云涌过来了，淹没了一个个孤岛，它们挣扎着、摇晃着，好歹又露出头来，更浓重的云团又扑过来了……。她觉得那些挣扎在雾海中的山头，就是她自己，有点儿可怜。

干吗要叫李聪呢？这不是讽刺人吗？她看过户口簿，她原来不叫这个名字，6岁半以前，她叫李愚。她查过新华字典，这愚与聪是反义词。为什么要改名字呢？愚，也许是自己的本来面目吧？为了让自己聪明起来，故意起这么个好名字，可能有冲喜的意味儿。

可是，长这么大，李聪几乎没听过对她的赞词。爸爸说她是“愚不可及”，妈妈骂她“其笨如牛”，舅舅说得文雅一点，叫她“笨伯”，奶奶要直截了当了，呼之为“傻丫蛋”，哥哥嘲讽她为“木头”，邻居家那个当打字员的林阿姨说她是“绣花枕头”。只有她的班主任老师说得最含蓄了，她当着李聪的面，顶多说上一句“来得慢些”，在家长面前，则用“天资差一点”、“反应不够锐敏”这些说法。

一句话，李聪的愚笨和不可造就，已经是众口一词、无法挽回的了。

“空长了一副好身材、好脸蛋！”

这是谁的评价？记不得了。她已经好几天没有照镜子了，从家里出来时就没有带镜子、梳子，这也许是个疏忽，她现在有一种十分强烈的愿意，想有一面镜子，再照一照自己，在即将告别这短暂人生的时候，再看一看自己。

为买镜子，再下一次山吗？北海的小卖店除了卖冷饮和黄山毛峰茶，再就是砚台、毛笔了，管旅游的人，再也不会想到，一个17岁的姑娘，会需要一面小镜子，那种茶杯口大小的小圆镜子足够了。

然而，她纵然有心下山去，也没有体力了。她两腿发软，几乎像是借用别人的那么不听使唤，走一步都要簌簌发抖，从北海上来，她都觉得腿肚子发软了。此时，攀援着通往天都峰的陡峭石梯，每上一登，都要靠着拉住铁链子的力量，把那沉重的、像不再属于她自己的身体向上提一级。

石梯上的游人好多哟！

他们都是什么心情呢？当然都是快乐的了。赏心悦目，游历名山，开阔视野，过一次有意义的夏令营生活；成双成对的是大学生呢，还是工余度假的工人？你看，幸福之情即使在他们疲惫不堪的时候，都没有从他们的言谈、举止中消失。这也许就是被

作家诗人千百年来、千百次描写和歌颂的“爱情的力量”吧！

李聪跌坐在长满绿苔的石级上，大张着嘴喘息着，望着从背后赶上来的—对男女，男的头戴地质帽，好大的膂力！用一只膀子把女的架起来上梯阶，健步如飞，一路上洒下女青年惬意、满足和撒娇的笑声。又一对过来了，脖子上挂着照相机，走几步就要停下来拍照。男的像敏捷、讨好的记者，女的像是骄傲的公主。

突然，蹲下来打算给女青年拍照的小伙子摘下墨镜，走到李聪跟前，温文尔雅地说：“对不起。劳驾，请帮我们照一张相，要全身，鲫鱼背要带上。”

李聪有点惶惑了，好半天才反应过来，她绯红了脸，连声说：“啊，不行，不行，我手笨，怕照不好……”

“太客气了，”穿粉红色连衣裙的女青年把巴黎式女便帽向脑后一推，格格一乐，说：“连猴子都会摁快门呢！”

李聪的眼睑抽搐了几下，她想哭。可是，没有眼泪了。

男青年嗔怪地瞪了女友一眼，已经把相机送到李聪手上了：“景深、速度、光圈都调好了，你只要把我们装到框子里就成了。”

李聪的心又像被扎了一刀。我真的笨到这种地步了吗？连猴子都可以摁快门，我呢，却要人家不厌其烦地教这教那……

她没有勇气拒绝，她长了 17 岁，几乎是在训斥中度过的，她习惯了别人指点她干这干那，她不知道执行自己的意愿去办成一件事是什么滋味。

该死的手，抖什么呢？是怕照不好？还是体力不支了？她只觉得脸上淌虚汗，像一条条小虫子在鬓发后头、在脖子上爬来爬去，她觉得那架理光五型照相机有一座黄山那么重。眼睛也不好使了，怎么老是有重影呢？焦点怎么都对不实，唉呀，不该动焦距的，人家不是交代过，景深都对好了吗？我只消把他们装到取

景框里就行了……

咔嚓一声，快门的帘子一张一合，她的心仿佛也随着相机的暗箱亮了一下，又陷入了极度的黑暗。

“来，我给你照一张，小姑娘！”相机主人一边道着谢，一边诚恳地说，“看你这年龄，是个高中生吧？是不是等着发榜，趁空来游黄山的？”

李聪摆着手：“我不照……谢谢。”

穿粉红连衣裙的女青年打开一瓶汽水喝着，说：“小姑娘，你的脸色有点不好啊……是不是病了？”

“没有，”李聪否认着，“只是有点累了。”

见她坚持不拍照，这一对青年人挽着手朝山上走了，走了很远，顺风飘过来女的这样一句话：“……我看，她像是失恋了……”

李聪苦笑起来。她觉得口里是苦的，连心都染上苦味了。

失恋？多有意思。李聪来到这世上 17 年，还不懂得恋爱是什么滋味呢。高中毕业前夕，班上有一个“坏小子”斗胆在互赠的礼品（笔记本）上写下了高尔基的一段话：“人类一切美好的东西都来自太阳之光。没有太阳，花就不能开放；没有爱情，就没有幸福；没有女性，就没有爱情；没有母亲，就没有诗人和英雄。”

每天检查一遍书包的严厉的父亲发现了这条写在笔记本扉页上的“名言”，他认为这是恋爱的凭证，他不问青红皂白，把女儿叫来，劈头盖脸一顿训斥和挖苦：“你不笨呀！功不成、名不就，可先学会恋爱了！你这根神经怎么这样灵敏啊？你怎么一到解代数题时就懵了呢？人的精力是有限的，一心不可二用，现在，我明白你为什么笨了，你把心思都使在歪门邪道上去了！”

李聪的眼睛都哭肿了，她跪在父亲面前求饶，希望爸爸别把这件事告诉老师，爸爸答应了。

然而，食言的也是爸爸。他和李聪的语文教员是大学同学，无话不谈的。那位老师没有找她的麻烦，却把给她题“犯禁”格言的男同学叫了去，狠狠批评一顿，从此，那个男同学见了李聪总要狠狠地用鼻子哼一声，是抗议，是唾弃，也是鄙视，这她知道。

她觉得对不起他。他是无辜的。他聪明极了，他好像不怎么注意听讲，不怎么用功，可门门功课是优等，李聪和他同过桌，上自习的时候，看他轻松地、像玩一样完成复杂的数学演算题时，她曾经幻想过：“把他的大脑给我一百克有多好啊！”

上黄山来之前，李聪去找过他。不过，她只在他家门口转悠了两小时，她没有胆量去敲门。她想向他道个歉，她不能在人间留下憾事。她也怕他不在家。他高考一完，就到大连一个亲戚家去避暑了，听他妈妈说，他将来从大连直接到大学去报到。连新拆洗的被子、衣箱都带去了。听那口气，好像大学是他家开的，叫人又羡慕又嫉妒。然而李聪也好，李聪的同学们也好，都得百分之百地相信，那个男同学报任何一所重点大学都能录取。

失恋是什么滋味？哈，那只有恋过爱的人才知道。李聪想，大概自己现在这失神落魄的样子，是和失恋者一模一样的。广义地说，自己难道不是一个失恋者吗？她爱生活，爱人生，爱一个向上的青年执著地爱着的一切。可是，生活呀、人生呀，都不爱她，她从一开始那天起，就注定了是个悲剧角色，正像舅舅说的那样：“天下、幸福、星光，都是为强者、聪明人设计的，它不负责恩赐！在这一点上，造物主可不主张吃大锅饭！”

舅舅意在教育李聪去奋斗，去出人头地，这她能理解。

可是，上帝、父母没有给她一副聪明的头脑！

哪里来的一片丁冬声？像小时候上学路过铁匠炉常听到的锤子声，那是铁锤锤击铁砧子、敲击冒金星的锻件发出的响声，她那时可喜欢看铁匠打马掌、砸锄板了，通红的铁，乒乓几下子，

要砸什么花样就出什么花样儿，在膀大腰圆的铁匠手里，铁块像面条儿那么软。还有，把马捆在木架子上，弯起腿来，用红烙铁烙平蹄子，再钉铁钉。闻着烧糊角质的味道，她常想：往马蹄子上钉铁钉子，马不疼吗？

她正经地问过父亲，也许不该在有贵客的餐桌上问吧？爸爸没有正面回答，只是说：“瞧我这笨丫头，净提十万零一个为什么……”

李聪就着眼泪低头吃饭，不敢再问了。

这风光秀丽的黄山，也有铁匠炉，也有挂马掌的烘炉吗？

她的愚劲又上来了。她逆着上山人方向拐下山来，循着声音走来。在一片平坦的山坡上，在怪石嶙峋的乱石堆里突兀地矗立着一块巨石，围着它搭有脚手架，一个小伙子正在架子上抡锤作业。

多么熟悉的打扮啊！赤着背，却戴着小帆布的围裙，围裙带子是从脖子上套过来的。只不过，石匠的脚上没有护鞋布（铁匠是有的）。她小时候就没弄明白，既然铁匠的护鞋布是防止溅起的火星子烧了脚，那么袒胸露背倒不怕火烧吗？记得，她仰脸问过大胡子铁匠，他长的样子特别像小人书里的张飞。张飞铁匠用长铁钳夹着打制成形的镰刀扔到水里滋滋地去淬火，回头对李聪说：“你不知道，小姑娘，烙了胳膊烫了肉都不打紧，肉是自个儿的；烧了鞋可闯祸了，鞋是媳妇给纳的呀……”他的话，换来的是一片哄笑声，拉风匣的、抡大锤的、小眼镜卡到鼻子尖上的账房……全都笑得前仰后合。

准不是好话！李聪曾经这样判断过。事后，她把这件事告诉了妈妈，妈妈申斥地说：“你真丢人！问这样的问题，以后不兴上铁匠炉去了！”

于是，她再也听不到那悦耳的丁冬声了。

眼前这石匠，可不是长着连鬓胡子的张飞。这是个肌肤黑红

的小伙子，如果说他是黄山路上的挑夫，那是不会有人怀疑的。

然而，周围许许多多啧啧称叹的围观者们，眼神里流露出来的敬慕、崇拜之情，分明不是对一个石匠的。

果然，从人们的交谈、问答中，李聪才知道，这个戴着竹笠、貌似挑夫的人是个了不起的天才，不是有人称他为当代的米开朗基罗了吗？

米开朗基罗，她当然知道，而且她从画册上看到过他的雕塑作品照片：《梯畔圣母》、《被缚的奴隶》、《大卫》，她特别喜爱这位艺术大师为美第奇小礼拜堂朱理亚诺和洛伦佐的棺盖雕刻的4座雕像：《晨》与《夕》、《夜》与《昼》，可以说集注了艺术家全部的才华。

这小伙子居然被誉为米开朗基罗，那他该是何等样的天才啊！

好家伙！就看看小伙子眼前的雕塑素材吧！直须仰视方能见顶，足有10米高，5米见方一块巨石，已经从乱石堆中站出来了，具备了人的雏形。雕塑家正站在很高的梯子上雕凿人头，那是一颗楞角分明的、线条粗犷的人头，有人说那是地质学家李四光，有人说是传说中的神道，也有人说谁都不是，只是一个无须有名有姓的黄山挑夫。

为一个不见经传的挑夫塑像？这是李聪所不能相信的。不过，她再也鼓不起勇气发问了。儿时喋喋不休的好奇劲儿，早已消失殆尽，世界对她来说，是个谜，又好像谜底就在表面写着，用不着去问的。

在这些热情的、评头品足的游人中间，李聪显得太冷静了，冷静得像是上一个世纪的遗民。

轻如湿雾的雨，不知什么时候加了分量，变得哗哗有声起来。

年轻的雕塑家仰脸看看铅灰色的跑云，顺竹竿搭起来的脚手

架子爬下来，抹了一把顺脸淌的雨水，把锤子、鍤子、图样塞到帆布背囊中，打算跑步到讲经台去避雨。那是一座天然石洞，敞着口，光线很好，容纳 500 人席地而坐，是不会显得拥挤的。

跑了几步，雕塑家停住了步子。

他发现了李聪。莫非她精神不正常吗？这样大的雨，在雕塑家从架子顶上爬下来之前，围观的游人早都四散开去，寻找避雨的石洞去了。而眼前这个长得很秀气的姑娘，怎么会不知躲雨？你看她，一动不动地抱膝坐在乱石堆前，头半仰着，像是研究石像那似与不似的头颅，又像是观察被风刮斜了的雨丝，是怎样一根一根地从天上扯到地下的。

雨，早把她淋透了，水流顺着她那齐耳短发淌下来，湿衣服紧紧贴在她身上，显露着苗条而又嫌单薄的身形。

“喂，雨下大了！”雕塑家大喊了一声。

没有反应。李聪甚至没有侧过脸来看他一眼。

年轻的雕塑家向她跑了几步，看样子想再喊几声，或者干脆拉她起来去躲雨。他终于没有这么办。摇摇头，眨了眨眼，跑到讲经台去了。

雨越下越大，天地间除了雷声、雨声外，什么都听不到了。奔腾在天上的云突然间坠到地上，那响亮得叫人胆寒的雷，好像在天上，又好像在人们中间，有时又降到山谷当中去了，头上是水，脚下是水，山腰也是水，云、水、雾把黄山搅得浑浑沌沌，整个宇宙一瞬间成了立体的了，分不清高低上下，辨不出东西南北。

在这种时候，即使是一年四季出没黄山的挑夫，即使是山底下自荐为导游的小姑娘们，也都躲到石洞里去了。据他们说，黄山因为高，雷殛树木、劈死人的事时有发生，不是闹着玩儿的。

可是，那个傻姑娘怎么了？她好像是这浑沌宇宙中惟一的勇士，或者说，她就是司雨、掷雷的女神！她有权利、有胆魄在这

万籁齐鸣的大合奏里充当泰然自若的指挥！

她摇摇晃晃地从杂陈荒山的怪石堆中站起来了，披着如麻的雨脚，迎着电光石火，迎着震耳的沉雷上路了。她的脚步有点蹒跚，像端午节喝多了雄黄酒。

她确实疯了！好多人都这样猜度。

你看，李聪竟然顶着暴雨向天都峰的石级登去。而且，她吃力地抓着石阶旁当扶手用的铁链环，弓着腰，一步步向上走。

她一点电学常识没有吗？阴雨天的金属，那是电的最良导体，说不定什么时候，威力巨大的阴阳电在高空相撞，电流通过这条长长的铁链释放它的能量，那么，李聪就会被击穿，烧成一堆炭！

这可怕的联想，使雕塑家在石洞里站不住了。他戴好斗笠，披好雨衣，大步闯入雨帘。

眼前这是什么样的景色呀！

壮观？辉煌？磅礴？还是令人心悸？李聪想像不出用什么词来概括它恰当。先时，来不及泻下的雨水，还是顺着天然石阶一级一跳地跌落下来，随着雨势加大，雨水变成了山洪，那从千沟万壑聚拢起来的洪水，像天河倒挂一样，把曲折跌宕的石板路当成了惟一的泻洪口，汹涌地、咆哮着奔腾冲击而下，像雷鸣、像炮震，浑黄的浊流一头栽下来，砸起千百万朵白浪花，溅射出一片迷迷闭闭的水雾……这大自然的景象，达到了令李聪吃惊的地步。这傻姑娘手扶着登山链环，仰视这虎啸龙吟的巨瀑，却在想：大概地理书上讲的尼亚加拉大瀑布就是这个样子的吧？

此时此刻，家里人在做什么呢？爸爸的营生好估计，坐在他小书房的转椅里，捧着一杯茶，在同几个谈得来的人谈天，他写书的时候没有谈天的时间充裕，他说话文质彬彬，走路也是很有学问的样子，好多小青年来登门拜访，一开口便是“来拜望拜访李老”，他是文学青年心目中的泰斗。可李聪却觉得他不那么神

圣，他也骂粗话、摔茶杯、罚她跪着背书。甚至，在妈妈跟前低三下四……有一回，李聪那年 10 岁，在父亲母亲吵了架后，她看见爸爸向妈妈讨好，帮她穿长筒丝袜，被妈妈一操，操了个跟头。除了这一次而外，爸爸就全部是严肃、可敬的了。

妈妈肯定在阳台上练琴！又是《蓝色的多瑙河》吗？她是全省最大一家歌舞剧院的第一小提琴手，她用功极了，已经快 50 岁了，每天清晨、傍晚都要练功，在阳台上度过不掺任何杂念的半个钟头。她张口莫扎特，闭口贝多芬，还有肖邦、柴可夫斯基，她是这些埋在坟墓中的音乐家们的朋友，她好像同现代人没有更多的话好说。据父亲教训李聪时说，妈妈从 5 岁起就登台拉琴了，是音乐天才。她自己不大表白，有一句话，她近年来特别喜欢重复，把李聪的耳朵都险些磨出茧子来了：“20 多年了，没有人越得过我去，我真担心啊，等我到老太婆时，难道还占据着第一小提琴的宝座？可叹——”听起来像是对后继无人而忧心如焚，可连李聪都听出了言语之中那种比樟脑味还冲的沾沾自喜味儿。

大哥呢，也许正坐在美国麻省理工学院的阅览室里吧？他是学高能物理的，可是李聪知道，大哥喜欢绘画，可他服从了爸爸的意志，折断了几捆画笔，烧了画夹、画布，以破釜沉舟的毅力背水一战。他真聪明，已经是高中二年级第一学期了，他从文科班跳到理科班，却终于考上了北京大学物理系。爸爸给长子的奖赏是一块欧米茄牌金表、一台电脑。李聪知道哥哥的阶梯是怎么迈上去的，一年半的时间，体重由 120 斤掉到 92 斤，麦乳精、巧克力和各种莫名其妙的滋补剂，都始终未能使大哥的肌肉重新隆起。他毕竟是爸爸的骄傲，爸爸的宿愿完成了：“艺术之家，应该跳出一个原子物理专家了。贝多芬、雷马克和富兰克林，为什么不能在一个餐桌上吃饭？”

二哥是离她最近的人了，只有几百里！他在阶梯教室里吧？

他知道妹妹仅与他一江之隔吗？那他一定会从合肥乘轮渡到芜湖来，再搭上公共汽车赶到黄山……这当然是不可能的。二哥也是佼佼者，他 15 岁的时候，就在北京参加过全国中学生数学竞赛，获得第二名！他是免试跳级升入中国科技大学的 5 个学生中的一个。“想想看吧，10 亿人口的大国，5 个免试入学的尖子，有咱的李骧！”难怪爸爸这样自豪，谁有这样的儿子能不自豪呢？

李聪在这样的家庭中，只是一个供人取笑的悲剧角色！一个玩偶！几年来，她都觉得压抑，觉得像是寄人篱下！人人可以申斥她几句，开导她一番，当导演的舅舅、当主治医师的姨母、当副教授的姨父，在西欧当新华社驻外记者的叔叔……她觉得自己是混到一堆珍珠、玛瑙中的一颗小石子儿，太刺眼、太不搭配了。她玷污了这珠光宝气的一家！她想跳开，像一粒小石子那样回到沙砾堆里去，今天，是不是办到了呢？

他们会想念李聪吗？李聪出走了，留下了一张纸条……她没法想像，当爸爸妈妈看了纸条后会有什么想法。恼怒？咒骂？惊惶？着急？也许还有心疼。是的，不会儿一点也不心疼的。

记得去年大学没考取，爸爸罚她顶着水碗跪了 8 个小时，跪到 4 小时时，李聪晕倒了，水碗洒了。她清醒过来时，感觉到有一只温暖的手在她汗水冷冰的额角抚摩。她虽没睁开眼睛，却仿佛看见了这一刹那间出现在妈妈脸上的母爱、怜悯和慈祥。她带着哭腔小声说：“算了吧……够难为孩子的了……”爸爸是怎么说的呢？“不行！惯子如杀子。说跪 8 小时，一分钟不能少，要让她知道，父母之命，就是法律，你不能在孩子面前有半点心软的表示，成人不自在，自在不成人。”

于是，她分 3 次跪完了 8 小时，打了 3 只碗，哭了两整天，她没有恨爸爸妈妈，她只恨自己不争气，恨自己愚笨。

看了自己的诀别信，妈妈会哭吗？肯定会的。爸爸呢？那就说不准了。他是“望子成龙”心切的人，女儿没有“成龙”，反

倒以出走的结局留给他，他的面子往哪放？这是给他这个作家脸上抹黑呀！他能不恼羞成怒？说也怪，爸爸到底是怎样的人呢？小时候，他是可亲的，妈妈打自己，他是护着的。奇怪，随着年龄增长，他好像一天天变得冷漠了。二哥偷偷骂他“冷血动物”，狠是狠了点，可也挺解恨的。爸爸真是冷血动物吗？他的心有时候又那么软，他常常在看戏、看电影时流泪，唉声叹气。他常常接济乞丐，登门讨饭的人要5分钱，他会塞给人家一元，在没有稿费收入的年月，有一回他为了帮助一个上访的瞎子，一次把工资袋全抖给了人家，害得他两个月没买烟抽，还同妈妈打了一架。能说他心地不善良吗？可惟独对自己，很少有笑脸。好像他的女儿来到这个家庭，就是以仇人的身份降生的！

也许都是为了那“自在不成人”、“惯子如杀子”的信条吧？那不是太残酷了吗？爸爸讲过他年轻时候的10年寒窗生活，面前插着香，香不烧尽，就得背书。可他聪明啊！他的女儿是个笨人啊！他为什么生了这么个笨女儿呢？

雨声、雷声、山洪的宣泄声，以及山谷间此起彼伏的回响，造成了一种恐怖气氛。李聪一点儿都不感到害怕，仿佛她本来就是这怪诞的、变幻莫测的大自然的女儿。

风在诉说吗？雨在呐喊吗？沉雷在愤怒地吼叫吗？她听见了，惟有她听得懂大自然的哑语。像夏令营营火晚会上悦耳的诗朗诵，不过，朗诵出来的不是马雅可夫斯基的楼梯诗，根本不是诗，那是她心血滴成的一字一句……“你们的女儿走了，再也不会回来了。你们用不着等待8月20日高考的发榜，我是考不上的。亲爱的爸爸、妈妈，你们为什么要生我这样一个笨女儿呢？我活着受罪，我活着给你们丢脸，我一走，你们的书香门第就没有一点儿灰尘了。我走了，我来到这个世界上只有17年，我白白吃了父母17年白饭，却不能有半点报答，如果神话传说中所说的‘轮回’与‘脱生’是真的，我愿意来生再脱生在你们家，

做一个讨你们喜欢的聪明的孩子。永别了，像忘掉烦恼一样，忘掉你们的女儿吧……”

李聪有点吃惊。怎么这样顺利地一字不漏地背下了诀别信？平时背数学公式为什么那么难呢？

不知什么时候，雨势小了，从天都峰上疯狂推下来的洪流也立刻中断了，石阶上又恢复了小溪流一折三迭的样子。

水把石阶洗得亮晶晶的，那留下千百年来千百万人脚印、凹痕的石台阶，像是光滑的大理石，一尘不染。

李聪向上攀登着，乌黑的云朵一团一团地从她肩头、脚下横扫过去。她的腿肚子哆嗦了一下，看一眼乌云翻滚的山谷，她的头发根也有点发乍了。

是恐惧？还是科学杂志上说过的“生物电”？据说，人身体里有一种潜在的生物电，当亲人突然死亡时，远在千里之外的亲人会感应一种强烈的生物电，使他烦躁不安、心里不好过……现在，李聪不是出现了这种“闹心”的感觉吗？也许，这种看不见摸不着的生物电同时感应到爸爸、妈妈头上，感应到太平洋彼岸的麻省理工学院了吧？

钻过一个天然石洞，眼前就是叫人看了要闭眼睛的鲫鱼背了。顾名思义，就会想像到鲫鱼背的雄险。天都峰算是黄山群峰之冠了，它的山尖像一把利剑直刺苍穹，而从李聪站脚的这座山峰走到天都峰顶，只有通过十几米长的鲫鱼背。这是一块悬空的巨石，像从天外飞来，一头架在天都峰，一头架在毗连的山上，站在鲫鱼背形的“桥”上，胆子再大的人都要腿软，也断不敢向两侧山谷探望，那是一眼望不到底的幽深峡谷，谷底的涧水日夜轰鸣，浓雾一年四季遮没着神秘的一切，使人总觉得那黑黢黢的所在潜藏着像巴格达的窃贼那样的怪物似的。

下决心去死的人，大概半夜三更坐在乱葬岗子也是泰然自若的。李聪抱膝坐在山雨刚刚冲刷过的鲫鱼背石头上，望着东倒西

斜的栏杆，望着被雨水泡湿了的飞马牌香烟盒、踩扁了的南方牌照胶卷盒，一点都不觉得怕人。雨完全停了，天都峰顶的风力至少比山下大5级，吹得栏杆上的铁链子都互相碰撞着，哗啦啦作响。

望着眼前奔驰变幻的云，李聪宛如进入了梦境。白的云后面衬着灰的云、黑的云，那不是一匹放开四蹄狂奔的马吗？不，那是一群滚动的羊群。那起伏奔涌的地方呢？像不像罗马大战枪刀如林、马阵如云的大场面？像不像十字军东征时烟尘蔽日的沙场？

云的变幻太有意思了！小时候看玻璃窗上结的霜花，就有点近似。你看它像驮背老头，背着背篓，哥哥却说那是一座骆驼峰，看啥像啥，越看越像……。呀，那从黑云底下泛上来的一团团白云，多像翩翩起舞的歌女呀？前队忽而作后队，独舞忽而成群舞……。也许《丝路花雨》的编导者就是受到黄山跑云的启迪吧？

一想起舞蹈，李聪有点心酸了。

父亲把她从舞蹈队里拉回家去，锁起她的芭蕾舞鞋和练功服，那是父亲最粗暴的一次行动了。

李聪腿长，据教她舞蹈的老师说，她比同龄女孩的腿长3公分，蜂腰、长颈，四肢着地，像个蚂蚱，她听说这是最有前途的舞蹈演员的身段。李聪爱跳舞，她看过傣族舞蹈家刀美兰的独舞，看过赵青的双人舞，回家就能比画上来，逗得全家人哈哈大笑，称她是小天仙。8岁以前，没有人因为她善舞而责难过她，反而那是她在客人面前替父母增光的手段，酒酣时，爸爸常常说：“叫我女儿给你们跳一个助兴！”于是她听到喝彩声，得到各种赏赐。她在小学时，是文娱委员，她不但会跳，而且还会编舞呢！

终于，她被禁止跳舞了，根据父亲的命令，她要一辈子与方

程式、因式分解、三角函数、对数打交道，父亲让她成为女数学家，“向陈景润进军”。

数学符号，对于李聪来说，就像飘荡在脱离了地心引力的大气层外的“太空垃圾”，飘飘悠悠，忽远忽近，没有分量，抓也抓不住，追也追不上，永远同她保持着同样的距离，在太空中同步运行！

她的一切努力都尽到了。如果割下一块肉来能使她成为数学家，她会毫不犹豫地躺在手术台上。她背公式，她夜以继日地演算，她不过星期天，她不看电影，后来连电视也不看，她像希望减肥的演员一样，喜欢吃什么偏不吃什么。苦行僧一样的日子多么难过啊，一天、一周、一月、一年……考大学时落榜了。

冷眼、责骂、嘲笑、挖苦……如果这些都能成为动力和能源的话，李聪本来可以毫无怨言地承受下来。她继续用功，一天只睡4个小时，也到了走路撞电线杆子的地步了，她几乎成了机器人，塞因、抠塞因……当她快成了傻子时，她又迎来了第二度考大学的失败，一进入考场，她忽然觉得脑海里空空荡荡，像是浩茫的宇宙空间，什么都捕捉不到……

除了天生的愚笨，还能用来解释呢？

她真想大哭一场，哭它个天昏地暗！她真想大喊一声：“爸爸呀，你为什么非要逼你女儿走这步路啊？”

她不敢、也没有脸面从正门走出考场。她迟延着、犹豫着，在一楼楼道里徘徊了许久，从后门溜回家去。她把自己锁在房间里哭了很久，替妈妈蒸熟了土豆剥了皮（准备做“色拉子”用的），搅了蛋黄；替爸爸打扫了书房；趁父母还没回来时，她留下那张诀别信，走了，悄悄地走了，一下子来到3 000里外的黄山！

据说，死是不痛苦的，那只是一瞬间的事。李聪今天却体会到了下死的决心和死前的痛苦。有什么人说过，世界是聪明人的

世界，是强者的世界，自己能算什么呢？一个笨人，一个天生的弱者，一个消亡了不会引起波澜，存在也没有反响的小人物。

到黄山来死对不对呢？据说泰山和庐山都有舍身崖，从前听哥哥说，有些殉情者常常双双出走，站在舍身崖上纵身跳下去。眼下这壁立万仞的天都峰绝壁下，是否也有一堆堆殉情者、自尽者的白骨呢？

啊，肯定是有。上山前，不是听有人绘声绘色地讲过天都峰上拾到一部相机的故事吗？

据传，那是前年初夏发生在鲫鱼背上的事情。一伙游人在天光破晓前登上了天都峰，希图观看黄山日出，或者一览千姿百态的黄山云海。他们在鲫鱼背的一块石头上，发现了一架遗忘在那里的海鸥牌摇把子相机，是 120 型的。令人奇怪的是，相机的镜头盖开着，盒套也取了下来放在一边，任何人看了，都会得出这样的结论：主人正准备拍照，或者是刚刚摁过快门，丢失相机绝没有这样丢法。

然而，在岚雾飘浮的凌晨的峰顶，哪会有人影呢？而相机表面沾着的露水珠，又恰恰说明相机的主人曾在这里过夜。

人们始终没有找到相机的主人。他们带着相机下山去，取出了里面的胶卷，花了两毛钱冲洗出来，又印出了照片，他们发现，相机的主人是一个挺漂亮的姑娘，一共照了 12 张，从山下温泉照起，好多名胜都有留影，全是她一个人的。表情都是一样的，与其说过于拘谨、严肃，不如说是有些凄伤哀绝。最后一幅是什么？好像是用最高速度拍摄的，千分之一秒？可能。但是，被摄物体运动速度过快，仍然看不太清，是一道黑瀑布似的影子。后来，人们从那黑影中分清了一支向上举起的胳膊，人们断定了，这是一个向崖下跳去的自拍镜头，一切都了然了，轻生者用最后一格胶片，记录了她一生中最后一个动作，记录了她走向另一个世界的一瞬。

唉，好聪明的姑娘！

李聪忽然有点想入非非了：自己就没有想到这一层，人家聪明人去死，也是死得很浪漫、很有章法的！你干吗没想到把家里那架卡依牌相机带出来呢？

继而，李聪又否定了自己的荒唐想法。留下那些目不忍睹的照片，干什么呢？叫家里人捶胸顿足地哭吗？与其那样，倒不如悄然死去，像山间悄悄聚合起来的轻云，一阵风刮过来，再把它悄悄地吹散，散得干干净净，一点不留痕迹。

那么，选择黄山天都峰万丈悬崖来了结一生，那是很干净的。

她不再后悔了。

她站了起来。山风吹拂着她的头发，吹拂着她的衣摆裤脚，她觉得眼前的云在旋转，像通常电影里人死时那样。只要两眼一闭，屏住一口气，脚跟一抬，全身重量向上半身一移，就会了结一切了，剩下的就是她再也估计不到，也无须多虑的后事了。

就在这一刹那间，她刚刚闭上的眼睛惊惧地睁开了，她的身子想向前倾也不可能，一双手像老虎钳一样，把她从悬崖边上提了回来。

这太巧合了，几乎是不可能出现的事情，然而这是真的。那个穿着和尚领背心、戴着大竹笠的青年雕塑家奇迹一般突然在她生死攸关的一瞬间闪现出来，没让她死成。

李聪既没有感谢的言辞，也没有埋怨的话语，她只是执拗地想从雕刻家的辖制下挣脱出来，只要他一松手，她仍然可以一头扎进深不测底的渊藪里去。

“你年纪轻轻，这是为什么？”雕刻家一面问，一面用力把她的双手同时拧到她背后，他的手劲真大得惊人，他平时对付数以吨计的石头大概就是这样使力气的。对他的问话，姑娘根本不答，她下死力地挣扎着，甚至回过头来咬雕塑家的胳膊。

雕塑家大叫了一声，叫她咬中了，右胳膊小臂被她咬出血来。雕塑家忍着疼痛，一点都没放松，他知道，在这姑娘失去理智的时刻，只要他稍一放松，她就要粉身碎骨了。他提高了警惕，躲闪着，使她没有下口的机会，然后看准时机，在她已经挣扎得没有半点力气喘成一团时，把她朝右腋下横里一夹，活活地夹下山来。不管那姑娘怎样踢脚、下坠，他都不理睬，直到过了山洞，他才把姑娘放下，十分严厉地说：“给我老老实实地走！我的拳头可是不认人的！”

李聪蹲在地上喘息了好一气，像个冬季里活不过去的哮喘病人。她摇摇晃晃地站起来，瞥了叉腰站立一旁的雕塑家一眼，头一低，想从空档处钻出去，结果一头栽倒，昏死过去。

李聪再清醒过来的时候，她已经在山下了，不过她自己却辨不出。

这是在什么地方？是梦中还是人间？她转动着一双失神的、疲乏的大眼睛，努力回想着。好黑呀，房顶是黝黑的，一根根圆东西是什么？木头吗？怎么那么黑？像涂了墨汁一样。棚上来回摆动的一串串东西是什么？绳子？不是，是灰尘悬浮物。亮光是从哪里来的？左边，她懒得动一下身子，去弄明白光源，她也没有力量动一下身子，全身骨骼都像被巨大的斧子劈开了，一块一块地单摆浮搁在床上，哪一块都不属于她指挥似的，身下是什么？毛茸茸的？啊，是一张床，是狗皮褥子，山里人用来隔潮隔凉的，她意识到，自己躺在一张陌生的床上，一张散发着男人汗味的床上。是的，这不是自己的床，自己的床虽没洒过香水，没熏过香，可永远散发出肥皂淡淡的香味，软茸茸、暖烘烘的被窝，是催她入睡的最好媒介。然而，身下这张床好硬，像铺在青石板上，又像褥子上面竖着千千万万支毛针，叫她感到不舒服。

那灌满耳鼓的宏大音响是什么？是打雷吗？比雷连贯；是大海的涛声吗？没有涛声那样节奏分明；唉呀，对了，那是黄山奔

淌在山涧里的涧水呀，水，不是从这里奔泻下去，在陡峭的石坡上形成名闻中外的“人字瀑”的吗？

她的一切失去的意识，在这一瞬间全都回来了。她明白过来，她被那粗暴的凿石匠（她此时这样鄙弃地称呼他）蛮横地用腋下夹下山来，他是野蛮的救人者！

他在哪里呢？

李聪的头在汗酸味浓重的枕头上转了 90 度，她看见了一盏灯。不是电灯，是古代中世纪就发明出来的那种油灯，高高的灯脚，浅浅的灯碗，是白铁打制的，遍体油垢，看不出油灯的本来面目。大概不是什么好油，油灯一个劲儿爆炸，每炸一次，棉花捻子就跳一下，屋子里就黑一下。这盏灯坐落在土窗台附近，是浓黑一片，稍远的地方，是一堵墙，漏雨，墙壁上糊的旧报纸一张张溷湿、脱落下来，露出湿泥斑斑的墙壁。墙上有几根木楔子，上面挂着雨衣、绳索、干辣椒，还有皖南人喜欢背的那种细竹篾篓。

地上有一堆铁錾子、铁楔子、铁头榔头，大号、中号、小号的俱全，这和一般石匠的单身房没有什么分别，所不同的是靠里面那堵没窗子的墙边，桌子上推着很多书，还有画稿、画夹，正画着的画架子上的画布……

他干什么去了？那个脸黑得像坦桑尼亚人的雕塑家干什么去了？

她掀去盖在她身上的棉被，想坐起来，双手用力支着，还是没有成功，她又喘成了一团。她慌得很，心里像不见底的山涧一样。怎么一下子到了这样的地步了呢？

外面是月光吗？大概是吧？那像一幅白绢一样的月光，从半开半合的门缝里铺进来了，给人以清冷萧瑟之感，她打了个寒战。

那混在轰隆轰隆倾泻的涧水间的丁冬声是什么声音？凿石声

吧？一定是。他，在门外高高搭起来的脚手架上，就着清寂的月光，在雕凿他的神仙、人物，也许还有鬼怪。

她到底支撑着走下床来了，扶着长满青苔的门框，推开了房门。

看不见月亮，可弥漫在黄山山谷中的冷月清辉却刺得李聪目眩。黄山是这个样子吗？山峰是黑的还是绿的呢？分不清，也许是一种互相浸染了的混沌色，她觉得黄山又很不真实，像布景。她见过话剧舞台上吊在细丝网上的软景片子，放下来，是一堆乱七八糟的、涂了各种色块的几何图形。吊起来，灯光一打，离远一看，好精彩，像山、像岭、像树、像桥。

李聪觉得月色下的黄山，就是那样欺骗视觉的假景片子。狃崖、峰峦、奇形怪状的古松、飞檐画栋的寺庙、飞泻的涧水、起伏不定的岚气……都是挂在网片上的几何图形……。而这些面目狰狞的山石，样子像随时能够坍倒下来的山峰，一个个虎踞在黑暗中，都好像隐伏的恶魔。她大气都不敢出，仿佛只要她深深地喘一口气，就会惊动了黄山的什么机关，就会引来天塌地陷的一场灾难。

她又发呆了。这一瞬间，她会强烈地发生过心灵深处的震撼，她想像着妈妈疯颠颠地哭倒在派出所门前的情景，她鼻涕一把泪一把地央告民警，恳求人家向全国公安部门发出紧急呼吁，帮她找回失踪的女儿……妈妈太可怜了，她知道全国有多少个县吗？不算市，就有两千五百多，找得过来吗？而且，黄山的派出所无论如何都接不到通知！

爸爸会铁石心肠到底吗？他的冠心病也许急犯了呢！在家里犯倒好，家人都知道硝酸甘油片放在哪里；若是走在马路上犯了病，那可就糟了……

她不敢再想下去了，再想上几分钟，她死的决心都要动摇了。

这时候，雕塑家从脚手架上爬下来，扔下锤子、凿子，退到十几米远的地方远远地仰观着雕像，连续换了几个角度，看样子颇为满意，这才拍打着身上的石粉，朝泥屋走来。

李聪想闪身溜掉，没有成功，她实在是力不从心。

雕塑家从屋子里拿出两个小木墩，放在李聪脚边一个，另一个摆在对面炉灶前，自己坐下去，开始点火加柴。原来炉灶里的火炭没有燃尽，吊在炉灶上的黑焦炭似的茶壶里烧着水。他吹着了火，茶壶很快哗哗地响起来。

雕塑家不像昨天那么凶了，他斜了李聪一眼，说：“坐呀，我这儿没有罚站的规矩。”

李聪没有抗拒，迟疑了一下，坐在木墩上，两眼直盯着地烧着篝火。

雕塑家又走回到泥屋里，一转身出来，拿出两个搪瓷茶缸，是大号的，杯子里积满铁锈色的茶垢，看来自从投入使用就没有认真清洗过。

茶锈锈得叫人恶心的茶缸子摆到了李聪面前，茶缸上有字：南海园林大型群雕落成纪念。

水壶响声渐渐低弱下去，青年雕塑家提起了茶壶，在一个瓦钵子里挖出一些团粉样的东西，又加了点糖，在李聪面前的茶缸里冲了一杯饮料，像粘稠的浆糊，清香味立刻弥漫开来，散发着叫人难以抗拒的诱人力量。

青年人自己也冲了一杯，用小勺搅拌着，趁热舀到口中，一点都不怕烫。吃了几口，他看了看脸扭向一边的李聪，说：“吃点吧，我这里可没有奶粉、麦乳精。不过藕粉也是相当好喝的。1960年，我家若是有这么一钵子藕粉，弟弟就不会饿死了。”

李聪仍不做声，眼睛偶尔瞥他一眼，见他右胳膊上缠着布条，权当绷带。她忽然记起来，昨天在天都峰，自己曾狠狠地在他的胳膊上咬过一口，难道，伤到必须得包扎的地步吗？她真想道

一句歉，请他原谅，这是人之常情，可不能心软，不能表现得正常，那，自己苦心经营的壁垒，可就要不攻自破了。既然死的决心都下定了，还怕人间有人骂我一句“不通人情”吗？

她决定冷漠到底。

“这样好不好，”雕塑家无声地笑了一下，说：“咱们达成一个双边协议。你先吃点东西，跳崖，也要有力气呢。你吃了东西，咱们会谈一下，你摆你要死的理由，如果很充分，很有说服力，也就是说，连我都宾服了的话，那我助你一臂之力，教你一个又不痛苦又干净利索的死法。跳崖太不理想了，倘跳到半山腰挂在树上呢？半伤半残，不死不活，喊天天不应，叫地地不灵，活活让老鹰叼眼睛，让野狼扯胳膊扯腿，那太可怕了……”

“你管不着！”李聪背过身去。

小伙子乐了。他说：“你总算说话了。自杀，太简单了，太容易了，我以前也想过自杀。”

李聪倏地掉过头来，斜了他一眼，想从他的表情来断定一下，他是扯谎、打诨，还是说真话。

不像是假的，火光映在他那冷峻的脸上，忽明忽暗。小伙子往灶里又加了块半湿不干的柴，说：“真的，后来我没有死。我觉得，轻生是最没出息的人干的。父母一把屎一把尿拉巴你这么大，就是为了你长大成人时自杀，把感情的痛苦负担都压到亲人身上吗？”

李聪的心好像动了一下，肩膀也索瑟地抖着。

“这话不是我说的，”青年人说，“这是我师傅，一个老石匠教训我的话。”

李聪静静地听着，远处深邃的涧谷中传来一声声难听的啼唤，是狼嚎还是猿啼呢？她分辨不出来。

李聪又斜了雕塑家一眼。她不相信，他这样小有名气的人，被人誉为“中国当代米开朗基罗”的艺术大师，会有什么轻生念

头。她心里苦苦地叹息着：“我何尝敢企求你那么高的地位？我只求考上大学，将来有一张大学文凭，不给李家的门楣抹灰，就很知足了。”在她幼稚的心灵中，生与死的界限是很简单的：得到满足的人高高兴兴地活着；被人耻笑的人最好悄悄死去。

一直在猜测她内心的雕塑家又给自己倒了一杯开水，喝了几口，说：“你当然不会相信，我怎么会有自杀的念头呢，是不是？不用你回答，我猜你是这么想的。跟你谈话真艰难啊！简直同对着我的大石头说话一样，石头不吱声，我还可以敲它一榔头：‘喂，伙计，这么雕好不好？可对你，我可没办法敲一榔头。’”

他倒挺有风趣的！可惜就是不能破戒，不能敞开心灵同他交谈。可以想见，他一定是很有学问的人，是书上通常所形容的“才华横溢”的人，这种人，是得天独厚的，是天之骄子，他当然不知天下还有忧愁事了！

李聪这样一想，一直压抑着她的自卑心理又一次猛烈袭来，如同刮过她心上的一场台风。

“让我猜猜看吧，”青年雕塑师两手抱膝，打量着李聪说：“看你的年龄，是个高中生，按理说，高中生是不会因为失恋而轻生的，即使爱情来敲你的房门了，那也只是全部的糖和蜜，因为，这种年龄，还不知道人世间有苦透了的黄连水。所以，我不大相信你是殉情人。”

李聪觉得脸孔发热，她的喉咙都发痒了，她真想跳起来喊：“你胡说！”可她保持着缄默。

“那么，只有一种令人不太愉快的可能了。”青年艺术家煞有介事地击着掌，啧啧地咂着嘴说：“这样的事，我见得多了！好吃懒做，爱贪便宜爱出风头，结果上了坏人的当，掏人家口袋，撬人家门锁，甚至……这个，甚至……那就不难想像了。有那么一天，犯了事，被教养、被拘留、被判刑，出来的时候，姥姥不疼、舅舅不爱，哈，一死了事……唉，我多么不愿这样想啊，可

是……”

“滚！”李聪突然震怒了，她猛地站起来，嘶哑着嗓子喊了这一声，就呜呜地哭了起来。

青年雕塑家可并不着恼，对自己的挨骂也似乎并不怎么意外，他反倒哈哈地笑起来。

笑过，他说：“小妹妹，你别恼我，我知道，我伤害了你的人格，你当然不会是那种人，我不这么刺你，你是永远不会说话了。”

他走过去，把她再次扶坐下。

瀑布轰鸣。远远的，石坡上的人字形瀑布在月光下特别分明，像镀上了一层莹光。望着跳跃着水花的“人字瀑”，青年雕塑家说：“你看见山坡上那个人字了吗？多大的一个人字啊！我常常站在人字瀑前呆呆地望上很久，人字写起来容易，一撇一捺，可做起来是不容易的。有些人以为，死是一种抗议、抗争，是挑战，我看这是阿Q的语言。一个软弱无能的人被逼得去死，还要冠冕堂皇地给自己的懦夫行为刷一层金粉，太可悲了。”

“你当然不会想到自杀了。”李聪这样冲了他一句，她实在忍不住了，认为他是在夸口。

“那么，你与我有什么两样吗？”雕塑家问道，“你有什么心事，可以说一说吗？你说动了我，我说不定帮你去死，否则，你试过了的，你死得成吗？”

这句话似乎说动了李聪，她叹了口气，又沉默了一会儿，才把她的烦难、衷曲一五一十地倒给了雕塑家。

雕塑家听过，陷入了长久的沉思中，他在泥屋前抱着肩踱了好一阵步，才说：“小妹妹，你听我说。我一点儿都不会笑话你，因为，我和你一样，是个笨人。世上有聪明人，也有笨人，怎么能人人是牛顿、是爱迪生呢？我小的时候，几乎门门不及格，我不是淘气的孩子，别人背一遍，我背10遍，可还是不行，老师、

同学都像耍笑疯子、傻子一样耍笑我，他们叫我格鲁包夫。你知道格鲁包夫是怎么回事吗？格鲁包夫是俄国小说里的一个人物，他又蠢又笨，他笨到把燕麦粉撒到伏尔加河里去煮粥的地步。他们骂我是‘二百五’，你一定知道北方人说的‘二百五’是什么含义吧？同学们取笑我，一见面就问我‘一斤铁沉还是一斤棉花沉？’因为我笨，后娘冬天不给我做棉鞋，我光着脚在雪地上跑来跑去，后来家里干脆把我赶出家门，我就到处流浪，拾过垃圾，当过脚夫，后来被我师傅收留，打石头……小妹妹，你有我苦吗？你有我惨吗？你受过我那么深重的羞辱吗？你只不过是爹妈望子成龙心切，对你苛求了，你的自尊心受到了损伤，你和你父母一样，认为只有念大学才是高等人，考不上，那就不如死掉，你是什么英雄呢？

李聪大为震惊。她怎么也不能想像，眼前这个大艺术家从前居然是个被家人、社会遗弃的笨人！他哪儿笨呢？不像，不像。

“知耻而后勇，”雕塑家说，“你听说过这句话吗？古时候，越王勾践被吴王夫差灭了国，妻女去做人家的奴仆，堂堂一国之君被人逼着尝仇敌的粪便，这是奇耻大辱。勾践有两条路可以选择，去上吊，去投河；或者，自强复国！他选择了后者。为了不忘亡国受辱之耻，他每天起来都要尝一尝悬在房中的苦胆，激励自己。我看，勾践是英雄，你呢，是胆小鬼！骂你几声‘笨’，就不想活了，算什么能耐！”

李聪垂下了头，看着自己的脚尖。

雕塑家接着说：“人和万物一样，在这个世上，各有各的用途，不可能完全一样。就譬如这黄山的石头吧，有的可能运到北京去，成为高楼大厦的奠基石，砌成高耸云表的纪念碑；也有的被开采出来铺在黄山的山路上，千百年来供人足踏脚踩。假如石头也有思维，这些石阶上的石条、上马石上的石头，不是都该自杀了吗？中国有十多亿人口，大学生屈指可数啊，千分之一！难

道那 999 个上不了大学的人都该跑到黄山天都峰来跳崖吗？我实在听不出你要死的坚实理论依据。”

说到这儿，雕塑家轻轻一笑，望着她说：“退一万步说，真笨，又有何妨？别人一分钟学会的，你一天学会行不行？笨鸟先飞行不行？何况，你学数理化笨，学文学也许就不笨。我听你说说话条理就挺清楚，你比我小时候强多了，我那时还口吃呢，说话时越急越结巴，我、我、我……地没完。”

他哈哈大笑起来。

望着他噤鼻子咧嘴学磕巴的模样，李聪也忍不住乐了。

雕塑家说：“我现在口齿清楚吧？不是吹，当电台播音员也行，不见得次于赵忠祥。”

她又乐了。

雕塑家大为震奋，往凉了的藕粉里又冲了点开水，硬塞到姑娘手中，她虽没吃，可捧在手里至少没放下。

他洋洋自得地说：“我天天对着墙练发音，磕巴一次打自己一个嘴巴，打得我好苦啊，你看，我如今脸是不是有点歪？那是打嘴巴打的！”

李聪扑哧一下乐了，但马上收住笑。

“干吗不敢笑？”小伙子更来了情绪，“你还想死吗？我是小石匠，我凿石人石马出了名，我凿的小动物比师傅有创新，叫美术学院的于教授发现了，我被请去学习深造。你能想像吗？别看我学算数、代数吃零蛋，我搞雕塑可是怪才。你不是说，你喜欢舞蹈吗？你一定是个舞蹈怪才，你吃点东西，给我跳一个舞，我马上可以断定。”

“我……还有脸回去吗？”李聪显然只剩下了这样微不足道的担心了。

“我有办法让你爸爸妈妈到黄山来请你回去，我给你们全家当游山向导，怎么样？”

李聪不语。

雕塑家说：“你若还想死，我就给你出主意，告诉你恰当的死法，你表态吧。”

“用不着你教。”李聪撒娇地瞪了他一眼，忽然盯着他胳膊的伤，问：“还……疼吗？让我……看看。”

雕塑家眼里爆出了欣悦的火花，他笑着凑到李聪跟前，解开不干净的绷带，露出有点发炎的红肿的伤口，李聪拉过他的胳膊，讷讷地说：“对不起……你怎么用这脏布包扎？我给你洗洗吧……”

雕塑家滑稽地说：“好说。只要你不死了，再咬我一口也行。嘿，你那咬人的灵巧劲，可看不出笨哪……”他又哈哈地大笑起来。

李聪娇嗔地扬起了拳头，高高地举起来，却轻轻地落在了雕塑家那黄山石一样坚硬的脊背上。

（原载 1982 年 2 期《柳泉》）

手杖不是权杖

除了走街串巷吆喝着卖水豆腐的，很少有人起得这么早，街面上静悄悄的。大概昨夜夜市散得很晚，烤青玉米的炉子里还有残火，瓜果市上到处是西瓜皮、烂西红柿和骡马粪。

我的手杖点地的声音笃笃的，特别响亮，像是经过扩音器扩大了几倍音量。我知道，这是因为手杖的尖端套了一个金属箍圈的缘故。小孙子果果不知从哪里找来这么一个铜箍，替我套在手杖顶端。他把我的这根花梨木手杖称为“权杖”，像斯特凡大公握着的“权杖”一样威风。

哈，多有意思！“权杖”！一个把一切权力都交出去的老人，却握着一根没有半点实际意义的“权杖”！我不由自主地把手杖横在手中掂量了一阵，这根花梨木手杖质地真好，用手掂一掂，沉重、煞手，有一种金属感。由于我每天不离手地摩挲，手杖像烤了一层亮漆，红油油、亮晶晶的。

每当我踱出雅静的康宁路，提着手杖出来闲走时，总有人在背后悄悄议论。我听不清他们在议论什么，但我敢肯定，十有八九是在议论我的“无所事事”，或者“权杖失落”云云。

他们都以为我早已失掉了权杖，只不过是一个普通老头了，哼，他们哪里知道，我仍是陈实的耳目、参谋、后台，我是不掌

帅印的帅，不拿权杖的王！两个月前，省委正式跟我谈话后，市委书记处书记陈实暂时坐到了我的转椅上。那天，我到办公室去搬东西，带了两个孙子、一个外孙女，我连服务员都不想麻烦。可是陈实把我好顿奚落！他说：“我可没赶你啊！你照常来，你的办公室还是你的办公室，我可没有抢交椅的意思。”

我的办公室真的保留下来了，早晨照样有服务员给送上一暖水壶开水，照样有人打扫屋子，甚至连传阅的文件也照常送到我桌子上，稍有的区别是没有人给我泡好一杯茶放在桌子上了。泡茶倒不是服务员的职责，向来是李海宽的额外负担。那时李海宽还不是办公厅的秘书长，只是行政处长。他来得很早，冬季，他给我泡上一杯花茶，其余三个季节一律为我泡绿茶，他说花茶热天上火，而绿茶的功能恰恰是败火消暑。

开初，我在家里实在闲不住，还和从前一样按点上机关去，人们见了我一样客气，一样带笑点头，可我渐渐悟出来，那表面看上去没什么两样的客气和微笑里面，已经缺少从前那种敬畏成分了，代之而来的是无所谓的应付，像说“今天天气哈哈”一样。

我的办公室已经无公可办。从前，我一上班，屁股还没等坐到椅子上，就会拥进一大群人，送文件的、等待签批的、请示报告的……我那时名副其实是这个一百多万人口城市的中枢神经，我的意志随时随地化成我的指令，不容改变地通过这严密和有效的神经网络送达到每一根末梢神经去！

一离休，情形大变了。茶还是那一杯，屋子里却再也没有那种令人烦恼的喧闹了。那时节，天天忙得我当众骂娘，一边骂娘一边高效率地决定着许多大事，每天浸泡在烦恼的快乐之中。现在呢，那种烦恼再也不会有了。清闲和孤独包围起人来，比忙乱要讨厌得多。

从那以后，我不再自讨没趣，不再象征性地去坐班了。

天已经大亮了，许多路灯都还亮着。我仰起头看看那些像鸡蛋黄一样的路灯，心想，管路灯的人该打屁股，一个灯泡一百瓦，全街多少？全市多少？这种浪费还得了吗？不知道电力十分吃紧吗？

我绕着水泥电杆转了一圈，也没找到路灯的开关，只好白叹气。

炸油条的挑子上街了，送牛奶的三轮车三三两两地从我跟前驰过去，跑步的、打拳的也陆续出现在林阴道上。

我的“权杖”声音一下子变小了，注意听，才听得到嗒嗒声。

我不知不觉走到漠河路了，咦，怎么满地是铁屑垃圾和断裂了的耐火砖块？啊，路口右面的通用机械厂正在搬迁，院子里矗立着好几台液压吊车，冲压机、牛头刨床都已经装到了30吨的平板运输车上。

为什么要搬家呢？生产发展了，新建了现代化的厂房？这是可能的。可是，干吗把这里的旧厂房也要扒掉呢？厂房旧是旧一点，卖给街道企业或者租给待业青年们办工厂，不是比两手攥空拳好吗？

这些败家子儿！

我的“权杖”狠狠地在马路上戳了几下。我觉得这种做法简直是不能容忍的。

我把头掉过去，望见几棵火焰松后头的那栋日式小楼时，心头的火更烧得烈了，我把一腔怒火都想发泄到陈实身上！

毁坏这座工厂建筑，陈实会知道吗？就在他眼皮底下嘛。陈实的小黄楼和通用机械厂是近邻，一墙之隔。

我正想到陈实家去点着他鼻子问个究竟，被一个饶舌的老头缠住。他的样子比我老迈得多，头发全白了，背也有点驼了，可他仍然是个大块头，足能比我高出半个脑袋。这老头手大脚大，

10 根手指头伸出来，像 10 把钢锉，不用问，是个退休的钳工或者锻工。

“看什么呢？老哥？”驼背老者凑到我跟前来说，“看西洋景吗？这年头，稀罕事越来越多。没听说吗？福建卖假药，29 个省市都有人买；假茅台酒里搀敌敌畏，为的是有那股子酱香味儿；河北往鸡肚子里注射凉水加分量；北京铁路摔坏几百台电冰箱……所以呀，啥怪事都不怪了。”

我有些反感，我觉得这老头子嘴太冷，他像许多讨厌的家伙一样，以长他人威风为荣，以灭自家威风为乐事。所以我冷冷地说：“有蚂蚁，可不见得遍地是蚂蚁。”

“那是，那是。”驼背老人完全不理睬我的反感，一味说下去：“怪事年年有，这年头怪事格外多呀！因为市委书记失眠、怕吵，就拆迁一座工厂，这可够新鲜的了……”

“你说什么？”我大吃一惊，老头的话像是投向我的一颗炸弹！我知道，他这是在讽刺市委书记陈实，我忍不下这口气。他挖苦陈实，就如同挖苦我一样不能忍受。

真会像他说的那样吗？

不，无论如何不会的。

这座通用机械厂，在这儿矗立半个多世纪了。我刚进城时，它是一座小型的民用铁工厂，只能打点镰刀、锄板、犁铧之类，后来才逐渐发展起来的。

打铁的叮当声，鼓风机的嗡嗡声，吵得人心烦意乱，更要人命的是那震天动地的空气锤，它唿哨起来，大地、房屋都跟着颤抖，晚上睡在床上，觉着床板都被它震得咯吱咯吱响。

这种滋味我尝够了。我在这座小黄楼里住过 5 年，就任市委书记时搬过来，升任第一书记时迁走的。不知是从什么时候起立下的不成文规矩，这座荷兰式的小黄楼，成了市委书记的法定住宅，而一旦提升为第一书记或省委书记，就会立刻搬走。论居住

条件，小黄楼在这个城市里是首屈一指的，比我现在住的房子还多 50 平方米。

问题是小黄楼有个倒霉的邻居，这家专门生产噪音的工厂使得小黄楼大大贬值了。

刚搬来这里时，呼啸的空气锤弄得我彻夜失眠，不得不靠吞几片冬眠灵来躲灾。我也好，我的前任市委书记们也好，没有一个人会异想天开，动起拆迁工厂的脑筋来。

我也不相信陈实会自私到拆迁工厂的地步。即使他有此心，也未必有这个胆量。他这样干，有何颜面见全城父老？

不，不，陈实不是这样的人。

在市委机关里，陈实是出了名的“老正统”，不要说这样大的事情，平时机关里迎来送往的宴会桌上，都很少能见到他的影子。假如不是他的政声甚好，我下来之前，能把陈实写在荐贤名单的榜首吗？其实，陈实只比我小两岁，这年头，小一岁都是很吃香的，别看他小两岁，他却可以安安稳稳地再干一届，而我，就得自觉自愿地下来，尽管我精力正在充沛之时。

会不会是秘书长李海宽下令干的呢？这个人倒是干得出来的。

一想起李海宽，我的心里泛起一股苦滋滋的味道。他是我一手提拔起来的干部，5 年来，由普通科员升到科长、副处长、又跳到秘书长的位子上，这在市委机关里，地位已经是相当显赫了，好多实权都在秘书长手中，即或够不上操持生杀予夺大权，也可以称得上“权倾朝野”了。所以好多和李海宽资历差不多的人妒意十足地给他起了个外号：“三级跳”！正因为如此，在确定秘书长人选时，市委十分慎重，而在提拔使用李海宽的问题上，我同陈实的观点水火不容，他坚决反对，没有一丝一毫妥协的口气。我鼎力扶持，绝无半点退步的意思。当然了，那时我还坐在第一书记的椅子上，在市委常委会上，尽管人人都明白彼此平等

的浅显道理，可是扪心自问，又有谁不明白更为浅显的道理？那就是，第一把手的那一票是灌了铅、镀了金的，沉重、闪光。

于是，李海宽就任秘书长的提案以微弱多数通过了。

李海宽有没有缺点呢？人无完人，怎么会没有呢？反过来说，你陈实没有缺点吗？干吗要马列主义尖朝外，只会从严要求别人呢？

我知道舆论的核心是什么。无非是说“李海宽是马屁精，仰频撒尿往上浇”，还有更挖苦的，说李海宽对上级“是绵羊”，对群众“是虎狼”。

群众这么说倒也罢了，万万没有想到，在常委会上，陈实也这样评价李海宽：“这个人的思想意识不够纯正，对领导往往是投其所好……”

“你干脆说他专门施放糖衣炮弹得了呗！”我气得火冒三丈，“什么叫投领导所好？和领导多接近一点有什么不好？难道见了干部都哭丧着脸，像欠他二百吊似的就好吗？不要当群众的尾巴嘛！”

我觉得我的驳斥是极为有力的！

我也知道，李海宽对领导是格外热情一些。照顾和溜须毕竟不是同一概念，哪一任行政处长不是围领导转的？这又何罪之有？

我也听到过一些议论，说李海宽为了巴结我，来了个全家总动员，每逢节假日，全家都上，赶着到我家来做义务仆人……你听，这嘴有多阴损！

是的，一到节假日，他们全家都来我这里不假。那是我邀请来的呀！他们会饭来张口地等着吗？大家动手热热闹闹地过星期天，不是人之常情吗？怎么轮到我这儿，就成了仆人与奴隶主的关系？

别人背地里嚼舌头倒也罢了，叫我心里发烦的是陈实，他居

然能把这些上不得台盘的东西倒在常委会议桌上来！

最后，前第一书记的意志变为市委常委会的意志，我松了一口气。随后，我也离开了第一书记的椅子。记得，我在同陈实交待完工作以后，顺便谈起了李海宽，我说：“李海宽的事，你还耿耿于怀吗？将来你会明白的。他到底是怎样的人，不能人云亦云。”

我敢说，我这几句临别赠言是真理。可当时陈实只是固执地、不屑地一笑。

几个月过去了，我没有机会去问陈实对李海宽是否改变了看法？我想，至少是不那么反感了，按陈实从前的态度，他说说不定能随时罢免李海宽的。

站在通用机械厂的废墟旁，我又迷茫地反问自己：“你怎么会想到是李海宽的主意呢？是出于对他的了解，还是出于对他的不了解？”

我一时无从回答自己的提问，不怕别人笑话的话，也可以承认，是没有勇气回答。

你还像从前一样赏识李海宽吗？啊，不，你已经不是李海宽的上级了，赏识和青睐这样的词儿已经属于辞不达意了。那就换一种提问方式：你还像从前一样对李海宽抱有百分之百的好感吗？

我的心仿佛经历了一次轻轻的震颤，震颤之后，是弥漫开来的酸甜苦辣的混合滋味。我只能让这种说不清的滋味留在心头，当任何人也不好出口的，特别应当对陈实一级保密。是啊，我怕陈实笑话，怕他得理不让人，怕他自吹“三年早知道”。

李海宽在过河拆桥！我敢吹，这个成语用得绝对恰当！我没有用了，说得更难听一点，对于他的继续提拔没有用了！他李海宽把我当成一块随手捡起来的砖头，敲开了他要敲的房门，现在，又毫不可惜地把砖头扔掉了。

他是这样的人吗？我很想说他不是，可那件事怎么解释呢？他竟然下“毛毛雨”，叫我做搬家的准备。岂有此理！

他小子倒也挺鬼。他料定我会骂他个狗血喷头，骂得他走不出门去，他不敢来，却派了两个行政处的毛头小伙子来传达旨意。会说的不如会听的，别听那两个小伙子说：“是统战部的意思”，可我认为这是越描越黑！统战部管统战，还管起房子来吗？

真她娘的憋气！怎么能不憋气呢？让一个出生入死的共产党人给沦为流寇的国民党人腾房子！

据说，我现在住的这幢俄国式房子，从前是一位国民党要员的，此公天亮前出逃，这栋房子解放后作为敌伪财产没收充公。据那两个行政处干部说，最近有消息说，那个当过伪国大代表的流亡者如今仍健在，而且在美国旧金山经营起电器商行，最近要回来看看。

看看就看看吧，干吗要赶我搬家？莫非要那位如今当了大亨的国民党人再回到老房子里重温旧梦？

我猛然想起了我还在任时的事。也是从省里传下消息来，说，俄式别墅原来的主人可能要回来看看。当时市委常委扩大会议上议过此事，有人提出过，是否把房子腾出来，好好整修一下？那时的行政处长李海宽坚决反对，他说：“能不能因为要同蒋经国先生搞第三次国共合作，就把南京的总统府也腾出来呢？”

李海宽的话征服了提议腾房子的人，我住在那里安然未动。

可是，今天李海宽为什么不再拿这样的话来征服别人了呢？

我找了好多种答案，替李海宽辩解、开脱，又都推翻了，惟一推不翻的就是这么一条：我已经不再是市委第一书记，因此也就没有资格与“统战政策抗衡了”！

这就是李海宽吗？

人人都说是的。

我有权的时候，也偶尔听过类似的议论，但我多数时间是带

着火气听的，听不进去，而且怀疑他们“打狗”的目的是打“主人”。他们把主人跟前的狗统统打光了，我不就彻底被孤立了吗？耳聋、眼瞎，只好被蒙蔽。

在我放下权杖以后，我常常觉得我的耳朵、眼睛都比从前好使了。

最叫我震惊的是“北方实业公司”事件。“北方实业公司”是市文化局和几家剧团联合经营起来的，是我签的字、批的条子叫他们贷款。我看文化系统太可怜了，舞台戏卖不出座去，大家坐吃山空，要办一个公司未尝不可。他们经营了半年，就名声大震了，报纸、电台一齐吹，我被吹成他们的“实际董事长”。我派过几个文墨班子去抓这个典型，“北方实业公司”成了改革家的样板。后来，省纪委找上门来，说这家公司问题很多，要求市委配合清查。记得当时李海宽自告奋勇带队进驻这家公司。他去，我也放心，李海宽是善于领会领导意图的。

果然，两个月后，李海宽拿回了足以驳倒纪委调查材料的证据，满天乌云全散，典型仍旧是典型。事后李海宽是这样说的：“怎能叫北方公司倒台？这是第一书记的点，它倒了，等于给书记脸上抹黑。”

历史是无情的，上个月，“北方实业公司”的盖子到底捂不住了，他们买空买空，炒买炒卖外汇……十几个人被开除了党籍、进了监狱。我听纪委的老吴说，如果我在任那次彻底查一查，那时还只是一般性问题，由于我的红伞的遮护，他们敢于变本加厉了。

是我害了一批干部，然而李海宽呢？听说他这次又是联合调查团的负责人，说他的攻势相当凌厉，苦战了3个通宵，就把犯罪分子们的防线突破了。

李海宽比那个犯罪集团危害要大！

我不知从什么时候起产生了这样一种意识。

有没有私人意气呢？我在努力搜索这方面的因素。不能说没有！我对李海宽有气，是因为他再也不到我那里去嘘寒问暖了吗？是因为他不再为我准备每天早上的第一杯热茶了吗？是因为前几天水库来了新鲜鱼，他居然把我忘记了吗？还是因为我要车不再是“豪华型”，至多是标准型皇冠？

不会这么直接，但也不能一点关系没有。“势利眼”是很多人都有的通病，可那分对谁，我吃不了这一套。

现在回过头来看，我不能不佩服陈实这家伙了！他有知人之明，他在我被李海宽迷惑着的时候，就十分清醒了。

我很后悔，在我有权摘掉李海宽这种人“顶戴”的时候，却又格外赏了他一根双眼花翎；如今在我没权的时候，却大彻大悟，可惜已经迟了。

手杖毕竟不是权杖！

我独自苦笑起来，双手摆弄着这根花梨木的手杖，忽然想入非非：假如这时候再给我一次执掌权杖的会有多好啊！哪怕一年也好，不，一个月足够了。那，我会大刀阔斧地干一场，把我离休以来看到的一切弊端，来一个一次性手术！

这当然是想入非非了！

唉，真是不可思议，有权的时候偏偏干了那么多蠢事，到了没权的时候，反倒如此的清醒！

不过，我也不悲观，陈实的权杖不是在手吗？我可以假手于他！何况他本来就比我清醒些。

我正往陈实家的院子里走，一辆伏尔加轿车从我身旁擦过去，拐到陈家后门停住。

啊，是李海宽和他的一家人下了车，妻子手里提着一尾鲜鱼，女儿手里提着蔬菜篮子，司机从行李箱里取出一箱汽水、一箱啤酒，几个人高高兴兴地摁响了陈实家的门铃。

我站下了，不再想往陈家院子走。

是忌妒？有一点。是失望？也有一点。更多的是说不出的滋味。多么熟悉的一家人啊！从前，每个星期天的早上，李海宽一家人不也是这样出入于我家的吗？

废墟前面，一些工人们来上工了，通用机械厂院里机器声、马达声隆隆，黄烟冲天而起。

我听见，那饶舌的驼背老头又在饶舌：“好好的房子硬要扒掉，是吃饱了撑的……不扒不行啊，《参考消息》上说，超过多少分贝的噪音能使人发疯，市委书记疯了可不好办啊……”

开推土机的小伙子大声说：“你懂个啥？工厂噪音污染，咱市委书记失眠，工厂搬走，不就清静了吗？”

“什么人出这损主意？”有人问。

“除了马屁精李海宽还有谁会溜？”那小伙毫无顾忌地说下去，“这主意可不损啊！人家打的旗号可亮堂了，叫做给老厂更新换代，叫做解除居民的噪音干扰……”

我的心像被什么狠狠地刺了一下，我觉得小伙子句句在说给我听，句句是指桑骂槐，但是，他肯定是无心的，我确实不认识他。

我离开尘土四起的工厂废墟，顺林阴路走着，我的“权杖”再也不威武地点着马路了，而是扛在肩上。

我有一种从来没有过的失落感。

我差点撞在一个打太极拳的人后背上。那人回过身来，我愣住了，他却哈哈大笑。

原来是陈实。

陈实不理我，他在街心公园的落叶松林下坚持做完了白鹤亮翅和海底捞月两套动作，才走过来：“大清早发什么傻？”

我实在憋不住了，也忘了作一些解释和铺垫，挥舞着我的“权杖”，生硬地、几乎是命令式地说：“必须把李海宽马上撤职！这种人危险得很，思想意识不纯正，对领导是投其所好！”我差

一点说出“有的领导偏听偏信”了。

陈实哈哈大笑起来，他说：“什么叫对领导投其所好？和领导接近一点有什么不好？领导就不许有知近一点的朋友？见了领导，就该哭丧着脸，像欠谁二百吊的样子？不要当群众的尾巴嘛！”

我像被用钉子钉在了地上一样，面前有如打了一串焦雷！陈实一本正经说出来的话，不正是从前我替李海宽辩护的词儿吗？他如今鹦鹉学舌般说出来，脸都不红一下。

接下去，陈实一本正经地说：“李海宽这人很地道、很可靠，将来接我的班是没有问题的。”

我来不及想陈实对李海宽改变印象的表面的、实质的过程，我只是想到了这样一点：写一份自我反省的材料，当一面镜子印发党内，叫那些权杖在手的人听听失落权杖者的内心独白。

太阳冉冉地升起来了。

（原载 1985 年 1 期《作家》）

文化厅长的“惯性”

几年来，李恭如头一回步行来到机关。累是累一点，却也觉得新鲜。这几年，他习惯的是另一种生活，每天早晨洗漱完毕，刚要吃早点的时候，就会看到司机小王驾着轻巧的皇冠轿车来到楼前。小王很懂规矩，没有李厅长的吩咐，他决不会下车来，更不会上楼，就静静地待在车里听迪斯科音乐，直到李恭如夹着文件包从楼上下来。于是小王灵敏地跳下车，替李厅长拉开车门，一只胳膊保护性地举到车门上方，待李厅长钻进去，再砰地一声关严车门，跑步绕到左面去，坐回到驾驶位置，车子一启动，立即调整空调，冬天放暖风，夏天放冷气。

4年前李恭如刚被任命为文化厅厅长时，真是不自在极了。这以前，他同文化厅车队的每个小司机都可以叫外号、打诨，在一起抢西瓜、分招待会剩下的香烟。一夜之中，汽车司机们仿佛都提高了素养，再见了李恭如，一个个彬彬有礼，没有人再叫他“黑秀才”了。

他那时实在不愿意当官，宣传部长、组织部长登门动员，后来省委文教书记也出面了，他们知道李恭如舍不得扔下他的笔杆子，就许了愿：“多则四五年，少则二三年，一定还让你下来当作家。”李恭如这才有了底儿，可惜他不好张口要字据，他还真

怕省委文教书记这么说只是诱他上钩，迫他就范呢。

这一次，省委大换班了，第一把手于大璋才 49 岁。文教书记离任前，突然记起了他的许诺，找了组织部，找了宣传部，要他们下决心把李恭如从领导岗位上撤下来。文教书记想出一条他自认为最能说服人的理由：“培养一个厅局级干部容易，培养一个作家却很难。我们长期让一个作家荒废写作，那是对人类文化犯罪。”

大概文教书记说服了主管干部的人，这几天果然有风声传出来，说是李恭如可能要衣锦荣归，仍旧回到作家协会去当专业作家。

听了这消息，李恭如说不清是高兴还是不高兴。他的一群作家朋友们昨天晚上在天池饭店搞了一桌丰盛的海味餐，为李恭如贺喜，他们说，被禁锢了 4 年的“小说家”打开了，马上要喷珠吐玉了！李恭如无可无不可地同朋友们周旋着、附和着，只有他自己知道，他的喜悦并不是由衷的。

今天是礼拜天，李恭如有意躲到机关里来，他想试试重操旧业的乐趣。

这是一栋琉璃瓦殿顶的民族风格的建筑，5 层楼，绰号叫“十大厅”，省政府所属的上层建筑范畴的厅局委办，大多都集中在这座绿琉璃瓦顶的楼里。当然，“文化大革命”以后，这里不仅仅有十大厅了，计划生育办公室、招生办公室、中央几家大报的记者站也都在这里落户，楼里显得十分拥挤，人来人往，天天一开门就像市场，门前来本挺宽敞的停车场现在也只能停放自行车了。

星期天的十大厅却相当幽静，几只美似玉雀似的小鸟在楼前翠绿的扶桑树丛上跳来跳去，自行车棚空空荡荡，只有几台上了锈的永远没人问津的破公车扔在那儿。

收发室的老俞头拿着一把竹扫帚去扫垃圾，他发现李恭如步

行来的，又是星期天，不禁有些奇怪：“呀，是李厅长！星期天也不休息？”

李恭如本来要说“这里静，来赶一篇稿子”，可舌头一卷，说出来的却是另外一句话：“看点文件。”话一出口，李恭如马上自己觉察到了，他眨眨眼，想了想，自己摇摇头无可奈何地笑了，纯粹是职业病！

职业病是什么样子？恐怕多聪明的人都很难用一两句话准确地概括出来。当李恭如打开办公室的门，坐在办公桌前时，他还在想着职业病的问题。

屋子里散发着淡淡的油漆味儿。上个月，油漆工趁厅长下到地区去看地方戏汇演的机会，把地板、护壁板都重新油饰过了，二十多天过去，油漆味儿仍然刺鼻子。

他想沏一杯茶，却发现暖水瓶是空的。每天他7点半准时跨进拼花打蜡地板的大办公室时，一杯热茶早泡好放到写字台右角了，还有两支铅笔、一支红蓝两色笔，总是用旋转铅笔刀修削得又尖又细，放在笔盒里待用。这是办公室女秘书小董的杂务。李恭如要批的文件很多，要画的圈儿也不少。他从前写小说很少用铅笔，他习惯于用炭素笔。机关里就不同了，批文件都是用铅笔，他解释不出所以然来，反正看以前的厅长、部长、书记们都这样批，他也因袭过来了。

屋子有点暗。李恭如把厚重的丝绒窗帘拉开，又把桌子上桔黄色的台灯也打开，像洗脸盆那么大的光圈正好笼罩在写字台正中，那光线又亮又柔和，和周围的反差也不怎么大，真是妙极了。

他从抽屉里拿出一本原稿纸，摆上。左端详右端详，他都觉得这本稿纸不顺眼。格线怎么会是红色的？印刷厂的人没有头脑！况且，这稿纸印得很小气，天地头只有窄窄的一条，一页竟挤了360字！在这样的稿纸上写起来，还不是黑乎乎一大片、分

不出层次来呀！

他又回身到卷柜里去找，找到半本 8 开的稿纸，是戏剧创作室印的，大概是上次在这儿讨论历史剧《六君子》时他们丢下的。他更不满意，纸太大，在桌子上一铺一大片，好半天才能写满一页，给人一种天然的疲劳感。

找来找去，找不到一种像样的原稿纸，他有点发烦了。这若在上班时间，他可以拿起内线电话把隔壁小董叫来，或叫她到出版社去要几本浅灰格的 240 字一页的稿纸来，或是叫作家协会的人送几本淡绿格子的稿纸来……

他忽然想起了那年他在“五·七”干校改造时偷着写小说的情景。他没有纸，专门收集人家扔掉的废香烟盒，翻过来，在那上面密密匝匝地起草小说提纲。后来，他那部成名作，就是靠废香烟盒起家的。

这么一想，李恭如感到自己真是“官升脾气长了”，并且他想起了奶奶常说的一句话：“拉不下屎来怨茅坑挖得不好！”

李恭如苦笑了，他决定用红格稿纸写。

铺纸，编页码，往自来水笔里吸炭素墨水，点上一支烟，吸着，左手支撑着桌子一角，一时不知该从哪里下笔。

他李恭如会没有什么可写的吗？从前，在他有如“井喷”一样发表作品的年月，也没有人犯愁他会到了没什么可写的地步。李恭如有着坎坷的经历，他曾对记者说过，即使是写他自己，也够写一辈子的了。

应该说，现在他更有生活了！文教书记在动员他当官时说过：“你写改革的小说可不怎么像，你对机关生活、对干部们不怎么熟悉。等你亲身经历这场变革以后，你再写，就是大手笔了！”

能说文教书记说得没道理吗？

他一连抽了四五支烟，一个字也没写出来，热烟灰倒把稿纸

烤糊了好几处，吹去烟灰，剩下一片褐斑。

哼，大手笔！

他简直要自我嘲弄了，他又急又恨又不解，为什么没等下笔就头脑空空了呢？从前评论家不是评价他“文思如泉涌”、“倚马可待”的吗？

在李恭如焦灼的当儿，他无意中发现了写字台左角放着浅棕色自由夹。这大概是昨天下班前小黄送过来的，他昨天午后到话剧院去了解剧团调整情况，不在。淡棕色文件夹都是呈送上来的急件，亟等批办的。

李恭如暂时抛开了烦恼，伸手抓过文件夹，原来是边陲一个县的文化局和文物管理委员会联合打上来的一份报告，也可称为告状信。据材料上讲，有一个曾经在文化厅工作过、负责过文物工作的处长岳方舟，前几天到下面“走走”，他竟诱使当地几个不明事理的中学生，打开了两座旧渤海国时代的古墓葬，岳方舟用两元钱的低价，冒充文物处的，从中学生手里买去了古墓葬里出土的两枚金耳环、一方玉玺。

李恭如一看，顿时火冒三丈。可惜今天不是上班时间，否则他一定会把文物处、文化处、艺术处等几个有关的处的头头全叫来，大发一通脾气。这几年来，他学会了在下级面前发脾气，看着下级眼巴巴地望着他不敢有微词的样子，那也是一种安慰和享受，而从前，这种安慰只有在打骂自己的儿子时才可能有过。

李恭如恨不能马上过完这个星期天！好像拖了一天去处置这位无法无天的前文物处长，已经是助纣为虐了。

李恭如抓起了红蓝铅笔，不假思索地在那份报告的空页地方做了这样的批示：“古语云：执法犯法，罪加一等。古人尚且如此，何况共产党领导下的今天！该岳方舟，‘文革’中就有严重错误，念其彼时年幼又在求学期间，故尔从轻发落，如今联系起来看，绝非偶然。着纪委马上派人核实清楚，从严处理，并把处

理结果报我。”

底下是签名，二个字都是草书，“如”字笔画拖出老长，拐了好几个弯，像是一串外国字母。

李恭如当作家时的签名并不是这样子的，为了签字的速度更快些，也是为了不叫别人轻易摹仿，李恭如在当了厅长后，在背地里练了很久，才练成了这一笔龙飞凤舞的签名。

还有几份文件，无非是没收淫秽黄色录像带的、要求合并剧团的、请求兴办第三产业的。这都不是急件、要件了，他只是在文件签印着“李”字的地方醒目地画上一个椭圆的圈了事。

当李恭如再点起一支烟坐回到写字台前时，他油然感觉到，他做批示是相当顺手、相当有才气的。过去常听人说，人各走一经，几年来，自己走的难道不是另外一经吗？

会骑自行车的人即使几年不骑，也不至于从车子上掉下来；会游泳的人哪怕半辈子不再下水，也不至于下水就沉底的。他李恭如无论如何不相信，仅仅隔了4年，他会丢了写小说的本领。

他苦思苦想了很久，终于在稿纸上写下这么一行字：第三者组阁的故事。

这叫什么？故事提要？还是小说的篇名，是什么都行吧，包子好吃不在褶上，关键是内容。

生活是现成的，故事也不怎么难编。他在纸上写下了这样几行字的提纲：某单位要换年轻班子，斗争激烈，甲方坚决不同意乙方合作，乙方也誓死不与甲方坐一条板凳，而其实，甲乙双方都是很有水平的。后来，几经调停都没能奏效，两败俱伤，新组成的班子是“第三者”势力，甲乙双方都能接受，算是中间地带。可谁都清楚，这第三者是十足的大草包。

李恭如觉得这篇东西的立意是新颖的，主题是深刻的，人物是鲜明的，结构是严谨的。

他坚定下笔。

可是他写不下去，纸篓里已经堆满了废纸团。

怎么能这样设计甲呢？这不是叫人一眼就看出生活原型是×部长吗？若不，换成个女的？也不妥，某办主任不是女的吗？她也是个甲型人物。再说，把第三者写成大草包更冒风险，省政府机关里就会有好多人心悸肉跳。何况，你把大草包写成胜利者，那不是给改革抹黑吗？

写揭露的东西就是难办。从前，他没当厅处那时候，也常叫人告状，不是张三告他“在作品里诽谤了我”，就是李四说他“写得不是事实”。那时，李恭如可以不予理睬，我行我素，大不了在事情闹大时写一封公开信，冷嘲热讽地在报上发挥一番，图个痛快。

现在行吗？你是厅长了！

还是写歌颂的好。

他打算写写李副省长，他是主管文教的，李恭如同他打交道很多，李恭如觉得李副省长堪为共产党员的楷模。

李恭如打开了一大堆笔记本，他积累了好多素材。

他想了好一会儿，已经落笔了，忽然把笔掷下，用力摇了摇头。

李恭如在骂自己：你真是该死呀，会利令智昏到这种地步！

给省级干部写文章，等于树碑立传，没有省委决议怎么敢写？退一万步说，即使李副省长真的值得宣传，他这么一写，也等于把李副省长坑了，等于把他翻到了众人的对立面，你尽可以不在报告文学中贬低别的省长、副省长，但你抬高一个，本身就意味着贬低别人，这不是常识吗？

李恭如庆幸自己醒悟得早，否则，文章一旦出笼，他将无立锥之地。

写小说这么难吗？从前怎么没有意识到呢？

李恭如在宽敞的办公室里踱着步子，在思索着这样的问题。

写小说倒从来不会一帆风顺的。他因为写小说，受过批判，当过“黑帮”，被多次改造过，那么多精神的、肉体上的磨难，都没有把他的兴趣和毅力磨光，现在，是什么东西具有这么大的威力呢？

李恭如不禁有点惶惑了。

说不定明天，或者后天，省委宣传部康部长就会找他谈话，话当然会说特别动听了：“真不想放你呀！可是不忍心看着一个作家被埋葬在文山会海之中，你自由了……”

从感情上讲，这是他梦寐以求的，他的性格也不宜当官。

可是李恭如有一种不祥的预感，他怕自己写不出东西来了，江郎才尽之后的日子该怎样打发呢？

电话铃响起来，把冥想中的李恭如吓了一大跳。除了家里人，没人知道他躲在机关写东西呀！

他犹豫了一下，还是拿起了听筒，一个熟悉的带点嘎声的男低音响了起来：“喂，黑秀才，怎么躲起来了？”

是刚刚上任的省委书记于大璋。

“是你吗？于书记？我想躲起来写点东西，手都生了。”

“又想拣起笔杆子了？”于大璋哈哈笑着说，“你别想美事了，不会放你回去当作家的。你马上到我这来，有重要事情。”

于大璋不容置疑地放下了电话。

李恭如放下耳机子，长长地吐了一口气，如释重负。他好像是落了水的人突然抓到了一块木板。

他手脚麻利地把没写出一个字的稿纸拽到抽屉里，熟练地打电话给车队要车，再打电话关照家里，然后小跑着下楼去。

车子已经来到了楼门口。

李恭如跨上车子的瞬间，觉得自己从来没有这么充实过。

(原载 1986 年 1 月《特区文学》)

康乃馨

12号，比她的本名更普及、更容易记，久而久之，她的本名在养老院里变得陌生了，只有邮差送信、送礼品包裹时才响亮地呼喊她的名字，有时她竟吓了一跳，那表情与喊不相干的人一样生疏。

12号，是4年前她入养老院时院长为她编的床号，同时也是序号。本来，按自然排法，她应当是第13号。她的头轰地一下，如吞了个苍蝇般恶心。她几乎是神经质地叫起来，我不要，死也不要13号。这使院长和先她而来的老头、老太太们困惑不解，就在院长试图换上耐心的笑脸劝导她时，原来是12号的一个驼背的退休钳工宽厚地说，我的12号你相得中吗？若相得中，我换给你。

于是她松了口气，幸运地成了12号。她在感激这个乐于助人的驼背老钳工的同时，内心也泛起酸酸的滋味，深感对不起他。她油然想起了小学六年级课本，她在给学生讲孔子的“己所不欲，勿施于人”的时候，不是说得言之凿凿的吗？她睡在12号铺上，一连几宿睡不稳，白天总在留意驼背老钳工的表情，看看有没有沮丧和勉强的神色，幸而没有，他照旧与别人在楚河汉界的棋枰上酣战，整天乐呵呵的，偶尔吼一嗓子不伦不类的京

剧唱腔。

哦，原来他是没有知识。她想，是啊，他一辈子同老虎钳子、钢锉打交道，自然不会知道那幅叫《最后的晚餐》的画，也当然不会知道排在第13位的犹太人是出卖耶稣的叛徒，也自然毫无禁忌。看起来，还是没有知识的好，没有烦恼。难怪古人说人生识字忧患始呢。

她起得很早，此刻坐在面向秋天田野的长椅上，像是在凝视红缨枯萎的玉米地、稻穗低垂的水稻田，其实她眼里没有焦点。

昨夜下了今年的第一场轻霜，俗话说“雪下高山，霜打洼地”，一点儿不假，你看，洼地里白花花一片，像泛出一层碱花。

再过4天就是中秋节了。昨天她就看伙房的采购员从县里推回来半车各式各样的月饼，喜庆气氛正一点点地向这安静的院落渗透进来。

每当过节，她都心跳好些天。

她是养老院的一尊偶像，无论是精明的、糊涂的，也无论是乐观的还是情绪低落的，老头、老太太们都尊敬她，看他们的眼神都带有崇拜的色彩，很像她的学生看她的目光。

这是她最大的快慰和满足。是啊，她与所有的进入养老院的人不同，她说起自己的身世和家境，令所有的人艳羡。黄昏或者是阴雨天，老头、老太太们便聚在一起饶舌，讲那些别人早已听腻了的陈芝麻烂谷子的往事。没有子女，暮年无依，只好迈进养老院，虽有儿女都不孝顺，或者儿女为生活所累无力赡养老人，这儿自然也是他们的归宿。听吧，人人都有一部辛酸史。养老院的伙食再好，护理人员再精心，其实难以抚平他们心灵上的创伤。

惟有她与众不同。她是带着干干净净的行李，几大皮箱衣物和书籍，自愿到养老院入伙的，她不是逼上梁山。

初时人们并不相信她的表白，驼背钳工就说过，有人打肿脸

充胖子。

4年来，她用事实证明了自己的清高和不俗。不用说她常常拿出零用钱、衣物周济别人了，单是各种节日的辉煌，已经叫那些老头、老太太们瞠目结舌后不得不对她肃然起敬了。

也许，不是她的出现，这些虚度了七八十年光阴的人压根儿不知道世上还有情人节，更不知道5月第二个星期日是母亲节，6月的第三个星期日是父亲节，还有感恩节、复活节、愚人节、圣诞节……再加上中国的传统节日、公历的节日，大家几乎每个月都要随她过几次节。每当这些土节、洋节来临前夕，人们不用看日历，只消从笑嘻嘻的邮差举着大邮包跑来就判断得出，又要过节了。

邮差是信使，但真正快乐的天使是她。

她的儿女们总是在节日临近时，从遥远的大城市邮来各种应时食品、礼物，而且每次花样翻新，近年来邮局开办邮送鲜花业务后，又多了一样，每次子女随邮包奉上的总是一束香气四溢的康乃馨花。她不厌其详地向养老院的人讲解，康乃馨是专门献给母亲的花，如同中国人把母亲比作萱草。

她是养老者一群中的核心、重心，她明白，不是她当过40年教师的经历，而是她有这样一群出色的子女而赢得了人们的敬仰。

太阳从山背后爬起来了，洼地的霜花斑斑驳驳地融化了，枯黄的草梢上滚动着亮晶晶的小水珠，照着她的眼睛，她觉得刺目，同时感到一阵阵心悸。

还能支撑多久呢？她这些天来不时地在心底自问。

她指的并不是生命的长短。确切点说，她更看重的是脸面、自尊。她为人师表的一生不容许她媚俗，她生命中的每一天都不能离开景仰的追随者，从前是学生，现在是养老院的老伙伴们。

有谁知道她心底的凄苦呢？她已经不止一次地发誓，把一切

痛苦都悄悄地带到棺材里去吧，她留在人间的只能是清白与自爱、自洁、自尊。

她判断笑嘻嘻的邮差又快登门了。

她判断的没错。当吃过早饭，扁着没牙的嘴的老伙伴们来叫她时，邮差捧着好几束红的、黄的、粉的康乃馨，提着几大盒精致的南式、苏式、京式月饼骑车飞奔而来了。

老伙伴们友好的、欢快的、羡慕的目光全都射向她，她心里暖洋洋的。人们在重复着说了千百遍的话：看看人家，……多有家教……真是龙生龙、凤生凤啊……有其母必有其子……

这些议论每次都令她流泪。任何人都会认为这是喜泪，是激情的泪，她可以尽情地流泪，大哭也行，哭也是幸福，同样令那些各有各的不幸的人羡慕。

给每一张床的床头插上一枝飘散着清幽幽香气的康乃馨，给每一个孤寡老人分两块月饼，这只是程序，是她分享骄矜和自尊的一种心理上的愉悦和满足，她例行公事地在交口称道的气氛里飘飘忽忽地走出了房门。

不知哪个多嘴的老太婆的一句话追了出来：孝心是够孝心的了，怎么从来不见一个儿女来看看她呢？真的那么忙吗？

走到门外的她怔了一下，打了个寒噤。

是呀，她不止一次地告诉老伙伴们，她的儿子个个都忙，有的在国外讲学，有的在西部导弹基地，有的在远洋货轮上当船长……

她接到过很多写着洋文的信。她告诉别人，她的孩子为她办好了签证，让她到国外去。可她说她会过不惯的，她也不愿意去拖累子女。

于是，四时八节，依旧有源源不断的康乃馨和礼品从遥远的地方飞来。

她的目光又投向了院外的衰草。霜花彻底融化了，小水珠也

蒸发掉了，像一切都没存在过似的。

她的心头越发沉重起来。她觉得自己的一切正是枯叶上的晨霜……

她不知道自己该去哪里，但脚步却没有停过，似乎一点都没犹豫地走进了乡村惟一的商店，叫供销社。药品柜台只有 3 尺，夹杂在卖农药、兽药的柜台中间。

她买了一瓶安眠药，100 片。

供销社的瘸子售货员有些吃惊，前天你不是刚买过一瓶吗？这东西可不能多吃呀！

我知道，她说，老年人都离不开它，我好意思一个人用吗？瘸子售货员一边收钱一边开玩笑，你这老太太，送点心、送鲜花，竟然连药片也送！

供销社积土的柜台上电视机里正在播放一条西方的消息，说欧洲人一对青年男女平均生育 1.3 人，无法赡养两对老人，有科学家推算，到了下个 1 000 千年，即公元 3 000 年时，欧洲民族趋于灭绝……

这是纯数学运算，还是耸人听闻，她没心思深想。1 000 年以后的事不是太遥远、太渺茫了吗？假如人类那时真的灭绝，也就没有孝与不孝之分，也无所谓子女、父母了，自然不用顾及脸面、自尊，想来倒是干净。

她脚步轻飘飘地飘出了供销社门槛儿。她手里用力攥着那瓶安眠药，手心都攥出汗了。

她信步来到村外小溪旁，溪水红红的，是小造纸厂流出的臭水断送了小河的清纯。但这里的野草分外茂盛，散发着清新气息。

该烧的信她陆续烧了，没什么扯不清的东西，她不愿叫别人拿她的家书去考证。

这个世界还是很美好的，地平线上浮荡着一层雾浪，流动

着，幻化着人世间的种种美好与丑恶。

忽然她听到了一阵呻吟声，是在草丛里。

有人在哭吗？啊，不，那分明是快乐的呻吟，她的心骤然收紧了，那是她恍如隔世的体验，这种男女欢媾的快乐对她来说既陌生又有着不可抗拒的诱惑力。她僵在那里，不知走好还是藏起来好。她已经看到了风吹草低半掩半露的4条腿……

她走开了，悄悄的，深深地咽了口唾沫，到底惊动了偷情人，草丛里一阵忙乱。

她的心又有些乱了，她能保证身后不留骂名吗？

她怕的是4个儿子闻到噩耗会蜂拥而来，会去翻她的存折，他们知道她有一笔积蓄。当他们在存折上看到的是只有一块钱的折底时，会不会丑状百出？那她一世的清名不同样要葬送了吗？用虚荣和自尊的经纬线精心勾织起来的神话岂不要冰消瓦解了吗？

还有那个笑嘻嘻的邮差，他有义务永远替自己守口如瓶吗？当四时八节的礼物、鲜花都是由邮差代办的把戏戳穿后，她也许比养老院里任何一个灰头土脸的人更可怜、可悲。

惟一的办法是把这美好的人间戏剧没完没了地演下去，永不谢幕。可是钱呢？她的积蓄只够这最后一个中秋的辉煌了。

她想，入养老院的当初就声称是孤寡老人呢，还是像别的人一样，扁着没牙的嘴不停地咒骂不孝子孙呢？有何不可？他们不是照样乐乐呵呵吗？并没有人笑话他们。

她何必当这个人人崇敬的圣人呢？

她心里冒出无数个也许，又一一否定了，她突然笑起来，也许根本没有也许，这是哪首歌里唱的吧？

她必须去找邮差。如果说没有尊严，她只在邮差一个人面前是这样，只有他是自己的合伙人，种种假象的合谋者。求得身后平静、不背骂名的惟一办法是说服他最后合作一次，永远不把她

的死讯告知她的儿女们，这样，她在养老院最后时光树起的人格碑便不会倒塌。

这对青年男女相拥着走过她的身旁，男的瞪了她一眼，女的啐了她一口，她知道，自己惊了他们的好梦，撕破了人家的面具。

自己的面具呢？真的有把握一直戴到火葬场去吗？

她连怀疑的勇气也没有了。

(原载 1999 年 12 月《作家》)

献给艾丽丝

他在金店的柜台前转悠了大半天，狠了狠心，买了一副翡翠耳环。真叫贵，700多块。好在现在有钱了，钱又是媳妇挣的，用一句时髦的话说，也好给她一个惊喜。他媳妇从小爱打扮，10多年前乡下人还不时兴戴首饰的时候，她就早早地扎了耳朵眼儿，那时节没有耳环可戴，怕时间长了耳朵眼儿长死了，就每天用细钢丝通一遍。后来他看她有耳环了，大多是塑料的、石头的，看上去挺俗气的。

是不是那对木变石的耳坠动了她的心呢？他结婚后问过她，可她否认。

那时两人都在乡下的文娱队里，逢年过节排几个二人转、单出头类的节目走村串巷活跃年节气氛，他拉二胡，她唱。他早就相中这个一笑露出两个甜酒窝的女孩子，想写情书吧，写不好怕落下笑柄，想多搭几句话吧，人家整天高扬着头，像个骄傲的公主，溜须溜不上。

耳环成了突破口。他花25块钱买了一对木变石的耳坠子送给了她。今天，25块钱不值一提了，8年前的25块钱可不是个小数目呀！

于是他们好上了，并且在打完场的日子里常常钻到谷草垛里

去说话，搂搂抱抱的事也就难免了。

从那以后，每逢结婚纪念日，他必定买一个新式样的耳环给媳妇，花样越来越翻新，质地越来越精良，水涨船高嘛。

乡长打着饱嗝闯进了他的房间，一见他在灯下摆弄玲珑剔透的耳环，笑着说，这是准备给哪个小妞的呀？其实呀，婊子那玩意儿不用留念性，给钱就干，干完拉倒。

他挺不高兴，说这是给自己媳妇的，你怎么可以用婊子的话来亵渎她的清白呢？乡长哈哈大笑，借着酒劲儿说，全他妈一个样，都是婊子，都是见钱眼开。

他把翡翠耳环仔细地放进了钱夹里，真想顶撞乡长几句，可还是咽下了这口气，惹不起呀，跟他治什么气？若治气，就不请他到城里来“见识见识”了。什么“见识见识”？说的好听，还不是请吃、请喝、请桑拿、请嫖娼！头一回他不懂，请乡长洗过了桑拿就想走人，可乡长赖在大厅躺椅上不走，说“还有别的节目”，果然见几个纹了眼线、纹了眉毛、唇线的女人鬼一样地把乡长簇拥而去，去上演“别的节目”了，结账的时候，他多花了500多块，叫人狠狠宰了一刀的感觉，倒是他长了见识。

如果上次是叫人宰了，这次呢？这次可是你自己主动请乡长进城，主动提出“来点别的节目”的呀！没办法，有求于人啊。

他们所在的乡里有几个小煤窑，从前是集体企业，年年亏损，后来承包给个人，便成了叫人流口水的富矿了，在他看来，一篓篓从斜井里背出来的不是煤块，十足是金砖！谁能承包下来，谁等于有了一座取之不尽，挖之不绝的金矿。不知上年承包小煤窑的康大电怎么得罪了乡长，承包合同没到期，乡长一声吼，合同成了废纸一张，康大电还想打官司，却把自个打到拘留所去了。

小煤窑成了一块众人虎视眈眈的肥羊肉。

他也动心了。他冷眼观察，老实巴交的乡下人攻坚的手段仍

旧是老祖宗传沿下来的法宝：请吃年猪，白肉血肠，送上个大礼包什么的。

他有新武器，就是“别的节目”，他发视，只有提这个，乡长的眼睛格外发绿光。

乡长看看表，说怎么样？出去放松放松？他一时没有听明白，以为乡长吃撑着了，想去散散步活动活动，就说，大冷的天，散什么步呀？乡长怪模怪样地笑起来，他说太阳酒店里的“天上人间”夜总会最棒，小姐个个都赛神仙。

呃，原来“放松放松”也是“别的节目”的意思，只不过换了个说法。一听说“天上人间”，他的心咕咚一下，像灌了一桶凉水。他早听人家说过了，“天上人间”是个填不满的窟窿，一样的女人，却比别的洗浴中心、洗脚屋贵10倍，他一边在心里咬牙切齿地咒骂乡长“老王八蛋”，却又只能打掉了门牙往肚子里吞，脸上还得装出笑脸，说好啊，你不说，我今晚上也要带你去“天上人间”逛逛呢，听说那里连俄罗斯妞、黑妞都有。

在打的前往“天上人间”的路上，他试探地说起了小煤窑的事。不能说得那么直白，他很得意，完全是借景生情，当时有一辆装满煤炭的卡车从旁边过，他说，什么破煤？照咱乡的煤差远了。接着又说，若有好人经管，乡里小煤窑一年能向乡政府多交几十万。

你小子！在我跟前来这套，还嫩点，乡长张开充满酒气的嘴说话了。你不就想承包小煤窑吗？拐什么弯？这不是一句话的事吗？看你小子表现怎么样了。

他心里有底了，这不是在猛表现吗？“天上人间”随你去玩儿，我掏钱就是了，再送一个君子协定的私下许诺，一年给你多少回扣，这个我会。他摸索着从裤腰上摸出一个包，从里面拿出一沓没打封的钱，他把这10 000块钱塞到乡下手中，说：“先花着。”心里挺得意，见面礼不薄吧？

乡长嘿嘿地笑了，说：“你小子！这两年手头挺大呀！有人说你是吃软饭的，哈哈哈哈哈……全仗有个能干的老婆。”

他像叫人抽了一鞭子一样，浑身一激灵，脸和脖子都热呼呼的。村里人用同样的玩笑话说过他，他每次都同他们翻脸。什么叫“吃软饭”？这是对男人最不能容忍的侮辱。他只是不敢与乡长翻脸，小不忍则乱大谋的道理他还是懂的。

是“吃软饭”吗？你承认也好，不承认也罢，事情是摆在那里的。自从媳妇离家出走后，就往家汇款了，先时他吓一跳，怎么挣那么多钱？他从不向乡亲们说实话，别人问起媳妇汇回多少，他总是说，一个打工的，能有几个大钱可赚！后来是邮电所的那个该杀的驼背放出了风，他无法保密了。如果把每次汇款的数目累计起来，他肯定比乡办企业的账面上要富有。

他莫名其妙地成了山村暴富！也稀里糊涂地背上了“吃软饭”的骂名。

他知道，乡亲们讥笑和斜视他的眼神意味着什么。他也疑心过，媳妇和自己一样，连高中都没念过，有什么本事？怎么出去一年半载就大把大把地挣钱了？媳妇长得水灵、秀气，难免……难道她是靠“别的节目”赚钱吗？

他不敢往深里想。他真想当面去问问她，也想去看个究竟。可他找不到她，她忽而广州，忽而深圳，忽而是哪个大公司的公关经理，忽而是哪个外资企业的总经理助理，她是个令丈夫一头雾水的谜团。这不，再过5天，又是他们第六个结婚纪念日了，可是这个翡翠耳环还不知怎样送到她手上呢，他在等她的来信。

“天上人间”果然不同凡响。一进入那充满古怪香气、充斥着炫目彩灯的大厅，他就有点腿软了，扶梯上、酒吧里、长廊下，到处是三三两两的打扮妖娆的丽人们，珠光宝气，香气四溢，如果你事先不知道这里是什么场所，你会把他们看成是明星、时装模特。

他很不自信，或者说很自卑。他知道，这不是他该来的地方，你看，那些华服革履的洋人，那些谈笑风生的大款，那些看上去很有身份的贵人们，他们个个都充满自信，搂着花枝招展的女人轻歌曼舞、浅斟低唱，这里的空气能使人沉醉不醒，他却心慌得不行。

他是舍不得钱吗？是。不管怎么说，老婆风里雨里挣来的钱是不容易的。如果她知道自己消费在这种地方而且一掷千金，她会多伤心？

看，那一杯亮晶晶的路易十三端上来了，一个大款在小姐手中一饮而尽，乡长见过世面，他说这种路易十三要卖到 12000 块钱一瓶。

天呐！真是天价。去年他除了自己 20 亩地，又包租了别人 20 亩，脸朝黄土背朝天干了一年，到老秋算账，去掉公粮钱、提留款和赊的化肥、农药、地膜钱，他净剩 3200 块！也就是说，一个农民一年挣不来两杯路易十三。

他并不后悔。山里人有句俗话，叫做：舍不出孩子套不住狼。他现在是为舍孩子套狼来了。如果媳妇知道了他的战略性目标，还会怪罪他吗？

油头粉面的引领员是男的，说话也是女里女气的，号称妈咪的也围了上来，问要不要包房！他没好气地答：还用问吗？心里想，到这里来，谁是来看西洋景的，要干，能在大厅里吗？妈咪，叫得肉麻，什么妈咪？不就是老鸽子吗？

一进了包房，立刻有十多个嗲声嗲气的女人拥了过来，有的坐到腿上起腻，有的把半裸的乳房在你脸颊上蹭来蹭去。

他有点晕眩。他用力推开他们。

他其实也不是个刀枪不入的人。在耐不住寂寞时，心中也难免躁动。他第一次尝试是在半年前，是被几个朋友拉去洗桑拿浴后发生的事。只不过那是个寒酸的小县城的公共浴池改的，原来

的搓澡席位四周临时挡上了胶合板，彼此欢媾之声可闻。给他找来的是个没脸到令他吃惊的女人，她只裹了一件浴巾，一到包房，立刻让浴巾滑下去，抖动着一对大乳房就去扒他的裤子。

他豁出去了，浑身燥热，是欲望之火烧的，他决定一试。可就在这时，他看到自己妻子的一双眼睛，嵌在房顶上，嵌在墙上，流淌在水汽中……他的下身一下子软了，他推开了那个急于做成这笔生意的女人，当然他给了她钱，不多，她只要100元。

他知道，今天这地方是高消费的场所。听人说，进入“天上人间”来“工作”的女人，平时每天要向宾馆交纳100元的门票钱，周五周六周日和其他法定假日要加倍，200元。她们总不会不把门票钱加到客人身上吧？

今晚挨宰是注定了的。他悄悄晃了晃裤腰上硬邦邦的东西，那也是1万元，他想，玩出大天来，也够了吧！

他胡思乱想的时候，乡长已经与妈咪在侃价了。乡长的派头不凡，他口气也大，说要顶尖的小姐，钱无所谓。

钱无所谓？敢情不割你心头肉！他心里骂着，恨不得挥手在那张粗糙的、油光光的脸上狠狠抽几下。

妈咪说，当然给您请顶尖的小姐来，不用谈价，一看您的身份，就是数一数二的，还能说大话使小钱吗？

戴过高帽，妈咪说，她可以把所有的小姐请来，可以验货，有全套服务，可以照中国宫廷的外国现代春宫图上的姿势待选，品箫啊，隔山取火呀，应有尽有，若不怎么敢叫“天上人间”？

乡长一听说可以验货，立刻拉下几个小姐的胸罩，看了看，说：“这货都太水，不行，我点名要艾丽丝小姐。”

他一听又是一阵心疼。艾丽丝并不是洋人，是取了个洋名字而已。她是传说中一晚上要几万的人，这不是出他的丑吗？而且据传，艾丽丝被大款包着，轻易不接客的，但愿如此。

妈咪陪着笑说：“照理说，先生这样高贵的客人，还不该让

艾丽丝来陪吗？不过，今天有些不方便，因为，她现在正在一个洋人的包房里，洋人开的价又是天价。”

什么天价！乡长急了，我给宇宙价，行不行？你不说洋人倒好，你想拿洋人压我，老子还真不服，洋人玩得我玩不得呀？你以为还是华人与狗不得入内的时代呀？去，叫艾丽丝来，洋人给1万，我给4万。

他多么希望老板娘一口回绝呀！

但妈咪松口了，说，那是，先生说的对，咱们也得爱国不是，有好事也得先内后外呀！请稍候，我去叫艾丽丝来。

他的心又沉到了冰冷的古井底。他在琢磨，这个销魂夜对他来说成了丢魂夜，钱是肯定不够了，把方才给了乡长的那一万暂时“借”回来能不能应付过去？万一不够那可出大丑了，总不能说先欠着，明个回乡下去取呀！

精致的小点心，各种洋水果源源不断地搬上来，陪侍小姐也倒了酒，他偷偷斜睨一眼酒瓶，外文字看不懂，心里直打鼓点，可千万别是路易十三呀！他此时宰了乡长的心都有了，只是想到那流淌黑金子的宝矿，他的心才有一点暂时的平衡。

艾丽丝来了。她是伴着令人心旌摇荡的音乐和迷幻眩目的灯光来到的。

他简单就不敢正面看，这倒不是因为她的奇装异服，多半是因为太露。她身上披的轻纱似有若无，毫无遮拦，胸罩和三角短裤是网眼状织物，几乎与没穿无异。

乡长倒是很能适应，立刻迎了上去，与艾丽丝相拥。他们半扭半晃地在狭小的天地里起舞。

当一束强光追光一样罩到艾丽丝脸上时，他呼地站了起来，心像打鼓一样狂跳，那是谁？什么艾丽丝？那眉眼，那嘴唇，那鼻子，那耳朵上叮当摇晃的耳坠……，不管她怎样修饰、怎样整容，他也认得出来，那不是别人，正是他的妻子！

他的血液在冻结、凝固，心也快要停跳了，他理应撞开玻璃门冲出去，可他因为没有热血了，没有热力了，像冻僵了一样。

妻子发现了他的异样，也发现了他是谁。她没有像电影、电视里通常处理的那样嗷嗷地一声大叫冲出门去，或卧轨自杀、或在雨天、雪地疯跑……

她理智得出奇，她只是轻轻地推开乡长笨熊一样的身躯，款款走过去，伸出手轻轻在丈夫的脸上拍了拍，说：“你多余这么激动，看开了，不就是这么回事吗？如果你来嫖的不是你自己的老婆，你会这样吗？”

这里的乐声转而嘹亮，正是那支名曲：《献给艾丽丝》。

不知这是不是一种亵渎。

外面在下雨，雨点打在屋瓦上，沉闷的、响亮的、浑厚的、尖利的声音混合在一起，是人世间杂乱无章的交响乐。他仿佛经历了一场旷世的洗礼，麻木而又清醒地在雨中走着。那个女人，那个分明是他妻子的女人追出门来，把他丢在“天上人间”的钱包还给了他。这是谁？长相酷似自己的妻子，其实不是。他又困惑了，那么方才令他心胆俱裂的一幕是梦境吗？抑或是一种幻觉？

他不知道怎样才是符合生活逻辑的，但他明白，对他最有价值的是承包煤窑。

他又奔回了“天上人间”。

（原载 2001 年 2 月《作家》）

我想生病

我决定生病住院。决定住院是讲得通的，而决定生病就显得荒诞。好在，这都是我肚子里的盘算，是永远不能公布于世的。

我想生病的心思由来已久，或者说是心仪已久。我第一次萌生这样的念头，或是说第一次羡慕别人生病住院，是去年秋天收获的季节。那时我自己还在耕耘，还没到收获的时候，但眼前仿佛已看到绿油油的庄稼，风吹麦浪，使人想到面包、馒头，离丰收还远吗？

那时，有小道消息泄露出来，在政府大院的空气里传播、流散，那实在是令我怦然心动：我要到某县去当县长。风刮得正猛的时候，主管的市委书记住院了。

我知道，这是天赐良机。机关里的人都讨厌贪墨之官，都知道行贿是不光彩的，就如刚上学的孩子懂得捡到一分钱不交给警察叔叔可耻一样。

但机关的人并不排斥礼尚往来。泱泱中华大国，国脉传承下来的道德之一便是礼尚往来，是否也包括“官不打送礼的”，我还没来得及考证。

送礼与行贿有本质区别，不受贿的上级是廉洁的；不行贿的下级是守法者。但都不排斥送礼者、受礼者。

以我进入政界熬到副处长的经历来说，我犯愁的并不是送礼的本身，倒是往往有礼送不上去。我们山里人过去有一句很贴切的形容，叫做：窗户眼儿递果匣子——找不着门儿。

经验告诉我，当你的礼物送得出的时候，你就心安了、踏实了，仿佛送出去的不是你的血汗钱，而是一种不祥的东西。送出去了，就没有心理负担了。我以前曾多次为送不上礼而发愁，与受礼者关系不到家，人家不收；你的功利性目的太明显，人家不收；你的目标太大人家不收；你的隐含动机太具危险性——足以令受礼者招致祸端，人家更会拒之门外。当然，你的礼物轻得不成比例，叫人嗤之以鼻不行，你的礼物从长远来看会使受礼者蒙上不廉洁的阴影，譬如你是一个多嘴的人，人家也不会收。你看，送礼与受礼的学问大不大？

主管市委书记这次的住院恰逢其时。

我有准确消息，他在市委常委会上对我推荐、赞赏有加。当然了，这是我工作出色应得到的肯定。可话又说回来，工作出色的人比比皆是，有才干的人多如牛毛，领导者可以提拔张三，也可以重用李四，这幸运的雨点落在谁头上，那就有个亲疏远近之分了，这是不言自明的。亲疏远近除了亲戚、故旧或历史形成的恩怨相关的利害而外，就剩下感情投资这一项要素了。感情投资与送礼是一回事，只是更有市场经济的味道。

我有点扯远了。我到高干病房去探望主管书记时，惴惴不安，也有几分报恩的神圣。我不敢说他之所以举荐我，是因为他老母亲仙逝时，我送的那份很重的礼金起了作用。那可能亵渎了他的清廉和识人的本意。因为所有参加葬礼的人（至少是同级与下级）都备了奠仪的，我并不是独有的。

探视病人并不容易。那是个套房，像开各种会议的格局一样，首长是不住标准间的。门口有秘书负责挡驾，接待室里有书记夫人接待。一般的人，秘书在门口就挡驾了，拿鲜花来的接了

去，帮书记道谢；拿了水果、食品的一律婉言谢绝，只有像我这样在书记那里排了号的人，才能放进去。在接待室里等候接见，有茶水喝，有夫人嘘寒问暖。我发现，坐在沙发上待命的都是熟面孔，又都是两手空空来探视的。最迂腐最愚笨的人才会大包小包地提些水果、罐头之类的东西来。

我心里热乎乎的。我知道这种热力来自书记的特许，我已经钻到了炙手可热的书记的权力圈子之中了。

书记面色红润，面带笑容，在打吊瓶，不像一个病人。床头小几上堆满了报纸、文件，还有钢笔、铅笔等等。

我进去的时候，他冲我笑了笑，埋怨我不该来。他说他不过是感冒发烧，惊动大家，实在不好意思。他说，他本来下令，对所有的人都挡驾的，可是又觉得不尽情理，无产阶级也是血肉之躯，也不是石头缝里蹦出来的。只好网开一面，但严格限定人数。

我说了些什么，忘了。但大意记得。说，书记太为别人考虑了，太注意影响了。其实大家想来看你，是出自真心的，底下的人病危或者是追悼会，领导不也都出席吗？

我还言不由衷地说了些别的什么，忘了。但有一样没忘：我反复记诵过多遍的话，大概说得一点破绽没有。我说，我本想买点水果什么的，可又不知您喜欢吃什么，干脆，您自己看着买吧。这么说了，手也同时动作，掀开他枕头的一角，把事先装在公用信封里的钱塞到枕头底下。我这人干事莽撞，用力过猛，枕头掀得太大，无意中发现，枕头底下已经塞满了信封，都是印了机关名称的，这样，当客人走后，书记与夫人清点时，一看就会知道是谁送的，不至于张冠李戴，发生张三种豆、李四收豆的事。

我没敢看书记的脸。他肯定不会高兴。这一刻，我有点没底气了。尽管来时充满自信，以为自己送的一大笔数目肯定会打烙

印，因为那几乎是我积蓄的全部，连我老婆都说豁上了，不投资哪有大赚！话虽粗俗，想想也是这么回事。现在看那被“信封”垫得走了形的枕头，我心里七上八下的，不知是什么滋味。

但是，我告辞出门的时候，我又释然地想，书记心中会有一杆公平秤的。人与人能用一杆秤来称吗？我不过是机关里一个穷衙门里的清水豆腐官。用我老婆粗鄙的话来说，耗子尾巴上的疖子，能有多少脓水！我与那些握有实权的、人人都嫉恨的肥缺官员来说，不可同日而语，用一句时尚的话来说，我尽力了。书记不会不知道这一点。

我没有错误地估计书记，他真的理解我。过了几个月，我不是当了县长吗？

电视台、报纸上没少给那些贪官曝光。我有时很不理解那些人，要那么多钱干什么？生不带来、死不带去，够花就行了嘛。他们贪污、受贿、索贿，弄几十万、几百万，那是享受吗？鬼才知道！他们有钱不敢花，怕露富。他们不能把钱存在银行里，而是藏在地板下、天棚上、墙壁里、花盆中、铝合金窗子里、沙发棉絮中……我相信，他们肯定个个神经衰弱，一听到大街上警车鸣笛而过，便心惊肉跳，一看到新闻媒体上公布贪官以儆效尤者就会胆战心惊。一位退了休的老县委书记十分感叹地对我说，人不要贪，不要胃口大开。你不用伸手，每年的正常进项足够你花的了嘛。我没敢问这“进项”何所指。大概送礼是其中之一吧。

果然。这里的四时八节，各乡镇，各局便有礼品堂而皇之的送来，先是鸡鸭鱼肉各种副食，后来为了简便，干脆折合成钞票，也成了套话：就不统一买副食了，自己喜欢什么就买点什么吧。

这当然不是行贿。行贿是有某种损害国家利益为前提的行为，这只不过是一种近似福利待遇的常例，现代的“打秋风”。

也有天下通例，子女升学、本人生辰、父母大入过世、升迁

调动，甚至第三代人降生、做汤饼会……都是收钱的机会，但这都不是每天都可以操办的，要碰到机会。

最现成的当是生病住院。像我这个年龄，高血压、高血脂或心脏有些毛病本来不足为奇，即使一切正常，也可以住院全面检查一下，所以我说的“决定生病”并不是海外奇谈。

住院是大有好处的。你住院，便有众人来探视送礼，这与我去看望市委书记的情形大同小异。还有一宗，是我自己想出来的，是金钱以外的试金石作用。

假如你放出风去，说自己得的是癌症（千万别说是艾滋病），那效果就会十分明显。因为你得了癌症，便不久于人世，你的官椅子也就算坐到头了，于是你已是一块无用的可以随手丢弃的烂砖头，除了最近的人外，一般的不会有人去看你了，即使碍于情面去看上一回，也不会认真出血了，人总是要算一算回报率的。

这样的恶作剧有点残酷，可我肯定它有益无害，可以甄别真伪，可以看出哪些人是真心对你的，哪些人是利用你的。

你问怎么收场？那太简单了，两个字：误诊，不全了了吗？

在我准备实施生病住院方案的时候，我看到了在电视屏幕上重播的“新闻调查”，主人公是哈尔滨市的常务副市长。他坦然供认，他在一次住院时，收到的礼金多达 30 余万，他认为是正常的礼尚往来，在记者一再逼问下，他才说这只能叫“灰色收入”。

我之所以要生病，谈起来还有一个原因，女儿执意要出国留学，是自费，这可不是个小数目，我将怎样面对？

这几天常做些稀奇古怪的梦，我知道都是因我的决定而起。灰色收入是什么？是不是财产不明来源范畴？如果是，现在刑法有新界定，是罪了。

我想生病，但生什么病一直犹豫着。我想，我最终会决定的。

（原载 2000 年 8 月《上海文学》）

人间重晚情

酒好不怕巷子深

来了3天，我才弄明白，我是借光坐冷板凳的，这在我采访的经历中颇不多见。记者是急先锋，常常是他们在报上发一篇通讯、报告文学或者特写，浏览之后，只要他那支笔能点燃我的创作火炬，我通常步其后尘去一下。记者们抓精神，我呢，要细节、要人物。写小说嘛，总不能干巴巴地给人一串概念和统计表上的阿拉伯数字。

甜头尝到了不少，上当的时候也有。这一次，却是大为失算，后悔莫及。

《绿色王国将变成沙漠》，啊，耸人听闻的题目！这是一位高级记者发表在中央一家报纸上的大块通讯。

平时喜欢看点杂七杂八的科普读物，连我这隔行的人都明白，森林对于气候的影响、水土的保持、干湿度的调节，那是具有神奇力量的。前不久看到外国一位科学家的统计，说由于大片原始林遭到掠夺式的砍伐，世界每年都有几万亩新沙漠形成，并且在疯狂地向地球各个角落蔓延。

这是可怕的。中国森林覆盖面积本来不大，这样“剃光头

式”地平推下去，不是把子孙后代的饭都抢吃光了吗？十年树木，那只是泛指，其实一株好树成材，要半个世纪以上，绝不像南方的稻米，一年可以夏秋两熟的。

于是我决定这次西南之行。

烧香要找准观音庙，我要看森林，自然得先叩林业厅的大门。

头两次找到党委办公室，吃了闭门羹，厅长不见。这次我直接闯到秘书处。厅长秘书看了我的证件，很高兴，他说：“啊，我在报刊上常见你的名字，徐副厅长最爱看小说、看电影，保准欢迎你。大森林里的怪事，他装了一肚子，唠一天也不会断溜儿的。”

秘书太自信了，起码这次是没看好火候。他竟然没有事先通报一声，就把我带进了厅长办公室。

哈，屋子里的烟雾多得像厨房，两个老头儿都站在地当中，像公鸡斗架似的僵持着。看样子是在吵架。

真尴尬，我正在进退两难的时候，秘书硬着头皮向那个戴金属架眼镜的高个老头儿说：“徐厅长，这位是作家李蒙同志，是到咱西南林区体验生活的。”

有生人插了这一杠子，架是吵不下去了，徐副厅长脸上的血退下去了。老远伸出手来让我握（首长通常具有的那种等待被人握的姿势），同时他干涩地说：“欢迎！”

是我的错觉吗？怎么这“欢迎”两个字从他口中吐出来，却使我听来类似“讨厌、讨厌”的同义语呢？

我没有神经过敏。徐副厅长根本不像秘书说的那样喜欢文人，他自己从口袋里摸出一支香烟点着，竟没有让让客人，这可不像是“林大头”的性格。

一直站在窗台前抱着肩膀的又瘦又小的老头儿这时冒了一句纯东北话：“你来的可不是节骨眼儿！办丧事嘛，太早了点，抬

轿子嘛，你又未必放得下架子。”

这是什么意思？夹枪带棒，不是等于公开下逐客令吗？他们好像前世同我结下了什么冤仇，今世一见仍然分外眼红的神态。林大头啊林大头，那是人们为办事豪爽、有气魄的林业工人起的诨号，除了嘲笑他们“花钱冲”算贬而外，多半是褒意。我走过大兴安岭、长白山林区，也到过福建的武夷山林区，林业工人的豪放、粗犷性格，天生的一个模式。是朋友，大碗酒、大块肉相待；倘你使心眼儿、耍阴谋，他们会操起撬棍把你赶走。这是大森林给予他们的品格。

可是大西南的林区，会是另一路吗？难道也会因为亚热带地域划分而自成一体吗？我不信。何况下来前，林业部接待我的张处长也是这么介绍的。他开玩笑地对我说：“去吧，去和咱林大头交个朋友。只要你真诚，他们有一分钱，会剥下一半给你花。”

现在是怎么了？冷淡也就罢了，还要加上不阴不阳的嘲讽。

是因为他们吵架吵得败坏了美好的情绪？

我已经识趣地站起来打算走了。徐副厅长一面打了个手势要我留步，一面伸出手掌，像抡开山斧的架势对那个干瘦小老头儿说：“定了，没什么好说的。你今年过60了嘛，县森工局局长平均年龄不得超过45岁，你超了多少？25%！你有什么理由不退？让贤嘛，反对终身制嘛，五中全会定了的，连邓副总理、李副总理都让贤，何况你？”

这一顿连珠炮放完，徐副厅长两手一砍，像把一株参天大树彻底放倒一样，没有喊“顺山倒”的号子，倒是吼了一句：“去吧，写申请，别跟我软磨硬泡！”

这倒有点儿林大头轰雷闪电的劲头。

看来他们很熟，也许在开辟新林班号时还在一个被窝里滚过。再熟吧，当着生人面这样训人（又是训一个年过花甲的老干部），总有点太粗暴、太叫人难堪了。

我不由得觑眼偷偷看看那个干瘦小老头儿，他一定面红耳赤无地自容了吧？是啊，60岁的县森工局局长，是太老了，退休这么难吗？

大出意料，小老头儿脸不红不白，仍然抱着膀，他说：“你怕我了吗？怕我给你放荒火捅娄子是不是？你不敢承认，你是怕我了。告诉你，没完！不等我退休，你倒可能先被撤职。你当林业厅副厅长是个误会，你应当去当人事处长！”

说罢，他朝徐副厅长用意不明地一笑，噤噤地走出去了。

好歹耳根暂时清静了，我正要字斟句酌地说明来意，徐副厅长抢先说：“了解素材写小说，还是写电影？这里的风光好，画家、作家都愿意来。热带植物园的王莲大得惊人，叶子上面坐上一个3周岁的孩子都沉不下去！还有一种树，叫‘见血封喉’，就是毒箭木，你身上出了血，沾上一丁点毒箭木汁，立刻就丧命。还有大象，你不要怕，你不惹它，它不会伤你的……”

如果我不打断他，看来他真可能扯上一天一夜。

我说：“听说热带原始雨林这几年破坏很严重？”

“有些人吃饱了饭没事干，就能瞎咋乎！林业局是干什么的？砍木头嘛！四化不要木头？没有枕木，火车跑不跑？没有木头，轮船造不造，房子盖不盖？当然，采育结合，我们随时在造林。这里气候好，树长得快，不比东北。你别担心那里是一片秃山，明年就会长满黑心树，10年后黑心树一死，一片华山松就遮天盖地地起来了。”

我借着他的话头切入正题：“我看了报上那篇报道……”

一提起那篇报道，徐副厅长谈虎色变，赶紧打断我：“我提醒你，千万不要介入这件事，省委还要追究那文章的责任呢。”

我心里暗笑，搞我们这一行的没有几个怕事的，越是你怕我介入的，我就越有介入的兴趣，说明这里有文章，有徐副厅长或者别人说不出口的隐衷。不过，我还无须过早地向他摊牌。

停了一下，我转换了一个话题：“方才那位同志……”

“他呀，”徐副厅长的口气是又恨又爱的：“那是个楞头青，天不怕地不怕的爷！他叫李文静，可一点都不文静，点火就着的大炮筒！他当了一辈子官，官越做越缩缩，他却不改老毛病。他是从大兴安岭过来的，五八年支援大西南林区，算个主力了。资格怪老的，老木帮出身，抗过日，解放后在牙克石林区当过检尺员、计材科长、林场场长，一直升到林管局的副局长。到这儿来，算是平调，当了林业厅副厅长。五九年反了他的右倾，降职，当了南岳专区林业局局长；文化大革命后，他落实得最晚，又降一级，当森工局局长，县团级。他是好人，太老了，思想僵化了，该退休了，可他非要干下去，10个老牛拉不动！看来，只好动用组织手段了。”

我说：“我看李文静同志身体还满结实嘛。”

徐副厅长苦笑了一下：“他呀，就算结实得像头牛，也不行喽。好了，不谈这个了，明天我派车送你到植物园去，那里的山茶、樱花和杜鹃，是天下闻名的。你愿意下去，去看看少数民族风俗习惯，吃‘刹生’，嚼石灰末、槟榔揸烟丝，有意思。够你写半年了。”

莫名其妙！若讲旅游观光，我尽可以去投旅游局、文化局的大门，何苦登你林业厅的门槛儿？

他已经起身送客了，我不好赖着不走。看得出，徐副厅长是千方百计把我支走，让我的眼睛盯在花花草草上头。是啊，写点风土人情，抒发点古今幽情，那是万无一失，谁都不伤的。

我可不那么好打发！

好吧，既然官方不欢迎，我就自己去闯吧。我有这个怪癖，喜欢到禁区去猎奇，酒好还怕巷子深吗？

林大头的气质

住处倒是理想的，推开窗子就是莲花盛开的环翠湖。我没有心思观赏风景，决定饭后出去私访，去找找那个有点儿神秘的人物——李文静。不神秘吗？在大力提倡让贤的时候，他公然大吵大叫不肯下台。有这种情绪的人不少，采取这种攻击姿态的人那是少见的，他不怕人家说他同五中全会精神唱反调吗？

不用我费事，他来了！连门都没有敲，径直闯到我的房间来，朝床上一坐，怪模怪样地朝我一笑，说：“我想，你一定对我这老头儿感兴趣。你想找我，还要费好多周折，我还是送上门来好，你不讨厌吧？”

“哪里？”我连忙给他泡了一杯滇绿，说：“您真会猜。我还正发愁怎样去拜访您呢。”

他笑了，脸上的皱纹都堆到腮帮子两侧去。他的外表确实不年轻了，大概热带林区的紫外线照得太多的缘故，脸色红里透黑，爆起一块块皮，只有他摘下帽子时，才看出帽圈以内是另一种肤色。如果形容他那张粗糙的脸是核桃皮，那是一点都不过分的。他那其貌不扬的外表，更像建筑工地打更的更夫，没有一点儿老干部的风度。

他喝茶也很特别，绝不用茶杯盖撩开漂浮在上面的茶叶，连茶带水一齐喝，水咽下去，留下茶叶便在嘴里嚼。

没有文化的大老粗，我想。不过仍然很礼貌地发问：“您今年快有 60 岁了吧？”

“怎么？”他狡猾地笑笑，将茶叶梗子吐到地上，没有正面回答我：“过了 60 岁，不死也该杀吗？”

我狼狈地笑了：“哪里，您理解错了。”

“有人就拿这条杠杠卡的嘛。”他说，“树高千尺，总有烂根、

枯枝那一天，人就没能生老病死？树林子一茬茬更新，人也一样，这是常理。话又说回来，老徐逼我退休，可不是因为老。去年大兴安岭那边要调我回去，这家伙死活不放，跟林业部的人拍桌子吵，他说：‘我就这么一个虎将，你们还下得手给我挖走？我不干了！’不干，当然是吓唬人的，可话是实情。你不笑话我吹牛皮吧？’

我倒没有这种感觉，反倒觉得他很可爱，直炮筒子，说话不藏不掖，啊，林大头毕竟是林大头。

李文静一伸脖又咽了一口茶水，说：“哼，去年的‘虎将’，转过来，没病没灾，冷丁变成废料，要扔进废品库了，不气人吗？”说到这里，他拍拍胸脯子，拍得啪啪响：“你说，我是朽木站杆吗？是风倒木吗？”

“那是为什么呢？”

李文静说，“我告了一状，你别笑，真的，我可有个傻大胆！我告的是主管林业的副省长，连省委书记我都捎上了，一直捅到国务院。”

这倒没料到，这个傻大胆还真有气魄。我问道：“是因为毁林的事吗？”

“毁林是小事。”李文静说，“告他们搞地方主义，搞小家小分子，不顾大家底。你说，不是大河没水小河干吗？若是国家穷了，个人富了顶屁用？坐吃山空，能挺几年？”

“你告赢了吗？”我来了兴趣，掏出了采访笔记。

他见我拧开了钢笔帽，向我挤挤眼，说：“你这家什吓人，老徐见了这玩意儿，比见了真枪实炮还怕。你别笑，不撒谎。不信你去找他问情况，只要你一亮出这家什，他准保闭嘴，说些猴子啊、大象啊、泼水节啊的，净扯不咸不淡的嗑唠。”

我忍不住笑了，他说的不假，同徐副厅长初见，不就领教了吗？

我问他：“你也怕这家什吗？”

“怕？”他爽朗地大笑起来，“怕死就别活着。报纸捅出那么一大片来，老徐一见就冒了汗，我可乐颠了馅儿！老徐连夜叫人查问是谁提供的情况、资料，连夜给省里写检讨。哈哈，你离他远点，他对你们这帮鬼秀才，可是又气又恨又没办法，他能管得了9亿立方米的木头，可管不了这杆一两沉的笔杆儿。管不了，躲得起，你别想掏出实话来。”

我问：“那篇文章写得好啊！国务院还专门发了保护森林的指示，有上级撑腰还怕什么？”

他说：“磨盘大的雨点儿，淋到下头，早淋没了。净是二层皮的事儿。老徐的日子也不好过，他是耗子进风箱，两头受气。左手向林业部递检讨，右手向省里写检查，哈哈，活该！”

他好像很得意，不等我追问，他就接了下去：“若换我啊，宁可向林业部、向国务院检查10回，也不向省里让半分！大不了是丢乌纱帽嘛！”

蹊跷！这两种检查还不一样吗？

“当然不一样。”李文静说，“林业部要追究毁林的责任。不应该吗？林业厅长不管好林子，要你在这儿当牌位？”

我问：“向省里检查什么呢？”

“同省委唱反调啊！”他说，“还有一条罪，阳奉阴违，耍两面派。表面上执行省委决议，背地里搞小动作，捅咕记者登报发文章攻击省领导。”

这样看，省里的某项决议与国家的林业政策是有抵触的，换句话说是有矛盾的。我说：“这好解决呀！小局服从大局，地方服从中央嘛，林业厅长完全可以抵制不正确的土政策。”

“是吹气吗？”李文静说，“要知道，林业厅长这顶官帽子是掌握在省里，人权不在北京！”

啊，明白了。徐副厅长所以要向省里违心地检讨，不过是不

愿意被撤职。

但这与李文静的退休有什么关系呢？

“有关系。”李文静说，“你见过热带林子里的大青树和龟背藤吗？树有多高，藤有多高，树倒藤颓，那是一连气的事。他呀，后来知道记者的材料也是我提供的时，火了，见面骂，在电话里也骂。我这个专给他打破头楔、使反劲儿的家伙不滚蛋，那他就要倒霉。坏了，我又给你提供炮弹了。你笑什么？我就猜你非放炮不可！我可不怕。不该放吗？眼看着大片原始林剃了光头，眼看着泥石流年年发，眼看着绿色王国变成大沙漠，不管吗？那叫什么共产党？就算他们用行政手段把我撤职，或者客气一点叫我退休，我也不能算完，责任心是永远不该退休的。”

我对这小老头儿不觉肃然起敬。他不肯顺水推舟做人情，他明知对己不利还要一条道跑到黑地干下去，不正是一个共产党员应当具有的品质吗？

现在，徐副厅长的话我理解了，李文静这种敢抗上的倔人，不大招人喜欢，“官儿越做越缩缩”，那是一点儿不奇怪的。

尽管我一时还摸不清水深水浅，但我已下决心深入到漩涡中心去，有必要，卷进去都在所不惜，小老头儿给了我力量。

已经是掌灯时分，李文静站起来说：“净听我胡扯了，冲冲凉睡觉吧，我今儿个是来摸摸你的底，踏查踏查。”

我问他：“摸到底了吗？”

他笑了：“不是吹牛，看人还是八九不离十的。小伙子，愿意的话，跟我下去转转，耳听是虚，眼见为实啊！”

这是我巴不得的。我说：“什么时候上路？是秘密的，还是公开的？”

李文静哈哈大笑：“又不是偷鸡摸狗的勾当，干吗要秘密干？干，就扯旗放炮地大干，雷声大，雨点也大才行。明儿个，我还要找个伴呢，不知道能不能搬动这个将，请将不如激将，一

会儿我就去找他。”

我问：“是去搬徐副厅长的大驾吗？”

“你就别管了。”他向门口走去，“到时候，你得助我一臂之力，不能坐山观虎斗。对了，你也别光信我的，你先看准了阵脚，有了偏向再下手。你光出耳朵不行，得用眼睛、动脑子。”

他迈着打雷样的步子下楼去了，真有精神头！这样风风火火的实干家要退休？混到拄拐棍的人们当中国在十字路口去看下象棋？滑稽。

他要搬动的是谁呢？即或不是徐副厅长，也一定是厅里别的管事的人。厅长是不在家的，在中央党校学习。据说厅长倒还支持李文静，用他的话来说，“腰椎骨不缺钙”，可李文静说得好：“远水解不了近渴。”厅长又不能遥控，眼下可是火烧眉毛了啊！

王冠宝石将要黯然失色

第二天早晨我刚爬起床，还没来得及洗漱，打雷似的脚步声就响到我门口停下了。

我赶紧推开门，嗨，果然是李文静。

他见我端着牙具，就咧起嘴来：“日头都照屁股了才起来？唉呀，你们这帮秀才，都是属夜猫子的。快点儿，车停在门外了，给你3分钟：刷牙、洗脸、收拾挎包。”

嘿，林大头的急脾气比搞军训还吃紧呢。

我匆匆忙忙擦把脸，将牙具向挎包里一塞，说：“走吧。你搬的那个大人物的来了吗？”

李文静一边走一边挤着眼睛，说：“我有招神术。你笑？不是吹，任他哪路神仙，我只要想请，马到成功！”

不能说他吹，因为他真是说到办到。

他请的“神仙”不在车里。

拉开北京吉普车的车门时，李文静带有几分警告的口吻对我说：“你少插言，叫他把你当成游山玩水的最好，你千万别帮倒忙。今天这一锤子锤正了，那咱西南林区万幸；锤歪了，那就不好说了。”

有这么严重？我说：“锤正了，你就不用退休了？”

他关上车门，对司机一摆手，说：“开清和路 15 号！”又扭回头对我说：“锤正了，我退休也高高兴兴。长江后浪推前浪，小树成林枯树倒，这是正理嘛。不过，万一砸了锅，我还说啥不退呢！”

我仍然猜想他搬的兵是徐副厅长。他们才构成了矛盾的双方。

车子停下时，我开始怀疑自己的判断了。清和路 15 号是一座幽静的院落，一栋小楼掩映在绿阴重重的鹅掌楸和绒柏当中，刷过铅粉的短墙也爬满九里香，此时正是花开时节，香风都灌到车里面来了。能住上这样居宅的当然不是小人物。

看来李文静同要找的这个人也是熟人，他竟然不下车，把钢锉一般的手指头伸到方向盘上，拼命摁起喇叭来。

不一会儿，从林阴后钻出一个人来，步底鞋吧嗒吧嗒地踏在卵石甬道上，先时只看见足有八寸宽的肥裤脚，后来才看到腆起来的肚子。啊，是个发了胖的老头儿。这老头儿和李文静迥然不同，一望便知是个有风度的首长。

来人走路多少有点儿蹒跚，拐到李文静面前，略微哈下腰，笑了：“真是火燎屁股，大清早就走哇？我连早点还没吃呢。”又是一个东北口音！

李文静回手替他打开后车门，说：“走到哪儿吃到哪儿，谁还不是吃百家饭长大的！”

老头儿倒是好脾气，点点头，很费点力气才钻到车棚里，一屁股坐到我旁边。他发现了我这个陌生人，很和气地问道：“搭

车到林区去的？”

我刚说了声“是的”，李文静回过头来，拦住我的话头，说：“噢，他叫李蒙，演电影的。”

弄得我哭笑不得。车子一开动，老头儿和我搭讪起来：“演电影好啊！咦，怎么有点面生呢？你都演过什么角啊？”

我只好临时去扮演李文静突然袭击式地给我派的角色，胡诌八扯说：“我是群众演员，跑个龙套什么的，无名小辈。”

“没有名的是无名英雄嘛，”老头儿抓了一把苏打饼干塞给我：“吃。”又扯开一条烟，扔两盒给我：“抽。”

“别不好意思。”李文静又侧过脸来，“吃他、抽他的没事，他是大粮户。”

这个李文静，到现在不给我介绍，这老头儿究竟是什么人呢？

我只好自己别扭地发问了：“您是——”

李文静大笑起来：“他呀，不大也不小，是主管农林水利的副省长肖珉同志。”

李文静真算可以，同副省长开起玩笑来像在木帮当中称兄弟一样随便。

肖珉问我：“到林区去体验生活？”

又是李文静代我做念白：“他呀，这回可捞着个大角色，演一个林业部门的头头。”

“什么剧本？”肖珉问：“发在《电影文学》上还是《电影新作》上？我怎么没注意呢？”

我差点把嘴里的饼干渣子笑喷出来，李文静啊，真是！干吗要骗人呢？尤其不该骗这么个好老头儿。他好像发现我要卸妆不干，狠狠瞪了我一眼，说：“是个新剧本，作家刚写出来，没发表呢。”

“噢，”肖珉问道：“是反映林业的？”

“若不然我肯下这么大力气拉着他满山转？”李文静煞有介事地说，“林大头也不傻，无利不起早。”

“林业是该反映，”肖珉说，“不过，这里矛盾很多。不要又像报纸上的那篇文章似的，搅得四邻不安。小李，你看过剧本吗？”哦？管他叫小李？

李文静说：“看过，写得棒，看了真痛快！”他对“小李”的称呼一点儿都不反感。

“说说，”肖珉怂恿地说，“路上解解闷。”

李文静真有两下子，他随口胡编的本事，并不亚于电影编剧。

他一边说一边想，编了这么个故事：一个新上任的林业厅长，到林区去视察，主张平推，只要四化建设需要，大树小树一齐砍。结果，有一天早晨他一觉醒来，发现自己躺在大沙漠里，烈日炎炎，周围黄沙肆虐，寸草不生，他大大地后悔了……

大概副省长越听越别扭，问了一句：“这叫什么剧本？科幻片？还是童话？”

“都是，又都不是。”李文静说，“现实生活中这种鼠目寸光的人还少吗？”

肖珉眨眨眼，突然回过味儿来，点着他后脑勺儿说：“你跟我要滑头！哪有这么一部电影？纯粹是你编出来敲打我的。”说罢要我来证实。

我只能含混其词，一笑而已。

战斗的序幕已经拉开，我发觉交战双方都进入了壕堑。

副省长挂出了应战牌：“好啊，你劫持我出来，是一比一地来交战啊！我还怕你把大辩论挪到车上来吗？”

李文静说：“你不是也要下来看看你的新经济政策吗？咱们看事实。”

肖珉说：“事实早摆在那里了。山区几个县，特别是少数民

族地区，从前一个劳动日分值不过两三毛钱，去年调整了政策，最落后的地方也能分到一块钱。农民的积极性从来没有这么高涨过。”

李文静说：“这我不怀疑。不管用什么道儿，抓到钱就是好汉吗？若那样，投机倒把、损公肥私，甚至走私牟利，只要富起来就行，还要共产党、要社会主义干什么？”

肖珉有点激动了：“这是什么话？哪个文件允许走过私、投机倒把？不就是把一部分山林分给生产队了吗？你怎么对农民得到点利益那么恼火？30年来，我们对不住农民兄弟，连肚子都没让他们混饱，我们有愧呀！”

李文静半点不饶人：“有愧就慷国家之慨，拿大片国有林送礼吗？”

我大吃了一惊！真会有这种事？把国有山林像分地一样“包林到户”？

看样子是真的。肖珉没有否认事实，只是在辩解：“这里不是大兴安岭，北方林区二三百里见不到人烟。大西南是山有多高、人住多高，没有一块林区没有人烟的，又都是少数民族。这你不了解吗？既然这样，你就很难说清哪是国有林，哪是社队自有林。60年代我们刮过‘左’倾平调风，把人家自有林一律没收了，现在不退够，人家能信任我们吗？”

车子已经行驶在崎岖的盘山道上了，双方暂时休战，大家都在看外面的景色。

据李文静说，我们现在已经进入了绿色植物王国的国界。但扑面而来的秃山却让我倒抽了一口凉气。和我想像中的绿色王国距离太大了。你看吧，一层层山上东一股西一股地冒着青烟，火苗扑向林木，大片林木被烧焦了树干，农民们用斧头和手锯砍掉死树，于是辟出一块块荒地。远远看上去，那一块块刀耕火种的红土地，就像在一头浓发中间脱落形成斑块，长着癞头疮，真

难看。

这还了得？为了5斗米，可能要毁掉几千米木材。我偷眼去看肖珉，他的眉头也皱起来了。

我们的车子就在这一连串烽火台似的狼烟柱中穿过来了，中午到达了一个叫蓝江的小镇子，汽车要加油，人要喂肚子，于是停车在最热闹的集市上。

木材市和家具市是最兴隆的了。清一色的红椿木柜子，当劈柴卖的全是上好的华山松、滇柏。

“怎么会是这个样子？”肖珉吃不住劲儿了，他太心疼了。

李文静现在反倒不去刺激他、招惹他了，跑到吃食摊上买了一大堆用野芭蕉叶子包着的糯米粑粑，扔到车上要我们吃，他却钻到柴市里不见了。

除了司机，我们都没有心思吃东西，肖珉一直沉默着吸烟。

过了一会儿，他从车里钻出来，也到柴市上去了。

我跟上去，发现李文静正同几个阿佤族、傣族老乡谈天，他间或还说几句半通不通的傣语。

奇怪，我们一凑过去，那几个老乡便不出声了。啊，我明白了，我们的穿着太像干部了，而他李文静，一套磨破了衣袖的劳动服，一双高筒胶皮鞋，脸上堆着刀刻样的皱纹，同当地出大力的人没有什么区别。特别是他捧起阿佤族老乡那足有茶杯粗的竹筒水烟袋，抽起来蛮内行呢！难怪人家都乐意同他攀谈。

我和肖珉不好再讨没趣，就立在几步以外听他们对话。

李文静拍打着砍成一米左右的滇柏木料说：“这是好木头呀，一米要值300多元，国家急需的，你们拿来当柴烧，不太可惜了吗？”

傣族老乡说：“分给各户了。”

李文静说：“分给各户也要有计划地砍哪，细水长流嘛。”

傣族老乡笑了：“你不知道咧！那政策说变就变。那年我们

自己种了林子，刚长起来，收回去了。这回一下令分到各户，可不能等，万一明儿早晨又收回去了呢？都要连夜砍光呢！”

我看了肖珉一眼，肖珉的脸渐渐紫涨起来，大脖筋一跳一跳，脸色很难看，他一句话没说就走了。

一个严肃的喜剧演员

砰一声，肖珉关紧了车门，躺到靠背上愣着眼出神。

李文静溜回来了，有滋有味地吃着糯米粑粑，话里带刺地说：“有什么办法呢？政策规定了嘛！靠山吃山，靠水吃水，靠林子就吃林子好了。管它是国家的、集体的，分哪儿！砍哪儿！先富起来光荣。唉，若靠银行就好了，不就可以吃银行了吗？”

“闭上你的嘴吧？”肖珉发怒地吼了一声，“省委指示是把部分林子分到社队，谁告诉他们分到各户？又是什么人出的主意，一个晚上全都砍光？”

“你向我发火吗？”李文静说，“你去向你的部下发火吧。上梁不正下梁歪，上头歪一分，下头歪一丈。若不，我拉你下来干什么？你们不都认为我是个刺儿头吗？我没有同省里作对的嗜好，看了这么一点儿，你就火了？一会儿车过蓝江大桥，你才开眼界呢。”

我真想劝李文静少说几句，他真厉害，难道非要把老头子气得心肌梗塞吗？

我的意思，李文静明白了。他向我说：“你别看三国掉眼泪，我们见面就吵。在东北民主联军那会儿，老肖是团长兼三县大队长，我是给他跑交通的，是他的耳报神。唉，给他耳朵灌了几十年风了，我从来不会灌甜米汤。吵是吵，打不起来的。”说到这里，他回过头来斜了肖珉一眼：“不讨人喜欢啊。有什么办法？谁让我过了60岁呢？你看我要不要写个退休申请报告？”

肖珉显然觉得他这个问题提得突如其来，眨着眼问他：“你这牢骚怎么这么多？老毛病！”

“你没看过林业厅最近报上去的退休对象花名册？”李文静问道。

车子驶出了小镇，又上了盘山公路。肖珉皱着眉头仔细回想了一下，突然说：“好像有你的名字。我还以为你身体垮下去了呢。”

李文静说：“身子骨嘛，倒是铜帮铁底。思想嘛，有点儿僵化了。”

“你还僵化？”肖珉说，“你连省委都敢告，你够解放的了。”

“那算什么解放？”他说，“那是党员 12 条准则和党章都允许的嘛。可是准则上可没有打击报复的第 13 条。”

“谁打击你了？”肖珉说，“你够神气的了。这一路上，你倒是把我打击得好苦。”

我忍不住哈哈大笑起来。

肖珉问司机：“今晚在哪儿住？”

司机说：“看样子要住蓝江县。”

李文静说：“蓝江宾馆的‘过桥米线’是最拿手的。”他转对我说：“还没吃过‘过桥米线’吧？是这地方的特产，和三夹鱼这道名菜一样有名。‘过桥米线’主要是那碗汤，上面浮着一层鸡油，由于鸡油保温，个把钟头过去，那汤还是烫嘴的。这还有一段传说呢。说的是从前有一个秀才，很用功，在学堂里念书，要媳妇天天送饭来。她送米线要过一座桥，走上三五里，每次捧到丈夫跟前汤总是凉的。后来这巧媳妇想啊想，到底想出来一个好主意，就是用鸡油把汤盖住，丈夫就喝到热汤了。因为过一座桥汤还不凉，所以就起名叫过桥米线。”

你别说，李文静看上去没心没肺的粗样，还真有讲故事的才能呢。他气够了肖珉，又把他逗乐了。

话题一转，李文静又来了个画龙点睛：“吃面吃热汤，炒冷饭总是不好吃。政策歪了再热回生饭，晚了。”

肖珉没有出声，他大概在思考问题。

他点名批评过林业厅徐副厅长，要他检查“条条专政”的错误。是啊，卖啥的吆喝啥，林业厅长当然只片面强调保护林业资源的重要。岂有此理！难道省里就会主张把林子在一个早上砍光吗？一级政府包罗万象，不光是林业一根肠子，哪面都得兼顾，到处都有政策。何况他这个主管农林水的副省长，到时候主要得向中央交粮食，毕竟是农业省份，毕竟是民以食为天嘛！

肖珉熟悉农村现状，像熟悉自己的指纹一样。怎样才能把农业搞得兴旺起来？怎样让农民尽快富起来？各省都在摸索，八仙过海，各显其能。肖珉从前吃过大亏，一声令下学大寨，连大队评工分的办法也得一成不变地学，结果可想而知。

因地制宜，发挥两个积极性总是没有错的，中央不是也号召不要统得过死吗？

去年他到3个专区走了4个多月，山区人民普遍反映的问题是曾经侵占了一些社队自有山林。

按政策退够！肖珉最先在省委提出了这个口号。

结果呢？退过了头，把国有林都退了。一路所见的疮痍满目的样子，真寒心哪！一年前他经过这条路的时候，还见到过大象呢！现在连猴子都跑到缅甸、泰国去了，它们是没有国籍的，纵然逃走，也不算叛国，谁让那里森林茂密了呢？

错了吗？国务院批评得不对？是自己政策偏了呢，还是缺少调查研究？大概都有。

他苦恼，又不完全服气。唉，只是忽略了农民目光短浅需要教育这一环节，谁想到他们会分到手就砍、就卖，连竹笋都不留呢？

这一切思想活动，都是在看到蓝江泥石流以后他向我们公开

的，那时，我看见他落了泪。

我们的车就停在蓝江大桥桥头。

这是一座新桥，双曲石拱桥。原来的一座在上游半里地处，已经成了一片废墟，只剩两个桥墩歪歪斜斜地插在江里，大桥整个毁于泥石流。

据说，原来的蓝江水清鱼多，500公里长的河岸，全是郁郁葱葱的热带植被，一年四季，江水都是蓝悠悠的，大概由此得名。

可眼下这条江却有点叫人扫兴，叫泥沟都不为过的。

你看，江道的 $\frac{2}{3}$ 全被大块大块的石头、淤泥所拥塞，江流被挤到西岸，只剩了窄窄的一条，又是流着黄泥汤子样的水。

李文静要我们看附近的山。

简直骇人眼目。从前，我只听过泥石流的名词，不知道它到底是何物，现在我明白了。由于这一带热带原始林全被伐光，又没有去更新植树，水土流失愈来愈严重。去年夏天，山洪暴发，引起陡峭的大山滑坡，先是几百吨、几千吨的土石倒塌，后来几乎是整座山在随同洪水向下冲。

你看，好多山都剩了半个，怪石嶙峋，成了不毛之地。

这是大自然的灾难吗？是，又不是。造成泥石流还不是人为的滥砍滥伐？

据李文静说，左岸原来有一座具有相当规模的蓝江铜矿，泥石流下来，像冰川扫荡大地一样，整个一座铜矿的建筑、设备全部压到泥石流的沉积层底下，有待子孙后代们去发掘考证了。

“还要辩论吗？”李文静对肖珉说，“你都亲眼看到了。你不改变主意，我是要告到底的。”

“别说了。”肖珉突然说，“走，上车。赶到蓝江去，我马上召开一个地、县、社三级干部会议。”

“什么内容呢？”李文静明知故问。

“救救森林！”肖珉说，“这还用问吗？”

李文静哈哈大笑：“救救森林？有劲！这是前几天《人民日报》社论的标题，那时你看了，说不定还头疼呢，现在却合拍了。”

我们驱车过了蓝江大桥，我松了一口气，问李文静：“这回好了，徐副厅长不会逼你退休了。”

肖珉大概听明白了，他说：“他退休？别想美事。我将向人代会提议，让小李当林业厅长。”

李文静哈哈大笑起来：“这下子赚了。作家同志别笑话，笔下留点情。谁都不是神仙，目标是一致的，心是好的，也可能干点蠢事。可是不要紧，走点弯路，终归要上正道的。别只管写我们的伤痕，叫人哭哭啼啼，那没劲。你若写不好，下次来可不给你‘过桥米线’吃。”

“他不是演员？”肖珉这才醒过腔来，知道上了当。“原来是秀才！啊唷，这下子我成反面人物了！”

我真诚地说：“不，你是有缺点的正面人物。搞四化，需要你这种勇于正视问题的精神。”

肖珉乐了：“你会说话。你们不是演员，却跟我演了一场好戏。严肃的喜剧演员！好了，写好了小说，送一本给我，别把我写得太丑了，啊？”

小车里立时响起一阵欢快的笑声。

晚霞似火，像人的眼睛一样值得赞美。

（原载 1981 年 8 月《长春》）

各领风骚的作家们

作协常务书记姜彬把出访名单送到我手上时，我差点哭出来。

我这个当翻译的，这几年随团出访次数不算少，五大洲也跑了个遍，我侍候过各种各样的人，大到部长级干部，小到农民企业家观光团，也算经多见广了，所以外联部的人都叫我“万能团员”，意思是在任何情况下足以应付任何变故，什么人都能对付。

这一次，我可打怵了，真想打退堂鼓。

这个团是作家代表团，除我之外，男女老少 4 人，团不算大，也不算小，有趣的是这 4 个人都非等闲之辈，他们的名气都不小，用姜彬的话来说，都是曾经“各领风骚”的主儿。

名人，倒还不可怕，最多“毛病”多点，我多操点心就是了。令我发烦的是这次是怎么组的团？说是大杂烩太难听了，叫它矛盾团可一点儿不过分。

我骑着自行车走在路上，想着今天的预备会，我真担心没等迈出国门就砸了锅。作协的人这几天都在嘁嘁喳喳议论，对这个团出访西欧，不像从前那样只是羡慕，而是讥笑、幸灾乐祸的成分占了主导，好多人都在等着看一出“好戏”。

也难怪，怎么书记处会把这 4 个人捏合到一起呢？他们不仅

在年龄上有代沟，而且在艺术理论、人格气质、爱好追求等方面都是冰炭不同炉的，他们打笔仗打了好几年，几乎打得败鳞残甲满天飞，谁都无法一言九鼎定乾坤。

但愿他们出国时能来个“统战”，休战半个月。

会议室的风扇开着，扇起来的尽是热风，椭圆形面向大海的那扇窗子敞开着，可刮进来的不是冷风而是烂海带、海蚌壳的腥臭气，今年火热的夏天真难熬。

噢，赫炎坐在那里！我没有猜错，果然是他第一个到达，大热天仍然衣帽整齐，秃头上照例扣着他那顶褪了色的蓝华达呢帽。赫炎今年快 70 岁了，是作家协会的元老，前届主席，现在在主席前面又加了“名誉”二字，这使得他那红光焕发的胖胖的脸上又多了一层矜持的笑容，那种自我陶醉的感觉，只有特别了解他的人才不会误解为慈祥。

“您早，赫老！”我把手袋轻轻放到门口茶几上，微笑着同他打招呼，“今天预报有 33 度呢，你该穿短裤。”

赫炎从堆在茶几上的一大堆文件中抬起头来，严肃地摇摇头。我瞥了一眼他搜集起来的文件，有“出国人员须知”，有“关于一些单位和干部违反外事纪律的通报汇编”，还有一些“内参选编”之类。好家伙，比我这主持他们学习的人备得都全。赫炎是 1937 年由国统区投奔延安的小报编辑，他在延安注册的时间是 7 月 9 日，该他倒霉，如果时间不是切在 7 月 7 日，而是再迟两天划界，那么他就是正经的“老红军”了，而现在他只能是稍逊一筹的“三八式”。即使是“三八式”，在我们作家协会和文联系统，赫炎也是首屈一指的老资格了，他爱对晚辈说：“我们延安那时节……”说的时候印堂发亮，底气特足，从 50 年代起就博得掌声、喝彩声。不过，我不知道他现在心底凄凉不凄凉，这两年，在座谈会上他刚一说“我们延安那时候”，底下便爆发出一片笑声，中年作家们捂着嘴笑，青年作家放肆地拍手击掌

笑。后来，赫炎就不大用“我们延安那时候”当开场白了。

“出国衣服做了吗？”我问他，“是帝都做的还是‘黑桃皇后’服装店做的？帝都做工细，样子没有‘黑桃皇后’新潮。”

赫炎说：“我不想穿西装，在家穿也罢了，到洋人堆里也穿洋人服，太没中国人骨气，中国也算几千年文明古国、礼仪之邦，改来改去，总不至于连服装也改得中不中洋不洋了吧？”

我笑道：“可是，连中央领导同志出国都……”

他立即打断我道：“我不保守，也绝对没有强制别人的意思，我的哲学只适用于我自己。”

我松了一口气。万一他这个团长牛劲上来，非要求他的团员一律穿中山装，那不是要吵个一塌糊涂！前几天，不知是谁先透出风来，说从穿衣戴帽起，赫炎要来个纯粹的“国粹团”。

第二个到达的是周正，50多岁了，高高的个子，戴一副玳瑁边眼镜，一派学者风度。可能因为他的气质好，所以不显老，你看他走路的姿势都还像青年人一样帅。他潇洒地向赫炎和我摆摆手，把那只德国产的犀牛牌小手皮包随意扔在茶几上，扯了扯T恤衫的领口，走到电扇跟前去，说：“赫老，您不怕热？这天跟下火似的，据说南极上空的臭氧洞有澳洲面积那么大，可怕的温室效应正在惩罚人类。”

赫炎道：“是啊，从这个意义上讲，高科技、大工业的后果并不乐观。我们延安那时候种的红薯、山药又面又甜，上的是农家肥，灌的是雨水，一无化肥，二无农药，你尝尝如今这红薯，我怎么品怎么有股子化肥味儿。”

我插话道：“听说电冰箱和汽车制冷的氟利昂的生产，就会破坏空间臭氧层。”

这时，雷放一脚门里一脚门外地走进来，甩动着手里的文件箱，像跟人打架似的吼道：“你们看没看《参考消息》？各国在欧洲召开制止破坏臭氧层的会议，西方发达国家主张立即停止生产

氟利昂，而中国为首的不发达国家却说，我们要大批生产，要么，你们把新技术无条件转让给我们。”

说话的时候，雷放那两撇人工弯曲的小胡子一耸一耸的，他的五官都好像努力往一块挤，天生一副滑稽相。再看他那身打扮，唉，难怪赫炎要皱眉头。雷放的头发绝不比女人短，而且烫了几道弯儿，脖子又细又长，青筋毕露，好像难以支撑那颗太大的脑袋。他上身穿一件大红的宽袖衫，上印一行英文：“我想有兑换券”，只要你懂英文，你非大笑不可。这大概是这个主儿自己印上的。不久前，一些外国留学生被切汇倒汇的贩子们缠得没办法，索性在T恤衫大襟上大书特书“没有外汇券”，意思是叫那些拥上来缠着你换外汇的人免开尊口。而我们这位作家哥呢，干脆来了个反其道而行之，他要兑换券！

我嫫了一眼赫炎，脸有些紫涨起来，他正用近似仇恨的眼光看着雷放那件又短又破的水磨蓝牛仔短裤，还有那裸露的多毛的腿。

大概赫炎天生就是雷放的论敌，他马上接口说：“怎么，这不对吗？啊，你们州官放过火了，我们民户还不行点灯？他们西方放了那么多氟利昂，出了臭氧空洞，现在轮到他们造了，他们又来了个假仁假义！”

雷放的五官又在往一堆挤，他愁眉苦脸地说：“是呀，是呀，所以中国人就趁机耍泼、耍无赖，搅它个昏天黑地！”

赫炎拍案而起：“你还有一点儿国格没有？”

雷放平静得很：“我以为，国格的基础是人格，人格是文明的产物，您无端地发这么大脾气，不能叫文明脾气吧？”

我忍不住扑哧一声乐起来。

赫炎气得一屁股跌坐到沙发上去。

这时，周正出来打圆场、抹稀泥：“算了，你们是从两个不同角度探讨同一主题，异曲同工，出发点都是一种使命感。”

我又忍不住想笑。我是笑周正又祭起了他的杀手锏——使命感。他这个成名于 50 年代也垮台于 50 年代的作家，曾经以“肩担时代使命，大胆干预生活”蜚声国内。当了 20 年右派，居然在黑洞洞的煤窑里也没有萎缩他那使命的灵魂，他在 80 年代初东山再起以后，又以他的充满使命感的与时代同步的作品轰动了文坛，这一回，他的知名度超越了国界。

我曾经挺可怜周正。他活得好累呀！他的眉头很少有舒展开的时候，他同人谈话，总是用深沉的、忧国忧民的神情和语言交流，好像他稍一疏忽、稍一放松，天下就会大乱，盗贼就会蜂起，灾害就会丛生，官场就会腐败，百姓就会民不聊生。他四处奔波，调查、采访，写报告文学、用小说来匡正时事……我总觉得周正这种人更适合去当政治家。然而他又那么好激动，那么好动感情，那么重义气，我又知道他不是当官的料，非廊庙之器。

市声不断从窗外传来，卖梭子蟹的，卖盐水虾的，卖海红、纹蛤和虾爬子的，也有卖海碰子偷着碰来的水海参、活鲍鱼的，热闹得很。

在这片嘈杂的市声中，传来一声文弱的、有点儿娇滴滴的声音：“如果后羿活着就好了，该把剩下的这颗太阳也射下来。”

夏融小姐风摆杨柳般地进来了，她摇着一柄雕工很精细的檀香扇子，高档的日本连衣裙散发着巴黎液片香水的强烈味道。

夏融其实快有 40 岁了，她却会保养，脸上看不出多少皱纹，我知道她近来每周去两次美容厅，花上 60 块钱做一次面膜，这大概是她延缓衰老的秘诀。

她是知青作家群中的佼佼者、代表人物。北大荒的沼泽地、大风雪、野狼和康拜因，三江低地的茅草棚、金色的麦浪，大兵团和身穿掉了色的黄军装的梳短发的女知青……这一切都是夏融笔下会说话的生活，她把北大荒的千年睡土翻起来给人看，她把高纬度的地域风情捧给人看，她的成就几乎就等于发明了知青文

学，或者说给知青文学取了个名字。她挺走运，各种名目繁多、等级不一的文学奖得了不少，自己戏称：“有搜集奖状癖。”出国呢，就像到姥姥家串门那么不当回事儿。她的作品台湾最先认同，接着是瑞士、英国和美国，可惜，掌管着瑞典皇家诺贝尔文学奖的那些糟老头子们迄今尚无把她的作品译成瑞典语的动向，因此她想要搜集最大的那个奖状还得费一番手脚。

人来齐了，我先讲琐事。诸如哪天去意大利使馆和法国使馆取护照签证，哪天能拿到国际机票，哪天可以发放 80 或 100 美元（司局级以上）的出国零用钱。

“妈的，”提到零用钱，雷放打诨道：“去年我去美国，在一家商店相中了一瓶法国香水。都他妈说法国香水棒，娘们喷到脖子和腋窝底下特别招男人，我豁出去了，全部外汇储蓄 80 美元，一次性投入，冲击一下西方金融市场！那瓶香水不就是 80 美元吗？按高价换，才 560 元人民币，一个短一点的中篇小说稿费足够了，何况这 80 美元中有 50 是平价由国家换的，另外 30 是白给呢！我掏出纸包纸裹的 80 美元递到小姐手中时，她这好顿比画，死活不收，一劲‘NO，NO’地往我手里塞钱，真邪门了，我这钱又不是用彩色复印机复印的，干吗像烫手似的？”

他打住了，看来要抖包袱了。

赫炎不屑一顾地眯着眼望窗外。

夏融挪揄道：“你大概又像在天竺舞厅出洋相吧？”

我和周正都忍不住大笑起来。

雷放和舞伴跳华尔兹跳得汗流满面，为了献殷勤，雷放掏出手绢递给那姑娘，越递人家越躲，原来他送上去的是掖在口袋里一只没洗的尼龙丝袜。

“那只是发生在国内的插曲。”雷放自己不笑，“这回在异邦，有新高度。我见那售货小姐不停地拿手指点货签，我他妈定睛这么一瞧呀，嘿，撒丫子就跑！你们猜怎么着？小数点前头少数了

一个零，800 美元！也就是说，堂堂中国作家倾囊倒篋，买不起一瓶香水！”

“所以，”夏融拿腔拿调地说，“我们这次的西欧之行，最重要的准备我看不在于学习和领会外事纪律，而应当是补习小学算术。”

我们又都大笑起来。

赫炎干咳了一声，说：“现在开会。”

见鬼！好像我前边讲的都不是会议内容！

赫炎把眼前的那沓文件叠到一起，在茶几上墩了墩，说：“今天党组委托我组织大家学习。时间嘛，也许长些，也许短些，看效果。”

雷放阴阳怪气地说：“老爷子，我建议办个出国人员函授培训班，发大专文凭，全国招生，学费高点收着，广告上就说，包教外事纪律，包教出国礼节，包办打税免税两大件两小件，可以国内提货，包管黑市兑换外币，比价不高于中国银行调济外汇价格……我看我们这个函授班能为国家创收外汇。”

我们又都哈哈地笑起来。

“胡闹，”赫炎有点动气了，“这么不严肃，这和你写调侃小说不一样，出国就是政治。”

雷放哪能服这个？他立即反唇相讥：“哟，我们家祖坟什么时候冒青气了，我成了搞政治的了？而且是出国去搞政治？没准儿是输出革命思想，去解放三分之二受苦人呢！”

大伙都嫖了一眼脸色铁青的赫炎，似乎等待他暴怒。此前雷放曾分别找周正和夏融串联，想要把赫炎从这个团里开出去。挤走团长，谈何容易！自从建国初年赫炎去过一次苏联老大哥那里，出国再没他的份儿了。这也难怪，这些年他写不出东西，也不屑于一写，他声明不与雷放之流为伍，他称那叫“斯文扫地”。不写，就没有轰动效应，读者渐渐忘却了他（老的），新读者压

根不知道文坛的象牙塔中还保存着赫炎这么个活标本。因为这个，赫炎不服气。是呀，人都有过辉煌的一页，不可以年龄欺人。他最忘不了那一次去四川讲学。

那一次我也在，确实把赫炎搞得太惨了。不过，似乎也没有哪个人是故意叫他出丑的。

我们一行 13 位作家、翻译家从峨眉山笔会的大庙里下来，在成都一个万人读者见面大会上，四川的同行们与我们合兵一路，来了个别开生面的见面会。先介绍作家一分钟，然后作家上台，讲 5 分钟话。那一次，真是够精彩的了，好多作家即席发挥，有的使用隐喻法，有的似乎在讲童话，有的顾左右而言他，有的借山水风物以明志，总之，不断涌起的雷鸣般的掌声几乎把体育场的穹形屋顶抬了起来，盛况也许不亚于后来的毛阿敏或者费翔的音乐会，不过那时作家们没学会卖票分成。

名单学本来就是一门相当微妙的学科，有时，复杂的现实生活会让那些精于此道的人也束手无策。介绍作家，还有个登场顺序问题，组织者绞尽了脑汁，到底想出了个“序齿论座”的良策。这样，即或成就卓著名声震耳的后来者，也不好与德高望重者争风。

这么一来，“三八式”的赫炎理所当然地领衔主演了。大家也都没意见。

头衔呢？无论口头或文字，介绍作家时，通常都在名字前头冠以“著名”、“知名”或别的什么褒奖的头衔。于是在很多名字前面都顺理成章地冠上了“著名作家”字样。

忽然某人提醒大家：“像赫老这样的作家，不加著名不合适，加了恐怕更不合适。在下面坐着的读者根本不知道他是何许人也，你越加著名越起反作用。”

所言也是。不过，赫炎 50 年代的作品也确曾轰动过，纵然雷放称之为政策教科书吧，就其文坛影响来说，委实不小，当然

是著名的，这不能因为晚年作品稀少而取消其著名资格。有人举例道：“巴金现在除了写点儿短文，什么都不写了，难道你可以说巴金不著名吗？”

于是拍板，赫炎之前，冠以“著名”。

那么像雷放呢？文学青年买他的书都肯出黑市价格，他该算著名了吧？也有异议。有人主张，著名与否，不能看一时，关键在于作品要经受时代、时间考验，年轻的作家，无须抬那么高，况且，事实他是著名的，著名的东西不标明著名也同样著名，王麻子剪刀、狗不理包子不用说它著名，它也著名。

妙语惊人。于是，决定在介绍雷放时，不冠以“著名”字样。

这样做的效果是什么呢？主持人声嘶力竭地介绍赫炎如何著名时，底下没有掌声，窃窃私语声几乎把老作家晾到了台上。

就要介绍到雷放了。他摆摆手，不让主持人说话，像京剧演员自报家门那样，走到台口去，对鸦雀无声的会场说：“本人是不著名作者雷放。”

静场几秒后，体育场内响起了雷鸣般的掌声，接着好多人拥到看台前，又蹦又跳又吼又叫，那情景酷似球迷们在向马拉多纳欢呼。

这小子！著名前面偷加了一个“不”，把作家悄悄改成了“作者”，他一下子成了使任何著名作家都黯然失色的精神奖得主。

那一回，气得赫炎犯了心脏病，差点下不了峨眉山。

今天，雷放这样故意气赫炎，也许他想故技重演，再次把赫炎的心脏病诱发出来，就可以让这个团长下野了。

岂不知，赫炎一点不傻，而且今天也反应得挺灵敏，他说：“如果你自己到国外去，你干什么我都可以不管，你是我的团员，你就必须服从纪律，你不要指望会把我气得心脏病发作，不会

的，这几年我练气功练得心脏病症状都消失了。”

这实在出人意料，我们几个人相互递了个眼神，想笑，又不好意思。

赫炎又说：“你雷放可以不把我放在眼里，但你不能不把代表团团长放在眼里，一迈出国门，我代表的就不是我个人。你写你的流氓文学，我写我的革命历史题材，夏融写腻了知青文学，也容许人家再去寻根，不过，我们在国外，必须一致。”

“那赫老得推荐我去念延安鲁艺。”雷放又皮笑肉不笑地侃上了。

赫炎不理他，说：“现在咱们学文件。”

他自告奋勇，一口气念了大半天文件，别人打哈欠、打瞌睡他也看不见。

中午雷放自愿请客，酒桌上，大家汇集了不少近年来出现在民间的带有讽刺意味的民谣、对联，这中间，来过几个探头探脑的人，夏融说：“说不定是纪检部门或监察局的，最近在搞廉政，严禁大吃二喝。经常搞什么‘曝光’。”

“我们自己吃自己，有什么关系？”周正说。

赫炎三杯酒下肚，脸颊泛红，他十分感慨地说：“在延安 6 年，不闻酒香。现在……哈，最近报端载，全国乡以上机关、事业单位，每年吃掉 400 亿人民币。”

“400 亿？”

“真的吗？”

我们都吃了一惊。

“真的吗？”

赫炎说：“一位领导同志说，这笔钱，可以组建 4 支远洋特混舰队，可我们迄今为止，连一艘航空母舰还没有。”

“一年吃它 4 个特混舰队，好！”雷放用力咀嚼着一块做得很硬的牛蹄筋，说：“这比裁军来得痛快，还是中国人有办法，西

太后就不搞什么裁军，把建北洋水师的钱去建颐和园，今后咱们全国上下干脆屯起腮帮子颠起大牙，吃了它！省得像美苏和北约、北大西洋公约组织，裁几百辆坦克、几百枚导弹，如丧考妣。”

没有人发笑。

这时，一个穿中山装的人探头进来，对我们说：“作协机关的是吧？”

“是作协的，然而作协不是机关，而是民间团体。”雷放一本正经地纠正说。

“你少来这套。”那人脸上能刮下一层霜来，手上敲打着“百花青饭庄”的来宾预约簿，道：

“你们出来一个人。”

“干吗？”雷放问。

“谈谈。”那人说。

“你得亮出你的牌儿，是公检法还是工商局？”

那人亮出一个湖蓝色工作证，我瞥见封皮有电化铝烫金的“市监察局”字样。

雷放煞有介事地翻看了一下工作证，递还给人家，道：“噢，正宗。不用叫出去，就在这谈吧。”

那人说：“你们都是干部，响鼓不用重槌。”

雷放道：“我们是水泡过的牛皮，用榔头敲，也是扑哧扑哧的！”

“你这种态度，只能加重你们的处罚。”那人说，“现在搞廉政建设，知道吗？”

“那么，我们什么时候不搞廉政建设呢？”周正眯着眼在剔牙。

赫炎站起来想解释，夏融拉他坐下，故意说：“赫主席，您喝您的，别理他。”

“噢，作协主席也在，更好了。什么时候了，你们还在用公款大吃二喝，还喝易拉罐！好，我也不废话了，明天8点，请你到监察局去一下。”

还没等赫炎搭腔，雷放连连答应：“好，好，我保证陪我们主席去。不过，请你留步，我给你讲个小段子，你听听，别急，三五句。”

那人一时没反应过来。

雷放道：“你看过剧作家李杰写的话剧《田野又是青纱帐》了吗？”

“好像是电影。”那人准是个影迷。

雷放说：“对，后来长影把它搬上了银幕。别的都在其次，只有一场戏真叫绝。8个大盖帽在吃一个刚开业的个体饭馆，酒过三巡，喝酒作对子。上联叫‘酒肉穿肠过’，下联是‘党性心中留’，你看，喝酒误不了大事，党性在心里扎了根了！”

我插言道：“最绝的是那个横批！”

夏融抢着道：“叫做‘边吃边改’！”

一片笑声中也夹着那位监察局干部的笑声。

“你老哥去抓那些边吃边改的主儿吧。”雷放把一卷子钞票放到桌上，说：“我们不是吃公款，是稿费，爬格子爬来的，点灯熬油，不容易，不是官倒倒来的钱，来，坐下喝几杯，这酒没有邪性味儿。”

“对不起。”那人从半截布帘底下缩回了脑袋。

“是得认真查查了，”赫炎道，“你们别奚落他，他对咱们严肃是好事，他误以为咱们又在吃公家呢。”

“但愿他不是边吃边改之徒。”周正喝干了一杯酒，说。

吃过中饭，气氛和谐了许多，开始一边吃西瓜一边讨论参加这次学术讨论会的文章。

这之前，他们4个人都有成形的稿子，而且大都在《文学评

论》、《文学争鸣》、《文谭》等刊物上发表过。

不用说，赫炎是他传统的社会主义现实主义论的观点，没有人想改变他，由他去发挥罢了。周正也是坚持现实主义创作原则的，他的议论中心在干预生活，而明眼人一看便知是干预政治，在我们作协内部，他并不拥有多数人。夏融曾是寻根派的中坚，她不是一个理论素养很好的人，自己也说不清她的观点究竟是什么，后来她又有点反传统、反传统文化，有人说她是民族虚无主义，把她和苏晓康的《河殇》相提并论。她的作品很受赫炎的称道，可是她的理论却使赫炎十分反感。

最后一位爷，是雷放，可以说他完全没什么理论，又有他自己一套高论，时常叫人啼笑皆非。当赫炎前几天问他去意大利讲什么时，他一本正经地作沉思状。好一会儿才严肃地说：“讲讲我所体会的文学是怎么一码子事儿。”

“那你说是怎么一码子事儿呢？这题目谈好了倒挺有意思。”赫炎用心地鼓励他，希望他别再嬉皮笑脸。

今天他抢先发言，大概就是他思索的结果。

他说：“我有了腹稿。题目叫《论玩文学和文学玩意儿》。”

“什么什么？”赫炎身子前倾，生怕没有听清。

我们几个知道他又要发高论。

雷放又重复了一遍，之后他解释说：“把文学当作教育人民、打击敌人武器者，很值得敬佩；把文学当作某种匡正时代工具者也叫人叹服；写腻了骂骂街骂骂祖宗，把开着的窗子再开大点，也不过分。我呢，哪一家都不是。我，你们都知道根底，原本不是斯文人物，当过马贩子，当过个体户，发了点小财，朋友都说我有点歪才，出口成章，说不定能当作家，妈的，试试，玩玩文学，反正不愁吃喝，玩不成就再下海去挣钱，我玩文学和别人玩麻将、玩女人是没啥两样的。怎么样，我就想阐发一下我这玩的理论。”

我看得出，在场的人全都目瞪口呆。

沉默了好长时间，赫炎道：“看来，我们的分歧不小。当前的形势，在反对资产阶级自由化需要深化下去的今天，我们都有必要反思自己的创作和文艺思想。在家里，怎么谈都可以，拿出来，要考虑国际影响，我定不了，这要请党组研究。”

其实不用研究了。

正在僵持的时候，作协党组书记吴岳和作协书记处书记娄彬走了进来，先是和大家吃西瓜，说今年的灾情，最后扯到一些外国人听风就是雨，撕毁了很多协议、合同之类。

雷放把一块西瓜皮举起来，说：“咱还在这西瓜皮揩腓——没完没了呢？咱们的事吹了！”

人们都把目光投向吴岳。

吴岳道：“雷放真是粘上毛比猴都精！对方单方面提出中止这次学术会议了。”

“短见！”赫炎有点愤愤然，“短视！”

“为什么？”我多少有点明知故问。

没有人回答。

雷放玩世不恭地说：“这下子好了，一切矛盾都迎刃而解了。赫老再不必担心你的团会在国外捅娄子了，外国人给我们把了关，不给我们犯错误的机会。”

没有人接话。

外面起风了，吹得窗扇哗哗响，我跑过去关窗子，风太大，怎么也关不上。

（原载 1990 年 1 期《海燕》）

灰色的影子

灰色的影子在走廊里一闪，我的心里立刻也像蒙上了一层灰色的影子，老大不快。我正在起草一份专业剧团的改革报告，本来文思泉涌，被灰色的影子一闪，文思宣告枯竭了。

生气地扔下笔，点上一支烟，踱到爬满夕照的西窗下去，向外张望。

这扇窗子正对着大墙下的自行车棚，一大片自行车罩在绿幽幽的塑料棚下。

灰色的影子出现了。是那件有着无数口袋的短袖灰色猎装，小白脸子，有一双似笑非笑的小眼睛，你不容易猜透这双眼睛里有多大学问。

他是省纪委的小丁，是叫丁了吧，够绝的。不用问，是自己上大学后改的名字，他老子给他起的也许是丁富，丁贵之类。

灰色的影子一出现，一般都是天下不太平的时候，按习惯来分析，准是又有什么人告了状。灰色的影子闪来闪去之后，也许哪个部长要找我“聊聊”了。

官位到了我这一级，也有个方便，被上级叫去，来一顿劈头盖顶的批评这种事不会有了，含蓄地“聊聊”，有时也称做“通报情报”、“交换信息”。这总不是好事。

我这人，不会当官，连我的小女儿都说我不像官儿。不像官儿的人大概就难免有“离经叛道”的事情，于是总有人到上面去告我的状。

我恼火、委屈，却又无可奈何。一封告状信，贴 8 分邮票（本埠 4 分），狠狠地向你泼一盆污水，好，调查、了解、核实……半年过去了，我最怕那种据说不伤大雅的结论：“查无实据，事出有因，有则改之，无则加勉”……

长此以往，我特别讨厌穿猎装的灰色影子。他总是干扰我的情绪。

去年他来这里晃了好一阵子。文化处的李铮背地叫他“灰色克格勃”。他连小车队、京剧团的锅炉房都去过，够深入下层的了。那一回，灰色的影子走了以后，宣传部刘副部长找我谈了一次话，聊了两个多小时。

尽管刘副部长说得极为和缓、婉转，我还是听明白了，有人告我“任人唯亲”，而且告我与文化处副处长李铮有不正当的暧昧关系。

我都用不着索看告状信，就猜得到是谁告的，文化处的曲仰韶对我恨得牙根都发痒了，她搅搅浑水一点儿都不奇怪。

去年 4 月我当副厅长时，曲仰韶的呼声极高，是文化处长最有希望的人选，而后来提拔的李铮，本来是没有多大竞争能力的。既然组织部门对曲仰韶已有过较长时期的考察了解，我新来乍到，自然同意维持原案，已经签字同意任命曲仰韶为文化处长了。

就在任命令下达前一个星期的时候，我发现曲仰韶背着我和厅党组，私自往省图书馆里安插了两个人。当我发现问到她时，她理直气壮，说是省委书记袁放口头交代的。

曲仰韶唬人唬惯了，她认为，一般人不敢当面去找省委书记对质的。我也不好唐突地质问，可我有“弯弯绕”的本领。有一

回，在东山宾馆开人大常委会，我正巧挨着袁放坐着，我趁机说：“您交代安排的两个人，办好了，已经在图书馆上班了。是一副巴结相。

袁放先是一愣，随即发了火，他根本不知我说的是什么，他连曲仰韶是何许人也许都不清楚。曲仰韶拉大旗作虎皮的骗术露了馅儿。

我认为曲仰韶素质不好，坚决地使用了我的否决权。于是曲仰韶功亏一篑，李铮平步青云。

下班的铃声响了起来，走廊里的安静被破坏了，机关干部们开始下班。

我的门被轻轻推开，先是露出半张又白又漂亮的面孔，一头浓密的黑发烫成荷叶式，她穿了一件浅米色碎白花连衣裙，更显出了她那匀称、苗条的身段。

这就是号称“机关皇后”的曲仰韶。她是“工农兵大学生”，今年³⁵岁了，可看上去只有二十七八岁的年龄，朝气蓬勃。

她像平时一样严肃（我敢肯定，那是故意给我看的严肃），她把一个文件袋轻轻地放在写字台一角，又伸出纤纤细指的左手，捺着文件袋向前推了推，用不失身份的语气说：“都在这里了。明天8点，会演开幕式，7点40分，你在家门口等车。”

我看了曲仰韶一眼，想说几句题外话，可是看她那一副凛然不可侵犯的神态，我到了嘴边的话又咽了回去。难道我可以向她检讨吗？无论如何不能。那件事情以后，我了解到，她往图书馆安排的两个人，是另一位副厅长交办的，她考虑到两个副厅长之间的平衡，她保护了他，而把事情推到了省委书记的头上。她万万没想到会碰上我这么个“狡猾”的家伙，使她败露了，她能不恨我吗？

然而现在呢？她仍然不肯原谅我吗？她今后也不想向我靠拢吗？

也许曲仰韶什么也不知道？

不，不会，根本不可能。

于副厅长不管采用什么办法，都会对她作出暗示：她即将被提拔为文化处长，而且列李铮之前，是正处长。

她会不会感到意外？

她也许会以为是于副厅长的力量。但是她何尝不知道，上次不也是于副厅长提了她的名，却叫我一笔抹掉了么？文化处毕竟是我主管呀！

曲仰韶已经走到门口了，她好像有意地迟疑了一下，缓缓转过身来，两只乌溜溜的眼睛盯着我好一会儿，问道：“纪委又来人了，知道吗？”

我的心里立刻爬满了那灰色的影子，心里堵的慌。我不能在她面前露出半点惊恐和不安，我一边坐在那里心不在焉地翻着保密文件，一边不以为然地说：“很正常的事嘛！随便。”

曲仰韶抿嘴一乐，露出一个单侧酒窝，她在笑的时候，总是显得城府很深的。她什么也没有说，留下一串节奏很缓慢却很响亮的高跟鞋声，走了。

灰色的影子，城府深严的一笑……讨厌，弄得人倒胃口，我连吃饭都没有情绪了。

李铮过来了，她把几个专业剧团承包、并转的方案放到了我的桌子上，文静地问我：“还有什么事吗？”

我望着李铮，一时走了神儿。

李铮绝对没有曲仰韶那样的魅力，严格地说，她长相平平，可不知为什么，我总觉得她有另一种惹人怜爱的素质。像日本明星山口百惠、田中裕子一样，你如果说她们怎样漂亮，那就夸张了，可她们却叫千千万万的观众喜爱。

我想到了厅党组的决定（确切点说，是我的决定），我忽然有点内疚，好像做了什么对不起李铮的事情。

很明显，当初提她为副处长的时候，正处长的位子就虚着，厅里的人都普遍认为那位子是李铮的，只是早一天、晚一天的事情。

又是一次例外，像上一次曲仰韶意外地失掉处长椅子一样的例外，李铮没能坐到正处长的椅子上去。

我确实隐约感到有点儿对不住李铮。

姑且不说李铮怎样跟我背黑锅了，上一次纪委、省委组织部来人调查班子情况时，平时寡言少语的李铮一时成了能言善辩的勇士，她痛斥那些攻击我、中伤我的谣言，难怪后来有人给她起了个诨号：卫道士。

我没有把正处长的位子给李铮，实在因为她工作能力差些，更确切说，组织能力较差。去年筹办全省戏曲会演，她提前两个月下手，多花了几万块钱，到时候弄得一塌糊涂，拆东墙补西墙，出了好多洋相。

今年上半年的话剧调演，正好李铮到广西去看戏，我把任务交给了曲仰韶。

曲仰韶轻轻松松地完成了任务，一切都有条不紊，事事、处处表现了她非凡的才干。

司机来敲门了。我看看表，已经下班半个多小时了，我歉意地对司机笑了笑，锁上门往外走。

我没想到，曲仰韶在我的车子里。她的头仰在沙发靠背上，双手搂着文件包，似笑非笑地望着我。

我愣了几秒钟，钻了进去，曲仰韶向一边挪了挪身子，把连衣裙往腿底下掖了掖。

我对司机说：“小建，先走绿园村吧，把小曲送回去。”

“不必。”曲仰韶嘴角挂上了一丝冷笑，“我想和厅长大人出去玩玩，黄昏时的江滨不是挺有意思吗？听说江上俱乐部的生拌鱼片挺有味道。”

这大出我意外，我一时不知所措，答应不是，不答应也不是。半晌，我才说：“你真会开玩笑。”

“我什么时候同厅长大人开过玩笑？”曲仰韶从兜里掏出一小瓶银色指甲油，开始悠然自得地往指甲上涂油，“你还蒙在鼓里吧？你叫人告了！你知道告你什么吗？这年头，‘立场错误’、‘阶级立场不稳’……已经不那么耸人听闻了，只有一种国粹还保存着，那就是说你作风不好，想搞臭一个人，不说他有几个姘头、情妇，那是扳不倒人的。”

我的头轰地一下，像炸裂了。用不着多问，我已经猜得出，她手上掌握着某些材料，而且，她主动搭我的车要陪我上郊外去，无非是想告诉我点什么。

“为了不驳你面子，不辜负你的美意。”我说，“咱们到东郊去走走吧。”

“客气，”曲仰韶并不买我的账，“我是跟你背了黑锅的。你知道说你跟谁关系不正常吗？”

我的心怦怦直跳，气得我面孔紫涨起来，哪有心思去回答她。

“我！”曲仰韶哈哈大笑起来，用玩世不恭的口吻说，“人家说，你的情妇是我。你看冤枉不冤枉，我若不拉着你去玩一趟，那就更是白担虚名了。”

汽车还没有出城，我就叫司机拐弯，我没有心思出城去玩儿，也根本不想再听恶人是怎样告状的，我的心绪很乱。

回到家里，我看见我的老同学蔡树凡在客厅等我呢。

“什么风把你吹来了？”我暂时忘掉了烦恼，赶紧拿烟、拿糖招待他。他是我大学时代的同学，毕业以后留校当助教，而今已是副教授，出了好几本学术专著了，平时是深居简出，不到春节是绝不会到我这来的。

蔡树凡吸着烟，说：“你呀，还是搞你的地方戏曲研究算了，

你不是当官的料，将来弄得两耽误。”

“这是从何说起？”我慢慢地饮着冰冻桔子汁，不知这学究气十足的蔡公何以有此高论。

他叹口气说：“又有人告你的刁状了！”

又是这事，我烦透了，没好气地说：“由它去！我又不是指望当官吃饭的。”

“有个叫李铮的？”蔡树凡问我，没头没脑。

“有哇，文化处副处长。”我说。

“女的？”他问。

“女的。”

“那个叫曲什么的呢？”

“也是女的。”

“阴盛阳衰呀！”蔡树凡突然哈哈地笑起来。

“你问这个干什么？”我有点不解，猛然悟到他是听了什么传闻才专程而来的。

“这两个人，哪个好些？”蔡树凡问。

我不假思索地说：“李铮本质好，能力差；曲仰韶意识品质差，但业务能力强。”

“是吗？”蔡树凡几乎是揶揄地一笑，说：“你很知人善任喽？据说曲仰韶告过你的状？说你和李铮有暧昧关系？”

“不能肯定是她干的，但她的嫌疑最大。”我尽量客观地说，“那都是因为没有提拔她。”

“这回，你不是要提拔她了吗？”蔡树凡冲我眨动着一双狡诈的小眼睛，“而且位子李铮上面，也许该轮到李铮骂你了吧？”

“那不会。”我说，“李铮的品质不至于那么低下。”

“是吗？”蔡树凡的反问声调拉得老长，半晌，他才说，“我本来不管你的闲事，今天破个例吧，也开导开导你这个厅长！”

蔡树凡从口袋里拿出一个牛皮纸口袋，找出一份很厚的材

料，是影印件。

他把这份影印件铺到茶几上，说：“这是告你的信，副本。你最好先看看署名”。

我迅速翻到最后一页，“李铮”两个字赫然在目。我有点不相信自己的眼睛，可确是她的字迹，工整而娟秀，“铮”字的最后一笔总是不往回弯勾，拉得老长老长，通常要划破纸的。

我双手抖着看那封揭发信。从我的官僚主义、家长作风，到我的道德败坏，五毒俱全，我的眼前阵阵发黑。

“再看看这个！”蔡树凡像魔术师一样，又抖出了另一份影印件，我一下子认出是曲仰韶的字，一律向右侧削肩头。我的脑袋又轰地一响，难道这两个人联合起来告我吗？

不，不是的。

曲仰韶的信有标题：为邹志明副厅长辩诬。

我不禁想起了曲仰韶从前告我黑状的文字，尖刻、泼辣，足以指鹿为马！

然而这一封信却是全面评功摆好的，甚至有点石成金的本事。我喜欢打麻将，有时打通宵，这本来是我的缺点，但她却说我“联系群众，会做思想工作，用打麻将的办法接近落后干部，因势利导”……

一切都是 180 度的逆转！

我拿着这两封信的影印件傻在了那里，一句话也说不出。

终于，我想到了一个十分重要的问题：“你，从哪里得到的？”

蔡树凡嘿嘿一乐：“这无关紧要。你忘了，我有一个小舅子在省纪委。”他站起身来，轻轻叹口气，说：“我以为，重要的是你该悟出点生活哲理了。”他走了，留下了一阵脚步声。

我的眼前模模糊糊地浮现出一片灰色的影子，那是猎装。

（原载 1986 年 12 月 16 日《东北经济报》）

时间错位

我有一位工人朋友，可以说是经过时间考验的挚友。当年我挂牌子挨斗的年月，他是“牛棚”的看守。我不怕被罚背语录，我怕的是下跪，特别是跪在煤灰渣上，膝盖处跪得鲜血淋漓，头一天的痂刚刚结上，新的创口又在流血。

有一天，工人老王值夜班，趁我上厕所的机会，他悄悄塞给我一副足球运动员用的护膝，我惊愕了一下，立刻明白了他的怜悯之情，回到“牛棚”，立刻武装到膝盖上，隔着裤子造反派看不见有诈，终于使我溃烂的双膝得以休养生息。

可想而知，后来我们成了朋友。

老王从来不求我，他住郊外小平房，门前有块半分地的菜园子，却种了很多蔬菜，他每次到我家来，总是提来一筐茄子、花皮豆角、西红柿，还有青蒜、韭菜。他很少说话，闷头抽几袋烟，就走。

我总觉得欠他的情，可又没法补偿。机会终于来了，他的厂子由半停产恶化到熄了烟火，一分钱工资也开不出来了。开初还好，厂里把库存的洗衣机分给工人当工资，你能卖出钱来则去换米，老王是个木讷的人，不好意思到街上去卖洗衣机，我看见他家小仓房里有4台洗衣机，他儿子也在这个厂工作。

再后来，洗衣机也发光了，于是销售科的人四处去讨债，又讨回些洗衣粉、肥皂、尼龙丝袜子之类的东西，于是一个工人分一堆，我看到了老王的身影出现在临时性的早市上，大草帽的帽沿儿压得低低的，不跟人讨价还价，常常卖的钱不够付税款、卫生费、占道费的。我给他送钱，这倔老头儿不肯收，他吧嗒着烟，说：“我可是国营的职工啊，饿不死人，还没到吃救济的地步。”

他老伴说他是“瘦驴拉硬屎”，他儿子大井说他是“打肿脸充胖子”。我只好买些米面送给他老伴。

我碰巧参加过他们家的“磋商会”。几次都是讨论“第二职业”的事，几乎没有取得一致意见的时候。老王坚持守住厂子等待转机，厂房里青草都长出半人高了，他天天去厂里转悠一圈，去拔草，和一些到厂里拿碎铜烂铁的职工吵架，后来厂长顺水推舟让他当义务护厂员，待遇是每天中午给一个两块五毛钱的盒饭。有人编了顺口溜来讽刺老王，无非是说他下贱、会钻营，为了一个两块五毛钱的盒饭，天天赖在厂里。

儿子大井听不下去了，吵着嚷着，一边骂着那些嚼舌头者们“缺德冒烟儿”，一边往家拉老爷子。老王照例去护厂，可也不再要那个盒饭，自己带一个干馒头，一根大葱，顺口溜没有了，恨他的人更多了。

大井背叛了他爹，偷偷去找我借本钱，不多，3000元。他说青海那边出金子，很多人都被这股淘金热的风暴卷过去编织自己的发财梦了。

钱，我给了大井，可是我仍然劝他三思而后行，山里奇苦，铤而走险的人那么多，青海的荒山里未必到处有金子。我的话对大井不过是耳旁风，他笑了笑，义无反顾地向青海进发了。

大井一去3年没消息，他爹根本不知道儿子的真实去向，儿子走时告诉老子，说他到海南大特区去闯荡。

前几天，老王上我这来了，提了半瓶二锅头，要和我喝个一醉方休。这是很出格的事，他从来不喝酒啊。

一杯酒下肚，老王哭了，哭得和一个受了委屈的孩子似的。他不用再去看守厂里那些锈迹斑斑的机器了，厂子叫别家兼并了，他干了一辈子的工厂下个月起要出啤酒了。

在老王几乎穷途末路的时候，儿子大井回来了，不像是发了财的样子，一身旧衣服，一点儿也不新潮，背着个油污的编织袋，沉甸甸地往地下一扔，对他爹说：“别犯愁了，工厂倒闭算个屁！咱自己开一个。”

我正好在他家，以为他在说疯话。

大井提起编织袋，往地上一倒，竟是一捆又一捆的百元大票，粗略地推测，二三十万是有的。

老王愣了半晌，突然吼了起来：“你，你这钱是咋来的？砸银行、抢金库？你痛快去自首。”

大井哈哈笑了：“看你吓的！这是我的血汗钱。”

我赶忙说：“他到青海去淘金了，看来真发了。”

大井说：“淘金也淘不来这么多呀！我是卖水卖的。”

人们都不相信有这种事。

大井真的是卖水发了财。淘金人在荒山上喝不到水，有时连臭水沟里的水也喝不上，有一次，大井听到一些渴得满嘴起泡的淘金人说：“这时候拿来一碗水，我拿2两金沙换。”

大井扭身就走，他从此不再淘金，终于在老山一个隐秘的山洞，找到了一泓泉水，他每天去取来一壶，真的以每碗2两金沙的价格出售，他这个淘水者倒比淘金者发的容易！

老王呆了好久，才说：“儿子到底比老子强啊！可这路正吗？”

我一直在琢磨这个问题。

(1995年9月8日《吉林工人报》)

盖棺论定

吕大胡子死了。

祭花圈、写挽联，筹备追悼会，这一切例行公事的治哀举动都在县通用机械厂轻车熟路地一步步走着。吕大胡子不是开天辟地第一个死于工伤的人，前有车、后有辙，厂工会和宣传科有一套办丧的经验。

在推敲吕大胡子的悼词时，却小小地费了一番周折，几易其手，好几个笔杆子都觉得他的一生不好“一言以蔽之”的概括。吕大胡子是为了拦救误攀电网的两个孩子自己触电身死的，作为烈士处理、上报，这都没有问题。他从前是个出色的老钳工，优胜旗插在他的钳工台老虎钳上几乎年年不挪地方。这当然是指“文化大革命”以前了。在“史无前例”的年月里，吕大胡子像许多模范一样，有过“占领上层建筑”的一段经历，他当过县城一所中学的工宣队长、革委会主任，也竟有好几年的历史。

不用说，这一段并不光彩。“四人帮”倒台以后，被占领的学校老师们认真揪了他一气。说他是“四人帮”的黑爪牙，有些过分，但要人们再给他的工作台上插模范旗，怕也不是那么回事。他年过半百了，灰溜溜地从“上层建筑”的屋脊上缩回到原来工厂的大门口，当了门卫。

这样的人，能说他“一生对党、对人民忠贞不渝”吗？能说他“一贯有利于别人、一辈子干好事”吗？

吕大胡子当工宣队长那一段历史，倘若换成蹲牛棚或者当右派的经历，那就太圆满了，像上月去世的厂顾问孙基山，就是这样的履历。那，写悼词的人可以挥起笔来，潇洒地把最美好的词语都给死者加上，用以溢美。

现在大家都讲实事求是，不好在笔下滥加褒贬，万一叫吕大胡子任过工宣队长的单位得知，那又要引起一些麻烦。

矛盾推到了厂长那里。

厂长正在接待客人，见工会主席拿了一份勾抹得一片模糊的悼词手稿来找他，就皱了一下眉头，接过来大致看了看：“卡在哪儿了？”

工会主席说：“因为老吕干过几年工宣队长……”

话没说完，厂长就明白了：“谁能一辈子不犯错误？每个人的功过，总有个主流、支流之分嘛……”

厂长话没说完，被客人接过去了：“是为吕发明同志的悼词分寸伤脑筋吗？”

厂长点点头，顺手把稿子递给客人：“你是了解吕大胡子的，你又是全国著名作家，笔下得来，请你给捉刀代笔吧。”

这像话吗？厂长真会沾边就赖。工会主席正担心客人会婉言谢绝，却不料被称为著名作家的客人很好说话，他说：“好吧，我来起草。”

工会主席惊诧的眼睛望着厂长，矛盾推出去了，他并不感到轻松，一个外人，能够一锤定音，使上上下下都满意吗？这是悼词，不是写什么应景文章、打油诗，有才就敢立军令状的。

厂长还看不出工会主席的心思吗？他微微一笑，用手指点了客人一下，轻声问工会主席：“你不认识他？”

厂长的客人看上去 40 出头，戴一副宽边眼镜，半仰在单人

沙发里，很有点潇洒劲头。工会主席摇了摇头。

厂长说：“他就是李卓呀！专门为吕友明同志追悼会来的。”

工会主席的嘴张开，半晌合不上，他弄不明白这个名震遐迩的作家此行的目的。10年前，李卓就是县一中的语文教员，他的大名县里是家喻户晓的。因为李卓常在报纸、刊物上发表小说、散文，1966年风暴一来，在北京大学聂元梓等人揪出陆平之后不到半个月，小小的李卓在一天之内被贴了两千张大字报，成了名气压倒县委书记的人物。他是县里“三家村”的“黑掌柜”，天字第一号“黑帮”，县里各单位都敲锣打鼓到县中学去送纸、笔、墨，支援一中革命师生揪出邓拓的分销店经理。那天早上，通用机械厂的工会主席也带人去声援了，手推车上拉了两刀大字报纸，一箱墨汁、一百支大狼毫。可惜他无论怎样跷脚踮足，都没能看清李卓的脸面，李卓被围在人山人海当中，像公园的猴山一样不可接近。

此一时，彼一时。而今李卓是名作家了，一谈起他的大名来，县里人都引为骄傲，争相传诵李卓的奇闻轶事，不认识他的人都要向人夸耀，说自己与李卓是老熟人，套老乡——虽则李卓根本不是这个县里的人。

李卓偏偏在吕大胡子下世的时候赶来，在厂工会主席看来，对死者不是个好兆头。谁都知道，李卓是吕大胡子“迫害知识分子的典型受害者”，在李卓住牛棚、游大街和弄到乡下改造的岁月里，在县一中执掌大权的正是吕大胡子！而揭批查运动中，拿出那么多攻打吕大胡子重磅炸弹的恰恰是县一中！

李卓为什么要毛遂自荐给吕大胡子写悼词？他能把水碗端平、不夹带个人恩怨吗？工会主席不能不持三分怀疑。

厂长拍了拍身旁的椅子要厂工会主席坐，他说：“担心我们的作家公报私仇是不是？我和李卓同志方才正在谈吕友明的为人，你也听听。”

工会主席坐下了。

李卓已经看过了那份几经涂改的悼词草稿，放在膝头上，说：“吕友明同志是个大老粗，他比某些自称最关心知识分子的人还要懂得识别人才。一块石头压在一颗刚刚萌发的种子芽上，对于幼芽来说，那是不可抗拒的，只有被压死。忽然有一天，有人轻轻地搬掉了石头，小苗得以破土，搬石头的人，一点都不比播种的人逊色。我所理解的吕大胡子，就是这种人。”

这不实在有点传奇味道吗？吕大胡子这样一个粗人，竟然会给天才开路吗？

吕大胡子是吓人的，长相就叫人望而生畏。一圈大胡子几乎掩盖整个脸庞，只有五官露在外面。他不苟言笑，常常冷不防地出现在教师备课桌前、牛棚黑帮们面前，不说话，光拿眼睛看你，看一阵，噙噙地走开，鬼知道他又在打什么主意！

李卓第一次认识吕大胡子，是在伐木场上。那时的学校虽然以学为主，毕竟要兼学别样。D县靠近林区，于是在林场要了一个林班号，采伐木头、开办木材家具厂，让学生学木工打桌椅，被改造的“黑帮”们理所当然地住在林班号的木板房里。打枝杈、放倒林、归楞垛，这是最累的、最危险的活，当然也照例被视为最能改造思想。

那天中午，李卓躺在一棵风倒木上睡觉，瞎虻嗡嗡地在周围转，使人无论如何不能入睡。

吕大胡子突然出现在树阴底下，腰里别着一把短柄开山斧，手里抡着一把桦树条子，抽打着猖獗扑人的牛虻，黑着脸盯着李卓。

天哪，这一定是叫人闻风丧胆的吕大胡子！李卓一骨碌爬起来，不知所措。

吕大胡子把腋下夹着的一个挺厚的卷宗口袋扔到倒木上，冷冷地问：“你就是李卓，李掌柜的？”

李卓唯唯称是。这显然是讽刺。“李掌柜的”还不是指“三家村”的分销店经理吗？

“又写小说了吗？”吕大胡子一屁股坐到倒木上来，说：“都写了些啥，拿来我看看。”

李卓说：“我……改造得不好，不过，再也不会写有毒的作品了……”

“你倒挺乖！”吕大胡子皮笑肉不笑地说，“口服心不服吧？”

“不”，李卓最怕别人说他“伺机反扑”，所以赶紧声明：“我一辈子都不会翻案。”

吕大胡子哼了一声：“这若是你的真心话，我看哪，你也出息不到哪儿去了，一碗凉水看到底了。若是欺人欺心，还不如直说，我不得意两面三刀的人。想不通就是想不通，装大瓣蒜的人算什么东西？我若是你，我就敢把胸脯拍得啪啪响，我就敢打包票：我的文章不是毒草，打到天王老子那也不改口！你有这个胆量吗？”

李卓简直不敢相信，这一番带有明显挑拨性的语言是出自工宣队长之口。若是某一个“黑帮”夜里悄悄拉拉他的被角，耳语地说这么几句，他倒还能够理解。

李卓只能认为吕大胡子是在“诱供”，是在引蛇出洞，是借机考查一下李卓内心有没有抵触情绪。

于是李卓说：“我是有罪的，心口一致。”

吕大胡子没有说什么，他打开卷宗口袋，抖出里面的一叠稿子，大多是剪报和文学期刊，也有少数未印成铅字的手稿。李卓的心跳起来！这是他历年发表和未发表的作品，两年前同他们的主人一道被禁锢起来，打上了编号，变成了档案袋里的罪证材料。

今天，吕大胡子把它们端到林场来是何用意？核实吗？

吕大胡子拿起一份手稿，说：“可惜，昨天晚上松明灯爆了一

下，火星子掉到稿子上面，烧了一个洞。”

李卓斜视一眼，稿子前面几张确有焦糊的痕迹，但却用万能胶纸裱糊得整整齐齐了。

吕大胡子问道：“你怕我是不是？两年以前我当钳工那会儿，你会怕我吗？说起来，你还是怕我那工宣队长的衔儿。我有什么好怕？浑身没挂杀人刀，就是长了点扞人毛，哈哈，这没法子，生来就这个德性。你的小说，差不多都被批臭了，本来我用不到过目就可以定性了，专案组搞了两年了嘛。可我这个人有个怪毛病，不大怕臭玩意儿，譬如臭鸡蛋啊、臭豆腐啊，我都得意吃一口。这么一来，我就看起你的小说来。我斗大的字识不了一口袋，囫囵吞枣、顺竿爬，大概也看懂了七八……你干吗斜眼儿嫖我？我说的是实情。”

李卓忽然觉得被人描绘得青面獠牙的吕大胡子并不那么可怕。但仍然揣摸不透他葫芦里装的是什么药，就光准备出耳朵，少说为佳。言多语必失，这是他经历了多次批判会后得出的结论。开初，他为了表现得老实、认罪态度好，别人批一通，他总要谈几句认识，岂不知常常适得其反，人家总是在他的检查里找出他“反扑”的新罪行。

吕大胡子说：“这些小说我都看了，屁反党？写得不错，你小子还有点儿歪才呢！就凭这个定你罪，你服？你若真服，你的骨头够软的了。”

李卓依然不敢吭声，不知虚实。

“信不着我？”吕大胡子发怒了，“你怎么三锥子扎不出血来呢？你把所有的人都看成是两面三刀的人吗？你还研究人、写人呢！屁！”

李卓试图解释一下：“你听我说……”

“不用说了。”吕大胡子打断他，站起身来，说：“我只想问你一句话，你别跟我兜圈子。你今后还想不想写了？”

“不，不写了，”李卓说，“洗笔洗手再也不干了。”

“你的手不发痒？”吕大胡子冷笑着说，“什么玩意儿都上瘾啊！从前我搞刀具改革，文化水浅，总失败，赔了夫人又折兵，讽刺嗑塞满了耳朵，把工资都贴上，老婆不让上饭桌……好，下决心洗手不干了，不是那块料，干吗和自己过不去呢？不行，手心痒痒，还得偷偷摸摸干，多咱干成了才算去了块心病。我不信你那手心不发痒！有多少人吵吵文化工作危险，可一叫他改行又甩大鼻涕，这不是瘾吗？”

李卓喃喃地说：“我是不再干了。”

“若是我叫你写呢？”吕大胡子叉着腰问，“你敢说我不干吗？我是工宣队长，来占领学校的，你敢同我对抗吗？”

这倒是李卓从来没思考过的问题。在他想来，这是不可能的，世界上会写文章的人死绝了，也不会起用他这个黑笔杆子的。

“我看你没啥大出息。”吕大胡子说，“三扁担压不出一个响屁来。在林场里三个饱，一个倒，改造不好你。从明天起，你就卷起铺盖来，到乡下去吧。”

李卓愣了。问题莫非是结论了？不然为什么放到乡下去？在人们看来，甩到乡下去那是对“黑帮”的最高处分了。

但是，吕大胡子临走对他说：“我可不是泼脏水，不是把你当成脏水泼到乡下去的。”他从口袋里拿出了一沓填好的介绍信，递给李卓，说：“这几个地方的合作医疗冒了尖，我看过，值得一写。你去吧，掂掂分量，我可不是叫你光是下去改造的。”

他挟起卷宗口袋噎噎地走了，碰掉了好多落叶在李卓眼前纷飞。

李卓遵命下乡去了。乡下人热情接待他，因为任何一张介绍信上都没有注明他李卓是“黑帮”，一律称他是下去采访的“李卓同志”。

他在乡下待了两年，完全游离于斗批改的圈子以外，学校的人们几乎把他忘掉了，或者以为他是首批被彻底清除教师队伍的。

吕大胡子却在盯着他，每隔一个月，就要把他从乡下叫上来，听他口头汇报，听他讲乡下的新鲜事儿。

1970年，吕大胡子突然把李卓调回学校，居然任命他为政工组组长。一个被改造的“黑帮”，一下子变成政工干部，在学校引起了大哗，李卓本人都觉得不舒服。

有一天，吕大胡子对李卓说：“县里要搞文艺会演，一中不能拉松套，要写剧本，交给业余宣传队排演，剧本由你来写。”

李卓不敢不应，问道：“写什么呢？没什么好写的呀。”

“胡说，”吕大胡子板起面孔说，“没什么好写的？白叫你来两年乡了？不是让你白吃小米饭的。”

李卓只得答应：“写什么剧种呢？”

吕大胡子说：“大中小各一个，一个多幕剧，一个独幕剧，一个表演唱，怎么样？”

李卓吓了一跳：“写3个？”

吕大胡子说：“3个。一星期交卷，时间不算短了吧？”

天哪！李卓简直哭笑不得，这叫创作吗？7天写3个剧本，又是大中小，恐怕找来一流作家也要抗议的。他不敢正面顶撞工宣队长，只好委婉地说：“完成一个独幕剧，努努力，是有希望的。”

“不行。”吕大胡子一点儿都不松口，“大家不都说你能写吗？牵着不走、打着倒退吗？7天，讲好了，一天不能拖！”

秀才遇见兵，有理说不清，李卓只能长叹一声。

叫粗制滥造也好，叫应付差事也罢，幸好两年来乡下的生活帮了李卓的大忙，一星期以后，他居然如期交上了3个本子，心里惴惴不安。

也许是时来运转，3个剧目在县里文艺会演中都得了奖状。

吕大胡子高兴的程度远远超过李卓本人。在剧场门口，吕大胡子拍了李卓肩头一下，说：“怎么样？不逼你能下蛋吗？走，到工农兵饺子馆喝两杯去，我请客！”

3杯酒下肚，吕大胡子说：“这回炮打响了吧？是骡子是马总得牵出来遛遛。县里要弄个写作班子，我推荐了你，他们都噤鼻子。这回好了，方才宣传部长找上门来要你了，你到了文化局，就可以煞下心写你的小说了，不会再有人说你‘追求名利’、‘闹专业’了。从前的一笔勾销，你那些文章，写得不错，有点儿良心。”

李卓哭了，眼泪噙里啪啦往酒杯里掉，一个大老粗都知道爱惜人才，对比起从前的那位校长，怎不令他感慨万千！1965年，地区文联和报社三番五次来调他去搞专业创作，校长对人家说：“李卓很有文学才华，不过，现在还没成材，砍下来只能够做鞭杆的料，可惜了。等我们把他培养成栋梁之材，再输送给你们。”

来调他的人一走，校长立即组织团支部会批判李卓“不安心教育事业”，走“一本书主义个人名利道路”，他成了顶风臭40里的人物。

吕大胡子为什么要冒风险这么干呢？事后有人已经在说吕大胡子“阶级阵线不清，重用有问题的黑线人物”了。可是吕大胡子充耳不闻，反正他是工宣队长，没有人扳得倒他。

每个人的成材之路可能都有各自的曲折、坎坷，又带有一点偶然性。如果没有吕大胡子的眼力和勇气，李卓至今可能还只是一个较好的语文教员。当然，当教员并不低气，可是能当教员的人毕竟不能都当作家。

一个不识多少字的大老粗，居然是发掘人才的伯乐，这该怎样评价？难道这样的人不值得人们怀念吗？

厂长和工会主席听了李卓这一段故事以后，都点头叹息起

来。工会主席说：“如果你早些时候来作证，吕大胡子也许不会被审查好几个月了。”

李卓说：“我要来的，但吕大胡子给我写了封信，说什么不要我来。他说，出水才看两腿泥，黑的红不了，红的黑不了……”

厂长说：“李卓亲自来参加追悼会，这本身就是对吕大胡子的公正评价。他是个能够忍辱负重的人，这些事情，他为什么从来不表白呢？”

是呀，他为什么直到死都不替自己辩解呢？

出水才看两腿泥，现在不是终于出水了吗？这大概就是盖棺定论吧。

(原载 1982 年 2 期《百柳》)

数学皇后

苏肇元总想拉开手提包的拉链，看一眼藏在夹层里的结婚登记证。她不好意思，怕司机从望后镜里瞧见。其实，司机未必知道她手提包里装的是什么秘密。唉，她太腼腆了，虽然是个 38 岁的大姑娘，恋爱的本事却远远抵不过那些梳烫着荷叶头的丫头片子们——绝不敢搂着未婚夫在公共汽车站跷起脚跟接吻！

小汽车行驶在西郊笔直的柏油马路上，阳光从挡风玻璃射进来，十分明亮，路上的人仿佛都带着笑脸，被大工厂污染了的空气也仿佛一下子滤清了……人的心境好，那是看什么都顺眼的。

苏肇元要赶到西郊国际机场去，12 点将有一架从巴黎飞来的国际航班，那架波音 747 型客机上，乘坐着到瑞士参加高能物理学会年会归来的青年学者虞冠方，那是苏肇元的未婚夫。他们将在一个月的休假期间度过新婚蜜月。唉，他们俩的登记证是两年前开出来的，婚期却一拖再托，不是苏肇元到新疆某代号基地去了，便是虞冠方出去讲学，他们是自愿推迟婚期的。

虞冠方今年 39 岁，是登过《人民日报》的显赫人物，苏肇元做梦也没想到他会爱上自己。是啊，虞冠方仪表堂堂，为人方正，论资历，论人品，论学识，都是百里挑一的人。据说为他提亲的人几乎要排队；至于慕名而来、毛遂自荐的女孩子，那更是

挤破门框……

虞冠方远远地逃走了，逃到北京西郊一个研究所的单身宿舍里，好像发誓要当和尚似的。有谁能想到，虞冠方主动爱上了苏肇元呢？当他向苏肇元发出第一封求爱信时，连她都瞠目结舌，感到他有点荒唐，压根就没有回信。

是呀，苏肇元所在的数学研究所里的人，不是悄悄断言了吗？苏肇元只能找一个年过半百的老头子做二房，进门就有人叫妈！

苏肇元被人认为是在爱情的角逐场中“先天不足”的人。她没有什么生理缺陷，不聋不哑、不瘸不瞎，又是在研究所里号称“数学皇后”的出类拔萃者，何以拖过 30 大关才处理个人生活呢？有人说她“事业心强”，有人说她“眼眶子高”，这都是好心人有意为她打掩护。说到底，她自己最明白，归结起来只有一个字：丑。

是的，她不漂亮。眼睛既不是丹凤眼，也不是杏核眼，也没有作家通常描写的“长长的睫毛”；她的一双眼睛很小，距离又过分远了点，鼻子有点儿露孔；皮肤泛黄，有点儿男性的粗糙。

这有什么办法呢？这是父母给的。对于任何一个不具有动人容貌的男人和女人，自己都是没有过失的。

她曾经相信，世上有真正的爱情，那当然是建筑在事业、志趣和谅解基石上的爱。她在等，像天文学家拿着天文望远镜在捕捉一颗流星那样。

据说，青春和爱情是相伴而行的，可是苏肇元对此却毫无体会。从小学、中学，到大学，直到坐上副研究员的椅子，她与之打交道的始终是有限的 10 个阿拉伯数字。可她从来不小看这几个数码，它们排列、组合，构成无比庞大的天文数字，它们是航天飞机和宇宙飞船都离不开的基础，“精密的计算学不比航天所必须的物理学逊色”，这不是虞冠方说过的吗！

虞冠方在干什么？此时他乘坐的飞机大约已经飞临中国海域上空了吧？他凭着舷窗正在望着起伏的大海？他信里说，给自己带来了一件礼物，说是个小小的东西……当然不会是一盘奥斯卡电子琴音乐磁带。她早猜到了，是一架最新型的电子计算机！

想到这儿，她的心都要醉了，仿佛车窗外刮来的风是茅台酒的蒸气。虞冠方才知道自己的心啊！

多年来，她仰视浩瀚的天穹，极力寻找的那颗爱的火星，不是到底出现了吗？而且注定是一颗天长地久的恒星。

“我……不漂亮，配不上你……”她当年这样伤感地拒绝过虞冠方的求爱，“你不要一时冲动，将来双方都会痛苦的。”

他是怎么说的了？啊，他说：“原子所以有威力，在于它的中子核，心灵的美才是最美的，我不是要找一个美人儿供在家里。你以为我是一时冲动吗？火箭是靠热冲动推射出去的，可它能够到达同温层，那动力却是积蓄了很久的。”

坐在汽车里的苏肇元笑了。真有趣，搞物理的人谈恋爱名词也是本行的术语！你笑人家，你自己还不是一样，总喜欢用数字推导公式的方法来研究生活和爱情！

从前，一个女朋友嘲讽地说她：“你呀，老按书本答案去套生活！婚姻不会像数学公式那样一丝不苟！爱情不是数学的恒等式，有时就会出现 $2 \times 2 = 5$ 的结局！”

难道自己同人人仰慕的虞冠方结合，也是 $2 \times 2 = 5$ 吗？至少好多人在闻风以后会是这样看的吧！不是有一个女伴劝她“小心莫上当”吗？

她自己何尝没有犹豫再三。她苦恼了好长一段时间，甚至夜里失眠时，竟然幻想发明一个万能生活电子计算机，摇一下，蹦出一串固定的数据，用仪器测试法帮她拿主意。

至今，她还没有忘记那个夜晚，那是个关键的时刻，像数学推演过程中，突然找到一种简捷的解法一样。

3年前，虞冠方专程来到数学研究所求援，要求解决一个高能物理研究项目计算的难题。没有人敢兜揽这个差使。就在虞冠方失望地告辞要走时，不知天高地厚的苏肇元说：“我来试试。”

一试就是半个月，就在别人议论她下不了台阶时，在那个雨夜她计算成功了。她冒雨到宾馆去找虞冠方。虞冠方当时得知这个消息，高兴得跳了起来。那个雨夜，大概就是爱情闪火花的第一次吧？苏肇元相信，世上确有那种注重心灵美的男人，但过去她不大相信周围的人。

在大学读书时，她和一个男同学要好过。在别人看来，他们双方只要有人首先勇敢地向前再跨越一步，就会由朋友变成情人。苏肇元在几个女友的怂恿下，终于表白了。没想到，在她表白以后，男同学反倒逃之夭夭了。这个人后来找了一个女朋友，只念过5年书，是大学附近一家杂品店的店员，但那女孩子有一副漂亮的脸。

苏肇元恍然大悟了。尽管作家们再三宣扬心灵的美是第一位的，可他们笔下的女主人公从来都是有着惊人美丽脸孔的仙女，作家自己在寻找配偶的时候，也绝不去青睐相貌丑陋的“心灵美”者，宣言和实践差距太大了。

从那以后，苏肇元变了。她在自己心灵的大门，上了一把千斤重锁，绝不允许感情的潮水溢出涓滴。

美，能博得欢乐和幸福，这是常见的。丑，能保持冷静和安适的环境，这也是一种别人不易理解的幸福。

苏肇元上小学时有一个要好的女同学叫闻晓娟，聪颖过人，口才好，学业好，文娱、体育都有才干，好多老师把她视为掌上明珠。但是，因为闻晓娟长得过分漂亮，反害了她。

是呀，闻晓娟刚刚上初中，就有人给她写情书了。苏肇元最不乐意和她一起上街，闻晓娟的身影在哪里出现，都会引来好多目光，叫人感到不自在，但闻晓娟却感到分外自豪。到了高中毕

业那年，闻晓娟给苏肇元开了个小小的情书展览会，照片啊、长短不一的情书啊，摆了满满一床！真够吓人的了。她呢，怡然自得地大笑过后，将情书统统付之一炬，仿佛在烧一笔财产。

但是，美丽的容貌成了闻晓娟的负担。她一天不知修饰多少遍衣着、发式，上课都要偷照几次镜子。她喜欢穿时髦的衣服，喜欢男同学们邀她去看电影、游泳、逛公园。到高中毕业前夕，她先后同十几个人谈过恋爱，但学业却成反比，毕业考试，她有5门主课不及格。闻晓娟当然考不上任何一所大学。

苏肇元没有美丽的容貌这个先天的素质，她只能靠本事。塞翁失马，这倒成全了她。在青春年华中，她仿佛是一潭不动的死水，没有人来问津；她宛如被人遗忘的老朽，没有人来干扰；她从来没有过值得回味的罗曼史，好像她根本不是一个女人！

后来，这倒成为苏肇元引以自慰的资本了。假如自己也有一张漂亮的脸孔，那么，枯燥乏味的数学符号哪怕堆成坚固的长城，怕也未见得能锁住她随时准备起飞的青春灵魂！她也许用不到25岁，就像闻晓娟一样当了两个孩子的妈妈，整天在柴米油盐 and 尿布片中盘旋，事业不是早就化为乌有了吗？

记得她与虞冠方的关系明朗化以后，她对他说：“你会后悔的，我什么都不会干，蒸出的馒头硬得能打死人。”

虞冠方笑了：“咱们是半斤八两，我生一次蜂窝煤炉子要两个小时。”

两个人都禁不住哈哈大笑。

什么声音，一片噼噼啪啪的爆裂声？啊，是办喜事的。

司机放慢了车速，苏肇元摇下车窗，带几分好奇地向外张望着。那是迎亲的车队，开路的是一辆上海牌轿车，后面是面包车、大客车，都披着彩绸，系着红花，大大小小写有双喜字的红包礼物和捷克式家具堆满了车厢……

“你们准备了多少条腿呀？”小司机调皮地问。她知道，这是

指各种家具的腿数。

苏肇元摇上车窗，说：“我们有 4 条腿，一人两条。”

逗得小司机哈哈大笑起来。

人们都说，年过 30 的老姑娘家底厚，找上这么一个不用置办家底的人，应有尽有。可是苏肇元却是两袖清风。

去年他们张罗要结婚的时候，苏肇元背着虞冠方到所里互助储金会支借了 200 元钱，打算简单地购买点衣物。这事叫虞冠方知道了，他从苏肇元的床底下翻出这 200 元钱，说：“我们是物理学加数学的枯燥婚礼，何必来那个排场！借钱尤其不必。”

苏肇元脸红了，第一次说了谎：“我有钱，是死期存折，取不出来。”

“唬人！”虞冠方说，“开一份介绍信就拿出来了嘛，顶多损失一点儿利息。你根本就没有钱！你有过 1 500 元的存款，唐山地震的时候，你全部捐献了！”

苏肇元当时激动得拥抱了他！理解啊，比 10 万美金都珍贵！

一辆华沙牌轿车从左面超越过去，小司机有意无意地瞥了苏肇元一眼。

苏肇元早看清了车号，也仿佛看清了仰在车后座上的那个风度翩翩的大胖子。彭越才，啊，是他。他也是去机场？

一想起彭越才的名字，她就觉得作呕，像在菜盘里发现了苍蝇。

从前呢？从前对他可不这么讨厌，自己不是还动摇过，有心嫁给他吗？尽管那是许多人暗中撮合，自己毕竟没有恶感。

彭越才是数学研究所的副所长，一元一次方程也未必会解。他资格满老，是主管行政后勤的副所长。

彭越才并不是好心的人们为苏肇元安排的第一个挑选目标。从前的几个候选者，有的是离过婚的研究员，有的是死了老婆的处长，有的是没结过婚的跛脚干部……这仿佛在暗示给她，随着

年龄的一天天增长，其貌不扬的苏肇元选择别人的尺码只能一天天降低，说不定要降到找一个疯癫患者或先天白痴。

苏肇元一一回绝了。她很生气，觉得自己受了人格的侮辱。她宁可一生一世孤身过日子，也不愿意把自己当成背时的商品出售。

她所以对副所长彭越才有过好感，除了彭越才在所里有“君子”称谓而外，主要还因为他有一个孩子。真是怪事，孩子常常扮演父母婚姻的牵线人呢！

1970年，彭越才因为一起“出卖科技情报案”，被定为“叛国罪”，下到监狱中。彭越才的家散花了，再雇不起保姆了。妻子急痛攻心，心肌梗塞离世，大儿子被赶到查干花草原去插队，家里只剩下一个8岁的小女孩丽丽，几乎到了沿街乞讨的地步。在那人人自危的年月，尽管好多人同情这孩子，却无人敢收养她，生怕牵扯到彭越才的叛国案里去。

那时，苏肇元只有28岁，住单身宿舍。她可怜孩子，就把丽丽带到自己身边，抚养了整整6年，直到粉碎“四人帮”，彭越才平反出狱。为这件事，彭越才十分感激苏肇元的好心，他拿出500元钱给她，作为女儿的抚养费。可是她拒绝了，分文未取。

孩子是有感情的，几年来丽丽星期天总要到苏肇元那里去消磨。后来有人给彭越才提起一头亲事，彭越才觉得女儿大了，应该和孩子商量一下。岂不知丽丽哭了，一迭声说：“不要、不要！”当父亲答应她“永远不再娶”时，孩子突然说：“叫苏阿姨来咱家不行吗？”彭越才动心了，他托了一些有头有脸的人去说合。苏肇元虽然感到突然，但心想，他大概还是有良心的人，总算是了解我的心……”于是，她答应考虑，只是考虑。

在一个周末，她应邀到彭家去做客，这已经接近水到渠成的地步了。苏肇元永远忘不了1977年夏日的那个黄昏，那天快下

班时，彭越才像平时一样，迈着稳健的步子来到苏肇元的办公室，把一沓批好的文件放下，顺便掏出一把铜钥匙放在桌上，他说：“你先回去，我还有个会，6点半才能散。丽丽放学后，你们先做饭。”

苏肇元脸红了，如今想起来还觉得耳根子发烧。为什么要接那一把钥匙呢？当时是不是有点蠢呢？不，换上一个聪明10倍的人，也不会想到更多。啊，那不是一把用来开门锁的钥匙，那是打开人的心灵的钥匙啊！

铜钥匙还是金钥匙？它不是有着金子般的颜色吗？这是权力的象征，是信任的表示！一个陌生而温暖的家，家的钥匙掌管在未来女主人手中！这种感情真奇怪，痒痒的带着神秘的色彩。对于她，是不是来得太迟了呢？这算不算爱情呢？她那时实在琢磨不透。

也许是年龄的关系吧，她和彭越才没有在幽暗的马路上漫步，没有在月下喁喁私语，省略了恋人们一切不可少的程序，像数学推导演算过程全都省略一样，也许只留下一个标准答案——确定去登记、结婚的日子就完了。

爱情，对于苏肇元来说，来得过迟——假如那也算是爱情的话。像马拉松运动员看不到终点一样。而那一次，却来得十分迅猛，像百米冲刺！

像彭越才官复原职一样，他在被赶到一间没有暖气的小平房里住了10年以后，又迁回了南苑路的那栋尖顶教堂式的俄式小楼。

苏肇元是第一次到他家来，像查阅数学典籍靠资料索引一样，苏肇元靠着路线图，才找到了彭家。丽丽显然还没有放学，屋门锁着，信报箱里的信也原封不动插在那里，还有两瓶牛奶。记得当时自己在门口站了好一段时间。她会感到奇怪，听丽丽说，10天前，去而复来的保姆才解雇，是噤着嘴走的。为什么

要解雇保姆呢？因为有了苏肇元可以替代吗？她觉得心跳得慌，站在门前尽量平息着自己，好半天没有把铜钥匙插向锁孔。

门，到底被她轻轻打开了，走廊很干净，厨房门开着，散出一股淡淡的煤气、作料的混合气息。集体宿舍是没有这种气味的，她吸了吸鼻子，不知是喜欢还是讨厌。她刚要伸手去拉客厅的房门，猛地听见一片急促的脚步声从房中传出来。苏肇元吓了一跳，向后缩了一步。门砰地推开，一个看上去十七八岁的小伙子站在房门口，手里提着个大号旅行包，胡乱塞着好多衣物，露出一架收录两用机的天线。是贼吗？她首先想到了这一层。分明不是。那小伙子一点儿都不慌乱，眉宇间有一股坦然的神情。他慢悠悠地把苏肇元上下打量一番，嘴角露出一丝不屑的嘲笑，像在接受挑战。

啊，他一定是彭越才的儿子。看年龄，一定是刚推荐上大学的彤彤了！可是，彤彤在大连海运学院啊，相隔几百里，又不是假期，他怎么会贸然闯回家来，而且他的父亲居然一点儿不知道？不，不会是他儿子。那么，他怎么有胆量大摇大摆地要往外拿这么多东西呢？两个人在走廊里僵持了半分钟，苏肇元环顾一下被他翻腾得十分零乱的客厅，小心翼翼地问道：“你……是谁？”

小伙子趾高气扬地哼了一声：“你不认得我，我可认出了你。你是将要上任的所长夫人，是不是？”

没想到，这个年轻人竟用这样粗鄙不堪的口气同她说话。苏肇元一时不知怎样回答他，只觉得心里窝着一股火。

小伙子见她不答，又说：“你倒会享清福！坐现成的！有房子，有家具，老头子有存款，你当所长太太，哼！”苏肇元简直无法再忍受他的无礼和诽谤，气得浑身发抖，说：“我看中的不是这些，你……不准你侮辱我的人格！”

“人格？”小伙子冷笑起来：“这年月，人格啊、爱情啊，什

么不是商品交易？你自己不照照镜子，照照你那副尊容，不图希你是什么‘数学皇后’，所长老头子肯要你来当摆设？

说罢，小伙子扬长而去，临走摔上门说：“没完呢，等老头子回来再同他算账！”

苏肇元直觉得委屈，眼泪哗哗地流下来。她弄不明白，这小伙子何以如此放肆？他称所长一口一个“老头子”，既不像晚辈的口气，又不像陌路人的口吻，他到底是什么人？他与彭越才究竟是什么关系？

在推演一个公式时，苏肇元苦恼过，那是不会伤心的苦恼；眼前生活带给她的，却是一个本来多疑的老处女无法自拔的苦恼。晚饭时间过去了，彭越才没有正点回来。丽丽出去买菜了，直到傍晚，左邻右舍都掌灯了，彭家仍然静悄悄的，只有苏肇元一个人半仰在沙发里，在看一本书。这是一本德文版的《数学概率论》，最新版本，她看得入了神，随手作了些笔译。唉，她真正的爱，还是在阿拉伯数字上啊。只有此时，一切烦恼和不快才丢到九霄云外去了。

忽然，门外传来时强时弱的争吵声，好像是一个男人一个女人。她很快分辨出男人是彭越才的声音。一半出于关心，一半出于好奇，她放下书，轻轻踱到掩着窗帘的窗前倾听。

先是传进彭所长低声训斥的声音：“你太不像话了！事前不是讲好了吗，存款给你们母子一半，从此各不相扰，怎么又来闹？”

一个女人的声音：“两千块钱买你一个名声？没那么容易！我给你当了18年保姆，你占有了我18年，如今看我人老珠黄了，想拿几个钱打发我走？便宜你了。”

苏肇元几乎瘫软在窗前，她简直不敢相信自己的耳朵了。

然而这是真的。只听彭越才压低嗓子说：“别吵……是的，我答应过娶你……可是，你应当体谅我的难处……若讲真心，你

比那个黄脸婆强多了，别看她是姑娘，丑八怪……”

保姆冷笑道：“你的难处我知道，你若是娶我，一是地位不相称，二是你和我事就要露馅儿，是不是？呸！好吧，我成全你们，你若想和你那数学皇后过消停日子，再拿两千给我。从今往后，咱们井水不犯河水……”

下面的话苏肇元听不清，也绝不愿意再污染耳朵了。她悄悄地流着泪水，从后门走了。啊！ $2 \times 2 = 5$ 的生活公式！

事隔几年，一想起这件事来，她都感到难堪，不是替自己，而是替那种表面上道貌岸然、一肚子男盗女娼的人难堪。

汽车不知什么时候停住了，司机见她还在发愣，就说：“下车呀！你看，飞机都俯冲下来、对准跑道了！”

苏肇元这才从往事的回忆中清醒过来，跨下了车。她快步来到出口前，满耳灌满了飞机的轰鸣声。她的希望，她的追求，她的爱，她应当得到的一切，都在向她飞来、飞来……

她仰起头来笑了，一个 38 岁的大姑娘天真而幸福地笑了。

(原载 1981 年 12 月《妇女》杂志)

肥皂泡枪

一群孩子大清早就围着一个跛脚老头。老头面前摆着一堆塑料小枪，什么颜色的都有。老头拿起一把，把肥皂水注入到枪膛里，随后手扣扳机连续发射，枪管里就接二连三地喷出一串大大小小的七彩泡泡，简直可以把人包围起来，好久都不消失。

“真会想赚钱的主意。”左胳膊夹着破棉袄，右手托一个绿道大西瓜的刘金锁在走过瘸老头身旁时，不禁低低地说了这么一句。

一群孩子都在买肥皂泡枪，买了就发射，枪使刘金锁家窗外头成了泡泡的世界，密密麻麻的肥皂泡遮天盖地，惹得他3岁的女儿纯纯吵着妈妈也要买一支肥皂泡枪。

刘金锁显得很疲惫，脸色黑里透黄，眼角有眼屎，眼珠子熬得通红，胡子至少有一个星期没刮过，活像刚蹲过大狱才放出来。

“赔了，赚了？”从公共洗脸间端着洗脸盆进屋的邹云问丈夫。

“人若倒霉，喝凉水塞牙，放屁砸脚后跟。”刘金锁放下西瓜，抱起孩子亲了亲。孩子吵着：“我要泡泡……”

邹云斜了刘金锁一眼：“你除了发牢骚，就不能找点儿正经

事干？’

刘金锁左手托起西瓜，右手握成拳头，高高举起来，砰一下砸下去，熟透的西瓜四分五裂，汁水溅了他一脸，也溅到了他那赶时髦的T恤衫上，T恤衫的正面印着两行怪模怪样的黑字：活着真他妈没劲，真的。现在，西瓜的红色汁水把“没劲”的题字染得一片狼藉，显得更没劲了。

“你看你，不会拿把刀来切吗？”妻子邹云埋怨地过来替他擦脸。

刘金锁躲开了，拣了一块大的西瓜递给纯纯，说：“吃吧，这是我上的一车西瓜里最好的一个，妈的，全都痿了。”

“又赔了？”邹云惴惴不安地瞅着丈夫那黑漆漆的脸。她挺可怜金锁，虽然他只是工厂一个小小的技术员，可毕竟是天天同丁字尺、绘图板打交道的，哪吃得了这份苦！卖西瓜容易吗？卸一车西瓜，怕人家偷，要成天成宿守候着，白天拎秤盘子叫卖，晚上躺在西瓜堆旁的露天地里睡，早晨醒来摸一把身上，破棉袄浸透了露水，湿漉漉的能拧出水来，蚊子叮得他身上青一块紫一块的。就是吃得了这份辛苦，也不一定赚，上来的西瓜不是太生就是熟过劲儿放不住，边卖边烂，边烂边减价，卖到后来白给都没人要，便一筐筐往垃圾箱里倒，有好几次都赔了，当然也赚过几回。

“你不是说济南的‘甜宝’个保个吗？”邹云又给丈夫打了一盆洗脸水来。

刘金锁点了一支黑杆的土雪茄烟，说：“我叫人家骗的都找不着北了！一车西瓜都是注射了红色素的，没等卖出几个。卫生检疫的就来罚款了，120块钱全扔了。”

邹云也挺犯愁，不过这种时候她只能强打精神给丈夫吃宽心丸：“不要紧，老天爷饿不死瞎眼雀，再想别的门路。”

“只差到火葬场去背死人我没干过了！”刘金锁吼了起来，

“你说，自从厂子‘疲软’以来，我什么没试巴过？”

邹云只能叹气，她没有理由责怪丈夫。厂里从去年起就停产了，头几个月，还有点儿土办法，给工人们发放本厂出产的“兰花”表，你可以拿到市场去卖，卖了钱顶工资。这年月，手表都饱和了，中学生都人手一块，人们总不能像戴戒指那样 10 个手指头都套上一块表啊，工人分到手的表，折价一半也没人要，他们家的抽屉里至今还放着七八块样式挺新潮的全钢表、石英表。

刘金锁炸过油条，卖过豆腐卷，也跑过深圳、珠海去倒腾过新潮服装。说来丧气，他常听人家海吹，某某倒腾几年就是百万元户，被称为“大款”，出入卡拉 OK 舞厅，钱流水一样地花。可刘金锁就弄不懂他们是怎么发起来的！他甚至搞起迷信来，偷偷在家里供奉起关公的烧瓷像，早晚一炷香，清晨三叩首，连起营业执照也宁肯多花一百块钱，买下人们争相抢要的号码“1688”，在广东和香港，“8”是发的谐音，“16”可以念成“一路”，那么“1688”不就是“一路发发”了吗？

然而财神爷就是不肯让刘金锁发！

咬着油条，喝着豆浆，刘金锁说：“再不行，我下深圳，去倒股票。听说几年工夫，股票涨了 70 多倍，当初买一万块钱的股票，现在抛出去就能稳拿 70 万！若咱们存折上有 70 万，我们就啥也不用干了，吃利息也吃不完。”

“又做梦娶媳妇。”邹云一边喂纯纯吃饭一边说，“别的不说，纯纯明天又该交入托费了，100 块钱，这钱从哪儿出？你还是先圆圆这个梦吧！好不容易托人送礼的才给纯纯找了这么一个好托儿所，你可别给弄黄了。”

刘金锁拉开抽屉，一大堆兰花牌手表在那里闪光。他说：“活人还让尿憋死了？你把表拿去，赞助给阿姨们，折价当入托费也行。你告诉她们，等我成了‘大款’的时候，我捐它百八十万，重新修一座现代化的儿童乐园。”

邹云苦笑了一下：“你自己去说吧，我不去丢那人。”停了一下，邹云又一本正经地说：“金锁，我还是得劝你，你不乐意听也不行。什么买股票、倒证券呀，你不是那块料，你不管什么奖券都买，你是学理科的，中奖的概率有多大，你不知道吗？结果怎么样？你连一个末字都没沾过边儿，你死了这份心，回厂去和技术处的人一起搞新产品设计吧，市场不能老是这样，低谷总会走出来的。”

“你休息一会儿好不好？”刘金锁没好气儿地说，“厂子走走不出低谷不关我的事，我得走出低谷。一切都不行，我就出国。”

邹云吃了一惊，旋即摇摇头：“你出国？谁给你担保？你英语扔的差不多了，考托福也未必能合格，你拉家带口的想去开洋荤？亏你说得出口！”

“我卖苦大力总行吧？”刘金锁说，“现在出国当劳工挺时兴，去上二三年，除了八大件，再损也能拿回10万、8万人民币来。省外办正在组织人去日本，开办了日语班，我想去报名。”

邹云说：“你又想去洋插队了？”

纯纯一直趴在窗口看外面孩子们在发射肥皂泡，她吵着：“我要泡泡……”

邹云出去买了一个，说：“真能挣孩子钱，一块钱一个。”

刘金锁演练了一把，肥皂泡满屋飞，飞到棚顶又弹回来，碰到纯纯花衣服上才一个个破灭，孩子玩儿得又新奇又开心。

邹云说：“你呀，每天像在吹肥皂泡一样。”她叹了口气，去收拾碗筷，当她抓起包油条的那张油渍斑斑的废报纸，要团成一团扔掉时，忽见刘金锁双目圆睁，隔着桌子探过身来，劈手夺过那张报纸，双手抹平，全神贯注地在报纸夹缝里搜索着什么。

邹云扑哧一笑挖苦地说：“那上面又有什么发财广告了吧？丰乳器还是人体增高鞋垫？”

刘金锁不理睬妻子的嘲弄，忽然呆呆地瞪着眼珠子凝视墙壁，像在思索什么，又像是在发功。

“你发什么神经！”邹云说，“快想想法子，托儿费不能拖欠的！”

啪一下，刘金锁猛地拍了一下桌子，跳了起来，大声喊起来：“0678445，不会错的，我的大脑记忆不会欺骗我，对，没错，0678445！”

“你疯了？”邹云问。

“我疯了！”刘金锁哈哈大笑，“哈哈，我是该疯了！踏破铁鞋无觅处，得来全不费功夫，哈哈，0678445！”他抖着那份报纸手舞足蹈。

邹云疑惑地伸手夺过废报纸。

这是半张本埠晚报，在挤满各种“增白粉蜜”和“三九胃泰”、“娃哈哈”广告的中间，在报纸中缝位置上，登载着 HLE 合资公司的债券中奖号码。邹云心里不免动了一下。

她记得，刘金锁是买过一张 HLE 公司债券的。那天，邹云把钱包里仅有的五块钱拿给刘金锁，让他买一盒钙质饼干回来给纯纯吃。半个月前，同事小徐当医生的丈夫偶然看到邹云领孩子在街口买冰棍吃，医生吃惊地说：“这孩子缺钙，要及时补充。你看，方颅，典型的缺钙儿童的特征。”从那天以后，又多了一宗额外开销，一个月下来，光吃含钙饼干的钱也得 20 元。

谁知道，那天刘金锁又发了疯，饼干一块没买，却捏着一张寸把长的小纸条回家来了。

“饼干呢，买了没？”邹云望着空手回来的丈夫问。

纯纯也在嚷：“爸爸，我要吃婴儿饼干！”

刘金锁仿佛没听见她们母女在说什么，他只顾抖着那张小纸条，眉飞色舞地说：“HLE 公司的债券，奖金奇高！特等奖人民币 50 万！哈，五块钱的本钱，50 万的奖励，10 万倍！这才叫名

副其实的一本万利！还是洋人办公司肯下本钱。”说着他在那张小纸片上响亮地亲了一口，说：“亲爱的，我的亲人们，但愿冥冥中的上帝保佑我……”

早已气得发昏的邹云涨红着脸扑上去，一把夺过那张兑奖券，撕成两半，口里叫着：“我叫你得 50 万，我叫你做发财梦！”当她还要再把奖券扯成纸屑的当儿，刘金锁暴怒了，他像老鹰抓小鸡一般，把邹云的双手拧到身后，像对一个被捕拘留反抗的犯人那样肆虐，从她手心抠扯成两段的奖券，顺手给了妻子一个耳光。

邹云大哭大叫。

正在床上嚼吃糖纸的纯纯也吓得大哭起来。

这当然是结婚 3 个半年头的第一次武斗。这一巴掌打跑了邹云。她哭哭啼啼地抱起纯纯回娘家去了，并且声言绝不再吃回头草。

刘金锁没有出门去追老婆，却向邻居借来半瓶胶水，在撕裂的奖券后面贴了一条纸，重新补了起来。

今天，刘金锁抖着这张晚报大喊大叫，难道真有可能中奖了吗？

邹云相信丈夫的记忆力，确切地说，他的脑袋里盛得下天文数字，他早在中学读书时，就学会了速算法，参加全国中学生速算时，叫那些拿着计算器的数学家们目瞪口呆，你念了一长串 6 位数字的连乘法，还没等人们手中的计算器显示出结果来，刘金锁早已一口气道出了标准答案，他是个数学天才！

也正因为这个，妻子的心才砰砰乱跳，她不应该怀疑丈夫对繁杂数字的记忆力。

找那张奖券可费了好大力气。

塞得乱七八糟的抽屉里到处是各种奖券，多数是过了期作废的，为了不至于漏掉真金，夫妻俩不放过任何一张本来是毫不相

干的证券、收据。

终于，那张重新粘合起来的有点发皱的 HLE 公司的奖券托到了刘金锁那有些颤抖的手掌上。两颗头挤到一起看，那张淡绿色的有着隐隐的齿轮和麦穗图案的小纸片此时就像一纸人生的判决书一样重要，有如千钧鼎石那么重。

一个数码一个数码地对照，一个数码一个数码地跳跃，每对上一个数码，心都扑通地剧跳一次，以至于后来心跳得不成节奏了，这种强烈的心悸在邹云来说尤其显得承受不住。

终于，两个人同时跳了起来，同时用力拥抱到了一起，刘金锁在叽里呱啦乱叫，邹云脸上热泪滚滚。

0678445，一个数字不错，他们不知道应当感谢看不见的上苍，还是应该感谢摇奖时电子计算机的灵活运转。7 位数字，在 20 万个号码中跳出来，那实在是不容易的事，苍天有眼，他们总算结交上了幸运之神。

兴奋使他们忘记了饥饿，忘记了前嫌，忘记了为了买这张奖券而险些离婚的一幕。他们喋喋不休地诉说着重复了多少遍的话，丈夫吹嘘自己的“远见卓识”和买奖券的“百折不挠”精神，妻子则追悔当初，倘若得手，她有可能把奖券揉搓成粉末，那岂不等于把 50 万元钱化为乌有了吗？真是太险了！

50 万，对于一个濒临倒闭会被人家兼并的工厂的一对夫妇来说，简直就是天文数字！买一套 4 居室带客厅的商品房才 10 万。妻子首先想到买房了，现在住的 10 平方米的一楼房子又潮又黑，是 50 年代盖的，室内没厕所，冬天没暖气，因为刘金锁设计了一项新产品获得省级发明奖，厂里才奖给他一个液化气钢瓶，否则他还得烧煤炉子，天天熏得跟红眼儿耗子似的。邹云是个爱整洁的人，化验室的同事都说她是最有艺术眼光的人，她帮人布置洞房又雅致又舒适，可就是没有机会在属于她自己的居室内大显身手。现在，天外飞来了祥云，他们俩争执了好久，拿不

定主意到底买哪个小区的房子最合适。买六合路小区的房子倒是离厂子近，上下班不用挤个把钟头的公共汽车了，冬天接送孩子也少遭罪。可是那里是工业区，煤烟整天压在半空，粉尘大得夏天没法穿浅色衣服，周围的住户也有点“低档次”，会对孩子的成长造成不良影响。那么就买环湖公寓的商品房好了。那里绿林蓊蔚，湖水环绕，推开窗子全是新鲜空气，在那里的住户全是上档次的，政府官员没有低于处级的，大学和科研机关的知识分子没有低于副教授、副研究员的。不过，相对来说，这也是缺点，环湖区离市中心有 20 华里之遥，人家当官的有车子上下班，而公共汽车的线路至今没延长到那里，光图清静、高雅，又不是避暑休假，和人家比不起呀。

50 万，对于刘金锁夫妇来说，等于他们共同活三辈子不吃不喝所能赚到的正常工资。如果把这 50 万全部存入储蓄所，一年差不多有 4 万多元的利息，他们可以过着吃利息的日子，也过得满自在的。

在极度欢乐的时候，刘金锁也是相当清醒的，他没有忘记提醒妻子，古语说，家有金银外有秤，今后他们可能因为“暴发”而成为人们议论、羡慕和忌妒的中心人物，于是盗贼、骗子会来打他们的主意，甚至歹徒有可能来绑架他们独生女儿作为索财的人质。因此，刘金锁已经想好了一系列的对策：不再送女儿去什么托儿所，专门雇一个家庭保姆，最好是幼儿教师毕业的；最重要的是要到保险公司加入保险，包括人身保险，不要因小失大怕花几千块保险金；如果可能，最好雇用一个保镖的，对了，现在中国不叫保镖，但有类似的组织，叫保安公司；至于安防盗门，设计一个防盗的自控装置，刘金锁觉得那是他业务范畴内的事。

妻子毕竟是操持家事的，她从解放自己的角度考虑得多。买一台全自动甩干的洗衣机，一台日本的喷雾式熨斗，一台 210 升的三开门冰箱，这都是必不可少的。她还有几个小小的心愿，她

到过厂长家，吃过厂长夫人自己压的宽面条，那面条又匀又有筋性，是意大利切面机切出来的，连馄饨皮也能压；对了，还有法国产的全套厨房多用机，也才 50 多美元，合人民币才 300 元，能绞肉馅、切菜丝、萝卜片，也能搅拌鸡蛋，在从前，拿上 300 元买这东西，她宁愿用手工干，现在不同了，300 对于 50 万来说，九牛一毛！

要改变一下形象！

邹云翻箱底，抖出结婚时穿过一次的连衣裙，也抖出了丈夫的混纺花呢的藏青色西装，一条压得太皱的领带，怎样打领带却忘了，两个人怎样试巴都不对，最后打成了红领巾结，彼此哈哈大笑。

刘金锁在刮胡子，他不能以流浪汉的形象出现在公证人面前。

妻子提醒她：“别忘了带户口、工作证，对了，还有身份证。”

刘金锁往下巴上涂着肥皂沫，说：“干吗带身份证啊，要不要带上公费医疗证、选民证、粮食供应证啊！”

妻子也乐了：“你别嘴贫！多带几个证省得再跑一趟冤枉路。上回我送小纯纯入托，人家就要我的公费医疗证，还要我的病历，害得我跑了一回省医院。”

“孩子入托要妈妈病历？”刘金锁说，“见他的鬼！”

“看看有没有可能遗传的传染病史啊！”邹云道，“也不能说没有道理。”

一边说，邹云一边往人造革的小手提包里收拾各种证件，红红绿绿一大堆。人造革的包已经用 3 年了，样子挺时兴，却因是仿皮的，老化了，拉链结合部出现了一道道裂缝，她嘴上不说，却暗下狠心，那笔钱一到手，要上昆明路高档服装市场去买个意大利真皮包，稻草人牌的，豁出去花上它三四百块，挎在胳膊

上，那些认货的小丫头们，怕不把眼珠子掉到我的包里才怪呢！

邹云拉好手提包拉链时，突然嫣然一笑，说：“这下子，你家那些七大姑、八大姨还不得挤破门槛子！”

她说这话时的口气挺轻松，也不带火药味儿，刮着胡子的丈夫也根本不生气，他嘿嘿一乐，说：“没办法。没听说吗？皇上也有几门子穷亲戚。”

从前她可不这么宽容，一提到刘金锁那些在农村的七大姑、八大姨们，两个人就不愉快，轻了撂脸子、吵嘴，重了会打上一仗几天不晴天。这也难怪人家邹云小气，刘金锁家的穷亲戚实在是多，一星期总能来上几拨，论本家不出五服；论亲戚，两姨亲、姑舅亲，死了老的还连着筋，你没法慢待。纵然供不起山珍海味，你总得比平时加两个带肉的菜，买上一瓶老白干、二锅头，临走时再按老规矩提走两包点心、送块布料什么的，哪个月也得破费三十五十的，倘若亲戚是来上省城看病的，那更愁死人了，住不起店，在你 10 平方米的屋子里搭地铺，你还要抽出时间去走后门看医生，简直是一场灾难。当然，在妻子撂脸子时丈夫有时也理直气壮地回嘴：“你不能属犁碗子的往一面翻土，乡下的亲戚也不空手来呀！”“是不空手！一筐豆角、一口袋土豆子值一瓶酒钱吗？”邹云的反驳是从价值观念出发的，使精通数学的刘金锁无言以对。

今天的心境使人变得大方、大度。邹云主动说：“以后，干脆从 4 间房里拾掇出一间客房来，买 4 张床、4 床被褥摆上，咱有条件，也会像模像样地招待客人。”

“哟，咱家要开旅店！”丈夫擦着脸，口气是讥讽，却是很满意的神态。

妻子突然说：“我……想跟你商量个事，你不兴恼，行吗？”

望着妻子欲言又止的样子，刘金锁感到挺可笑，说：“你啥时候变成三从四德的贤慧媳妇了？我可是三天两头挨你训斥、看

你脸子的呀！”

“又没正经。”妻子说，“人家跟你说正事儿。咱厂子正在研究转产项目，这你知道。缺资金，你也知道。这个项目成了，据说咱厂子就活了。咱在这时候若能拿出十万八万的支援一下，那……”

说到这儿，她发现丈夫用一双牛眼珠子瞪着她，她把下面的话咽下去了。

孩子在玩肥皂泡枪，不断有肥皂泡从他们跟前飞来飞去，像五彩像祥云。

“说呀，你怎么不说了？”刘金锁尽量说得轻松。

“你像要吃人的样子。”邹云说。

刘金锁哈哈笑了，他说：“谁有胭粉不会往脸上搽，我也不是那种把一个铜钱攥出铜水来的小气鬼。”

邹云借坡上驴：“是啊，这时候若给厂子来个雪中送炭，一千多工人弟兄一辈子都忘不了咱，钱存在银行里不也是存着吗？”

刘金锁皱皱眉头，说：“冲咱那个只顾往自个腰包里划拉的厂长，我一个子儿也不想出。不过，厂子又不是他一个人的。我也想好了，就当咱们中的头彩不是 50 万，而是 40 万！”

邹云乐得抱起丈夫，在他脸上亲了一口。

两个人就要抱上孩子去兑现他们即将到手的 50 万了，临走邹云没忘提醒丈夫：“可别忘了带奖券啊，那可是做官把印丢了。”

“奖券？不是在你手里吗？”丈夫说。

“我没拿啊！”邹云话虽这么说，却忍不住在手提包里好一阵翻找。

东西全从手提包里倒出来了，没有，每个证件都逐页检查过，没有。刘金锁的 4 个口袋都翻了过来，也没有。

两个人互相埋怨着，不约而同地钻到床底下去找，拉开抽屉

找，甚至把墙角的纸篓也倒了个底朝上，两个人都急出了一头热汗，那小纸片真的神秘地失踪了。

呆呆地对望了一阵，开始舌枪唇剑地吵，你骂我忘魂，我骂你白痴，骂得床上的纯纯哇一声大哭起来。

孩子一哭，两个人不约而同地掉过头去，他们同时大叫一声扑过去。

纯纯的嘴巴里有一堆嚼碎的纸屑，沾在舌头上、牙床上。

夫妇俩用不着语言交流，都意识到发生了什么样严重的事，于是几乎同时拉过孩子，一个双手捧住孩子的头，另一个伸手从孩子口中往外掏纸屑。孩子受了惊吓，更加声嘶力竭地哭，又踢腿，又挠床。

纸屑从孩子口中掏出来了，是一些碎末末，纸屑捧在刘金锁手中，星星点点，他的双手抖得厉害，他知道，即使现在请来世界上超一流的裱糊匠，也无法使这些浸透了孩子唾液的碎纸浆复原成具有 50 万元法力的奖券了。

刘金锁一屁股坐下去，突然像一匹野狼一样嗥叫起来。

这一下，纯纯反倒吓得不敢再哭了，睁着一双惊恐的小眼睛，望着她无论如何不能理解的爸爸。邹云把孩子紧紧地搂在怀中，好像她们母子一同对这场过失负有天大的责任似的，胆怯地望着哭得很难听的刘金锁。

一串五光十色的肥皂泡从邹云屁股底下冒出来，原来她不小心正坐到了肥皂枪上，把满膛的肥皂水都挤射出来。

望着小小房间里飘浮碰撞的肥皂泡，一家 3 口人呆呆地望着那瑰丽而又虚幻的泡泡……

(原载 1991 年 11 期《今天》)

净 土

明知道无望，我还是朝校长室走去。

一群学生围在揭示板前嘻嘻哈哈地闹，我无意间瞥了一眼，原来揭示板上不知谁画了一幅漫画，一群学生像小鬼模样在过一道道的鬼门关，每过一关，都要缴上一张百元大票，这幅漫画的题目叫“收租院”。

我的头嗡地一下涨大了许多，我赶紧别过脸去，装作什么也没看见的样子从人堆旁快步走过，学生们充满讥讽的笑声仿佛像刀子一样刺着我的心，我自己仿佛就是那收租院的恶奴。

能怪学生画漫画吗？连老师们都觉得这样下去有辱清名，于师道尊严有碍了。这几年，学校收费越来越多，如果说前几年的班费、批改作业费、班主任费、补课费还能说得下去，现如今出台的报刊费、试卷费、学籍费、治安费等等，实在师出无名，难怪有的老师自嘲说：再收，就得收计划生育费、丧葬费了。

就校长的本意，当然也不愿意担此骂名，学生家长不断地上访、告状，说是“靠山吃山，靠水吃水，老师靠学生吃学生”，叫拿粉笔的人脸红。

可教师总不能饿着肚子维持清高啊！

县里财政困难，从元旦到现在，整整5个月没发工资了，当

教师的总不能5个月不吃饭啊！

校长室门外站了四五个人，有教师，也有学生家长，门虽半开着却无人擅入，人们表情各异地听着女校长在打电话。

女校长说：“……好啊，这题目我挺欣赏，《还我一方净土》，这记者挺有才华嘛！我没意见，尽可以见报，别人吃饱了肚子打着饱嗝骂人，我有啥办法？教委主任大人用不着问我的意见。不过，我也想写篇文章，题目叫《填不饱肚子莫谈清高》！”

林校长冷笑着放下了耳机。

我有点不敢进去了，她正在气头上，不会给我什么好脸，她虽说三十五六岁，却是出名的冷脸煞星，不要说淘气的学生见了她腿肚子打哆嗦，老师们没事也都躲着她远点。

也许林校长的长处也在这里。由于她治校严谨，雷厉风行，在全县各中学里，她处处拔尖，终于使我们学校成为首屈一指的重点校，不是御封，而是拼出来的。这几年，无论升学率还是纪律，我们学校都是遥遥领先，尽管眼下有“收租院”的恶名，上赶着托人走后门来就读的多的是，人人都以为只要进了这个门，便是准大学生了。

我正在犹豫着，只听林校长又在训斥她面前的教导主任了：“综合费还没收上来？你是不是考虑该写辞呈了？”

教导主任刘莹是个1.8米的大个子，篮球场上的骁将，可在娇小瘦弱的女校长面前，像个做错了事的小孩子，他陪着笑脸说：“正和班主任们一起催。有的家长不肯交，不明白综合费的含义。”

林校长凌厉的目光从镜片后头直刺刘莹的眼睛：“是吗？解释权不是在我们手里吗？你去解释嘛！”

刘莹不得要领地：“这……”

林校长说：“还用我教你吗？你去说，民以食为天，教师也不是铁打的金刚。发不出工资，开不了课，不得不综合治理一

下，取之于民，用之于民，不得已而为之。”

刘莹仍是一副为难的神色，林校长可以用这种牢骚来刺激他，他能照本宣科地把这种话端给学生家长吗？

刘莹从我身旁擦身而过。我刚想转身离开，林校长刚好跨出房门，叫住了我：“我是老虎啊？干吗走啊？有话快说，我还要到县委去呢。”

我在心里叹了口气，心想，还是打碎了门牙往肚子里咽吧，林校长有什么办法？昨天她在校务会上不是宣布了吗？学校账面上的钱，只够给每个教职工买一根冰棍吃。

明知如此，你却想张口借款，那不是讨没趣吗？

所以，我说：“啊，没什么事，我……想打听一下今年高考的模拟试卷下没下来？”

林校长似乎看出我在胡扯，可也没有点破，刀子样的眼睛刺了我一下，低沉却犀利说了一句：“你缺点男子汉的刚劲儿。”甩下这一句，她踏着响亮的碎步远去了。

伴着铃声走进教室时，我总有点心虚、不踏实，有时真不敢正视学生们的眼睛，那一双双天真无邪黑漆般的黑色瞳仁里，仿佛流荡着的不再是天真、信赖和充满对知识的渴求，我总是读出了令人汗颜的另外的东西。

是啊，今天我的这种感受尤为强烈。在后面壁报栏上方，依然张挂着那幅赞美教师的格言：把人类最美好的一切传递给我们的是神圣的教师。

可是，在这条标语的下面，就令人沮丧地张贴着白纸黑字的通知：凡没有交综合费的同学，务必于周六以前交齐。

我觉得这是人格和师道尊严的断裂、变异，是绝妙的自我讽刺。

每一次向学生传达收取某种费用时，我都如临灾难，硬着头皮匆匆宣布完毕，我害怕学生们叽叽喳喳的议论、嘲弄，赶紧逃

出教室，后来干脆布置给班长去代劳。我总感到由于频繁的收费，我在学生心目中的分量越来越轻，我的充满教化功能的语言越来越显得轻飘飘的。

我想，我在学生面前，肯定是个伪君子的形象。前几届，我讲周敦颐的《爱莲说》时，是有声有色的，曾经几次以它作为全县观摩教学的样板。我一向理直气壮，因为我赞美荷花的“出淤泥而不染”，自然而然地是我心灵的写照。

可我今天讲起《爱莲说》来，却讲得别别扭扭，没有底气，我生怕有哪个冒失的学生站起来问：“老师你是爱清白还是爱财呢？”

幸亏没有这样讨厌的学生。

我不由自主地扫了一眼李小燕。她坐在第三排，是个眉眼俊俏的姑娘，此时正在朗诵课文，没有注意到我的目光。

记得那是去年秋季开学的时候，学生们每人来交 5 斤麦穗儿，这是放暑假时学校布置下去的假期任务，每个学生必须去“支农”，并且响应世界粮食日的号召，为节约粮食做一件实事。

有些学生可能根本没下乡，或者乡下田地里根本无麦穗可拾，所以开学那天，竟然有许多学生交的是麦粒儿。我没有勇气问他们是从粮库买的还是到乡下的亲戚家要的。

李小燕便是交麦粒的一个。无须我问，她对我调皮地一笑，说：“老师，我是在田里挖老鼠洞挖的。”

谁知真假！但我仿佛从她那貌似天真的笑容里觉察到了一丝狡猾，也许，她编造的鼠洞是一种暗示和讥讽吧？

我提醒过林校长，收费的事适可而止，像李小燕，她的父亲便是本县的县委书记，我们对学生所实施的一切，无疑都是等于赤裸裸地端给了县委书记，这不是授人以柄吗？

可是林校长却说：“我们一切都是坦坦荡荡的，没有见不得人的事。我怕的倒是县委书记不知道呢。”

谁知道刚愎自用的林校长是意气用事还是自我解嘲！

最叫人尴尬的是那天分麦穗的晚上。

每个教师分到 70 多斤麦穗、麦粒儿。刘莹显然不愿意让学生知道，他选择在校办工厂的破仓库里过磅，教师们不像往日分豆油、分大米那样大摇大摆地往家驮，不约而同地磨蹭到晚自习以后，路断人稀的时候往家背。

偏巧我的自行车带扎了，一时补不上，只好趁黑往家背麦穗儿，深一脚浅一脚地刚走出校门，碰上了李小燕骑车过来，她跳下车子，不容我百般推脱，硬是把麻袋驮上了车货架子。

她没有问麻袋里装的是什麼，可我的脸热辣辣的，好像这一麻袋麦穗儿是偷来的又被人识破一般尴尬。到了我家门口，李小燕帮我把麻袋掀到楼门口，说：“有的同学说风凉话，说，早知老师们分麦穗、麦粒儿，还不如每人交 2 斤白面呢，多省事儿。”她嘻嘻一笑，笑声像针一样刺着我的心。我狼狈极了，后来李小燕说：“可我说不一样，去捡麦穗儿，能体会一下‘谁知盘中餐，粒粒皆辛苦’的滋味。”

我分明觉得这后补的一句比公然的挖苦还要挖苦，叫人受不了。

那以后，我好些天在学生面前抬不起头来，讲述人生正道时也不像从前那样理直气壮。

是利欲使我陡然变得渺小了呢，还是我本来渺小才贪图这些小利？

上完两节课，我连手上的粉笔灰都没顾上洗，骑上自行车就往医院跑，今天是我妻子血液透析的日子。她同我一样，也是教书的，长期以来肾病得不到及时治疗，转成可怕的尿毒症，上个月住进了县医院。对她的病，除了透析，已别无良策。所谓透析，便是把血液从血管里吸出来，在体外排除毒素，再输回人体，每折腾一次要花掉 500 元，每个星期要透析两次才能维持生命。

学校没钱。林校长在我妻子住院后第七天面目凄冷地来过一次，回校后跺跺脚，叫人把校办工厂兑出去，只兑得 8 000 元，她叫人把 4 000 元送到了医院。

4 000 元，只够 4 个星期的医疗费，可我的妻子绝不仅仅期望一个月的生命。4 000 元拿来了，学校尽了力，从那以后，我就是砸锅卖铁也不敢再在林校长面前张口了。仅有的一台 21 英寸彩电卖了，单缸洗衣机也卖了，我不知道家里还有什么物件可以值 100 元以上。

我害怕走进住院部的月洞门，我费尽心机装出来的笑容无法瞒过她，昨天，她已经拉着我的手提出安乐死的事儿了，搅得我五内俱摧，回到家里痛哭了一场。

我没有想到，林校长在我妻子的病房里，还有几个陌生人，啊，穿米色风衣的我认得，那是我的学生家长，李小燕的父亲，县委书记。

这是怎么回事？我的脚步迟疑了，一时不知说什么好。

医生和护士正把妻子扶上平车，要推她去透析了。我心里的热血一下子涌上来，我走过去对主治李医生说：“谢谢，钱……今天……不凑手，明天……一定送来。”

李医生勉强笑笑，斜了县委李书记一眼，叫护士推车走出病房大门。

林校长拿了一张本省报纸让我看。我的血流急速奔涌着，原来报上登着我妻子的照片，胸前戴着大红花，那是 5 年前她当选省模范教师时照的。只见那一行大字标题写着：伸出你友爱的手，救救我们的模范教师。

我的眼睛模糊了，我知道这是县委书记所为，我紧紧握着他的手，哽咽着。

县委书记说：“若不是小燕有心计，我还不知道。向社会募捐救他们的老师，是孩子们的主意。”

县委书记走后，林校长陪我在走廊里枯坐了好一阵，她终于告诉我，由于滥收费，她受了处分，可能马上要调离，教委主任刚刚与她谈过话。

“这不公平！”我突然觉得冷漠严厉的女校长很可亲近。

她淡淡地一笑：“我无所谓，重点校的荣誉和教学质量更重要，这个月总算可以发教师的工资了。你知道吗？县委李书记把他的轿车卖了。”

我半晌做声不得，泪水再一次夺眶而出。我突然觉得我心中还有一方净土，这方净土是不会被污染的。

(原载 1995 年 6 月《作家》)

时间隧道

陈赋几乎夜夜不能安枕，隔壁 204 房间太吵了，永远像交易所那么热闹。高干病房本来是奇静的，楼梯口一个 2 米高铜的“静”字，还是当年陈赋当地委书记创办这所高干病房时，亲笔书写的，好像那个大字是镇院之宝，从那以后，高干病房就营造了一种略带神秘色彩的安谧气氛。可现在被破坏了。

安谧和冷清不是同义语，是的，绝非同一概念。陈赋虽说年近 70，却绝不能与昏愤的在家抱孙子的普通退休者同日而语。他这个享受副省级待遇的干部，似乎并没有在人们视野中消失，开发区落成、商厦剪彩、大酒楼开业庆典、MTV 大奖赛颁奖会，都少不得请他去主持，电视屏幕上露面的频率不比现任官员们低，人人都恭维他“宝刀不老”，甚至有一位诗人称他是这座城市的象征。他也很受用，但他经常流露在眉宇间的那种失落状，是演技所无法遮饰的。他在鼓乐喧天或灯红酒绿的场合里，十分清楚自己是个摆设，仿佛是个有来历的古董，它代表的不是权力，只是廉价的荣誉。神台上的祭器虽则金碧辉煌，当祭神的香火一撤时，再好的祭器也不过锁到箱子里去罢了。

但陈赋这种内心的感触从来没对别人说过，连老伴也不例外。有些离休干部常在他面前发些牢骚，自然主题都是“有权不

用过期无效”之类的话，他从不附和，却拿自身的“余热”价值来否定市井的俗论。

他只不过不甘心承认被冷落的命运罢了。

入院之初，他就憋了一口气。

204 病房是高干病房惟一的一个双套间，有办公室、有会客厅，而且会客厅外是一个宽大的平台，有遮阳篷，栽满了紫藤，摆满了盆景，每次住院治疗或是定期休养，他都把时光消磨在充满花香和温馨气息的阳台上，他连看文件、接待关系不一般的客人，也都移到户外。

没有人占据过这张病床及这个一定程度上象征着权力的套房。自然，从前的地委也好，现在的市委也好，从来没形成过决议，没有人说 204 房是陈赋的专用病房，像他从前拥有的挂着公安牌照的专车那样。可是，事实上，这张床、这间屋从来都是空着的，高干病房的主任们、老干部局的人以及地委秘书长们，好像相约过似的，从来没安排第二个人在 204 房间住过，尽管陈赋在为高干病房购置和磁共振设备签字时，笑着关照过大家，一再申明，自己可不享有这个特权。

人们仿佛充耳不闻，那间病房一直空着。

他感到心室性早搏接二连三地使他胸部不适时，他怕发生二连律或三连律，叫秘书小郝打电话过去，他没有想过会住 204 病房以外的哪一间。

他看见，小郝打电话有点支支吾吾，还不时地瞟一眼坐在沙发上的陈赋，后来便在电话里哼哼哈哈，放下电话又急匆匆地跑了出去。半小时后，小郝回来，满头大汗，像是犯了多大过错一样，对陈赋说：“陈书记……204 病房住了人，孙主任一个劲儿道歉，说咱事先打个招呼就好了。”

陈赋当时心头一紧，怦怦乱跳几下，好像早搏一下子升级为“多发性”了。他说了一句：“放屁，有病还能提前预约吗？”随

即又似乎平淡地说：“住院是治病，在乎什么房间？都一样。”

这样，他住进了 203 病房。这间病房虽然也是套间，却紧邻东面的公共卫生间，时时可以听到抽水马桶的哗哗声，令人烦不胜烦。更叫他犯忌的是这间屋子死过好几个人，李副市长、秦副书记、纪委刘书记……都是死在这张病床上的，特别是纪委刘书记记得的是肝癌，死前消瘦得不成人形，真正的像个骷髅，1.8 米的大个子，咽气前蜷曲在床上，像个半大孩子。

尽管床换过了，被褥也肯定不是当年的了，可陈赋躺在床上，总是有点毛骨悚然，好像自己正在化做那具可怕的骷髅。他有时自己安慰自己，医院的哪张病床上没死过人呢？对于一个无神论者来说，生与死的界限不过是那一口气。若讲没有死过人，只有 204 房间，那是这充满着消毒水味道的病院里惟一的一块“净土”，而这本属于他的“净土”却被别人占了，鸠占鹊巢，叫他心里一百个不舒服。

当然了，如果占据着 204 房间的人是现任的市委书记、市长，或者是中央、省里来的领导，倒也罢了，他不会有芥蒂，他是个豁达的人，明白在位与去职间的区别，他不能时时想着与在职官员看齐，向自己的过去煊赫看齐，老伴不是常讥笑他，你不过是个退休的老头儿，只是比普通退休工人多几天红红火火的梦！老伴比他想得透。

从前他在任时住院，差不多每次都需要关照“保密”，否则来探病的人会吵得他无法休息，他会弄得比平时还疲惫、还忙。这也是可想而知的事，平时想巴结他、接近他的人，或者有求于他的人，都发愁找不着机会来亲近呢，一旦他住了院，人们便找到了最好的借口，提上礼品，堂而皇之地叩响 204 病房的门。他那时住院，实在也是一种负担，他不得不叫周围的人守口如瓶。

只有一次例外。

那年搞班子年轻化，自己刚搭 60 的边儿，省委组织部穿梭

般派人来考察、摸底，几乎在机关里半公开地挑选陈赋的接班人了。而陈赋也明智地做好了交权的准备，该了断的，该处理的，都已一一做了处置，连办公室里的私人用品，也叫司机分批地往家里搬了。但是，有一天半夜，省委书记突然从省里下来了，是坐丰田越野车来的，半夜三更闯进了陈赋的家，告诉他，要他留任几年。

这个变故，没有第二个人知道。恰巧那几天陈赋有点感冒，便有意地住进了干部病房的 204 房间。他这次是“小病大养”，而且惟一一次没有关照秘书“不准声张”。

他有生以来第一次尝到了人走茶凉的滋味。

他住了 7 天院，除了几个因工作关系不得不光顾病房的人而外，用一句现成的话来形容，那是够贴切的了：门可罗雀。

没有人来送水果，而他当然不希望这些。从前，尽管大多数探病者被拒之门外，可是夹着名片、字条的水果篮子、水果包还是一堆堆地堆满了床头柜、客厅的角落，以至于他必须隔三差五地把医生护士招来，令她们每人分享一份书记的恩泽。

他大为光火。他似乎真正从感情上（不是理论上）认清了什么叫世态炎凉。

当然，事后当出了院的陈赋又铜帮铁底地牢坐在一把手的皮转椅里时，不知有多少人暗叫“失算”，在陈赋面前失去了发言权，甚至失去了他们一生在追求的东西。陈赋冷静地看到了那些人掩饰在平静后面的后悔和自恨，陈赋此生中很少滋生于内心的快意真是油然而生，他好像是真正成熟了，而以前他在历次政治运动的政治结论中，一般也都有“政治成熟”的评语。他认为这两种“成熟”本质上不同。

如果占据了 204 病房的人自我节制一下，也许不会过多、过重地刺激陈赋的神经。

204 的病人太张狂了，对，张狂，陈赋想了很久，觉得用张

狂一词来形容那个有着一张油光光胖脸的人够贴切的了。

他像个病人吗？脑满肠肥！他悄悄问过小护士，听说那人得的是糖尿病，纯粹是富贵病。这家伙常常在会客时哈哈狂笑，笑声大有掀翻屋顶的气势，他住院好像不是为了治疗，反倒是为了寻欢作乐。他病房里一天客人不断甚至领不三不四的女人来过夜，他不止一次地引起楼层其他病人的反感和抗议。

最叫陈赋生气的是他那个狂样子！有一次，他在走廊里见到了正在散步的陈赋，哈哈一笑，说：“怎么样？要不要我给你弄点儿进口药？你甭客气，我知道你们这些人，哈，出土文物，没人溜须了。我现在打一针，3 000 块，一天 3 针 9 000 块。”

没把陈赋气个半死。

他回到房间，立刻着手调查这个狂人是谁？为什么连市里的头几把手也都毕恭毕敬地来探望他？

护士说：“听说是北京的大款。”

主治医生说：“大概有来头，说不准。”

老干部局的人在电话里吞吞吐吐地说：“是上级领导写了条子住进来的。”至于哪个领导，语焉不详。

组织部的董部长可能正在家里吃饭，说起话来含混不清，或者他本来就不想说清，他在电话里劝他的老上级“心净”才能长寿，让他有闲时间多看看老庄的作品，就差一点让他向佛参禅了。

204 病房的神秘狂人，在他看来是个危险分子，他决心要揭开他的面纱。他连多发的室性早搏都不在乎，跑纪委，跑检察院，请人家去调查这个胖子。

人们都恭恭敬敬地接待陈赋，好言好语应承，他一出门，人们几乎没有不发笑的，轻的认为他多事，又在搞遍地是蚂蚁的阶级斗争，重的讥笑他是精神病。

当陈赋意识到只有独自去侦破这件案子时，他感到悲凉，使

命感压得他喘不过气来，热血不断地往上涌，他决心干一桩极其悲壮的事情了。

机会终于来了。

那一天，护士无意中告诉他，今天你可以好好睡一觉，不必吃安定片催眠，隔壁的王总裁在几个领导陪同下游湖去了，说不定要在湖上宾馆住下，吃鱼。

果然，一阵大呼小叫之后，人群簇拥着王总裁下楼去了，陈赋趴窗向下看，居然有十几台豪华车伴他出行，叫陈赋吃惊的是市里几个重要头头都躬亲陪同，他们肯花上一天、两天的时间陪这个鬼晓得的什么王总裁去游山玩水，却不肯上楼来同他陈赋打个照面。

这一口郁闷之气真难消啊！

当高干病房一下子沉静下来以后，陈赋从值班护士室那里偷来了那一大串房门钥匙，悄悄开了 204 的房门，溜了进去，又把门从里面锁死了。

这间曾经属于他专有的病房里充满了茉莉香型的香水味道，看得出屋子早就重新装修过了，高级的墙布，拼花泰国柚木地板，摆满了窗台的花卉，都使这间病房更像什么人的豪华而舒适的别墅，丝毫不像是病房。

壁橱里大大小小七八个旅行箱，还有一个小型保险柜，他不明住院的人要保险柜做什么。

陈赋在客厅和办公间看了一阵，突然听到电话振铃声。他本能地想去接，想想不对，正在犹豫，发现铃声停了，而且电话机旁一个灰色的小匣子在徐徐起动。

噢，是录音电话。

他动了好奇心。当录音电话停止工作后，他摁下了键钮，立刻有一个女人惊慌失措的声音传出来：王总裁，情况十分紧急，那 100 台车被海关扣了，您立刻找老许头要批件，晚上我等您电

话。这事若过不去关，海关非从头查不可。

陈赋打了个寒噤，眼前也恍如打了一个焦雷。原来这个有来头的王总裁是个走私犯！而且那女人提到的老许头是何许人也？必定是许人杰！现在的市长！除了他，谁能拿出什么令海关信服的批件来？怪不得这些人都围着这个王总裁转，怪不得对王总裁的根底讳莫如深。也许，陈赋所发现的是一张黑网，一个社会主义的毒瘤。

陈赋太有自信力，自我感觉太好了，他这一生，从来都是主宰者，从未居于被支配的地位。所以他做事都本能地按照他自己与身份相等的逻辑去行事，这就使他忽略了一个细节，既然是从护士值班室偷来了钥匙，那就应该在打开房门后及时把钥匙送回去，不留蛛丝马迹。可他却听任那一串明晃晃的钥匙挂在门锁上。

这也许就铸成了陈赋的悲剧，使他的悲壮行动蒙上了悲哀的阴影。

陈赋一夜未睡，连护士再来催促他休息也全当了耳旁风。他伏案疾书，直接给省委、给中纪委写报告，请他们星夜派人来查实这一大案，他坚信，这道铁幕后面，说不定有多么肮脏的交易！

当他写完了报告后，长嘘了一口气，听听隔壁，好像有人在窃窃私语。他们傍晚送回了王总裁，稍停了一会儿，马上有走马灯一样的人出出进进，奇怪的是再不是往日那样市场般的喧哗，一切都收敛了似的，尽管陈赋抑制不住内心的激动，总想听听他们在议论什么，却什么也听不清。

他想，也许他们在连夜筹办那个假批件吧？

当天亮前陈赋听到最后一个脚步声走下楼时，他悄悄拉开窗帘一角向楼下看，最后一个走出王总裁房间的，果然是许人杰。

陈赋想睡一会儿，走廊里响起咣当一声门响，陈赋吓了一

跳，接着，隔壁王胖子大呼小叫地骂起来：“有贼！今几个若不揪出这个入门行窃的贼来，誓不罢休。他妈的，还他妈高干呢，我看是他妈高级的贼！”

陈赋的心一阵紧张的悸动，他感觉得到，接二连三出现了几次期前收缩。他下意识地感觉到，王胖子可能是冲他来的，自己进过他的房间啊！可陈赋又希望他真的丢了别的东西。

王胖子依然在骂。

护士出来劝，无效；医生出来劝，不听。

最后，惊动了高干病房的病人和陪护人员，拥到走廊来问究竟，有谴责王胖子的，也有冷眼旁观的。

人一多，王胖子更来了劲儿，越骂越难听。

一个坐在轮椅里的干部说：“这是病房，不是你骂街的地方，有情况去找公安局。”

立刻有人附和。

王胖子说：“我以为高干觉悟有多高呢！也是见钱眼开。”

有人不满了：“你别这样无理谩骂，到底丢了什么？”

“丢了什么？说出来吓你们一跳！”王胖子说，“10万块钱，20万股东方实业的股票。”

人们哗然，都在悄悄议论。

这时候，陈赋也走出门来。一见他露了面，王胖子趾高气扬地叫号：“我已经通知了公安局，马上就带警犬来闻，不管他官有多大，当过地委书记又怎么样？是贼也得绳之以法，法律面前一律平等嘛！是不是呀，我的陈书记？”

他这一次是赤裸裸地把矛头对准了陈赋，看热闹的人也明白了王胖子何所指，信与不信的人们不自觉地都把目光掉向了陈赋。

陈赋有如万箭穿胸般难受！除了文化大革命的年月，他已经淡忘了失去人的尊严的痛楚，这一刹那，他又被人推向了那令人战栗的人性沦丧的深渊，他的心不是期前收缩，简直是心房纤

颤，乃至于要停跳了。他气逆，喘不过气来，伸出手来指着放肆的王胖子，竟一句话也说不出来。

王胖子油光光的脸上带着讪笑，说：“当然了，没权了，没人进贡了，靠那点退休费，日子不好过，可有困难说话呀，我王某人不敢说日进斗金，可扔给你万儿八千的，还不像扔给狗一块骨头一样？”说罢放纵地大笑。

有人气不公，说：“你有什么证据说陈书记进了你的屋子？”他避讳了那个偷字。

王胖子说：“有人证，也有物证。屋子里有他的脚印。人证嘛，好几个护士都知道，这位书记大人偷了值班室的钥匙，是护士们在他溜走后才从我门上拔下来的。”

扶着门框气得发抖的陈赋终于倒了下去。

骂街不得不终止，陈赋被抬进了他的房间，好在监护仪器房间里就很齐全，医生们马上对他实行急救。

陈赋仿佛变得轻飘飘的了，像秋天的一棵枯草，像树上的一片黄叶，他觉得自己飘飘荡荡地悬在蔚蓝色的天空中，看不见大地，看不见星星，像是宇宙飞船上失重者的感受，他没有感到恐怖，反而觉得惬意、清静……

他自认为始终是清醒的，他不知道在他睁开眼睛的时候为什么家人都围着他，老伴眼里汪着泪，老伴身后站着市长许人杰。

啊，他明白了，他是刚刚被医生从死亡线上拉回来。难怪他一睁眼，人们都不约而同地嘘气，一片嗡嗡的“醒了”、“没事了”之类的声音。

是遨游太空吗？当然不是。

他忽然想起了什么，他的脸潮红了，他呼地翻身起坐，把人们吓得大惊失色，都来按住他。他挣扎着，好像从来没有过这样的大力气，到底甩脱了老伴和医生，拉开了床头柜的抽屉，想去拿那份对他来说不亚于生命的材料。

然而，抽屉里除了一串香蕉外，连纸片也没有一张。他的头上渗出了冷汗，他几乎是仇恨地看了许人杰一眼，又去抓电话。

医生来制止他，许人杰示意医生不要管。

陈赋抖动的手怎么也拨不通他想要的电话，电话坏了！

他挣扎着要下地往外走。

这时，他听到了隔壁王胖子的叫骂声：“行了，我也不追了，让那老家伙拿 10 万块钱去铺棺材底吧！”随后又是纵声狂笑。

陈赋的心在抖。这一瞬间，他仿佛听到许人杰对医生在低声吩咐：“从现在起，要对陈老特级看护，24 小时特级看护。没有我的命令，任何人不准来探视，电话要切断，要绝对保证陈老的休息。”

陈赋仿佛看见了老伴感激地向许人杰致谢。

陈赋意识清醒极了。他明白这意味着什么，他使尽全身的力气，喊了一句：“不，我要出去！”

然而没有人听到他的声音。

他轰然一声摔倒了，这一次可消失了澄清碧蓝的太空背景，他也没有了自在飘摇的感觉，前所未有的失望压迫着他，背后好像有一种不可抗拒的推力把他迅速推向一个黑洞。是下水道吗？不是。是什么暗道吗？也不像。他依稀看到了黑暗中飘过许多古怪的字码，似乎是标记年代的。他忽然记起了一部美国科幻电影，叫《时间隧道》。他深信不疑了，他也许正贯穿在古怪的时间隧道中……

（原载 1995 年 2 期《天池》）

飞 松

她，死去了。像西双版纳原始森林中老死的一株云南松，叶子悄悄地落光，躯干默默地腐朽，无声无息。绝不像壮年树倒在油锯下，会发出轰然震响。

然而枯树前头，却不乏万木峥嵘的景象。云南松又称“飞松”。它的松子儿的确有一对蝉翼般的翅膀，借风力飘飘摇摇飞翔到任何一块哪怕是贫瘠的土地上。只要有一点水分、阳光，它就会植株生根。飞松会死吗？

她确实确实成了另一个世界的人，捧在我手中的沉甸甸的楠木骨灰匣，就是她——我的老师的一切。这是浓缩了的一颗无法衡量分量的灵魂。

她是有遗嘱的，希望她的学生们把她的骨灰撒到校园的树下。我从几千里之外飞回昆明，就是为了完成这个使命的。

她爱树、爱森林。她说，森林曾经是幼年人类的摇篮。

这正是阳春三月天，校园里的小树林在风中簌簌地抖动，好像奏着一首古朴的挽歌。

没有桂花、茶花，也没有紫藤、樱花，她带着历届学生亲手栽下的全是来自大森林的参天乔木：黄杉、三尖松、鸽子树，最多的是飞松。

参加葬礼的人，犹如眼前不同龄的树木一样，有鬓发染霜的将军，有指挥着葛洲坝水利工程的工程师，也有至今刚刚戴上红领巾的孩子。如果不论年龄，他们都不过是出于同一个师门的同学而已。像不同年轮的树木同是一个品种一样。

不是落叶的季节，几片鸽子形的树叶缓缓地飘到地上，飘到那覆盖着绿色丝绒的骨灰盒上，哗啦哗啦地响着，像是翻动我心上折过去的日历。

一颗松子儿落在瘠薄的土地上，它很可能夭折。这也是她说过的话。

我扎过根的泥土不就是这样的吗？

那是 50 年代中期，我只在她那个班念了一个学期书，就回到平边县老家去，跟着父亲斩草开荒，从事刀耕火种的生涯。我家弟兄 6 个，母亲过早亡故。我每学期 5 元的学杂费都出不起。即或是可以免费读书，在爸爸看来，仍然是只带出一张嘴去，不如帮他养家爰口。

那是一个阴雨天，摘了一天蚕豆，晚上点起小小的茶油灯，我伏在竹寮的小阁楼上，听着凄厉的雨声，捧着一本书在发呆。这本教科书的皮儿还是我的老师亲手给我包的呢！课堂，对于一个孩子来说，那是神秘和渴望的圣洁地方。我从她那缓缓张合的嘴唇里流出来的语句中，吸取了多少知识啊！从前，老人说夜晚大森林里有“鬼火”。学了文化，我敢用手去抓这绿荧荧的“鬼火”。因为它们不过是朽木生成的磷化氢而已。

然而，我不能再念下去了。我真想再见到老师一面，真想在她膝前痛痛快快地哭上一阵。她太好了，她总使我把她与妈妈两个概念重叠起来。她也会生气的。有一次，我是值日生，把扫起来的垃圾全倒在邻班的后窗下。她生气了，甚至把藤条教鞭狠狠地举起来，却不料那根教鞭落得那么慢、那么轻，最后戳到脸上，还不如蚊子叮一下疼。

她爱我们。

可我竟然不告而别！

林子里一片稀里哗啦的响声，有人来了。是的，一个瘦弱的身影，撑着一把桐油纸伞，卷着裤腿，从林隙走出来，来到了我家竹楼前。

啊，是她！

我不知道我是怎样扑到楼下的，也不知道扑到她膝前委屈地哭了多久。我只记得父亲屈服了。她的话说服了爸爸：“学校决定给特等助学金，每年换季的衣服全都包下来。”

我感激党，像我父亲一样感激。爸爸感激的方式是买了一张毛主席像贴在堂屋里。我呢，加倍用功。

我是寄宿生，除掉寒暑假不回家。可我同城里的孩子一样幸福，我按时按节从老师那里领到换季的衣服，包括揩鼻涕的手绢。

我真傻。大概男孩子都这么傻吧？

记得那是高中毕业前夕，老师病了，没有按时得到当月的助学金，我自己到总务科去了。发到我手上的只有 10 块钱。我是特等啊，特等助学金不是 15 元吗？一个女同学把我扯到一旁，手指头戳着我的鼻子说：“你真呆！你去问问，哪有什么特等助学金？你其余的费用全是老师给的！”

我哭了。我跑到老师的病榻前哭了好久，不单纯因为感动，而是有点惭愧。世上没有比辜负别人一片心、不知恩人是谁的滋味更不好过了。

我的志愿是她替我填的。她预言，我可以考上清华、北大，可她却给我填了云南师范学院为第一志愿。

我没有一丝一毫的惋惜。我明白老师的心，我不忍心违拗她的意志。

那是一个有风的黄昏，她带我到大观楼公园里去散步，云南

师院的录取通知书就在我手里捏着。上午我送走了几个要好的同学，有清华大学，有上海交通大学。在车站上我流泪了。

是惜别吗？是，又不全是，只有我自己知道。

像妈妈一样细心的她，看出来。我们在大观楼天下第一长联前站了好久，远眺太华山上的睡美人和烟波浩淼的滇池。她一直没有说话。

恰逢飞松散籽儿的季节，张起小翅膀的小松粒像天使一样飞向遥远的地方，去选择利于生存的沃土。

“飞了，飞了，”她微微仰着头，喃喃地说，“又一批飞走了。”

是留恋的叹息，又是浸透了希望和喜悦的赞美。我理解她的心，她不是常说“十年树木，百年树人”吗？

我忽然又一次自愧了。她那生出几根华发的两鬓，她那印着操劳的碎皱纹的额角，她那慈母般深情的眸子，她那发自胸膛的讷讷之声……啊，她多像身后那株苍郁的青松啊！它年复一年地把种子撒向四方，这不就是她的骄傲吗？何必一定要自己去做栋梁？

终于她什么都没说，我也什么都没说出口。我拉住她那沾有粉笔灰的手，情不自禁地紧紧握着……

这双手在哪里呢？在世界上消失了。它们捧出了她的心、她的一切，她没有用这双手向别人要过什么。

我由她的学生，变成了她同一个教研室的同事。肩头上沾着粉笔灰，从此在孩子们当中开始了我的教学生涯。

史无前例的年月，我在校门前被第一个挂起了黑牌子。就在这个门口，我接受过多少天真无邪的孩子们的敬礼。而今，我要承受孩子们吐过来的唾沫！那时，我除了惶惑，连思考一下都来不及的。谁让我是副校长了呢？谁让我鼓吹学生为祖国奋斗了呢？

口号声震耳欲聋，比大森林里的松涛还要响。无休止的批斗又开始了。

我不怪那些揭发我的教师们。他们出于各种苦衷和需要，我都理解。因为我总是诚笃地相信，人心，总是可以掘出善良的泉水的。这是谁说过的话呢？是她，那个站在台下人群中半眯着眼睛的她，我的启蒙老师。

一个身影吃力地来到我身旁。啊，是她，我赖以支持的精神支柱。我的心在抖，我真不知她要揭发我什么，哪怕她只迂回地小骂大帮忙一次，都足以击碎我心中的柱石！

一个平静的声音响了。不是高八度的时代音响。像她第一次给我讲“狼来了”的故事一样平静，但台上台下却是鸦雀无声。

她说：“给他挂牌子，错了。我是他的老师，他的一切主张，都是从我这里学来的。”

像风暴卷进了大森林，引起的是可想而知的回响。在人们哗然的当儿，她轻轻摘去我脖颈上的黑牌子，从容地挂到自己的脖子上。

像所有怀有童心天真的人一样，必然要受到惩罚。她不仅救不了我，反倒把送殡的一起埋掉了。

西双版纳是个美丽的地方，被人们称为绿色王国的王冠。然而绿色王国王冠上的钻石也有黯然失色的时候。

一片榛莽中，我和她一起度过了被改造的日日夜夜。

炎炎的烈日，我躺在一株摩天接云的大树下沉思。我像被流放到荒岛上的囚徒一样，近于绝望了。

她走来了，步履同从前一样徐缓、轻捷，抱来了一个砍开的椰子，要我解渴。我无力地摇摇头，坐起来，靠在树干上长叹一声。

“你灰心了？”她双手支撑着草地，说：“科学与民主的树是常绿的……”

我说：“然而主宰世界的并不是大自然，而是人。”

“人，也一样。”她笑吟吟地说，“人可以向善，也能变坏。如果不是这样，教育就没有存在的必要了。那些向你身上吐口水、摔烂香蕉的孩子们，和你小时候有什么两样呢？不，没有。只是他们在刚懂事的时候，就被人教唆着不尊重别人的人格。他们被污染了。我们应当把他们的灵魂重新滤清……”

啊，一个永远达观，永远相信人类只能越来越进步的教师，她有一颗何等高尚的灵魂啊！这就是她声称的要疏通人心被堵塞了的善良的泉水吗？

但是，她并不是神仙，她有时也过高地估价了教育的功能。

那是我们结束了热带原始森林的流放生活，第二次走向讲台的年月。

有一天，她脚步匆匆地跑到我家，拉我去看一个叫荣贞的女学生。

荣贞，我认识的，她是1968年的初中毕业生，父亲是森工局的伐木工，常年在滇西北老山岳中。她毕业后和同学们一起到西双版纳一个坝子上插队落户了。

在我印象中，荣贞是个苗条漂亮的小姑娘，腮上有一对笑靥，很讨人喜欢。她是语文课代表，经常出入语文教研室送作文本、取成绩册，老师们都有点偏爱她。如果不是一场风暴把电影厂吹垮，那个来看她三次的电影导演说不定选她去扮演白族姑娘呢！

荣贞在医院里，已经奄奄一息。据医生说，她吞了过量的冬眠灵。洗过胃，但因为发现过晚，药液吸收太多，没有几个小时好活了。

我的老师默默地坐在病床旁，望着荣贞那张苍白的脸，拖在枕畔蓬散的黑发，像麻木了一样。

怎么能不麻木呢？荣贞的一份遗书就托在她手中！这个女孩

子没有给生养她的父母留下一句话、半个字，却给她的老师写下了洋洋三千言的绝命书。

她是羞愧而死的吗？还不如说她的死是一种抗议，一种使我们猛醒的清醒剂！

她被奸污了，不，不恰当，她为了回城出卖了自己的肉体。她这个伐木工的女儿，当集体户里只剩下她一个人不能返城的时候，她当然是痛苦的、孤独的。她没有钱送礼，没有有力的靠山可供依赖。一个主管知青返城的恶棍，在一个漆黑的夜里，手里拿着招工的表格，闯到了荣贞的住处……

应当恨谁呢？

荣贞恨她的老师！

她，是含着怎样辛酸的泪水在向她的老师当头棒喝的呀！

“……我亲爱的老师，您太善良了。您把人生、社会描绘得太光明了、太理想化了！我，是在真空管里培养出来的，我对人世间的各种细菌没有半点抗御力，一走出校门，就被击倒了。老师啊，您为什么只告诉我们社会上有光明，不告诉我们人世间也有黑暗呢？老师啊，我爱您，可我在临死前的时候，却真有点儿恨您了……原谅您的学生吧……”

她哭了！我的老师的脸上涕泪滂沱。

我也在无声地流泪。你能说荣贞的话没有道理吗？

要培养抗菌素！要使孩子们具有长效免疫力！

她是在把白被单轻轻遮住荣贞那可怜的脸孔时，捶着胸说了这几句话的。

那是 1978 年校庆的日子，我的老师度过了她第 60 个生日。

为了赶赴母校 28 周年校庆，我专程从教育部赶回昆明。公私兼半，一则祝贺，二则想总结一下我的启蒙老师的经验，听说省里已经批准她为特级教师。

那正是母校庭院山茶花开得火爆的日子，校园里张灯结彩，

空前热闹。

我是作为“有资格”、“有出息”的“元老派”学生受到格外优待的。我的名字写在主席台左面显赫的位置上，和一位将军邻座。

在请校旗铜管乐高奏的当儿，我的泪水模糊了眼眶。透过依稀的泪水，我仿佛又看到了一棵挂地擎天的飞松，看到了漫天飞舞的飞松子儿……

我在主席台上寻找我的启蒙老师。

她的座位空着。主持校庆会的人，台前窜到台后，显然也在找她。

她到哪里去了呢？

有谁能想到，她到太华山教养院去了呢？

去邀请一个校友，一个非凡的、举足轻重的来宾吗？

不。当她带着一个蓬头垢面、目光呆滞的二十五六岁的年轻人出现在大礼堂门口时，全场都震惊了！

那是谁？别人悄悄告诉我，他就是在轰动全市的“3·25”案件中，被判了3年劳教的顾刚。

这是母校的耻辱，是给母校校旗上抹了污点的败类！在这样喜庆的日子里，师生们宁愿忘记这个校门里还曾经有过这么一个学生。

大煞风景！继而，有些人愤怒了，当然是迁怒于我那多事的老师了。

但是，人的威望，往往本身就是一种力量。当我的老师旁若无人地把顾刚带到礼堂最后面的椅子上坐下去时，会场又恢复了安静。

我居高临下地坐在台上，清晰地看见顾刚垂下了头，大概是窘迫得出了汗吧！我的老师竟然拿出自己的手帕递给他，啊，不可救药的慈母般的心肠！

别人还悄声告诉我，顾刚因为追求享受，走上了贩私、走私的道路。

为什么让这样的人回来参加校庆呢？我的老师为什么亲自到教养院去接他呢？这种破例的事，怕是教养院也第一次碰到吧？

确实，这是很不容易的事。事后，我才知道，她为接一个犯人回母校参加校庆，竟跑了劳改局、公安局、教育局、团市委，最后是主管文教的市委书记被她感动了。因为她说：“学生走出校门，教师的责任并没有结束。好学生、坏学生，都应当对他们负责一辈子。”

啊，母亲一样可爱的老师！

我有生之年，绝对忘不了校庆会上自由讲话那一幕，我觉得校庆的高潮在那里。

自由讲话，当然是任何人都可以登台的。只是人们无论如何没有想到，顾刚居然走上了讲台。你想轰他下去都不好轰，我的老师像守护神一样站在顾刚身旁。

顾刚未曾讲话，扑通一声跪下了。面向校旗，面向大礼堂的来宾校友和学生。他声泪俱下地说：“我是没有资格来参加校庆的人，我是人民的罪人、母校的耻辱。我想说几句话，同学们别学我的样子。也别忘了，社会上还有我这样的败类，在污染着社会……”

我的耳鼓在轰鸣。下面他说了些什么，我听不清了。我又一次理解了我的老师。啊，良苦的用心！这是从荣贞的遗书里得到的启发吗？一定是的。她不愿意在真空管里搞教育和无菌操作了。可贵的尝试！

校庆纪念章是一株飞松的图案，飞翔的松子儿像点点繁星点缀着天蓝的底子。

顾刚也得到了一枚，不过他没有佩戴。他交到了老师的手中，哭着说：“等我变成人时，再向老师来领取，您先替我保存

起来吧……”

我也不知道顾刚是不是领去了。据说顾刚去年劳教结束后，被安排在东川铜矿当采矿工。在一次山洪爆发时，他冒着生命危险，救下了天车上的两个工人，自己却受了重伤。

我相信，我的老师早已亲手把那枚校庆纪念章，别在他胸前了。

然而，今天来参加葬礼的顾刚没有戴校庆章，胸前有的只是一朵小白花。

雪是白的，玉石是白的。我觉得我的老师的骨灰比雪、比玉石都要白！

一撮一撮的骨灰撒到树下，撒到她带着孩子亲手栽的树下。她生前爱树，像爱她的讲坛一样深沉。她死后，惟一能贡献出来催着大树成材的，便是她那把骨灰了。

啊，她死了。

她活着的时候，没有名望，像所有的教师一样。她死去的时候，静悄悄的，像大森林里尽了天年的一株老树，当它荫底下的幼松成林时，它的枝干化成了一抔深厚的沃土。

她没有什么遗产，不，遍布祖国各地、各条战线上的几千名学生，那是任何财富都不能比拟的。

她的名字太普通了：林香。可这两个字在我的心中是无比圣洁的。她留给她的学生最宝贵的遗产，就是告诉我们怎样做人。

啊，一代代相传下去，飞松的带有轻翼的种子，飞向四面八方，去寻找生长的沃土……

（原载 1986 年 1 期《天池》）

水上观音

单征惠穿着短运动衫、短运动裤，露着呈黑红色的胳膊腿，女篮五号式的头上，戴一顶没有帽顶的遮阳帽，鼻梁上卡着又宽又黑的太阳镜，在游船售票口处观望着买票的人。

她有一个很雅的绰号，叫“水上观音”，原先还只是在园林处系统有名，后来经一个记者“挖掘”，以“水上观音”为题，在省报上发表了一篇报告文学，单征惠一下子提高了知名度，以至于后来人们到东湖公园逛风景，好多人都想一睹“水上观音”的风采。

虽然叫她观音，她却不属于那种惹人注目的漂亮女郎。她的优势在于冷眼一看，只不过是“一般人”。可若仔细端详，就会发现她无论是五官还是举止神态都有一种别的女孩子不具备的魅力。

码头上拴着单征惠那漆成纯白色的“水兔子”，调皮的美工技术员小王在小艇的船舷处写了几个用拼音字母组成的字：观音号。

“水兔子”在浪中一颠一跳，吸引着很多孩子羡慕地围着它。

一台本田摩托车飞驰而来。来人掀去同样漆有本田标志的头盔，一脸热汗。他的个头不高，胸肌和臂膀的大头肌特别发达，

一望便知是个运动员。

“陈峰？你来干什么？”单征惠笑着向本田摩托车迎过去。

陈峰把头盔挂在车上，说：“走，跟我找个地方喝点冰镇啤酒去，我有话跟你说。”

单征惠掏出手绢替他擦了擦脑门儿上的汗，笑着说：“我哪像你呀，训练以外的时间，你就是自由神了，我可是得按8小时上班啊！”

“8小时？”陈峰说，“你有时吃了晚饭还泡在湖里，我看你是该得‘五·一’劳动奖章了。”

单征惠听出了陈峰的挖苦，说：“你这是什么话？”

陈峰说：“逗你玩儿的，又急了是不是？今儿个不是找你来玩儿，真的有正事，关系到我的前途命运，当然也同样涉及到你的前途命运。”

单征惠扑哧一下笑了：“我什么时候告诉你，我的命运和你联系到一起了？”

话虽这么说，其实省体工界上上下下没有不知道她和陈峰关系的，陈峰在上届世界乒乓球锦标赛已经拿到过男女混合双打冠军，他雄心勃勃，宣称下次拿了单打金牌以后再结婚，就在这时候，国家队将他淘汰了，让他退出了主力队，他又懊恼又不服气，便回本省来当乒乓球主教练了，在这时候他认识了跳水运动员单征惠。

“今天我早点回去，你陪我上朝鲜冷面部，有话在那唠，好不？”单征惠一面想应付他快走，一面不时在用眼睛瞟着租船的人。

突然，单征惠像出弦的箭一样，一下子窜出好远，像发现了什么目标。

陈峰跟过去，问：“你看见什么了？”

单征惠说：“你看，那个穿茄克衫的女孩子神经不正常，不

对，是情绪不正常，有轻生的危险，看见没有？就是梳翻翘式发型的那个。”

陈峰看也不看，说：“别人正常不正常与我无关，我看你挺不正常。在你眼里，所有的人都像要投湖自杀，我怀疑你的自杀神经比别人丰富！”

他赌气地跳上本田摩托，打着火，走了。

闹别扭、愠气，这在他们这对恋人当中是常有的事，但单征惠从没像今天这样受到如此的伤害。她最怕的就是别人揭她的老底，说她当年有过自杀念头，她自认为那是软弱无能和可耻的履历，可这个该死的陈峰居然说她的“自杀神经比别人丰富”。

是的，单征惠想到过轻生，那是因为两年前她被淘汰出体工队的跳水训练队。

单征惠在全国运动会上已经拿到了10米高台跳水的铜牌，而且她的潜力使体育界的预言家们断言，下一次的跳水冠军将是她。

正在她春风得意的当儿，马失前蹄，出了事故。在一次跳水训练中，高台跳板突然断裂，她被掀到水泥地上，骨盆以下多处骨折。

正住院期间，人们为了安慰争强好胜的单征惠，无论是教练、同伴们还是医生，特别是陈峰，都说她会很快复原，还能到10米跳台上夺魁。

结果，她出院前一天，在帮一个患者去拿安眠药时，偶然间在医护办公室里看到了夹在铝皮簿里的病历，在最后的出院结论中分明写着，已不能再从事大运动量和具有技巧性的体育项目。最权威的外科主任、骨科主任都郑重地签上了他们的名字。

单征惠彻底绝望了。她觉得，人如果不能按自己的意愿达到自己所追求的巅峰，那她应当耻于苟活人间。

单征惠没有告诉任何人她看到了那最后的宣判，她头天晚上

哭了一夜，写了一夜的绝命书，恨不能给所有她认识的人都留下一封充满依恋之情的绝笔信。

她站在东湖大桥上，望着深夜还在湖上荡来荡去的几条小船，她只要眼一闭，就可以跳下去了。

正在单征惠留恋地在大桥上走来走去的时候，也正值接到了她的遗书，人们惊慌失措地奔向所有可以投水、上吊的地方，东湖上人们用铁钩子打捞上一个人。

这一刹那，单征惠忘记了自己也是来投湖寻短见的，从桥上跑下去，她这才弄明白，在湖上夜游的几条小船，是在打捞尸体。

投湖的是个不足 20 岁的姑娘。看得出她死前是经过化妆了的，头发被水冲得披散着，但刚烫出来的发型还在，惨白的面孔使唇上的唇膏显得更鲜艳。她穿着一套质地、样式都挺高级的连衣裙，脚上是粉红色的高跟鞋，但只剩了一只。

单征惠仔细看那姑娘，两眼紧闭着，两手抓了一把水草，攥得死死的，她的嘴张着，嘴中有泥沙，她生前一定是个挺漂亮的女孩子。

她为什么轻生？一朵含苞欲放的花，就这样不声不响地凋谢了，围着的人都在叹息，说着无尽惋惜的话。

姑娘的妈妈和亲属都赶来了，离很远就听到了震天动地的哭声。

单征惠被这哭声弄得毛骨悚然。

桔黄色的灯照着堤坡上永远闭上了眼睛的姑娘，也照着一大群围拢过来的相识的、不相识的人们。

单征惠突然打了个冷战，如果自己从大桥上跳下去，几个钟头以后，不是要重演堤坡上这一幕吗？自己穿着天蓝色的运动装，湿淋淋的，仰倒或者叭在坡岸上，自己会水，不会像这个姑娘一样灌了一个大肚子，自己肯定是呛死的，肚子瘪瘪的。她觉

得挺恐怖，她仿佛听到了妈妈那失声的恸哭，也听到了相关的和不相关的人的议论、猜测，猜她是失恋、殉情、高考落榜、畏罪或者是得了见不得人的性病？

单征惠觉得这更可怕。方才，面对那个高考两年落榜的女孩，在她母亲道出真相之前，不是有人对她做过各种猜测吗？也有人竟然猜她遭到强奸而羞愤自尽，还建议法医检查她的生殖器官。

单征惠感到恶心，人，即使一死，自以为一了百了，可你真的死了，也了却不掉那无尽的流言蜚语。活着难，死也不容易。

单征惠听人说，在小姑娘从桥上往湖里跳时，有好多人在场。

这使她震惊。

“为什么不救？”有人这样质问。

“救是救了，”公园主任说，“水性不行，怕叫死人拖下去。”

“你们没有救生艇吗？”单征惠忍不住问。

“刚买来。”公园主任说，“没人愿意天天干这捞人的活儿，而且水性得相当的好才行。”

单征惠心里一动，把公园主任拽到旁边小松林中，说：“我水性行，我是学游泳的，我来给你们当救生员，怎么样？”

公园主任有点为难：“我们没指标。”

“屁话。”单征惠又来了她假小子的性桥格。“难道因为没有指标，就可以眼看着东湖淹死人不管吗？我问你，你这湖里一年淹死几个人有没有指标？”

公园主任半晌答不上话来。淹死人的指标自然是没有的，但减少淹死人的指标却是应当有的。据公园主任介绍说，每年春夏秋三季，东湖里年平均有 15 人左右丧命，包括划船落水、游泳淹死和一些自杀的人在内，最多的是 1989 年，居然有 36 具尸体从东湖里打捞上来。

“你这叫什么公园？简直是杀人场！”单征惠气愤地挖苦着公园主任。

这时，来寻找单征惠的人陆续到了东湖，当人们看到她正涨红着脸同公园主任辩论时，大家都哭笑不得，几个游泳队的女伴抱住单征惠，号啕大哭，这一下子又惊动了不少看热闹的人来围观。

公园主任大为惊讶，他无论如何也不相信这个火药味极浓的假小子，刚才还要来当救生员的，会是写了若干封绝命书来投湖自尽的人。

听说单征惠要来当救生员，大家都支持她，体委主任当场表态，公园没有编制没关系，他去找省编委，把体委的编制减少一个，补给园林处。

就这样，单征惠这个下决心来投东湖的人从此开着救生艇，成了在水上救人的天使。

单征惠学会了开摩托艇，这种小艇外号叫“小兔子”，开起来船头高高昂起来离开水面，时速可以达到每小时 200 公里，确实像个在水上欢蹦乱跳的水兔子。

两年来，她竟然成功地制止了几十起想自杀的人的轻生举动，她驾着这只“小兔子”，在东湖 25 公顷的水域救起落水者 45 人，难怪人们称她为救苦救难的观音菩萨。

方才，尽管陈峰伤害了她，她仍然没有放松自己的警惕。她正在跟踪那个梳翻翘式发型、穿夹克衫的女孩子，她长得高短胖瘦都适中，文文静静，很有教养的样子，但她脸上的阴郁、绝望，是过来人单征惠一眼就看出来的。

那女孩儿拿钱租船了，递上 10 元钱。窗口里面的售票员问她：“租几个钟头？”

那女孩儿有气无力地说：“随便。”

售票员很纳闷，递给她一张票：“四个钟头，8 块，够你玩

儿的了。”

那女孩儿拿了票就走，无论售票员怎样喊还找回两元钱，她都像听不见似的不回头，结果还是售票员骂骂咧咧地追出来，硬把两元钱塞到她手中。一直在观察她的单征惠认定她反常。

像她这种年龄的人，来逛东湖，不是跟恋人来，便是偕朋啸聚，形只影单地出来，逛逛公园也可能解释为消愁。可是一个人一本正经地租船，就有些可疑了。

那女孩儿按牌子上的号，找到了一条红白相间的小船，跳了上去，慢慢把船划出拥挤的小码头，有好几次都因方向掌握得不好与别人的小船相撞。

“对不起。”她说得很轻，伴之以凄凉的一笑，使别人不好向她发火。

那女孩儿的船渐渐划远了。

单征惠跳上她的“水兔子”，一阵风似的追上去，在离那女孩很远的地方，她围着她兜了个大圆圈。

女孩儿在湖中心停了桨，任小船在青萍点点的水面上无目的地漂着。

单征惠看见，那女孩儿从手上撸下戒指，看了看，高高地举起扔在湖中。

这已经是危险的信号，单征惠不能再犹豫了，她立刻驾艇向女孩儿冲过去。

就在单征惠迫近女孩儿的小船的一刹那，水面溅起一片涟漪，她已经在单征惠制止之前跃入清波。

单征惠发挥了跳水运动员的优势，没来得及将“水兔子”的发动机熄灭，一个起跃，扎入水中。

不到 20 秒中，单征惠就托着那女孩儿露出水面，当好多在附近划船的人们围过来时，单征惠已经控出了女孩儿腹中的水，载着她坐“水兔子”回岸上去了。

晚上 7 点钟，单征惠骑自行车去找陈峰。

陈峰早忘了白天的不愉快，他用本田摩托带着单征惠到了“汉江烧烤店”。

单征惠有点心不在焉。

那个投湖的女孩儿的影子总在她眼前转。她虽然把女孩儿安顿在医院了，她仍怕万一护士疏忽大意，女孩儿会再一次跑出自杀。为了不刺激那女孩儿，单征惠只是告诉医院，女孩儿是划船划翻了落水的。

单征惠找到了女孩儿的学生证，是大学三年级学生，她叫李仿。她的男朋友是两年前考到美国斯坦福大学的硕士研究生，在没有奖学金的第一年，李仿把项链、手表都卖了，换成了美元支援了男朋友。但是，她终于知道，她的男朋友同一个白人女孩儿同居已经很长时间了，他一直瞒着李仿。

单征惠既可怜李仿，又认为她为这样的男人而死不值得，她准备用重炮猛轰李仿的精神堡垒，让她意识到为那种男人活着和死去都是没有价值的。

“你怎么总精神溜号？”陈峰把一串沾着芝麻的鹿肉串，在固体酒精块的蓝色火焰上转动着，对单征惠说。

“我在想那个投湖的李仿，”单征惠叹了口气，“多纯情，却为了一个忘恩负义的家伙去投湖，真是鬼迷心窍了！”

“又投湖，自杀。”陈峰不悦地喝了一大口啤酒，说：“你能不能换个话题？再这么下去，我都要神经错乱，要去跳湖了！”

单征惠抱歉地一笑：“你这么在乎？那我就不说了。说你的正事吧。”

“日本方面回信了。”陈峰压低了嗓子，像在搞地下工作，“每年年薪 3 000 万日元。你知道 3 000 万日元等于多少人民币吗？差不多等于 120 万！”他说得眉飞色舞，一双小眼睛亮晶晶的。

单征惠的反应距离陈峰的想像相去甚远。

她没有惊喜，没有感到意外，反倒像听了一件与自己毫不相干的事情一样，表情漠然，只是心不在焉地“嗯”了一声。

“你嗯什么？”陈峰不快地问她。

“那你方才说什么？”单征惠笑了，“对不起，我走神儿了。”

陈峰只得复述一遍，热情却减了几分。

单征惠这才记起了半年前陈峰访问日本后对她讲的一件“绝秘消息”。日本乒乓球协会打算以高薪聘陈峰为国家队教练，也有可能把他编入日本队，发挥他所擅长的拉弧圈上弦球的本领。单征惠当时只是说：“中国人去为日本队卖命，好吗？”她不大相信这事能成功，所以也没加深究。

没想到这件事成了现实。

陈峰已经把合约、信函、日本大使馆的签证全摆到她面前了。

单征惠感到第一次被震动了。她问：“你真要给日本人去打球？”

“体育是没有国籍的。”陈峰淡然地说，“我又不是第一个。光乒乓球队就有好几个人参加了外国队。”

“我受不了。”单征惠说，“就算你拿了冠军，然后站到高高领奖台上，奏日本国歌，你替日本人升起太阳旗，你在高台上不摔下来才见鬼呢。”

陈峰说：“没办法，人家把我淘汰了嘛，我干吗一棵树上吊死人？跟我走吧，我把你也带到日本去。我知道你不得意日本，我们有了钱可以再到欧洲去、到美国去，任你挑选，还不行吗？”

单征惠目视陈峰良久，她凄楚地一笑，说：“我挺想出国，想出国观光，出国比赛，出国留学，可我不想以你这种方式出去。真的，我有我的事业，我离不开这里。”

“你的事业？什么事业？”陈峰觉得滑稽，“你的事业在你出

院那天已经终止了，大家为你难过，这是天灾，没办法的事。”

单征惠说：“除了跳水，我就不会有别的事业了吗？”

“别的？”陈峰古怪地乐起来，“噢，你的水上观音的事业，救苦救难大慈大悲的事业……哈哈……”

单征惠怒不可遏地站了起来，气得胸脯一起一伏，她不能容忍陈峰用这样尖酸刻薄的语言和奚落的语调来贬低她视为神圣的事业。

单征惠说：“你去挣你的3 000万日元好了，我要留下来。你走你的阳关道，我走我的独木桥。”说罢，她从桌上抓起车钥匙，头也不回地走了。在她出门的一刹那，她听见了陈峰的呼唤，可她觉得自己不能回头，她怕软化了自己的决心。

外面一点风也没有，天气闷热，乌云压得低低的，像要下暴雨的样子。她突然想到，暴风雨之夜，往往是轻生人的选择，她骑上自行车，向东湖骑去。

夜路在她面前幽幽地展开……

(原载1991年11期《时代姐妹》)

酸 雨

一场秋雨刚刚过去，曼哈顿区的上空仍然奔驰着大团大团的乌云。

我身上淋透了雨，散发出一股酸涩的味道，我想起了报纸上常说的现代工业造成的“酸雨”，这大概就是酸雨吧？

不知为什么，一想起酸雨这个词儿。我立刻感到心头一阵阵的酸楚，仿佛那令人窒息的酸雨已经浸润到了我的肺腑、心脏。

我疲惫极了。如果有镜子仔细瞧瞧我此时的面容，一定是极狼狈的：雨水把头发湿成一绺一绺的，面色青黄，一副睡不醒的样子。我走在高楼如林的百老汇街上，觉得像洛克菲勒中心大楼、帝国大厦的庞大的楼群都朝我压来，使得本来容纳不了多少新鲜空气的曼哈顿小岛上呈现出严重缺氧状态。我拼力吸了几口雨后的湿润空气，向前走去。

从我打工的餐馆回到所住的皇后区，本来是可以坐地铁的，可是我舍不得钱，换几次车，要花去 5 美元左右，等于我整整一小时洗盘子的工钱。对于美国人来说，5 美元，只不过是街心花园那些逗弄鸽子的闲人买一份鸽子食的价格；而对于我来说，可以买 3 个“热狗”、两份“汉堡包”，一天不饿。

我总觉得擦肩而过的白种人、黑种人都在注视着我，我不能

不停下来注意一下我的仪表，当我在一家商店的大玻璃窗前确认我已经不会给东方女性丢脸的时候，我一抬头，发现这是一家性商店，橱窗里摆满了大大小小的裸露的、有包装的男女人造生殖器。我两颊绯红，赶快跑开，幸好没有人注意我，否则，一个中国女留学生在这儿逗留的场面就可能被哪个无聊记者摄入镜头，发表在什么报刊上。

这时我才注意到，我正走在号称“红灯区”的42街上。这是纽约最热闹的道路，性商店、三“X”级黄色电影院、脱衣舞夜总会栉比鳞次，每当黄昏，那些露着大腿、半裸着胸部的女郎还会拍行人的肩膀拉你去过夜。当然抢钱的、卖大麻叶的也多在这条街上揽生意，好像这条街是惟一允许犯罪的“自由港”，也许“红灯”就指此而言吧！谁知道呢？我来美国半年，从没问过别人，也没人向我解释过。

我不愿意走42街，便拐到40街去走。

有一栋花园洋房里透出隐隐的琴声。

我不由得驻足静听。

无论何时何地，能够牵动我心灵的只有音乐！看来，这是一个初学钢琴的人在练习，也许就像是15年前的我一样，在妈妈严厉的监督下，在钢琴前一遍又一遍地弹肖邦的练习曲。

不，此刻飞出来的不是肖邦的练习曲，而是贝多芬的《命运》。啊，有两个音阶不准，一组三联音弹错了。啊，不是，这架钢琴有几个键子音不准了，应该告诉弹琴的小女孩儿（天晓得我为什么认为一定是小女孩儿），马上去请琴师来调琴。

命运是很会捉弄人的。

我几百次地弹过贝多芬的《命运》。

我一再试图像《命运》里的抗争者那样勇敢地与命运抗争。

我是幸运者。12岁那年，我戴上了全上海青少年钢琴比赛的桂冠，15岁时随同东方歌舞团访问法国，在国际钢琴比赛场

上夺到了金牌，从此，我成了佼佼者，报纸上有我的演奏广告，杂志上介绍我这颗新星是怎样升空的，在 10 亿人口的中国，我算得上是家喻户晓的名人，在好多演奏会上，一听见我的名字，我的崇拜者们就拼命鼓掌、欢呼。

有人称我是中国的“钢琴皇后”。天晓得是怎么回事！在当了几年“钢琴皇后”之后，我突然厌倦了、腻味了，我决心出国深造！

我需要深造吗？一个拿到过世界钢琴比赛金牌的人，还到哪里去进修呢？在中国，中央音乐学院、东方歌舞团都聘请我为“客座教授”，我站在讲台上，坐在三角钢琴前面，对着那些大学生们，讲起话来一副居高临下的气势，用的是与我的年龄完全不相符的口吻，没有哪个学生敢于挑剔、敢于蔑视我！

有哪个美国人会想到，我这样一个蜚声音乐界的客座教授，干吗要跑到美国来当受启蒙的学生？

那个泰勒先生真够盛气凌人的了。他站在谱台前，听我弹奏了一曲莫扎特的曲子后，居然用指挥棒敲打着谱台说：“我真不明白，法国那些白吃饱们是怎样把金牌给你挂在脖子上的！依我看，你再练 3 年，未必有资格去参加国际比赛。到夜总会去给那些喝马提尼酒喝得醉醺醺的家伙们去伴奏还差不多！”

我真恨不得扇泰勒两个耳光。

这便是我在美国碰到的第一个老师。

后来我发觉，我的钢琴演奏水平足可以当泰勒的老师！那天我回到住处，哭了半宿。

是后悔，也有自尊在起作用。

我睁着一双泪眼在冥思苦想，我一百次、一千次地问自己：“你到美国来干什么？”

是呀，放着“钢琴皇后”不当，却要背井离乡刷盘子谋生！我不由得想起了刚到美国时遇见一位大姐对我说的话。她说：

“在美国人眼里，中国的女孩子就和北京人看待外乡的小保姆一样。”

我打了个冷战，一直冷到心里。

尽管话说得很冷酷、很挖苦，然而我在美国所一再验证的，正是这位大姐的这种感受。

究竟是什么东西迷住了我的眼呢？

这是我心底的隐秘，也许，直到我有一天混不下去，投身到太平洋里时，也不会向世人透露的。

我漂洋过海的契机是前年我的美国之行。

我应邀访问过华盛顿交响乐团钢琴家尼米兹的家。

我简直震惊！

这是靠近维吉尼亚州海湾的一幢乳白色别墅，房子四周有几公顷的草坪和花坛，喷水池是装有彩色灯光的，呈五颜六色，游泳池在二楼平台上，绿莹莹的像块宝石。

在尼米兹家里做客时，他问我：“你有游艇吗？有汽车吗？在北戴河或桂林有别墅吗？”

我的脸涨得通红，一时没法断定他是有意让我难堪，还是真的不了解中国。

当他听说我只拥有一间 10 平方米的卧室兼琴房时，他耸耸肩膀，大吃一惊地说：“在美国，像你这样得过世界比赛金牌的人，至少有我这样的别墅！”

我的心动了。是的，肯定是那一次心动了。

我反躬自问，一个世界比赛的金牌获得者，难道只配住 10 平方米的房子，只配走后门弄到一个液化气罐吗？为了买一台日立牌彩色电视机，我积攒了两年的钱，省吃俭用！

我觉得，在我什么都不知道的时候，我尽可以像多数中国人那样，满足于自己的封闭式的、低质量的生活。可我不幸知道了还有另外一个物质极大丰富的世界，我的心旌开始动摇了。

然而，美国毕竟不是遍地黄金的神秘地方。有多少像我一样的人，如同 19 世纪的淘金狂们一样，越过大西洋，到美洲这片土地上来做黄金梦。

如今，我只知道，每一块美金都是摔碎多少汗珠子才能换得，我在美国的汪洋大海中，不过是一滴谁也不注意的小水珠，如此而已。

我曾经想回去，走回头路。

可我没有勇气。

别人会怎么看我？没出息，没混好，好马干嘛要吃回头草！

我的自尊心也似乎不容许我回去，在当人们都以出洋为“荣耀”的时候，我只能衣锦还乡，不能半途而废。

可我现在以一个打工者的身份预测我自己的未来，我对衣锦还乡的梦有些怀疑。

一年前我以中国音乐家代表团的身份来到美国时，到处是鲜花、笑脸、荣誉和尊重。而今，同样是我，却是个餐馆里刷盘子的角色，绝对没有哪个音乐大师来过问一下！

不知不觉走到了唐人街。

乡音，无比亲切的乡音把我带进了梦一样的世界。

一家华人开的戏院正在上演《北京的故事》，我早就听说这部片子在美国挺轰动，花去 6 美元值得，我想松弛一下，决定在电影院里消磨两个小时。

在我拿着入场券准备入场的时候，一个金发碧眼的女孩子拦住了我，从她胸前挂着的帆布包里抽出一张花花绿绿的传单递给我。

我以为又是那些无聊的广告，正准备随手丢进垃圾筒，突然我被传单上的一幅照片吸引了，竟然是江青的照片，这个久违了的女人！就是她，曾经在中国的政治舞台上演出了一幕幕歇斯底里的活剧，这个快被中国人淡忘了的女人，怎么突然出现在美洲

大陆的传单上？好奇心促使我不得不卒读。

大概由于我对这份传单的专注劲儿，引起了金发女郎的注意，她走过来问我：“你，日本人吗？”

“干嘛是日本人！”我皱皱眉头，不太礼貌地对女孩子说：“中国人！我是中国人。”

我最讨厌美国人猜黄种人的国籍，一张口先猜日本人，他们也是势利眼，只知道日本人有钱！

一听我是中国人，女孩子那双清明澄澈的眼睛分外明亮起来，她几乎是喊出来的：“上帝呀，太好了，中国人！啊，我多么幸运啊，我碰上了中国人，一个美丽的中国姑娘！”

我有点莫名其妙。看她那激动的样子，真像基督教徒见到了耶路撒冷的教堂金顶，或者是伊斯兰的穆斯林们见到了麦加的城堡。

还真的是这样。

女孩儿对我说，她叫露易斯，今年 19 岁，正读大学三年级，是专攻哲学的。她说，在她心目中，中国是最神圣的。那里还发生过举世闻名的文化大革命哩！

我真有点怀疑她神经不够正常！

我问露易斯：“你知道文化大革命？”

“当然。”

“你去过中国吗？”

“没有。”

我扑哧一下乐了，我想，我的神态一定刺激了她，是耻笑顽童的神态吧！

“文化大革命不好？”她仰起了面孔。

“当然。”我说，“不单我，中国十几亿人里，没有几个人说好。”

“为什么？”

我觉得一时解释不清。难道我有必要把中国共产党的历史决议中有关文化大革命的评价讲给她吗？那一定是对牛弹琴，因为我发现，这天真无邪的女孩子除了一腔热血以外，恐怕什么都不懂得。

于是，我用最浅显的道理对她说：“文化大革命中，我的父亲被害死了。”

“呃？”她耸了耸细弯的眉毛，对我说：“太不幸了。不管怎样，中国是迷人的，我还是要去。”

“去考察文化大革命吗？”我问。

“不，”她说，“去透透空气。”

“透透空气？”我更加不懂了。

露易斯对我说：“美国太憋闷了，简直是一个密封的罐头，人都成了罐头鱼！大家都在赚美元、盖别墅、买游艇，多么贫乏、枯燥的生活！而中国人，有自己的信仰，那才是神圣的！”

我有点目瞪口呆了，我不知道该怎样答复她，我受到了极大的震动。

她也觉得空虚、乏味，而她视为乏味、枯燥的生活方式，又恰恰是我所向往和追求的。

也许我没有剖析我和露易斯之间的分歧，可我内心的震撼力是够大的了，也许是够我后半生思索了。

在进入影院之前，我又嗅到了空气中酸雨的味道。

(原载 1988 年 7 期《时代姐妹》)

忧郁的天使

中午时分，燥热的天气把昏昏然的人们都赶到凉快的角落去了，医院内外静悄悄的，仿佛是一座肃穆的古堡。

在有着宽大走廊的儿科 301 病房中，护士正十分精心地给 1 号床 6 岁小女孩贝贝打吊瓶，床边坐着一个忧郁的中年妇女，一副白皙而漂亮的面礼，鼻梁上的金丝眼镜增添了她的修养和风度，她的头发松松地绾在脑后，白大褂口袋里揣着听诊器，一眼便知是个有点权威的大夫，不过，她不管儿科，而是内科大夫，她叫宋辰星。

贝贝安静地睡着，长长的睫毛在脸上投下弧形的暗影，她脸色苍白，呼吸均匀而无力，鼻翼轻轻翕动着。

一个同样穿白大褂的男大夫走进来，他高高的个子，脑门儿高而圆滑，头发稀疏，有一双明快而果决的眼睛，他叫曾伟，躺在病床上的贝贝，尽管不是他的亲骨肉，由于他挚爱着他的第二房妻子宋辰星，爱屋及乌，医院里上上下下，都知道他把贝贝视如亲生，与自己的儿子佳佳没有什么两样。

他刚刚从手术台上下来，头上还戴着印有一个红色“术”字的无沿帽子。他脑门儿上有汗，疲惫却仍然有精神。

曾伟看了一眼宋辰星，轻轻弯下腰，看了看贝贝，又去看架

子上的药瓶签，之后习惯地从护士手中接过铝皮病历簿，迅速翻了一下。

宋辰星把病历簿交还护士，无言地叹息了一声。她刚想说什么，曾伟用右手食指在唇边比画一下，示意她不要出声，然后迈步向门外走去。宋辰星给贝贝拉了拉毛巾被，向值班护士小声说了句什么，也跟了出去。

住院部后院的小花园里，万年红、西番莲开得正火爆。火热的中午，很静，只有几个轻病号坐在树阴下的躺椅上，闭目养神，听着蝉声聒噪。

曾伟和宋辰星一步步走在青石板小径上。宋辰星忐忑不安地说：“最近，贝贝犯病的频率越来越快了，真叫人心里没底。”

曾伟叹息地说：“你当了几年医生，该比外行人清楚，这种胰岛素依赖性糖尿病，离了胰岛素就不行了。”

宋辰星站住了，眼里含着泪说：“曾伟我求求你，你千万别这么说，你这是拿锥子扎我的心啊！”

曾伟掏出手绢，替宋辰星拭去泪痕，耐心地解释道：“感情是代替不了科学的。我虽然不是贝贝的亲父亲，可我……”

宋辰星用手捂住了曾伟的嘴：“别说这个。你尽心了，我心里知道。”曾伟叹了一声。宋辰星坐在绿色长椅上，双手蒙面，说：“贝贝若是有个三长两短，我……怎么对得起她死去的爸爸呀！”

曾伟也坐了下来，手搭在她的肩膀上说：“世上毕竟有很多事是人力所不能强求的。我们都是唯物主义者，你得有个思想准备……”

“不——”宋辰星迸着哭声大声说，“不就是打胰岛素吗？我去加班、卖零工，我有钱！”

曾伟又是一声长叹。他知道，只用钱来维持一个废物，是没有什么大价值的。

宋辰星家随时都是家庭病房，贝贝出了院，也照常吃药、打针，连佳佳都成了义务护士。现在，又到了打针时候了，贝贝的屁股蛋上布满了针眼儿，一片青紫。宋辰星正在给贝贝打针，尽量不去看她。

贝贝刚刚睡着了，宋辰星在轻轻地为她扇着扇子。佳佳开着五瓦小灯，捧着一个瓷猪罐子在摇晃，不时从缝隙里抠出几个硬币来。这时，门开了，曾伟走进来。

“你怎么才回来？”宋辰星走过去，立刻皱起眉头说：“你喝酒了？”

“怎么，你怕我把钱都喝光了，没钱给你女儿买胰岛素吗？”曾伟借着酒劲儿说。

宋辰星脸上变了色，半晌无语。她还能要求继父更多吗？应当说，曾伟对贝贝够尽心的了。

曾伟把两个装工资的牛皮纸口袋掏出来，扔到桌子上，说：“你的，我的，去了借的，七扣八扣，剩不了几大毛了。”

宋辰星垂泪低声道：“是我们母女……连累了你。”

曾伟往床上一歪，说：“如果，我们的努力会有结果的话，那也值得，可我们——”

他没有再说下去，他面对的是宋辰星极度痛苦的脸。为了给贝贝治病，他把烟酒都戒了。可他今天破例喝酒，还有那句硬邦邦的话，深深地刺痛了宋辰星。

她决定第二天下班后到肉联厂冷冻库去干活儿。远远的，有一个西服革履的男人注视着这忙碌的搬运队伍。他是经商的梁砚。他看见，冷库的大门合拢起来，吱嘎作响。搬运工们一个个精疲力竭地走出大门。

宋辰星疲惫地靠在墙上，大口喘气。一个拿着账本的人在给临时工们发工资。

一张10元票递到了宋辰星手上。她无力地朝那人笑笑，当

她转过头来时，看见了叼着香烟的梁砚。

“是你，梁砚？”宋辰星不无惊讶地问，“你深更半夜，跑冷库来干吗？”

“当然不会是来买冻猪肉。”梁砚走上来几步，说：“你这人，太刚强，也太爱面子了，我真没想到，你会到这种地步。”

“你嘲笑我？”宋辰星冷冷地盯着他。

“我不至于蠢到那种地步。”梁砚说，“说真的，我很感动，我感到你很伟大，也许我今天才懂得什么叫母爱！”宋辰星盯着他的眼睛，他的眼里真的含着一汪泪水。

“谢谢你！”宋辰星低下头，声音低极了。梁砚曾是她的患者，在她第一个丈夫死去时，曾热烈地追求她，可她选择了文雅而潇洒的曾伟，她感觉经商的梁砚身上总有点铜臭味，叫她不喜欢。

梁砚说：“过去，你不肯用我一分钱，我可以认为你有志气和品格；现在，你仍然拒绝用我的钱，那你可就近似残酷了。”宋辰星一震。

梁砚接着说：“你不要硬撑嘛！你都被迫到出来卖小工的地步了，叫人心酸，你还硬撑什么？”

“我没办法。曾伟也尽心了，他的积蓄都为孩子花光了，工资月月是超支，我再不想想办法，我真的不能看曾伟的眼睛了。”宋辰星回答说。

“你还有朋友嘛。”

“朋友那里，我也都麻烦遍了，不好意思再去张口了。”

梁砚有几分不快地说：“看来，你根本没有把我当成朋友。”

宋辰星歉意地笑笑：“你别多心，我没那个意思。”

梁砚说：“其实，你应该找我。上个月我从香港过来，我知道孩子得了这种病，我想拿点钱给你，又怕曾伟多心，毕竟，当初你差一点选择了我呀！在曾伟眼中，我可能永远扮演着情敌的

角色。”说到这里，梁砚自己笑了起来。

其实，只要宋辰星张口，从梁砚手里拿上一笔数目可观的钱，那是不成问题的，可她就是死咬住牙，不说出这个求字来。这也是有原因的。梁砚当初在失掉了宋辰星以后，仍然希望与她保持“等距离”关系，这“等距离”的含义，翻译过来，就是情人，宋辰星无法接受这样的感情现实，她不能恶意地揣测梁砚是在“乘人之危”，可她宁可谨慎些，不给感情的门开条小缝。所以，今天她仍然不肯要他一分一文，哪怕是以借的名义。

曾伟和宋辰星的经济日渐拮据，用曾伟的话来说，达到了崩溃的边缘。宋辰星的加班费发下来时，总想买一瓶好酒让丈夫露出一露笑脸，她明显地感觉到，曾伟越来越难得笑一次了。从前，他是个相当持重的人，有海量，却从不多饮，宋辰星没看过他的醉态。但近来不同了，他常常借故在外面吃请，连患者家属请吃他都去，可从前他却讨厌这种事，认为那是医德不好。

难道一夜之间曾伟的医德降等了吗？

当然不是。宋辰星知道，是贝贝的病，贝贝所筑起的债台，压得他弯了腰。她觉得对不起曾伟，但却找不到解脱他的办法，她时常在背地里哭。

早晨，宋辰星推门进来，手里举着两支“雪人”。

正蹲在地上的佳佳跳起来说：“妈妈，你怎么才回来？”他接过两支“雪人”，走到床前，问贝贝：“你挑哪一支？”

贝贝高兴地说：“我要红的。”

佳佳递给了她。

宋辰星一低头，看到了地上一大堆碎瓷器片儿，她蹲下身去，拾起几块大的碴儿对了，原来是当储蓄罐用的瓷猪。

宋辰星问：“佳佳，你怎么把好好的储蓄罐砸了？”

贝贝说：“妈，您别怪他，他是为了我。”她从枕头底下拿出一个布口袋，哗一下子倾倒出一堆硬币，她说：“佳佳小哥说，

送给我，够买好几只胰岛素的了。”

宋辰星一下子把佳佳搂到怀中，泪水噼里啪啦往下掉。曾伟恰在这时睡眼惺忪的从卧室走出，见此情景，他显然受了触动，在门口呆了半晌，什么都没说，又悄悄退出去了。

像从前一样，只要不是值夜班，瘦弱的宋辰星背着沉重的猪肉半子，在搬运工中小跑着。她是背着曾伟这样干的。

佳佳从门外跑来，东张西望了一阵，认出了妈妈，扯住她的衣襟，哇一声大哭起来。

满头大汗的宋辰星立住脚，吃惊地问：“佳佳，你怎么了？你怎么找到这儿来了？”

“贝贝，贝贝死了……”佳佳哭着说。

半个冻猪从宋辰星的肩上滑落，重重地然而毫无声响地摔到很远的地方。她摇晃了好几下，终于也沉重地倒下去。

她不知道自己是怎样来到那古堡一样的医院的。

医院长长的走廊里，灯光幽暗。

没有任何声息，医院四壁皆白的长廊显得那么深长、那么空旷。

护士朱萌背后是一束光线，而她推着的平车则隐在黑暗中，那是尸布盖着一个小小的身躯。一群人，包括曾伟在内，默然地跟在平车后面。

突然，从楼下传来打鼓样的脚步声，越来越响，越来越急。

人们不由得停步，全都侧目向楼梯口望去。

身穿冷冻库工作服的宋辰星，站到了楼梯口。

曾伟走过去，搀扶着宋辰星，向平车走去。

朱萌轻轻揭开尸布，露出贝贝那张发青的脸。宋辰星跪到平车前，伸出僵硬的手，在贝贝脸上轻轻地抚摩着，眼睛惊恐地睁着。突然，宋辰星掀开尸布，抱起贝贝就跑，跑得飞快。人们反应过来，一齐上去追她，她已消失在楼梯口，人们追下楼去。终

于，从沉寂的楼梯口下面，传来一声嘶哑的、震人心肺的长嗥。好多人都围上来解劝，可是有什么用呢？

宋辰星知道女儿会是短命的，可没想到她连6岁生日都没有过去，再有一个星期，就是她的生日，妈妈还亲自给女儿缝了一件连衣裙呢！是杏黄色的，贝贝从小喜欢杏黄色。

宋辰星的眼泪流干了，心也麻木了。她找了一块杏黄色的乔其纱盖在了贝贝身上，替代了千篇一律的白色尸布。她又跑回家去，把所有的箱子、衣柜都打开，把贝贝穿过的、未穿过的小衣服全都抖了出来，摊在床上。

眼睛都哭得红肿了的佳佳这时又哭起来：“妈妈，贝贝还能穿这些花衣裳吗？”

“能，能的。”宋辰星道，“我都给她带去，棉的也要，省得冬天冻着。”

佳佳默默地跑出去，一会儿又进来，拿了一个变形金刚，说：“把变形金刚也给贝贝吧，她抢我的，我不给，还藏了起来。”

“我的好儿子——”宋辰星摸了摸佳佳的头，又流下了一串热泪。

宋辰星家里一片晦暗，一片烟雾。佳佳已在自己的卧室里入睡。客厅里，光线幽暗，放大的贝贝的照片摆在桌子上，孩子好像忧郁地望着人生。闷坐在沙发里的曾伟烦躁地吸着烟，烟雾在贝贝的照片前缭绕着。宋辰星走进屋来，立刻说：“哎呀，你抽了多少烟啊！”

她发现丈夫仍在抽烟，就夺下烟头，捻灭。

宋辰星把买来的菠萝递给丈夫：“佳佳睡了，你吃了吧，解解酒，你喷了满屋子酒气，你喝了多少啊？”

曾伟没有出声，接过菠萝又放在了桌上。

宋辰星显得情绪特别好，说：“你这家伙有班不上，把孩子

接走一上午，上哪疯去了？

她看见，曾伟的眼角有泪痕。她吃了一惊，问：“你怎么了？”

正在这时，门外响起一片杂乱的脚步声，接着是很急很重的敲门声。

曾伟呼地站了起来，但他却本能地往后退了几步，不去开门，

宋辰星走去开门，一下子拥进来四个警察。宋辰星怔了一下，问道：“请问，你们——”没等警察回答，曾伟已向前跨了一步，说：“什么也别说，我跟你们走。”他竟然乖乖地伸出自己的双手，等待警察去铐。一个警察从容地拿出了逮捕证，另一个警察迅速拿出手铐铐住曾伟的双手。这一瞬间，几乎像挨了一闷棍的宋辰星尖叫了一声扑过来，横拦在丈夫与警察当中，说：“为什么？这是为什么？”她的目光好凶，直愣愣地盯着几个警察。

拿逮捕证的那位迟疑了一下，斜了曾伟一眼，说：“你问你丈夫吧。”他眼里透露着鄙夷不屑的神色。曾伟哆嗦着的嘴唇张了张，只说了半句：“你……本来应当猜得到的……”他猛然从半掩着的门缝里看见了熟睡中的佳佳，他打了个冷战，便决然地撞开房门，头也不回地走了。

几个警察追了出去。

剩下宋辰星手扶着门框，几乎瘫倒下去。

半晌，她才明白是怎么回事，她走到朱萌家，使劲擂门，擂得朱萌的邻居都开门出来看究竟。朱萌披件外衣出来，见是她，便摆了摆手，关上房门，同她一道下了楼梯。

“曾伟他……叫公安局抓走了。”宋辰星的牙齿在打架，她尽量说得缓和，仿佛是怕吓着了朱萌。

“我知道。”朱萌说得极为平淡，“我早知道他的下场。”

“你早知道？”反倒是宋辰星大吃了一惊。朱萌说：“你忘了，我问过你，他有没有反常的举动。”

宋辰星说：“天哪，我造了什么孽，怎么老天单单惩罚我一个人呢？！他到底干了什么坏事，我真不敢问，我好害怕。”

“他自己没有说吗？”朱萌问。

宋辰星说：“看来，他是有预感的，那天在湖上，他反复问我，假如有一天，你不再爱我了，甚至是恨我了，那时，你还能爱佳佳吗？你说，他这是什么意思？”

朱萌说：“你好傻呀！我真不愿意你从我这知道，这太残酷了。”

“我挺得住。”宋辰星神情恍惚地说，“文化大革命时，半夜三更抓走我爸爸，后来又是半夜三更叫我们上监狱去收尸……我都挺过来了。”

“比那都要残酷呀！”朱萌双手抓住宋辰星的手，站住，说：“你要挺住。我们谁也没想到，曾伟那么文质彬彬的人，会那么狠心，他竟是杀害贝贝的凶手。”

犹如五雷轰顶，宋辰星傻了，欲哭无泪，痴呆一般地瞪大眼睛和嘴巴，望着朱萌。

朱萌说：“是的，是他干的。法医从贝贝的尸体血液中查出了一种慢性毒药，是搀和在胰岛素中注射进去的，一般要打一个疗程才能使人的呼吸中枢慢性中毒直到麻痹，不易检查出来。恰好，曾伟管的药品库里少了十几支药。”

宋辰星全身在发抖。

朱萌道：“院长找他，他马上承认了。他说，他实在觉得孩子太遭罪了，他不忍心孩子受这种无穷无尽的折磨，也想尽快求得经济压力的解脱。”

突然，宋辰星冷笑起来，继而大笑，后来笑声变成了凄厉的号啕大哭，在深沉的夜里显得十分悲凉。她觉得大地正在下沉。

她自己正落入黑暗的洞穴中……

有人说，傍晚是求爱者的时光，早晨是求生者的天地。现在，宋辰星走在碧绿的湖畔，走在晨练者的间隙中，有一种不协调感。那些练武功的、击剑的、跳老年迪斯科的……都是生命勃发的象征，而她，却踽踽独行。她明显地憔悴下来，像个久病不起的人。

一群长托幼儿园的孩子们过来了。一片耀眼的色彩，一片童声童气的喊声，她的身子不由得震颤了一下。她这些日子特别怕见孩子，她总觉得贝贝还活生生地在他们当中，而不是沉到湖底的一撮骨灰。

那不是吗？贝贝在行进的队伍中，手里拿着一束夜来香，黄黄的，香香的，正是她最喜爱的明丽色彩。不，贝贝什么也没拿，她好像被雨淋过一样，也许是从湖水中钻出来的吧，她脸色苍白，打着冷战，她好像在对宋辰星说：“妈妈，你别再为我浪费钱了，也别再深更半夜上冷库去背冻肉了，我听见医生说了，我活不了多久……”

宋辰星努力眨眨眼，影像消失了，眼前是一汪漂着青萍的湖水。

她恨曾伟，这恨，是无法用文字来形容的，他是个最凶恶的刽子手，在不知不觉中，扼杀了宋辰星赖以生存的希望。他是个高明的麻醉师，他在生活中，对妻子也用上了麻醉术。

是的，贝贝活不了多久。可是，哪怕孩子只剩下游丝一样的一口气，宋辰星都会不惜一切代价去抢救她，这是父母的天性，而曾伟，却在孩子离死亡地狱还有一段距离的时候，用了与医生医德相悖的手段。

宋辰星深深地后悔，是她轻易的选择配偶，断送了女儿。更叫宋辰星抬不起头的是，她忍受不了众人那种难以言状的向她投来的目光，她自己仿佛也是千夫所指的对象。

最能惩罚她的是上帝在她身边安排了一个佳佳。平心而论，她不能不承认佳佳是个极度聪明可爱的孩子。她对这个丈夫带来的小男孩，付出过真挚的爱，把他视如亲生儿子，她曾在心底发誓，永远不让孩子知道自己不是他的生母，她相信她能用她的爱征服孩子的心，她甚至不怕别人恶意或无意的挑唆。

这种爱，在贝贝的事情发生之前，那是和谐的、由衷的。

现在呢，命运把宋辰星和佳佳一下子安排到了极为尴尬的一个舞台上，已经成了名副其实的演戏了。她怎样去胜任这个角色呢？

她无法克制自己突然产生的、极为强烈的厌恶情绪。是的，佳佳的父亲那样不人道地杀死了自己的爱女，他现在进了监牢，却要自己去爱仇人的孩子，这实在是宋辰星无法接受的现实。

这一夜，宋辰星好像老了 10 岁。她哭了一夜，陷在极度的矛盾和痛苦当中。

一天，梁砚给朱萌打了个电话，说希望中午约见一下宋辰星，朱萌知道梁砚是宋辰星的“天然卫星”，也知道他是一厢情愿。可是，在这种时候，他的出现意义就不同了，他也许是化解宋辰星心中郁闷的一剂良药，于是，她没和宋辰星打招呼，就应了下来。

中午，朱萌没给她打饭，说：“梁砚在外面等你，你去吧。”

宋辰星说：“我不去。”

朱萌硬拖着她下楼，说：“出去散散心有什么不好呢？”一直把她拖到医院的大门口，才回去了。

梁砚迎上来说：“唉呀，几天不见你瘦了一圈！”

宋辰星不语，低头跟他往外走。

梁砚叹道：“真想不到，一个有文化的人干出这种灭绝人性的事来，真是知人知面不知心啊！”

宋辰星说：“他也是想叫孩子少遭点罪，及早得到解脱。”她

自己也不明白，怎么会鬼使神差地这样说。

“你还替这种充满兽性的人辩护？”梁砚说，“若是他的亲骨肉，他也能下这样的毒手吗？”

宋辰星的泪水又在眼圈里打转了，她说：“我们不说这个了，好吗？”

梁砚说：“我在深圳买了一套4室两厅的房子，搬过去吧，改变一下环境，也许对你有好处。”

“谢谢你。”她说，“我不想这么匆忙……我觉得我活得太累了、太疲倦了，我想安静一段。”

“我尊重你的意见。”梁砚说，“我是为你着想。哎，对了，曾伟还留下一个小孩是不是？”

宋辰星默默地点点头。

梁砚说：“你打算怎么办？”

宋辰星苦笑一下，说：“怎么办？我能怎么办？他的爸爸杀了我的女儿，我却替凶手抚养他的儿子，就这么回事，你看世上的事多有讽刺意味！”

梁砚说：“不行，你不能这样折磨自己，这孩子不能使你忘掉贝贝，他简直就是一支强烈刺激剂。”

宋辰星说：“你说怎么办？难道我也学他爸爸的样子，也把他杀死？”她放声大笑起来，一边笑一边淌眼泪。

梁砚说：“为了你，我看，还是把孩子送走吧。我去打听一下，也许能找到他的什么亲人。”

“不！”宋辰星突然咬牙切齿地说，“我要把佳佳留在身边，谁也别想接走他。”

看着宋辰星那可怖的脸，梁砚一时摸不透她在想什么，他有些惴惴不安地说：“你，你可千万别干傻事呀！”

宋辰星道：“你放心，我不会杀了他的。”

越是这样回答，梁砚越真的担心会出现恶性循环，他也越发

觉到，佳佳留在她身边没好处，是一颗随时有可能引爆的炸弹。

其实，宋辰星有她的想法，送走了佳佳，固然心净，可她咽不下这口气。为了对曾伟进行报复，她要让佳佳尝尝失去母爱的滋味。若不这样，她仿佛觉得自己对不起屈死的贝贝。

她满脑子乱糟糟的，没有胃口，她随梁砚吃了一顿饭，居然根本记不起来都吃了些什么。

又是晨练者的时光。

难得有这么好的兴致，宋辰星坐在花坛前的石椅上，在织一个孩子的毛衣，那毛线正是几天前赌气拆了的。

一个老太太走过来，看了看她的织工，啧啧称赞：“好巧的手艺，给儿子织的呀，还是女儿的？”

宋辰星笑吟吟地回答：“儿子的，过6岁生日穿。”

“如今的孩子真有福气呀！”老太太提了她的宝剑走了。

这时，她看见梁砚远远走来。

宋辰星迎上去，两个人站在喷水池前。

“你跟孩子商量了吗？是否把他送给那个人？”梁砚问。

“不，我不能那么做。”

“你变卦了？”梁砚大吃一惊。

宋辰星点点头，说：“这一辈子，我无法离开佳佳，有他，伴有痛苦，一旦我失去了他，我会更加痛苦，痛苦一辈子，真的，我已经想好了。”

“你们女人真是难以琢磨。”梁砚说，“真的无可挽回了？”

宋辰星郑重地点点头。

“那我们怎么办？”梁砚突如其来地问。

宋辰星觉得有几分惊诧，说：“什么我们怎么办？我们一切照旧啊！我已下了决心，跟你到深圳去，换换环境，这对佳佳的成长也有好处。”

梁砚更为惊诧，说：“你是说，我们到深圳去，要带着佳佳？”

“这有什么妨碍吗？”宋辰星听出了梁砚口气中的不快，她的心头一阵发冷。

梁砚说：“当然，我不是那种斤斤计较的男人，我也不在乎在佳佳身上花费多少钱。可是我必须提醒你，你不能好了伤疤忘了疼，你不能不记住这几天所受的折磨。况且，孩子，我们会生的，我们干吗要代别人抚养呢？”

宋辰星半晌无言以对，她像不认识似的望着他，终于完全领悟了。她说：“我懂了。你是说，只要我，不要佳佳，对不对？”

梁砚笑笑，说：“这你本来应当懂的呀。”

“那么，我们就此分手吧。”她凄凉地望了他一眼，转身就走。

梁砚慌了，急忙拦住她，说：“你等等，你别误会。”

“我怎么会误会呢？”宋辰星站住，冷冷地说：“其实，我们彼此都明白是怎么回事，就别说破了吧。”

她走了，留下梁砚在那里发呆。

一下子，宋辰星真正地感受到了解脱后的轻松。

朝阳从五彩云锦中放射出绚丽的霞光，又一个清晨来到了人间，也照亮了医院的古堡。

稚气而纯真的童声从大街传来，宋辰星正拉着佳佳过马路的斑马线，孩子欢蹦乱跳。

一切都是清新的，天是蓝的，树是绿的，孩子的脸是无忧无虑的，再也没有大人的凝重。古堡式的医院被绿色的树丛包围着，透露着现代化气息的电视塔正在它背后拔地而起，荒凉、陈腐感不复存在了。她的心也不再荒凉。

(原载 1992 年 9 月《时代姐妹》)

魔 方

夜幕下的高速车道真像一条彩色的河流，我觉得夜晚驾车漂流在这条由车灯组成的长河里，真过瘾。我的左面，是一片眩目的车灯，潮水一般向前推；我的前方，是一片红宝石样的车尾灯组成的火链，悄无声息地在往前流淌。

我驾着的这台“丰田 3.0”，若在内地，也许省委书记也还没坐上，可我仅仅开了 3 个月就要处理了。想想即将属于我的、已经躺在了海关大库里的“凌志 400”，就叫人心跳。哈，我前面的那台黑老虎似的车不就是凌志 400 吗？没错，你瞧那流水线，你瞧屁股后头的双排气管，真神气，在车的河流里，它像羊群里的骆驼，鸡群里的仙鹤。我买的那台车还是免税的，56 万！想起两年前我刚来海南的时候，我站在简陋的“海南墙”底下求职的日子，够惨的了。一天吃一包方便面，最后到了露宿草坪、分文不名的地步，那时我曾几次走到海边去，想永远地走向那混沌沌的波涛……可现在，我两年中三易座车，一台车要用去 56 万，居然眉头都不皱一下，我觉得不可思议，恍如梦境。车灯炫目的光环在挡风玻璃前跳跃，街市两旁五光十色的霓虹灯在我眼前布下万花筒样的迷宫，我真的觉得我在梦中。这就是我吗？一个 22 岁的女孩子？

不知不觉间，我的车子随着车流滑过了那栋印度红大理石镶嵌的证券交易所大楼。夜晚交易所早闭市了，只有一闪一烁的霓虹灯照着门前一排排防止拥挤的电镀栏杆在发光，还有白天抢购股票时席地而坐留下的碎砖头、破报纸，还有不客气的被人们坐在屁股底下，印有女明星姣好面容的画报，一个个像是皱皱巴巴的乡下老太婆。

这座印度红大理石贴面的交易所，是令我怦然心跳的地方，我在这里排长队买认购证，挤丢过鞋，有过挨饿两天的凄惨经历。可是，这里也是我走向辉煌的神圣殿堂。不是吗？当我现在住着海滨别墅、开着省委书记也还没福气消受的九三款式新潮轿车时，光着一只脚披头散发地挤出人群的狼狈相便无所谓了，还有那些下作的家伙趁着拥挤在我胸脯上或者屁股后头捏一把、掐一下，这些也都算不得什么奇耻大辱了。

当我无意间向台阶上一瞥时，我看见了一个熟悉的身影。喔，是他，灰白的有如几根干枯的麦秸样的头发，毫无光泽并杂乱地盖在他的头顶。但他鼻梁上架着的那副宽边眼镜，却使他很有风度。他至少有 70 岁了吧？他总是信心十足的神态给股民们留下极深的印象。没有人知道他姓什么，也没有人知道他以前从事过什么职业。但他很博学，他往印度红大理石楼前一站，总有人把他围在核心，听他饶有兴味地讲述股票的兴衰史。

他确实叫股民们倾倒。他知道股票交易起源于 1792 年 5 月的纽约华尔街 68 号门外。他说华尔街是荷兰语，意思是“墙街”，因为荷兰移民在 1653 年在纽约筑起一道大墙，地点正是华尔街，目的是防止家畜走失，也防止英格兰移民越界来骚扰。

这就足够“震”的了！何况他还懂得什么时候出现“熊市”，什么时候出现“牛市”，他懂得审查发股票的公司有无潜在的能力，从而决定购进哪家的股票。

当时，我们除了知道玩股票能赚大钱而外，一无所知。那时

人们好像疯了，似乎只要买上股票就会在一个早上成为百万富翁似的。不是吗？深圳几年前发股票时，人们反感极了，以为又像发国库券一样想着法儿从老百姓腰包里往外掏钱，结果股票根本卖不出去，需要领导层层动员、层层摊派。凡是人们认为不是好事，中国的传统便发生效力，老传统来了：领导带头，党员带头！我认识的那个市委书记已经到了退休之日了，考虑到党性，他忍痛把大半生积蓄全买了股票，为此，老伴吵翻了天，差点同他离婚。这位老干部把两万块钱的股票放到了箱子底下，和他的渡江战役军功章、二级解放勋章捆在一起，他觉得这钱是再没有赎回的可能了，就像他为人民的解放事业所做的贡献一样，算是无偿奉献了。天晓得这世界怎么了！几年之后，他买的股票像烤了火的水银柱一样，直线往上升，上涨了 76 倍，这位老革命吓得大叫“我的天”，一夜之间，他已经成了百万富翁，他不知道这钱怎么派用场，下决心一天吃一顿红烧肉补补脑子，一个月也才消耗几百块钱，他再一次犯难地叫起“我的天”来。

如果说这位老革命是股市上的幸运者，那么蹲在台阶上这位有着麦秸样灰白头发的老者可并不怎么景气。他的理论无可厚非，连电视台都请他去做股票讲座，他还经常在交易所大门外现场讲座，把国外股市规律性的常识告诉那些懵懵懂懂的股民们。

我崇拜这位风度气质不一般的老者，他简直是行家，他不成为发股票财的首富，是无天理！可是，渐渐的，我凭直觉感到了他和他的成本大套的理论正在贬值，或者用一句股市术语，叫暴跌。他的脸色一天比一天灰黄，他那几茎枯发一天比一天无光泽，他眼镜后的目光一天比一天迟钝，他的话语一天比一天少，他正在迅速地失掉被崇拜、被景仰的地位。大概连傻瓜也终于醒悟过来，光知道华尔街是荷兰语中“墙街”，知道美国证券交易所大楼建于 1921 年，和发股票财根本不挨边儿。

不仅是我，大家都开始怀疑他的理论了。

我业余时间也到书摊上去买了几本介绍股票常识的书，奇怪的是，这些书里介绍的股市 ABC，竟与这位老者的合拍，美国证券交易委员会主席理查德布里登够得上大权威了吧？他的著述里不也再三强调股票升值与企业的兴旺发达成正比吗？

中国就是邪门！有一家发股票的工厂据说都快倒闭了，可市场上的股票还在飞涨！中国的事可以气歪专家的鼻子。

既然邪门，就从邪门走，歪打正着！从此我不再崇拜他，也就迅速地从邪门起家，发了起来。

这位老先生近来常常站在显示屏幕前，看着股票指数的波峰起伏，翘着他那麦秸头发的花白头，一看就是几个小时，他好像困惑、迷茫到了极点。

晚上是没有股票指数的阿拉伯数字在屏幕上跳来跳去的，这老者坐在那里干吗？乘凉，还是在深沉地思索明天该投机哪一种股票？

他逆光坐在那里，脸是黑的，看不出他此时是什么表情。我忽然觉得他挺可怜，他好像被人抛弃了一样孤独而凄凉，我的脚已经踩刹车了，我真想停下来，跟他聊上几句。

我的刹车灯一亮，我后面的车立刻用应急灯一闪一闪地警告我。该死，这里怎么可以停车呢？

明天吧，明天我还会看见他的，他是股票交易所门前守时的常客。不知为什么，我油然升出一种怜悯他、想要帮扶他一把的念头。

我的车拐向了珊瑚路，这里十分安静，是高干区，流动哨在林荫路上走来走去。

我去找的是个轻易见不到的大人物，人称齐老。但人人都认得他，那是在电视上。我要注册一家房地产公司，没有他的签字，根本不可能。钱能通神吗？对比他低的官们，钱可以买路，可他不行，他是三番五次强调党性和主张廉政的。前不久，他就

亲自蹲点，从市工商局里抓出了几个受贿的干部，雷厉风行。

我必须得到他的签字，但我又不忍心去破坏他的德政和清廉的名声。正在我走投无路的时候，一个房地产大亨在喝醉了时对我指点迷津说：“傻！活人让尿憋死！你可以给他送股票啊！”

“送股票和送钱有什么两样？一样是行贿呀！”

“你干吗要送？卖给他嘛！”房地产大亨启发我说，“宪法和党章都没有规定，干部不能买股票吧？人人平等嘛！可是你能搞到原始股，一比一卖给他，几个月后一上市，他一万块就变成了十几万、二十几万，任何什么纪委、反贪局还是审计署，都干瞪眼。这么简单的道理都不懂！”

我大有茅塞顿开的感觉，但我也有难处，我一没权，二不是发股票的工厂企业老总，我除了排队的本事，我哪能买得到原始股啊？

房地产大亨哈哈大笑，他说：“你花高价买嘛！你花10元买一股，卖给齐老，就说是原始股，不就行了吗？”

我依然有顾虑。一个像齐老这样的干部，一个月工资400多元，一年不到5000元，如果他一出手，买5万股股票，尽管是一比一的，也是5万块，人家依然可以怀疑他有非法收入。

“这回你不傻。”房地产大亨说，“齐老当然不会留下这样明晃晃的尾巴。不过，办法是人想出来的。你要送他多少？5万股，是不是？好，你对他说，替他买了10万股，其中有5万股替他转手卖了，两元一股，共卖了10万块，去了本金，不等于这5万股不用交钱了而又确实是他花钱买的吗！”

“妙！真是妙到家了！”我敢打赌，这位酒后吐真言的大亨，是从实践中摸着石头过河来的，信他的话没错。

不过，我知道，买股票总不能去要齐老的身份证吧？那成何体统？幸亏也是大亨提示我，到乡下去买，到还没有得到温饱的农村去买。

前天，我骑上本田摩托车，到山区去了，一钻过山沟，山民们仿佛都猜到了我是干什么的，马上问：“收购身份证吗？便宜，200 块一个，前几天我们卖 220 元。”

我同山民们“砍价”，一直砍到 180 元，我一口气买了 20 多个。

这可不是伪造的身份证，货真价实，右上角还有防伪标志呢。我走出山村时，心里一时不知是什么滋味。但我分明感觉到，卖了身份证，山民们像中了彩一样欢呼雀跃，仿佛那张卡片一文不值，遇上了一个傻瓜上了当！是的，对于山民来说，他们也许一辈子不离开他们蜗居的家园，既不乘飞机、不住宾馆、不买股票，要身份证何用？卖它 180 元，比一年下来的收入还要高呢，难怪那些没有卖成的人苦着面孔，再三嘱托我在城里给找个买主儿。

我没能见到齐老，其实我早该想到的。

也不能说齐老失约，他儿子准时在约定地点等我。这个穿着名牌衣裤、名牌鞋的青年，也下海经营着房地产（或者本来就在海里），见过世面。接了那 5 万股股票和 20 个身份证，他随手像扔一沓无关紧要的信札一样，往报纸堆一丢，连声道谢的话也没有，从牙缝里挤出这么几句牢骚话来：“这年头，连弱智的人都想发房地产财，咱们市一年中注册了一千多家房地产公司！真是莫名其妙。”

我心里很不是滋味！他是讥讽我为“弱智”呢，还是抱怨我们这些人分吃了他的“皇粮”？

接下去是他大侃中国什么时候“入关”，还有泰国的人妖多么有趣，香港总督彭定康多么浑蛋，最后用很长的一段时间讲述为什么在中国不应当搞多党制，结论是人民太愚昧，你给他民主不会用，他随手拾起一张身份证，不屑地摔在茶几上：“连身份证都肯出卖的蠢货，还会使用什么民主、人权吗？”

好歹在送客时他总算说了句：“房地产公司多如牛毛，再添一根不会显多。”

这等于暗示我，我的公司有可能注册成功，此刻我心里一块石头才落了地。

于是我像注射了一支兴奋剂，立即跑到凤凰歌舞厅去找小刘，他也是我在股票交易所认识的。他每天泡在歌厅里，弄一大群“妞儿”陪他喝洋酒，一个人一小时 50 块，一晚上没有千把块不够打发。有一回他一高兴，拿了有砖头厚的一沓钱往舞池里一撒，对从北京来走穴的歌星、舞星们大叫一声：“谁抢到手归谁！”

一时乱了阵，连架子鼓手也踩着鼓跳出来抢钱，那些本来穿得半裸的女人们在一阵厮打、争夺后，个个袒胸露肚，有的连三角裤衩都撕碎了。而小刘似乎得到了极大的满足，发疯一样狂笑。为此，他被公安局抓去，拘留了一星期。好在他在哪儿都吃不了亏，看守居然千方百计替他买了人头马 XO 去讨他好。

我约小刘到火山湖原始林去打野兔。夜间点火把轰赶兔子是极有味儿，蛮刺激的。

小刘醉醺醺地上了我的车。

那一夜，连根兔子毛都没见，我倒成了小刘的仆人，他吐得一片狼藉，躺在草地上像一滩烂泥。

天亮时分，小刘总算醒了酒，一个劲儿喊头疼，我把他塞到车里，顺着海滨公路回城。

在快到城东海水浴场的时候，小刘手指前方，说：“去看看，好像出事了。”

他这人，在街上遇到两个小孩打架，也能凑过去看上半个钟头。

确实有事。沙滩上有警车，海边围了一大群人。

我停好车子，和小刘挤过人堆向里看。

我的头发立刻炸了起来。天哪，那沾了水也不肯服贴的几茎枯麦秸一样的花白头发，使我震惊。那躺在沙滩上浑身湿淋淋的死者，不正是有满腹股票“经纶”的老者吗？

这古怪的人死也死得不同凡响。他用一根尼龙丝绳，穿着一大串股票，围在他脖子上，这是不是显示与股票共存亡的决心呢？我认得那种淡绿色的有公牛图案的股票，那是一家造矿泉水的公司发行的。啊，是的，前几天这家公司的股票莫名奇妙地疯涨，半个月期间涨了4倍，也许死者就是在这时候买入一大批的。如果是这样，他算是倒霉了，近3天，这家股票又秋风扫落叶般地往下跌，跌得叫人坐不住，在这种时候，人人想抛，可抛也抛不出去了。

我深深地叹息，鼻子一酸，泪水模糊了眼睛。不用问我也明白一切，他像下跌的股票一样，从希望的巅峰一下子沉到绝望的谷底，摔得粉身碎骨。他为股票在中国诞生而欢呼过、赞誉过，为无知的股民走入那神秘的殿堂而焦虑过、辅导过，也为中国特有的与外国书本上格格不入的行情苦恼过、困惑过，他挣扎，他钻营，他把一切都押上了，包括他的智慧、他的学问，他的全部家当，他的生命……啊，这不是，他付出了生命的代价吗？

我忽然觉得我是害了他的人。

大鱼吃小鱼，小鱼吃虾米，虾米吃紫泥。人间又何尝不是如此？我赚了，他就赔了，我明天将要拥有一家房地产公司，我有可能当市政协委员（个体协会的秘书长已经漏风给我了）。可是这一切的飞黄腾达，是不是踩在这无名老者骨瘦如柴的尸体上的呢？他那灌满了黄沙的眼睛浮肿着，半张半合地凝视着什么？在凝视人们，还是凝视永远不会对他发生诱惑力的金钱世界？

那个哀哀啼哭的老太太是谁？是他老伴吗？是的。她正向人们哭诉，她在咒骂“死鬼”，连儿子娶亲的钱、老两口防老的钱他全部都押上了，他已无颜面对亲人。更叫人震惊的，死者竟是

退了休的财贸学院专门讲授金融的教授。我不知这是不是一种讽刺！

不会有什么追悼会，不会有什么遗体告别仪式，更不会在报纸上登载讣告。但我看到了记者的影子，我看到了记者的摄像机和照相机。我知道，明天，将会在报纸的一角出现花边新闻，用危言耸听的手法，或者警世劝世的明喻来披露“我市第一个自杀股民”乃炒股失败的金融专家，至少还会有饭后茶余的价值，以填充中国人好奇与幸灾乐祸的“闲心”。

我的泪水浸进了我的口中，又苦又涩。我不知出于什么动机，打开了鳄鱼手袋，拿出支票簿子，划上 10 万元，签了名，走过去，塞到了老太婆手中。好像这钱本来就是从教授手里夺来似的。

小刘一下子明白了我的意图，他对我说：“我的支票不在身上，借我一张。”

我看他也签了 10 万。

在一片惊讶的议论声中，人群爆炸了，仿佛我和小刘远比死人更具有新闻价值！我们逃也似的走了，否则，我们将成为轰动一时的英雄人物。

我深知我不是英雄，我只是个凡人。

与我一样的凡人，又出现了二十几个，他们也都是股民，他们把一沓沓钞票送到了死者家中，这是后来报纸当作头条新闻登载出来的，标题是：亡羊补牢，仗义股民捐资；教授炒股赔本，何必轻生！

一个记者打电话，要对我“追踪采访”，报道我的“时代风格”。我说，你若来，我一定当众骂你祖宗，真的，我太想骂人了。

（原载 1993 年 4 期《中外交流》）

男儿有泪不轻弹

甲级战犯的侄子

我不是作家，不懂得艺术的虚构。我记述下来的履历，像我设计过的电路图一样，几乎没有误差。多年来，我懂得了很多不该懂的东西，只差还没有习惯于说谎。不含杂质的元素，大概不易污人眼目——我想。

话要从 1949 年春南京伪总统府罪恶的青天白日旗徐徐堕地时说起。我那时正在上海交通大学电器制造系读书，是高才生。

4 月下旬的一天，我的叔叔从南京回到了上海法租界住宅，打电话叫我回家。这天，他破例地没有穿上将军装，一副沮丧的神色。我走进客厅，叔叔正和京沪杭警备司令汤恩伯、上海市长吴国桢一千人嘀嘀咕咕，不知说了些什么。当时，我感到这几位被公布为 43 名甲级战犯中名列前茅的人有点可笑。叔叔见了我，还许愿让我上牛津大学或哈佛大学去留学，以期重兴党国云云。滑稽！举世皆骂的国民党已经到了兵败如山倒的地步，还谈什么重兴？我有我的打算，我不愿意把我的青春和事业绑在他们那条即将覆没的漏船上。

当时，我还没来得及回答，仆役走进房间对我说：“少爷，

你的电话。”

电话是同班同学黄琼打来的，他显然处境不利。他在电话里说：“我有一批货要出手，银根太紧，能不能弄辆像样的车子来？”

我差点笑出声来。这鬼东西，真像个资本家商行的头面人物！我知道，所谓“银根紧”，是遇到了特务盯梢儿；所谓“出手”的货，是指处境危机的人，要我出车去救驾。这种事情我干过好几回了，轻车熟路。我问明了地址，就向叔叔去说：“我有几个朋友要到家里来做客，用用您的车子好吗？”

叔叔心烦意乱地一挥手，说了句：“兵临城下，倒有心啸朋聚友，去罢。”说毕，又和秃头汤司令去咬耳朵了。

我亲自驾着叔叔那台有着特种通行牌照的黑色奥斯汀汽车，飞一样赶到静安寺横街，只见黄琼和李浣，还有一个40多岁商人模样的人在广告亭前看广告，而斜对面有几个显然是便衣特务的人在盯梢。

我把车刷地开过去，咔嚓一下停在广告栏旁，向黄琼他们一挥手，3个人迅速钻进车子。我刚启动车，一个便衣双手插兜走过来，拉开车门不阴不阳地问道：“先生，不反对我看看证件吧？非常时期，不得不如此。”我猛地推上档，头向挡风玻璃一点：“瞎了你的狗眼，这是桂司令的客人！”

那便衣是认得这种特别通行证的，全上海不过十几个。他连忙打躬作揖又赔笑脸，我不理睬，一踩油门，废气喷了他一脸。

车里的人都乐了，特别是外号叫小喜鹊的李浣，更是乐得前仰后合。

我从来不去问他们的事，但有求必应，我敬重这些热血青年，虽然我埋头学业，不参加他们的活动。我的叔叔是号称治军如虎的上将军，他却万万想不到，他的公馆就是共产党的避难所。不，还不仅如此，那年5月14日，上海三个区保护工厂组

建护厂纠察队的联席会议也竟然是在我家开的呢。

5月25日，距离解放军攻占大上海还有两天，叔叔打电话把我叫回了家。家，已经是一种劫后景象了，箱笼细软都随一家老小搬空了，只有叔叔和几个军人在客厅里站着。他披一件玄色镶有金边的斗篷，神色严峻地把一张飞机票放到灰土狼烟的桌上，说：“最后一张机票。我不希望你成为党国的叛徒。覆巢之下，岂有完卵？”

我对叔叔说：“我想拿到毕业文凭再走。”

叔叔叹了口气，说：“只怕那时悔之晚矣。共产党打得了天下，却坐不成天下，你要三思。好了，我们在机场等你，还有4个小时起飞，4个小时也许要决定你40年的命运！”

叔叔的汽车开走了，只在院庭里留下一股烟尘。我感到孤独。真的，我那时并不信仰马列主义，但也不热衷于三民主义。我有我的主义，爱我的祖国，谁能把祖国治理得强大，使人民安居乐业、不受外侮，我就同他站到一起，就这么简单！过去叔叔常说“得人心者得天下，失人心者失天下”。多年来我有充分的根据作出我自己的不偏不倚的判断，共产党是得人心的。那么，作为一个矢志为国献身的青年来说，为什么要随同一群政治骷髅去殉葬呢？

我不能不承认外来的影响，所谓“染于黄则黄，染于苍则苍”是不无道理的。在我必须用4个小时的有限时间去决定我未来40年命运的关键时刻，黄琼、李浣来了，他们拦阻我飞向台湾海峡的彼岸。

李浣看到了丢在桌子上的那张机票，感情用事地哭了：“你是这样选择的吗？”

我没有做声，只听黄琼那双带铁钉的皮鞋不断地敲击着打蜡的楠木地板，显然在等待我的最后决定。

这时，从虹口和卢湾方向，已经隐隐传来解放大军攻城的炮

声，仅有的4个小时又过去了一半。我终于提出了这样的问题：“共产党真也要科学吗？我惟一的去向是搞电子，祖国应该电子化……”

黄琼和李浣几乎是同时扑过来，紧紧地握住我的手，李浣含着泪笑道：“只有共产党才最尊重科学和人才！欢迎你到人民大家庭里来！”

黄琼要稳健多了，他用力摇了摇我的手，竟然像个军人那样，给我敬了个举手礼，然后说：“谢谢你，同志！现在我正式通知你，陈毅司令员已经批准你离开交大到部队研究雷达。后天午后一点，陈毅司令员将要在市府大厦二楼会议厅接见你。”

武安邦文治国的梦

我生活里程的重大转折开始了。陈毅司令员的时间表排得真精确，解放军果然在5月27日一举攻下了大上海。陈毅好像不是叱咤风云的将军，也不像在枪声未绝的战场，倒像是一个俊雅高士，或许说像在一片升平气氛中，准时在市府大厦二楼大厅会见了我们。

陈毅是很有风度的，说话幽默而不失适度，礼贤下士而又真诚，他把我让到沙发上，给我倒了一碗茶，说：“这是借花献佛喽！也不尽然，这花还是人民种的嘛，那么，改一改好喽，算做借人民之花献人民之佛吧。”

在场的人都欢快地笑了，我很快地消除了拘束。陈毅司令员和在场的人没有区别，一样的灰军装，一样打着花纹很密的绑腿，我好像忽然间明白了，这样的军队怎么能不得人心？

陈毅同志非要让我讲履历不可，还要听我认为最有趣的故事。

我真有点为难，拒之不恭，遵命不安，我看见一些参谋人员

不断地进进出出，小声报告什么，送上签批的电报、文件，我觉得我多坐一分钟都是犯罪。

可是陈毅司令员却笑着拉着我坐到他身旁，指着旁边的参谋们说：“别理他们，他们除了打仗，懂个啥子哟！现在该是左手拿枪，右手拿丁字尺的时候了。国民党的大亨们断言，说共产党占了地盘也管不好，为了叫他们的六爻课失灵，我们这不是把你这文将军请来了吗？武安邦、文治国呀！”

黄琼在一旁插了一句：“他帮咱们党做了好多工作呢。”

陈毅笑着摇头：“这么说，见外了嘛，一家人谈啥子帮助呢？”

我的心别提有多热了，我暗自庆幸自己的抉择，我失掉了一个灯红酒绿的家，我却投入了一个春意盎然的家。世袭公子虽然可以得到一切物质的满足，却得不到事业的安慰，因为黄帝的故乡要兴旺，祖国不缺少酒囊饭袋的子孙！

陈毅和我一同吃了一餐晚饭，他叫人炒了四样小菜，其中有三个是放辣子的，但辣子都是后加的，是他看我喜欢吃麻婆豆腐才临时改造成四川菜的。这顿饭我吃得很得香甜，他吃得少，谈得多，给我印象最深的是他讲述 1920 年他出国勤工俭学时的心情，他说：“我们都是贫困母亲的儿子，恨家贫，想远渡重洋去找出路，为了找这条路，费了多少年……当一个母亲的好儿子吧，不容易，但光荣！”

我和陈毅告别，已经是深夜了，他派了 5 个警卫员把我送回交大公寓。在市府大厦门口，他把一只手搭在我肩上，说：“我委派你为高级电器参谋，先给我们一双眼睛吧，怎么样？你可是点头了的哟，君子一言嘛！”

我明白了，他指的“眼睛”是雷达。

可以想见，这以后的日日夜夜我是怎样熬过的，我只要了一个助手李浣（那时我不可能再找黄琼当助手了，他这个静安区地

下党的区委副书记此时公开身份，已经在筹建一所高级军校了）。我终于给大上海安上了第一双眼睛，新中国（不，也包括旧中国）第一台自己设计安装的雷达诞生了。

我得到了一张有陈毅司令员亲笔签名的嘉奖令。后来，陈毅又亲自找上门来，风趣地对我说：“看来，嘉奖令这张道林纸很值得哟，一张纸换来一座大上海，这生意嘛，做得做不得呀？”

我笑了，知道他指的是6月初国民党机群对上海的一次空袭。由于雷达的荧光屏照出了飞贼的魔影，使这次空袭的机群被保卫大上海的高射炮火力网拦阻在黄浦江外线，上海保存下来了。

我不因为自己成了功臣而自豪，却因为自己的才能终于有了用武之地而高兴。那以后我到了武汉，当上一名高级军事教官，担负着电子和雷达教务。

“电子人”缺一根阶级斗争弦

转眼到了1957年，我已经快满30周岁了，本来李浣去年八一建军节就提出要和我结婚了，我却要争得个双喜临门，在研制成电子真空多用监测仪的日子再叫大家吃喜糖。

但是，我像许多同时代的人一样，犯了天真的错误，天真得忘记了阶级斗争的学说。

记得那是一个酷热难耐的午后，我躲在号称三大火炉之一的武汉砖房子里焊接电子管，如同在面包烤炉里一样难熬。这时李浣拿着两瓶冰镇果子露闯进来，嗔怪地一笑，说：“喂，电子人，该上点水冷却一下了。”

我放下电烙铁，跑过去，抓起两个瓶子，左右开弓，一气都喝光了。

李浣拿起一个笔记本硬壳，给我扇着风，撅起嘴巴说：“你

应该和电子管结婚。”

我说：“明天就可以测试，大功告成了！”

“是吗？”她高兴得这看看那摸摸，提议道：“要不要给陈老总写封信？”

我沉吟着说：“那不好吧……他现在太忙了。”

“忙？”李浣从口袋里掏出一封信，一举，说：“你看，陈老总还写了一首诗祝贺咱们的婚礼呢，他真有趣，说喜事来的有点提前了，因为他要出国，怕赶不上婚礼。”

我们俩正在抢着看信，一个校部小通信员敲门进来，给我打了个立正，说：“黄副校长请您马上去。”

我点了点头，向李浣投了一瞥征询的目光。等小通信员出去，李浣半开玩笑地说：“怎么，你怕去见他这个醋罐子吗？”

李浣说的是玩笑话，可也有点是实情。在交大念书时，黄琼和她是同学，我最多不过是个“外围”，我是知道他们之间关系的，双方不论哪一个，只要稍加一点砝码，就会倾斜到一面。天晓得是怎么回事，李浣竟然倒向了我！论地位、比相貌、讲口才，我都不能同黄琼类比。我曾经苦恼过，甚至觉得像偷窃了黄琼爱物那么难受。可是李浣却生气了，她说：“我是人，有感情的人，不是任你们推来让去的东西。”能说李浣说得没有道理吗？正在我觉得对不住朋友的时候，倒是黄琼大大方方地找我来了，他半真半假地说：“老兄，我真快嫉妒得冒火了，你真有艳福。爱情这东西，和市场物价一样，涨跌无常，谁知你老兄哪一点哄抬市价？哈哈哈哈……”

他的玩笑真开得恰到好处，像镗水一样浇化了梗在我心头的疙瘩。那以后，我还和李浣商议，要把机要打字员小刘介绍给这位年富力强的副校长呢！

我叫李浣在工作室等我，连工作服都没换，就奔校长办公室去了。

外面是火炉，校长办公间却凉爽湿润得很，就冲这点，黄琼和那个老头校长都得感谢我，是我给他们安装了冷暖调解设备。

人熟礼少，在我和黄琼之间，我觉得友谊比等级更珍贵。他常说很少记得我是他的下级，正如同我也从不把他当成上级一样。

但这一次有点例外，他没有开玩笑，也没有像往常那样提在“交大”念书时的往事，只是官样文章地随便问了几句，说：“坐下，咱们随便聊聊。”

这语气分明不那么随便啊，我有点愕然地盯着他。

黄琼像为了镇定自己，修剪着本来不长的指甲，连着叹了几口气，说：“我知道你的心，像知道我自己一样。我不能想像，你假如脱掉军装，会不会发狂？不过……你是聪明的才子，你的条件——当然是客观条件——无论如何不适合在军队里工作了……”

我的头轰地响了一声，仿佛要炸开，全身都麻木了，我不知道世界上发生了什么事情。

黄琼又接着说下去：“谁都没有忘记，你是甲级战犯的侄子，你的叔叔还在台湾握着权柄，他会忘记你吗？总有一天，蒋帮特务会登门拜访你。那你是叛变还是跟党走到底？前者，当然你不会的；后者么，……为了你，也为了党的事业，你应当愉快地转业到地方去，到哪里都是革命工作。”

我呆在那里，脑袋似乎成了真空。

我就这样离开了工作了6年的集体吗？

我不知不觉地站起身来，庄严地向朋友，不，向副校长敬了个军礼，我说：“让我……往哪里去啊？我没有一个亲人，学校就是我的家呀！”黄琼又叹了一声说：“你我都有感情用事的弱点。你现在是军人，应当服从命令。”

我的心像刀绞一样难受，近于哀求地说：“我向党保证，即

或台湾特务拿枪口对准我，我也绝不出卖党……我想听听陈老总的意见……”

黄琼双手扶着我的肩头，说：“不要麻烦老总了，组织已经决定了，去收拾一下行装吧，明天出发，做做李浣的工作，女同志总是脆弱的。”

明天就走？到哪里去？是天南还是地北？一切都像是一场梦！

第二天，黄琼为我送行，他还给我买了好多水果，他掉了泪。李浣简直哭得如同泪人——她是从昨天晚上就没有止过哭。

大概我的脸过于痛苦了，以至于黄琼说：“你要哭，就哭出来吧，这里没有外人。”

然而，我没有哭。我痛苦地思索着这一切的答案。

就这样，我带着李浣那海誓山盟的深情誓言，随着 10 万转业官兵来到了北大荒，为祖国修砌粮仓。

理解和不理解之间

时光能使人忘却，忘却又常常中断思索。真是这样，我在雁窝岛农场扎下营盘以后，农场老场长不知从哪知道了我是懂电的，找我商量，毫不犹豫地起用我当未来电厂总技师，利用当地裸露地面的褐煤发电。

我渐渐平复了心上的创痕，我甚至为自己闹过情绪而羞愧，党会把歪路指给自己吗？幸亏没给陈老总写信，人家 10 万官兵哪个像我呢？谁剥夺了你工作的权利？没有。回避一下，不正是爱护自己吗？

果真不假，农场管理局组织了一个拥有四十几个人的“实习队”，由我带领，到佳木斯发电厂去学技术。

这一天，我们坐着两台“热特”拖拉机向佳木斯进发，我没

工夫和那些乐天派们逗嘴，我是这伙人里惟一懂电的，得多操心，否则，一个月学习期满，倘或有一个不及格，老场长都会刮鼻子的。

还有一件喜事，明天早班火车，李浣要赶来探望我。她信里说，要在北大荒来个别有风味的婚礼……我坐在摇摇晃晃的斗车里，盘算着抽空去买一箱糖块招待北大荒人。若知道，堵不住这些人的嘴巴，那可都不是文明客！

黄昏时分，拖拉机开进了佳木斯电厂。电厂的厂长、书记、保卫科长都出来迎接，很热情。

我把大伙都安顿下以后，连夜和厂长研究了实习方案，按人头一个一个地落实，一切就绪时，天已经放亮了。

我把同伴们叫醒，给他们讲了厂规、安全保卫事项、实习要求。吃了早饭，我正准备和电厂技师把学员一个一个地送到岗位上去，厂长走过来，十分客气地邀请我说：“你不要操心了，走，到我办公室去坐坐。”

盛情难却，我对学员们千叮咛万嘱咐了一番，才跟厂长来到办公室。他给我倒茶，虽然热情却有点心不在焉。我渐渐起了疑心，他那不自在的热情，仿佛像有意拖住我，不让我去电厂似的。为了试探一下判断的真伪，我站起身说：“我对火力发电也是外行，你看，我是不是到中心配电室去实习？改天再聊吧……”

我的敏感并不多余。厂长听了我的话，慌忙拦住我的去路，嗫嚅半晌，才半吞半吐地说：“请你别误会。方才你们农场来了加急电话，这个……这个……场里叫你马上回去。”

“为什么？”我的心猛地一收，心上结了痂的伤疤仿佛又挣裂了。

厂长见支不走我，只好直言不讳地说：“请你原谅，我们厂是保密性很强的单位……”

真是五雷轰顶！我不知道是怎样走出厂长办公室的。冒着砭骨的寒风，走在通往农场的坎坷路上，落叶在脚下翻滚，路显得分外长、分外迷茫……

我从小喜欢电，为了事业，我放弃了罪恶的叔叔给我的高官厚禄的诱惑，电子才是组成我生命的要素。我不能想像，自己离了这一行还能不能生活下去！

因为这个致命的打击，我竟然忘记了到火车站去接李浣，直到想起这件事时，天已向晚，我已经无力地躺倒在自己床铺上了。我看看表，李浣即使来，也早到农场了。

忽然，我看见枕头旁扔着一封信，从那熟悉的字体，我一眼就认出是李浣写的。我翻身坐起来，一看这是没贴邮票、没有邮戳的信，我害怕了，我不敢拆看这显然不祥的信，难道她来过又走了吗？

预感没有欺骗我，李浣留下的是一纸决裂信！信纸上有干涸的泪痕，信是这样写的：

……一丝一毫的隐瞒，都是纯真爱情所不能容许的！时至今日，我才从你们厂长口中知道你是个内定的右派，如果不是你的档案刚好寄到，你说不定要坑害我终生！请你原谅我，为了你我都能理解的原因，我们还是分手的好。……

我现在什么都明白了！

右派意味着什么，我懂；“内定”一说，我却闻所未闻。黄琼为什么不向我说明呢？我到底在哪一点上反过党呢？这实在是个难解的谜。

我想起陈毅司令员说过的“借人民之花献给人民的佛”。我苦笑，我非但不是佛，倒成了鬼！我忍不住，给陈老总连着发了

两封信，都如石沉大海没有消息。从此，我与电绝了缘，当一个普通的农工，挑粪、沤肥……我尽量把一切都干得很出色，但没有快乐，当然爱情再也不会来叩我的门。

这样相安无事地过了 9 年，人们差不多把我忘记了。

涨跌无常的市价

我又天真了。运动的风暴一来，会有人记起我来的，老账新算倒也罢了，可怕的在于逐步升级！我的黑帮牌子上除了“大右派”、“大战犯的孝子贤孙”而外，又新加了一条罪：“国民党特务”。我经受了从小说上知道的各种肉刑的洗礼，因为我虚构不出来我的“长期潜伏”计划，被集中到管理局黑帮队里。这是名副其实的牛棚，是从前的畜牧场旧址，门口还堆着发酵的粪山。在牛棚里，我意外地又和老朋友黄琼成了“难友”。直到这时，我才知道，黄琼一年前调到管理局当政治部主任，我没有理由责怪他不讲情义、不来看我，他和我隔着一条看不见的门槛儿啊！

我曾经恨过他，他不但是对友谊不负责任的人，甚至没有起码的道德，不是他偷偷地把我“内定”为右派，把材料塞到档案袋里的吗？他为什么这样干，我百思不得其解。

恨，现在却被一种怜悯取代了。他毕竟从云梯上掉到世上最干净的地方来了，和我没有区别，都是“专政”对象！我全都谅解他了，甚至想跟他推心置腹地深谈一次。

然而，黄琼只是向我冷漠地点点头，就把眼光掉向别处，仿佛即或都是黑帮，他还是“左”字号的黑帮呢！我不知是可怜他还是厌恶他，心里隐隐作痛。

那天晚上，黄琼被提出去审讯，就在牛棚前面的粪堆旁。在棚里，我清晰地听见每一下鞭子的呼啸，每一声呻吟的震颤，我真替黄琼难过，这个文弱书生哪吃得消这般苦楚啊，我真恨不能

走出去替他受答。

先时，夹杂在皮鞭声中的逼供，还主要是让黄琼交代镇压造反派、搞资产阶级反动路线的罪行，后来不知怎么一转，转到让他交代同我的“特务关系”上来了。

我屏住呼吸听着，一阵皮鞭声过后，黄琼终于吐口说了这么一句：“他的特务问题……我揭发……”

一阵可怕的死寂，随后哗地一声，大概是向黄琼头上泼了一桶冷水。不久，几个鲁莽大汉手拖死狗一样把黄琼拖回了牛棚。

黄琼浑身是伤，昏死过去。

由于“黑帮”们的一再要求，后半夜，黄琼被允许抬到 40 里地以外的农场医院去。造反派是不会出力气的，他们指定了 4 个“黑帮”抬担架，其中就有我。黄琼的诊断结果出来了：脾破裂，要马上手术。我清楚地听见几个大夫在窃窃私语血库里没有血浆！

我又忘记了自己的身份，我卷起袖子，走过去对医生说：“我是 A 型血，和黄琼一样，我们在武汉军校时一起验的。”

医生们没做声，目视造反派们。

这当儿，黄琼从昏迷中醒来，分明听到了我的话，他疼得一脸大汗，却是那么恐惧地连连摆手，说：“不……不……不用你给我输血……”

我像被人当头棒击一样木然立在病房旁边，我发直的两眼盯着左胳膊那簌簌直跳的青筋，我奇怪地想：难道，这里面奔腾的血，……也是有毒的吗？

我被赶出了病房，但是我还是被勒令（不是批准）献出了 300CC 的血，因为给“黑帮”输血只有“黑帮”最合适。

10 天以后，我又被指令去抬黄琼回牛棚，我已经没有一点力气了，昏昏沉沉一步三摇。我失去 300CC 血浆的代价是身上新添了许多处伤痕，造反派们认定，我和黄琼是“死党”，不然，

为什么我自告奋勇给他输血呢？我无话可说，只能挺着挨打，因为野蛮加上权力，就只能等于残暴！

我抱着担架照例被勒令在医院走廊里等候，病房里却在搞攻坚战。

五官常常使人获得各种美感的享受，五官也常常使人摄取摧残心灵的灾难。真的，假如我是个聋子该多心净啊！可是不，我什么都听见了！

从病房里传出一个我最熟悉的女人声音，她显然在开导黄琼：“你就揭发了吧……何苦为一个右派而葬送自己？为了我，为了孩子，你就说了吧……”

我的心骤然停跳了！

在生活的哲学课堂里，我实在是个愚不可及的劣等生！直到此时，我才明白，从前与我甜哥哥、蜜姐姐相处了多年的李浣，早已成了黄琼的妻子；而声称自己是他救命恩人的黄琼又恰恰是夺去我爱情的人。这使我想起了黄琼从前说过的话，“爱情这东西，和市场物价一样，涨跌无常”，这当时听来是玩笑的话，现在我却不能不认为是黄琼的人生买卖经了。我不能不怀疑，把我“内定”成右派，有没有黄琼无法告人的企图……啊，生活的历史，难道就是这样倒着写出来的吗？

这还不算悲剧，叫我承受不住的打击还在后头，我分明听见了黄琼的回答：“好吧，我马上写材料……”

我冷汗如雨，几乎瘫倒在走廊。良心、诚实和真理，这一切我赖以生存下去的精神支柱，在严酷的生活面前，一瞬间全部倾倒，不复存在了！

我想哭，可是没有眼泪，眼睛却像在喷火，要熔掉这一切的火！

此后的10年是怎样度过，是不难想见的。在中国，无论是为人民立下不朽功绩的革命前辈，还是普通的共产党员，都切身

体味了这是怎样的 10 年啊！

人，真是高级动物

1978 年早春的一天，我从狱中获释了！

阳光，又温暖地洒在我的身上。

意外的，在监狱门外停着一辆黑色伏尔加轿车，来迎接我出狱的人竟然是黄琼！我麻木地站着，生活太令人费解了。

黄琼毫不犹豫地跑上前来拥抱我，像什么事情都没有发生过一样……

人，真是高级动物……

黄琼见我发呆，就说：“‘四人帮’打倒了！我们这些受迫害的人都平反了，走吧，四个现代化等着你哪。”

我应当喜出望外吧？没有，我乐不出来。生活的逻辑有时候未免过于混乱！我不能不诧异，黄琼竟然是搞四化的得力干部！你看他，谈笑风生，骂起“四人帮”来咬牙切齿；谈起未来，充满信心。他甚至有脸重复陈老总 28 年前的话：“当一个母亲的好儿子吧，不容易，但光荣。”我盯着黄琼那容光焕发的脸，禁不住想：我那 300CC 血是被他同化了呢？还是他的血被我的热血升了温？莫名其妙。

最莫名其妙的还不仅于此。黄琼对我说：“知道吗？你的叔叔 10 年前就下野了，他是一个主张实现祖国统一的人，最近要从美国取道瑞士回国探亲。顺便说一句，你已经被任命为电器总工程师了！”

我应当高兴，但却笑不起来。只是在此刻，心灵的伤痛比以往更觉得强烈！

我难以自制地失声痛哭起来。在我遭到鞭打、监禁，在我遭到背叛、出卖的时候，我都没有哭过，为什么今天，在我由鬼变

成人的时候，在党重新把我搂到怀抱的时候，反倒大放悲声了呢？

这，只有我自己明白！古人说，男儿有泪不轻弹，只是未到伤心处罢了。

祖国，我终于有了为您报效的权利，虽然我已白发苍苍了！

（原载 1980 年《绿野》丛刊第一期）

种瓜记

—

打春阳气转，又到了大雁结队北飞的季节了。白天送完粪，晚上队里就开会合计春播计划。

这个屯叫瓜山屯，听名子，你八成也猜得到，这个屯是个出瓜的地方了。队里决定今年还种一块瓜地。晚上开会，除了研究春播计划外，就是挑选“老瓜头”。

提起种瓜、看瓜，四乡十八屯，谁不知道瓜山屯的“大瓜王”、“二瓜王”！这“瓜王”的外号不单因为他俩莳弄瓜是拿手活儿，巧的是他俩是远房兄弟，又姓王。如今“大瓜王”快 50 岁了，叫王家德，是生产队长，当然不能专门去蹲瓜窝棚。“二瓜王”王家富，是个富裕中农，论种瓜技术，倒也是管打包票的，可就是去年当了一年“老瓜头”就丧了主道，再也没有人想推选他了。

原来他家的自留地就在村子的西门外。队里的瓜地恰巧就选在近旁的一个慢坡上。“二瓜王”看种瓜有落项，也在自留地里种了一片瓜。这人心眼儿没长正，净顾自己的瓜地，对队里的瓜园一点儿也不上心。朝天每日，趁人不注意就往自己的瓜地跑，

又经心又在意地莳弄。对队里的瓜，却马马虎虎，对对付付，到掐尖的时候不掐尖，到压蔓的时候不压蔓。香瓜儿是一种娇性玩意儿，叫他这么胡弄，还有不减产的。到秋一算细账，果然亏损了不老少。为了这件事，在社员大会上，队长王家德还狠狠地批评了他一次，社员们也给他提了一大堆意见。

只因这个原因，今年大家一心要选一个可靠的人。谁干好呢？年轻人毛手毛脚，不会莳弄，队长和社员都不点头。

闷了一会儿，女社员苗春兰理理鬓角上的头发，冷丁站了起来，说：“咱提个人，大伙儿民主民主吧。‘家德嫂’！还没等苗春兰坐下，人们就议论起来。大家都说家德嫂爱社如家，干劲高，又肯钻研技术，干这宗活保准错不了。蹲在墙角的“二瓜王”王家富却抹搭一下眼皮，吧嗒一口蛤蟆头烟，又像得意又像不满地朝旁人嘟囔了一句：“选了个妇道！哈！看瓜这营生是老娘们儿干的？”

他的话音一落，坐在他身旁的中年妇女瞪了“二瓜王”一眼，霍地从人堆里站出来说：“大伙儿看我能行，我就干。苦，怕啥？只要一心为社，不会就学！”这句当当响的话把乱哄哄的会场镇了个鸦雀无声，“二瓜王”的脑袋一下子耷拉到胸脯前。这个妇女就是队长王家德的老伴儿。

队长王家德瞅着老伴儿，眼珠子转了几转，看看大伙儿说：“中，大伙儿信得着，那就叫咱们老媪莳弄一年吧。”

“老瓜头”就这样确定了。可会一散，那些满嘴俏皮嗑的人就传出笑话：“今年到瓜园，可得喊‘老瓜婆’了！”俏皮嗑是俏皮嗑，可人们还是信得过这“老瓜婆”的心眼儿、活计，知道她可不是她堂兄弟那号无利不起早的人。这个土改时的老妇女主任，谁不知道她那个办起事来风是风、火是火的劲儿？所以有个老头儿瞟了一眼直打干咳的“二瓜王”，对年轻人说：“家德媳妇看瓜，我一百个赞成！今年到瓜园，可是清水下杂面，谁也别想

嘴巴子抹石灰——白吃了！”

听见人们对家德嫂的称赞，“二瓜王”心里一百个不痛快，他蔫头耷脑地回到家里，看啥啥不顺眼，大孙子柱儿缠着他吵着要糖吃，被他刨了一烟袋锅子，给刨哭了。他老婆搂过去，絮絮叨叨地唠叨开了：“你越老越没出息，就能坐在自家炕头上吹牛，连个瓜倌也叫人刷勺子了！哼！”这话正触着了“二瓜王”的心事。他想抽一袋烟，偏偏火柴潮了，划了几根都没划着，气得他扣掉了烟末，拿烟袋在窗台上一阵刨，并发誓似的说：“咱骑驴看唱本——走着瞧。我种了二十多年瓜，四乡十八屯谁不知道我？我的老脸可丢不到女人手里！看着吧，看秋后大伙儿不把肠子悔青了，算我白吃⁴⁵年小米饭！”

二

有线广播已经停止了，家德嫂还在灯下琢磨种瓜的事儿。手里掐着一支自来水笔，不时地在笔记本上记上两笔。她在盘算一共种几样瓜，哪样种多少，明天好和队委会研究。

孩子的爹是个种瓜的老把式。夫妻俩在一起生活了这么多年，关于种瓜这一行的技术，家德嫂也多少懂一些。她知道队里这块地土质好，半沙半土，捏一把沙棱棱的，可就是有点缺粪。队里只有牛马粪，若想叫瓜的口味甜，就非上鸡鸭粪不可。怎么才能凑够鸡鸭粪呢？

她正在用心琢磨，队长家德从外边走了进来。他悄没声息地走近老伴儿身边，含着烟，憋声憋气地说：“哈，老瓜倌上任啦！我看看你作的啥计划。”

家德嫂思考问题，没注意到丈夫进来，被他这一声吓了一跳，就埋怨他说：“你瞎闹啥？人家正在心里合计怎么凑够鸡鸭粪呢！你不说帮我思摸个道儿，净打岔！”

家德一边脱棉水靴鞢，一边说：“收集鸡鸭粪可是头宗要紧的事儿，好办，明几个你到各家去起鸡鸭架的粪，记上斤数，到秋后队里按工分付钱噢！”

家德嫂笑着说：“你为啥不早说？憋得人家脑瓜子生疼！”

家德也不想就睡，卷了一支烟，说：“你也别乐得太早，今天会上你没见王家富那脸色？他可是远近出了名的‘瓜王’，这回叫你顶了，这口气可不是就那么顺顺当当咽得下去的，你脑袋疼的日子在后头呢！”

家德嫂合起本子，正经地说道：“怕头疼就不当这个老瓜倌！我早看透了，他非和咱作对不可。哼！我才不怕他那一套呢，兵来将挡，水来土屯噢！”

家德哈哈笑了起来。

家德嫂问丈夫：“你估摸共计得上几车粪？”

家德想了想，说：“有七八车就差不多。”

家德嫂把笔记本往炕上一撂，蹬上了鞋。家德纳闷地望着她，问道：“黑灯瞎火的，你干啥去？”

“我得赶快到各家把鸡鸭粪订下，别叫‘二瓜王’抢先钻了空子！”家德嫂一边答话一边往外走。

“对，”家德很赞成老伴儿的主张，“先下手为强嘛！”

家德嫂从家里出来，不到一个钟头就把养鸡鸭多的人家走了个遍。社员们一听队里的瓜地要上鸡鸭粪，都说：“你放心吧，一定给队里留着，保准不叫‘二瓜王’挑去就是啦。”

第二天，鸡叫二遍，家德嫂就起来了，拢了一把头，挑上粪筐到各家起粪去了。走了两家，来到了苗春兰家的大门外，只听到院子里有个人隔着窗户跟屋里人说话。她仔细一看，这人小矬个子、戴一顶毡帽、手里拎个粪铲子，正是“二瓜王”。这工夫“二瓜王”正在呼噜气喘地说：“春兰子，让大叔挑走吧，大叔多给你钱……”苗春兰尖脆的声音传了出来：“我家的鸡粪留给队

里了，你就是挎一筐金子来也不跟你换！”

“二瓜王”只好转回身，拎着粪铲子走出大门，嘴里还嘟嘟囔囔地自语着：“怎么闹的，家家都说留给队上用……真是怪事儿！”

家德嫂站在门旁，使劲咳嗽了一声。“二瓜王”吓得一哆嗦。看清站在她面前的是家德嫂，又打量一下装着鸡鸭粪的挑筐，心里什么都明白了。他半低着头，搭讪着说了一句：“啊，是他大娘啊！你可真能起早……”

“哼，”家德嫂冷冷地笑着说：“你八成比我起来的还早！”

“二瓜王”带着又恼火又丧气的口气说：“我起的再早能顶啥！……”说着，就趿拉着厚底鞋走开了。

家德嫂高高兴兴地走进院，苗春兰跑出来帮她装粪。接着她又到别的人家去起，一共弄了有三车，还不够。队里给长脖岭养鸡场挂了个电话，下午，养鸡场支援瓜山队的四车鸡粪就送来了。

攒足了粪，家德嫂就到“二瓜王”家里去取瓜籽。瓜籽这东西既怕反潮又忌过干，得懂行的人保管才行。“二瓜王”去年是看瓜的，瓜地罢园以后，就由他负责把瓜籽晒干，经保管员过了秤，交他保管起来了。

见家德嫂拎着秤亲自来取瓜籽，“二瓜王”装出一副笑模样，捧出一个牛皮纸糊的口袋，旁敲侧击地说：“种瓜这活计，就是苦点，夏天那阵儿，一个三班换岗就够你瞧的了。”

家德嫂没有立刻捧起瓜籽口袋，伸手掏出一把，在手心搓捻着细看，问：“什么三班换岗？”

“二瓜王”眯着眼睛，叹口气说：“早晨小咬成团往你身上扑；日头三竿子，该大瞎虻换岗了；日头刚卡山，蚊子又嗡嗡成一个蛋，咳，咬得人头上脸上没个好地方！”

家德嫂打断他说：“你有几张脸？”

“我？”“二瓜王”一时没转过磨儿来，闹楞了。

家德嫂说：“你不也长一张脸吗？你不怕咬，我就怕了？”说着，把手里的瓜籽送到“二瓜王”面前，叮叮地瞅着“二瓜王”问：“这瓜籽怎么混到一起了呢？你是有名的‘瓜王’，我不信你把各路瓜籽都甩到一起！”

“二瓜王”摸了摸秃顶，连咽两口吐沫，不自然地笑着说：“谁说不是呢！再外行，也不能大杂烩呀！我去年一样瓜籽甩一盆，一样瓜籽晾一堆，可你弟媳妇，咳，真是个糊涂人，她嫌太占地方，没地方晾干菜了，趁我不在家，稀里哗啦来了一个一勺烩！真是，咳！”

家德嫂又盯他一阵，稀里哗啦包起牛皮纸口袋，指着“二瓜王”鼻子说：“家富，咱把丑话说到前边，这可是集体的利益，大家的事儿！3岁毛孩子都知道，瓜籽这么杂，长出来的瓜还不净是串秧子货！我看倒不一定是柱儿他奶奶嫌占地方，是你的脑瓜子里没有一点咱集体的地方。”停了停，不等“二瓜王”狡辩，她又紧追一句：“等明个你的瓜苗出来，看看是不是一勺烩的瓜籽，那时候再说！”

“我能种几棵？还不是孩子一大帮，自己种点，省得馋人家的甜瓜裂果？……”“二瓜王”一边嘟囔一边送家德嫂，可是等他晃出大门，家德嫂早已大步流星地走远了。“二瓜王”手扶门框，挠秃头，得意地笑了，冲走远的家德嫂说：“这回看你咋整！”

“二瓜王”的如意算盘没打成。队里的瓜地下种以后，下了一场春雨，天一放晴，小苗齐刷刷地拱了出来，绿生生、水灵灵的招人喜欢。

这天“二瓜王”趁歇晌的工夫也跑到他的瓜地来看苗。还没等他走进地里，家德嫂就远远地招呼他，叫他过来“参观参观”。“二瓜王”心里挺高兴。他早就想偷着到队里的瓜地看看热闹，

一听招呼他，就乐颠颠地跑过来。家德嫂有意要教训他一顿，就指着一垄垄的瓜苗问他：“你是有名的‘瓜王’，来看看，这几垄是啥瓜种？”“二瓜王”一看，闹了个目瞪口呆，强装镇静的样子说：“这是虎皮脆呗！哈，出的挺齐刷呀！”家德嫂又指着东边几垄问：“这一片呢？”“二瓜王”觉得更不是滋味了，挠着后脑勺说：“这是羊角蜜……”他直起腰，抬起头，放眼一看，就更加发愣了：真怪，大杂烩的瓜籽，怎么没出大杂烩的瓜苗呢？——这一招又落空了！他暗暗地纳闷：那么多瓜籽，她是怎么分开的呢？

他低着头，败兴地转过身想要溜走。家德嫂叫住了他：“你先别走！咱得把话说清楚：为了分开这些瓜籽，连漂带簸，又筛又挑的，队里浪费了不少劳动力，这个损失可得由你负责！”

“他大娘，”“二瓜王”的灰膛脸一下子红了，“这，我这可不是存心要……”

“不是存心干的？”家德嫂逼问着他说，“我刚才到你的瓜地看了，你的瓜苗清清楚楚，一点儿也没混。你这不是存心坑害集体是干什么？”

“二瓜王”一时想不出什么理由来辩驳，就一甩袖子说：“得得，我拙嘴笨腮的说不过你，我去找队长……”

“有理走遍天下，无理寸步难行。”家德嫂气呼呼地说，“别说你找队长，你就是找社长也说不出理去！”

三

自从瓜秧出土后，“二瓜王”差不多每天都得在心里比比，自己的瓜苗如果更水灵些，他就摸着秃顶乐。这时候如果柱儿他奶奶埋怨他不该全砍了园田地、不该起了白露葱，他就会顶一句：“你懂个啥！”可是到最忙的时候，他的瓜地可有点荒了，他

不是孙猴子会分身法，又不能误工整瓜地，眼看水蔓子越爬越长，就像爬在他心里那么不得劲儿。

家德嫂更是忙得不时闲儿，起早贪黑地长在瓜地里，又打尖，又掐水蔓子，这全是细活，要真功夫的。白天干，晚上就请教家德。家德一有空儿，就跑来做给她看。为了不让地蛆、地蚌子祸害了瓜秧，队里还特意买来农药撒在地里，瓜秧越发长得水灵了。

“大瓜王”一出马，“二瓜王”可有点儿沉不住气了，过几天，他告了病假，说腿疼的老毛病犯了，不能铲地去了。其实他根本没有病，一整天都呆在瓜地里忙活自己的活儿。家德嫂纳闷，队长怎么能给这种人假呢？她越想越气，总算等到太阳卡山的时候，家德回来了。家德迈进门槛子，笑呵呵地问：“饭熟了吧？”家德嫂把菜勺子往锅沿儿上一扣，说：“有饭也不给你吃！”家德装作不在意，他摸透老伴儿的脾气了，就坐下来问：“又对我有意见了吗？咱虚心接受，提吧。”

家德嫂擦了擦手，坐到家德对面，问：“你凭啥给王家富假？闹的社员都有意见啦。”

“谁有意见啦？”家德故意问。

“我就有意见！”家德嫂气呼呼地说。

家德卷上一支老旱烟，呼呼地抽着，说道：“这能瞒过我的眼睛吗？我早看出他是装病。对这种人非得好好治治不可！一方面要揭他的底，抓住他的尾巴，另一方面也要用他的事儿教育群众……”

家德嫂追问他打算怎么办，家德就把他的打算一一地讲了出来。家德嫂一听，连说：“中，中！”然后乐呵呵地屋里屋外忙着端饭上菜，等家德盘腿坐在炕沿儿上了，家德嫂给他盛一碗小米水饭，说：“瓜秧这几天气儿吹似的，也莳弄不过来呀，这早晚两顿饭怎么忙活呀？”

家德口里含着饭，嘿嘿笑了几声，说：“咱得自觉点，我上灶呗！”这可说到家德嫂心眼儿里去了，她说：“我就等你自觉呢！那我成天来回跑吃饭也耽误工啊！”家德又嘿嘿两声，说：“咱给你送饭盒呗！”家德嫂哈哈地乐起来。

第二天清晨，打早垄的社员下地前，队长家德说：“今儿个临时变活计，先产东岗那两垧豆子去。”家德嫂也拿着小扒锄去锄草。这条通东岗的小道，恰好经过瓜地的西头。

这时候，正是雾气腾腾的早晨，人们离老远就看见有一个人撅着屁股在瓜地紧忙活，不是旁人，正是告病假的“二瓜王”。“二瓜王”一见人们从这条道下地了，就明白了七八，干笑着抢先对家德说：“今儿早晨，我病好点了，本想要去出工，听说今儿个铲东岗豆子，我就先在这儿等上了。这不，锄头都拿来了。”

没等家德说话，女社员苗春兰接过话碴儿说：“你真能掐会算啊！铲东岗豆子，是队长临时决定的，你怎么就跑这儿等上了？我看你这纯粹是自私自利、不顾集体！”

这个帽子“二瓜王”当然不戴，他分辩说：“我统共昨个歇了一天病假，来地里也就一半会儿，你别血口喷人，我看你才是自私自利！”这时又有人问他：“既然腿疼，那你为啥能薅弄自个的瓜，不能出工铲地？”

“二瓜王”理直气壮地反问：“谁证明我整天到瓜地来了？”

“我证明！”家德嫂在人堆里突然挺身站到“二瓜王”面前，盯盯地瞅着他。“二瓜王”没料到家德嫂也哑没悄动地来了。他本想再强辩几句，一见队长和众人的脸色，只得拎起锄头，改嘴说：“行啦，别呛呛啦，天不早啦，赶紧铲地吧，别因为这件小事耽误工。”

家德这时一本正经地说：“你当是小事儿，我们看这是大事。你干的坏勾当实在不少了，晚上咱们开会好好说说。”

这天晚上当真开了社员大会。大伙儿对“二瓜王”故意混杂

瓜籽、装病请假耍弄个人瓜地的一些事提出了尖锐的批评。“二瓜王”在事实面前没法狡赖，只好勉强认了错。

四

一入伏天，雨水不大勤，瓜正好得力——旱瓜涝枣嘛！

没过几天，队里的瓜开园了！

开园这天早上，天响晴响晴的。日头没冒红，家德嫂就从瓜窝棚的草铺上爬起来，拎着猪腰子筐去下瓜。只见翠绿的瓜挤挤擦擦躺满一地，白茸茸的瓜毛，顶着一串串亮晶晶的露水珠，红的白的凤仙花的香味儿，混在瓜香里，真能把人熏醉。家德嫂下了一阵子瓜，又查了查瓜数，一宿工夫，“老太太乐”（大面瓜）又做了十几个桩。她乐呵呵地从衣大襟上摘下那只套着铜笔帽的铅笔头，用舌头尖儿蘸了点唾沫，在小本子上记了几笔，心里甜丝丝的，比吃一个“红糖罐”还得劲。忙活了一阵，又担心晌午日头晒蔫了瓜，于是，她就到地头地脑摘了一大摞子南瓜叶，把小瓜蛋都盖了起来。一切都忙出个头绪来后，她才望一眼绿盈盈的瓜地，笑眯眯地回瓜窝棚去洗脸。

昨晚上，生产队就给公社挂了电话，议定了瓜价：8分钱一斤。今儿早晨，家德嫂只下了50多斤瓜，可是趁挂锄期间公休日来买瓜尝鲜的人，早就缕缕行行来了好几十。青年社员二虎子挤到跟前，把口袋往地上一撂：“老瓜婆，我秤10斤羊角蜜！”说着，毫不客气地从瓜篓里摸起一个大瓜，用手一蹭，划了一道指甲印就想掰开吃——到瓜园白吃管饱，这是瓜园多少年的老规矩了。家德嫂却一把夺回来：“慢着，集体的瓜怎么好随便吃，有新规啦！”说完，把一块写好的小黑板往他跟前一撮。二虎子哈下腰，拉长声念着：“三条制度：一、不够5斤不赊账，要现钱。二、不兴白吃，不搭秤、不添秤。三、不兴自个儿下地乱

下瓜。”小伙子念完咧咧嘴，说：“唉呀妈呀，吓我一脑袋头发！”人们哄笑起来，笑是笑，但还是赞成家德嫂这个认真劲儿。

不一会儿，队长王家德和几个队委会委员开会回来路过这里，也顺脚来看瓜园开张。家德嫂在心里点了点数，然后一字一板地宣布：“今儿个头天开园，瓜下不来那么多，每人最多买二斤，尝尝鲜儿，等瓜大喷儿下来再可劲儿吃。”

这时有人问队长：“今年瓜的口头怎么样？”家德说：“你问的有意思！俺这老嫗连瓜毛还没叫咱摸着呢！”家德嫂一边掌秤，一边接住话碴儿说：“今天刚开园，先可着社员吃，你今儿个还是别想捞着瓜毛！”人们又笑开了。家德也笑了：“这还用你说。”随后就回村了。

“二瓜王”这时着了急，明知他的瓜还没熟透，也硬是下了两筐。他招呼几个春天赊给他鸡粪的人：“来呀，今儿个开园，看看咱这头喷儿瓜口头赖不赖！”他拿破抹布擦了几个早熟的牙瓜儿，朝着这边喊：“来来来，过来开开口味儿。咱这边没说道，没现钱到秋给也行啊！来来来！”

他这个腔调、这副神态，真和市场上的小贩子差不多。大伙儿都厌恶地望着他，轻蔑地笑了笑。

人群中的二虎子却转过身，向“二瓜王”的瓜地走去了。口里叨咕着：“咱赊他几斤去。”

“二虎子，你回来！”家德嫂拉住了二虎子的胳膊，“你可真容易上套。‘二瓜王’那小子无利不起早，没便宜他才不干呢！你问问他一斤多少钱？”

二虎子这才醒过腔，对着“二瓜王”喊：“合多少钱一斤哪？”

“价钱好说，”“二瓜王”装出大方的样子说，“一个村子住着，人不亲土还亲，到秋一块算呗。”

人们故意将他的军：“你现在就把价码说出来吧。”

“二瓜王”这才不得不明说出来：“还能多合吗？就照一角钱一斤呗！”

大伙儿七嘴八舌地顶他说：“呸！你这是坐地二分利！”“你留着自己吃吧！”“你这是剥削行为！”……

“二瓜王”的灰膛脸一下子变成了紫红色。碰了一鼻子灰以后，当天下午硬着头皮把瓜价降了下来，可是一样的价钱，人们宁可买队里的，也不秤他的瓜。“二瓜王”的生意冷冷落落，闹得又窝火又憋气。

五

过了几天，队里的瓜大喷儿的下来了。社员们吃不了，队里决定装上两车拉到镇上去卖。

这天傍黑，家德嫂给镇上的供销社打了电话，联系卖瓜的事。供销社正要向镇上居民供应香瓜，一听瓜山屯要送瓜来，很是欢迎。他们同时嘱咐说：质量一定要好。家德嫂大把地握着话筒，冲着话筒回答道：

“……放心吧，咱们瓜山队送去的香瓜儿，管保是一等货、个保个！行，哎，明天一早就到。”

在家德嫂挂电话的时候，正巧“二瓜王”来到了队办公室门外，他一听是联系卖瓜，就站在门旁偷听起来。家德嫂撂下话筒以后，他又听见会计提议：“别人都忙着拉麦子，明天叫二虎子去吧。……”

“二瓜王”怕站在这儿工夫长了，被人发现，就转身走出队部大院，磕掉烟袋灰，心里暗暗地说：“哼，好机会来啦！你们去卖，我也去卖！……”

第二天天一亮，“二瓜王”见家德嫂起早下了十多花筐瓜，装得溜满，上边还捂了一层香蒿，他也不怠慢，赶忙下了一气儿

瓜，装在土篮里，挑上就走。

家德嫂见他送走了一挑又回来担第二趟，而且净下还没熟透的青皮瓜，不禁纳闷了，就走过去问他：“你往哪儿送瓜儿？”“二瓜王”唉声叹气地说：“卖不了不会自个吃？一块地都吃了，也吃得起呀！”

家德嫂心里想：“你这个泥像脸上能刮一层金的脑袋，舍得都吃掉那才活见鬼呢！”可又琢磨不透他又想出了什么鬼道眼。

东南晌时，二虎子套着四匹马的花轱辘车，装了10大花筐瓜，朝20里地以外的镇上走去。车出屯子五六里地，刚一上脖子岭，二虎子远远就看见有人坐在柳树茅子底下。二虎子甩了一串响鞭，走到跟前，才看出是“二瓜王”。他正咧着嘴哼哼，还一个劲儿朝二虎子招手。

二虎子拉住马，跳下车问：“你上哪儿去？”眼睛一扫，发现了两大花筐瓜，又加了一句：“这前不着村、后不靠店的地方，瓜卖给谁去？”“二瓜王”哼哼呀呀地说：“大侄子，我是想趁早晨凉快，挑一挑瓜到镇供销社去卖，偏这双腿别扭，抽筋扒骨的疼起来。”接着他提出了要求，要捎个脚，把他的两筐瓜借光装上车。

“二瓜王”的话刚落地，二虎子扬起大鞭子“驾驾”两声，要走。“二瓜王”见不行，又说：“大侄子，就是俺家德哥来，也能批准哪！你就眼睁睁瞅着我坐在大野地里受清风？若实在不行，瓜扔这儿，我也得捎个脚到镇上找先生瞧瞧去啊！”

二虎子想了一会儿，说：“你坐车看病中，拉瓜不中。”

“二瓜王”站起身，走到二虎子身边说：“二虎，这马膘满肉肥的，还在乎多拉这两筐瓜了？你怕沾包，回头我出几个工分有了！”

二虎子同意了。两筐瓜装在车后梢上。

到了镇上，“二瓜王”又想出了鬼道眼，他跑进食堂，要了

两个菜、半斤老白干酒，推着二虎子说：“你先去吃饭吧，我喂上牲口，去瞧腿。”

二虎子稀里糊涂地推开了食堂的门，进去了。“二瓜王”根本没去瞧腿，他得意忘形地操起鞭子，来到了供销社，招呼营业员赶快过秤，口口声声说要急着回队。

因为“二瓜王”去年是瓜山屯看瓜的，常往这儿送瓜，所以，营业员就一点儿没生疑心。

晌午歪时，队里第二辆瓜车赶到了，这是一辆牛车，赶车老板是家德嫂。她顾不上吃饭，就照直把牛车朝供销社后院赶去。

后院大门开着，家德嫂在门外已经看到二虎子那辆车的四匹马拴在马桩上，离远看，有几个人抬大秤正在秤瓜。左边那个抬横杠的人，从那秃头的明显特征，她一眼就认出是“二瓜王”。奇怪的是二虎子没在场。她一看就明白了个大概，正想气愤地赶车进去，却冷不丁听过秤的营业员大声说：“等等，等等。我说老主道，你这两筐瓜也太不像话了！就凭你们瓜山屯，送这等生瓜头，我们卖给谁去？你们昨个来电话明明说全是一等货嘛！”

只听“二瓜王”故意压低了嗓子说：“老伙计，我去年卖瓜，送过这等瓜？明告诉你吧：今年换人种瓜了！咱俩没少打交道，你看我是种这等瓜的人吗？咱不是吹着唠，咱“瓜王”要种出这种破瓜，那还叫人服哇！咳，谁打电话你找谁去好了。”

那个营业员又问：“今年换谁种瓜啦？”

“队长屋里的呗，咱叫人家挤了，往后哇，你别想吃前几年那样好口头瓜了。来吧，当等外货也行，快过秤吧！”

家德嫂气得浑身乱颤。因为王家富不单是损害了她个人的名誉，更主要的是他破坏了生产队的名誉。她拴好牛，定了定神，稳稳当当地走上前去，一把攥住秤砣，说了声“慢着”，秤砣往秤钩那边一滑，秤杆猛地一挑，差一点掀了“二瓜王”的鼻子。

家德嫂上去把一筐瓜全扣到地上，厉声问道：“‘二瓜王’，

这等外货是谁的？你说说！”

家德嫂的突然出现，把“二瓜王”吓了一跳，但“二瓜王”立刻摸摸秃头反攻一句：“他大娘，你先压压火气。我问你，你凭良心说：队里种没种这路青皮脆瓜？”

“种是种了！”家德嫂立刻从怀里掏出一个小本子，翻了几页，送到“二瓜王”的眼皮底下：“王家富，你睁开眼睛看看账：队里今年一共种了 93 棵青皮脆，结了 753 个瓜蛋子，化了 13 个，剩下 740 个瓜，这账不是我现扒的！再说，今儿个我一个青皮脆都没下，你王家富有能耐，咱回头到瓜地去查查瓜的个数，青皮脆少一个，就算我屈赖了你这个‘好人’！”

这话真是当当响，营业员朝傻了眼的“二瓜王”说：“我说这么怪呢！队里 12 筐瓜，怎么 10 筐一等的，偏这 2 筐是等外货呢！我说‘二瓜王’啊，你真是见缝就下蛆！好家伙，差点叫你钻了空子！”“二瓜王”像个泄了气的皮球，蔫头耷脑地蹲下来，用两只手捂着脸，不出声了。家德嫂走上前去，指着“二瓜王”愤愤地说：“王家富，你想摆肉头阵哪，办不到！你这一年处处跟集体作对，回去非得跟你算算总账不可！”家德嫂一回头，发现二虎子早已经站在她身边了。二虎子醉醺醺的，脖子、脸、眼珠子全都通红。家德嫂闻到了一股酒味，猜到这场事儿的毛病出在哪里，她对二虎子严厉地批评起来：“你这是图小便宜误了大事！‘二瓜王’是哪号人你还不知道，睁眼上他的当？你这思想啊，真得好好检查检查！”

家德嫂把“二瓜王”的两筐生瓜甩出去，加上后运来的 6 大筐，一齐过完秤，拽起二虎子就要动身回走。二虎子迷迷糊糊直打趔趄，家德嫂扯着他的肩膀子晃了几下：“站稳当，再站不稳就倒下啦！”

队里的两辆车走了，“二瓜王”还愣愣地撮在供销社的大院里。

（原载 1965 年 1 月《长春》）

北大荒的“神话”

北大荒的名称起自哪朝哪代，没有考据。自从公元8世纪唐玄宗设立“黑水部”以来，春秋代序，时节如流，黑龙江的流水送走了1200多个春秋。多少世纪以来，汉人、满人、达斡尔人、鄂伦春人、费雅喀人、赫哲人……用他们的汗水浸软了北大荒黑金子似的膏腴土地，从刀耕火种到拖拉机在三江平原奔驰，其间几经人世沧桑，年年雁去雁来，岁岁花开花落，北大荒经历着由万古荒原向繁华似锦演绎的漫漫长路。可是，流传在人间、载诸史乘的仍旧是“北大荒”的名字。作为黑龙江人，我并不喜欢这个名字，因为好些以讹传讹的人总是把北大荒与酷寒和荒凉的概念等同起来。

我一直盼望着北大荒早一天改掉恶名，至少让它名存实亡！今年麦收时节，我返回黑龙江，耳濡目染，使我能确切地告诉人们，“北大荒”这个名称在今后的编年史中无法再用了，真的。

那是一个雷雨过后的清爽的盛夏，我乘坐北飞的班机升上一万米的高空。水洗一般的蓝色天穹下，广袤的三江平原一览无余，透过不时掠过机翼的棉絮般的云朵，俯瞰万里田畴，真像滑翔游弋在一块巧夺天工的硕大棋盘上，而曲折北去的松花江又恰似横贯棋盘的河界。黑龙江的原野真是美不胜收啊！你看，绿的

是山林，黄的是麦海，蓝的是湖沼，红白相间的是村镇……

在飞机马达和谐的轰鸣声中，瞩目神奇地掠过圆形舷窗的云片云丝，我油然记起了 30 年前在冀中根据地的一件往事。我那时在冀中小报当随军记者，我的采访、报道对象一般说都在弹雨纷飞的前沿阵地和交通壕，只有这绝无仅有的一次，我笔下不再翻腾着黑黄的硝烟，而是流出了黑色土地的泥土芬芳，那篇小小的，当时或许并未引起人们注意的小文章，便是在我访问了冀县千顷洼拖拉机训练班以后急就而成的。

在黑夜漫漫的年月，革命者热衷的是刀枪；在看得见胜利曙光时刻，人们当然要想到未来的建设，人们总不能一辈子扛枪！

记得也是一个溽暑盛夏的天气，我和千顷洼拖拉机训练班的劳动模范程光，陪美国朋友韩丁乘一架双引擎 4 座机到察哈尔去。这种别开生面的“飞行采访”，是韩丁特意为我安排的项目，这个开朗的有点诙谐的外国朋友说：“看看你们的肥美土地吧，飞得高，望得远，你那笔下就从容了！你该给这块土地画一幅美好的蓝图了！”

当时，我并没有完全明白韩丁的用意。

40 年代满目疮痍的祖国大地是什么样子啊！一路上，掠过机翼的是白亮亮的洪水、黑压压的灾民，哀鸿遍野、饿殍当途。国民党为了阻止人民解放军势如破竹的攻势，竟然炸开黄河大堤，造成华北平原惨绝人寰的千里汪洋！

记得当时韩丁俯身舷窗，望着辛劳于垄亩间面朝黄土背朝天使用弯钩犁的农民，慨叹地说道：“弯钩犁，几千年来没有改变过，周朝就有吧？我相信，共产党建立新国家的时候，中国大地上应该是拖拉机的天下，而不是黄牛！”

程光当时说：“那还用说吗？撂下枪把子，再捡起老祖宗的弯把犁，靠老天爷的脸子吃饭，我们还叫什么共产党？”

这铮铮有声的语言，当时是那样有力地震荡我的耳鼓，至今记忆犹新。

这是幻想吗？这是美好的祝愿吗？不，这个目标，早就印在中国共产党人的心间了！

美好东西的到来，是要付出血和汗的代价的。几十年的曲折、奋斗、摸索，几十年的愿望、期待、冲击，几十年在空中徘徊的政治，终于落到了生产的实处！在“四人帮”被粉碎不到两年的时候，我得到了一个令人兴奋不已的消息：农业机械化在黑龙江的新长征农场成了现实，在碰上了百年少见的春旱条件下，新长征农场获得了大丰收。

现在，飞机机翼下是闪不尽、展不完的金子般的色彩，按飞行时间推算，这里已是新长征农场的地界了。我真为我的老相识程光高兴，因为忘情，禁不住脱口喊了一句：“有你的——地蜈蚣！”

“地蜈蚣”是程光的绰号，当年我们³⁵⁹旅在南泥湾开荒时，程光是全旅开荒能手，我这个文化教员开玩笑说他拱地刨土比地蜈蚣还厉害！

我这一喊，引起了邻座的注意。她是个端庄秀气、洒脱而大方的姑娘，她那双闪来闪去的大眼睛固然引人注目，而她的着装更容易吸引视线。她的发式很新颖，烫了几道浅浅的波纹，用一根纯白的丝质发带向后拢着，上身穿一件浅米色西装领上衣，下身是一条毛涤纶孔雀蓝百褶裙，脚边放着一只带滑轮的手提箱。我一直猜想她是个演员，显然是出于体验生活、创造角色的需要，她总是忽闪着大眼睛东瞧西看，对周围乘客的一举手、一投足都敏感，充满着探求的兴味。

我脱口而出的喊话，自然更逃不掉这姑娘的涉猎了。她不仅是出于兴味，而是略有点惊奇地问道：“你说什么？地蜈蚣？”

我怎么能一下子说得清楚呢？因为彼此生疏，我只是说：

“呃，地蜈蚣是一个人的外号——我有个老同志……”

“外号？”她那双大眼睛瞪得圆圆的更加追问不放了：“您说的这个老同志是程光吗？”

这回轮到我吃惊了：“是啊，一点不错。”言下之意是她一个小女孩子，怎么会知道程光的绰号？程光的孙女怕也有她这么大了吧！

穿着笔挺制服的民航服务员端着糖果盘走到我们面前，礼貌地笑了笑。我的邻座客气地朝服务员报了个微笑，顺手抓了两块胶姆糖，一块递到我手里，自己剥开一块，放到口中用力咀嚼几下，用像吃糖一样甜蜜的声调说：“这有什么奇怪？程光是我们场长啊！”

哦，原来这姑娘就是新长征农场的！这倒看不出来。我是喜欢观察、猜测周围陌生人物身份的，也同样出于职业癖。应当说，我猜错的时候很少，今天怎么会弄得风马牛不相及？我不禁又仔细打量她一番，仍然固执地想，即或是农场的，也绝非工人。你看她的手，雪白、纹理细腻，干农活的人——即或是开机器的——有这样的手吗？她肯定是农场文艺演出队的，不是个舞蹈演员，也是个弹琵琶的。

当我道出了自己的判断后，这姑娘乐得前仰后合。她不承认，也不否认，她竟像个吹泡泡糖的小女孩那样，把化尽了糖衣的胶姆在嘴上鼓了个透明的泡泡，越鼓越大，直到啪一声进灭，才顽皮地说：“那么，先留下您的想像好了。”

又是出于职业的特殊癖好，我对这个女孩子产生了极浓厚的兴趣，未到农场，先见其人，何不从她身上抓取点素材？说不定我未来的报告文学就从一万米高空开篇呢！

我问她：“你叫什么名字？”

她文静地一笑，没有回答，却伸出手指头弹了弹手提箱上一只菱形的登机物品牌，上面用英文标着如下字样：国际民航班机

162 次，洛杉矶——北京，中国周小彤。

这么说，这位周小彤是刚刚从太平洋彼岸飞回来的？又是一个意外！

我于是问道：“你是演出团团员？”

她格格地笑了一阵，说：“看来，您倒像个导演，非要派我一个角色不可了！我可不会演戏，我这次是奉命出国，到美国宾夕法尼亚州去见一位美国朋友，去向他求教。”

“美国朋友？”

“韩丁啊！”周小彤不无骄矜地扬起头，似乎在讥笑我的少见多怪：“您连农业专家韩丁都不知道？他呀，沿着斯诺的道路来中国，1947年，以拖拉机手身份来到中国，参加了解放区的救济总署，还办过冀县拖拉机学习班呢。”

我怎么能不知道韩丁？我能叫出冀县拖拉机训练班里 72 个学员中的任何一个名字！但我没有说出自己与韩丁的关系，让这小姑娘浸沉在得天独厚的幸福之中不是件好事吗？

后来我问到韩丁对中国农业机械化的看法，周小彤说：“我们农场原来是一个作业队，从美国引进了 60 台成套农业机械。我们场长曾问过韩丁，北大荒想摘掉帽子多打粮食得怎么办？韩丁很有风趣地说：“减少干部。”他认为总局、管理局、总场、分场……层层机构，那么多干部对生产粮食有什么贡献？韩丁一个人平均每天生产一万斤粮食，他认为这还不算多，他希望中国应当超过他的效率呢！”

看来，程光搞了这个试点农场，肯定是有相当可观的产量的，不然不会得到韩丁的好评，韩丁不是说过吗？学生应当超过先生！

我心中的感奋是难以形诸笔墨的。难怪听说我要到新长征农场采访，程光在复信中声称：“……你最好解放点思想，不要用世俗的眼光来看待新长征农场的规模、管理技术……”

这是自然的，大治之年，气象万千哪。

飞机正在下降，地面的一切都在迅速扩大。

周小彤挤到舷窗边，手叩着航空玻璃，说：“看呐，那就是我们的农场，看见那台淡绿的收割机了吗？程光同志保准在那上头……”

黄色，金子样闪光的黄色，不，简直是面粉的纯白盖没了大地！我是习惯于运用形象思维的。我在想像着这个农场的气势和规模。不用说，农场肯定坐落在优美的江畔，是金子般海洋中的明珠，它是镶嵌在北大荒沃野上的一颗宝石，它无异于一座新兴的繁华都会，有宽阔的马路，路旁栽植着絮絮低语的胡杨树，花卉竞放的草坪上，新落成的影剧院也许正在上演《北大荒人》。存放种子的种子库、农具库、机库，还有规模可观的子弟小学、中学、幼儿园、风雨球场、浴池、医院和商店……我此番想像不是凭空而来的。10年前，我到过黑龙江的友谊农场，我见过友谊农场的繁华和壮观，那时程光也是场长。只是那次的相见不太愉快，俱乐部和场部大楼墙上糊满了大字块、标语，正在“万炮齐轰走资派程光”，这以后程光忽而被赶到“学习班”去，忽而被弄到分场去放羊，后来总算又回来当了副主任。他总改不掉属地蝼蛄的性子，只晓得往前拱，却不会后退。他“不识时务”，在1975年农业学大寨会议以后，竟然提出要引进外国技术办农场，这还得了！于是他又被赶下台，罪名除了“走资派还在走”而外，又加了新罪：“唯生产力论”、“洋奴买办经营路线”……

记得10年前我曾被友谊农场的洋洋大观所感动，我问程光，他手下有多少人马？

程光有点愁眉苦脸地说：“唉，按人头数，我应该被授衔当军长了——就快超过3万大关了！”

听了他这话，我甚至觉得他有点故意造作，就说：“革命的家业是要越来越大嘛！再过10年，你可能就称得上集团军司

令了！”

程光同意我的估计，不过他深深地叹了口气说：“那，太可怕了。人海战术只能证明我们不会种地……不知为什么，我总觉得我像个黄土地的蝼蛄，在黑土地里拱不动呢……”

也许我该佩服程光的先见之明。我离开那里不久，不到一年的时间里，又塞给他一万多名职工，而土地面积却因为盖宿舍和其他相应建筑而减掉了5千亩！据说程光顶了一阵子，当然以他失败下台而告终，从那以后他去当羊倌了。

当羊倌我是对他放心的。我知道，参军前，他是米脂县的放羊人。1975年，当我接到他手执放羊鞭在羊群后头双目凝视的照片时，心里十分不好受，我总觉得那深沉的眉宇间积聚着忧愤之情。忧什么，愤什么，我们彼此间是心照不宣的。每一个真正的共产党员，每一个有人心的中国人，又有谁不忧伤国事呢？

现在好了！

在玉宇澄清的新长征日子里，程光肯定老当益壮，不减南泥湾当年啊！路线变过来，我想，他当“集团军司令”或者“方面军司令”，都不会再愁锁双眉了吧？

飞机起落架早已放下，徐徐滑向机场跑道。

当我和周小彤走出佳木斯机场时，发现不但程光没有来接我，连个事务员都不曾派。

我提议搭乘民航班车到市里，再转乘公共汽车到新长征农场。可是小周坚持要去找车，据她说十有八九能碰上农场的车子。

叫她说对了，果真在机场旁边的农机公司碰上了一台新车。说是车，那是因为无以命名。这是一辆神奇的车，看上边带着翼翅，很像古代的风车，看高高在上的舵楼和推进器，又像云雀式的直升飞机，看两边的耢斗，又像巨型摩托车。周小彤告诉我，这是一台新引进来的万能农业工作车，能够翻地、整地、开沟、

扬水、排涝，又能够锄草、耙地、播种、打枝，还能够收割、去秸、风净、脱皮、烘干、盛装，当然还能够运输。这倒很开眼界，叫万能工作车纵然夸张点，它的功用也实在太多了。

这正是北方的麦收时节，暑热难当，我被“优待”到罐头盒式的舵楼里，四面全是有机玻璃，阳光尽可以直射、斜射或者折射，我真有点恐惧了，一钻进“罐头盒”，赶紧拿扇子。

一见我这副模样，周小彤格格地乐起来。待万能工作车一开动，她伸手在挤满开关电钮的操纵盘上一按，不知风从哪里来，舵楼里舒服极了。更叫人惊叹的还不在于此，偌大一个庞然大物，走起来，你几乎在舵楼里听不到隆隆的噪音，全被消音器给吸去了，我可以用耳语的低音同周小彤讲话。你要吸烟吗？好，一按电钮，电热器送过来红头。你要吃东西吗？只消把鸡蛋向电热屉里一放，十分钟就可以吃煮鸡蛋了。再看司机，没有方向盘可把，机器上装有自动导航仪，据他说，你只要管停管走就行了，事前把工作范围定好，开动某一个电钮就成了，机器会在电脑装置的指挥下自动找距离、定走向、控制各部位工作，万一有了故障，自动报警器会通知操纵者。

啊！假如未来的农民都是这样的，那么，960万平方公里的土地会是什么模样呢？

过了一会儿，我从遐想中转来，手抚着一排闪烁的指示灯，问道：“不是国产的吧？”

周小彤和司机交换了一个莫名其妙的眼神，回答我说：“暂时还不是。但是，明年，记住，是明年——建国30周年，北大荒牌的万能工作车就出厂了！您为什么这样提问题？我好像嗅到了‘批洋奴哲学’那种味道。外国的先进东西为什么不能引进？难道电不是中国人发明的，就应当永世点蜡烛、钻木取火吗？”

我禁不住哈哈大笑起来：“好厉害的丫头！你把我当‘四人帮’批吗？”

我们3个人都禁不住笑个不停。不过，这笑里是含着眼泪的。即或是孩提都懂得的常识吧，在“四人帮”横行的年月里，也都要重新来“衡量”，直到得出个 $2 \times 2 = 3$ 的结论为止！

过了一会儿，周小彤突然问我：“我不知道您重点要采访什么？”

我说：“这要从实际出发，不好主题先行。不过，总要先摸清自然情况，比如厂里有多少工人，多少机器……”

周小彤双手抱在胸前，说：“那，请您先回答一个问题吧，猜也行。您估计，我们这个农场能有多少人？”

我猜了个5万。我仍是按“集团军”估计的。

周小彤几乎笑出了眼泪，连司机也笑得东倒西歪。他们这一笑，却把我弄得如坠五里云雾了。

周小彤笑够了，诙谐地说：“您的老战友可降职了，别说司令、军长当不成，连排长都当不上，只能当个班长，不过是个加强班。”

“你说什么？”我还以为她在开玩笑。

可是司机一本正经地说：“真的，程光手下只有14个人，连他在内15个。他这个党委书记兼场长，还兼着统计员、计划员呢。比如小彤吧，坐在电子控制中心台上，还要管后勤。”

我吃惊到什么程度，也许别人无法想像，用目瞪口呆来形容也并不确切。

吃惊之余，我几乎激动得热泪盈眶了！啊，15个人经营3万亩土地，这不正是变中国的农业国为工业国的道路吗？这不正是中国农业机械化的出路吗？

万能工作车在平稳地行驶，我的心早已飞向了新长征农场，我见到老朋友程光的第一句话应该说什么？我的报告文学应当从哪里开头？到这时候我才发现自己笨得出奇，形象思维全都逃得无影无踪了，心里只剩下了无法抑制的激动！

天色渐渐向晚，最后一缕夕阳余晖暗下去。

无边的麦海、闪烁的灯光，在我眼前绘出了一幅 21 世纪四个现代化的宏伟画卷；松江的涛鸣，马达的歌音，在我耳边汇成了一曲世纪末的交响乐章。

北大荒啊北大荒，你可听见了我的呼唤？亿万年来花儿开了又谢，草儿青了又黄，树叶枯了又荣，鸟儿去了又还，……有生命的和无生命的历史见证啊，你们是否看到了北大荒的现实？这是神话吗？不，这不仅不是北大荒的神话，也将不是 960 万平方公里土地上的神话。何况，从文学角度上说，神话也是人创造出来的。

黑龙江的流水啊，你可听见了我的呼唤？你可听见了 8 亿人民行进的脚步声？像江河行地，像日月经天，四个现代化像出现在东方地平线上的曙光一样，任何力量都无可阻挡！

（原载 1979 年 3 月《长春》）

永不停摆

江南三月，正是草长莺飞的季节，为了一件采访任务，我买舟南下，来到被春风染绿的洞庭水乡。

南国的春天是醉人的，斜过云朵的雁阵，漫过碧江的长帆，在抓纲治国的春潮中卓见成效的事情比比皆是，想要告诉读者的纷呈脑际，一时无从落笔。在这里，我急于告诉读者的，既不是将要拦断长江的葛洲坝水利枢纽工程，也不是洞庭儿女学大寨的业绩，却是一件令我久久无法平静的小事。

有一天，省委书记路康同志，托出一块锈迹斑驳的怀表给我看。这是一块极为普通的怀表，从工艺水平推测，至少是上个世纪末的东西，它使我首先想到这肯定是什么人的珍贵物。它一定有着一段不平常的经历！

对于我的发问，路康同志未置可否，他只是反问了一句：“你想认识一下这块怀表的主人吗？依我看，你的笔实在是应当给这块表的主人写写传记呀！”于是路康用了毋庸置疑的口吻邀请我到楠竹坪去一趟，而且约定在清明节前赶到。我欣然允诺。

楠竹坪，这是个在 10 万分之一的地图上尚且找不到的小村庄，几十栋青堂瓦舍的农家坐落在一片葱翠之中，它前临湘水，后枕苍峰，实在是个风光绮丽的去处。

我们弃舟登岸，向阳山麓现出一座被千竿翠竹和一群古柏簇拥着的青石碑，碑顶流动着轻柔的云朵，飞翔着成群的黄鹂，庄严而肃穆。阳光透过竹林，在光滑洁净的碑上投下斑驳的光环，映出镌朱魏碑一行大字，照眼生辉：为一生不渝忠诚党的教育事业的园丁王长照老师而重立。落款是密密麻麻的人名，足有几百个，而且我毫不费力地在第一行人名中找到了路康的名字。

为什么是重立？难道长眠在竹林下的人是这位省委书记的老师吗？是的，一点不错。

路康熙例没有理睬我这不适时机的发问，他沉浸在他此时才能独有的缅怀中。只见他在墓前恭恭敬敬地行了一个90度的鞠躬礼。也许像他孩童时代第一次走进课堂向启蒙老师行礼一样恭谨吧！

路康同志在石碑前伫立良久，然后走到远处野花吐艳的草坪，采撷了一把芳香的还带着清明节浓露的百合花，坐在竹林里，精心地编缀着，一丝不苟。也许像孩童时代第一次完成老师留下的作业那样认真吧！

我被深深地感染了。

是啊，人最容易触景生情。我是当过好几年教师的人，我有过桃李满园的欣慰，有过灯下批改作业的乐趣，但也尝过一种另外的辛酸滋味，那是乌云在中国大地上空翻腾奔涌时，千万个教师所饱尝的滋味啊！我和所有的人民教师一样，曾经把心血倾注在百花园中，却没有想过要名垂青史；一个园丁喜欢看百花吐艳、硕果坠枝，最怕见百花凋零，更何况园丁就被判了莫须有的罪！

今天，一个省委书记来讲他的老师，他的小学启蒙老师，这对我来说，是一种深深的感动啊！

路康是从他的老师王长照的父亲说起的。王长照是“教育世家”出身，父亲就是一个一生以“得天下英才而教育之”为己任

的正直的人，在国难深重的旧中国，他不以八股仕途取人，大胆播新学，他的学生中有许多人后来成了中国革命的中坚。

在1927年马日事变的腥风血雨的日子里，王老先生惨遭反动派的毒手。在他遇害前夕，他的女儿辗转收到了父亲托人从狱中捎出来的遗物——一块伴他一生教育生涯的旧怀表，还有一封写在废香烟盒上的遗书。遗书上写道：“爱女长照：树有枯朽之日，却无绝种之时。当其荣而未枯时节，年年岁岁扬花散子，早已留得幼树成林。愿尔能操父旧业，怀表一块相传，须记：救中国者共产党！就戮前至嘱，切切。父示。”

从此，17岁的王长照挂起了父亲那块怀表，走上了讲堂。

多少个寒春酷暑，多少个肃秋严冬，王长照在孩子天真的笑脸中送走了一寸又一寸的光阴；几度离乱变迁，几度战火兵戎，王长照在学生的朗朗读书声中增添了一根又一根白发。

那块旧怀表一分一秒地送走了王长照一年又一年的青春！

一代儿童离开了她的身边，青年，壮年，……走向了沸腾的生活、激烈的战场。又一代儿童补替他们的位置，重新坐到课桌前。王长照的讲台从湘江水畔的竹棚迁到雾都重庆的灰洋楼；王长照的教鞭挥过弥漫着抗日烽火的黄河，指点在陕北窑洞前的草坪；王长照几十年如一日，恪守着为党的事业培育英才的信条。

王长照终生没有伴侣，陪伴她度过一生教育生涯的只有一块旧怀表、一根教鞭、一支粉笔，还有一盏照着征程和未来的油灯。

王长照听人说过，教员好像一根蜡烛，烧毁了自己，照亮了别人。这本来是一种带有情绪的不健康论调，可王长照听了却赋予了这句话以新的含义。她不是这句话的发明者，她却愿做这句格言的卫道士。她说：“倘若自己真能为党和国家发光，那理应一点一滴地烧掉自己，去换取光明，这正是当教师难能可贵之处……”是的，王长照从来都感到眼前是明亮的，她从未感到过

空虚。在连天烽火的抗战8年里，活跃在晋察冀前线那叱咤风云的战将里就有她的学生；在白色恐怖的重庆市区，战斗在曾家岩八路军办事处的英雄中，也有她的高足；她随着赴朝慰问团去过朝鲜，亲手抚摩过她的学生牺牲后留在三千里江山的纪功碑；她参加过国庆观礼团，在天安门城楼上，她被来自各条战线的学生簇拥着度过最幸福的时刻……

王长照一生没有儿女，一个都没有。可是她从没感到过孤独，她常说自己的儿女何止千万！这不是夸张，这不是自慰，这是除非王长照这样具有革命者博大胸襟的人所不能体会到的幸福。

你能说王长照老师不幸福吗？每当课余周末，她那个平素似乎显得有些寂寞冷落的家，顿时变得无与伦比的热闹。形形色色的学生们一拥而来，语笑喧哗充溢小小的院庭。倘若你有幸目睹这种场面，或者是你看一眼当时的拍照，马上会被这不拘一格的欢聚所深深打动！这是一群何等千差万别的学生啊！上至60开外的白发将军，下至戴着红领巾的儿童，有誉满全球的科学家，也有马丁炉旁的炼钢工人，他们都像儿女回家一样欢聚到王长照的膝下。用王长照的话来说，老头子和小孩子都是“同学”，是“老年同学”！是啊，一师所教，有如一母所生，在这个意义上说，这有什么过分呢？于是，老师尽可以刮着鼻子拿孩提时代的往事来羞臊、嘲谑南征北讨走过来的将军，当然也允许十几岁的红领巾跳到科学家的肩膀上去恶作剧了。这些，自然免不了引起一阵朗朗笑声，笑声过后，王长照总是喜欢说那么一句话：“老学生的今天，是小学生的未来；小学生的今天，正是老学生当年的写照啊！”

如果说王长照也有偏爱的话，那就是更偏爱自己的职业。爱屋及乌，于是和王长照一样从事教育事业的学生，常常比别人更有机会得到她的亲切诲教。好多年以来，王长照几乎每年都把她

最满意的学生送到高等师范院校去，这种做法招来了非议。王长照是这样回答的：“具有一尺本领的先生怎么能教出一丈才能的学生？师范的字面之义，本来就是为人师表的意思。当一个工程师坏了事，至多危及一个工程；当一个教师行为不正，就要危及一代人成长啊！”这便是王长照对职业的惟一偏爱，这又怎么能算是偏爱呢？

王长照从来没想到为自己追求一点什么，她总感到党给她的太多、太多，而自己报答给人民的则太少、太少。她一个月拿170多元的工资，但她却长年累月过着素食节衣的简朴生活，就连父亲传给她的那块三天两头不得不送表店修理的老怀表，她都不肯换一换。她过于吝啬了吗？是的，可以这样说。也许有人不禁要问：她一定有一笔数目相当可观的存款了？不，她一分钱的存折也没有。她大方起来只有用“挥金如土”来形容才能恰如其分。她拿出钱来为学校购买图书、教具，给家庭困难的学生交膳宿费，她几乎连想都无须一想。她有她自己的信条：人才是党和国家的，钱也是党和国家的，取之于党，用之于人民，天经地义，还有比这更自然的了吗？

社会是由打上各种阶级烙印的人组成的，自然难免有人在人前背后嘲笑王长照是个“傻子”、是个“怪人”。王长照却我行我素，甘心情愿当一辈子这样的“傻子”。其实，她被有些人认为愚不可及的事情还不仅如此。50年代的时候，不知从什么渠道忽然传出：王长照是本省省委书记的老师！这成了新闻！于是许多人争相去询问王长照，她一笑了之，既不承认，也不否认。

有一年，王长照收的新生中，有一个奇怪的女孩子。有好长一段时间里，老师始终搞不清女学生家长的职业、姓名，女学生只在履历表里简要地描上一笔：父亲是省委机关工作人员。王长照没有深究，因为她可以估计到这是一位首长的女儿。家教的严格已从这份履历表里透露出来，父亲显然不允许女儿向任何人炫

耀父辈的职位和功绩。也恰恰因为这一点，王长照特别高兴，师生间好像订了一条不成文的默契，谁都不再提此事。

世上有许多事情是在偶然事件中揭晓答案的。

有一次，王长照的老怀表又突然停摆了。这块在她枕下滴滴答答伴她走过一生的伴侣，她仍然舍不得丢掉，决定去修表，彻底大修一次。那个女学生知道了这件事，无论如何不肯让年迈的老师上表店，自告奋勇替老师代劳。

不知是由于孩子贪玩还是由于别的缘故，女学生没有在周末把怀表及时送到表店，使这块怀表在家里度过了一个星期天。

闪光的东西不一定是金子。

照说，这块铜锈斑斑的旧怀表，罗马字盘都模糊难辨了，它会被人注意吗？可它恰恰吸引住了一双眼睛。女学生的家长反复在手心托着这块表凝神观看，他惊讶了。时隔半个世纪的风云，他仍然一眼认出了这块几经沧桑的怀表，并且记起了它的主人。

这个女学生的家长是谁呢？也许王长照根本不会想到，他就是省委书记路康，偶然之中，父女两个人在不同的时代成了王长照的学生！

解放以后，路康祭奠过王老先生，也多次打听过王长照的下落，却想不到远在天边，近在身旁！

路康带上了礼物，在一个星期天，在女儿带领下，突然步行来到王长照简朴的庭院。读者可以想见，那会是一场何等难以形诸笔墨的幸福会见啊！读者也一点不难预料，这次拜会，本身就意味着党的干部对教育工作者的崇高评价。

王长照的一生是幸福的。

农民看到金色的秋天和丰硕的果实，工人看到自己亲手创造的产品，也许能和王长照的幸福相比吧！

当王长照走过了第 76 个春秋的时候，自然法则终止了她讲坛前最后一课。她，手上还沾着粉笔灰，教案上还放着那块旧怀

表，……她被学生送进了医院。

成百上千的学生拥了来，病室周围、病榻前后一片沉重、哀伤。如果科学允许用某个学生的死来挽回最可尊敬的王长照的生命，在场的人恐怕都会毫不迟疑地这样做。

然而，这是不可能的啊！

我们的王长照老师脸是安详的，心地是坦然的，她那多皱的眼角含着欣慰的笑意，她，没有半点遗憾。她的心是踏实的，没有一丝一毫的空虚。她像是一个在革命的征途上跑到了马拉松的终点，把接力棒传给了后来者那样泰然。

镀金旧怀表在王长照的胸前停了摆，我们的王长照老师带着最后一撮粉笔灰溘然长逝了。

当绣有“忠诚党的教育事业”的锦旗覆盖在王长照遗体上的时候，当她的学生们扶柩南下，把她葬到湘水之滨的时候，与世长辞的王长照怎么也不会想到后事吧？

是的，马克思主义者并不是算命先生。

历史进入了 20 世纪 70 年代，在祖国天空一度出现乌云的日子里，教育事业危机了！有人用白卷先生发难，向毛主席亲手制订的教育方针，向王长照一生为之尽瘁的教育事业展开了进攻！

王长照的继承人被扣上“臭老九”的帽子，昔日传输马列主义和科学文化的校园成了冷冷清清的场所……有多少次，王长照的学生们来到楠竹坪老师墓前哭诉，有多少教师，因为为祖国培养人才而获罪！

生者获咎，死亦难逃。既然王长照的学生里有不少路康这样的人，那还了得！“四人帮”的党徒们祭起了历代专制者掘墓鞭尸的邪宝，竟然把王长照的墓志铭刮掉、砸烂，把墓穴掘掉了！罪名是容易罗织的，欲加之罪，何患无辞？叫做：培养民主派到走资派以及修正主义苗子的罪魁。

但是，浮云毕竟难遮日，倒着写的历史迟早要重新颠倒过

来！党心、军心、民心的伟力有如黄河之水天上来，势不可挡，“四人帮”及其倒行逆施的一切，终于被这洪流所冲决、淹没。春风驱散了乌云，社会主义的中国，960万平方公里的土地上依然是红日高照！

下面，就不难想像了。也许是自发的、不约而同的，也许是一致议决的，王长照的坟墓修葺一新，墓前树起了比从前更加高耸云表的碑石。是啊，那长青的翠竹和古柏，不正是代表着永恒吗？

此时此际，我托着那块经历了半个世纪时间严酷考验的怀表，耳畔仿佛滚荡着时代风雨的呼唤，眼前宛若展现出世纪末宏图的壮丽奇观。我不禁要为教师的职业大声呐喊：教师，平凡得很，他们虽不能建树惊天动地的伟业，可惊天动地的伟业里却有他们的汗水；他们虽然没有几个人名垂史册，可每一页时代的历史中都有教师的心血！

试问，有哪一个人敢声称：我是无师自通的呢？

我手里的怀表没有停摆，你听，它在锵然震响，这是时代的脉搏，这是一颗千秋万世跳荡在人类心中最宏大的心音啊！

（原载 1978 年 7 月《吉林文艺》）

夕阳无限好

一走出白河森林小火车站，我的心都要醉了。

是那流溢着浓郁芳香的空气醉人，抑或是丁冬作响的山泉醉人？都是的，又都不是的。

人，最热衷于旧地重游，但往往更怕找寻过去的足迹。如今，我又踏上了山高林密的长白山，心里像泡在洁白的椴树蜜里一样甜，又酷似误饮了野核桃树下的水一样清苦，甜和苦到了极限，舌头尖的味觉几乎无法分辨，正如人的皮肤末梢神经有时对骤冷、剧热难以分辨一样。

啊，这饱和着我甜蜜和苦涩的长白山啊，如今，在阔别 10 年后，我又踏上了这落叶沉积的席梦思床一般绵软的林中小径。

长白山五花山季节是迷人的：飒飒作响的甜杨叶子明黄透亮，亭亭玉立的三角枫摇着满树红叶，那玉洁冰清的是搀和在次生林中的白桦，那紫薇薇一直攀上树冠的阔叶葛藤是山葡萄，翠的是杉柏，墨绿的是古松。当你坐在树阴下的青石上，赤脚濯足在清澈冷冽的山溪里，仰望瓦蓝天穹和缓缓流驶在树尖上的丝绵样的云片，当你瞩目剪纸样贴在林海深处天际的白头山雄姿，耳听喧响着二道江飞瀑可裂金石的和鸣时，你真容易忘怀尘世间的一切忧愁和烦恼，整个身心都融注到大自然的美中。

可惜我却不容易达到这种忘我的意境。白山秋景，只供那些顺风扬帆的旅途幸运者陶醉，却无法唤起失意者的童心。

走了一程，杂林散木好像同时悄然隐去，眼前是清一色的赤白松。赤白松是植物志上学名，当地山民不知从哪一代起，给它起了个引人遐想的雅号，叫“美人松”。

啊，长白山美人松，据说它在环球植被中久已绝迹，只有白头山下有这么一条宽 1 公里、长 10 公里的林带，因此被划为“森林自然保护区”。

你看，树如其名，它真像婀娜娉婷的美人！那高出云表的松冠，恰似美女的一头蓬松而滑润的发髻，那质地平滑呈粉白色的枝干，宛如女人肌理细腻的皮肤……

我坐到美人松下小憩，仰望着毗连起伏的绿色树涛，天上的朵朵白云真像在大海浪峰上疾驶的片片白帆，那有节奏的飒飒松风，不就是远洋轮上的发动机的轰鸣吗？

啊，云海；啊，树海；不，在我眼前是一片无涯的太平洋……。10 年前，为了我能活下去，为了我能活得像一个人，我不正是漂洋过海，横渡太平洋，回到我降生的枫叶之国加拿大去的吗？

大洋彼岸是没有风暴的，但不是安慰灵魂的天国；温哥华的枫林是诱人的，但比起长白山的美人松总是相形失色；异邦的人身是自由的，可是人不能只为物质的丰足而忘却精神的贫困……我还是思念我贫穷的祖国！

在我 10 岁那年，我随着姐姐不顾一切人的阻拦，是那样充满憧憬地远涉重洋，回到古长城的故国来，回到那陌生而亲切的祖国来啊！比我大 8 岁的姐姐说得好：梁园虽好，不是久恋之乡。我们姐俩是抱着离别梁园去找桃源的心境买舟西渡的。

啊，那些不堪回首的往事啊，像云片一样飘然逝去，却又像重新滑过头顶的云片一样接踵而来，每一片白云，都像记录着欢

乐和凄伤的备忘卡片，在我眼前哗啦哗啦地掀开来，翻过去……

姐姐的事业、欢乐是从长白山开始的，正如她妹妹的寄托、向往是从美人松下开始的一样。不幸的是，把大自然的美和心灵的美同时毫不吝啬地送给姐姐的长白山，又恰恰是埋葬她的归宿。

10年过去，姐姐那含羞的笑声和那无言的泪水，还回响在我的耳边，震动我的耳鼓……你听，那淙淙的声音里不是包容着姐姐的笑声吗？那永远流不尽的山泉水不是融会着姐姐泪泉里的咸泪吗？

记得，我第一次跨进长白山大自然神秘的王国，是1966年的夏季。那时，史无前例的风暴还没有来临，即或稍后的几个月，台风中心已经在中国腹地形成的时候，这万花筒般奇异的世界里，也还暂时是平静的。啊，被阶级斗争所遗忘的角落啊，那是多么难能可贵的呀！

我到长白山，是我考入农学院以后第一次野外实习，真神气啊！鼻梁上卡着茶色墨镜，头上罩着一顶乳白色带纱网的防蚊帽，脚上套一双长筒登山鞋，背着绿帆布标本夹，拿一把修削标本的两刃尖刀，我俨然成了祖国大自然的探险者、开拓者。

那时姐姐也在白头山上，不过她带领的一个师生混和考察队在南坡，我是在讲师易美儒率领的总部，白帐篷架在天池脚下的温泉处，与姐姐相距十几华里。

姐姐可不是大学生，她毕业后留校，从事研究高山植被学3年之久了。

姐姐长得真美，有些调皮的同学常常在我面前戏谑地叫她“美人松”。

是啊，她真像美人松，永远含羞带笑，永远那样高洁不俗。

据说，人都有自己的秘密。有的秘密是阶级性的，有的秘密却可能终生不能公开。

姐姐是从什么时候起有了秘密的呢？天晓得。可是，最早窥探出她的秘密的，却是我！她可一直以为我是个小傻瓜呢！

松鸡在叫了，那声音真好听！

对了，当年在实习队里，我不是每天在松鸡叫声中独自走在起伏的山路上吗？

真可笑，他是那么一本正经！

更加可笑的是，姐姐比他还要一本正经！

唉，他们都拿我当小傻瓜，我成了公私兼顾的联络员了！

第一次是什么时候了？啊，是金针花盛开的季节，山坡茂草中黄绒绒一片，蜂蝶和红肚大蜻蜓成群结队地在黄花上飞来飞去……。我累了，也就是在这里吧，和几个女同学躺在大青石上，吸着流泛着野花香味的空气，就要沉入香甜的梦乡了。

有人在叫我的名字，啊，是实习指导教师易美儒。

我连忙跑过去。我记起来了，我这个担负着两个实习队间情报联络员的人，照例要逢双日去到南坡送一回资料，再抄回那边的资料，有时也兼顾捎去报纸、学报和来自学院的指示之类。

易美儒老师像往常一样，一丝不苟地把整理好的资料装好在帆布背囊中，一本正经地嘱咐几句，照例把一支五四式短枪交给我，以做路上防身用。

我上路了，涉过冰冷砭骨的空山水，跃过山间沟塘汪着水的塔头甸子，翻上山梁，一头钻进黑松绿柏的老林子。

这条路我走得熟极了，不比逛王府井大街觉得吃力。当初，我走这 10 华里山路，至少要间休四五次，还总是汗涔涔、喘吁吁，现在，只须在陡削的将军峰上稍坐两分钟，就可以一鼓作气到达目的地。

今天这次休息，时间可比往回要长好几倍。为什么呢？我发现了秘密！像易美儒老师发现了美人松在冰川过后得以幸存的秘密一样，心都跳得不规则了——谁知道易老师心跳的是不是失

常呢？

资料、标本，包括来往文件，都不封口，显然无须对我保密。以前我真傻，怎么没有注意到在这堆档案口袋中，总夹有一个封好了口的小信袋呢？

这一回，不知道是我大脑中枢的哪一根神经突然产生了兴奋灶，我忽然起了疑心，这沉甸甸的信口袋里装的是什么绝密吗？为什么每次都有？为什么都标有周盼春亲启的字样？怪事并不在这里。我记得最清楚，姐姐盼春每次都是拿一些草莓果、榛子、山核桃或者松子儿、元枣子叫我吃，她在一旁去看文件、资料，看过了，她再把她们队里的资料交给我。事情怪在那封口的小信袋上！几乎每次都是原袋叫我交给易美儒，口照样封缄着，好像她根本没有拆过封、过过目。

好奇，常常是促使人揭穿某些隐秘的动力。

我用山泉水濡湿了信的封口，轻轻拆开（不能扯坏，还得原样糊好，这不是正大光明的呀）。

原来是厚厚的一沓信！

只看了几行，我就红了脸，心跳得不行，好像自己碰上了最难为情的事情。

真不害羞！易老师竟然把姐姐叫“我的盼春”，哈哈，“我的”……那充满了甜蜜的、像山泉流水一样隽永绵长的语句啊，我真是闻所未闻，见所未见啊！难道，这就是初恋者的情书吗？可他却永远一本正经！

又是葡萄啊又是元枣，姐姐还想堵住我的嘴吗？我吃是照旧吃，眼睛可不老实起来，我一直在盯着她。她到底看不看易老师的情书呢？她看了，而且把信折起来塞到床下，又把早已写好的一沓信若无其事地装进原袋，重新糊好……

哈，原来是这样！

姐姐啊，你不是说天底下只有一个妹妹亲吗？你不是说姐姐

对妹妹连一丁点小事都没隐瞒过吗？你真鬼呀！利用我当穿针引线的红娘，却又把我当成小傻瓜，变成给你们传递情书的义务邮差，连 8 分钱的邮票都省下了。我呀，可不傻，从那往后，每次都拆看，我掌握了一切，包括他们信中语言的升级！

我已经决定，非当场戳穿这个把戏不可，叫被称为美人松的姐姐和道貌岸然的未来的姐夫易美儒老师大大地红一回脸。

这也许是恶作剧的念头吧！

我设计的恶作剧还没来得及登场，人间更大的恶作剧开场锣鼓敲响了，连这深山密林的后台都变成了前台。

用不到我来揭露，秘密很快揭示得全院都知道了，上了大字报！

我们被中辍了野外实习，提前调回了农学院。大字报的海洋、挂牌子的教授们的海洋，……城里出现的奇幻世界远比长白山植物区的名堂还要令人费琢磨！

姐姐被隔离了，“里通外国”！

本来有希望成为姐夫的易美儒老师进了牛棚，“反动学术权威”，外加与“加拿大派遣女特务勾搭”……

啊，山风在轻轻地吹，干枯了的黄叶、红叶随风飘摇，在古老的树下沉积层上，又堆砌了新的落叶！

我走在林间小路上，空气是新鲜的，没有污染。当年也是这样清新吗？是的，又不是的。大气的污染可以闻到，可以用仪器测定；政治的污染，却是任何电脑和现代科学所无能为力的。

也是这样一个明媚的秋天吧？是的，那是 1969 年的秋天，正当政治滤清器把一切“杂质”和“有害气体”都滤清的年月，我第二次来到长白山里。

没有啄木鸟叩击空树干和朽木的笃笃声，不，那不是丁丁声从密林深处传出来了么？啊，不，那是伐树的斧锯声，是痛苦的呻吟声……

一棵珍贵的美人松倒下了，碎枝乱飞，落叶飘飘，那一声哭也似的“顺山倒”的吆喝，简直叫我想大哭一场！啊，美人松，这环球植被中绝无仅有的一块宝林啊，它曾吸引了世界上多少植物学者，可是，如今，它们一棵一棵呻吟着倒下去了，被剥去枝丫，拖到这里、那里去盖“敬建馆”，去为塑像搭盖挡风遮雨的棚厦！

易美儒和姐姐周盼春为了这一棵棵倒下去的美人松，流了泪，也流了血。他们太呆了，对科学太痴情了！他们本来是白山劳改队的囚徒，却敢站出来呼吁“美人松是人类的珍品，科学院有明文规定，一棵都不准滥伐”，他们太不识时务了。

反对建“敬建馆”吗？反革命！

皮鞭、吐血，于是奄奄一息。

我是在拿到出国护照即将出国的日子里，去看望姐姐的。她，没有资格再去加拿大了。回来时节，被祖国的神圣烧得沸腾了的姐姐，不愿做安适的异乡小姐、贵妇人，带着她的小妹妹，来为她们虽然穷却值得为之流汗的祖国献身来了！

可是，如今，我只能一个人悄悄走开，独自站在甲板上吞吃那太平洋苦咸的水……

天是那么蓝，树是那么绿，云朵是那么洁白，蜂蝶是那么可爱，一切一如既往！大自然不会因为人的喜怒哀乐而改变本性，它不像人。

美人松，姐姐的秘密，遍地的金针菜，二道江瀑布像一条挽带垂挂下来，还有，姐姐和易老师合写的《高纬度植被初探》的书稿……书稿的页码飞起来了，飞起来了！不，是白翅膀的蝴蝶！也不是，那是烧残的纸灰！

姐姐死了，死在她初恋的地方，死在她事业开端的地方，死在她不该死的地方。

舍身崖上，美人松下一堆土丘，不成样子，像花一般原野上

的一块疮疤，刺目，心酸。

我哭了吗？哭了，还大胆地烧了纸。不过不是纸钱，更不是鄱都银行印行的钞票，那是姐姐生前写废了的稿纸，她在瞑目中不是还要写她的学术著述吗？

我走了，把带我回归祖国、带我寻求光明的领路的姐姐抛在最黑暗的一隅，踽踽凉凉地走了。

终于没有成为姐夫的“姐夫”送了我很远。他吐血，却一如从前那么执拗。他有过临别赠言吗？有的，好像说，“德先生”和“赛先生”会回来的。啊，五四运动时就渴望的科学与民主啊，为什么你的精灵总是像那飘飞的纸灰，始终在天际徘徊，不肯落在这花一般的世上呢？

我走了，像贼一样地走了。

真的，我是贼，我撬过易美儒的箱子，偷了他和姐姐的著作底稿。

为什么要偷呢？他不给。

他是个富于幻想的人，但并不比一般的书呆子高明。他听说我要把他的著作拿到海外去发表，他愤怒了，他说他的心血是为祖国花的。

科学，难道不是属于全人类的吗？正如科学家是属于全人类的一样。

于是我偷！偷了他的心血，偷了他的灵魂，偷走了我不该偷走的东西。我不知道，当他发现箱子空了以后，会不会失去了生活下去的精神支柱！

现在好了！

秋光真美！大自然是不会衰老疲乏的。

我手上拿着一本装帧很考究的书，是《高纬度植被初探》，易美儒和周盼春的名字赫然在目。这两位在北美洲轰动了的植物学家，如今该是滤清污染走四化正路祖国的栋梁材了吧？说傻

话，姐姐至少是不能了，她伴着美人松已经静静地安息了 10 个春秋！

来时节，我到过母校农学院。

我得到的消息，全是诗一般美好的。易美儒平反了、起用了！他被任命为副教授，目前有两个老同事专程赶到长白山里去接他回学院。

我希望在林间小屋与去接他的朋友们会师，再捧上他用心血著成的书。啊，甘泉像醇酒，绿叶像蝴蝶，白云恰似翻动的书页，那闪耀的心形的枫叶，不就是他的心吗？

夕阳是美好的，虽然已近黄昏。

假如夕阳是冉冉而起的旭日呢？

我奔跑，涉小溪、越山涧，借美人松的钟灵秀气而向往、编织最美好的图画。

啊，那是什么地方？

舍身崖！美人松！

一堆相当大的土丘，姐姐的墓地！土是湿的，没有一根杂草，上面环形插满了一圈五角枫叶。

姐姐安睡的地方！

我的脚步放缓了，走不动了，眼前变暗了——不是因为夕阳西下吧？

有两个人站在墓前。他们是谁？地质队的队员？森林踏查者？陌生的过路人的好奇，还是朋友的专程祭奠？

我不知是怎样走过去的。

纸灰在我眼前飞舞，不，是蝴蝶；枫叶在回旋，不，是红海岸！姐姐死在红叶中，还是死在红海洋里？一切都像幻觉。

太平洋的波涛，二道江的飞流，尼亚加拉大瀑布，不，造反者的洪流……

啊，有一截白桦木削成的木桩插在墓前，是权代墓碑的吧？

是的，上面有未干的墨迹，好心为姐姐树碑的人，当然是肃立墓前的两个人啦。

不，那不是名字，与周盼春 3 个字并列的是个字？怎么看不清呢？是曾经倒着写、打过红杠、红叉的名字：易美儒！

3 个深水炸弹，太平洋上涌起了 3 颗冲天水柱！

哗啦一声，《高纬度植被初探》落地，清风哗啦哗啦地掀动着书页。

副教授的讲坛，里通外国的牌子，钻天蔽日的美人松。

谁在说话？是他，永远没能成为姐夫的“姐夫”！“德先生、赛先生”会回来的。

德先生、赛先生，民主与科学回来了。可是，为德先生、赛先生的到来铺路的人却走了，永远地走了。

美人松真美，啊，清风掀动着书页，我哭了还是笑了，带着泪水的笑，还是微笑的呜咽？

夕阳沉进山岳，夕阳太动人了，虽然令人遗憾……

(原载 1981 年《春风》丛刊)

银 座

我要去日本，肯定要去看看罗娜，为了给她和她在日本结交的朋友筹办礼品，我跑遍了北京的工艺美术商店，最后还是买了些乌龙茶、文房四宝、景泰蓝之类。

我和罗娜是双重关系，她和我一起长大、一起上小学、读中学，都是 1969 年出生，她妈是我的远房表姨，虽说一表三千里，却依然是沾亲的。另一层，罗娜嫁给了我最好的朋友徐海。

人都说徐海有艳福。从上高中开始，罗娜接到的情书能装一抬筐，她长的漂亮嘛。徐海自个说，没怎么费脑筋就得到了这朵名花。徐海是那种小白脸子型的书生，说话走路都挺帅气，招女孩子；可女孩子们并不知道他肚子里都是稀屎，没什么真章程。

听说我要到日本去留学，徐海开着他的拉达牌俄国车跑到我家，拿了一卷子字画、条幅什么的要我捎到日本去。他说日本人重视汉文化，不信，你在东京的银座、新宿都不会走丢，到处有汉字招牌，上厕所呀、吃饭呀、看电影呀，绝对不用麻烦人。据此，徐海说，日本人不同于西方的老外，对中国字画“认”。

我怕海关不准带。徐海很内行地说：“只要不是张大千的、齐白石的，你放大了胆子带，不算文物。”

徐海的确有艳福。他现在在一家电子工厂当个助理工程师，

一个月才能开几大毛，凭什么开上了拉达车？这都是他老婆从日本汇来的日元凑的。说起来，徐海踹了前车轱辘一脚，说：“大鼻子这玩意儿，特闹心！老爷车。过几天折腾了它，你猜我相中了什么车？我上汽车展销中心看了，嘿，好，美国新福特真流线，看一眼手都痒酥酥的。”

我吓了一跳，福特？那可是标价 40 多万啊！

徐海轻描淡写地说：“罗娜说了，让我年末换车，钱，她自然会寄来。”

我不止一次地生疑，这罗娜不过是个学语言阶段的留学生，她怎么会有这么多钱？

我当然不便发问，我那表姨给我看过女儿的来信，罗娜说她在课余时间给一个自民党议员家里当家庭教师，教汉语和钢琴，收入比一个高级职员不差。她确实不时地给表姨邮钱、寄包裹，惹得我妈骂我没出息，只会守着破饭碗。若不，我干吗非放弃我的助理研究员不当，跑日本去淘金？

我乘坐的飞机到达东京成田机场时，已是日落时分，过海关又别扭地耽误了 40 多分钟，等我推着行李车走出海关闸口时，我在众多写着英文、日文、汉文的牌子中没有找到我的名字，也没有见到熟悉的面孔。

我的心一下子慌起来。

罗娜没有来，我通知的另一个同学田赞也没来。后来才弄明白，这家伙跑羽田机场去接我了，都是我自己电传里误传的，可他是“老日本”了，岂不知羽田机场早已改成了国内航空港？除了外国元首专机可以在羽田停降，我会是国家元首吗？

我租了计程车，好歹摸到了位于中野的后乐寮，中国留学生会馆在那里，是日中友好协会出资盖的，给公派留学生预备的，挺舒适，我的旧同学田赞就住在这儿，他是学航天的。

那晚上，我们动了好多脑筋，瞒过了舍监，偷着在田赞的房

间住了一宿。他们管舍监叫“二鬼子”，也叫“假洋鬼子”，舍监是华人，对中国留学生苛刻的程度远远甚于日本人，大伙都恨他。田赞和他的同学们尽量给我出伪装、打掩护，使我像住在后乐寮的人，又给了我一些内部食堂的餐券。可3天也没混过去，舍监在半夜查房查到了我，他说：“你们真给中国人丢脸，走到哪里都是丑陋的中国人。”他轰我马上“滚蛋”，一分钟不能停留。

吵嚷声惊动了各室的同学，二楼几十个房间的同学都拥出来，他们不放我半夜出门，他们反诘舍监：“你半夜三更把人赶到街头去，你这不叫丑陋吗？”

在大伙的呵护下，我在后乐寮多赖了4个小时，早饭也没吃，田赞送我到“我孙子”去找罗娜。你听这名儿吧，东京地铁里到处有通往“我孙子”方向的标志，这名字真古怪透顶。

“我孙子”，是罗娜的住所，我想，罗娜有那么好的工作背景，为我解决住处，那是比较容易的，我眼下无力自己租房。田赞告诉我，在餐馆里洗碗，一个小时才500日元，一天干8个小时，不过4000日元，可地下室2人同住的有3个榻榻米的房间，日租金就要3000元，我吃不吃饭了？

其实，罗娜的住处，只能说是“我孙子”方向，离“我孙子”还有十几个站，那里也许是千叶县属地了。

我不大相信罗娜会住在这地方。这里很像中国的棚户区，低矮的青瓦房一个挨一个地挤在一起，污水沟在明处，离居民区不远有个垃圾焚烧场，冒着烟，你也许闻到了火葬场烟囱里的腐尸臭味儿。

踏上木质台阶，我们摁响了门铃。

等了好久，才有一个花白头发的老太太走出来，开了木板门，不太友善地从上到下把我们两个打量个够，然后不客气地问：“是找那个中国女人吧？”

田赞客气地说：“是的，罗娜小姐是住在您这里吗？”

“她不在。”老太太简短地抛出冷冰冰的话来，顺手关门。

田赞赶忙解释：“他刚从中国来，是罗娜的表弟。”老太太打量了一下我脚下的旅行箱，可能是相信了，不像方才那么冷漠，说：“她真的不在。”

田赞看看表，是上午 10 点。他说：“那么我们晚上来了好了，她晚上总要回来过夜的。”

老太太冷笑道：“那可不一定，10 天有 9 天她不在这里过夜。”

我有点六神无主了，在老太太关门的一刹那，她似乎意识到过于慢待来访者了，又把木门欠了一条缝，说：“对不起，方才我以为你们二位是她带回来过夜的人呢。”

这叫什么话？这比方才的慢待更叫人无法忍受。站在门外细咀嚼老太太这几句话，我和田赞相互望了望，谁都没有说什么，但谁都心里有数，好话歹话还听不出来吗？

五光十色的希望像肥皂泡一样崩灭了，再不要指望罗娜会有什么奇迹出现了。田赞带我又返回了市中心，在赤坂附近的六丁目，找到了与人合住的一间地下室。

合住者是上海人，细高挑的个儿，两腮塌陷，像营养不良。他当时正在吃汤面和“田不拉”，狼吞虎咽，带着咀嚼动静说：“我没时间陪你，我是学人际关系的，大众传播，只有一把钥匙，你若出去，把它放在门口擦鞋板底下就行了，我半夜以前回不来。”

我问他在哪所大学学习，他说“东大”，最后一口面条还没吞下肚，已经跑出门去了。

“这就是日本的节奏。”田赞说，“远没有中国人在国内活得那么悠闲。”

从住所出来，拐了几条街就到了从前只从电影里看到的银

座。夜幕已经降临，你若说银座的大街上掉一根针也看得见，那一点都不夸张，闪亮的霓虹灯不止在招牌上，整个楼面全排满了，街上拥塞着过夜生活的人流也绝不比上海南京路稀少。

田赞请我到“天亭”小餐馆去吃饭。这家餐馆看上去不起眼儿，吃客在环形柜台外侧落座，厨师就在中间为你烹菜，面对面，真有趣。全是油炸的海鲜，每炸一样，便用乒乓球拍子样的东西托到你面前，一样一样品尝，而每一样只有一点点，绝撑不着你。炸鲜贝、炸海虾、炸鲜松茸、炸真鱼，我可没想到日本还有这么可口的菜肴，以前我以为除了寿司、荞麦面条和大酱汤，再没有好吃的东西了呢。

喝过半瓶清酒，脸有些发烫，我们走在清风徐徐的银座街上，成双成对的情侣从我们面前走过。田赞说，这里是青年人的天下，再走过几条街，又是中年人寻欢作乐的去处了，这是约定俗成的规矩。

不知不觉，我们拐进了一条灯光以红为主较为昏暗的街道。当我发现许多浓妆艳抹的日本女人站在门口拉客时，我明白，这是红灯区了。果然，三级片电影院、性电视屋、性商店、按摩院，女性服务浴室以及脱衣舞夜总会等等，栉比鳞次，明码标价，连妓女的照片也公然张贴出来。

不管男人女人拉你，你统统不理，只顾向前走就行了——这是田赞对我的嘱咐。反正那些讲话讲得特别快的日本语，对我这个刚刚念了两个月强化日语班的人来说，也听不出个数来。我只看“东洋景”。

突然，一个矮墩墩的人拦住我们的去路，他说了一句日本话，我回答的是中国话：“不要。”他马上改说中国话了：“哎哟喂，北京来的吧？我也是北京人，皇城根的，老乡！哈哈，走，我带你们去个好玩儿的地方，不贵，才4 000日元。”

我觉着中国人没危险，就问：“4 000还不贵？”

“嗨，您嫩了点儿！”那小胖子说，“要动真格的，不上万哪成？这4 000 哪，可以陪陪酒啊，想摸摸啥的都成，有日本女人、美国女人、非洲黑人，也有咱北京的妞儿，不上这地方见识见识，您等于没到过东京。”

我正要走开，另一个人拿着一沓什么票也迎过来：“同胞，看脱衣舞吧，精彩表演。”

地道的女声女气的上海腔。好面熟啊！噢，这不是方才打过照面，与我合租地下室的那个人吗？他学的“人际关系”，原来是到这最下流的地方拉皮条，他的“大众传播”原来是为嫖客和妓女传媒！

我觉得恶心。

他也愣了，认出了我，显得很尴尬，脸上的笑也僵住了。可他马上用一种地道的黑社会腔对我解释说：“第二职业，第二职业。这是没办法的事，你在日本住上一个礼拜，就会知道了，上餐馆刷一个钟头盘子，才500 日元，干我这个，拉一个客，给1 000 日元，一个晚上，运气好，拉七八个没问题，若是碰上中国来的旅游团，那更幸运了。”

我不理他，尽管他说可以按5 折优惠，请我去看黄白黑3 个人种的脱衣舞表演。我匆匆往前走，田赞紧紧地跟上来，他倒显得很轻松，他说：“不看可以，也用不着太认真。”

“你看过？”我问他。

田赞说：“很难说来日本的人谁没看过，好奇总是人的天性，这不涉及品质问题。”

又是一家脱衣舞会，门口的裸照走马灯一样转。我忽然认出了一个熟悉的面孔。

我的心剧烈地跳，血流一下子加快了，我不相信这是真的，可这是真的。

那转动着的罗娜的裸照，是一比一的比例，她莫名其妙地笑

着，把头和高耸着的乳房向后仰，身子弓起来，一只手拿了个棒槌般大小的人造生殖器在自己两腿中间……

我不知是怎样跟着田赞跑出红灯区的。

我想起了徐海的拉达车和不久将要换成的福特，他知道这车是用什么换来的吗？

（原载 1994 年 6 月《作家》）

风 车

我是苦笑着对鹿风说“爱莫能助”的。我看到，眼泪顿时从他眼里刷刷地流下来，50多岁的大男人，当过800万黎民百姓父母官的人，眼泪也不是轻易掉得下来的。男人有泪不轻弹，那是因为未到伤心处。我知道鹿风是真的伤心了，换句话说，他有点儿绝望了。

我也真的是爱莫能助。其实我也挺可怜的，当着别人看来威风震慑的省委书记，却也有无能为力的时候。

我心里很不是滋味。这几天，我桌上的几台电话交替地响个不停，几乎都是关于鹿风的，他再次成为风云人物。

他第一次成为焦点人物是两年前，他当上市委书记后的第二年，大办引水工程，使这座历来干旱缺水的北方城市告别了水荒，老百姓中有好事者张罗着要给他立德政碑，当然这事不能让它成为现实了。

这次他却成了反面的公众人物。

关心他的、拥护他的人都在打听消息，鹿风真的出事了吗？不应该呀！

受过他恩惠的人不禁为他叹息，可惜一个能干的官员了。

被他提拔重用过的人忙着洗清自己。与他有怨的人则如碰上

盛大节日奔走相告，惟恐他跌得不重。

想起半个月前鹿风半夜三更来叫我门的情景，好像就在昨天。他成了一个顽皮的孩子，手里提着一瓶地产干白葡萄酒，一包羊杂碎，要和我喝一杯，我知道他是来谢我的。这家伙，却又不肯让那个“谢”字从嘴里溜出来，够吝啬的了。

鹿风不敢在我面前说起“跳槽”的打算，他先在私下里下功夫，搬动了国际技术总公司的董事长秦怀力跟我软磨硬泡，说他如何需要一个韩信！本来是他们一起做好了扣，鹿风却在我面前装得若无其事，直到我的防线已经崩溃了，鹿风才承认他动这个念头非止一日了，我骂了他一通。人去不中留，我还是成全了他。我成全他一半是因为我佩服他的勇气，我也有此心，却没他的勇气。喝下去半瓶干白，鹿风的脸通红，借着酒劲，像小品演员一样把他即将去供职的公司前景描绘了一番。他说，他在3年内能让公司效益翻一番，他说这对本省的贡献远远大于一个市委书记。

因为我跟他是上下级又是朋友，我多少有点儿惋惜，我拐了很多弯，用一种暗示的手法让他明白，他“还有一步”，有一步当然不是下象棋，这是如今在机关里很通行的语汇，意思是说这个干部还有晋升的机遇。我清楚地记得他只是淡然一笑，顾左右而言他，说起了他们市的干白葡萄酒为什么要用柞木当酒桶。我相信他不会听不懂我的暗示，只不过怕自己动摇，不想接话碴儿而已。

鹿风吹嘘他们的干白入口之后回味悠长。

我觉得留在口腔里的却是苦涩。

他卸任了，去国际技术总公司报到的前天晚上，又跑来找我，这一次是和秦怀力一起来的，我称他们是“内外勾结，坏我大事”。我们品着干白聊天时，我还发自内心地称赞鹿风“难得”，我不可能露骨地说他不恋官位难得，但我想我的意思到了，

不然鹿风也不会心照不宣地用力跟我碰了一下杯子，把高脚杯碰破了一个豁口。

我们三个人谁也不会想到，在我们饮酒的墙壁以外，正流荡着一种浊气，它正在形成低气压。

我说鹿风“难得”，极而言之，别人会以为怪异、不可能。

用秦怀力的话来说，我治下的 10 个市委书记是“裂土封侯”的封疆大吏，是关乎一方治乱的大员，岂可轻易更动？秦怀力知道办成这事的难度。

无奈鹿风本人愿意！

也难怪，鹿风是学电子的，虽然从了政，却念念不忘本行，上任之初，曾半开玩笑地与我约法三章，第三条便是“适当时候”放他一马，去圆他的电子梦。我敷衍塞责稀里糊涂地答应了，当然也有惺惺惜惺惺的意思。如果可能，我这个学高能物理的又何尝不想回归本行？去过过耳根清静，无官一身轻的日子？

我没有轻易答应他们二人。我一要征求常委们的意见，二要考虑什么人能接替他，不使这个市连续 5 年上扬的势头转为下挫。我考虑到，鹿风是在准备退路，不过早了点，他才 55 岁，且风头正足，口碑正好，如果不出意外，面临换届的省委、省政府人选，他是在视野之内的。他能急流勇退，多少让我敬重。说真的，官当长了，会产生一种天然的、下意识的、不以人的意志为转移的适应力和恋权欲，古往今来，急流勇退被文人墨客诵为美谈，但真正能拿得起放得下的又有几人？

这股阴风是怎么刮起来的，为什么会越刮越大、越刮越猛？我真的记不清了。说它是空穴来风吧，这风已经把省委大院吹得乌云乱滚。

一句话：鹿风已被“双规”了（为了后人能看明白，这里需注释一下。所谓双规，是指纪检、监察部门对违纪、违法干部在规定时间内、规定地点交待问题的限令）。继而，又传鹿风已被

批捕，接着又传他不过是一个庞大的腐败集团的一员而已，耗子拉木锨——大头在后面呢。

向我打探消息的人，有各种各样的心里，有时我明确否定了，对方却越发不信，或者说我“保密”，或者说我在遵守纪委的纪律，叫我哭笑不得。尤其那些认为有望接替市委书记位置的人，有可能顶替接班人遗缺的人，更为关切。用语尽管婉转、晦涩，却使我感到内里的急切，惟恐这是一场谣言和虚惊。

到了省委书记不能辟谣的地步了，我不出声倒好，越解释越没人信，越描越黑。

我想起了曾子杀人的故事。曾母相信自己的儿子贤良方正，两次有人来报信说她儿子杀了人，她稳坐织机心不跳、耳不热，根本不信，传到第三次，她到底动摇了，三人成虎。能说谣言的力量不足以撼动人心、撼动真理，甚而撼动国本吗？

我这几天很惶惑，我怕我自己成了那个不能守住寸心的曾母。我苦苦地撑着，咬紧牙关，在大会上、在私下各种场合为鹿风正名、辟谣。

我想喝一碗稀米汤样的小米粥，别人怎么也熬不出那样的香味，只有我老伴儿有这个手艺。我便回家去喝小米粥、吃肉丝咸菜。我吃不出小米粥有什么香味，却发现老伴儿伏在椅背上意味深长地看着我。我说，你干嘛这么看着我？怎么有点儿怪怪的？当过妇联主任的她笑了，问我，是不是三人可以成虎？

我的心动了一下，很感激她，她总算是个知己，一个明白人，没拿着一把扇子往大了扇风，她知道我的苦恼。我用筷子使劲敲着粥碗，发着牢骚，莫名其妙地冲她发火。

她说，你怎么把我当成假想敌了？我可不是你面前的风车！那么我是堂吉诃德？

她说她相信鹿风是个好人、清官，可大多数人会这样看吗？使尽浑身解数想巴结个一官半职而不可得，岂有自己摔乌纱

帽的。她质问我：你不是最讨厌那些到你面前跑官、要官的人吗？你不是说一见这种人的嘴脸，“三月不知肉香”吗？（是恶心）但是她说我救不了他，而且人家会转移视线到我身上，你为什么这样下死力气为他辩护、撑腰？说官官相护是太轻了，会说你是怕自我暴露，怕拔出萝卜带出泥！

我震怒了，摔了筷子（但没有摔碗），我斥责了她。老伴儿知道我不是冲她来的，依然笑嘻嘻的，故意气我。她的目的达到了，她是点拨我。

我原想，邪风吹一阵子也就平息了，反正鹿风已经不坐市委书记的椅子了，恩恩怨怨和恶意的猜测也只是一种习惯性的流言而已，台风再猛，也有降为低气压的日子，泼尽了雨，自然风和日丽。

万万想不到的是，秦怀力这家伙当了一把萧何。成也萧何，败也萧何，鹿风栽到了他这个“伯乐”手中，千里马看来只有赶往屠宰场去了。就在非难鹿风的风声日紧的日子里，秦怀力突然反悔食言，不要鹿风了。

不要说这对鹿风来说是雪上加霜，对我也是当头一棒。那天我正要去北京开经济工作会议，列车开动前 20 分钟我才得到这个消息，是秘书告诉我的，鹿风并没有对我说起，下午我还见过他呀！

我叫秘书千方百计地找到了秦怀力，把他弄到了火车站，在站台上我骂他个狗血喷头，我骂他落井下石，我骂他始乱终弃，我骂他是反复无常的小人。不管我怎么骂，他那一双肿眼泡总是藏着叫你恨不起来的笑，他也不生气，待我发作够了，他竟敢笑嘻嘻地对我警告：你这可是叫人家不幸言中了啊！你这样死命保鹿风，不正常吧？按正常思维，连我都疑心你和他有猫腻儿。

我反倒叫他气笑了。

我只能攻破秦怀力的堡垒了。只要他算个君子，言而有信，

仍然信守前约，把四面楚歌的鹿风请到公司里去当总经理，至少对鹿风是一种安慰，过一段也就好了，时过境迁啊。

然而秦怀力不买我的帐。他公然说，他的公司是股份制，有诸多股东，不是我省委书记一纸命令就可以定乾坤的。

我知道他也难，我想起来了，不是也有人传言，鹿风的“案子”也牵涉到了秦怀力吗？此时秦怀力如果力排众议按原来的动议接纳鹿风，不是等于往自己脸上抹狗屎吗？

唉，鹿风真是个可怜的好人，他居然打电话给秦怀力，说他不宜在这个时候给他添麻烦了。秦怀力说，人家本人都这么体谅人，你这省委书记干嘛非拖我下水？

这一来，我僵在了站台上，骂人的底气也不足了。

也许在我从政生涯中，这是我犯的最为痛心的一个错误。我不该放他的，智者千虑，必有一失，我和鹿风都不是愚者，可犯了同样的错误，没有从反向思维定位！

是啊，对这样的急流勇退，常人会怎么想？

在“官本位”的大环境里，当了市委书记这样的高官且前程似锦，突然戛然而止，弃官经商，这人不是有病，就是有鬼。人家当然要怀疑，他是宦囊充盈，已经肥得流油了，怕再做下去漏馅儿，见好就收，才急于抽身退步，以躲避灾祸。否则，天底下有这么傻的人吗？

这逻辑是不是很可笑？可它毕竟也是一种逻辑，而且是反向思维出发的“真理”，这是最可怕的。它可怕的程度和产生的破坏力，可以称为精神地震。从北京回来，我打电话找到了鹿风，鹿风正在遭遇这种强度为10级的精神地震的折磨，他浑身是嘴都说不清。

他老婆告诉我，一夜之间他成了人人侧目的孤家寡人，他的门庭冷落了，没有人去“跑官”了，一些他提拔过、重用过的人在各种场合表明与他无私、在划清界限，连他的老婆都在被窝里

追问他，到底有事没事，会不会像成克杰那样，把贪赃的钱都给了情妇？他成了瘟神。

大概他考虑到了自己像一个爱滋病患者一样讨厌，怕影响他的官声，最近几天他在我面前消失了，电话也不打，我第一次体会到省委书记的权利也有绵薄无力的时候。

有好心人向我建议，请省纪委牵头，组成联合调查组，查清鹿风的“问题”，不就真相大白了吗？我苦笑，没有举报、没有证据，平白无故对一个高级干部立案调查，这本身就是违规的、荒唐的，难道可以根据“流言”立案吗？

也许，鹿风晚一些交接工作就是另外一回事了。他这个人，太性急，难怪他老婆说他“养孩子不等毛干”。

现在，他是上不着天、下不着地，悬起来了。市委书记的椅子有人坐了，国际技术总公司的大门又在他面前关死了。什么叫进退维谷？用在他身上再恰当不过了。

我犹然想起了去年在江堤上抗洪的日日夜夜。鹿风在江水里组织人墙抢险，晕倒在水里，抬到帐篷里抢救，剪开他的衣服时，我看见他的衬裤是带补丁的。我当时落泪了，这年代，还有这样简朴的干部吗？后来一个记者在报纸上揭开了谜底，他一个人支撑着 12 个山区贫困孩子在念书。

不知多少人为鹿风流过泪，难道仅仅过了一年，他又忽而为人所不齿了吗？

我很愤怒，我萌生了一种与人决一雌雄的欲望。可我的敌人在哪里？是一阵飘忽不定的谣言的影子吗？我老伴儿不是说过了吗，我岂不成了大战风车的堂吉诃德？

我的头发涨，心里发烦，我陷入了从来没碰上、别人也没碰上的怪圈中。这怪圈也无关宏旨，不会翻天，不会影响 GDP 数字，却十分恼人，让人难过。

在下乡去的路上，一队红领巾在横穿马路，车子停了下来。

望着那些天真烂漫的稚气面孔，我忽然想起一周前在一所中学里发生的一幕。我应邀与同学们座谈，我觉得泛泛地讲没意思，想听听孩子们的所思所想，便叫他们提条子，我做答。我至今为那个条子而心灵颤抖不已。在那个条子上孩子这样向一个省委书记发问：“为什么我们省没有抓出一窝腐败分子呢？”我能简单地用“干部素质好”来回答吗？抑或是说“现在还没有发现”？我所以心跳，是隐约感到有一束怀疑的目光正刺痛着我的眼睛，烧灼着我的心，那未尝不是挑战。难道没有腐败分子反而不正常吗？难道我们在人心的天平上是那样没份量吗？

孔夫子说过，哀莫大于心死。我想把这句话送给煎熬中的鹿风。

我一直保存着那个字条，我忽然想改道去看看鹿风，把这个字条拿给他看，他会怎样面对孩子的眼睛？悚然心惊之后，他会淡化了自己的委屈和烦恼吧。